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中国通史参考资料近代部分

(上)



编选说明

一 这一部分参考资料起自 1840 年鸦片战争，迄於 1919 年五四运动前夕。资料共分两册，按历史事件编次。

二 资料中原作者的夹注，用[]号作标志，原编译者所加的夹注，用[]号作标志，编者因脱文而补入的字，用（）号作标志。又资料中原用清朝年号，都注以公元；原用太平天国年号，注以清朝年号和公元，用（）号作标志，排於原文中间。

三 每册书末都有引用和参考书目解题，简要介绍了各种资料的作者、内容、史料价值和版本，有的对本书选录篇章更作重点说明。解题的顺序，按历史事件分别排列，同一事件的资料，则按书名第一个字的笔划多寡为序。

龚书铎
一九六五年六月

前 言

中国通史参考资料是全国各高等学校分工编选的，主要的目的是围绕中国通史教学中提出的问题，系统地选择比较完整的原始资料，供高等学校历史系学生阅读，以充实历史知识，训练阅读能力。

我们尽可能选录完整的资料，以便学生接触更多的文献。只有在缺乏完整情况下，才汇集零散片段的资料。我们注意了资料的真实性和典型性，尽量多选原始资料，不用转手资料。资料中不重要的部分适当加以删节，删节的地方用省略号标出。资料原文不作任何改动，只对某些少数民族称呼的用字按照解放后通用汉字作了改变。

引用书籍尽可能选用较好版本，必要时附加校勘记。篇末附录引用书目版本表。

收集的以汉文原始资料为主，也有很小部分的译文。古代部分附录了几篇考古发掘和民族调查报告。选用的资料都经标点分段，并作了必要的简单说明和注释。资料有确实年月日期可考的也尽量注明。

这部资料内容较多，希望使用的教师根据情况指定学生阅读，必要时并加讲解。

翦伯赞 郑天挺
一九六四年八月

中国通史参考资料（上）

鸦片战争

道光洋艘征抚记（上）

魏 源

道光十八年（1838 年）四月 ，鸿胪寺卿黄爵滋奏言：“敬筹国计，宜防漏卮。近年各省漕赋之疲累，官吏之亏空，商民之交困，皆由银价昂，钱价贱。向时纹银每两兑钱千，今则每两兑至千有六百。其洋钱价亦因之遽长。而银少价昂之由，由於粤东洋船鸦片烟盛行，致纹银透漏出洋，日甚一日，有去无返。此烟来自英吉利，洋人严禁其国人勿食，有犯者以炮声沉海中，而专诱他国，以耗其财，弱其人。既以此取葛留巴，又欲以此诱安南，安南严令诛绝，始不入境。今则蔓延中国，横被海内，搞人形骸，蛊人心志，丧人身家，实生民以来未有之大患，其祸烈於洪水猛兽。积重难返，非雷厉风行，不足振聵发聩。请仿周官用重典，治以死罪。”

诏冬省将军、督抚会议速奏。时中外覆奏，皆主严禁。惟湖广总督林则徐所奏尤剴切。言：“烟不禁绝，国日贫，民日弱，十馀年後，岂惟无可筹之饷，抑且无可御之兵。”上谓为深虑远识之言。诏林则徐来京，面受方略，以兵部尚书佩钦差大臣关防，驰赴广东，查办海口，节制水师。

初，鸦片烟在康熙初以药材纳税。乾隆三十年（1765 年）以前，每年多不过二百箱。及嘉庆元年（1796 年），因嗜者日众，始禁其入口。嘉庆末，每年私鬻至三四千箱。始积澳门，继移黄埔。道光初严禁，复移於零丁洋之趸船。零丁洋者，在老万山内，水路四达，为中外商船出入所必由。洋艘至，皆先以鸦片寄趸船，而後以货入口。凡闽浙江苏商船，即从外洋贩运。其粤商则皆在口内议价，而从口外运入。

始趸船尚不过五艘，其烟至多不过四五千箱，可筹火攻，而总督阮元密奏请暂事羁縻，徐图驱逐，於是因循日甚。其突增至二十五艘、烟二万箱者，则在道光六年（1826 年）两广总督李鸿宾设巡船之後。巡册每月受规银三万六千两，赦私人口。前此定例，互市以货易货，不准纹银出洋，洋商岁补内地货价银四五百万圆。逮後则但有外补洋烟之价，绝无内补货价。於是援例影射，藩篱溃决。

及道光十二年（1832 年），总督卢坤始裁巡船，而水师积习已不可挽。道光十七年（1837 年），总督邓廷桢复设（巡）船，而水师副将韩肇庆，专以护私渔利，与洋船约，每万箱许送数百箱与水师报功，甚或以师船代运进口。於是韩肇庆反以获烟功，保擢总兵，赏戴孔雀翎。水师兵人人充橐，而鸦片遂至四五万箱矣。

京卿中有奏请将鸦片烟照药材收税者，不报。

十九年正月二十五日（1839 年 3 月 10 日），林则徐驰驿抵粤，传洋商伍怡和，索历年贩烟之洋商查顿颠地。时查顿已闻风先窜，惟颠地随英吉利公司领事义律由澳门至省城洋馆。林则徐派兵役监守之，并於省河之猎德炮台，筏断来往，谕令将零丁洋二十五艘之烟土，勒限呈缴，免其治罪，否则断薪水，停贸易。又以禁烟事宜、策问书院士子，皆以水师包庇贩私对。於是奏革水师总兵韩肇庆之职，终以邓廷桢所保，不能尽正其罪。

公司领事者，英吉利国王所派洋官，司贸易者也。他国皆洋商各自贸易，惟英吉利别有公司，皆通国官商，合赀银三千万圆，而国王派领事一员总管

之。凡与中国官吏抗衡桀骜，皆领事所为。故他国如中国船务之散商散轮，而公司则犹船务之总商整轮也。初议三十年为一局，继展限六十年。道光十三年（1833年），公司局散，粤中已无领事。此洋务第一转机。而总督卢坤初至广东，未悉利害，听洋商言，反行文英吉利国，令仍派领事来粤。初至者曰劳律卑，即以兵船闯入虎门挑衅，勒令归国。再至者即义律，在粤三载。至是既披围省馆，不能回澳，始於二月十二日（3月26日）具印禀遵缴，并将驶往东洋之烟船，尽驶回粤。共缴鸦片烟二万二百八十三箱。计每船大者千箱，次者数百箱，每箱百有二十斤，共二百三十七万六千余斤。林则徐会两广总督邓廷桢，亲驻虎门验收，以四月六日（5月18日）收毕，每箱约赏茶叶三斤。其烟土，请解京师。诏即在海口销毁，毋庸解京，俾沿海民人共见共闻，咸知震聳。林则徐会同督抚，於虎门监视销毁，就海滩高处，周围树栅，开池浸卤，投以石灰，顷刻汤沸，不爨自然，夕启涵洞，随潮出海。

其鸦片共四种，最上曰公斑土，白土次之，金花土又次之，每箱四十枚。又有小公斑土，尤贵。皆产於东印度之孟阿腊，南印度之孟迈及曼达刺萨。其印度洋埠发票，有每月发至万有二千余箱者，虽间售南洋各国，而中国居其大半，岁不下五六万箱。其烟在印度本地每箱值价银二百五十圆，至广东则价银五六百圆，为利一倍。共烧毁货本银五六百万圆，并利银共千余万圆。

时有各国洋商，闻风来观，作文纪事，颂中国之政。林则徐下令尽逐外洋之趸船，与澳门之奸商，不许逗留内地。其续至商船，有鸦片者，倘自揣不敢报验，即日回国，亦免穷追。其进口之船，均应具结，有夹带鸦片者，船货没官，人即正法。其令过严，已非律载蒙古化外人犯杀罪准其罚牛抵偿之例。时西洋弥利坚诸国，皆遵具结。於是义律由省下澳，稟言趸船贩烟之弊，极须设法早除，如委员来澳会议章程，可冀长远除绝，并稟请佳本国货船泊卸澳门。此洋事第二转机。林则徐以澳门向例，惟准设西洋额船二十有五艘，若英人援此例，不入黄埔，则海关虚设，而私烟夹带，何从稽察？严驳不许。义律言不准泊澳，便无章程可议，因不受所赏茶叶，不肯具结，言必俟奉国王命定章程，方许货船入口。时义律已寄信附货船回国，往返不过半年，原可少需毋迫也。而五月内，复有尖沙嘴洋船水手殴毙村民林维喜之事。谕义律交出入犯抵罪。义律拘讯黑夷五人，未获正犯，悬赏购告犯之人，亦非故意抗违也。

七月，林则徐与邓廷桢遵例禁绝薪蔬食物入澳，并以澳门寓居洋人，原为经理贸易，今既不进口贸易，即不应逗留澳门。义律率其眷属及在澳英人五十七家，同迁出澳，寄居尖沙嘴货船。於是义律始怨，暗招洋埠兵船二艘来粤，又择三大货船，配以交械，赴九龙山，假素食为名，突开炮攻我水师船。我参将赖恩爵挥兵发炮，击翻双桅洋船一、杉板船二，及英人所雇吕宋趸船一。八月，义律遂托澳门西人代为转圜，愿将趸船奸商尽遣回国，其货船亦愿具结，如有夹私者，船货充公，惟不肯具“人即正法”四字。此粤事第三转机。而林则徐以与各国结不盖一，必令书“人即正法”之语，且责缴凶犯。旋有英国二货船，遵式具结，於九月晦（三十日，11月5日）入口，而义律遣二兵船阻之，且稟请毋攻毁尖沙嘴之船，以俟国王之信。水师提督关天培以凶犯未缴，掷还其禀。时我师船五艘在洋弹压，彼见前禀不收，且我师船红旗，即发炮来攻。盖西人号令，红旗进战，白旗止战也。关天培开炮应之，击断洋船头鼻，西兵多落海死。十月初，又回攻我尖沙嘴迤北之宣通山炮台不克，洋船恐我乘夜火攻，又水泉皆下毒，无可汲饮，遂宵遁外洋。

前此九龙山之战，奏奉批谕，有“不息卿等孟浪，但患过於畏葸”之语。十一月初八日（12月13日）诏曰：“英吉利自禁烟之后，反覆无常，若仍准通商，殊非事体。至区区关税，何足计论！我朝绥抚外人，恩泽极厚。英人不知感戴，反肆鴟张，是彼曲我直，中外咸知，自外生成，尚何足惜？其即将英吉利贸易停止。”且於原奏中“洋船遵法者保护之，桀惊者惩拒之”语，批谕云：“同是一国之人，办理两歧，未免自相矛盾。”此因禁烟而并断英人贸易之本末也。上又以大理寺卿会望颜之奏，欲封关禁海，尽停各国贸易，交两广大吏议奏。林则徐力陈不可，且言各国不犯禁之人，无故被禁，必且协力谋我。始寝前议。

自封港以後，英商货船先後至者二三十艘，皆不得入口，人人怱怨。於是义律於十一月复遣人稟言：“在粤办事多年，实欲承平，今诸事扰乱，心多忧虑。自後请遵照大清律办理，而无违国王之法，乞仍许英人回居澳门，俟国王谕至，即关贸易。”此粤事第四转机。而林则徐以新奉谕旨，不便骤更，复严斥坚绝。其国货船，先後起碇扬帆，驶出老万山者十馀艘，并续至之艘，多观望流连，寄泊外洋不肯去。而粤洋渔船蜑艇亡命之徒，贪薪蔬之厚值，并以鸦片与之交易，趋者如鹜。时林则徐已奉命总督两广，与水师提督关天培密筹，师船未可遽出大洋，不如以毒攻毒。遂扣募渔船、蜑户，授以火船，颁以弁兵，於二十年（1840年）正月，先赴各岛篡潜伏，约俟月晦夜，乘退潮住，乘长潮还。游击马辰等四路分进，出其不意，突攻之於长沙湾，烧毁运烟济夷匪船共二十三、岸上篷寮六，生擒奸民十馀，焚溺死者无数。洋船带火，仓皇开避，我兵勇乘潮急还，无一伤者。

是时吸烟罪绞、贩烟罪斩之律已颁，一年有六月之限期已半，各省查办日严，纷纷戒食者已十之五六。而英吉利国中间广东能市之信，各埠茶吐皆囤积不肯出售，市价踊贵。我闽粤贩茶之商船，赴南洋者，皆倍利而返。其伦敦国都银肆，无银转输，至借邻埠之银钜万，以供支发。义律已回国请兵，时女王令国人会议，其文武官皆主战，其贸易商民皆不欲战，连日议不决。最後拈鬮於罗占士神庙，三得战同，始决计。国王命其外戚伯麦为统帅，率兵船十馀，加以印度驻防兵舰二三十艘。

二十年（1840年）四月林则徐奏闻，尚有“以逸待劳，以主待客，彼何能为”之谕。五月初九（6月8日）夜，林则徐又遣兵船於磨刀外洋，以火船烧毁杉板洋船二，毙白洋人四。又有大洋船桅帆着火，弃碇驾逃，先後延烧大小匪艇十有一，擒获汉奸十有三。五月，英国大小兵船十二，并车轮火船三，先後至粤，泊金星门，其余尽泊老万山外。林则徐又以火船十艘，每二艘絙以铁索，乘风潮攻之，洋船皆急驶避，仅焚其杉板小船二，而英人自是不敢驶近海口。

林则徐白去岁至粤。日日使人刺探西事，翻译西书，又购其新闻纸，具知西人极藐水师，而畏沿海梟徒及渔船、蜑户。於是招募丁壮五千，每人给月费银六圆，贍家银六圆，其费洋商、盐商及潮州客商分捐。又於虎门之横档屿设铁链本筏，横亘中流。购西洋各国洋炮二百馀位，增排两岸。又雇同安米艇、红罩船、拖风船共六十，备战船。又备火舟二十，小舟百馀，以备攻剿。并购旧洋船为式，使兵士演习攻首尾躍中舱之法，使务乘晦潮，掳上风，为万全必胜计。林则徐亲赴师子洋校阅水师，号令严明，声势壮甚。至是又下令，每杀白洋人者赏银二百圆，黑洋人半之，斩首逆义律者银二万圆。其下领兵头目，以次递降。获兵艘者，除火药炮械缴官外，馀尽充实。於是

洋船之汉奸，皆为英人所疑忌，不敢留，尽擅去。其近珠江之内河，在澳门西、虎门东者，尽以重兵严守。其馀海口多礁浅，非洋船所能入。洋船至粤旬月，无隙可乘，遂乘风窜赴各省。

是月洋船三十一艘赴浙江，先以五艘攻福建厦门。时水师提督陈阶平先期合病，总督邓廷桢督金厦兵备道刘耀春炮中其大兵船火药舱，沉之。又募水勇数百，伪装商舟，出洋攻之於南澳港。是夜无风，洋艘不便驶避，且舵尾无炮，我舟低，又外蔽皮幕，铕弹不能中，遂坏其舵尾，掷火罐喷筒，歼其夷兵数十。会风起，夷艇始窜遁。六月，全艘赴浙江，攻定海，陷之。总兵张朝发中炮折股，旋死。其分出之船，游奕闽粤，时时窥伺。七月，洋船突攻澳门後之关闸，我守兵炮沉其数小舟，伤其洋目、洋兵数十。八月，林则徐侦洋帅士密之兵船五艘在磨刀洋，遂追副将陈连升游击马辰等，率五兵艘出洋剿之，每艘兵六百。马辰先遇洋帅之船，即乘上风攻之，炮破其头鼻，船款兵溺，围攻良久，洋船弹已尽，仅放空炮。於是他船以小舟十馀来围马辰之船，而洋帅之船，乘我兵与他舟相持，即乘间窜遁。捞获死尸十馀，及军器帅旗。入奏，遂奉“贪功启衅，杀人灭口”之严旨。

盖自定海失守後，浙江巡抚乌尔恭阿提督祝廷彪束手无策。朝廷以定海孤悬海中，非海道舟师不能恢复，而水战又洋艘所长，且承平日久，沿海恐其冲突，已有蜚语上闻，言上年广东缴烟，先许价买，而後负约，以致激变者，又有言邓廷桢厦门军报不实者。七月，命两江总督伊里布为钦差大臣，赴浙江宁波视师，且勅沿海督抚，遇洋船投书，即收受驰奏。又命侍郎黄爵滋赴甯波赴福建查勘。过七月洋酋伯麦及义律以五艘驶赴天津投书，书乃其国巴厘满衙门寄大清国宰相之词，多所要素：一、索货价[其初次来书，尚不敢预言烟价，但以货价为名，及见内地复书，不及禁烟之事，後遂显索烟价矣]；二、索广州厦门福州定海上海为市埠，三、欲共敌体平行；四、索犒军费；五、不得以外洋贩烟之船貽累岸商；六、欲尽裁洋商净费。直隶总督琦善收书奏闻。

是时洋兵艘并未北上，志在求款通商，尚未决裂，使控驭得宜，盟约立就。天津巡道陆建瀛言：“洋人所求，前三事大，後三事小，请以免税代烟价，以澳门为市埠，以海关监督与之平行，但必严持禁烟为名，以鸦片烟之至不至，决数事之许不许。其通商裁费事宜，则令仍回广东与林则徐定义。既可服外人之心，亦不失中国之体。”此西事第五转机。而任事者以为在津速结则功小，不如张之使大，遂一切不决许，且於复书中，即言“上年广东缴烟，其中必有多少曲折，将来钦派大臣前往查实，不难童治林则徐之罪。”诏以琦善为钦差大臣赴粤查办，革林则徐邓廷桢之职，留粤听勘，并勒沿海各省，不得开炮。八月，洋船自天津起碇，以中国无决允之语，不肯归我定海，惟撤兵船之半赴广东。

先是林则徐奏言：“自六月以来，各国洋船愤贸易为英人所阻，咸言英人若久不归，亦必回国春调兵船来与讲理，正可以敌攻敌。中国造船铸炮，至多不过三百万，即可师敌之长技以制敌。此时但固守藩篱，即足使之自困。若许臣戴罪赴浙効力，必能殫竭血诚，克复定海，以慰圣廑。”不报。九月，义律回浙，入见伊里布於镇海城，索俘酋安突德，及七月间徐姚县汪仲洋陷软沙之佯舟及黑白夷数十人，至是索之，不果而去。伊里布遣其奴张喜赴洋船馈牛酒，首贺以林邓革职之事。洋酋伯麦摇首曰：“林公自是中国好总督，有血性，有才气，但不悉外国情形耳！断鸦片可，断一切贸易不可。贸

易断则我国无以为生，不得不全力以争通商，岂仇林总督而来耶？”

是时直隶山东争以敌情恭顺入告。山东巡抚托浑布遣人馈洋船归，至有各人向岸罗拜之奏。而广东裁撤水师之船，已半途被掳矣。暑总督怡良奏闻。而十月琦善至广东，查上年义律先後缴烟印文，欲吹求林则徐罪，不可得，则首诘劫船之役，何人先开炮，欲斩副将以谢之，而兵心解体矣。撤散壮丁数千，於是水勇失业，变为汉奸，英人抚而用之，翻为戎首矣。撤横档水中暗椿，屡会义律於虎门左右，洋船得以探水志，察径路，而情形虚实尽洩矣。听临运使王笃之言，尽屏广东文武，专用汉奸鲍鹏往来传信，其人故奸人颠地之劈僮，义律所奴视，益轻中国无人矣。义律与琦善信云：“若多增兵勇来敌，即不准和。”於是已撤之兵，不敢再调。凡有报缉汉奸者，则诃曰：“汝节汉奸。”有探报洋情者，则拒曰：“我不似林总督，以天朝大吏，终日刺探外洋情事。”一切力反前任所为，谓可得外洋欢心，而敌人则日夜增造三板小船，摺集贩烟之蜈蚣艇、蟹艇数百，此外火箭、喷筒、竹梯攻具，增造不可数计。水师提督关天培密请增兵，琦善惟恐其妨和议，固拒不许。偿洋商烟价银七百万圆，而其心必欲索埠地。琦善前以厦门及香港二地商之邓廷桢。廷桢言厦门全闽门户，不可许，香港鼎峙，为粤海适中之地，环以尖沙嘴裙带路二屿，藏风少浪，若令英人筑台设炮，久必窥伺广东。琦善既据以奏闻，至是不能白背前奏，又无以拒义律之求，笔舌往反，终无成议。

义律遂乘其无备，於十二月五日（12月28日）突攻沙角大角炮台，乃邓廷桢外之第一重门户也，副将陈连升守之。连升久历川楚戎行之老将，兵止六百，洋船炮攻其前，而汉奸二千馀梯山後攻其背。陈连升於後山埋地雷，机发轰死百馀贼，而不能再发。贼後队復拥上，众五倍於我。我兵以扛炮前後歼二三百，而火药已竭。贼火轮三板船，又达赴三门口，焚我战艘。水师兵或溃或死。其横档靖远威远各炮台，仅能自保，且俱隔於洋船，不能相救。陈连升父子战死，贼遂据沙角大角两炮台。时提督关天培总兵李廷钰游击马辰等，尚分守镇远威远靖远各炮台，兵各仅数百，相向而泣。天培这廷钰回至省城哭求增兵，闻省文武亦皆力求，琦善置不问，惟连夜作书令鲍鹏持送义律，再申和议，於烟价外复以香港许之，并归浙江俘人以易定海城。琦善與立契约，遂於正月赴虎门，宴义律於狮子洋。既而正月杪批摺回不允，於是事复中变。

初，琦善之陛辞也，奉丙谕，以英人但求通商则已，如邀挟无厌，可一面羁縻，一面防守，一面奏请调兵，原未令其撤防专款也。及逆党攻陷炮台，大肆猖獗，上震怒，於是有“烟价一毫不许，土地一寸不给”之旨，并调四川贵州湖南江西兵赴剿，命林则徐邓廷桢随同办理洋务。然琦善不与林则徐商议一事，且洋人和议已绝，尚不许关天培增兵为备，而彼则号召日多，器械日备，凶焰百倍於前矣。

二十一年正月七日（1841年1月29日），下诏暴逆人罪恶，特命宗室奕山为靖逆将军，湖南提督杨芳户部尚书隆文为参赞大臣，声罪致讨。命刑部尚书祁埴赴江西总理兵饷。杨芳方入觐，行至安徽，奉命先住，二月十三日（3月5日）驰至广东。而英人已於二月五日（2月25日），乘风潮连破横档炮台虎门炮台，提督关天培死之矣。虎门各隘所列大炮三百馀门，并林则徐上年所购西洋炮二百馀门，皆为敌有。湖南兵千馀新到，琦善仓卒即遣御之乌涌，甫交绥，粤兵先走，湖（南）兵且战且走，後阻四河，溺死者半，提督祥福又死之矣。

广东省河广阔，惟东路二十里之猎得二沙尾，西南十五里之大黄■河面稍狭，可以扼守。杨芳相度形势，使总兵段永福率千兵扼东南十馀里之东胜寺，为陆路三面咽喉。然其地距河五六里，不能扼贼水路。又使总兵长春以千兵扼大黄■後五里之凤凰冈，惟筑濠垒，横木筏，未沉石下木桩，洋船可闯而过也。其猎得二沙尾，虽沉船塞石，而无兵炮守禦，敌船至可拔而除之也。英初望杨芳宿将威名，又未悉内河虚实，使白洋人持书至凤凰冈议款，从以汉奸，沿途探水。总兵长春收书送城中待报，任汉奸导白洋人徧历营垒，尽得虚实，归报无备。於是分路深入，破凤凰冈营，进攻东西炮台海珠炮台，尽扼猎得二沙尾两咽喉矣。

时琦善已革去大学士，拔去孔雀翎，而怡良复以英人香港伪示奏呈，有：“尔等既为大英国子民，自应顺之。”於是上益震怒，籍琦善家产，锁逮来京。英人见朝廷赫怒，局势大变，恐和议永绝，且洋船兵费浩大，急欲通商以济饷。各国商船罢市久，亦皆各之。乃於二十六日（3月18日），托弥利坚国头目与洋商伍怡和调停，递书，言：“如欲承平，不讨别情，但求照曹通商，如有私夹鸦片者，船货入官。”盖并琦善所许之烟价、香港，皆不敢求矣。杨芳谕令退出虎门，义律言：“俟奉通商之旨，兵船即退。”是月，杨芳怡良奏闻。是时门户已失，贼入堂奥，兵溃民散，炮械俱乏，舍暂款，无一退敌缓兵之策。而烟价、坤地皆不索，亦足申朝廷折冲樽俎之威，与琦善未逮以前，情形迥异。是粤事第六转机。而杨芳正月初行至江西时，闻粤中和议将定，先为给粤堆货之奏，以遥附琦善，固已不取信於上。及是再奏，又不陈明粤中开门揖盗，自溃藩篱，非权宜不能退贼收险，以屈为伸之故，与目前洋人震慑天成，国体已振，势机大转，不可再失之故，及与将来守备已固，如再鹬张，立可剿办之故，但影响吞吐其词。上以其毫无方略，未战先抚，非命将出师本意，不许。

是时，定海之洋船亦至广东，共五十大艘，半泊香港，半入虎门，舳舻相接，偏树出卖鸦片之帜。将军奕山行至江西，以各省兵炮攻具未集，暂驻韶州以俟。三月二十三日（4月14日），奕山隆文及新任总督祁■，并抵广州。奕山问计於杨芳林则徐二人，皆言寇势已深，而新城卑薄，无险可守，宜这人计诱洋船，退出猎得二沙尾之外，连夜下碇沉船，岸上迅垒沙城，守以重兵大炮，为省城外障，俾西人不能制我之命，而後调集船炮兵勇，以守为战。俟风潮皆顺，苇筏齐备，再议乘势火攻，庶出万全。

是月，林则徐复奉驰赴浙江军营之命，盖去冬浙闽总督颜伯焘浙江巡抚刘韵珂署两江总督裕谦，先後密疏，陈林则徐琦善守粤功罪。至是裕谦奉命赴浙代伊里布为钦差大臣，故上命林则徐以四品京堂驰往会办，以防英人败窜赴浙。

而是时，英人方据省河咽喉，我兵实无胜算，且攻具未齐，所募福建水勇于人未至，近募香山东莞水勇三千，亦未集。杨芳不欲浪战，奕山初至，亦然之。既而惑於翼长、随贝等之言，以不战则军饷无可开销，功赏无由保奏，急欲侥幸一试，遂不谋於杨芳，即以四月朔（5月21日）夜半，三路突攻洋船。一屯西炮台外出中路，一由泥城出右路，一屯东炮台出左路。日暮兵已出城，奕山始诣杨芳卜休替。杨芳大怒，拔剑忿诟，而兵已不可挽。时水勇木筏未集，先用四川馀丁充水勇者四百，广州水勇三百，乘小舟携火箭、火弹、喷筒，分路（埋）伏，闻炮齐起，以长钩钩其船底。是夜又值逆风，炮破其二桅大船二、杉板小船五，其被小舟围焚遁免之大船一、火轮船一，

溺洋人数百，义律自洋馆登舟窜免。其洋馆中货，为四川湖南兵掳掠一空，并误伤弥利坚数人。甫黎明，而洋兵大集，反乘顺风，我兵退走。广州城三内临河，街市鳞栉，繁丽甲南海，至是火光烛天，以及泥城港内，所备攻敌之木筏材料数百，油薪船三十馀艘，皆为敌人火轮船及汉奸所烬。其筏材皆运自广西，费以数十万计。

越三日，义律投书约诘朝大战。至期，敌船环攻城东、西、南三面。佛山运至新铸八千斤大炮，本洋人所长惧，而位置不得地势，依山者高出水面，依水者四面受敌，炮架不能运转取准。奕山用文吏李湘芳西拉木为翼长，将各省之兵互调分配，各离营伍，兵将皆不相习，溃走则互相推诿。所发盐菜口粮，厚薄不均。祁又吝费，令十五兵共一帐房，拥挤无纪律，会择便利，掳取货物。奕山又尽派重兵於东南二路，而西北泥城後路无守备。於是天字炮台及泥城及四方炮台，一日皆失。

守天字炮台者段永福，守泥城者副将岱昌与参将刘大忠，守四方炮台者总兵长春。天字炮台上八千斤大炮，未及一放，即为洋兵镗以铁钉。四方炮台者，在城北後山之顶，俯视全城，国初王师攻围广州，半载不能破，及夺後山，置炮俯击，始陷之。乃攻城之利，守城之害也，早当拆毁而阻上山之径，乃官兵反设炮其上，已为失策。且其地距水次十馀里，层崖峭径，一夫扼险可拒。敌自破泥城後，绕东而北，沿途官兵无一阻截，至山下仅百余人，而守台兵望风争窜，陨崖坠死无数。洋兵唾手而得险要，连夜於台下筑土城，运火药，於是阖城军民，如坐弈中，而厅弃上之下石矣。

将军、参赞，不斩一逃将逃兵，反开城纳之。连日城外之火箭炮弹，与四方台上之炮声，如电如雷，昼夜不息。幸大雨盆注，其箭弹非坠池塘，即堕空地，无一延燎。内城贮火药二万斤，汉奸以火箭火弹射之，亦为雨所灭。惟内城尚高厚，而外城低薄，女墙卑於薨脊，人无固志。第七日，洋兵遂并力专攻城东南隅，若知将军、参赞皆居东南者，箭弹入贡院，齧齧皆破。诸帅避入巡抚署，面无人色，议使广州知府余保纯出城讲款。义律立索军饷银六百万圆，烟价在外，香港再议，限五日内交银，且约将军及外省兵先出省城，洋船始退出虎门。将军等一切允之，城上改树白旗，先令洋商出二百万圆，馀於藩库、运库、海关库发给，会奏请罪，而烟烦及香港亦未入奏云。

十三日（6月2日），四方炮台洋兵下山回船，义律即促将军、参赞离城。十六日（6月5日），奕山隆文退兵屯金山，离省河数十里，先撤回湖南兵，惟杨芳仍留广州弹压。隆文於讲和时，即愤恚成疾，及抵金山，不数日即卒。

初，将军、参赞之至粤也，屡奏粤民皆汉奸，粤兵皆贼党，故还募水勇於福建，而不用粤勇。官兵擒捕汉好，有不问是非而杀之者，粤民久不平。而英人初不杀粤民，所获乡勇皆释还，或问攻土匪，禁劫掠，以要结民心。故虽有擒斩敌人之赏格，无一应命。当洋兵攻城，居民多从壁上观。会南海义勇为湖南（兵）诬杀，义勇大哗，数百人拥入贡院，搜兵报复，兵皆鼠窜。将军、参赞摘段永福翎顶慰解之，始散。而洋兵亦日肆淫掠，与粤民结怨。及讲和次日，洋兵千馀自四方炮台回至泥城淫掠，於是三元里民愤起，倡议报复，四面设伏，截其归路。洋兵终日突围不出，死者二百，殆其渠帅日伯麦霞毕，首大如斗，夺获其调兵令符、黄金宝敕，及双头手炮。而三山村亦击杀百余人，夺其二炮及枪械千。义律驰赴三元里救应，复被重围，乡民愈聚愈众，至数万。义律告急於知府余保纯。是时讲和银尚止送去四分之一，

又福建水勇是日亦至，倘令围歼洋兵，生获洋人，挟以为质，令其退出虎门，而後徐与请款，可一切惟我所欲。此粤事第七转机。而诸帅不计及此也，反遣余保纯驰往，解劝竟日，始翼义律出围回船。

十七日（6月6日），洋船渐次退出，其大船有滞浅沙者，各乡民复恩截而火之，祁■谕，始解散。而新安县武举人庾体群，亦於初四（5月24日）夜半，以火舟三队，自穿鼻洋乘潮攻洋船於虎门，轰其後舱，双桅飞起空中，全船俱毁，余船皆弃旋窜遁。又佛山义勇，亦截击於龟冈炮台，掳上风纵毒烟以眯敌目，歼杀数十，又破其应援之杉板洋舟。大帅先後奏闻。诏责诸将调集各省官兵，反不如区区义勇，其一切交部议处。义律亦惭愤，强出伪示，言：“百姓此次刁抗，蒙大英宜宽客，後毋再犯。”粤民愤甚，复回檄诟之曰：“尔白谓船炮无敌，何不於林制府任内攻犯广东？尔前日被围时，何不能力战自效，而求救於首府？此次由好相受尔笼络，主款撤防，故尔得乘虚深入。倘再犯内河，我百姓若不云集十万众，各出草筏，沉沙石，整枪炮，截尔首尾，火尔艘舰，歼尔醜类者，我等即非大清国之子民。”是时南海番禺二县团勇三万六千，昼夜演练。义律侦知内河已有备，竟不敢报复。然自是知粤市之不可复开，翻然思变计，不逾月遂复有厦门之事。

论曰：春秋之义，治内详，安外略。外洋流毒，历载养癰。林公处横流溃决之余，奋然欲除中国之积息，而卒激沿海之大患。其耳食者争咎於勒敌缴烟，其深悉洋情者，则知其不由缴烟而由於闭市。其闭市之故，一由不肯具结，二由不缴洋犯。然货船人官之结，悬赏购犯之示，请待国王谕至之稟，亦足以明其无悖心。且国家律例，蒙古化外人犯法，准其罚牛以赎，而必以化内之法绳之，其求之也过详矣。

水师总兵奏褫审讯，而仍以掣肘免罪，曷不以外洋没产正法之律懲之乎？海关浮费，数倍正税，皆积年洋商关胥所肥蠹，起家不赀，今既倾缴洋商千万之烟贖，不当派捐洋商数百万之军饷乎？诚能暂宽市舶之操切，以整水师之武备，尽除海关之侵索，以羁远人之威怀。奏仿钦天监用西洋历官之例，行取弥利坚佛兰西葡萄牙三国各造头目一二人，赴粤司造船局，而择内地巧匠精兵以传习之，如习天文之例。其有洋船、洋炮、火箭、火药，愿售者听，不惟以货易货，而且以货易船，易火器，准以艘械、火药抵茶吐、湖丝之税，则不过取诸商捐数百万，而不旋踵间，西洋之长技，尽成中国之长技。兼以其暇，增修粤省之外城内河之炮台，裁并水师之冗缺，而汰除其冗滥，分配客舰，练习驾驶攻战。再奏请褫阅沿海各省之水师，由粤海而厦门，而宁波，而上海。城池、炮台不得地势者移建之，水师缺冗者裁并之，一如粤省之例。而後合新修之火轮、战舰，与新练水库之士，集於天津，奏请大阅，以创中国千年水师未有之盛。虽有狡敌，其敢逞？虽有鸦片，其敢至？虽有谗慝之口，其敢施？夫是之谓以治内为治外，奚必亟亟操切外洋从事哉？

或曰：“西变以来，惟林公守粤，不调外省一兵一饷，而长城屹然。使江浙天津武备亦如闽粤，则庙堂无南顾之忧，岛寇有坐困之势。子何不责江浙天津之无备，与粤後任之不武，而求全责备於始事之人？且林公於定海陷後，固尝陈以敌攻敌之策矣，陈固守藩篱之策矣，又奏请以粤饷三百万造船置炮，苟从其策，何患能发之不能收之矣。”

曰：“春秋之谊，不独治内详於治外，亦责贤备於责庸。良以外敌不足详，庸众不足责也。吾曰勿骤停贸易，世俗亦言不当停贸易。世俗之不停贸易也，以养癰。日英人所志不过通商，通商必不生寡。至於鸦片烟竭中国之

脂，何以禁其不来，则不计也。设有平秀吉郑成功泉推出其间，藐我沿海弛备，所志不在通商，又将何以待之？则亦不计也。与吾不停贸易以自修白强者，天壤胡越。望之也深，则求之也备，岂暇与囊瓦靳尚之徒，较量高下哉？

夫戡天下之大难者，每身陷天下之至危；犯天下之至危者，必预筹天下之至安。古君子非常毕事，内审诸己，又必外审诸时，同时人材尽堪艰巨则为之，国家武力有馀则为之，事权皆自我操则为之。承平恬嬉，不知修攘为何事，破一岛一省震，骚一省各省震，抱头鼠窜者胆裂之不暇，冯河暴虎者虚骄而无实。如此而欲其静镇固守，严断接济，内俟船械之集，外联属国之师，必沿海守臣皆林公而後可，必当轴秉钧皆林公而後可。始既以中国之法令望诸外洋，继又以豪杰之猷为望诸庸众，其於揅敝，不亦遑乎？驰峻板，则群僣善御之銜绶，犯駮涛，则群戒舵师之鍼向，故甫田慎被劳切，唐棣先其翩反也。”

道光洋艘征抚记（下）

道光二十一年（1841年）四月，英人之受款於广东也，在我师则以救一时之危，在敌亦急欲得银以济兵饷，故通商章程，彼此皆未暇议。及洋兵大因於三元里，自知已结粤民之怨，又畏粤民之悍，不敢复入内河贸易，欲洋商赴香港。而香港隔海风浪，洋商无肯往者，遂欲以香港易尖沙嘴及九龙山。将军、总督以香港尚未奏允，何况二地？约其仍来黄埔。敌遂不许我修复虎门炮台，尽拆各炮台之石，移筑香港，且欲我找去内河沙石樁筏。彼此相持，虽有通商之名，无通商之实。又余保纯与义律议，先送军饷六百万两，其烟价在外。将军止以军饷改称商欠奏闻，其余情未上达也。及洋船退出後，内河填塞要害，增修炮台，守备日固，不能如向日之闯突。敌众皆各义律议款时不别索地埠，遂扬言，英吉利国王谴义律无能，改命璞鼎查为兵帅，欲复住沿海各省，必如上年在天津所索各款。

会六月香港有风颶之事，祁■怡良张皇入奏，谓撞碎洋船无数，漂没洋兵汉奸无数，所有帐房篷寮、新修石路，扫荡无存，浮尸蔽海。朝廷方发藏香谢海神，布告中外，允广东保举守城文武至数百员，而洋船数十艘，已全赴福建，攻陷厦门矣。

初，上年洋艘之攻厦门也，水师提督陈阶平先告病，邓廷桢督同兵备道刘耀春止守售炮台，叠沙垣，据形势，故贼攻不破。及颜伯焘嗣任，首劾陈阶平之规避，与琦善杨芳之主款，意气甚锐。然故纨袴，虚僞自大，且轻邓廷桢之仅仅自守。奏言：“用守而不用攻，则贼逸我劳，贼省我费，大炮止可施诸岸上，不能载之水中，小舟止可行诸内港，不能施之大洋。”遂请饷银二百万，造战舰五十馀艘，募新兵数千，水勇八千，欲与出洋驰逐。又於口外之崑崙青崑大小档，增建三炮台，备多力分：新铸千馀，又多未就，空船空台，徒等废物。适闻广东款议成，奉撤兵省费之旨，尽散水勇八千，不筹安置。水师提督襄振彪亦出巡外洋，内备单弱。七月初九日（8月25日），洋船数十艘突至，投书，令让出厦门为外埠，俟上年天津所索各事皆遂，再行缴还。次早驳进，先以数火轮往返，忽东忽西，哨探形势，并试我炮路。炮路者，官炮皆陷於石墙孔内，惟能直轰一线，不能左右转运取准，故夷先以舟试之，知其所值，则避之也。既而诸舟蠢拥齐进，我守青峡仔尾鼓浪屿之兵，三面环击，沉其火轮舟二、大兵船一，又伤其一桅。敌遂以二三艘

并力攻一炮台，一台破，再攻一台，将士死伤相继，洋船遂注攻大炮台，飞炮从空堕岸上，散遣之水勇变为汉奸，从中呼譟应之。颜伯焄刘耀春同时退避，贼遂登岸，反旋转我台上大炮，回轰厦门一昼夜，官署街市偕毁。颜伯焄刘耀春退保同安，厦门遂为贼掳。

然洋人得厦门，亦不守，不数日全队驶赴浙江，惟留数艘，泊掳鼓浪屿。八月初四日（9月18日），颜伯焄即以收复厦门奏闻。然同知潜处四乡，未敢回署视事。诏降颜伯焄三品顶戴留任，遣侍郎端华赴福建勘宝以闻。时鼓浪屿洋人，日招工匠，增造小舟，为驶窥内河计。是月以大船五、小船三十，驶入厦门之木椿港口，炮沉我兵船五，副将林大椿游击王定国中炮死。提督普陀保总兵那丹珠督兵御之，炮沉大洋船一，始退出外洋。其福州省河外之五虎门，潮至通舟，潮退搁浅，故洋船未敢驶入云。

初，裕谦自正月赴浙江代伊里布为钦差大臣，时洋船已去定海，总兵王锡朋郑国鸿葛云飞以兵五千驻定海，辑流移，修城垒炮台，为善後计。裕谦任事刚锐，而不娴武备，与颜伯焄同。前此倾心於林则徐，而林则徐又旋有遣戍新疆，改赴河工之命。盖广东监运使王笃入京，於召见时，力黨琦而排林。林则徐去浙，浙事益无所倚。定海孤悬海中，本不必守之地，徒分兵力。提督余步云庸而猾，素为裕谦所鄙，一时无人可代，姑令驻扣宝山，不令渡海调度。三镇又皆武夫，无远略。裕谦所任随营知府黄冕署定海知县舒恭寿，皆吏才而非边才。及是筑定海外城，葛云飞欲包濒海市埠於城内，左右抵山，其三面则以山为城。裕谦未渡海亲勘，但掳图指挥，从之。有诤者曰：“守舟山已为下策，况所筑者又必不可守之城乎！天下无一面之城，此乃海塘耳，非外城也。贼左右翻山入，即在城内矣。备多则力分，山峻则师劳，请但环内城为新郭，勿包外埠，勿倚外山，庶城足卫兵，兵足守城，庶犹得下策。”既而挠於群咻，议遂不行。至若捐舟山，专守海岸之策，更无暇筹及也。

是夏，广东讲款，奉旨各省撤兵省费。时精兵五千，皆在定海，其镇海宁波仅兵四千，分布各口。八月初，洋船先犯石浦，以礁险不利而退，东西游奕。十二日（9月26日），进攻定海，我军炮破其火轮船一，即窜遁。十四日（28日），连檣进攻院峰岭，开炮数百，我兵皆隐侧崖，未伤，其小册登岸者，为郑国鸿督兵扛炮击退。次两日，又营五奎岛，又绕攻东港浦，又绕攻竹山门，皆为我炮却。十七日（10月1日），贼乘我守兵力疲，遂分由五奎山东港浦晓峰岭三路进攻，以牵我师。其攻晓峰岭之贼，登岸後即撒舟以绝反顾，前贼死伤，後贼继进。我守山兵逆风下击，铳不得力，日午统皆热透，贼遂冒死登山入城，三总兵相继战死，舒恭寿服毒死，邑民救苏之，定海复陷。

其镇海防兵四千，裕谦以千馀兵守城内外，余步云卒千馀守招宝山，总兵谢朝恩卒千馀守隔江之金鸡岭。裕谦先期见招宝山建白旗，知余步云贰志，乃盟神誓众。余步云托足疾不跪。裕谦奏言：“洋船黑兵及汉奸不下万人，贼可并帮来犯，我必扼要分守，贼可数日不攻，我必昼夜防备，彼来我寡，彼聚我散，被逸我劳。又海艘乘风潮而至，前艘稍退，则後艘必自相撞碎，故有进无退。我兵未历战阵，各存一炮火难御之见。是贼五船一心，且众船一心，而我兵则一人一心，是以白鵞至闽；莫之敢樱。臣何敢轻视，惟有殚血诚，厉士卒，断不敢以兵单退守为词，离镇海半步，不敢以保全民命为词，受逆人片纸。”余步云心恨之。二十六日（10月10日），洋船攻镇海，分犯金鸡山及招宝山，每路数千，而余步云不许士卒关炮。且两次上城，请退

守宁波，裕谦不许。贼甫由招宝山麓攀援登岸，余步云即率兵西走。贼踞招宝山，俯攻镇海。其隔江之金鸡山兵亦溃。裕谦知事不可为，令副将丰伸、钦差大臣 关防送浙江巡抚，自沉伴他死之。二十九日（13日），洋兵船四、火轮舟二、小舟数十进至宁波，余步云复弃城走上虞，宁绍台道 鹿泽长知府邓廷彩从之。

时宁波以西，江渐浅狭，敌小船驶至慈溪 余姚，於是二城亦逃散一空，土匪四起，说言传播，浙西大震。余步云先後两奏，尚以裕谦先走为词。及殉难事闻，朝廷赐谥、赐祠、赐袭，无可再诬，则又流言此次洋兵至浙，皆为报复裕谦夏间杀白夷 温啤之仇，亲驻曹娥江，以此语偏谕渡江难民。浙江巡抚刘韵珂至据以入告。而无如敌之在广东先已败盟，索尖沙嘴，索九龙山，不许修虎门炮台也，且诡称国王毓义律，改命他帅，未至定海，先破厦门也，又无如在浙先後投散书，悬敌示，皆以欲索各省埠地为词，无一言及裕谦也。[明年伊里布在乍浦移书英酋，诘其何故再犯，被复书至，亦一字不及裕谦。]裕谦有攘寇之志，而无制寇之才，同于张浚。议者不各其丧师失地，而翻以英之在粤在闽败盟诬谷於浙帅，不据英书英示为词，而据余步云逃罪之语为词，则是责张浚之不如汪黄，而汪黄遂堪退敌也。

九月，贼以火轮小舟犯余姚，犯慈溪，二城先溃遁，英焚掠而去。是月，命宗室大学士奕经为扬威将军，侍郎文蔚副都统特依顺为参赞，以河南巡抚牛鉴总督两江，授怡良钦差大臣，驰赴福建。奕经用宿迁举人臧纆青言：“浙江（兵）屡衄不可用，除奏调川陕河南新兵六千外，宜多用土勇、水勇。宁波 镇海 汉奸通贼，宜令浙江京官各保举绅耆，使分伏乡勇为内应。而委员招集山东河南江淮之士勇万人，及沿海渔盐枭贩、江湖盗贼二万馀，分伏三城，水陆并攻。以南勇为北勇之目，以北勇为南勇之胆。刊给赏格。惟用散攻，不动大队，不刻期日，陆路伺敌出入，水路各乘风潮，逢敌即杀，遇船即烧，人自为战，使被出没难防，而後以大兵蹙之。”得旨允行。又诏举奇材异能之士。且谕奕经毋遽往杭，先驻苏城，使敌无备，俟各省兵勇齐集，再赴浙江。十月，奕经至苏，幕下侍卫容照、司员杨熙联 芳阿彦达，皆叙擢少年，所至索供应，徵歌舞，枹枹蒲，揽威福。苏城流言四起，远播京师，於是奕经移营嘉兴。

十二月十五日（1842年2月4日），奕经 文蔚同梦洋人纷纷上船，窜出大洋，诘朝各述所梦，不约而符，又适接宁波来禀，有洋人运械上船之信，於是将军、参赞锐意进兵，夜不能寐。明年元旦（1842年2月10日）赴杭，留参赞特依顺守杭州，而奕经 文蔚渡江，十六日（25日）抵绍兴。先是去冬大雪，平地五六尺，入春又淫雨，昼夜兼旬，所备火册薪苇，皆淋湿不堪用。且三城水陆纵横数百里，兵勇布置未周，非二月中旬，不能集事。各路委员皆请缓师期半月，而奕经坚不肯待。定计二十八日（3月9日）进兵恢复三城，而原议分伏散战之法，一变而为排阵对战之举。时敌闻大军将至，亦先自为备。宁波 英目尽上册，惟留数百人守城上大炮，以待我西门之兵。镇海则英兵尽上招宝山，俟我兵入城，则开瞰俯击，为一举歼我之计，此梦兆所由也。而诸将方严饬我军，不许携火器、火箭，恐延烧民舍，但约城中汉好内应，擒缚英酋英兵以献，三城唾手可得，得城後印执所获英酋，与之议款，谓万全无失。於是奕经以兵勇三千，营绍兴之东关。使文蔚以兵勇四千，半屯慈溪二十里之长溪岭，半属副将朱桂，屯西门外之大宝山，以图镇海。提督段永福以兵勇四千，半伏宁波城外，屯太隐山，以图宁波。而副将谢天

贵率兵千馀，屯骆驼桥，以扼镇海宁波适中之路。其领乡勇者，陆路则泗州知州张应云主之，令沉船梅墟，以隔断宁镇英船，而杨熙伏勇上虞策应。水路则海州知州王用宾主之，专驻乍浦。而故总兵郑国鸿之子郑鼎臣，专司定海水勇，以火攻洋船。

及期，陆路官兵皆冒雨夜进，至城则雨霁。其从宁波西门入者，城内伏勇先歼守门之贼，钉城上之炮，洞开城门以待，我兵长驱至府署，敌始警觉，巷战相持。俄北门洋兵又绕至攻其後，前後受敌，洋兵踞街楼屋甍之上，火箭火炮，两面雨下，巷狭墙高，仰攻不利，屯兵五百，且战且退，死伤者半。段永福督後队至，闻风反走，既不登城扼门力战，又不退保大隐山，而直走东关。余步云卒兵二千，驻宁波之奉化，中途闻败，折窜终夜，喘呼徧野，此宁波之师也。其慈溪大宝山之兵，则副将朱桂参将刘天保分领之。刘天保率河南劲勇五百先发，镇海城亦开门以待，内应寥寥，不能缚贼，急使人出城取火器，至则天已黎明，城外招宝山敌铙齐发，我军跟路遁出，而朱挂军风雨迷路未至，此镇海之师也。

至是，始知仓卒布置之误，然所死不过二三百兵，於大局尚无害。於是朱桂率陕甘兵千二百回屯大宝山之右，刘天保收河南兵五百回军大宝山之左，张应云兵勇亦圆守慈溪城。奕经既不斩弃营逃将以肃军令，又不进营上虞以壮士气；文蔚复调张应云赴奕经营商军事，於是慈溪城中乡勇无主，亦溃散。

二月四日（3月15日），敌遂这火轮舟焚我火舟数十於姚江，而以兵二三千，自慈溪登岸，陆行十馀里，进攻大宝山，并自撤原舟，以绝反顾。朱桂以扛炮兵四百御之，自辰至未，杀死洋兵四百馀，歼其头目巴麦尊，我兵隐屋石树木间，无一伤者。时洋兵离其船数十里，深入死地，使得一队伏兵截其後，可获全胜。不然，即有兵数百，防守後山，我兵亦不致败。此夷事第八转机。而谢天贵军不至，张应云城中伏勇已散，刘天保火器已半丧於镇海，虽掳左山，不能下山截贼後。其地即在长溪岭之麓，距参赞营仅十馀里，朱桂请援兵数百，文蔚坚不许发，薄暮始发兵三百，而敌已分兵四百，潜越旁港，绕出我军山後，朱桂前後受敌，父子死之。刘天保左军亦驚溃。时长溪岭险阻而阵，洋兵断难黑夜进攻，而容照及聊芳等，力请文蔚弃军宵遁，沿途赏舆夫，赏舟子，惟恐英兵追及。参赞既遁，全军遂溃，弃輜重器械山积，反妄奏营被汉奸烧毁，其实次日薄暮，英兵尚未至嶺也。

长溪岭既溃，军气大沮丧。即有献策请移营上虞，别选新到之兵，再诱敌深入，与之再战三战，一以牵其北扰江苏之计，一以阻其骄索无餍之气，而後徐与讲款者。奕经文蔚心已乱，言不入耳，惟容照之言是听。镇海之役，刘天保军仅伤七人，而奏言全军覆没，仅脱回七人，大宝山之战，我军仅死百馀，而奏言死者千馀，慈溪英兵登岸仅二千馀，而奏言万有七千，无非张贼势而逭己罪。初七日（3月18日），即与文蔚弃绍兴，走西兴，奕经旋渡江同杭州，而陆路不可为矣。水路本议由乍浦雇渔舟潜渡岱山，以图复定海，已渡水勇万馀，分伏各港，至是亦用容照言散之，并战船、火船尽撤回。其水勇无归者，遂窜入英船为汉奸好，而水路亦不可为矣。

为郑鼎臣一路不奉命，客照联芳等憾之，力请诛以军法，奕经唯唯不决。臧纡青愤盲左目，力辞去，奕经固留之，始复思用原议伏勇散战之法。於二月十六日（3月27日）再渡江，檄飭各路兵勇，相机自効。一月中伺杀黑白英人三百馀级，生擒英官四人，白黑夷五十馀人，缚散宁波汉奸主谋二人，

餘尽解散。郑鼎臣水路则三月朔（4月11日）联火舟数十，围攻大洋艘於岑港，又分攻三洋船於他港，共焚沉洋兵船四，及小洋船十餘，焚溺死洋兵五六百。镇海知县叶垫，亦报大攻洋船於海口。先後奏闻。诏赏奕经双眼孔雀翎，文蔚一品顶戴，郑鼎臣叶涂奖励有差，於是闔营沸然。前此主杀郑鼎臣者，今又竞思邀功，而主和议之人，则又哗然以为虚报不实。巡抚刘韵珂据以劾奏。既而郑鼎臣送所获贼首贼衣及毁破船板共载四大艘呈验，刘韵珂始语塞。而韵珂前月已奏请伊里布来浙主款，上复命宗室尚书耆英为钦差大臣署杭州将军，与参赞齐慎赴浙，降旨不许进兵，并不许擒斩零夷，有兵勇杀一黑白夷，即行正法，并治宵弁之罪，皆刘韵珂所奏请也。是月河南开封黄河决口堵合，诏林则徐由工次赴新疆。大学士王鼎自河南工次入京复命，赴五日，发愤具遗疏，暴薨。

英人是月遂弃浙，北窥松江，窥长江。登范氏天一阁，取去一统志；又购长江图及黄河图。尽得我军所裁撤水勇为乡导，兼造小透船数十为入浅河之用。勒索宁波绅士犒军银二十万圆，许退出城他。遂以三月二十七日（5月7日）弃城登册。奕经等以大军倡退英兵，收复宁波入告。盖贼白去秋破宁波後，即遣火轮舟归报国王，其册自中国至西洋，往返六月可达，至是三月初，国王谕至，令复住丞建求埠地通商，故是月退出宁波，於官兵无预也。

四月朔（5月10日），镇海洋船亦弃城而北，惟留四舟及洋兵千餘守定海。钱塘江口龔赭二山，近年滩涨淤浅，潮至通舟，潮落断流，故洋船不窥杭。而初九日（18日）犯乍浦，先以兵船横列成阵，开炮与官兵相持，而遣小舟分路登岸，攻东门。我陕甘兵以扛炮伤敌甚众，敌转攻南门。驻防旗兵，平日凌辱汉人，至是又动斥为汉奸，由是福建水勇积愤，纵火内应，贼遂踰南城人，尽焚满营。都统长喜暑乍浦同知韦逢甲死之，兵备道宋国经退走嘉兴，杭州嘉里惧戒严。原任大学士伊里布至乍浦洋船议款，英邀挟甚侈，不能成议。刘韵珂又奏请释还所擒黑白夷数十，送乍浦，则洋船已去，又改送镇海，谓可解仇通好，英置不问。诏将军、参赞分一人前赴嘉与防堵，於是奕经自绍与渡江而北。钦差大臣耆英方驰至嘉兴，忽奉命前赴广东，其杭州将军关防命特依顺署理。盖据御史苏廷魁之言，风闻廓尔喀国已攻袭英人驻防印度之兵，洋船将回兵救援，因有退出宁波之事。故命耆英前赴广东，体察虚实，乘机攻香港。及江左告急，夜命中道折回防堵。

时香港洋船十四，杉板小船数十，洋兵千餘，汉奸海盗数聚其间。奕山等既招回汉奸三千餘，其香港汉奸头目内向者，亦十之六，各愿立功赎罪，请包修虎门炮台，并请乘冬令晦潮，出其不意，与香港汉奸表里应和，火攻洋船，一举歼之。而奕山听祁言，惟恐触其怒，不许。六月，诏责奕山视师广东半载，毫无方略，屡命收复虎门，攻香港，以牵制闽浙贼势，皆以船造未就为词，惟以填塞河道为事，革去御前大臣都察院左都御史。而颜伯焘亦久未剿除厦门停泊之洋船，革职，以怡良代之。十八日（5月27日），洋船弃乍浦而北。五月初三日（6月11日），洋船至吴淞口。初五日（13日），生鉴接奕经檄，令权宜羁縻。生鉴迟至初七日（15日），始遣弁齐札赴洋船，则已无及。宝山城在吴淞口外，洋内寥阔，本不如内东沟江湾二隘之易於设伏。宝山知县周恭寿请伏兵口内诱贼，毋守海日炮台，生鉴不从。总兵王志元守小沙背之徐州兵五百，即在浙从余步云弃招宝山之溃兵也，生鉴不懌创之，反令守要害，终日骚扰，居民汹汹。周恭寿力请撤换他兵，亦不听。初八日（16日）黎明开炮，提督陈化成炮沉其二艘，又击折其二艘之桅。洋兵

溺死二百餘，遂以小舟绕攻小沙背，总兵王志元率徐州兵果望风西走。提督陈化成亦中炮死。贼遂由小沙背登岸，仅八九人，而塘上数千兵，皆望风溃矣。牛鉴走嘉定，其东炮台之兵，皆同时溃，贼遂陷宝山，丧大炮军仗无算，上海大震。参将继愉率兵先弃城走松江，上海兵备道巫宜禔、上海知县刘光斗从之。所募福建水勇，变为土匪，纵火焚掠。十一日（19日），洋船七八艘驶入上海，城中已空无人。十三日（21日），洋人乘火轮船二、杉板船四五艘入松江。我兵先塞江口，距城八里，寿春镇总兵尤渤以陕甘兵二千守之。敌开炮数十，我兵皆伏避之，炮过而起，我炮齐发，相持半日，始退。次日复至。亦如之，故松江得无恙。贼又将窥苏州，使火轮舟测水，至浏湖，渔舟引之人浅，输胶水草，乃返。於是二十日（28日）洋艘退出吴淞口，图入长江矣。

初，裕谦奏江海情形，有“长江无遮障，潮来甚溜，甚难防守”之语。牛鑑则驻斥常镇道请守鹅鼻嘴之稟，且偏论居民，以长江沙线曲折，洋船断不能入。贼劫沙船导火轮船，两次驶探。初报诸险要皆无情，次报诸汉港荻洲皆无伏，始连檣深入。六月八日（7月15日），薄瓜洲。瓜洲城已空，遂窥镇江。镇江依北固山为城，以运河为濠，形势险固，非宝山比。驻防副都统海龄，庸缪人也。牛鑑既失吴淞口，自应驰守镇江，会参赞齐慎提督刘允孝之兵，且节制副都统婴城固守，洋船必不起镇江，而迳犯江宁。上之可以徐筹火攻，次之即与敌讲款，亦不致操我死命，无求不遂。乃牛鉴从丹阳包容直走江宁，海龄又拒查慎刘允孝，使战城外，惟以驻防兵守城内。镇江繁富十万户，海龄禁难民迁徙出城，出者皆刃夹而搜括之，日捕诛城中汉奸，合城鼎沸。凡木石油炭火器守城之具，一切不备，又不团练居民乡勇助守，城中仅驻防兵千馀，与绿营兵六百，寥落如晨星。始则城外军击其西北登岸之贼，相持二三日，英佯攻北门，而潜师梯西南入城，士兵仅斫其一二入，敌已议附上，守兵皆溃。英先焚满营，海龄为乱兵所杀，镇江陷，掳掠焚杀惨甚。宁波宝山夷酋璞鼎查，即欲出江，前赴天津，而马礼逊阻之，谓此中国漕运咽喉，扼以要挟，必可如志，遂不果。是时洋船八十馀艘，炮声震江岸，自瓜洲至仪徵之盐艘估舶，焚烧一室，火光百馀里。扬州盐商许银五十万，免祸。六月二十八日（8月4日），遂逼江宁，东南大震。

朝廷度念漕运重地，勅耆英便宜从事。是时敌人已奉国王谕至，但得他省通商，不必更索兵饷烟价，其鸦片烟亦不再至。故洋师三月出宁波，及在乍浦伪示，皆有前往天津求和，遵国王所谕办理之言。至是伊里布遣张喜等至洋船，洋酋言：一索洋银二千一百万圆，分三年交付；一索香港为市埠，并住广州福州厦门宁波上海贸易，一洋官欲与中国官员敌体；余与上年同。张喜言：“烟价、兵饷，广东已给六百万，今索价更奢，索埠太多，若之何？”马礼逊言[马礼逊，洋盲之通汉语者]：“此我国所索之价，岂即中国所还之价，且此次通商为主，志不在银钱，但得一二港口贸易，其兵饷、烟价，中国酌裁可也。”而诸大吏不速覆，遣张喜往返传语。越二日，张喜还，则敌听汉奸言，闻增调寿春兵之信，谓我借款缓敌，如今日不定议者，诘朝交战。其意盖欲款月速成，非望所求尽允。而诸帅已胆裂，即夜覆书，一切惟命，其禁约鸦片章程，一语不及。英喜出望外。诸帅会奏，言“敌设炮鍾山之顶，全城命在呼吸”，盖仿袭粤省失四方炮台之说，其实绝无其事。……敌人又言讲款文书，中国需用御宝，彼国亦遣火轮舟归，请国王用印。兵船惟退出海口，其舟山及鼓浪屿香港之洋兵，必俟三年银数交竣，方可撤归。七

月初九日（3月14日），款议成。耆英伊里布牛鑑亲赴敌人璞鼎查之舟。越二日，璞鼎查马礼逊等亦入城曾於正觉寺。连日分提江宁苏州安徽藩库、扬州运库银数百万，如数馈之。八月杪，洋船将出江，诸帅复饯於正觉寺。九月初旬，洋艘尽回定海。

诏以不守江口，逮总督牛鑑治罪，以耆英代之。而伊里布以钦差大臣，由浙至广东议互市章程。樞逮领兵之奕山奕经文蔚余步云，交刑部治罪。惟余步云於是冬伏法。其沿海失守城池之道府县，及领兵将官失事者，以次懲处。分别豁免沿海被寇州县钱粮。而是冬又有索台湾俘人之事。上年及次年，又有廓尔喀佛兰西弥利坚各国违言之事，又有广东义兵焚洋馆之事。

台湾俘人者，二十一年（1841年）八月及次年（1842年）二月，洋船两窥台湾。一在淡水港，遭风触礁。一在大安港，为渔舟诱引搁浅。皆为沿海义勇围攻，擒获三桅大舟一，杉板舟二，白夷二十四，黑夷百有六十五，炮二十门，刀铳器械，并宁波镇海营中官物。盖攻浙之贼回窥闽洋者。总兵达洪阿兵备道姚莹先後奏闻。三月，敌遂以十九艘赴台报复，结海盗艇数十，导之入港。我兵先破其盗舟，敌人不敢入，遥轰大炮而遁。又屡道奸细入台煽乱，皆被擒斩。一方屹然，洋船不敢再犯。屡诏优奖，姚莹加布政使衔，达洪阿加提督衔，各世袭轻车都尉。是秋，江宁议款，约所获兵民，彼此交还，而台湾黑夷百有六十五人，已於五月奉旨斩决，惟以白夷还之。敌目璞鼎查遂讪台湾镇道妄杀其遭风难民。时江苏主款官吏方忌台湾功，而福建厦门失守文武亦相形见绌，流言四起。耆英遂据闽人故总督苏廷玉及提督李廷钰二人家信，劾台湾镇道冒功，勒福建新督查奏。新督至台湾，查案卷，则所奏皆据厅营及绅士稟报，无功可冒，因强镇道引诬以谢洋人，遂劾逮至京。台湾兵汹汹鼓噪，达洪阿姚莹谕解之。新督亦旋告病，以刘鸿翱代之。刘鸿翱尽以台湾厅营绅士稟报原案咨送军机处，上遍阅之，鉴二人枉，不深罪，达洪阿姚莹旋即起用云。

.....

佛兰西弥利坚者，皆大西洋强国，与英人同市广东，且世仇英人，而恭顺中国。上年英人人犯，并阻遏诸国货船，不许贸易，诸国皆憾之，言：“英人若不早回国，亦必各调兵船来粤，与之讲理。”林则徐两次奏闻。俄林则徐罢，琦善一意主和，前议遂中止。及去年琦善樞逮，甫数日，弥利坚头目即出调停，故有“但许通商，不索一切”，及“私带鸦片船货充公”之请。乃广东诸帅，夜攻洋馆，反误杀弥利坚数人，於是弥利坚不复肯出力。而佛兰西洋官，於英人再次败盟之後，屡在粤愿助造兵船。是冬来兵船二，兵帅一，言：“有机密事，愿面见将军，请勿用通使，从有能汉语之二僧，可以传言。”将军奕山及总督祁■与再会城外，屏左右，密言：“英人阻隔诸国贸易，国王这兵船前来保护，并命从中解散，请赴江浙代款，必能折服英人，不致无厌之求。倘英人不从，亦可籍口与之交兵。”此粤事第二外助。乃奕山始则拒不肯奏。佛兰西请先赴香港，晤璞鼎查，议之数日，覆称英人以香港及烟价三百万为请，奕山亦屏不奏，良久始奏闻，又言：“敝情叵测，难保其非阴助英人，代探我虚实。”佛兰西自正月至五月，待命半载，及六月，驶赴吴淞口，则英人已深入长江。佛兰西请我舟导之入口，上海官吏反难之。往返申请稽时，及佛兰西易舟入江，则款议已成数日，尽饱溪壑，祖佛兰西原议，相去天渊。佛兰西头目顿足而返。是冬回至广东，议互市，英人欲各国洋商就被挂号，始输税。佛兰西弥利坚皆愤，言：“我非英国属国，且从

未猾夏冯陵，何厚彼而疏我？”於是弥利坚来兵船入，不数月佛兰西亦来兵船入，皆上书求入贡，面陈诚款，并请留兵船於闽粤，惟贡使数人，由陆入京，盖欲密敝机宜，效回纥助唐之谊。此洋事第三外助。而廷臣再三却之。时伊里布已卒於广东。二十三年（1843年），耆英奉命驰往接办，先後许各国皆如英人之例，不用洋商，任往各海口，与官吏平行。英人反以此德色於诸人矣。

广东义民者，初英人自去夏困於三元里，不敢入市广州，及讲款後，奉旨许广州贸易。是冬白夷横行於市，粤民怒起诛之，聚众万余，焚洋馆，掠其货，又杀其洋官洋兵於澳门海中。时璞西兵船正在广东，竟不敢报复，督抚惩治焚馆之民以谢。而番禺绅士潘仕成，捐貲延佛兰西洋官雷壬士於家，造洋船洋炮，又造水雷，能水中轰破船底。所捐造二桅战舰四艘，材坚工巧，悉如西洋式。每水雷造价仅四十金，每艘仅价二万金。诏广东新造战舰，一切交其承办，毋令官吏经手，以杜侵蚀。大吏尼之，旋亦中止。

故敌寇之役，中国非无外扰也，非无内助也，无人调度之，则殴属夷以资敌国，且化勦民为奸民，且诬义民为顽民。迨者，沿海通商，鸦片益甚於前，并用广东巡抚黄恩彤言，开各省天主教之禁。其据定海及鼓浪屿之人，皆胁官吏数远逃，而福州乌石山之人，直踞省会腹心，俯瞰全城。总督刘韵珂、巡抚徐泽醇，束手惟命，而奏疏讳之，但言给与城外破庙。闽省士民愤怨。时林则徐家居，尤为闽大吏所忌。道光二十四年（1844年），召还耆英，降巡抚黄恩彤为同知回籍。二十五年（1845年），英人欲践耆英所许三年入城，设洋馆之约。总督徐广缙内联义民，外联弥利坚以拒之，敌受约束退，诏封徐广缙子爵，巡抚叶名琛男爵，粤事始稍定。咸丰元年（1851年），又特诏将雪林则徐及姚莹达洪阿之尽心竭力於边，而斥耆英畏葸骄敌之罪，中外翕然钦颂。

论曰：夷寇之役，首尾二载，糜帑七千万。中外朋议，非战即款，非款即战，从未有专议守者。何哉？且其战也，不战於可战之日，而偏战於不可战之日。其款也，不款於可款之时，而专款於必不可款之时。其守也，又不守於可守之地，而皆守於不可守不必守之地。粤东不议守而专款，是浪款也。奕山不筹守而即战，是浪战也。颜伯焘裕谦牛鉴不择地而守，是浪守也。诚能择地利，守内河，坚垣垒，练精卒，备火攻，设奇伏，如林邓之守虎门厦门，先为不可胜以待敌之可胜，则能以守为战，以守为款。以守为战，则岂特我兵可用，即佛蘭西弥利坚皆可用，以外敌攻外敌也。岂特义民可用，即莠民亦可用，以汉奸攻逆敌也。以守为款，则我无訾於彼，彼有求於我，力持鸦片之禁，关其口，夺其气，听各国不得贸易之夷居间调停，皆将曲彼而直我，怒彼而暱我，则岂特烟价可不给，而鸦片亦可永禁其不来。且可省出犒夷数千百万金，为购洋艘洋炮，练水战火战之用，尽收外国之羽翼为中国之羽翼，尽转外国之长技为中国之长技，富国强兵，不在一举乎？时乎时乎，惟太上能先时，惟智者能不失时，又其次者，过时而悔，悔而能改，亦可补过於来时。

鸦片烟例禁愈严流弊愈大应亟请变通办理摺附片

许乃济

道光十六年四月二十七日（1836年6月10日）

奏为鸦片烟例禁愈严，流弊愈大，应亟请变通办理，仰祈圣鉴密饬确查事：

窃照鸦片本属药材，其性能提神、止泄、辟瘴，见明李时珍本草纲目，谓之阿芙蓉。惟吸食既久，则食必应时，谓之上瘾，废时失业，相依为命。甚者气弱中乾，面灰齿黑，明知其害而不能已。诚不可不严加厉禁，以杜恶习也。

查鸦片之类有三：一曰公斑皮，色黑，亦谓之乌土，出明雅喇；一曰白皮，出孟买，一曰红皮，出曼达喇萨，皆■咭喇属国。乾隆以前，海关则例入药材项下，每百斤税银三两，又分头银二两四钱五分。其後始有例禁。嘉庆初，食鸦片者罪止枷杖，今递加至徒、流、绞、监候各重典，而食者愈众，几遍天下。乾隆以前，鸦片入关纳税後，交付洋行兑换茶吐等货。今以功令森严，不敢公然易货，皆用银私售。嘉庆时每年约来数百箱，近年竟多至二万余箱，每箱百斤。乌土为上，每箱约价银洋八百圆；白皮次之，约价六百圆；红皮又次之，约价四百圆。岁售银一千数百万圆，每圆以库平七钱计算，岁耗银总在一千万两以上。夷商向携洋银至中国购货，沿海各省民用，颇资其利。近则夷商有私售鸦片价值，无庸挟货，洋银遂有出而无入矣。国家承平垂二百年，休养生息，财帛充仞，欣遇皇上躬行节俭为天下先，宜乎黄金与土同价矣。然向常纹银每两易制钱千文上下，比岁每两易制钱至千三四百文，银价有增无减。差务易鉴以钱，而交课以银，盐商赔累甚重，遂至各省差务俱形疲敝。州县徵收钱粮，其赔累亦复相同。以中原易尽之藏，填海外无穷之壑，日增月益，贻害将不忍言。

或欲绝夷人之互市，为拔本塞源之说。在天朝原不惜损此百余万两之税饷。然西洋诸国通市船者千有余年，贩鸦片者，止■咭喇耳，不能因绝■咭喇，并诸国而概绝之，濒海数十万众恃通商为生计者又将何以置之？并夷船在大洋外，随地可以择岛为廛，内洋商船皆得而至，又乌从而绝之？比岁夷船周历闽浙江南山东天津奉天各海口，其意即在销售鸦片。虽经各地方官当时驱逐，然闻私售之数，亦已不少。是虽绝粤海之互市，而不能止私货之不来。

或谓有司官查禁不力，致令鸦片来者日多。然法令者胥役棍徒之所藉以为利，法愈峻则胥役之贿赂愈丰，棍徒之计谋愈巧。道光元年（1821年），两广督臣阮元严办澳门屯户页恒树，夷商无可托足，因自贩於零丁洋。其地在蛟门以外，水路四通，有大船七八只，终岁停泊，收贮鸦片，谓之趸船。有省城包买户，谓之窑口。由窑口兑价银於夷馆，由夷馆给票单，至趸船取货。有来往护艇，名曰快蟹，亦曰扒龙，炮械毕具，亡命数十辈，运桨如飞，所过关卡，均有重贿，遇兵役巡船向捕，辄敢抗拒，互致杀伤。前督臣卢坤，调派水师副将秦裕昌、香山知县田溥等，拏获梁显业贩卖鸦片船只，起出烟泥一万四千餘斤，格杀生擒者共数十人，并按治窑口匪犯姚九欧等，籍产入官。查办非不认真，而此风终未能戢。

盖凡民之畏法不如其觊利，鬼蜮伎俩，法令实有时而穷。更有内河匪徒，

冒充官差，以搜查鸦片为名，乘机抢劫，臣前在广东署臬司任内，报案纷纷，至栽赃讹诈之案尤所在多有，良民受累者不可胜计。此等流弊，皆起自严禁以后。究之食鸦片者卒皆游惰无志，不足重轻之辈，亦有年逾耄艾而食此者，不尽促人寿命。海内生齿日众，断无减耗户口之虞！而岁竭中国之脂膏，则不可不大为之防，早为之计。今闭关不可，徒法不行，计惟仍用旧例，准令夷商将鸦片照药材纳税，入关交行后，只准以货易货，不得用银购买。夷人纳税之费，轻于行贿，在彼亦必乐从。洋银应照纹银一体禁其出洋，有犯被获者，鸦片销毁，银两充赏。至文武员弁、士子、兵丁等，或效职从公，或储材备用，不得任令沾染恶习，致蹈废时失业之愆。惟用法过严，转致互相容隐。如有官员、士子、兵丁私食者，应请立予斥革，免其罪名，宽之正所以严之也。该管上司及保结统辖官，有知而故纵者，仍分别查议。其民间贩卖吸食者，一概勿论。

或疑弛禁于政体有关。不知觴酒、衽席皆可戕生，附子、乌头非无毒性，从古未有一一禁之者。且弛禁仅属愚贱无职事之流，若官员、士子、兵丁仍不在此数，似无伤于政体。而以货易货，每年可省中原千余万金之偷漏，孰得孰失，其事了然。倘复瞻顾迟回，徒徇虚体，窃恐鸦片终难禁绝，必待日久民穷财匮而始转计，则已悔不可追。

臣以一介菲材，由给事中仰沐圣恩拔擢，历官中外，前任岭表监司几十年，报称毫无，深自愧恨，而于地方大利大害，未尝不随时访问。因见此日查禁鸦片，流弊日甚一日，未有据实直陈者。臣既知之甚确，曷敢壅于上闻？伏乞皇上勅下粤省督抚及海关监督，密查以上各情节；如果属实，速议变通办理章程，奏请宸断施行，庶足以杜漏卮而裕国计。

臣不胜惶悚待命之至。谨奏。

附片

再，臣更有请者：鸦片烟土，系用罌粟花结苞时刺取津液，熬炼而成。闽、广、浙东、云南，向有栽种罌粟、制造鸦片者，叠经科道各官奏请严禁，内地遂无人敢种，夷人益得居奇，而利藪全归外洋矣。其实中原土性和平，所制价廉力薄，食之不甚伤人，上瘾者易于断绝。前明淡巴菰来自吕宋，即令之旱烟，性本酷烈，食者欲眩，先亦有禁，后乃听民间吸食，内地得随处种植，吕宋之烟，遂不复至，食之亦竟无损于人。今若宽内地民人栽种罌粟之禁，则烟性平淡，既无大害，且内地之种日多，夷人之利日减，迨至无利可牟，外洋之来者自不禁而绝。

特虑夺南亩之地力，荒农夫之耕作，则关系匪轻。但以臣所闻广东省情形言之，九月晚稻刈获既毕，始种罌粟。南方气暖，二三月便已开花结实，收浆后乃种早稻，初无碍于地力，而大有益于农夫。应请勅查各省县种罌粟处，如果于早晚两季均无妨碍，亦准听民之便，庶外洋无奇可居，而夷舶之私售鸦片者久之可以渐绝，此亦转移之微权。

是否可行，台并陈明请旨。谨奏。

——[黄爵滋奏疏许乃请奏议合刊](#)，页 216—219。

严塞漏卮以培国本疏

黄爵滋

道光十八年单四月初十日（1838年6月2日）

奏为请严塞漏卮，以培国本事：

臣维皇上宵衣旰食，所以为天下万世计者，至勤至切；而国用未充，民生罕裕，情势渐积，一岁非一岁之比，其故何哉？考诸纯朝 之世，筹边之需几何？巡幸之费几何？修造之用又几何？而上下充盈，号称极富。至嘉庆以来，犹徵丰裕，士夫之家以及巨商大贾，奢靡成习，较之目前，不啻霄壤。岂愈奢则愈丰，愈俭则愈啬耶？臣窃见近年银价递增，每银一两易制钱一千六百有零，非耗银于内地，实漏银于外洋。

盖自鸦片流入中国，我仁宗睿皇帝知其必有害也，故诰诫谆谆，例有明禁。然当时臣工，亦不料其流毒至于此极，使早知其若此，必有严刑重法，遏於将萌。查例载：凡夷船到 ，必先取具洋商保结，保其必无夹带鸦片，然后准其入口。尔时虽有保结，视为具文，夹带断不能免。故道光三年（1823年）以前，每岁漏银数百万两。其初不过纨绔子弟，习为浮靡，尚知敛戢。嗣後上自官府缙绅，下至工商优吏，以及妇女僧尼道士，随在吸食，置买烟具，为市日中。盛京等处，为我朝根本重地，近亦渐染威风。外洋来烟渐多，另有趸船载烟，不进虎门海口，停泊 洋中之 等处。粤省奸商勾通巡海兵弁，用扒龙、快蟹等船，运银出洋，运烟入口。故自道光三年至十一年（1823年—1831年），岁漏银一千七八百万两，自十一年至十四年（1831年—1834年），岁漏银二千余万两，自十四年至今，渐漏至三千万两之多。此外 各海口合之，亦数千万两。以中国有用之财，填海外无穷之壑，易此害人之物，渐成病国之忧，日复一日，年复一年，臣不知伊于胡底。

各省州县地丁漕粮，徵钱为多，及办奏销，皆以钱易银，折耗太苦，故前此多有盈除 ，今则无不赔垫。各省盐商卖盐，俱系钱文，交课尽归银两，昔则争为利藪，今则视为畏途。若再三数年间，银价愈贵，奏销如何能办？税课如何能清？设有不测之用，又如何能支？臣每念及此，辗转不寐。

今天下皆知漏卮在鸦片，所以塞之之法，亦纷纷请求，或谓严查海口，杜其出入之路。固也，无如稽查员弁，未必悉皆公正，每岁既有数千余万之交易，分润毫厘，亦不下数百万两，利之所在，谁肯认真查办？偶有所获，已属寥寥。况沿海万余里，随在皆可出入。此不能塞漏卮者一也。

或曰禁止通商，拔其贻害之本。似也，不知洋夷载入呢羽钟表，与所载出茶叶、大黄、湖丝，通计交易，不足千万两，其中沾润利息，不过数百万两，尚系以货易货，较之鸦片之利，不敌数十分之一，故夷人之著意不在彼而在此。今虽割弃 关税，不准通商，而烟船本不进口，停泊大洋，居为奇货。内地食烟之人，刻不可缓，自有奸人搬运，故难防者不在夷商而在奸民。此不能塞漏卮者二也。

或曰查兴兴贩，严治烟馆，虽不能清其源，亦庶可遏其流。不知自定例以来，兴贩鸦片者，发边远充军，开设烟馆者，照左道惑人引诱良家子弟例，罪至绞。今天下兴贩者不知几何，开设烟馆者不知几何，而各省办此案者绝少。盖原 省总办鸦片之人，据设窑口，自 以至各省，沿途关口，声势

联络。各省贩烟之人，其资本重者，害口沿途包送，关津胥吏，容隐放行，转于往来客商，藉查烟为名，恣意留难勒索。其各州府县开设烟馆者，类皆奸滑吏役、兵丁，勾结故家大族不肖子弟，素有声势，于重门深巷之中，聚众吸食，地方官之幕友、家人，半溺于此，未有不庇其同好。此不能塞漏卮者三也。

或又曰开种罌粟之禁，听内地熬烟，庶可抵当外夷所入，积之渐久，不致纹银出洋。殊不知内地所熬之烟，食之不能过瘾，不过兴贩之人用以掺和洋烟，希图重利。此虽开种罌粟之禁，亦不能塞漏卮者四也。

然则鸦片之害，其终不能禁乎？臣谓非不能禁，实未知其所以禁也。夫耗银之多，由于贩烟之盛，贩烟之盛，由于食烟之众。无吸食，自无兴贩，无兴贩，则外夷之烟自不来矣。今欲加重罪名，必先重治吸食。臣请皇上严降谕旨，自今年某日起，至明年某月日止，准给一年期限戒烟，虽至大之瘾，未有不能断绝。若一年以后，仍然吸食，是不奉法之乱民，置之重刑，无不平允。查旧例，吸食鸦片者罪仅枷杖，其不指出兴贩者，罪杖一百，徒三年，然皆系活罪。断瘾之苦，甚于枷杖与徒，故甘犯明刑，不肯断绝。若罪以死论，是临刑之惨急，更苦于断瘾之苟延，臣知其清愿断瘾而死于家，必不愿受刑而死于市。惟皇上明慎用刑之至意，诚恐立法稍严，互相告讐，必至波及无辜。然吸食鸦片者，是否有瘾无瘾，到官熬审，立刻可辨。如非吸食之人，虽大怨深仇，不能诬枉良善，果系吸食，究亦无从掩饰，故虽用重刑，并无流弊。

臣查余文仪台湾志云：“咬■吧本轻捷善门，红毛制造鸦片，诱使食之，遂疲羸受制，其地竟为所据。红毛人有自食鸦片者，其法集众红毛人环视，系其人竿上，以炮击之入海，故红毛无敢食者。”今入中国之鸦片，来自英吉利等国，其国法有食鸦片者以死论。故各国只有造烟之人，无一食烟之人。臣又闻夷船到广，由孟迈经安南边境，初诱安南人食之，安南人觉其阴谋，立即倦行示禁，凡有食鸦片者死不赦。夫以外夷之力，尚能令行禁止，况我皇上雷霆之威，赫然震怒，虽愚顽之人，沈溺既久，自足以发瞶振聩。但天下大计，非常情所及，惟圣明乾刚独断，不必众言皆合。诚恐畏事之人，未肯为国任怨，明知非严刑不治，托言吸食人多，治之过骤，则有决裂之患。今宽限一年，是缓图也。在谕旨初降之时，总以严切为要。皇上之旨严，则奉法之吏肃；奉法之吏肃，则犯法之人畏，一年之内，尚未用刑，十已戒其八九。已食者竟藉国法以保余生，未食者亦因炯戒以全身命。此皇上止辟之大权，即好生之盛德也。

伏请飭谕各省督抚，严切晓谕，广传戒烟药方，毋得逾限吸食。并一面严飭各府州县，清查保甲，预先晓谕居民，定于一年后，取具五家邻右互结，仍有犯者，准令举发，给与优奖，倘有容隐，一经查出，本犯照新例处死外，互结之人，照例治罪。至如通都大邑，五方杂处，往来客商，去留无定，邻右难于查察，责成铺店，如有容留食烟之人，照窝藏匪类治罪。现在文武大小各官，如有逾限吸食者，是以奉法之人甘为犯法之事，应照常人加等，除本犯官治罪外，其子孙不准考试。地方官于定例一年后，如有实心任事，拏获多起者，照获盗例，请恩议叙，以示鼓励。其地方官署内，官亲、幕友、家丁，仍有吸食被获者，除本犯治罪外，该本管官严加议处。各省满汉营兵，每伍取结，照地方保甲办理，其管辖失察之人，照地方官衙门办理。庶几军民一体，上下肃清。无论穷乡僻壤，务必布告详明，使天下晓然于皇上爱惜

民财，保全民命之至意。向之吸食鸦片者，自当长刑感德，革面洗心。如是则漏卮可塞，银价不致再昂，然后讲求理财之方，诚天下万世臣民之福也。

臣愚昧之见，是否有当，伏乞圣鉴。谨奏。

——[黄爵滋奏疏许乃济奏议合刊](#)，页 69—72。

钱票无甚关碍宜重禁吃烟以杜弊端片

林则徐

道光十八年九月（1838年11月）

再，臣接准部咨：“钦奉上谕：‘据宝兴奏：近年银价日昂，纹银一两易制钱一串六七百文之多，由於奸商所出钱票，注写外兑字样，辗转磨兑，并无现钱。请严禁各钱铺，不准支吾磨兑，总以现钱交易，以防流弊等语。著步军统领衙门、顺天府、五城会议真奏，并著直省各督抚妥议章程奏明办理。钦此。’”

臣查钱票之流弊，在于行室票而无现钱。盖兑银之人，本恐钱重难携，每以用票为便，而奸商节因以为利，遇有不取钱而开票者，彼即啗以高价，希图以纸易银，愚民小利是贪，遂甘受其欺而不悟。迨其所开之票，积至盈千累百，并无实钱可支，则于暮夜关歇潜逃，兑银者持票控追，终成无著。此奸商以票骗银之积弊也。臣愚以为弊固有之，治亦不难。但须飭具五家钱铺连环保给，如有一家逋负，责令五家分赔，其小铺五家互结，复由年久之大铺及殷实之银号加结送官，无结者不准开铺，如违严究，并拘擎脱逃之铺户，照诬骗财物例计贼，从重科罪，自可以遏其流。但此弊只系欺诈骗病民，而于国家度支大计，殊无关碍。盖钱票之通行，业已多年，并非始於今日，即从前纹银每两兑银 一串之时，各铺亦未尝无票，何以银不如是之贵？谓近日奸商更为诡猾，尊以高价骗人，亦只能每两多许制钱数文及十数文为止，岂能因用票之故，而将银之仅可兑钱一串者，忽抬至一串六七百文之多，恐必无是理也。旦市侩之牟利，无论银贵钱贵，出入皆可取赢，并非必待银价甚昂，然後获利。设使此时定以限制，每两只许易钱一串，彼市侩何尝不更乐从，不过兑银之人，吃亏更甚耳。若抑银价而使之贱，遂谓已无漏卮，其可信乎？

查近来纹银之绌，凡钱粮盐课关税，一切支解，皆已极费经营，犹藉民间钱票遍行，稍可济民用之不足。若不许其用票，恐捉襟见肘之状，更有立至者矣。

夫银之流通於天下，犹水之流行於地中，操舟者必较水之浅深，而陆行者未必过问；贸易者必探银之消息，而当官者未必尽知。譬如闸河之水，一遇天旱，重重套板，以防渗漏，犹恐不足济舟；若闭闸不严，任其外泄，而但责各船水手以空浅，即使此段磨浅而过，尚能保前段之无阻乎？银之短绌，何以异是？臣历任所经，如苏州之南濠，湖北之汉口，皆阘阘聚集之地。叠向行商铺户暗访密查，僉谓近来各种货物，销路皆疲，凡二三十年以前，某货约有万金交易者，今只剩得半之数。问其一半售于何货，则一言以蔽之曰鸦片烟而已矣。此亦如行舟者验闸河之水志，而知闸外泄水之多，不得以现在行船尚未搁浅，而姑苟安于旦夕也。臣窃思人生日用饮食所需，在富侈者固不能定其准数；若以食贫之人，当中熟之岁，大约一人有银四五分郎可过一日，若一日有银一钱，则诸凡宽裕矣。吸鸦片者每日除衣食外，至少亦须另费银一钱，是每人每年即另费银三十六两。以户部历年所奏各直省民数计之，总不止于四万万人，若一百分之中仅有一分之一人吸食鸦片，则一年之漏卮即不止于万万两，此可窵数而见者。况目下吸食之人，又何止百分中之一分乎！鸿胪寺卿黄爵滋原奏所云“岁漏银数千万两”，尚系举其极少之数而

言耳。内地膏脂，年年如此剥丧，岂堪设想？而吸食者，方且呼朋引类，以诱人上瘾为能，陷溺愈深，愈无忌惮。做玩心而迴颓俗，是不得不严其法于吸食之人也。

或谓重办开馆兴贩之徒，鸦片自绝，不妨於吸食者稍从未减。似亦持平之论。而臣前议条款，请将开馆兴贩，一体加重，仍不敢宽吸食之条者，盖以衙门中吸食最多，如幕友、官亲、长随、书办、差役，嗜鸦片者十之八九，皆力能包庇贩卖之人，若不从此严起，彼正欲卖烟者为之源源接济，安肯破获以断来路？是以开馆应拟绞罪，律例早有明条，而历年未闻绞过一人，办过一案，几使例同虚设，其为包庇可知。即此时来议之难齐，亦恐未必不由乎此也。吸食者果论死，则开馆与兴贩即加至斩决梟示，亦不为过。若徒重於彼而轻於此，仍无益耳。譬之人家子弟，在外游荡，靡恶不为，徒治引诱之人而不锢其子弟，彼有恃无恐，何在不致复犯？故欲令行禁止，必以重治吸食为先。且吸食罪名，如未奉旨饬议，虽现在止科徒杖，尚恐将来忽罹重刑，若既议而终不行，或略有加增无关生死，被吸食者皆知从此永无重法，孰有戒心？恐嗣後喫食愈多，则卖贩之利愈厚，即冒死犯法，亦必有人为之。是尊严开馆兴贩之议，意在持平，而药不中病，依然未效之舊方已耳。谚云：“別足之市无业履，僧寮之旁不鬻栴。”果无吸食，更何开馆兴贩之有哉？

或谓罪名重则讹诈多。此论亦似。殊不思轻罪亦可讹诈，惟无罪乃无可讹诈。与其用常法而有名无实，讹诈正无了期，何如执重法而雷厉风行，吸食可以立断，吸食既断，讹诈者又安所施乎！若恐断不易断，则目前之缴具已是明徵；若恐诛不胜诛，岂一年之限期犹难尽改？特视奉行者之果肯认真否耳。诚使中外一心，誓除此害，不惑於姑息，不视为具文，将见人人涤虑洗心，怀刑畏罪，先时虽有论死之法，届期并无处死之人，即使届期竟不能无处死之人，而此后所保全之人，且不可胜计，以视养痍貽害，又孰得而孰失焉？夫舜典有枯终贼刑之令，周书有群饮拘杀之条，古圣王正惟不乐于用法，乃不能不严于立法。法之轻重，以弊之轻重为衡，故曰：“刑罚世轻世重”。盖因时制宜，非得已也。当鸦片未盛行之时，吸食者不过害及其身，故杖徒已足蔽辜，迨流毒于天下，则为害甚钜，法当从严。若犹泄泄视之，是使数十年后，中原几无可以御敌之兵，且无可以充饷之银，兴思及此，能无股栗？夫财者亿兆养命之原，自当为亿兆惜之，果皆散在内地，何妨损上益下，藏官于民；无如漏向外洋，岂宜藉寇资盗，不亟为计？

臣才识浅陋，惟自念受恩深重，备职封圻，衬此利害切要关头，窃恐筑室道谋，一纵即不可复挽。不揣冒昧，谨再沥忱附片密陈，伏乞圣鉴。谨奏。

——林文忠公政书湖广奏稿，卷5，吐9—15。

论各国夷人呈缴烟土稿

林则徐

道光十九年二月四日（1839年3月19日）

谕各国夷人知悉：

照得夷船到广通商，获利甚厚，是以从前来船，每岁不及数十只，近年来至一百数十只之多。不论所带何货，无不全销，愿置何货，无不立办。试问天地间如此利市马头，尚有别处可觅否？我大皇帝一视同仁，准尔贸易，尔才沾得此利，倘一封港，尔各国何利可图？况茶页、大黄，外夷若不得此，即无以为命，乃听尔年年贩运出洋，绝不靳惜，恩莫大焉。尔等感恩即须畏法，利己不可害人，何得将尔国不食之鸦片烟，带来内地，骗人财而害人命乎？查尔等以此物蛊惑华民，已历数十年，所得不义之财，不可胜计。此人心所共愤，亦天理所难容。

从前天朝例禁尚宽，各口犹可偷漏。今大皇帝闻而震怒，必尽除之而后已。所有内地民人贩鸦片关烟馆者，立即正法，吸食者亦议死罪。尔等来至天朝地方，即应与内地民人同遵法度。本大臣家居闽海，于外夷一切伎俩，早皆深悉其详，是以特蒙大皇帝颁给平定外域屡次立功之钦差大臣关防，前来查办。若追究该夷人积年贩卖之罪，即已不可姑容。惟念究系远人，从前尚未知有此严禁，今与明申约法，不忍不教而诛。

查尔等现泊伶仃等洋之趸船，存有鸦片数万箱，意欲私行售卖。独不思海口如此严拏，岂复有人敢为护送？而冬省亦皆严拏，更有何处敢与销售？此时鸦片禁止不行，人人知为鴆毒，何苦贮在夷趸，久淀大洋，不独枉费工资，恐风火更不可测也。合行谕飭。

谕到，该夷商等速即遵照，将趸船鸦片尽数缴官。由洋商查明何人名下，缴出若干箱，统共若干斤两，造具清册，呈官点收，验明毁灭，以绝其害，不得丝毫藏匿，一面出具夷字汉字合同甘结，声明“嗣后来船永不敢夹带鸦片，如有带来，一经查出，货尽没官，人即正法，情甘服罪”字样。闻该夷平日重一信字，果如本大臣所谕，已来者尽数呈缴，未来者断绝不来，是能海罪畏刑，尚可追既往。本大臣即当会同督部堂、抚部院，稟恳大皇帝格外施恩，不特宽免前愆，并请酌予赏犒，以奖其悔惧之心。此后照常贸易，既不失为良夷，且正经买卖，尽可获利致富，岂不体面？倘执迷不悟，犹思捏禀售私，或托名水手带来，与两无涉；或诡称带回该国，投入海中；或乘间而赴他省觅售；或搪塞而缴十之一二，是皆有心违抗，怙恶不悛，虽以天朝柔远绥怀，亦不能任其藐玩，应即遵照新例，一体从重惩创。

此次本大臣自京面承圣谕，法在必行，且既带此关防，得以便宜行事，非寻常查办他务可比。若鸦片一日未绝，本大臣一日不回，誓与此事相始终，断无中止之理。况察看内地民情，皆动公愤，倘该夷不知改悔，惟利是图，非但水陆官兵军威壮盛，即号召民间丁壮已足制其命而有余。而且暂则封舱，久则封港，更何难绝其交通。我中原数万里版与，百产丰盈，并不藉资夷货，恐尔各国生计从此休矣。尔等远出经商，岂尚不知劳逸之殊形，与众寡之异势哉？至夷馆中惯贩鸦片之奸夷，本大臣早已备记其名，而不卖鸦片之良夷，亦不可不为剖白。有能指出奸夷，责令呈缴鸦片，并首先具结者，即是良夷，本大臣必先优加奖赏。祸福荣辱，惟其自取。

今令洋商伍绍荣等到馆开导，限三日内回禀，一面取具切实甘结，听候会同督部堂、抚部院示期收缴，毋得观望倭延，后悔无及。特谕。

——[信及录](#)，页 20—24。

会奏销化烟土一律完竣摺

林则徐等

道光十九年五月二十五日（1839年7月5日）自广州发，
六月十八日（7月28日）到京

奏为虎门销化烟土，公同窃实稽查，现已一律完竣，恭摺奏祈圣鉴事：

窃臣等叙遵谕旨，将夷船缴到烟土二万余箱，在粤销毁，所有覈实杜弊，并会督文武大员公同目击情形，已于五月初三日（6月13日）销化及半之时，先行恭摺会奏在案。嗣是仍照前法，劈箱过秤，将烟土切碎抛入石池，泡以盐卤，烂以石灰，统俟戩化成渣，於退潮时，送出大海。

臣等会督文武员弁，逐日到厂看视稽查。其间非无人夫乘机图窃，而执事员弁多人，留神侦察，是以当场拿获之犯，前后共有十余名，均即立予严行惩治。并有贼匪于贮烟处所，乘夜爬墙，凿箱偷土，亦经内外看守各员弁巡获破案，现在发司严审，尤当按律重办。

其远近民人来厂观看者，端节前后愈见其多，无不肃然懍畏。并有咪喇■国之夷商经与喇■■等，携带眷口，由澳门乘坐三板，向沙角守口之水师提标游击羊英科递禀，求许入棚瞻视。臣等先因钦奉谕旨，准令在粤夷人共见共闻，咸知震警，曾经出示晓谕，是以该夷等遵谕前来。且查夷商经等平素系作正经买卖，不贩鸦片，人所共知。因准派员带赴池旁，使其看明，切土捣烂，及撒盐燃灰诸法，该夷人等咸知一一点头，且皆时时掩鼻；旋至臣等厂前，摘帽敛手，似以表其畏服之诚。当令通事传谕该夷等，以“现在天朝禁绝鸦片，新例极严，不但尔等素不贩卖之人，永远不可夹带，更须传谕各国夷人，从此专作正经贸易，获利无穷，万不可冒禁营私，自投法网。”该夷人等倾耳敬听，俯首输诚，察其情形，颇知倾心向化。随即公同赏给食物，欢欣祇领而去。……

——林文忠公政书使粤奏稿，卷3，页15—16。

英虽富强非不可制片____
林则徐等

道光十九年七月二十四日（1889年9月1日）
自广州发，八月十七日（9月24日）到京

林则徐等又奏：

臣等会办夷务以来，窃思鸦片必要清源，而边衅亦不容轻启，是以兼筹并顾，随时密察夷情。乃知边衅之有无，惟视宽严之当否。宽固可以弭衅，宽而失之纵弛，则貽患转在养痍；严似易于启衅，严而范我驰驱，则小惩即可大诫。此中操纵，贵审机宜。

夫震于■咭喇之名者，以其船坚炮利而称其强，以其奢靡挥霍而■其富。不知该夷兵船笨重，喫水深至数丈，只能取胜外洋，破浪乘风是其长技；惟不与之在洋接仗，其技即无所施。至口内则运棹不灵，一遇水浅沙胶，万难转动，是以货船进口，亦必以重赏倩土人导引，而兵船更不待言矣。从前■唠哩冒昧一进虎门，旋即惊嚇破胆，回澳身死，是其明证。且夷兵除枪炮之外，击刺步伐俱非所娴，而其腿足缠束紧密，屈伸皆所不便，若至岸上，更无能为，是其强非不可制也。

该夷性奢而贪，不务本富，尊以贸易求赢，而贸易全在中国界以马头，乃得藉为牟利之藪。设使闭关封港，不但不能购中国之货，以赚他国之财，即彼国之洋布棉花等物，亦皆别无售处。故贸易者，彼国之所以为命，而中国马头，又被国贸易者之所以为命，有断断不敢自绝之势。而被肆其贪狡，乃以鸦片漏中国之卮，历年既深，得财无算，于是奸商黠贾，富甲诸夷。第又闻该国前因构兵多年，大虧国用。乾隆年间，于粤东夷馆，设立公司，抽取贸易之利，原议三十年限满，即听其民自作买卖；迨限满而国用无出，又展两次限期。该国夷民遂多不服，甫于道光十四年（1834年）将公司撤去。是其富亦不足誇也。

且该国所都嚨嚨____地方，来至中华，须历海程七万里，中间过峡一处，风涛之恶，四海所无，行册至此，莫不股栗。是则越国鄙远，尤知其难，迥非西北口外，得以纵辔长驱之比。又闻该国现系女主，在位四载，年仅二十岁，其叔父分封外埠，恒有觊觎之心，内顾不遑，窥边何暇？惟其贸易夷商，向在他国，往往争占马头，虽无国主之命，亦可私约兵船，前往攻夺，得一新地，则许出赁之人取利三十年，乃归其主。故于贸易之处，辄起并吞之心。如夷洋所谓新埠新奇坡____等处，皆其数十年来侵据之地，距广东海程，不过旬日；占得一处，则以夷目镇之，蚕食之心，由是日肆。

而畏强欺弱，是其秉性所成。当嘉庆十三年（1808年）图占澳门之先，曾以七船夷兵图夺安南东京之地，被安南人诱入浅港，乘夜火攻，七船俱成灰烬，从此遂不敢进窥一步。今其商船条约，尚有不许近安南（马）头之语，其为创钜痛深可知。即同在粤省贸易之咪喇■等国夷人，皆言英国不知好醜，但受制压，盖亦深知其虚懦之习也。臣等细察夷情，略窥底蕴，知彼万不敢以欺凌他国之术窥伺中华，而其肢篋奸谋，总以鸦片为浸淫之渐。

当臣林则徐到粤之始，雷厉风行，该夷知臣等上乘天威，惟恐患不可测，故一经严谕，即将二万余箱和盘托出。嗣见稍为克假，未曾僇及夷人，甫定惊魂，复萌故智，遂徘徊海上，请以澳门为马头，冀逃约法之严，兼收东隅

之失，此又其情之大可见者也。

臣等前于收缴烟土时，逐箱检出夷票，交洋商译书汉文，始知其按年按月，计箱编号，竟有一月之内装至一万二千数百箱者，是牵算夷地一年所发，不下十余万箱，虽其售于他国者亦在此数之内，而中国总居大半，若源源再至，贻害无穷。此时绝续关头，间不容发，假使新烟不缴，竟须遵照新例，实办一二夷人，方足以示惩创。况命案抵偿，华夷通例，乃敢宣言于众，以为■国不能与他国相同；并知臣林则徐已调两江，私探起身何日。

值此除恶务尽之际，臣林则徐何敢意存趋避，粉饰目前？臣邓廷桢职在海疆，亦岂敢稍存泄视。屡与抚臣怡良提臣关天培并海关监督臣豫堃，仔细熟商，咸知该夷别无伎俩，即使私约束埠一二兵船，如前此■ 唠啤吗咄 ■之类，并未奉该国主调遣，擅至粤洋游奕，虚张声势，亦惟严防各口，总不与之接仗，一面断其薪水，使之坐困。至偏僻港口，该夷大艘断不能行，而三板小船，应须防其阑入。

臣等察看民情，所有沿海村庄，不但正士端人衔之刺骨，即渔舟村店亦俱恨其强梁，必能自保身家团练抵御。彼见处处有备，自必不敢停留。而鸦片来源，非如此严重坚持，不能永远断绝。是以臣等同操定力，意见均属相符。但该夷义律，在粤多年，狡黠素著，时常购觅邸报，探听揣摩，并习闻有边衅二字，藉此暗为恫喝，实则毫无影响。只因该国相距太远，转得影射欺人，且密嘱汉奸，播散谣言，皆其惯技。凡此诡诈百出，无非希冀鸦片复行。

伏乞皇上明降严旨，切责臣等，务将夷船新烟，查明全缴，如违即照新例惩办，俾奸夷靡然帖服，于杜弊清源之道，实为有裨。

——筹办夷务始末道光朝，卷8，页6—9。

密陈夷务不能歇手片

林则徐

道光二十年九月二十九日（1840年10月24日）到京

再，臣渥受厚恩，天良难昧，每念一身之犹咎犹小，而国体之攸关甚大，不敢不以见闻所及，敬为圣主陈之。

查此次■逆所憾在粤省，而滋擾乃在浙省，虽变动若出于意外，其穷蹙正在于意中。盖逆夷所不肯灰心者，以鸦片获利之重，每岁易换纹银出洋多至数千万两，若在粤得以复兴旧业，何必远赴浙洋。现闻其于定海一带，大张招帖，每鸦片一斤，只卖洋钱一元，是即在该国■啊啦等处出产之区，尚且不敷成本。其所以甘心亏折急于觅销者，或云以给雇资，或云以充食用。并闻其在夷洋各埠，赁船雇兵而来，费用之繁，日以数万金计。即炮子火药，亦不能日久支持。穷蹙之形，已可概见。又夷人向来过冬以毡为暖，不著皮衣，盖其素性然也。浙省地寒，势必不能忍受。现有夷信到粤，已言定海阴湿之氧，病死者甚多。大抵朔风戒严，自然舍去舟山，扬帆南窜。而各国夷商之在粤者，自六月以来，贸易为■夷所阻，亦各气愤不平，均欲由该国派来兵船，与之讲理。是该逆现有进退维谷之势，能不内怯于心？惟其虚犛性成，愈穷蹙时，愈欲显其桀惊，试其恫喝，甚且别生秘计，冀得阴售其奸。如一切皆不得行，仍必帖然俛伏。臣前次屡经体验，颇悉其情。即此时不值与之海上交锋，而第固守藩篱，亦足使之坐困也。

夫自古顽苗逆命，初无损于尧舜之朝，我皇上以尧舜之治治中外，知鸦片之为害，甚于洪水猛兽，即尧舜在今日，亦不能不为驱除。圣人执法惩奸，实为天下万世计，而天下万世之人，亦断无以鸦片为不必禁之理。

若谓夷兵之来，係由禁烟而起，则彼之以鸦片入内地者，早已包存祸心。发之于此时，与发之于异日，其轻重当必有辨矣。臣愚以为鸦片之流毒于内地，犹痈疽之流毒于人心也。痈疽生则以渐而成脓，鸦片来则以渐而致寇，原属意计中事。若在数十年前查办，其时吸者尚少，禁令易行，犹如未经成脓之痈，内毒或可解散，今则毒流已久，譬诸痈疽作痛，不得不亟为拔脓，而逆夷滋扰浙洋，即与溃脓无异。然惟脓溃而后疾去。果其如法医治，托里扶元，待至脓尽之时，自然结痂收口。若因肿痛而别筹消散，万一毒邪内伏，诚恐患在养痈矣。

溯自查办鸦片以来，幸赖乾断严明，天威震叠。趸船二万余箱之缴，系■夷领事义律自行递禀求收，现有汉夷字原禀可查，并有夷纸印封可验。继而在虎门毁化烟土，先期出示，准令夷人观看，维时来观之夷人，有撰为夷文数千言以纪其事者，大意谓天朝法令，足服人心。今夷书中具载其文，谅外域尽能传诵。迨后各国来船，遵具切结，写明“如有夹带鸦片，人即正法，船货没官”，亦以汉夷字合为一纸。自结之后，查验他国夷船，皆已绝无鸦片，惟■逆不遵法度，且肆鴟张，是以特奉谕旨，断其贸易。然未有浙洋之事，或尚可以仰恩恩施。令既攻占城池，戕害文武，逆情显著，中外咸闻。非惟难许通商，自当以威服叛。

第恐议者以为内地船炮非外夷之敌，与其旷日持久，何如设法轰糜。抑知夷性无厌，得一步又进一步，若使威不能克，即恐患无已时。且他国效尤，更不可不虑。[朱批：汝云唤夷试其恫吓，是汝亦效■夷恫吓朕也。无理，可

恶！]___臣之愚昧，务思上崇国体，下慑夷情，实不敢稍存游移之见也。即以船炮而言，本为防海必需之物，虽一时难以猝办，而为长久计，亦不得不先事筹维。且广东利在通商，自道光元年（1821年）至今，粤海关已徵银三十余万两。收其利者，必须预防其害。若前此以关税十分之一制炮造船，则制夷已可裕如，何至尚形棘手？[朱批：一片胡言。]___臣节次伏读谕旨，以税银何足计较，仰见圣主内本外末，不言有无，诚足昭垂奕祀。但粤东关税，既比他省丰饶，则以通夷之银，量为防夷之用，从此制炮必求极利，造船必求极坚，似经费可以酌筹，即裨益实非浅鲜矣。

臣于夷务办理不善，正在奏请治罪，何敢更献芻蕘；然苟有裨国家，虽顶踵捐糜，亦不敢自惜。倘蒙格外天恩，宽其一线，或令戴罪前赴浙省随营効力，以赎前愆，臣必当殚竭血诚，以图克服。

至粤省各处口隘，防堵加严，察看现在情形，逆夷似无可乘之隙，藉堪仰慰宸怀。

谨缮片密陈，伏祈圣鉴。谨奏。

——[林文忠公政书两广奏稿](#)，卷4，页17—21。

曼切斯特商会上首相迈尔本与外交大臣巴多尊备忘录

1836 年（道光十六年）2 月

对华贸易维持英国航船十万吨，而这又是可能大为扩张的。中国为英国制造业提供一个销量庞大而又迅速扩张的市场；同时又为印度的出产提供销路，众信其数达三百万镑，而这又使得我们的印度人民籍以能够大量消费我们的制造品。[为了换取英印进口货物]，中国输出茶叶和生丝，生丝价值在一百万镑以上，没有生丝，我们这一门极重要的、迅速增长着的制造业便将大大地瘫痪了。然而自律劳卑失败以后，对华贸易已陷入不稳定的、无保护的状态，横受行商和地方政府的勒索与禁阻。于是，不列颠财产每日都处于危险状态之中：我们的人每日都可受到侮辱；我们的君主已经在他所派的代表律劳卑身上受到侮辱；我们的产业可能被瘫痪，我们的税收可能每年遭受四百至五百万镑的损失。[因此，备忘录提呈人]以最迫切的心情呈请不列颠政府施展保护[英商的]威力，[我们认为]如果直接和中国最高政府接触，将会比通过广州那批低级官吏之迂迴而又腐化的中介更有效得多。

——英国资产阶级纺织利益集团与两次鸦片战争的史料（下）。

载经济研究，1955 年第 2 期，页 109—110。

义律致巴麦尊私人机密件

1839年4月3日（道光十九年二月二十日）广州发，8月29日
（七月二十一日）收到，英国外文部档案F.O. 17/31

……现在，我的勋爵，我马上就呈献对策。鄙见以为中国方面这次可耻的挑衅行为，乃是陛下政府对于过去所受一切损害取得补偿的最好理由，这是把我们将来和这个帝国的商务安放在稳固而广阔的基础之上的最有希望的机会，这样对策的正义性是丝毫不容怀疑的。

我认为，我的勋爵，对于所有这一切不可饶恕的暴行的反响，应该出之以迅速而沉重的打击，事先连一个字的照会都不用给。中国政府对陛下官员与臣民已经犯下了突然而残酷的战争罪行，用最近这样方式强迫缴出英国人的财产就是一种侵略，这在原则上是如此其危险，在实行上又如此其不能容忍，所以，为每一件损失要求完全的赔偿，已成为文明的高尚义务了。

就地球表面这么一个最最渺不足道的权力，竟至破坏世界上国际交往的正当原则而言，我仁慈陛下实对整个基督教世界负有为真理与正义而成为这次挑衅行为的合适裁决人的一切责任。

我的勋爵，中国人这样做，并不是因为他们不懂得这乃是邪恶的行为，而是因为他们昧于陛下政府表现愤怒的力量。不管怎样，教他们明白过来，乃是适宜而且需要的。

我以最最忠诚的心情献议陛下政府，立刻用武力占领舟山岛，严密封锁广州宁波两港，以及从海口直到运河口的扬子江江面。陛下政府将从此获取最最适意的满足。

然后，我建议，应该经过白河口向朝廷致送通牒[不在前一步之先致送]，提出要求：林邓两人撤职惩办；就那些对女王多次失敬的行为提供适当的道歉；对于暴行所造成的沉重损失，给予一定的金钱赔偿；正式把舟山岛割让给英王陛下；并以充分而毫无保留的上谕，明令准许帝国人民在那些岛上和一切沿海港口和我们做生意，等整个赔款付清，一切其他条款都忠实履行了以后，然后才解除封锁。

如赔款五百万镑，除去补偿所受到的巨大损失而外，我以为是有剩余的。不过，我以为陛下政府会想到，要是拿这个数目中的一部分挑换更为有利的办法，例如替英国货物取得自由输入广州宁波厦门与南京的权利，为期十年，那也是切实可行的。[按原件经巴麦尊把这一整段划上了注意符号——译者。]

我的勋爵，我还必须以最最迫切的心情建议，应该使用足够的武力，并以西方国家对这个帝国所从来没有过的最强有力的方式进行武力行动的第一回合。迅速而沉重的打击，会使今后许多年内不再发生这类惨剧，必须教训中国政府，要他懂得对外义务的时机已经来到了。……

——英国鸦片贩子策划鸦片战争的幕后活动。载
近代史资料，1958年第4期，页17—18。

巴麦尊致义律机密件

1839 年 10 月 18 日（道光十九年九月十二日）伦敦发，
英国外文部档案 F . 0 . 17 / 29

我利用开到中国来的一只快船的方便通知你，我所收到的你的来文，已到了（1839 年）5 月 29 日（道光十九年四月十七日）所发的第 23 号，并且秘密告诉你，陛下政府对於今年春天广州事件所已经形成的意向，为了指导你的行动，这是很重要的，你应该首先得知其事。

陛下政府感觉，对于中国人所加于不列颠人民和女王官吏的暴行，不得不表示愤怒。陛下政府认为，绝对必须把大不列颠和中国的今后关系安置在明确而安全的基础之上。为此，陛下政府意将派遣海军到中国海去，可能还有少量陆军。据悉这样远征军开到中国的时期最好在 3 月，因为那时一季的贸易差不多已经结束，风向也开始便于向北部航行。所以陛下政府意欲使远征军在 3 月到达中国海，其具体行动，尚待充分考虑，不过将给印度总督、海军司令和你自己留下高度的决定权力。陛下政府现在的想法是：立刻封锁广州与白河或北京诸河，封锁广州与白河之间认为适当的若干处所，占领舟山群岛中的一个岛，或厦门镇，或任何其他岛屿，凡是能够用作远征军的供应中心与行动基地，并且将来也可以作为不列颠商务之安全根据地的就行，陛下政府是有意于要永久占有这样地方的。陛下政府还打算立刻开始捕捉，并扣押海军所能够弄到手的一切中国船只。采取了这些步骤之后，海军司令应该进到白河河口，向北京政府送一封信，告诉他们不列颠政府何以采取这样的行动，要求如何；并说明，这样行动将继续下去，一直等到他们派遣适当的官吏，有权并携有训令，到司令的船上答应大不列颠的一切要求的时候为止。

这是陛下政府当前意图的一个纲要，进一步考虑后，自然可以修改。我希望你用心研究实现这样一个计划的困难条件和便利条件，和对华贸易有关的商人和制造家一致要求两件事情：第一，对中国人实行强力行动；第二，这样行动延至本季商务结束的时候开始，那就是说延至明年 3 月。因此，你对这次发文的内容应该严守秘密，不要做出可能打断这一季合法贸易的行为来，这都极端重要的。随著 3 月的来临，你可以好好劝告不列颠人连人带财产从中国势力之下撤退出来，因为到远征军出现于中国沿海的时候，他们如果还在中国当局的掌握之下，那是很不方便的。

我将由阿里尔号给你送来更详细的训令。

——英国鸦片贩子策划鸦片战争的幕后活动。载
近代史资料，1958 年第 4 期，页 38—39。

探闻广州败战纳款真实情形摺附片

颜伯焄

道光二十一年五月下旬（1841年7月中旬）

自福州发，六月十三日（7月30日）到京

闽浙总督颜伯焄奏：

窃臣以广东夷务为万里海洋安危所系，而闽粤互为唇齿，尤须呼吸相通，是以多用谍探。即据探报：四月初一日（5月21日），逆夷火轮船一只抛泊十三行河面，官兵开炮，击沉三板夷船，夷人亦有损伤。初二日（22日），该夷驾火轮船一只，驶至省西泥城一路开炮，兵勇望风而逃，烧我船只六十余号。初三、四、五（23、24、25日）等日，逆夷驾船十余只，开炮攻打上岸，防兵四散遁走，被烧民房甚多，并占去四方炮台。初六日（26日），炮子打入老城，直指贡院，经广州府知府余保纯，向逆夷面议息兵。该逆始索洋银数十万元，继定六百万圆，又须将军、参赞撤退，方肯退出，其银已由藩、运、海关三库凑给，俱各交讫。并闻四月十五日（6月4日），已作为追交商欠议抚情形，专摺驰奏。探闻之下，心胆俱裂：正在疑信间，适接藩司曾望颜来禀，钞送广东臬司王庭兰寄该司信函，尚有为侦探所未尽者。

夫逆夷非不可抚，然必痛剿之后，穷蹙乞命，歼其渠魁，释其余党，始能俯首帖耳，久安无事。今贼势方张，资之以库藏，则何不以之养我士卒，修我战备？如谓商民纷纷号求息兵，不得不曲循所请，以固人心，则何不于誓师之始，集我绅士耆老，痛哭而申效死之义，与之图守？且广东民情，非不可用。四月初十日（30日），有萧冈三元里等乡数万人，围困夷众，功在须臾，而余保纯得义律私书，出城弹压，乡人始渐解去。在该府未始不藉口於议抚之后，不应妄生枝节。是直以六百万之资，可以求安也。具此肺腑，何以为臣子！有该乡民等誓词二纸，各处传钞，言虽鄙俚，亦足以见大义之在人心。况抚之权在我而受抚之情在彼，逆夷初无受抚之情，何以言抚？且由广东钞来逆夷伪文一件，伪示四件，悖逆之词，令人发指。复于议抚后，拆去大角沙角横档等炮台转石，移往香港，起造马头房屋，俨然视为故物。又广东巡抚臣怡良来咨内黏单，亦有“四月初九日（29日），有夷人十一名，汉奸数十名，至香港传唤乡耆铺户，称系■国知县姓坚来查”，未知将军、参赞曾否入奏。又五月初六日（6月24日），接准广东督臣祁■四月二十四日（6月13日）来咨，抢去省厂未竣工师船五只。如此情形，断非效命归诚之象。奕山隆文已于四月十五日（6月4日）后，移驻离省六十里之小金山，杨芳尚在城内，齐慎亦已入城。纳贿之后，无复亡羊补牢之计。若谓贼已饱橐而去，必不再来，苟安于目前，又恩弥缝于异日，计亦左矣。

臣伏念上年八月，该逆赴天津投递呈词，不过藉缓定海之师耳。琦善宴其头目二十余人，嬉笑怒骂，隐忍受辱。天津道陆建瀛请尽数拘留，令其缴还定海，琦善以为书生之见。冬间，裕谦于前署两江总督任内，悬重赏以购义律。而该逆则在镇海与伊里布分庭抗礼，非前往衢州守备周光碧声色俱厉，义律且屑与而入。今年正月，琦善又与该逆会饮于莲花城，琦善已视为固然，不敢稍存他意。乃自虎门失守，琦善拿问北上，参赞大臣杨芳适先至粤，相待数日，旋复效尤。臣总以为外示羁縻，内修战守。而义律偃卧夷馆，已将匝月，又纵使去。及奕山隆文驰至，几于无可惜手。查杨芳前在江西途次，

接奉参赞大臣印信，即有以偏僻小港准逆夷屯积货物之请；甫经到粤，抚议又起。是杨芳之与琦善，心思智虑，如出一辙，叠经圣谕训饬，犹复敢萌故智。奕山隆文阅历未深，尚可诿篇不谙军务；杨芳老于疆场，事机坐失，咎复奚辞？

总之，广东以虎门为门户，虎门一失，全势已去。琦善弛备撤防，开门揖盗。而炮为守门之具，非被攫去，即行毁坏。杨芳初到，并不具实直陈，恳乞圣恩，宽以时日，铸炮造船，训兵练勇，俟奕山隆文到后，谋定而战；一味粗疏，致于偿事。此时奕山隆文若再扶同粉饰，君门万里，何日稍释南顾之度。香港为商船内驶必由之路，其岛曰红香炉，上有营汛居民，并非偏僻小港可比。既被占据，不惟该夷来往自便，内外商船，亦必尽遭搜截，闻早露其渐矣。我朝统驭中外，尺寸之土，不可以与人。香港一岛，亦与定海何异？即使香港计日可复，烟船纷纷四出，等于游魂，此事终无了局。饕虎狼以内，而欲止其搏噬，必不能也。

为今之计，亟宜大张挞伐。奕山隆文，叠经逆夷尝试，已怀轻视之心！杨芳年老耳聩，湖南兵丁首先滋事，不能约束，尤不能当此重任。敢祈天恩逾格，此时暂准羈縻，亟撤各处外调之兵，特简亲信重臣，激励人心，振作士气，督造船炮，用本省之民，为本省之兵，勿以一时小胜而存矜喜之心，勿以一事偶挫而怀退缩之志。至于经费浩繁，惟在用之得当，不当省而省，费且滋甚。若以厚卹将士，精修战具，奇才异能，踊跃图功，即或例外增加，亦不过数十万金。不此之图，而以六百万之多，拱手奉寇，孰得孰失，较然易明。计自广东至于盛京，海口林立，夷船去来无定，撤防无期。与其日月用之，而车薪不熄；何如一日用之，而燎原可灭。孙子兵法有云：“用财欲泰”，诚不易之言也。

臣驻扎厦门，督造船炮，而泉州及漳州兴化各澳洋面，报夷船游奕停泊者，或三四只，或八九只，即广东议抚之后，亦无虚日。痛心切齿，何能一日姑容！但船炮未备，轻于举动，必碍全局。一俟船炮备齐，其各处停泊之船，即当奋力攻击，不敢畏难苟安，自取咎戾。

附片

臣正在封摺间，又据探报：“广东四月十五日（6月4日）一摺，已奉俞允，初八日（5月28日）胜仗，并邀恩旨”等因。臣接阅之下，不胜骇愕。查四月初八日（5月28日），广东业经倾财罢战，安得复有胜仗？即初一（21日）之仗，亦仅小胜，旋即溃散。是所奏直以痛剿乞抚，欺蒙天听，大膽昧良，不料如此之甚！臣实无任忧愤。并据探报：“逆夷现在复萌祸芽，猖狂尤甚，胆敢由香港潜开大路，一通香山，一通惠州。揆此情形，是该夷据有六百万圆之银，肆行无忌，其为诡诈万端，已可概见。督抚两臣，现已剴切奖谕各乡，已团练者慎终如始，未团练者速行团练，既以自卫，又可报国，省城当可无虞”等情。臣既有所见，理合附片密陈。

——筹办夷务始末道光朝，卷30，页15—19。

三元里打仗日记

林福祥

……然逆夷在三元里一带，恣其淫掠，人人发指。予连日与杨汝正劝谕数十乡，激以忠义，怵以利害，於是乡民怦怦欲战。（道光二十一年四月初九日（1841年5月29日），予与各乡约，每乡设大旗一面，上书乡名，大锣数面，倘有缓急，一乡鸣锣，众乡皆出，予仍以水勇当头阵。约成，予即（遣）间谍密禀官保 ，而举事犹无定期也。初十日（5月30日）辰刻，逆夷由三元里过牛栏冈抢劫，予闻锣声不绝，即带水勇应之，而八十余乡，亦执旗继至，不转眼间，来会者众数万，刀斧犁锄，在手即成军器，儿童妇女，喊声亦助兵威，斯时也，重重叠叠，遍野漫山，已将夷兵困在垓心矣。彼此发炮，互有死伤，而最先阵亡者，则唯予之家人谭胜也。[谭胜者，顺德人，死时年十八，现在义勇祠供为首座。]时天色晴明，忽而阴云四起，午刻迅雷烈风，大雨如注，日夜不息。未刻後，逆夷之鸟枪火炮，俱被雨水湿透，施放不响。且夷兵俱穿皮底鞋，三元里四面皆田，雨後泥泞土滑，夷兵寸步难行，水勇及乡民，遂分头截杀。予水勇砍得逆夷兵头首级一颗，杀毙夷兵十二名。乡民杀得夷兵二百余名，而水勇乡民战死者共二十名。尽是日夷兵之在四方台下者，无一脱生去。时逆兵头义律马礼逊尚带夷兵二十余名在台上，水勇等争欲上台擒杀，唯已三更，予恐黑夜上台，其枪炮由上击下，必致民勇受伤，且恐黑夜易致逃脱，爰命水勇乡民，屯在台下，终夜严守，将待天明而後捉生。不意十一（5月31日）朝，有当事开城弹压者，且斥予等多事也，而人心解体矣，散矣，义律马礼逊生矣，和矣。既得粤东之六百万，又住寇闽浙江苏矣，而後患遂无穷矣。假令是日一鼓歼绝，使其入虎门者片帆不返，则六百万固可不必破钞，而逆夷之輜重船只，反为我有，彼在外洋者，又乌能测内地之虚实，又何至有江浙之患哉？一日纵敌，数世之患。天乎！人乎！

——平海心传，卷下，页26—28。

三元里等乡痛骂鬼子词

三元里西村南岸九十余乡众衿耆等，为不共戴天，誓灭■夷事：向来■夷屡不安分，久犯天朝。昔攻沙角炮台，戕害官兵。我皇上深仁，不忍加诛，且示怀柔。乃尚不知感恩，犹复包藏祸心，深入重地，施放火箭，烧害民居，攻及城池，目无大宪。钦差大臣___见城厢内外遭殃，议息兵安民，■夷理宜得些好意即休。岂料贪胜，不知输服，得尺进尺，容纵兵卒，扰乱村庄，抢我耕牛，伤我田禾，坏我祖坟，淫辱妇女，鬼神共怒，天地难容。我等所以奋不顾身，困义律於北门，斩伯麦於南岸。汝等逆党，试思此际若非我府尊为尔解围，各逆其能保首领下船乎？今闻尔出示当途，辱骂大宪无功，扬言於众，总要於___伯麦伸冤，视我此地无人实甚。是以饱德之义士金助兵粮，荷锄之农夫操戈御敌，纠壮勇数十万，何怕■逆之义律不可剪除？水战陆战兼能，岂怕夷船坚厚？务使鬼子无只身存留，鬼船无片帆回国。尔等不避，不日交战。为此特示。

——平夷录，卷3。

尽忠报国全粤义民申谕英夷告示

尽忠报国全粤义民，谕尔逆犬羊知悉：

查尔英夷素习，豺狼成性，抢夺为强，即前明倭寇之党。我天朝曾经将尔诛灭，因大洋各属国，求我皇上准其通商，我皇上体天地好生之德，容尔狗邦通商交易。尔不过贪利而来，有何知识？尔之贪利，犹畜生之贪食，不知法度，不知礼义。尔试揽镜自照，尔模样与畜生何异？不过能言之禽兽而已。何知忠孝节义？何知礼义廉耻？尔虽有羽毛、大呢，非我湖丝，焉能织造？虽有花边、鬼头，非我纹银、白铅，焉能铸成？其余各物，皆学我天朝法度。天朝茶叶、大黄各样药材，皆尔狗邦养命之物，我天朝若不发给，尔等性命何在？尔不思报我天朝厚恩，反加讎害，用鸦片烟害我百姓，骗我银钱，尔畜邦素不食此物，何以毒我天朝？

皇上闻而震怒，特派钦差大臣林公，除尽鸦片之害。先期出示，令尔缴烟免罪。尔畜类尚知畏罪缴烟，所以奏知我皇上，赏尔畜类大黄、茶叶。尔畜类不知感恩，竟然不领，又不具甘结。尔既枉称利害，何以不敢在林大人任内攻打广东？窜去浙江，残害定海百姓，又住天津，妄递呈词。尔如果真有冤抑，何不早递呈词？何以先扰定海，後到天津？可见尔明知罪重，不能解救，不得已妄捏诬词，希图欺骗。不料贪相琦善，受尔蒙蔽，代尔转达天听。我皇上好生为德，一时听信，撤去各省兵丁，饶尔狗命，不开枪炮。尔果认真恭顺，何以不将定海退还，回广东听候查办？乃仍在广东骚扰，仍在各洋游奕？贪相琦善受尔蒙混，撤沙角横档之兵，拦阻众军，不开炮火，纵尔窜入内河。尔勾引无父无君之徒，作为汉奸，从中作乱，尔不过使钱哄买而已，有何长处？尔饬妄称知兵，何不专用尔英夷交战？今用我国人为汉奸，非尔英狗之能。我天朝素行仁义，不忍制造此等毒物，岂似尔等畜邦，专以抢夺为生？尔船只坚固，炮火惨烈，火箭威猛，除此三物，更有何能？尔等畜类，不知自量，妄称强盛。尔前日所占炮台，所用火箭等物，全不中用，可见尔等畜类，亦无才能。其时我乡义民，约齐数百乡村，同时奋勇，灭尽尔等畜类，尔若果有能，就不该转求广州府苦劝我们义民，使之罢兵。今各乡义民既饶尔等之命，尔又妄自尊大，出此不通告示，尔不过孽畜而已，竟敢为上宪，又妄称晓谕百姓。尔知百姓二字作何解？一派混帐，可恼之至！我们义士爷爷，尔畜生竟敢称我百姓。即尔妄言宽容，试思谁宽容谁？尔前月船只不动，我兵何难将尔焚烧？尔上炮台，我兵何难架炮轰击？特宽容尔等，留尔一线生路，而尚反言宽我百姓耶？尔全以假仁假义，哄骗於我，谓不敢加害，何以屡屡骚扰？一片谎言，焉能骗我？尔装模作样，假杀一二骚扰之人，希图卖好，用计骗我。伺我不知防备，尔遂乘时攻我，我们又受而患。尔又卖弄能干，以恐吓我们。岂知尔之伎俩，我们早已尽知，尔既言战法，与尔陆战，或阵战，或马战，或水战，或步战，尔仗火炮狂烈，则尔炮几斤，我炮几斤，两下对放，看谁炮厉害。其余排刀枪，亦可两下对仗，看是谁胜。若言水战，则尔等将船退出虎门，候我百日後，造就船只，与尔海外对仗，果能胜我，方为利害。尔一味勾买恐吓，即算尔狗之能乎？我天朝鸿慈宽厚，不忍即诛，大将军金枝玉叶，诸大臣厚德君子，众官员尽皆忠厚慈祥；非真无能也。特怜尔等身同畜类，性本无知，岂有人与兽斗之理？故任尔猖狂。今且不用官兵，专用乡民，非我们不仁，尔害我乡村，伤我男妇，不得不与畜类同门。我现在全粤乡民数千百万之多，大村富厚者，接济

小村兵粮饷草，亦有义士将责备器械，有熟悉水势陆路者，各有百万之众。志切同仇，恨声载道。若不灭尽尔畜，誓不俱生。尔若不退出虎门，自有千百烧船妙法，烧尔片帆不返。不但现在船上畜类，全行烧尽，兼要灭尔狗国。我义士爷爷，不论男女，每人出钱十文，便足以造船只、修战具，灭尔等有余矣。我们义士受天朝二百余年豢养之恩，今日若不诛尽英夷，便非人类。

尔杀害我（众）乡百姓，大干天和，又将各棺骸尽行残毁，各庙神佛俱受灾殃，正为天怒人怨之时，鬼神之所不容。尔如不信，试看前者大班喇图占澳门，立刻身死；律劳啤闯虎门，旋即忧惧死；吗喇臣暗中播弄，是年亦死！其惯卖鸦片之曼益，鬼使神差，令其自刎而死。此等之人，个个难逃天谴，何况尔等今日大逆不道，岂能逃去天网耶？即如现在尔等船只，或遭风火，或陷河洲，样样俱是天意。尔所用火箭，全然无用，分明鬼神护佑我们。畜生若再逆天，是得罪上苍，天上雷神，何难将尔义律等立刻殛死？何难以雷火烧尽尔等兵船？何难一阵狂风，掀翻船只，将尔等葬诸鱼腹？况且令并不用惊动天神，即用我等义民，便足以灭尽尔等畜生，上为天神泄愤，下为冤鬼出气。不用官兵，不用国帑，自己出力，杀尽尔等猪狗，方报我各乡惨毒之害也。白麦 嚟哩，平日何等强横，如今二人已被我们义民，轻施手段，将他擒住，碎尸万段。尔等更有何样本领，敢犯我们，我们何难一鼓而擒，将尔剿灭耶？尔所用汉奸，皆我天朝犯法之徒，或杀人逃去，或舞文弄弊，平日极无本事，天朝所屡弃不用者，尔乃重用之，此等人乃忘恩负义之徒，既负於我，必负於尔，将来此等人在尔处从中作事，将尔杀尽，亦不可知。尔花钱勾买，养活此等人物，岂不大愚可笑？尔等占据内河，强梁霸道，不过要在此通商，好卖鸦片烟，岂知买卖要人情愿，如今我们不愿与尔交易，尔偏要求人，羞也不羞？尔之货物，我们很不希罕，我们要买货物，自有恭顺各国同我交易，货物多得很，何必定与尔交易耶？尔如今如此可恶，我们痛恨已极，若不杀尽尔等猪狗，便非顶天立地男子汉。我们一言既出，万不折回，一定要杀，一定要砍，一定要烧死尔等。就请人劝我，亦必不依，务必要剥尔之皮，食尔之肉，方知我们利害也。特先示谕尔义律吗哩逊颠地担拒等，及各无父无君汉奸知之。本应措词雅驯，因畜类不通文字，故用粗俗之言，浅浅告谕。尔畜类急宜悔罪自首，面缚跪求，庶分别首从，不忍全诛。如再延缓，後悔何及。特谕。

——鸦片战争，第4册，页11—15。

夷谈更张大局堪虑密请羈縻摺

牛鉴

约道光二十二年六月初一日（1842年7月8日）

自镇江或南京发，初七日到京

两江总督牛鉴奏：

窃臣前因江省势甚紧迫，该逆有直犯扬子江之信，与臣耆英臣伊里布臣程璣采面晤筹办；并臣亲往江口，相机防范实情，合同驰奏在案。……

臣查该逆自犯顺以来，诡譎百出，就目前光景而论，又与三四月间迥有不同。何也？该逆自陷定镇而后，尚株守一隅；今则既陷乍浦，又陷上宝，後又分■窥伺崇明福山刘河，并有内犯天津之说矣。该逆在定镇时，大船不过四十余只；近则勾结醜类，所添船只，复倍其数。近据宝山县探报：“自吴淞口至黄家湾，共泊七十余只。”而四出分扰之船，及停泊於定镇者，又不可计数矣。该逆前此尚不敢侵犯内河，近则造作三板小船，抢夺沙船，掠取衣帽，不计其数，并於吴淞口外二十里之洋面，打造器械，实有乘隙内犯之情形矣。该逆前陷定镇乍浦，日以抢掠奸淫为事；近闻上宝之陷，并未杀戮一人，遍贴告示，以安民为词，其居心实不可问矣。至於汉奸之潜滋，随处皆有，查之无从查；沿海居民之流散，无日无之，禁之不能禁；土匪乘机肆掠，又不待言。且苏松为财赋所出，漕粮为天庾正供，此数月内，该逆如不能剿灭，不但师老财匮，势将难支。万一彼竟分帮大举，汉奸内应，风鹤一惊，远近瓦解。江浙两省，既属在在可危；纵使彼不深入，转瞬即属兑漕之时，尤为不堪设想。且沿海各州县钱粮，此时并无有完纳者。臣所以目击时事，并逆夷鸱张情形，与前■不相同，昼夜焦思，忧心如焚，而寝馈为之俱废也。

臣思该逆灭绝天理，阴谋诡计，以鸦片烟土耗我中国之货财，蹙我中国之人命。我皇上仁同帡幪，不与较量，屡谕疆臣，缓其剿灭。乃因诸臣办理未能尽善，胆敢悖张反覆，益肆凶顽，天道恶盈，其灭亡当可立待。今又闻该逆声称：“本意通商，因大皇帝未降明谕，施以全恩，不肯戢兵。”臣闻此语，又不禁眦裂发指，忿懣殊深。然臣窃思苗民逆命，大禹班师，欲取姑与，老氏之术。……[朱批：朕之用兵，实出於万不得已。……想卿必为伊里布簧惑矣。]如果该夷祇为籲乞通商，并不敢妄蒙他念，中外同系赤子，休兵并免夷伤。[朱批：朕愈加忧愤。倘将士有所窥伺，稍有解体，将成瓦解，可设想耶？总因朕无知人之明，自恨自愧。]合无仰求皇上网开一面，先派大臣，齐敕诘责，俾绝域蠢夷之下咽，将累译上达於宸严，并不令稍有壅蔽，自足使之心折。然後明宣恩旨，用示怀柔，谓吾民横遭毒焰之张，而朝廷何爱一里之与。[朱批：若通商而外，一无所求，朕何所不乐而为之也。试问能与否乎？]彼虽畜类，亦具人形，譬如桀犬狂吠，本不足以论是非，及投以肉食，未尝不摇尾而帖伏。从古制夷之道，不外羈縻。是则仁圣与民休息，耀德而不观兵，并无伤於国体。倘竟罔知悔罪，始终冥顽，则是自外生成。薄海臣民，共晓然於圣人必不得已而用兵，虽劳不怨；逆夷万不可以德化，舍剿蔑由。凡有血气，莫不尊亲，必人人切齿同仇，誓心戮力，殄灭犬羊，不留遗类矣。

臣沐君父高厚之恩，属兵戎紧迫之际，一知半解，不敢缄默不言，滋欺

罔之罪戾。谨披肺腑，昧死密陈。伏乞皇上鉴其愚诚，俯加查察。

[朱批：中伊里布之害不浅矣，曷胜愤懣！]

——筹办夷务始末道光朝，卷 53，叶 24—28。

道光密谕耆英伊里布镇江危迫著俯顺夷情早戢兵萌

道光二十二年六月十九日（1842年7月26日）

据耆英片奏：“探见逆夷登岸，京口情形危迫。”又据伊里布奏，驰往京口，会同耆英筹办一摺。伊里布现住镇江，著即会同耆英，妥筹商办。前因该夷恳求三事：“一还烟价战费，一用平行礼，一请滨海地作贸易所。”已有旨密谕耆英：“广东给过银两，烟价碍难再议；战费彼此均有，不能议给；其平行礼可以通融。”贸易之所，前已谕知耆英：“将香港地方，暂行赏借；并许以闽浙沿海，暂准通市。”该夷即来诉冤，经此次推诚晓谕，当可就我范围。惟前据该夷照覆，似以耆英伊里布不能作主为疑。恐其心多惶惑，不肯遽敛逆锋，著耆英伊里布剴切开导：“如果真心悔祸，共愿戢兵，我等奏恳大皇帝，定邀允准，不必过生疑虑。”该大臣等经朕特简，务须慎持国体，俯顺夷情，俾兵萌早戢，沿海解严，方为不负委任；不必虑有掣肘，以致中存畏忌，仍於事无益也。将此密谕知之。

——筹办夷务始末道光朝，卷55，吐27。

南京条约

道光二十三年五月二十九日，1843 年 6 月 26 日，在香港交换批准书。

兹因大清大皇帝，大英君主，欲以近来之不和之端解释，息止肇釁，为此议定设立永久和约。是以大清大皇帝特派钦差便宜行事大臣·太子少保·镇守广东广州将军宗室耆英，头品顶戴花翎·前阁督部堂·乍浦副都统红带子伊里布；大英伊耳兰等国君主特派全权公使大臣·英国所属印度等处三等将军·世袭男爵璞鼎查；公同各将所奉之上谕便宜行事及勅赐全权之命互相较阅，俱属善当，即便议拟各条，陈列於左：

一、嗣後大清大皇帝、大英君主永存平和，所属华英人民彼此和睦，各住他国者，必受该国保佑身家全安。

一、自今以後，大皇帝恩准大英国人民带同所属家眷，寄居大清沿海之广州福州厦门宁波上海等五处港口，贸易通商无碍。且大英君主派设领事、管事等官住该五处城邑，专理商贾事宜，与各该地方官公文往来，令英人按照下条开敍之例，清楚交纳货税、钞饷等费。

一、因大英商船远路涉洋，往往有损坏须修补者，自应给予沿海一处，以便修船及存守所用物料。今大皇帝准将香港一岛给予大英君主暨嗣後世袭主位者常远据守主掌，任便立法治理。

一、因大清钦差大宪等於道光十九年（1839 年）二月间经将大英国领事官及民人等强留粤省，嚇以死罪，索出鸦片以为赎命，今大皇帝准以洋银六百万员偿补原价。

一、凡大英商民在粤贸易，向例全归额设行商，亦称公行者承办，今大皇帝准以嗣後不必仍照向例，乃凡有英商等赴各该口贸易者，勿论与何商交易，均听其便。且向例额设行商等内有累欠英商甚多无措清还者，今酌定洋银三百万员，作为商欠之数，准明由中国官为偿还。

一、因大清钦命大臣等向大英官民人等不公强办，致须拨发军士，讨求伸理，今酌定水陆军费洋银壹千贰百万员，大皇帝准为偿补，惟自道光二十一年六月十五日（1841 年 8 月 1 日）以後，英国因赎各城收过银两之数，大英全权公使大臣为君主准可，按数扣除。

一、以上三条酌定银数共贰千壹百万员，应如何分期交清，开列於左：此时交银六百万员；

癸卯年（道光二十三年，1843 年）六月间交银三百万员，十二月间交银三百万员，共银六百万员；

甲辰年（道光二十四年，1844 年）六月间交银二百五十万员，十二月间交银二百五十万员，共银五百万员；

乙巳年（道光二十五年，1845 年）六月间交银二百万员，十二月间交银二百万员，共银四百万员；

自壬寅年（道光二十二年，1842 年）起至乙巳年（道光二十五年，1845 年）止，四年共交银二千一百万员。

倘有按期未能交足之数，则酌定每年每百员加息五员。

一、凡系大英国人，无论本国、属国军民等，今在中国所管辖各地方被禁者，大清大皇帝准即释放。

一、凡系中国人，前在英人所据之邑居住者，或与英人有来往者，或有

跟随及俟英国官人者，均由大皇帝俯降御旨，朕录天下，恩准全然免罪。且凡系中国人，为英国事被掣监禁受难者，亦加恩释放。

一、前第二条内言明开关俾英国商民居住通商之广州等五处，应纳进口、出口货税、饷费，均宜秉公议定则例，由部颁发晓示，以便英商接例交纳。今又议定，英国货物自在某港按例纳税後，即准由中国商人遍连天下，而路所经过税关不得加重税例，只可按估价则例若干，每两加税不过分。

一、议定英国住中国之总管大员，与大清大臣无论京内、京外者，有文书来往，用“照会”字样；英国属员，用“申陈”字样！大臣批覆用“谕行”字样；两国属员往来，必当平行照会。若两国商贾上达官宪，不在议内，仍用“禀明”字样为著。

一、俟奉大清大皇帝允准和约各条施行，并以此时准交之六百万员交清，大英水陆军士当即退出江宁京口等处江面，并不再行拦阻中国各省商贾贸易。至镇海之招宝山，亦将退让。惟有定海县之舟山海岛、厦门厅之古浪屿小岛，仍归英兵暂为驻守；迨及所议洋银全数交清，而前议各海口均已开辟俾英人通商後，即将驻守二处军士退出，不复占据。

一、以上各条均关议和要约，应俟大臣等分别奏明大清大皇帝、大英君主各用朱、亲笔批准後，即速行相交，俾两国各执一册，以昭信守。惟两国相离遥远，不得一旦而到，是以另缮二册，先由大清钦差便宜行事大臣等，大英钦奉全权公使大臣各为君上定事，尽用关防印信，各执一册为据，俾即日按照和约开载之条，施行妥办无碍矣。要至和约者。

道光二十二年七月二十四日，即英国记年之一千八百四十二年八月二十九日，由江宁省会行大英君主汗华船上钤关防。

——[海关中外条约](#)，卷1，页351—356。

望厦条约

茲中华大清国亚美理驾洲大合众国欲堅定两国诚实永远友睦之条约及太平和好贸易之章程，以为两国日後遵守成规，是以，大清大皇帝特派钦差大臣·太子少保·两广总督部堂·总理五口通商善後事宜办理外国事务宗室耆，大合众国大伯理玺天德特派钦差全权大臣驻中华顾圣，各将所奉便宜行事之上谕及钦奉全权之敕谕，公同较阅照验，俱属善当，因将议明各条款，胪列於左：

一、嗣後大清与大合众国及两国国民人，无论在何地方，均应互相友爱，真诚和好，共保万万年太平无事。

一、合众国来中国贸易之民人所纳出口、入口货物之税饷，俱照现定例册，不得多於各国。一切规费全行革除，如有海关胥役需索，中国照例治罪。倘中国日後欲将税例更变，须与合众国领事等官议允。如另有利益及於各国，合众国国民人应一体均沾，用昭平允。

一、嗣後合众国国民人，俱准其挈带家眷，赴广州福州厦门宁波上海五港口居住贸易，其五港口之船只，装载货物，互相往来，俱听其便。但五口以外，不得有一船驶入别港，擅自游弋，又不得与沿海奸民，私相交易。如有违犯此条禁令者，应按现定条例，将船只、货物俱归中国入官。

一、合众国国民人既准赴五港口贸易，应须各设领事等官管理本国民人事宜，中国地方官应加款接。遇有交涉事件，或公文往来，或会晤面商，务须两得其平。如地方官有欺藐该领事各官等情，准该领事等将委曲申诉中国大宪，秉公查办。但该领事等官亦不得率意任性，致与中国官民动多牴牾。

一、合众国国民人在五港口贸易，际中国例禁不准携带进口、出口之货物外，其余各项货物，均准其由本国或别国贩运进口售卖，并准其将中国货物贩运出口，赴本国或别国售卖，均照现定条例纳饷，不得另有别项规费。

一、凡合众国船只赴五港口贸易者，均由领事等官查验船牌，报明海关，按所载吨数输纳船钞，计所载货物在一百五十吨以上者，每吨纳钞银五钱，不及一百五十吨者，每吨纳钞银一钱，所有以前大量及各项规费全行裁革。或有船只进口，已在本港海关纳完钞银，因货未全销，复载往别口转售者，领事等官报明海关，於该船出口时，将钞已纳完之处在红牌内注明，并行文别口海关查照；俟该船进别口时，止纳货税，不输船钞，以免重徵。

一、凡合众国国民人，在各港口以本国三板等船附搭客商，运带行李、书信及例不纳税之零星食物者，其船只均不须输纳船钞外，若载有货物，即应按不及一百五十吨之数，每吨纳银一钱。若雇用内地艇只，不在按吨纳钞之例。

一、凡合众国国民人贸易船只进口，准其自雇引水，赴关隘处所，报明带进；俟税钞全完，仍令引水随时带出。其雇觅跟随、买办及延请通事、书手，雇用内地艇只，搬运货物，附载客商，或添雇工匠、厮役、水手人等，均属事所必需，例所不禁，应各听其便。所有工价若干，由该商民等自行定义，或请各领事官酌办，中国地方官勿庸经理。

一、合众国贸易船只到口，一经引水带进，即由海关酌派妥役随船管押，该役或搭坐商船，或自雇艇只随同行走，均听其便。其所需食用，由海关按日给银，不得需索商船丝毫规费。违者，计赃科罪。

一、合众国商船进口，或船主，或货主，或代办商人，限二日之内，将

船牌、货单等件，呈递本国领事等官存贮，该领事即将船名、人名及所载吨数、货色详细开明，照会海关，方准领取牌照，开仓起货。倘有未领牌照之先擅行起货者，即罚洋银五百大圆，并将擅行卸运之货一概归中国人官。或有商船进口，止起一分货物者，按其所起一分之货输纳税饷，未起之货均准其载往别口售卖。倘有进口并未开舱即欲他往者，限二日之内即行出口，不得停留，亦不徵收税饷、船钞，均俟到别口发售，再行照例输纳。倘进口货船已逾二日之限，即须输纳船钞，仍由海关填发红牌，知照别口，以免重徵。

一、合众国商船贩货进口、出口，均将起货、下货日期呈报领事等官，由领事等官转报海关，届期派委官役，眼同该船主、货主或代办商人等，秉公将货物验明，以便按例徵税。若内有估价定税之货，或因议价高下不等，除皮多寡不齐，致有辩论不能了结者，限该商於即日内禀报领事官，俾得通知海关，会商酌夺，若禀报稽迟，即不为准理。

一、合众国各口领事官处，应由中国海关发给丈尺、秤码各一副，以备大量长短、权衡轻重之用，即照粤海关部颁之式盖戳镌字，五口一律，以免参差滋弊。

一、合众国商船进口後，於领牌起货时，应即将船钞交清。其进口货物，於起货时完税，出口货物，於下货时完税。统俟税钞全完，海关给发红单，由领事官验明，再行发还船牌，准该商船出口回国。其完纳税银，由中国官设银号代纳，或以纹银纳饷，或以洋银折交，均照现定章程办理。其进口货物由中国商人转贩内地者，经过各关，均照旧例纳税，不得另有加增。

一、合众国商船停泊口内，不准互相剥货，倘有必须剥过别船者，由该商呈报领事官，报明海关，委员查验明确，方准剥运。倘不禀明候验辄行剥运者，即将其剥运之货一并归中国入官。

一、各国通商旧例归广州官设洋行经理，现经议定将洋行名目裁撤，所有合众国民人贩货进口、出口，均准其自与中国商民任便交易，不加限制，以杜包揽把持之弊。

一、中国商人，遇有拖欠合众国人债项，或诓骗财物，听合众国人自向讨取，不能官为保偿。若控告到官，中国地方官接到领事官照会，即应秉公查明，催追还欠。倘欠债之人实已身亡产绝，诓骗之犯实已逃匿无踪，合众国人不得执洋行代赔之旧例，呈请着赔。若合众国人有拖欠、诓骗华商财物之事，仿照此例办理，领事官亦不保偿。

一、合众国民人在五港口贸易，或久居，或暂住，均准其租赁民房，或租地自行建楼，并设立医馆、礼拜堂及殡葬之处。必须由中国地方官会同领事等官，体查民情，择定地基；听合众国人与内民公平议定租息，内民不得抬价捐勒，远人勿许强租硬占，务须各出情愿，以昭公允。倘坟墓或被中国民人毁掘，中国地方官严嚴照例治罪。其合众国人泊船寄居处所，商民、水手人等止准在近地行走，不准远赴内地乡村，任意闲游，尤不得赴市镇私行贸易；应由五港口地方官，各就民情地势，与领事官议定界址，不许逾越，以期永久彼此相安。

一、准合众国官民延请中国各方士民人等教习各方语音，并帮办文墨事件，不论所延请者系何等样人，中国地方官民等均不得稍有阻挠、陷害等情；并准其采买中国各项书籍。

一、嗣後合众国民人在中国安分贸易，与中国民人互相友爱，地方官自必时加保护，令其身家安全，并查禁匪徒不得欺凌骚扰。倘有内地不法匪徒

逞凶，放火焚烧洋楼，掠夺财物，领事官速即报明地方官，派拨兵役弹压查拏，并将焚抢匪徒按例严办。

一、合众国民人运货进口，即经纳清税饷，倘有欲将已卸之货运往别口售卖者，禀明领事官转报海关，检查货税底簿相符，委员验明实系原包、原货，并无拆动、抽换情弊，即将某货若干担已完税若干之处填入牌照，发该商收执，一面行文别口海关查照。俟该船进口，查验符合，即准开舱山售，免其重纳税饷。若有影射夹带情事，经海关查出，罚货入官。

一、嗣後中国民人与合众国民人有争门、词讼、交涉事件，中国民人由中国地方官捉拏审讯，照中国例治罪；合众国民人由领事等官捉拏审讯，照本国例治罪，但须两得其平，秉公断结，不得各存偏护，致启争端。

一、合众国现与中国订明和好，五处港口听其船只往来贸易。倘日後另有别国与中国不和，中国止应禁止不和之国不准来五口交易。其合众国人自往别国贸易，或贩运其国之货物前来五口，中国应认明合众国旅号，便准入港；惟合众国商船不得私带别国一兵进口，及听受别国商人贿赂，换给旗号，代为运货入口贸易。倘有犯此禁令，听中国查出拿办。

一、每届中国年终，分驻五港口各领事官应将合众国一年出入口船只、货物数目及估定价值，详细开报各本省总督，转咨户部，以凭查验。

一、合众国民人因有要事向中国地方官辨诉，先禀明领事等官，查明禀内字句明顺、事在情理者，即为转行地方官查办。中国商民因有要事向领事等官辨诉，先禀明地方官，查明禀内字句明顺、事在情理者，即为转行领事等官查办。倘遇有中国人与合众国人困事相争不能以和平调处者，即须两国官员查明，公议察夺。

一、合众国民人在中国各港口，自因财产涉讼，由本国领事等官讯明办理。若合众国民人在中国与别国贸易之人因事争论者，应听两造查照各本国所立条约办理，中国官员均不得过问。

一、合众国贸易船只进中国五港口湾泊，仍归各领事等官督同船主人等经管，中国无从统辖。倘遇有外洋别国凌害合众国贸易民人，中国不能代为报复。若合众国商船在中国所辖内洋被盗窃劫者，中国地方文武官一经闻报，即须严拏强盗，照例治罪，起获原贼，无论多少，均交近地领事等官，全付本人收回。但中国地广人稠，万一正盗不能缉获，或有盗无贼，及起贼不全，中国地方官例有处分，不能赔还贼物。

一、合众国贸易船只，若在中国洋面遭风、触礁、搁浅、遇盗，致有损坏，沿海地方官查知，即应设法拯救，酌加抚恤，俾得驶至本港口修整，一切采买米粮，汲取淡水，均不得稍为禁阻。如该商船在外洋损坏，漂至中国沿海地方者，经官查明，亦应一体抚卹，妥为办理。

一、合众国民人贸易船只、财物在中国五港口者，地方官均不得强取威脅，如封船公用等事，应听其安生贸易，免致苦累。

一、合众国民人间有在船上不安本分，离船逃走，至内地避匿者，中国地方官即派役拏送领事等官治罪。若有中国犯法民人逃至合众国人寓馆及商船潜匿者，中国地方官查出，即行文领事等官捉拏送回，均不得稍有庇匿。至台众国商民、水手人等，均归领事等官随时稽查约束。倘两国人有倚强滋事，轻用火器伤人，致釀命杀重案，两国官员均应执法严办，不得稍有偏徇，致令众心不服。

一、嗣後中国大臣与合众国大臣公文往来，应照平行之礼，用“照会”

字样。领事等官与中国地方官公文往来，亦用“照会”字样。申报大宪，用“申陈”字样。若平民禀报官宪，仍用“禀呈”字样。均不得欺藐不恭，有伤公谊。至两国均不得互相徵索礼物。

一、合众国日後若有国书递达中国朝廷者，应由中国办理外国事务之钦差大臣，或两广、闽浙、两江总督等大臣将原书代奏。

一、嗣後合众国如有兵船巡查贸易至中国各港口者，其兵船之水师提督及水师大员与中国该处港口之文武大宪均以平行之礼相待，以示和好之谊。该船如有采买食物、汲取淡水等项，中国均不得禁阻，如或兵船损坏，亦维修补。

一、合众国民人凡有擅自向别处不开关之港口私行贸易及走私漏税，或携带鸦片及别项违禁货物至中国者，听中国地方官自行办理治罪，合众国官民均不得稍有袒护。若别国船只冒合众国旗号做不法贸易者，合众国自应设法禁止。

一、和约一经议定，两国各宜遵守，不得轻有更改。至各口情形不一，所有贸易及海面各款不无稍有变通之处，应俟十二年後，两国派员公平酌办。又和约既经批准後，两国官民人等均应恪遵。至合众国中各国，均不得遣员到来，另有异议。

以上关涉太平、和好、贸易、海面各款条约，应俟各大臣奏明大清大皇帝批准，大合众国大伯里玺天德既得各国选举国会长公会大臣议定允肯批准，限以十八个月即将两国君上批准之条约互换，若能早互换，尤为善美。兹将现定条约先由大清国钦差大臣·太子少保·两广总督部堂·总理五口通商善後事宜办理外国事务宗室耆，大合众国钦差全权大臣驻中华顾圣，钤盖关防印信，书名画押，以昭信据。须至和约者。

道光二十四年五月十八日，即我主耶苏基理师督降生後纪年之一千八百四十四年七月初三日，在望厦钤盖关防。

——[海关中外条约](#)，卷1，页677—690。

圣武记叙

魏源

荆楚以南，有积感之民焉，生於乾隆征楚苗之前一岁，中更嘉庆征教匪、征海寇之岁，迄十八载（1813年）畿辅靖贼之岁，始贡京师。又迄道光征回疆之岁，始筮仕京师。京师，掌故海也，得借观史馆秘阁官书，及士大夫私家著述，故老传说。於是我生以后数大事，及我生以前上讫国初数十大事，磊落乎耳目，旁薄乎胸臆。因以溯洄於民力物力之盛衰，人材风俗进退消息之本末。晚侨江淮，海警飏忽，军问沓至，忼然触其中之所积，乃尽发其槩藏，排比经纬，驰骋往复，先取其涉兵事及所论议若干篇，为十有四卷，统四十余万言，告成於海夷就款江宁之月。

乃敬叙其端曰：天地以五行战阴阳，圣人飭五官则战胜於庙堂。战胜於庙堂者如之何？曰：圣清尚矣。请言圣清以前之事：今夫财用不足，国非贫，人材不竞之谓贫；令不行於海外，国非羸，令不行於境内之谓羸。故先王不患财用而惟亟人材，不忧不逞志於四夷而忧不逞志於四境。官无不材，则国桢富；境无废令，则国柄强。桢官柄强，则以之诘奸，奸不处，以之治财，财不蠹，以之搜器，器不成；以之练士，士无虚伍。如是，何患於四夷，何忧乎御侮！斯之谓折冲於尊俎。尝观周汉唐宋金元明之中叶矣，瞻其阙，夫岂无悬令？询其廷，夫岂无充位？人见其令雷行於九服，而不知其令未出阶闕也；人见其材云布乎九列十二牧，而不知其槁伏於灌莽也。无一政能申军法，则佚民玩，无一材堪充军吏，则敖民狂，无一事非耗军实，则四民皆荒。佚民玩则画箠不能令一羊，敖民狂则蟄雷不能破一墙，四民皆荒。然且今日揖於堂，明日觴於隍，後日肱於藏，以节制轻桓文，以富强归管商，以火烈金肃议成汤，奚必更问其胜负於疆场矣。

记曰：“物耻足以振之，国耻足以兴之。”故昔帝王处蒙业久安之世，当涣汗大号之日，必巍然以军令飭天下之人心，皇然以军事军食延天下之人材。人材进则军政修，人心肃则国成邁，一喜四海春，一怒四海秋，五官强，五兵昌，禁止令行，四夷来王，是之谓战胜於庙堂。是以後圣师前圣，後王师前王，师前圣前王，莫近於我烈祖神宗矣。书曰：“其克诘尔戎兵以继於海表”，以覲文王之耿光，以扬武王之大烈。”用敢拜手稽首作圣武记。

道光二十有二载元默攝提格之岁（1842年）孟秋相月哉生魄，内阁中书舍人邵阳魏源叙于江都絜园。

——圣武记。

海国图志原叙

魏源

[海国图志](#)六十卷，何所据？一据前两广总督林尚书所译西夷之[四洲志](#)，再据历代史志，及明以来岛志，及近日夷图、夷语，钩稽贯串，创榛辟莽，前驱先路。大都[东南洋西南洋](#)，增於原书者十之八；[大小西洋北洋外大西洋](#)，增於原书者十之六。又图以经之，表以纬之，博参群议以发挥之。

何以异於昔人海图之书？曰：彼皆以中土人谭西洋，此则以西洋人谭西洋也。是书何以作？曰：为以夷攻夷而作，为以夷款夷而作，为师夷长技以制夷而作。

易曰：“爱恶相攻而吉凶生，远近相取而悔吝生，情伪相感而利害生。”故同一御敌，而知其形与不知其形，利害相百焉；同一款敌，而知其情与不知其情，利害相百焉。古之驭外夷者，诋以敌形，形同几席，诋以敌情，情同寝馈。

然则执此书即可驭外夷乎？曰：唯唯，否否！此兵机也，非兵本也；有形之兵也，非无形之兵也。明臣有言：“欲平海上之倭患，先平人心之积患。”人心之积患如之何？非水，非火，非刃，非金，非沿海之奸民，非吸烟贩烟之莠民。故君子读[云汉车攻](#)，先於[常武江汉](#)，而知二雅诗人之所发愤；玩卦爻内外消息，而知大易作者之所忧患。愤与忧，天道所以倾否而之泰也，人心所以违寐而之觉也，人才所以革虚而之实也。

……吾皇仁勤，上符列祖，天时人事，倚伏相乘，何患攘剔之无期？何患奋武之无会？此凡有血气者所宜愤悱，凡有耳目心知者所宜讲画也。去伪，去饰，去畏难，去养痼，去营窟，则人心之寐患祛其一；以实事程实功，以实功程实事，艾三年而蓄之，纲临渊而结之，毋冯河，毋画饼，则人材之虚患祛其二。寐患去而天日昌，虚患去而风雷行。传曰：“孰荒於门，孰治於田，四海既均，越裳是臣。”叙[海国图志](#)。

以守为攻，以守为款，用夷制夷，畴司厥健。述[筹海篇第一](#)。

纵三千年，园九万里，经之纬之，左图右史。述[各国沿革图第二](#)。

夷教夷烟，毋能入界，嗟我属藩，尚堪敌忾。志[东南洋海岸各国第三](#)。

吕宋爪哇，屿埕日本，或噬或脱，前车不还。志[东南洋各岛第四](#)。

教阅三更，地割五竺，鹊巢鸠居，为震旦毒。述[西南洋五印度第五](#)。

维哲与黔，地辽疆阂，役使前驱，畴诹海客。述[小西洋利未亚第六](#)。

大秦海西，诸戎所巢，维利维威，实怀泮鴞。述[大西洋欧罗巴各国第七](#)。

尾东首西，北尽冰溟，近交还攻，陆战之邻。述[北洋俄罗斯国第八](#)。

劲悍英寇，恪拱中原，远交近攻，水战之援。述[外大洋弥利坚第九](#)。

人各本天，教纲於圣，离合纷纭，有条不紊。述[西洋各国教门表第十](#)。

万里一朔，莫如中华，不联之联，大食欧巴。述[中国西洋纪年表第十一](#)。

中历资西，西历异中，民时所授，我握其宗。述[中国西历异同表第十二](#)。

兵先地利，岂间遐荒，聚米画沙，战胜庙堂。述[国地总论第十三](#)。

虽有地利，不如人和，奇正正奇，力少谋多。述[筹夷章条第十四](#)。

知己知彼，可款可战，匪证奚方，孰医瞑眩？述[夷情备采第十五](#)。

水国恃舟，犹陆恃堞，长技不师，风涛谁誓？述[战艦条议第十六](#)。

五行相克，金火斯烈，雷奋地中，攻守一辙。述[火器火攻条议第十七](#)。

轨文匪同，货币斯同，神奇利用，盍殚明聪。述[器藝芝货币第十八](#)。

道光二十有二载岁在壬寅（1842 年）嘉平月，内阁中书邵阳魏源叙於扬州。

——海国图志。

筹海篇一 议守上

魏源

自夷变以来，帷幄所擘画，疆场所经营，非战即款，非款即战，未有专主守者，未有善言守者。不能守，何以战？不能守，何以款？以守为战，而後外夷服我调度，是谓以夷攻夷。以守为款，而後外夷范我驰驱，是谓以夷款夷。自守之策二：一曰守外洋不如守海口，守海口不如守内河；二曰调客兵不如练土兵，调水师不如练水勇。攻夷之策二：一曰调夷之仇国以攻夷；师夷之长技以制夷。款夷之策二：一曰听互市各国以款夷；持鸦片初约以通市。今请先言守。

今议防堵者，莫不曰：“御诸内河不若御诸海口，御诸海口不若御诸外洋。”不知此适得其反也。制敌者，必使敌失其所长。夷艘所长者，外洋乎？内河乎？吾之所御贼者，不过二端：一曰炮击，一曰火攻。夷之兵船，大者长十丈，阔数丈，联以坚木，浇以厚铅，旁列大炮二层。我炮若仅中其舷旁，则船在大洋，乘水力活，不过退却摇荡，不破不沉。必中其桅与头鼻，方不能行驶，即有火轮舟牵往别港，连夜修治。惟中其火药舱，始轰发翻沉，绝无涸底凿沉之说。其难一。若以火舟出洋焚之，则底质坚厚，焚不能然。必以火箭、喷筒焚其帆索，油薪、火药轰其舵尾、头鼻。而夷船桅斗上常有夷兵远镜了望，我火舟未至，早已弃徒驶避。其难二。[夷船起碇，必须一时之久，故遇急则斩缆弃碇而遁。]夷舶三五为帮，分泊深洋，四面棋布，并非连樯排列。我火船攻其一船，则各船之炮皆可环击，并分遣杉船小舟救援，纵使晦夜乘潮，能突伤其一二艘，终不能使之大创。而我海岸绵长，处处防其闯突，贼逸我劳，贼合我分。其难三。海战在乘上风，如使风潮皆顺，则即雇闽广之大梭船、大米艇，外里糖包，亦可得胜。郑成功之破荷兰，明汪鋐之破佛郎机，皆偶乘风潮，出其不意。若久与交战，则海洋极寥阔，夷船善驾驶，往往转下风为上风，我舟即不能敌。即水勇、水雷，亦止能涸攻内河淡水，不能涸伏咸洋。其难四。观於安南两次创夷，片帆不返，皆诱其深入内河，而後大创之，则知欲奏奇功，断无舍内河而御大洋之理。贼入内河，则止能鱼贯，不能棋错四布。我止御上游一面，先择浅狭要隘，沉舟絙筏以遏其前，沙垣大炮以守其侧，再备下游椿筏以断其後，而後乘风潮，选水勇，或驾火舟，首尾而攻之。[沉舟塞港之处，必留洪路以山火舟。]或仿豐中所造西洋水雷，黑夜涸送船底，出其不意，一举而轰烈之，夷船尚能如大洋之随意驶避，互相救应乎？倘夷分兵登陆，绕我後路，则预掘暗沟以截其前，层伏地雷以夺其魄，夷船尚能纵横进退自如乎？两岸兵炮，水陆夹攻，夷炮不能透垣，我炮可以及船，风涛四起，草木皆兵，夷船自救不暇，尚能回炮攻我乎？即使向下游沉筏之地，豕突冲窜，而稽留片时之间，我火箭、喷筒已烬其帆，火罐、火斗已伤其人，水勇已登其舱，岸上步兵又扛炮以攻其後，乘上风，纵毒烟，播沙友以眯其目，有不聚而歼旅者乎？是口门以内，守急而战缓，守正而战奇，口门以外，则战守俱难为力，一要既操，四难俱释矣。

或曰：门户失守，则民心惊惶，纵贼入庭，则必干罪戾。倘贼方入口，即分夷兵登岸，夹攻我後，或进攻我城，则如之何？曰：所谓诱贼入内河者，谓兵、炮、地雷、水陆埋伏，如设羿以待虎，设罾以待鱼，必能制其死命而後纵其入险，非开门延盗之谓也。奏明兵机，以纵为擒，何失守之有？贼虽入口，尚未至我所扼守之地，何惊惶之有？然海口全无一兵，尚恐贼疑，未

敢长驱深入，必兼以废礲羸师，佯与相持，而後弃走，引入死地。即如粤之三元里，非内地乎？若非夷兵登岸肆扰，安能成围会截敌之举？松江府城，非内河乎？尤提军於上海失守之後，整兵二十里，以待夷船驶入，放炮相持，二日而退，使先备火攻，塞去路，安在不可奏安南殄敌之功？传曰：“不备不虞，不可以师。”易曰：“王公设险，以守其国。”夫险者，非徒据口拒守敌不能入之谓，谓其口内四路可以设伏，口门要害可截其走，寇能入而不能出也。自用兵以来，寇入粤东珠江者一，入宁波珠江者一，入黄埔 松江者一，皆惟全力拒口外，而堂奥门庭，荡然无备，及门庭一失，而腹地皆溃。使舍守口外之力以守内河，守口外兵六七千者守口内，兵不过三千，得以其余为犄角奇伏之用，猾贼知兵，必不肯入。如果深入送死，一处受创，处处戒心，断不敢东闯西突，而长江高枕矣。何至鲸驶石头 之矶，霆震金焦之下哉！故曰：守远不若守近，守多不若守约，守正不若守奇，守阔不若守狭，守深不若守浅。……

——海国图志，卷1，吐1—5。

金焦，即金山焦山。

第二次鸦片战争

曼切斯特商工协会理事会第二十八次年报：要求英国政府为英国商人取得进入中国内地的权利

1848 年（道光二十八年）

本年[1848年]秋季上海发来的建议使人对于[英货输华萎缩不振的造因]问题有了进一步的了解，那就是中国人在关税问题上有了非公开性的不守信义的行为。朴鼎查条约批准後随即议定，并予以公布的海关税则，因其充满自由主义精神而大受欢迎；我们的制造品也正由於进口关税之低以及其他原因才被吸引到中国市场上去的。但是，人们疑心除去在口岸徵收的关税而外，在通到内地去的路上还强徵一种内地税，虽然由於外国人的活动严格地被限制在沿海几个少数地点，事实还未能积极地予以证实，但大家已经知道，距海岸不远的大城市里，钱庄和大资本家的联合组织确已控制口岸市场，其势与进口商最为不利。对于所有这一切的解救之道，无疑地乃是进一步深入内地的权利。为此，本理事会在 10 月 12 日（九月十六日）便给巴麥尊子爵上了一通备忘录，要求勋爵阁下和中国政府举行谈判，为英国商人在适当限制下取得进入中国内地的权利。勳爵的答覆说是，他将训令我王陛下驻华全权代表，要他利用各种适当的机会，努力从中国当局方面取得这种更进一步的通商便利，以便英国国民毫无危险地享受这种便利，加速我们对中国商务之更进一步的发展。

——英国资产阶级纺织利益集团与两次鸦片战争的史料。
载经济研究，1955 年第 2 期，页 121—122。

克勒拉得恩伯爵 致包令 函

第 2 号

迺启者：

女王既已惠允任命你为女王陛下的驻华全权公使兼英国商务首席监督，我便有责任把女王陛下政府有关中国方面的意见通知给你，以便指导你执行你所应尽的职责。

……现在，我们在同中国的交往中已经达到了这样一个阶段，使我们可以回溯一下最近几年来我们所获得的经验。本年（1854 年）8 月 29 日（咸丰四年闰七月初六日）即将到期，届时我们当有权要求中英条约的修订，这是根据中法、中美条约中所载有的规定，而这种规定，业经耆英承认[见於 1845 年 1 月 13 日（道光二十四年十二月初六日）他的照会，照会是附於同年 1 月 7 日（十一月二十九日）约翰·德庇时爵士第 5 号公函中]，根据中英五口通商善後条约第八款，是应该适用於我们的。因此，你应该在正式执行职务之後，就尽早通知中国当局，你已奉命要在指定的时期要求这样的一种条约。……

把中英各约的修订作适当的推延，因此使得这一行动在时间上典中法和中美条约的修订更接近一些，也不会没有好处。因为我们可以希望英法美交涉人员的通力合作，将会比这三国中的任何一国单独去作，都更能影响中国政府去励行对目前情事的改进。但是不论单独地或是和你的外交同僚的一个或两个共同地去作，你务必记住，女王陛下政府对於中国绝没有排他性的或自私的看法。他们愿意一切文明世界的国家都能和他们平等地分享凡是环境所能使他们在中华帝国为英国取得的利益，无论是商业的或是政治的。他们对他们的政策无所隐瞒，所以你可以随意把你在和中国当局的谈判过程中所注意的一切事项毫无保留地通知你的同僚。既抱着法美两国政府在这方面必与女王陛下政府具有同感的信心，我将毫不迟疑地指示女王陛下的驻该两国代表，把本函中所包含的训令通知各该国代表。……

但不论什么时候我们谈判条约的修订，我们都可以提出建议，如果发现不合乎中国政府的脾胃时，也可以作不伤体面的撤回原案！我因此毫不迟疑地向你指出几件事，这都是女王陛下政府认为极应该向中国政府力行要求的。

这些点都已在去年（1853 年）5 月 7 日（咸丰三年三月三十日）我给乔治·文翰爵士的公函中有了详尽说明，你自可查阅该函，无须我在列举之外再多所赘述。这些点是：

一、争取广泛地进入中华帝国的整个内地，以及沿海各城：如这一点作不到，则

二、争取扬子江的自由航行，并进入沿江两岸直到南京为止[包括南京在内]的各城以及浙江省沿海人烟稠密的各大城。

但是我应该指出，在福州府口岸业经改善的情势中，女王陛下政府将不准备像他们在去年（1853 年，咸丰三年）5 月时一样，不经过进一步的考虑而把那个口岸同任何其他地带的居留地相交换。

三、实行鸦片贸易的合法化。

四、规定不得在外国进口的货物上，和为向外国出口而购买的货物上，课徵内地税或子口税。

五、规定对中国沿海海盗行为的有效取缔。

六、如果可能，制定中国劳工向外移民的办法。

七、争取英国国主得有一位代表长久而光明正大地驻节在北京朝廷：如果这一点争取不到，则

八、规定女王陛下的代表和中国政府枢要间的寻常公文往来，并充分保证公文的传递不受地方官宪的阻截。

九、规定在女王陛下的代表与该代表临时驻在省分的巡抚之间，得应任何一方面的请求而随时会晤。

十、规定在行将缔结的条约的措辞中，一切疑点都应参照英文本解决，并且仅以英文本为准。

你对于中国事务的长期经验会使你想到其他宜予规定的各点，关于这些点，你可以自行斟酌，惟注意把凡是你所力行要求的都清楚陈明，务使日後不致有争议或问题发生，如果中国人目前能同意你的建议的话。

在北京进行修约谈判或许会有许多的优点，因此你要为这个目的申请前往该首都。……

我在结尾中仅再补充一点，即为敦睦与其他各国驻华代表的最友善关系，你应依照最符合女王陛下政府意愿的方法办事。

克勒拉得恩

1854年2月13日（咸丰四年正月十六日）於伦敦外交部

——中华帝国对外关系史，第1卷，附录（十六），页764—769。

约翰·包令致克勒拉得恩伯爵函

第 260 号

敬启者：

关于上月（1856 年 7 月）1 日（咸丰六年五月二十九日）我的第 200 号公函所陈各节，兹再敬以我顷接自美国委员的一封信和我同日对该函的覆文钞件奉呈。

以单独行动，而没有一支堂皇兵力助其声威，欲求从中国人方面取得任何重要让步，是毫无希望的，我的这种推断，依然没有改变。……

法国代办曾拜访过我，他已奉到他本国政府关于修约所追求的目标的训令，但是顾忌伯爵却无权处理。华留斯基伯爵按照重要性的秩序，把谈判所要追求的目标分列如下：

第一，常驻公使于北京。关于这一项目标的重要性，可说是毫无异议。

第二，中国公使常驻于巴黎伦敦和华盛顿政府。对于这一点并不反对，但是我并不对这项建议作多大的评价：也不认为这会是中国方面所希求的，至少就目前来说。

第三，商业关系的推广。这是一个关系最高无上利益的问题。

第四，普遍的舆论自由。

第五，一切法庭的改良。

关于这两项，那都是巴驾博士最仁慈的建议，……

从北直隶湾寄奉伯爵阁下的信，我相信，包括了差不多现已成为谈判主题的每一个题目。我曾经和顾忌伯爵共同审阅过那封信，他觉得除去信中所提出的要求之外，再没有什么可建议的。但是在海盗、移民、货币和关税改革等问题上，细节方面多少还有些令人困惑的各点，进一步的经验却对于它们的深一层理解与确定，提供了一些新的材料。

我再综述一下我所得出并经法国代办同意过的结论：一支代表三个缔约国各自国家的威武舰队，应于明年（1857 年，咸丰七年）五六月间会合于北直隶湾，并伴同一些小汽船，以便使三位公使能溯天津河直上，进抵与该河同名的那个城邑。如能迳往京城，并在那里呈递国书的话，各公使自当奉命前往。……

约翰·包令谨启

1856 年 8 月 21 日（咸丰六年七月二十一日）

于香港商务监督处

——中华帝国对外关系史，第 1 卷，附录（二十一），页 787 — 790。

书汉阳韦相广州之变

薛福成

……咸丰二年（1852年），徐广缙移督湖广，巡抚 坐迁总督。是时群寇纵横，而广东差完，又为中外通商都会，称殷官地，凡邻近诸行省调兵食、购器械，率仰给广东；总督亦颇能选将募兵，击平境内土匪及群寇之阑入者。……东莞会匪倡乱，合他寇围广州，势张甚、有议借洋人力御寇者，叶相斥之退。诸寇旋败散，按察使沈棣辉督军剿贼，功尤多，列上官绅兵练之力战者，请奖荐，叶相格不奏，兵练皆解体，棣辉忧愤而卒。叶相檄诸府州县，凡昔通匪者，吏民格杀勿论；黠悍者皆假捕会匪名相仇杀，前后斩十馀万人。从贼者不敢归，或辄扰广西江西，或遁入海，棲诸岛中。……

六年（1856年）九月，有水师千总巡粤河，遇一划艇张英国旗，千总知奸民惯借英旗以自护也，登艇大索，执逸匪十三人，拔其旗，以获匪报。西洋通例，以下旗为大辱，巴夏礼驰与争论，千总弗为礼。巴夏礼大恚，照会叶相，谓接和约，掣匪当移取，不当擅执，毁旗尤非礼；且华民在英舟为傭，实无罪，责归所获十三人。其驻粤公使包冷谯让书亦至。叶相曰：“此小事，不足校，其界之。”遣一微员送十三人者於领事馆。是时，巴夏礼已与公使及水师提督密谋，欲乘此时求入城，翻前约；又见所遣仅微员，疑有意折辱之，遂不受，曰：“此水师事，当送水师提督舟中，若并送千总来，乃受。”微员复命，叶相曰：“繫之！”遂繫十三人於狱。丁丑（九月二十三日，10月21日），英酋忽遣通事来告，越日日中不如约，即攻城；亦不省。己卯（二十五日，23日），叶相方在校场阅武闻马箭，忽闻炮声从东来，吏报英兵舰进夺猎得中流炮台，文武相顾愕眙，叶相笑曰：“乌有是，日昃，彼自走耳。”令粤河水师偃旗勿与战。英船进迫十三洋行。明日，英人趋凤凰山炮台，守兵以有勿与战之令也，则皆走，不知所往。明日，英人夺踞海珠炮台，遂驾炮注击总督署。司道冒烟进见，请避居；叶相手一卷书危坐，笑而遣之。十月乙酉朔（初一日，10月29日），日当午，炮声震，城骤崩，缺口馀二丈，英兵既入城，复退出。叶相遣知府蒋立昂住诘领事用师之故。英水师提督亦在坐，同辞答曰：“两国官不晤，情不亲，误听传言，屡乖旧好，请得入城面议之。”叶相坚守前约，亦心惮洋人诡譎，虑既见而受辱也，遂不许。巴夏礼请先议定相见礼，然后入见，或於城外设公所为会议地，亦不许。

是时英兵不满千，而兵勇及团练赴援者数万人，皆畏敌火器，未能力战，於是炸炮连日分五路入城。十一月，炮昼夜发。辛未（十七日，12月14日）夜，西关外洋楼大火，粤民火之也。先焚美利坚法兰西居室，次日，始延及英馆。凡昔十三行皆烧焉，丧失货财无算。英兵亦携火具，焚缘濠居民数千家以报之，遂悉众登舟。己卯（二十五日，22日），退泊大黃■炮台，稍稍驶去。巴夏礼知法美二国馆被焚，喜曰：“二国必与我矣。”大抵群酋隐谋，初守便宜，欲以兵劫盟，改前约，俟得所欲，乃报国主。故其开炮入城，务作声势，恐吓叶相。叶相亦微觉之，谓彼实无能为，固不敢困我也。

叶相徇前功，蓄矜气，奸为大言以御众，渐忘其无所挟持。每到危迫无措，亦常有天幸，获转圜。默念与洋人角力，必不敌，既恐挫衄以损威，或以首坏和局膺严谴，不如听彼所为，善藏吾短：又私揣洋人重通商，恋粤繁富，而未尝不惮粤民之悍，彼欲与粤民相安，或不敢纵其力之所至以自绝也。其始终意计殆如此。

英商以洋行被毀，所喪貨財多，憤甚，馳報國主，群酋知不能隱，亦馳報國主，遂斂船退舍以待命。國主下議院議，上議院大臣力主稱兵，下議院紳民不允。有調停其說者，謂宜先遣特使至中土，請重定盟約，并索償款以卹群商；不許則先禮后兵，理直辭順，乃可激眾怒用之，國主以為然，簡二等伯爵額爾金赴粵，調派兵輪，分泊澳門香港，俟進止，遣使合法美兩國合從之利。

額爾金貽書吐相，大略謂：“舊約凡領事官得與中國官相見，所以聯氣誼，釋嫌疑，故兩國無難辦之事。自廣東禁止入城以來，浮言互煽，壅閼不通，致有今日之寡。粵民毀我洋行，群商何辜，喪其資斧。請訂期會議償款，重立約章，則兩國和好如初，永無齟齬；否則以兵戎相見，毋貽後悔。”吐相謂其語狂悖，置不答。額爾金再三趣之，皆不答。法美兩國領事官亦以毀屋失財照會吐相，請酌給賠償！且言英已決計攻城，愿居閑排解。議者或勸法美以伐敵交，吐相謂彼皆比周以脅我也：遂不聽，且不設備。粵民揚言英使果來，當群起擊之。

額爾金淹留香港，久不得中國要領，欲與他省大吏議之，則皆以吐相握通商大臣關防，不敢撓越為辭：欲入都，則是時未設總理各國事務衙門，無主之者。適法美兩國兵船至香港汲淡水，將赴日本，乃諷之同攻廣東，謂得志中國，則日本不戰自服，遂與聯盟。

七年（1857年）五月，英師攻東莞，不克。己丑（閏五月初九日，6月30日），琼州鎮總兵黃開廣以釣船紅單船百餘與英師戰於三山，我軍潰，英師追至佛山鎮而止。九月，謀報英船驟至，將大舉攻城。吐相笑曰：“訛言耳，必無是事。”十月戊申朔（初一日，11月16日），忽有英法兩國小火輪船入粵河，豎白旗，示無戰意，遞照會，仍言入城索償及通商事。吐相答以通商而外，概不能從。於是英法美三國兵船皆集黃埔。十一月戊寅朔（初一日，12月16日），進迫花地；癸未（初六日，21日），進迫沙面，登河南岸，奪民屋以駐兵。法人美人皆不欲戰，謂：“我於中國素無怨，何必弃好尋仇？”英人謂曰：“方今中國內寇益橫，又曹於外交之道，助之不知德，病之不知怨，貴國篤念交誼，中國且益自尊，謂小國不敢叛天朝也，貴國如不欲責債款，我將獨進，如有所得，我自擅之。”二國乃與約，得利均沾，美船雖從而助戰，英又兼供二國一月兵餉。

當是時，文宗顯皇帝憂粵事，密戒吐相：“海內多故，餉源在廣東，凡馭洋人務持平，勿偏執，釀釁端。”吐相於英兵之退，既增飾擊剿获胜狀以聞，累疏稱：“英國主厭兵，粵事皆額爾金包冷巴夏禮等所為！臣始终坚持，不為所脅，彼技已窮，行自服矣。”粵民疾視英人，互播流言，或稱英屬國印度巴叛，英兵敗績，連喪其渠，或稱英船遭颶風，火器已蕩盡。吐相撫以入奏，又称：“英兵縱火焚民居，自致延燒洋樓，今反索債款，此端萬不可開。”因自陳布置之方，辭辯之辭甚具。天子又特戒之，謂：“浮言難盡信，當相機慎圖，勿存輕視意。”顧南北相距七八千里，實狀無由上達，又以吐相駐粵，綜理洋務久，更事多，必有把握，故常優旨答之。吐相失事時，猶奉溫諭褒勉，蓋冀其措注得宜也。

將軍巡撫司道進見，商戰守策，而吐相澹若無事然。或密詢其故，則曰：“彼第作戰勢來吓我耳，張回云在敵中，動作我先知之，我不與和，彼窮蹙甚矣。”張回云者，本通事，吐相購為外閑者也。有識時者退而歡曰：“強寇豈可以空言應哉！己則無備，輒謂人窮蹙，譬猶延頸受暴客白刃，尚告人

曰，被惧犯法，穷蹙甚矣。自欺如此，祸其可纾乎！”

粤民自使相琦善莅粤後，尝疑大府阳剿阴抚，叶用亦畏粤民之悍，遇事尤裁抑洋人，欲求众谅。然粤民见叶相之吏然不惊，转疑其与英人有私，及英人累致书不答，且不宜示，则愈疑之。

僚属见寇势日迫，请调兵设防，不许；请招集团练，又不许。众固请。叶相曰：“姑待之，过十五日，必无事矣。”乃乩语也。先是叶相之父志诛喜扶乩，叶相为建长春仙馆居之，祠吕洞宾李太白二仙，一切军机进止咸取决焉。乩语告以过十五日可无事，而广州竟以十四日先陷，人咸讶之。或曰，洋人赂扶乩者为之也，然其事秘，世莫得而详云。

戊子（十一月十一日，12月26日），得密报，敌已分布巨炮，将攻城。或称宜这绅商赴船观动静。叶相盛怒，传谕官绅士庶，敢有赴敌船者按军法。英人复照会叶相，一欲相见，二欲在河南岸建洋楼，三欲通商，四欲进城，五欲索偿款及兵饷银六百万两，仍不见答。己丑（十二日，27日），英香港总督合同法美二国提督张榜郭外，限以二十四时破城，劝商民暂避其锋。庚寅（十三日，28日）旦，敌据海珠炮台，炮声如百万雷霆，并击总督署，开花弹芒焰四射，火箭入南门，延烧市■，火尤烛天，阖城鼎沸。叶相微服奔粤华书院。千总邓安邦率粤勇千人殊死战，杀伤颇相当，以无后继遂不支。辛卯（十四日，29日），日未中，洋人登城，城内炮台及观音山顶偏竖红旗。叶相知城陷，始派弁持令箭出新城，悬万金赏，调潮勇攻观音山，战良久，不能克。巡抚柏贵檄绅商伍崇曜等议和；往见叶相，仍以“断不许进城”五字语之。壬辰（十五日，30日），将军穆克德纳竖白旗西北城上，开西门，纵居民迁徙。洋人塞城上炮门，分兵巡城瞭望，张榜禁止杀掠，谓此行惟仇总督，不扰商民也。癸巳（十六日，31日），将军巡抚会同出榜安民，调和议可定，城内士民毋惊恐。伍崇曜等趋英船谒公使额尔金，不得见，见其翻译官威妥玛、领事官巴夏礼及通事张同云李小春，往返三四，和议不成。英人索叶相甚急，乃以乙未（十八日，1858年1月2日）夜，移居左都统署圃之八角亭。戊戌（二十一日，5日），英人括总督署中财物，并取布政司库银二十万两以去，释南海县狱囚，分队引路寻总督。己亥（二十二日，6日），突劫将军巡抚都统至观音山，诡云会议公事。旋搜至八角亭，拥叶相置大轿中，尚冠带翎顶如平时，遂登观音山，度飞桥，逾城出。薄暮，升入舢板小舟，携上火轮船。从者或以手指河，摄之以目，盖劝之赴水也，叶相愴不悟。将军巡抚等会疏劾叶相，旋得旨以乖谬刚愎之罪褫其职。

壬寅（二十五日，9日），洋人送将军巡抚等还署，挟叶相至香港，犹每日亲作书画以应洋人之请。从者力劝不可题姓名，乃自书“海上苏武”。八年（1858年）二月，英人挟至印度之孟加腊，居之镇海楼上，惟武巡捕蓝瑾与一帮工二仆实从。叶相犹赋诗见志，日诵吕祖经不辍。九年（1859年）正月，蓝瑾病卒。叶相寝疾，西医治之，不效；三月丁丑（初一日，4月14日），卒。……

——庸尔全集，庸尔文续编，卷下，叶22—31。

■夷突犯广州民情忿怒即当声治其罪势无不胜摺

韩锦云

咸丰六年十一月十八日（1856年12月15日）

京畿道御史韩锦云奏：

窃■夷自道光二十一年（1841年）犯顺以来，最为猖獗，其莫可如何者，惟广东一省。缘广东民情巩固，习见■夷伎俩；且各国夷人贸易，俱以广东为最便，■夷一蠢动，则商贡不通，各夷人必从中撓止。故道光二十九年（1849年）唤夷欲申入城之议，卒不敢逞。如果督臣抚驭有方，则可永保无事。

臣现接广东省城及香港来信云：“九月二十三日（10月21日），■夷货船内有贼三名，官兵购线，俟至内河，连水手汉人共十二名，一并拏获。■夷因制军不早为通知，极为不平，投文七次向制军索人，制军不收其文书，旋将所拏十二名送回该夷处，该夷说此人内有假的，要制军见面，分辨是非。制军置之不理，亦未先为防备。该夷水师提督於二十五日（23日），乘战船三只突入内河，将德龟江及凤凰固安西固海珠等处炮台尽行占据，竖立红毛旗号。二十七日（25日），各街派丁巡缉，被■夷枪毙二命，因此人心忿怒，欲放火尽烧十三行，制军饬令禁止。二十九日（27日），夷兵在城外放炮，轰入靖海门内，炮火延烧铺户数十间。三十日（28日），夷兵扒入外城，抢至制军衙门后街，被壮勇杀退。十月初二日（10月30日），攻破外城，将制军衙门烧毁，制军走入内城，著绅士伍崇曜苏廷魁等，出城向■夷领事讲和。该夷仍连日放炮攻城，船只均不能出入”等语。

臣窃维此次制军派兵到夷船拏贼，因未通知，致该夷有所藉口，如果一面设饬沿江兵弁防守炮台，亦不致变起仓卒。为今日计，江湖各省尚未安静，且宁波上海港口均已通商，岂可再开边釁？惟夷性叵测，德所不能化者，即当以威慑之。彼勾匪藏奸，肆入内地，伤兵勇，焚炮台，毁衙署，且煽惑人心，谓与官争，不与民敌，欲恐吓督臣，用贿行和，督臣必弹压百姓，俯首听从，被遂为所欲为，技止此耳。臣接广东来信云：“■夷实无能为，即攻破省城，亦不能守；惟各官畏之如虎。现南海大沥九十六乡绅董练勇万余名，自备粮械，声言於十月中旬，与■夷决胜负。受夷人雇佣，亦十回八九。参将卫佐邦、同知林福盛均已带兵到省。”自十月初十（11月7日）以后，未知情形如何。惟人切同仇，■夷必当膽落。万一■夷悔过，再约和议，即当明立章程，令从前洋行商人洞悉夷情者，妥协办理，断不可失体损威，致馁民气。如仍旧猖獗，即当声治其罪。彼船只坚固，长於水战，乘其上岸，以我之百，攻彼之一，势无不胜。

——筹办夷务始末咸丰朝，卷14，叶16—18。

大沽前后之役

夏燮

咸丰八年（1858年）春，英法德俄四国在粤各遣其属官一员前至江苏投递书信，即求江苏制抚转寄都中相臣。寻准照覆，令其分别前往粤东及黑龙江听候钦使查办，语详前卷中。时四国人等已至沪中，而英公使额罗金及水师提督并法郎西兵船先后踵至，阻之不可，遂驶驾火轮兵船由海道径窥天津。三月，四国舟泊海口，遣人前赴大沽港口投书，照会直隶总督谭廷襄，请转达都中相臣。直督据以奏闻。奉旨命户部侍郎宗伦、内阁学士兼礼部侍郎乌尔棍泰驰赴天津，与直隶总督谭廷襄商办夷务。

天津直沽河去海口二百里，一日大沽港，设有炮台，为天津门户。港之外有沙洪一道，凡海船进者必过沙始得入口，船至此辄浅搁不能行。当四国投递照会时，制使先遣大沽武弁驾当地小舟导之行，遂无阻滞。自此，吏人数以杉板及小火轮船探水游奕，制使以方议款，弗之禁，亦不设备。迁延二旬，洋艘渐熟，又以千里镜还窥炮台，具悉虚实。夏四月，弥俄讲款，船舶口内。英法不俟命，遂於初八日（5月20日）二国同驾小火轮船及杉板数十号，闯入大沽口内。官兵开炮相持，不克，前路炮台陷，守台之游击以下死者八人。时副都统富勒登太紮营北岸，守后路之炮台，猝闻前军失利，兵勇惊溃，所有京营炮位，全行遗失，亦相继陷焉。上闻震怒，爰逮天津镇总兵达年、大沽协副将德奎等入都，革职学问，直隶提督张殿先亦论劾褫职。奉旨授托明阿为直隶提督，寻颁给钦差大臣关防，著僧王格林沁驰驱督兵赴天津。京师戒严，五城皆设国防局，惠亲王主之。

英人挟兵要抚，既踞炮台，旋欲修好，而花俄二国居其间，仍以款议请。当宗鸟二侍之至津也，英人谓其非相臣，不足以当全权之任。盖英制，凡统兵将帅，率以五等爵充公使，并以全权官衔，示将在外不受中制之义。又见白门议款五口通商，皆以相臣总其事。於是钦使、制使先后通款，■辞不见，惟花俄二国与为往来而已。既罢兵，二国复以抚事请。奉上谕：“著派大学士桂良、吏部尚书花沙纳等驰阳赴天津查办事件，钦此。”维时，惠亲王绵愉、宗室尚书端华、大学士彭蕴章等，联衔保奏已革大学士耆英熟悉夷情，请弃瑕录用，以观后效。上召之人见，即日赏给侍郎街饬即驰赴天津。

时直隶总督已行文照会花俄二国使臣，同至天津商办一切。是月二十六日（6月7日），夷使至津与桂相花尚书相见，定抚议也。耆相以二十九日（10日）抵津，往拜英使，不见。传言英人与耆相有隙，桂相闻之，惧抚事之中阻也，乃奏请召回耆英，以顺夷情。上不悦。耆相自天津回，行抵通州，奉廷寄饬令仍留天津自行酌办。耆相不即折回，径由通州入都，旋寄信僧邸，告以（五月）初五日（6月15日）可抵军营。时惠王方自僧营归，途次接据僧邸专差送到耆英信函，大惊，乃携至巡防处，与宗室大臣同阅，金谓夷情叵测，该员并未办有头绪，辄敢藉词卸肩，且未奉特旨，竟擅先自回京，奏请饬下僧格林沁将耆英到营讯明后，即在军前正法，等因。奉上谕：“耆英畏葸无能，大局未定，不候特旨，擅自回京，不惟辜负朕恩，亦何颜以对天下，是属自速其死。著僧格林沁派员即将耆英饿扭押解来京，交巡防王大臣、军机大臣会同宗人府、刑部严讯具奏，钦此。”嗣据讯供奏闻，上谓其擅离差次之罪轻，而诿过卸肩之罪大，乃传旨宗人府及刑部尚书宣示殊谕，赐其自尽，以全法外之仁。自是抚议遂定。

方桂相之至津也，力持抚议，而天津之民自三年（1853年）大挫粤匪之后，勇於赴鬪，见夷艘停泊海口，辄思纠监泉海盗乘间抢掠。迨相国至津，军民遮谒道左，请率团练助官兵与夷人开仗。相国抚而遗之。英之谋主日哩咽吐者，……遂随其公使额罗金为行营参赞，闻相国至津，不俟照会，辄持其所定天津新议凡五十六条，自海口至津，要相国画押允行。相国辞之，数咆哮於钦使廨中，以趣抚事之速决。正值花俄来津讲款之时，有津民与夷人口角鬪殴，见哩咽吐在场帮助，遂纠宋生擒，谋杀之，又谋执而致之相国行营。於是钦使及天津总督闻之，恐误抚局，亟遣员弁设法解散，释送哩咽吐回舟。一时廷臣封章连上，金谓夷情叵测，喜怒不常，非大彰挾伐，不足以振国威。於是通朝自阁臣外，六部九卿台谏之列联名奏请罢抚，语多愤激，上弗之罪也。

初上之起耆相也，召对密幄，造膝请陈，自称当此时势，惟有独任其难。上諛谀者再，当密谕其自展谋，不必附合桂良，稍涉拘泥，盖欲以抚为剿也。迨耆相抵津，仍循故智，又见英人不礼，辄欲藉词卸肩，上始恍然失望。是时拊髀择将，意在僧王，而炮台未经修好，海防猝难整顿，一切战守机宜，诸形棘手。适桂相罢兵议抚之奏至，并呈送天津新议五十六款。上谓税则事宜，必须亲历海口，相度地宜，爰降旨饬令洋淀艘起回上海，一面派遣钦使驰驱至江苏商定税则事宜。六月初六日（7月16日）奉上谕：“著派桂良、花沙纳、溥明善携带钦差大臣关防，驰驱前往江苏，会同何桂清，妥议通商税则事宜。钦此。”时四国闻抚事已成，先於五月二十五日（7月5日）自天津海口起款去矣。秋八月二十六日（10月2日），钦差大学士桂良、吏部尚书花沙纳等抵江苏之上海。时何桂清任两江总督，亦至焉。英舟自天津起碇，其公使额罗金者汎海至东洋护送日本船只，法弥俄三国使臣及英之参赞、领事等，皆先后来沪。……

方津门之议抚也，咨会到粤，粤督请戢兵以俟命，而粤民不共之仇，见抚事已定，会城不返，决昔指发，其愤益深。时英夷在粤之领事揭天津和议晓谕粤民，被新安乡勇执其张示之夷人而杀之。英法之踞粤者闻其事，遂起兵攻新安，陷焉。侍郎罗惇衍见夷祸未艾，乃以巡缉土匪为名，请缓撤佛山团练之局，由粤督奏闻，而该夷之难端复起。钦使到沪之次日，即行文照会四国，订期商定税则事宜。旋准照覆，内称“两广总督黄某暨绅士罗龙蔗三人，办事欠妥，於天津定和之后，仍行招勇，且徧出赏帖，谓有能送领事巴某之首者赏银三万两，甚至关炮伤毙我国兵丁，以致不得已攻陷新安，请问是何意见？”等语[以上皆据原文载入沪商月报中]。钦使懼抚事中沮，复又照会称：“粤中因江西南赣等处均有贼踪，道塗梗阻，以致天津知会未到。”盖权词以答也。复准照覆，内称：“必欲刻期商定税则，先须奏请撤回黄制使及粤中绅士团练之兵。”钦使不得已许之，遂於九月初六、七等日（10月12、13日）来至沪城。英所遣者三人，哩咽吐其首也。税则更定之大略，已具天津新议各款中，此但载明出口进口之货，及洋药一款，不在此额，亦不准十年一修改。约凡十条，四国所定大略相同，名曰通商税则善后条约。额罗金至沪，遂於十月口日钦差大臣与该四国使臣彼此画押，由该使臣赍回，守候国书，前至天津呈请换约。桂相等据以奏闻，奉旨依议。

维时英人以约内有增设长江海口一条，欲先察看沿江一带形势，以定贸

绅士罗龙蔗三人，指侍郎罗惇衍、翰林院编修龙元儒、给事中苏廷魁。

易口岸，遂於定约後这水师领事驶驾火轮船由海入江，溯流至湖北之汉口镇，踰月而返。又法国博教人等亦纷纷驶赴各省，请设立天主教堂，悉赁内地船只，由内河行走，地方官不敢诘。[是年冬月，法国教士自苏来浙，浙抚胡兴仁鼓吹升炮迎入署中，又闻其淹留湖上数月。]时钦使花尚书等先回京邸，桂相留沪半年，督办善后事宜。踰年而有换约渝盟之事。

九年（1859年）夏，各国人等驶赴天津换约，寻桂相沪中原议，告以天津大沽港口现在设防，令四国换约之舟改由北塘海口行走，各夷唯唯。是时四国分帮入都，英舟先抵天津，俄罗斯继之，突背前约、闯入大沽口。直隶总督恒福闻之，遣员持约前往，趣令改道，不省。五月二十四日（6月24日）英夷驾舟驶至滩心，将截港之炮锁用炮炸裂。时僧邸已饬官兵严防，俟其进口击之。越日，有小火轮杉板等共十三艘，皆竖红旗挑战，遂将港口铁枪拉倒十馀架，逼近炮台，开炮轰击。我军亦放炮相持，沉毁其船只数号，馀亦被炮击损不能行走，逃出拦江沙外者一般而已。英人见舟师失利，复以步队接战，经官军轰毙数百名，生擒二名，英之兵目李姓受伤，即上年随至天津之哩咽咄也。是役也，直隶提督及大沽协副将亦受伤阵亡。……维时夷人震慑天成，稍稍敛戢。适弥利坚之舟后至，恪遵沪约，改道行走，呈递国书，由天津总督具奏，上亦优答之。……

——中西纪事，卷14，吐1—8。

沥陈 ■ ■ 所请不得不从權允准摺

桂良等

咸丰八年五月十七日（1858年6月27日）自天津发，十八日（28日）到京

钦差大学士桂良、吏部尚书花沙纳奏：

夷人之结怨於中国者，因自道光二十八年（1848年）以后，事事推托，置之不理，被以为有冤莫诉，是以无论如何开导，总欲进京。现在天津夷务，一误於广东，再误於上海，三误於海口，故至此也。此时夷人窥破中国虚实，凡我国家艰难困苦情状，瞭如指掌，用敢大肆猖獗，毫无顾忌。所深幸者，■■■咍荣禄已极，尚无贪功之志。其所以如此为难者，皆其下喊唆吗■■■咽辈为之。■■■咽狡骄异常，虽前此啗以重利，仍於暗中陷害，万分可恶；若袭而杀之，恐土起兵祸，故未敢轻举耳。

此时欲主战者，大抵欲谓养癰貽患，不如决胜疆场。不知津口已为该夷所踞，一旦决裂，天津不战自失。说者曰：“愿捐津郡城池，不可令其进京。”岂知夷人得天津后，得有巢穴，仍须带兵北窜。官军战胜，必将添调兵船。万一关阻不住，竟近都门，战则不敢侥幸，抚则愈难为力。无论该夷彼时就抚，所愿愈奢，即照现在款目抚之，事已迟矣。况该夷枪炮迅利，前见夷兵在津郡爬城，其疾如梭，若抵都门，祸恐难测，此战之不可者一也。天津民情汹汹，数日不和，必将内变。附近天河两府土匪，以及各属监梟，久欲观寡而动，一闻有警，盗贼四起，官军应接不暇，此战之不可者二也。直隶库款支绌，运、道各库帑项皆空；兵勇见贼多易奔溃；火药有限，炮械无存；天津以北，道途平坦，无险可扼，此战之不可者三也。国家内匪未净，外患再起，征调既难，军饷不易，此战之不可者四也。各夷就抚，迅议通商，则关税日充，兵饷有出，不抚而战，虽未闭关，而税课有限，南军待哺嗷嗷，无从筹画，此战之不可者五也。奴才等非不知后患可虞，必应求万全无弊之策，然进既不可战，退又不可守，於两弊相形之中，聊为避重就轻之法。

夷人之欲驻京，一欲誇耀外国，一欲就近奏事，并非有深谋诡计於其间也。观其不敢害叶名琛，知有畏忌天朝之意。观其仍肯交还广东，即时退出海口，知无占据地方之心。若即时进京，兵船未退，都中必致惊惶。十议一年始行复来，并不带兵，即数十人，亦不过如高丽使臣，国家持之以礼，彼为钦差，即与一品官平行，必无他意。且被必欲挈眷，是仿古人质者，防范倘严，拘束甚易。且以数十人深入重地，不难钐制。纵恐日久结匪，祸生不测，不知都城虽大，严为稽查，奸宄无由混迹。该夷雇工使用，必由官为经理，所雇之人，即可窥其动静。夷人最怕花钱，任其自备资斧。又畏风尘，驻之无益，必将自去。此驻京之可从权允准也。

各口通商一节，该夷必欲仍在天津，矢口不允，据云非登州牛庄两口，万不可易。查牛庄虽近盛京，而夷船万难入口，且买卖无多，只有豆子一项，该夷断不能在彼设立马头。登州口岸亦小，并难安设洋行。以此易换天津，聊为被善於此。至於内江通商，上止汉口，下至镇江，言明系军务完竣再议，并不得逾三口；虽镇江只肯於一年后前往，而通商所在，该夷以买卖为重，决与河运无碍。此海口内江之尚可从权允准也。

奴才等伏思该夷之与中国齟齬，均由疑虑所致；今番感激圣恩，从此待以宽大，示以诚信，果然永敦和好，可省国家兵力，亦是轰糜一法。

内地游行，并非处处有多人前往，既有执照，即好查验，非系海疆省分，未必各处皆到。夷人最恐中国看伊不起，如果伊国自有匪类，且以为耻。昨因夜间有夷人在街市抢劫，经奴才等知照各夷，查出系■国兵丁，彼即自行严惩。将来许入内地，或能自爱，亦未可知。此游历州县之尚可从权允准也。

至於兵费一节，减至四百万两，仍归广东查办。税课一层，有必欲求减之处，有必欲议改之处，未免中国吃亏，而将来贸易宽广，鼓可以盈补绌。其余条款，多系好争体面，及整顿商船各事，於国体尚属无碍。

■夷从前所求，既多且难，辩说二十馀日，剩至此数条，不客再为商量。今因内线可用，始得稍减两层。据云再题改字，决不敢言，惟有带兵进京。奴才等愿以身死，不愿目观凶焰扰及都城。再四思维，天时如此，人事如此，全局如此，只好姑为应允，催其速退兵船，以安人心。

——筹办夷务始末咸丰朝，卷 27，吐1 — 4。

咸丰谕 ■ 夷开釁创仍宜设法保全抚局

咸丰九年六月初一日（1859年6月30日）

谕军机大臣等：

此次夷酋 ■ 噶喇等，以互换和约来津，带领兵船欲进大沽海口，已谕令在拦江沙外停泊，静候桂良等到京商办。复恐夷情躁急，未肯久待，又谕僧格林沁恒福等，令由北塘进口，暂在天津安设馆驿，仍候桂良等到后办理。詎该夷不收照会，不遵理谕，屡将海口所设铁钺等件，撤毁多件。五月二十五日（6月25日）夷船闯入，先行开炮，官军不得不回击。夷船受伤多只，犹以步队搦，势甚猖獗。我军击毙夷兵数百名，生擒二名，馀皆败窜。计夷船入内河者共十三只，惟一船逃出拦江沙外。据生擒夷兵供称，皆 ■ 夷号称提督之赫姓主见，是日赫姓因桅折压伤其髀能转动。现在各船仍泊拦江沙外。

■ 夷背约恃强，先行开釁并非我中国失信。惟念古来驾驭外夷终归议抚，若专意用兵终非了局。现仍令僧格林沁办理防剿事务，另派恒福督同文煜办理抚局。■ 夷背约称兵，固难与之理论；其咪 ■ 虽与同来，未必帮同犯顺，仍可善为抚绥，令由北塘至津暂住，待桂良等到后再议。该二国情形如何，尚未据恒福等覆奏。

英夷挫折之后，其兵船在天津海外者无多，计必或赴上海，或召广东兵船，重来报复。著何桂清密派妥员赴沪查探，有何动静，暗中防范。其天津被创之事，不可漏泄。倘该夷果有火轮船至上海，欲纠众北犯，可令该处华商与夷商等声言：“若复用兵，则上年所议各条前功尽弃，岂不可惜？”嘱各商从中劝阻，或挽咪 ■ 二夷之在沪者为之劝解，令 ■ 夷弭兵消事，仍在天津等桂良等办理，庶各国可以同沾利益，亦保全抚局之一道也。惟此意须出自商人，不可官为宣露，更不可因此事先给照会。何桂清有办理夷务之责，既有变局，不可不早令知悉。

——筹办夷务始末咸丰朝，卷39，吐1—2。

书科尔沁忠亲王大沽之败

薛福成

……当（咸丰八年，1858年）英兵开战时，美使华若翰由北塘登岸，诣京师，呈递国书，款以优礼，换约而返。华洋巨商知英人耻败挫，必兴师报复，惧妨互市也，自议集捐白金二百万两，输偿英饷，沮其再举。於是英使法使照会通商大臣何桂清，若事事遵八年（1858年）原约，即可罢兵。桂清据以入告。得旨：“卜鲁士辄带兵船，毁我海口防具，首先背约，损兵折将，实由自取，并非中国失信，所有八年（1858年）议和条款■作罢论。若被自知悔悟，必於前议条款内，择道光年间曾有之事，无碍大体者，通融办理，令其有以回报本国，仍在上海定议，不得率行北来。倘再有兵船驶入拦江沙者，必痛加攻剿，毋贻后悔。”当是时，庙谟以获胜之后，欲改前约，冀英法二国或就范围也。然犹申戎疆臣帅臣，不得见敌辄先开炮，致炮和局。又命留北塘一口，为通使议和地。顾北塘地势扼要，不亚大沽，明代防倭，已有炮台，康熙道光年间，皆修葺之。迨王督办海防，营度於大沽北塘之间，已二三年。北塘用帑百馀万金，仅成南北三炮台。会有言宜纵寇登岸击之者，王心韪其说。旋奉旨撤北塘之备，退据大沽营城，移其巨炮置大沽南北岸炮台。营城距北塘陆路三十七里，水路七十里。议者谓御寇不於藩垣而於堂奥，失计已甚，北塘绅士御史陈鸿翊密疏争於朝，不听。翰林院编修郭嵩焘在幕府，亦力争之。王狃於大沽之捷，谓：“彼以船来，不能多携马队，俟其登岸，我以劲骑蹙之，可以必胜。洋兵伎俩，我所深知，何足惧哉！”嵩焘以议论不合，遂辞去。

十年（1860年）夏，英将额尔金、法将噶罗轮船帆船共百艘入寇。复至大沽口，诃设备严，惩前败，不敢阑入。徐闯北塘之弛防也，遂移向北塘。先纵小火轮船至海岸，以铁练系巨椿，鼓轮拽之，须臾，椿则自拔。一椿去，复拔一椿，不二三日而数百椿尽拔矣。六月丁丑（十五日，8月1日），英法马步队各挽炮车登岸，先据炮台。官军犹以其来换约，不之御也。天吏派员持照会，请其使臣人都换约，不应。王整军以出，所部马队已调赴他军，不满五千，台京旗步队几及万人。英军马步可一万，法军八千。壬午（二十日，6日），洋船由北塘进内港，我军驰往扼之，适值潮缩，船不能动，惧为我军所袭也，高悬白旗，示欲议和状，我军信之，不敢纵击。比潮长，洋兵出不意薄我师，我师被挫；洋兵由北而南，将逼大沽。抵新河，我军御之。洋兵先以七百人出战，王矚寡也，麾劲骑驰之。洋兵退，乘势蹙之。洋兵各执一枪，精利无前，数十步外，即不能近，俄而七百人为一字阵，每人相去数十步，阵长数里，辘我马队三千，渐围渐迫，我军不能退，突围欲出，洋兵发枪无不中，我军如墙之隤纷纷由马上颠陨。近世火器日精，临阵者以俯伏揉进为避击之术，骑兵人马相依，占地愈多且高，遂为众枪之的，然后知枪炮既兴，骑兵难以必胜，或反足为累也。戊子（二十六日，12日），王师败绩於新河，收合马队，出者七人而已。

精锐耗竭，势遂不支，退保唐儿沽。英法军张甚，出全队攻军粮城，又攻副都统德兴阿之营於新河，皆陷之。大沽北塘如左右户，新河复居大沽之背。是时洋输由北塘分向大沽，驾大炮，拟炮台以扼我前，步骑踞新河以觊后，大沽炮台益危。炮穴外向，不能反击，王所经理三载之工程，与数百万之帑金，悉置无用之地，王始海纵敌登岸之非计，而事已不可挽矣。庚寅（二

十八日，14日），我军复退，洋兵进踞唐儿沽。辛卯（二十九日，15日），奉朱谕云：“僧格林沁握手言别，倏逾半载，大沽两岸，正在危急，谅汝忧心如焚。天下根本，不在海口，实在京师，稍有挫失，须退守津郡，自北而南，迎头截剿。万不可寄身命於炮台，以国家依赖之身，与醜拌命，太不值矣。南北岸炮台，须择大员代为防守，汝身为统帅，固难擅自离营，今有特旨，非汝畏葸。若不念大局，只了一身之计，殊负朕心。握管凄怆，谆谆特谕，汝其凛遵。”

壬辰（三十日，16日），特派侍郎文后、武备院卿恒祺，驰往北塘海口，伴送英法二国使臣人都换约。秋七月癸巳朔（初一日，17日），上命大学士瑞麟、尚书伊勒东阿，统京旗马步官兵九千防通州。丁酉（初五日，21日）黎明，洋兵攻大沽北岸石缝炮台，一关花弹轰火药库，訇然震发，雷砰电颺，土崩石飞，炮台失陷，提督乐善死之。惟南炮台尚存。王念屡挫之后，精锐伤亡，南炮台孤立难持久，适奉密旨，退防後路，乃撤营城及南炮台防兵，次於通州之张家湾，与瑞麟军相依护。庚子（初八日，24日），以疏防故，夺王三眼花翎、领侍卫内大臣、镶黄旗满洲都统。

洋兵进至天津。会和议屡讲不就，遂逼通州。八月戊辰（初七日，9月21日），光禄寺卿胜保率偏师邀战於八里桥。胜保红顶黄褂，骋而督战，洋兵丛枪注击，伤颊，坠马，师弃。瑞麟军闻风凶惧，宵溃。王军朝阳门外。己巳（初八日，22日），天子以秋弥巡幸热河，洋兵纵人燔圆明园。甲申（二十三日，10月7日），王军亦溃，闻恭亲王在长新店，与瑞麟等皆往从之。英法按军郭外，欲邀恭亲王主和议。恭亲王用恒祺居间排解，往复关说甚苦，浹两旬，和约始定。九月壬寅（十二日，25日），暨英人法人平。

当是时，曾文正公国藩督师祁门，胡文忠公林翼驻军太湖，进剿粤寇，相持甚急，闻变，合疏奏请於两人中简派一人，率精兵万人入援。会和议成，乃不果行。英法军以海口封冻为虞，皆於初冬退去。……

——庸酋全集，庸酋海外文编，卷4，吐44—48。

夷兵入城战守之方无从设措仰祈抚局早成摺
僧格林沁等

咸丰十年九月初二日（1860年10月15日）
自北京发，初五日（18日）到热河行官

钦差大臣已革科尔沁亲王僧格林沁、已革大学士瑞麟奏：

窃奴才等於九月初一日（10月14日）承准军机大臣密寄：“八月二十八日（10月12日）奉上谕：‘昨据恭亲王等奏，该夷扰踞园庭，抚局不能再议，已谕令极力挽回。恒祺现在城内，著僧格林沁等知照恒祺，先行霸糜吧酋，勿令再有决裂，听候恭亲王等办理。海淀一带土匪四起，清河地方逃兵匪徒聚集多人，在彼抢掳，以致文报不通，著该大臣迅速查拏办等因。钦此。’”

查■大队屯扎黑寺一带，经武备院卿恒祺叠次前往夷营，设法霸糜。该夷口虽言和，仍复日增夷兵炮火，其中难免不包藏祸心。经恒祺屡向婉言，始有三日之约，至二十九日（13日）午刻，如不换约，定欲攻城。该夷把守安定门一节，其意甚坚，不遵理。二十八日（12日）午后抚局尚未定时，势已急迫，经城内王大臣公同商议，令恒祺前往夷营告知吧嘎■，於二十九日（13日）午刻开安定门，使该夷入城，以待换约。不意该夷是日入城之后，携进炮位数尊，安放城上，虽无骚扰情形，居心实属叵测。

现在恭亲王等於初一日（14日）业已由长新店回至西便门外天宁寺住宿，尚未进城与该夷会晤，抚局是否可成，尚难豫料。倘该夷再有非理要求，难保不再行决裂。奴才等目睹情形，焦灼万分！

奴才僧格林沁自海口转战至今，叠经挫败，误国殃民，死有余辜。倘若夷人有变，奴才等曷敢不实力兜击。无如现在军心涣散，炮火全无。奴才僧格林沁所统步队，屡经失挫，溃散十之八九；马队除阵亡受伤及溃散者，现在各处分紮，不满三千。奴才瑞麟所统之兵，除调赴守城，及撤归原营，并马队溃败者，现在仅存千馀名。其绵勋伊勒东阿所统之兵，已经全数调入守城。胜保前统之兵，现在所存无几。至新到山东陕甘之兵，或扎西便门一带，或紮芦沟桥以西，查其情形，即使勉强商调，亦恐不足御敌。此时之势，夷人已经把守城门，战守之方无从设措，惟有仰托皇上洪福，抚局早成，方为妥善。

伏思圣驾驻驿热河，北路之防最关紧要。奴才等前派署通永镇总兵海绶，将营城所存炮位运往古北口，此时谅已可到。现在拟派外火器营营总穆腾额、已革守备李万年赶紧驰往古北口，将运到炮位妥为安设，以防该夷北犯。

所有海淀清河一带，逃兵匪徒聚集抢掳，现在西凌阿带领马队驻扎清河一带，奴才等即咨令该都统就近查拏。圆明园一带，已派乾清门侍卫萨克慎等，带领撤回之圆明园八旗外火器营、健锐营马步官兵，巡逻搜捕以靖地方。

[硃批：抚局能成与否，实难豫料。所奏夷情已悉。至新到之兵，已有旨全数归胜保统带矣。]

——筹办夷务始末咸丰朝，卷65，吐26—28。

中英天津条约

大清皇帝、大英君主，因视两国情意未洽，今愿重修旧好，俾嗣后得永远相安，是以大清国特简东阁大学士·正白旗满洲都统·总理刑部事务桂良，经筵讲官·吏部尚书·镶蓝旗汉军都统·稽查会同四译馆花沙纳；大英国特简世袭额罗金并金喀尔田二郡伯爵额尔金：各将所奉全权大臣便宜行事之上谕互相较阅，俱属妥当，现将会议商定条约开列於左：

第一款一、前壬寅年（道光二十二年）七月二十四日（1842年8月29日）江宁所定和约仍留照行。广东所定善后旧约并通商章程，现在更章，既经并入新约，所有旧约作为废纸。

第二款一、大清皇帝、大英君主意存睦好不绝，约定照各大邦和好常规，亦可任意交派秉权大员，分诣大清、大英两国京师。

第三款一、大英钦差各等大员及各眷属可在京师，或长行居住，或能随时往来，总候奉本国谕旨遵行。英国自主之邦与中国平等，大英钦差大臣作为代国秉权大员，觐见大清皇上时，遇有碍於国体之礼，是不可行。惟大英君主每有派员前往泰西各与国拜国主之礼，亦拜大清皇上，以昭画一肃敬。至在京师租赁地基或房屋，作为大臣等员公馆，人情官员亦宜协同勤办。雇觅夫役，亦随其意，毫无阻拦。待大英钦差公馆眷属、随员人等，或有越礼欺藐等情弊，该犯由地方官从严惩办。

第四款一、大英钦差大臣并各随员等，皆可任便往来，收发文件，行装囊箱不得有人擅行启拆。由沿海无论何处皆可送文，专差同大清驿站差使一律保照料。凡有大英钦差大臣各式费用，皆由英国支理，与中国无涉。总之，泰西各国於此等大臣向为合宜例准应有优待之处，皆一律行办。

第五款一、大清皇上特简内阁大学士尚书中一员，与大英钦差大臣文移、会晤各等事务，商办仪式皆照平仪相待。

第六款一、今兹约定，以上所开应有大清优待各节，日后特派大臣秉权出使前来大英，亦允优待，视此均同。

第七款一、大英君主酌看通商各口之要，设立领事与官，中国官员於相待诸国领事官最优者，英国亦一律无异。领事官、署领事官与道台同品，副领事官、署副领事官及翻译官与知府同品。视公务应需，衙署相见，会晤文移，均用平礼。

第八款一、耶稣圣教暨天主教原系为善之道，待人如己。自后凡有传授习学者，一体保护，其安分无过，中国官毫不得刻待禁阻。

第九款一、英国国民人准听持照前往内地各处游历、通商，执照由领事官发给，由地方官盖印。经过地方，如饬支出执照，应可随时呈验，无讹放行：雇船、雇人，装运行李、货物，不得拦阻。如其无照，其中或有讹误，以及有不法情事，就近送交领事官惩办，沿途止可拘禁，不可凌虐。如通商各口有出外游玩者，地在百里，期在三五日内，毋庸请照。惟水手、船上人等，不在此列，应由地方官会同领事官，另定章程，妥为弹压。惟於江宁等处有贼处所，俟城池克复之后，再行给照。

第十款一、长江一带各口，英商船只俱可通商。惟现在江上下游均有贼匪，除镇江一年後立口通商外，其馀俟地方平靖，大英钦差大臣与大清特派之大学士尚书会议，准将自汉口溯流至海各地，选择不逾三日，准为英船出进货物通商之区。

第十一款一、广州福州厦门宁波上海五处，已有江宁条约曹准通商外，即在牛庄登州台湾潮州琼州等府城口，嗣后准英商亦可任意与无论何人买卖，船货随时往来。至於听便居住，赁房、买屋，租地起造礼拜堂、医院、坟莹等事，并另有取益防损诸节，悉照已通商五口无异。

第十二款一、英国民人在各口并各地方意欲租地盖屋，设立栈房、礼拜堂、医院、墳墓，均按民价照给，公平定义，不得互相勒捐。

第十三款一、英民任便觅致诸色华庶，劝执分内工艺，中国官毫无限制禁阻。

第十四款一、游行往来，卸货、下货，任从英商自雇小船剥运，不论各项艇只雇价银两若干，听英商与船户自议，不必官为经理，亦不得限定船数，并何船搅载及挑夫包揽运送。倘有走私漏税情弊查出，该犯自应照例惩办。

第十五款一、英国属民相涉案件，不论人、产，皆归英官查办。

第十六款一、英国民人有犯事者，皆由英国惩办。中国人欺凌扰害英民，皆由中国地方官自行惩办。两国交涉事件，彼此均须会同公平审断，以昭允当。

第十七款一、凡英国民人控告中国民人事件，应先赴领事官衙门投稟。领事官即当查明根由，先行劝息，使不成讼。中国民人有赴领事官告英国民人者，领事官亦应一体劝息。间有不能劝息者，即由中国地方官与领事官会同审办，公平讯断。

第十八款一、英国民人，中国官宪自必时加保护，令其身家安全。如遭欺凌扰害，及有不法匪徒放火焚烧房屋或抢掠者，地方官立刻设法派拨兵役弹压查追，并将焚抢匪徒，按例严办。

第十九款一、英国船只在中国辖下海洋有被强盗抢劫者，地方官一经闻报，即应设法查追拿办，所有追得赃物，交领事官给还原主。

第二十款一、英国船只，有在中国沿海地方碰坏搁浅，或遭风收口，地方官查知，立即设法妥为照料，护送交就近领事官查收，以昭睦谊。

第二十一款一、中国民人因犯法逃在香港或潜往英国船中者，中国官照会英国官，访查严拿，查明实系罪犯支出。通商各口倘有中国犯罪民人潜匿英国船中、房屋，一经中国官员照会领事官，即行交出，不得隐匿袒庇。

第二十二款一、中国人有欠英国人债务不偿或潜行逃避者，中国官务须认真严拿追缴。英国人有欠中国人债不偿或潜行逃避者，英国官亦应一体办理。

第二十三款一、中国商民或到香港生理拖欠债务者，由香港英官办理；惟债主逃住中国地方，由领事官通知中国官，务须设法严拿，果系有力能偿还者，务须尽数追缴，秉公办理。

第二十四款一、英商起卸货物纳税，俱照税则，为额总不能较他国有彼免此输之别，以昭平允，而免偏枯。

第二十五款一、输税期候，进口货於起载时，出口货於落货时，各行接纳。

第二十六款一、前在江宁立约第十条内定进、出口各货税，彼时欲综算税饷多寡，均以价值为率，每价百两，徵税五两，大概核计，以为公当，旋因条内载列各货种式，多有价值渐减，而税饷定额不改，以致原定公平税则，今已较重，拟将旧则重修，允定此次立约加用印信之后，奏明钦派户部大员，即日前赴上海，会同英员，迅速商夺，俾俟本约奉到硃批，即可按照新章迅

行措办。

第二十七款一、此次新定税则并通商各款，日后彼此两国再欲重修，以十年为限，期满须於六个月之前先行知照，酌量更改。若彼此未曾先期声明更改，则税课仍照前章完纳，复俟十年再行更改；以后均照此限此式办理，永行弗替。

第二十八款一、前据江宁定约第十条内载：“各货纳税后，即准由中国商人遍连天下，而路所经过税关，不得加重税则，只可按估价则例若干，每两加税不过几分”等语在案。迄今子口课税实为若干，未得确数，英国每称货物或自某内地赴某口，或自某口进某内地不等，各子口恒设新章，任其徵税，名为抽课，实於贸易有损；现定立约之后，或在现通商各口，或在日后新开口岸，限四个月为期，各领事官备文移各关监督，务以路所经处，应纳税银实数明晰照覆，彼此出示晓布，汉英商民均得通悉。惟有英商已在内地买货，欲运赴口下载，或在口有洋货欲进售内地，倘愿一次纳税，免各子口征收纷繁，则准照行。此一次之课，其内地货，则在路上首经之子口输交，洋货则在海口完纳，给票为他子口毫不另徵之据。所徵若干，综算货价为率，每百两徵银二两五钱，俟在上海彼此派员商酌重修税则时，亦可将各货分别种式应纳之数议定。此仅免各子口零星抽课之法，海口关税仍照例完纳，两例并无交碍。

第二十九款一、英国商船应纳钞课：一百五十吨以上，每吨纳钞银四钱，一百五十吨整及一百五十吨以下，每吨纳钞银一钱。凡船只出口，欲住通商他口并香港地方，该船主稟明海关监督，发给尊照，自是日起以四个月为期，如系前赴通商各口，俱无庸另纳船钞，以免重输。

第三十款一、英国货船进口并未开舱欲行他往者，限二日之内出口，即不徵收船钞，倘逾二日之限，即须全数输纳。此外船只出、进口时，并无应支费项。

第三十一款。一、英商在各口白用艇只，运带客人、行李、书信、食物及例不纳税之物，毋庸完钞：倘带例应完税之货，则每四个月一次纳钞，每吨一钱。

第三十二款一、通商各口分设浮椿、号船、塔表、望楼，由领事官与地方官会同酌视建造。

第三十三款一、税课银两由英商交官设银号，或纹银，或洋钱，按照道光二十三年（1843年）在广东所定各样成色交纳。

第三十四款一、秤码、丈尺均按照粤海关部颁定式，由各监督在各口送交领事官，以昭画一。

第三十五款一、英国船只欲进各口，听其雇觅引水之人；完清税务之后，亦可雇觅引水之人，带其出口。

第三十六款一、英国船只甫临近日，监督官派委员弁、丁役看守，或在英船，或在本艇，随便居住。其需用经费，由关支发，惟於船主并该管船商处，不得私受毫厘；倘有收受，查出分别所取之数多寡惩治。

第三十七款一、英国船只进口，限一日该船主将船牌、舱口单各件交领事官，即於次日通知监督官，并将船名及押载吨数、装何货物之处照会监督官，以凭查验。如过限期，该船主并未报明领事官，每日罚银五十两，惟所罚之数，总不能逾二百两以外。至其舱口单内，须将所载货物详细开明，如有漏报者，船主应罚银五百两，倘系笔误，即在递货单之日改正者，可不罚

银。

第三十八款一、监督官接到领事宜详细照会后，即发开舱单。倘船主未领开舱单，擅行下货，即罚银五百两，并将所下货物全行入官。

第三十九款一、英商上货、下货，总须先领监督官准单：如违即将货物一并入官。

第四十款一、各船不准私行拨货，如有互相拨货者，必须先由监督官处发给准单，方准动拨，违者即将该货全行入官。

第四十一款一、各船完清税饷之后，方准发给红单，领事官接到红单，始行发回船牌等件，准其出口。

第四十二款一、至税则所载按价若干抽税若干，倘海关验货人役与英商不能平定其价，即须各邀客商二三人前来验货，客商内有愿出价银若干买此货者，即以所出最高之价为此货之价式，免致收税不公。

第四十三款一、凡纳税实按斤两秤计，先除皮包粉饰等料，以净货轻重为准。至有连皮过秤除皮核算之货，即若茶吐一项，倘海关人役与英商意见不同，即於每百箱内，听关役拣出若干箱，英商亦拣出若干箱，先以一箱连皮过秤得若干斤，再秤其皮得若干斤，除皮算之，即可得每箱实在斤数。其餘货物，凡系有包皮者，均可准此类推。倘再理论不明，英商赴领事官报知情节，由领事官通知监督官商量酌办，惟必於此日禀报，迟则不为办理。此项尚未论定之货，监督官暂缓填簿，免致后难更易，须俟秉公核断明晰，再为登填。

第四十四款一、英国货物，如因受潮湿以致价低减者，应行按价减税。倘英商与关吏理论价值未定，则照接价抽税条内之法置办。

第四十五款一、英国民人运货进口既经纳清税课者，凡欲改运别口售卖，须禀明领事官，转报监督官委员验明，实系原包原货，查与底簿相符，并未拆动抽换，即照数填入牌照，发给该商收执，一面行文别口海关查照，仍俟该船进口，查验符合，即准开舱出售，免其重纳税课。如查有影射夹带情事，货罚入官。至或欲将该货运出外国，亦应一律声禀海关监督，验明发给存票一纸，他日不论进口、出口之货，均可持它已纳税饷之据。至於外国所产粮食，英船装载进口，未经起卸，仍欲运赴他处，概无禁阻。

第四十六款一、中国各口收税官员，凡有严防偷漏之法，均准其相度机宜，随时便宜设法办理，以杜弊端。

第四十七款一、英商船只独在约内准开通商各口贸易。如到别处沿海地方私做买卖，即将船、货一并入官。

第四十八款一、英国商船查有涉走私，该货无论式类、价值，全数查抄入官外，俟该商船账目清后，亦可严行驱除，不准在口贸易。

第四十九款一、约内所指英民罚款及船货入官，皆应归中国收办。

第五十款一、嗣后英国文书俱用英字书写，暂时仍以汉文配送，俟中国选派学生学习英文、英语熟习，即不用配送汉文。自今以后，凡有文词辩论之处，总以英文作为正义。此次定约，汉英文字详细较对无讹，亦照此例。

第五十一款一、嗣后各式公文，无论京外，内叙大英国官民，自不得提书夷字。

第五十二款一、英国师船，别无他意，或因捕盗驶入中国，无论何口，一切买取食物、甜水，修理船只，地方官妥为照料。船上水师各官与中国官员平行相待。

第五十三款一、中华海面每有贼盗抢劫，大清大英视为向於内外商民大有阻碍，意合会议设法消除。

第五十四款一、上年立约，所有英国官民理应取益防损各事，今仍存之勿失；倘若他国今后别有润及之处，英国无不同获其美。

第五十五款一、大英君主怀意恒存友睦，允将前因粤城一事所致需支赔补各项经费等款如何办理，另立专条，与约内列条同为坚定不移。

第五十六款一、本约立定后，俟两国御笔批准，以一年为期，彼此各派大臣於大清京师会晤，互相交付，现下大清大英各大臣先盖用关防，以昭信守。

专条

一、前因粤城大宪办理不善，致英民受损，大英君主只得动兵取偿，保其将来守约勿失。商亏银二百万两，军需经费银二百万两二项，大清皇帝皆允由粤省督、抚设措；至应如何分期办法，与大英秉权大员酌定行办。以上款项付清，方将粤城仍交回大清国管属。——

——[海关中外条约](#)，第1卷，页404—421。

中英通商章程善后条约

咸丰八年十月十三日（1858 年 11 月 8 日）签订於上海

第五款一、向来洋药、铜钱、米谷、荳石、硝磺、白铅等物，例皆不准通商，现定稍宽其禁，听商遵行纳税贸易。

洋药准其进口，议定每百斤纳税银参拾两，惟该商止准在口销卖，一经离口，即属中国货物；只准华商运入内地：外国商人不得护送。即天津条约第九条所载英民持照前往内地通商，并二十八条所载内地关税之例，与洋药无涉。其如何徵税，听凭中国办理，嗣后遇修改税则，仍不得按照别定货税。……

第十款一、通商各口收税，如何严防偷漏，自应由中国设法办理，条约业已载明；然现已议明，各口画一办理，是山总理外国通商事宜大臣或随时亲诣巡历，或委员代办。任凭总理大臣邀请英人帮办税务并严查漏税，判定口界，派人指泊船只及分设浮椿、号船、塔表、望楼等事，毋庸英官指荐干预。其净椿、号船、塔表、望楼等经费，在於船钞项下拨用。至长江如何严防偷漏之处，俟通商后，察看情形，任凭中国设法筹办。

——海关中外条约，第 1 卷，页 424 — 428。

中英北京条约（续增条约）

兹以两国有所不惬，大清大皇帝与大英大君主合意修好，保其嗣后不至失和，为此大清大皇帝特派和硕恭亲王奕訢，大英大君主特派内廷建议功赐佩带头等宝星·会议国政世职上堂内世袭额罗金并金喀尔田二郡伯爵额尔金，公同会议，各将本国恭奉钦差全权大臣便宜行事之上谕、敕书等件，互相较阅，均臻妥善。现将商定续增条约开列於左：

第一款 一、前於戊午年（咸丰八年，1858 年）五月在天津所定原约，本为两国敦睦之设，后於己未年（咸丰九年，1859 年）五月大英钦差大臣进京换约，行抵大沽炮台，该处守弁阻塞前路，以致有隙，大清大皇帝视此失好甚为惋惜。

第二款 一、再前于戊午年（咸丰八年，1858 年）九月大清钦差大臣桂良花沙纳，大英钦差大臣额尔金，将大英钦差驻华大臣嗣在何处居住一节，在沪会商所定之议，兹特申明作为罢论。将来大英钦差大员应否在京长住，抑或随时往来，仍照原约第三款明文，总候本国谕旨遵行。

第三款 一、戊午年（咸丰八年，1858 年）原约后附专条作为废纸，所载赔偿各项，大清大皇帝允以八百万两相易。其应如何分缴，即于十月十九日（12 月 1 日）在于津郡先将银伍拾万两缴楚；以本年十月二十日，即英国十二月初二日以前，应在于粤省分缴三十三万三千三百三十三两内，将查明该日以前粤省大吏经支填筑沙面地方英商行基之费若干，扣除入算；其余银两应於通商各关所纳总数内分结，扣缴二成，以英月三个月为一结，即行算清。自本年英十月初一日，即庚申年（咸丰十年）八月十七日，至英十二月三十一日，即庚申年（咸丰十年）十一月二十日为第一结，如此陆续扣缴八百万总数完结，均当随结清交大英钦差大臣专派委员监收外，两国彼此各应先期添派数员稽查数目清单等件，以昭慎重。再今所定取偿八百万两内，二百万两仍为住粤英商补亏之款，其六百万两少裨军需之费，载此明文，庶免焚纠。

第四款 一、续增条约画押之日，大清大皇帝允以天津郡城海口作为通商之埠，凡有英民人等至此居住贸易，均照经准各条所开各口章程比例，画一无别。

第五款 一、戊午年（咸丰八年，1858 年）定约互换以后，大清大皇帝允于即日降谕各省督抚大吏，以凡有华民情甘出口，或在英国所属各处，或在外洋别地承工，俱准与英民立约为凭，无论单身或愿携带家属一并赴通商各口，下英国船只，毫无禁阻。该省大吏亦宜时与大英钦差大臣查照各口地方情形，会定章程，为保全前项华工之意。

第六款 一、前据本年二月二十八日（1860 年 8 月 20 日）大清两广总督劳崇光，将粤东九龍司地方一区，交与大英驻扎粤省暂充英法总局正使功赐三等宝星巴夏礼代国立批承租在案，兹大清大皇帝定即将该地界付与大英大君主并历后嗣，并归英属香港界内，以期该港埠面管辖所及庶保无事。其批作为废纸外，其有该地华民自称业户，应由彼此两国各派委员会勘查明，果为该户本业，嗣后倘遇势必令迁别地，大英国无不公当赔补。

第七款 一、戊午年（咸丰八年，1858 年）所定原约，除现定续约或有更张外，其余各节，俟互换之后，无不尅日尽行，毫无出入。今定续约，均应自画押之日为始，即行照办，两国毋须另行御笔批准，惟当视与原约无异，

一体遵守。

第八款 一、戊午年（咸丰八年，1858 年）原约在京互换之日，大清大皇帝允于即日降谕京外各省督抚大吏，将此原约及续约各条发钞给阅，并令刊刻悬布通衢，咸使知悉。

第九款 一、续增条约一经盖印画押，戊午年（咸丰八年，1858 年）和约亦已互换，须俟续约第八款内载大清大皇帝允降谕旨奉到，业皆宣布，所有英国舟山屯兵立当出境，京外大军即应启程前赴津城，并大沽炮台、登州、北海、广东省城等处，俟续约第三款所载赔项八百万两总数交完，方能回国，抑或早退，总候大英大君主谕旨施行。

以上各条又续增条约，现下大清大英各大臣同在京都礼部衙门盖印画押以昭信守。

大清咸丰十年九月十一日

大英一千八百六十年十月二十四日

——[海关中外条约](#)，第 1 卷，页 430—434。

中法北京条约第六款（续增条约）

咸丰十年九月十二日（1860 年 10 月 25 日）

第六款应如道光二十六年正月二十五日（1846 年 2 月 20 日）上谕，即晓示天下黎民，任各处军民人等传习天主教、会合请道、建堂礼拜，且将滥行查拏者，予以应得处分。又将前谋害奉天主教者之时所充之天主堂、学堂、莹坟、田土、房廊等件应赔还，交法国驻扎京师之钦差大臣，转交该处奉教之人，并任法国传教士在各省租买田地，建造自便。

——海关中外条约，第 1 卷，页 888。

1861年11月12日(咸丰十一年十月初十日)北京发第161号发文F.O.17/350

[上略]新皇帝和皇太后以及宫嫔人等一行已于本月(11月)1日(九月二十九日)自热河回到北京。他们一到北京，立刻就给恭亲王一份谕旨，恭亲王随即在大队警卫下前往内阁把那自行任命的八人委员会[按即自署为赞襄政务王大臣的载垣肃顺端华景寿穆荫匡源杜翰焦祐瀛八人]解职，并逮捕怡亲王载垣和他的兄弟郑亲王端华，将其立即削去世袭爵位，囚入宗人府。

同时，肃顺护卫已故皇帝的灵柩缓缓向北京进发，遂在路上被捕，关入囚车解京。包括都城大多数高级官吏的特别法庭随即成立，审讯上述三人，判有弑君的罪名，应予凌迟处死。不过皇太后终于把这等极刑减轻了。宣判的第二天，肃顺被解往刑场斩首，他的财产没官。两位亲王则授以吊巾，这就表示要他们在囚房内自缢；他们的财产尚未动。内阁中其他五人，前兵部尚书穆荫发往军台効力，余四人革职。他们的罪名是未能抗争为首三人的奸逆行为。

就所附上谕看来，可知此次行动的动机和理由，是肃顺他们一夥非法专权，说是出自己故皇帝之手，任命这个政务委员会[按即赞襄政务王大臣]的那通谕旨，毫无疑义的乃是他们自己伪造出来的，因为在下谕的那一天，故皇帝已经虚病垂死，根本不能颁遗诏了。

三人中野心最大的肃顺似乎以为新皇帝尚在幼年，他们如此攫得的权力，是不可摇动的。当人家对他宣读逮捕他的谕旨时，他大叫没有人能有这个权力颁下那道谕旨。这句不谨慎的话是判他公开处刑的主要原因之一。此外还被控以各种罪行，如蔑视皇帝，僭夺大权等。[中略]据说肃顺曾劝诱故君不回北京而移宫盛京，目的在于尽量把皇帝和帝国的高级官吏以及他的亲族们隔离开来，以便使皇帝在肃顺的掌握之中成为一个被动的工具。

皇太后似乎从最初起就是急于转回北京，逃脱他们这一夥的束缚的。她遇到两种反对理由，其一完全是中国式的，说是道路太坏，故君尸体不能好好运到北京来；其二则说外国使团和外国人在北京，北京已成为不安全不宜于太后和皇帝居住的所在。太后之徵召恭亲王去热河，就是为的要了解第二点。恭亲王不顾阻挠他应召的各种阴谋，终于到了热河去。所以这一场斗争的关键，主要的要看这一年我们和恭亲王交际中给他的印象如何而定。幸运的是，恭亲王信赖他自己对我们的观察和经验所获得的结论，而不株守中国政治历史典籍上的教条；他向太后保证，我们在此并无可怕之处，这方面他对太后之回京负完全责任。为了顺从恭亲王的意思，并证明我们是准备帮他把皇帝从那群险恶党徒手里解救出来的，我和我的同僚们曾注意防止外国人冒犯皇帝一行入京时的行列。

已故皇帝的亲信逮捕斥责后，接着就有一道上谕，宣示太后听政，任恭亲王为首揆[接即议政王大臣]，桂良文祥等人并有任命，总之大家认为其表现最可能和外国人维持友好关系的那些政治家掌握政权了。更值得注意的或许是，上谕中说到肃顺及其奸党之被逮捕斥，主要的是因为去年该王公等在通州扣留巴夏礼的奸恶行为，以及欺罔故君致使他虽有恭亲王保证安全无虞，而仍未能应人民之望，回銮京都。这份文件把对外国人失信和歪曲我们

意向，致形成错误政策的事，看成如此有干国法的重大罪状，构成推翻并扫清被故君所信任，而自命已由故君把政府大权付托给他们的那夥人的正当理由，这意思也就隐含着，恭亲王及其同僚之操权，乃是对外国人维持友好关系使然。这个令人感觉满意的结果，全是几个月来私人交际所造成的，这充分证明我们坚持下列政策之正确，就是我们应以温和协调的态度获致恭亲王及其同僚的信任，消除他们的惊恐，希望迟早总会发生变动，使最高权力落到他们手里去。十二年前，前一个皇帝去世时，军机大臣耆英和穆彰阿因为对“夷”务政策过分妥协而被斥责，结果权力遂归入另一批人之手，这批人思想上的代表人物这次就这样惨败下去了。

威妥玛和文祥恒祺会谈后有一份很有意义的备忘录，现在附来。这文件表明这次危机之决定转向有利于我们在华利益的方向，实受我们所执行的路线的极大影响。只消朝廷不在北京，怡亲王端华和肃顺继续掌政，我们就不能说中国人民已确实承受了条约。各省当局看到国家重臣，实际掌权的人是偏向于不友好的，他们也就形成和我们为难的倾向。他们对我们的建议，总是说热河不能允准，不论这话是真情还是饰词，总是十分有理，无从驳倒的。

令附送恭亲王照会，他通知我已被任为首揆，仍负责外交事务，我给他的回文亦附来，回文的措词是有意给他撑腰的。

[中略]总之肃顺及其党羽犯了叛逆罪，已被处刑，国内舆论已经全部赞许这种处罚的正当性。还有使我们感觉满意的是，以皇帝谕旨宣告全国，痛斥那次逮捕在通州进行和平谈判的英国代表为奸恶行为，指斥伪报外人态度言词，恐吓故君，阻其还都的那些报导乃欺人之谈。此次谕旨意在邀得普遍好感和舆论的支持，那上面却有这样的宣示，实是我们自和中国有关系以来最为有利的文件，这使我们发生一种希望，我认为就政府而言，我们的困难就要获得和平解决了。自从1858年（咸丰八年）以来，我一直认为对华友好可能性的真正关键，系于打倒盲目无知或为个人私利而否认有此可能的那派人，只要这派人的权威势力不动摇，敌对行动可以停止，稳定的和平却是没有的。随着压力之逐渐收回，我们也就日益暴露于反动精神的威胁之下，其情势将使我们或则动用武力，或则放弃我们的权益，别无他路可走。可是为中国利益计，和我们作对，将招致悲惨的后果，我有理由相信，这已在恭亲王及其同僚心中留下深刻的印象。如果我们想的不错，那麽很显明的，我们次一步骤，便应该在他们心目中造成同等深刻的信念：我们不是为了和帝国政府作对来的，在不妨碍物质利益时，我们是准备以朋友之谊对中国的困难与损伤予以考虑的。因此，有关我们在北京地位的一切问题，过去我都不用憎恶或埋怨的言词，只对中国看不见中外高级官吏之间更坦率无拘的交涉的好处，表示遗憾。中外之间的隔阂，或许并不是由任何积极敌视的情感造成的，而是中国古老的传统政府的形式，以及对于异样事物的恐惧使然，我们依赖时代的变迁，忍耐，和事情本身的演进来削弱乃至逐渐打破此等隔阂，一旦遇到有利的机会，那时我这种言词态度就给我们留下余地，可以自由追究有关我们在北京地位的问题。简单说来，我们在北京的地位，就其以讲情论理来代替使用武力与恐吓而论，是会成为有用的外交武器的：使用武器与恐吓去达到某种一定目标，无论怎样成功，那总会种下猜疑和疏远的种子，刺激对抗情绪，一旦时机到来，这一切就会表现出来的，大沽事件已经明白地显示出中国武器之低劣来，就在这以后，去年主战派还是甘冒战争的危险，不顾首都本身的存在。据恒祺说，这等行为，用心纯粹是为其私人利

益，这使我把对于事情推向危险境地的任何政策都感觉怀疑。因为中国政府对于走极端之有损自己利益知道得太清楚了。根据这种见地，稳步行动，指导权必须掌握在既了解我（们）的温和，又明白我们的力量的那批人手里。不幸充分理解我们性格和动机而对我们信任的中国政治家，是为数很少的，我相信现任首揆恭亲王不致使我们失望，他正是这少数人中的一员。

最后，我希望您不要把威妥玛的会谈备忘录公开。

——[一八六一年北京政变前后中英反革命的勾结](#)。载[历史教学](#)，1952年4月号，页18及5月号：页14。

太平天国

原道醒世训

洪秀全

从来福大则量大，量大则为大人，福小则量小，量小则为小人。是以泰山不辞土壤，故能成其高；河海不择细流，故能就其深！王者不却众庶，故能成其德。凡此皆量为之也。

无如时至今日，亦难言矣！世道乖漓，人心浇薄，所爱所憎，一出於私。故以此国而憎彼国，以彼国而憎此国者有之。甚至同国以此省此府此县而憎彼省彼府彼县，以彼省彼府彼县而憎此省此府此县者有之。更甚至同省府县以此乡此里此姓而憎彼乡彼里彼姓，以彼乡彼里彼姓而憎此乡此里此姓者有之。世道人心至此，安得不相陵相夺相斗相杀而沦胥以亡乎！无他，其见小，故其量小也。其以此国而憎彼国，以彼国而憎此国者，其见在国，国以外则不知，故同国则爱之，异国则憎之。其以此省此府此县而憎彼省彼府彼县，以彼省彼府彼县而憎此省此府此县者，其见在省府县，省府县以外则不知，故同省同府同县则爱之，异省异府异县则憎之。其以此乡此里此姓而憎彼乡彼里彼姓，以彼乡彼里彼姓而憎此乡此里此姓者，其见在乡里姓，乡里姓以外则不知，故同乡同里同姓则爱之，异乡异里异姓则憎之。天下爱憎如此，何其见未大而量之不广也。

遐想唐虞三代之世，天下有无相恤，患难相救，门不闭户，道不拾遗，男女别涂，举选尚德，尧舜病博施，何分此土彼土；禹稷夏溺饥，何分此民彼民，汤武伐暴除残，何分此国彼国；孔孟殆车烦马，何分此邦彼邦。盖实见夫天下凡间，分言之，则有万国，统言之，则实一家。皇上帝天下凡间大共之父也，近而中国是皇上帝主宰化理，远而番国亦然：远而番国是皇上帝生养保佑，近而中国亦然。天下多男人，尽是兄弟之辈，天下多女子，尽是姊妹之群，何得存此疆彼界之私，何可起尔吞我并之念。是故孔丘曰：“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选贤与能，讲信修睦。故人不独亲其亲，不独子其子，使老有所终，壮有所用，幼有所长，鳏寡孤独废疾者皆有所养。男有分，女有归。货恶其弃于地也，不必藏于己；力恶其不出于身也，不必为己。是故奸邪谋闭而不兴，盗窃乱贼而不作，故外户而不闭，是谓大同。”

而今尚可望哉！然而乱极则治，暗极则光，天之道也。于今夜退而日升矣。惟愿天下凡间我们兄弟姊妹跳出邪魔之鬼门，循行上帝之真道，时凛天威，力遵天诫，相与淑身淑世，相与正己正人，相与作中流之砥柱，相与挽已倒之狂澜。行见天下一家，共享太平，几何乖离浇薄之世，其不一旦变而为公平正直之世也！几何陵夺斗杀之世，其不一旦变而为强不犯弱，众不暴寡，智不诈愚，勇不苦怯之世也！在易同人于野则亨，量大之谓也；同人于宗则吝，量小之谓也。况量大则福大，而人亦与之俱大，量小则福小，而人亦与之俱小。凡有血气者，安可伤天地之和，而貽井底蛙之诮哉！诗云：

上帝原来是老亲， 水源木本急寻真；
量宽异国皆同国， 心好天人亦世人。
兽畜相残还不义， 乡邻互杀断非仁；
天生天养和为贵， 各自相安享太平。

——太平诏书，页7—10。见太平天国印书第1册。

时时遵守十款天条

第一天条崇拜皇上帝皇上帝为天下万国人民之父，人人是其所生所养，人人是其保佑，人人是皆当朝晚敬拜，酬谢其恩。俗语云：“天生天养天保佑。”又俗语云：“得食莫瞒天。”故凡不拜皇上帝者，是犯天条。

第二天条不好拜邪神皇上帝曰：“除我外，不可有别神也。”故皇上帝以外，皆是那神迷惑害累世人者，断不可拜。凡拜一切邪神者，是犯天条。

第三天条不好妄题皇上帝之名皇上帝本名爷火华，世人不可妄题。凡妄题皇上帝之名及咒骂天者，是犯天条。

第四天条七日礼拜颂赞皇上帝恩德皇上帝当初六日造成天地山海人物，第七日完工，名安息日，故世人享皇上帝之福，每七日要分外虔敬礼拜，颂赞皇上帝恩德。

第五天条孝顺父母皇上帝曰：“孝顺父母，则可遐龄。”凡忤逆父母者，是犯天条。

第六天条不好杀人害人杀人即是杀自己，害人即是害自己，凡杀人者，是犯天条。

第七天条不好奸邪淫乱天下多男人，尽是兄弟之辈；天下多女子，尽皆姊妹之群。天堂子女，男有男行，女有女行，不得混杂。凡男人女人奸淫者，名为变怪，最大犯天条。即丢邪眼、起邪心向人，及吹洋烟、唱邪歌，皆是犯天条。

第八天条不好偷窃劫抢贫穷富贵，皆皇上帝排定。凡偷窃人物、劫抢人物者，是犯天条。

第九天条不好讲谎话凡讲谎诞鬼怪奸诈之话，及讲一切粗言烂话者，是犯天条。

第十天条不好起贪心凡见人妻女好，便贪人妻女，见人物产好，便贪人物产，及赌博、买票、围姓 皆是犯天条。

——天条书，叶9—11。见太平天国印书第1册。

奉天讨胡檄布四方论（奉天讨胡檄）

杨秀清等

真天命太平天国禾乃师赎病主左辅正军师东王杨、右弼又正军师西王萧，为奉天讨胡，檄布四方，若曰：嗟尔有众，明听予言，予惟天下者，上帝之天下，非胡虏之天下也：衣食者，上帝之衣食，非胡虏之衣食也；子女民人者，上帝之子女民人，非胡虏之子女民人也。慨自满洲肆毒，混乱中国。而中国以六合之大，九州之众，一任其胡行，而恬不为怪，中国尚得为有人乎！妖胡虐焰燔苍穹，淫毒秽宸极，腥风播于四海，妖气惨于五胡，而中国之人，反低首下心，甘为臣仆。甚矣哉，中国之无人也！

夫中国首也，胡虏足也。中国神州也，胡虏妖人也。中国名为神州者何？天父皇上帝真神也，天地山海是其造成，故从前以神州名中国也。胡虏目为妖人者何？蛇魔阎罗妖邪鬼也，鞑靼妖胡，惟此敬拜，故当今以妖人目胡虏也。奈何足反加首，妖人反盗神州，驱我中国悉銓妖魔，罄南山之竹简，写不尽满地淫污，决东海之波涛，洗不净弥天罪孽。予谨按其彰著人间者约略言之：夫中国有中国之形像，今满洲悉令削发，拖一长尾于后，是使中国之人，变为禽兽也。中国有中国之衣冠，今满洲另置顶戴，胡衣猴冠，坏先代之服冕，是使中国之人，忘其根本也。中国有中国之人伦，前伪妖康熙暗令鞑子一人管十家，淫乱中国之女子、是欲中国之人尽为胡种也。中国有中国之配偶，今满洲妖魔悉收中国之美姬，为奴为妾，三千粉黛，皆为羯狗所污，百万红颜，竟与骚狐同寝，言之恻心，谈之污舌，是尽中国之女子而玷辱之也。中国有中国之制度，今满洲造为妖魔条律，使我中国之人，无能脱其网罗，无所措手足，是尽中国之男儿而胁制之也。中国有中国之言语，今满洲造为京腔，更中国音，是欲以胡言胡语惑中国也。凡有水旱，略不怜恤，坐视其饿莩流离，暴露如莽，是欲我中国之人稀少也。满洲又纵贪官污吏，布满天下，使隶民脂膏，士女皆哭泣道路，是欲我中国之人贫穷也。官以贿得，刑以钱免，富儿当权，豪杰绝望，是使我中国之英俊抑郁而死也。凡有起义兴复中国者，动诬以谋反大逆，夷其九族，是欲绝我中国英雄之谋也。满洲之所以愚弄中国，欺侮中国者，无所不用其极，巧矣哉！

昔姚弋仲，胡种也，犹戒其子襄，使归义中国。苻融亦胡种也，每劝其兄坚，使不攻中国。今满洲乃忘其根源之丑贱，乘吴三桂之招引，霸占中国，恶极穷凶。予细查满鞑子之始末，其祖宗乃一白狐一赤狗交媾成精，遂产妖人。种类日滋，自相配合，并无人偷风化，乘中国之无人，盗据中夏。妖座之设，野狐升据，蛇窝之内，沐猴而冠。我中国不能犁其窟而锄其穴，反中其诡谋，受其凌辱，听其吓诈，甚至庸恶陋劣，贪图蝇头，拜跪于狐群狗党之中。今有三尺童子，至无知也，指犬豕而使之拜，则艴然怒。今胡虏犹犬豕也，公等读书知古，毫不知羞。昔文天祥谢枋得誓死不事元，史可法瞿式耜誓死不事清，此皆诸公之所熟闻也。子总料满洲之众，不过十数万，而我中国之众，不下五千余万，以五千余万之众，受制于十万，亦孔之丑矣！

今幸天道好还，中国有复兴之理，人心思治，胡虏有必灭之徵。三七之妖运告终，而九五之真人已出，胡罪贯盈，皇天震怒，命我天王肃将天成，创建义旗，扫除妖孽，廓清中夏，恭行天罚。言乎远，言乎迩，熟无左袒之心：或为官，或为民，当急扬徽之志。甲冑干戈，载义声而生色，夫妇女，搃公愤以前驱。誓屠八旗，以安九有。特诏四方英俊，速拜上帝，以奖天衷。

执守绪于蔡州，擒妥懽于应昌，兴复久沦之境土，顶起上帝之纲常。其有能擒狗鞑子咸丰来献者，或有能斩其首级来投者，或又有能擒斩一切满洲胡人头目者，奏封大官，决不食言。盖皇上帝当初六日造成之天下，今既蒙皇上帝开大恩命我主天王治之，岂胡虏所得而久乱哉！公等世居中国，谁非上帝子女，倘能奉天诛妖，执螯弧以先登，戒防风之后至，在世英雄无比，在天荣耀无疆。如或执迷不悟，保伪拒真，生为胡人，死为胡鬼。顺逆有大体，夏夷有定名，各宜顺天，脱鬼成人。公等苦满洲之祸久矣，至今而犹不知变计，同心戮力，扫荡胡尘，其何以对上帝于高天乎！予兴义兵，上为上帝报瞒天之谁，下为中国解下首之苦，务期肃清胡氛，同享太平之乐。顺天有厚赏，逆天有显戮。布告天下，咸使闻知。

——颁行诏书，吐4—7。见太平天国印书第3册。

诰四民安居乐业论

杨秀清等

真天命太平天国禾乃师赎病主左辅正军师东王杨、右弼又正军师西王萧____，为诰谕四民各安常业事：照得天意既定，人心宜从。天既生真主以御民，则民自宜倾心而向化。慨自胡奴扰乱中国以来，率民拜邪神而弃真神，叛逆上帝，倡民变妖类，迥非人类，触怒皇天。兼且暴虐我黎庶，残害我生灵，肆铜臭之薰天，令斯文以扫地。农工作苦，岁受其殃，商贾通往，关徵其税，四海伤心，中原怒目。

本军师奉天命之用休，不忍斯民于涂炭，创义旗以剿妖胡，兴王师以灭魔鬼，乃郡县所经，如行时雨，旌旗所指，犹解倒悬，本天意之昭彰，证人心之响应。自广西起义以来，所到之处，抗王师者前徒倒投顺之戈，凛天威者闻风丧妖人之胆。

兹建王业，切诰苍生，速宜敬拜上帝，毁除邪神，以奖天衷，以受天福，士农工商各力其业。自谕之后，尔等务宜安居桑梓，乐守常业。圣兵不犯秋毫，群黎毋庸震慑，当旅市之不惊，念其苏之有望。为此特行诰谕，安尔善良，布告天下咸晓，万方各口凛遵毋违。特谕。

太平天国癸好____三年五月初一日（咸丰三年四月二十九日，1853 年 6 月 5 日）诰谕

——太平天国第 2 册，页 691—692。

谕英使文翰____
杨秀清等

真天命太平天国天朝禾乃师赎病主左辅正军师东王杨、右弼又正军师西王东海，谕尔远来英人知悉：尔等英人久已拜天，今来谒主，特颁谕抚慰，使各安心，清除疑惑。天父上主皇上帝自始创造天地、海陆、人物于六日中，由是天下为一家，四海之内皆兄弟也。彼此之间，既无差别之处，焉有主从之分？自人类受魔鬼之试诱，深入人心，忘却天父上帝给予生命、维持生命之恩惠，忽视天兄耶稣代人赎罪之无极功德；将泥土木石为神，淫昏颠倒。胡人满洲窃取天朝，其祸尤烈。所幸天父、天兄降福与尔英人，使尔知奉天父上帝，知敬天兄耶稣，真理赖以宣传，福音赖以保全。更幸今天父上主皇上帝大发慈悲，派天使传吾主天王升天，亲自授以威权，肃清三十天各种妖魔，因此，妖魔尽被驱逐下地狱矣。尤幸者，天父上帝大发慈悲，乃于戊申年（道光二十八年，1848年）三月下凡，救世主天兄耶稣广示恩惠，亦于是年九月降临。六年以来，大父、天兄指导各事；显示神力，已有无数奇能证据，灭绝无数妖魔，庇护天王，统治斯土。尔海外英民，不远千里而来归顺我朝，不仅天朝将士兵卒踊跃欢迎，即上天之天父、天兄当亦嘉汝忠义也。兹特降谕，准尔英酋带尔人民自由出入，随意进退，无论协助我天兵歼灭妖敌，或照常经营商业，悉听其便。深望汝等能随吾人勤事天王，以立功业，而报答天神之深恩。为此，用持示以吾主太平诏命，告谕尔等英人，使凡人皆识崇拜天父、天兄，而且得知吾主天王所在之处，凡人当合心朝拜其受命自天也。特此谕示，一体周知。

太平天国癸好____三月二十六日（咸丰三年三月二十三日，1853年4月30日）。

——英国政府蓝皮书中之太平天国史料。载逸经，
第10期（1936年7月20日）页32。

林凤祥李开芳吉文元朱锡琨北伐回禀

小卑职林凤祥李开芳吉文元朱锡琨等回覆禀报后护又副军师北王六千岁千千岁殿下：为回禀前情剿妖事，卑职等统带兵将，于五月初九日（咸丰三年五月初七日，1853年6月13日）至归德府。城外有妖营盘三个，有妖前来接仗。圣兵争先追杀得妖兵四百有余，连时破城。城内妖兵妖官尽杀，约杀有三千之多。得红粉贰万有馀斤，铁炮无数，粮料不足。同众议起程。卑职林凤祥李开芳二位带五军兵将，连夜先往黄河四十里之遥上下取船，并无船壹。有鞑妖对江把守，仍在河边小村扎驻一夜。有卑职吉文元朱锡琨二位，在归德府候齐兵将正行，于初十日（五月初八日，6月14日）午刻，有妖数千在归德城边东门，分作三阵，忽然而来对仗。卑职吉文元朱锡琨各统兵向前追杀三十里之遥，不见妖踪胜回，满坡死妖如席，约杀得妖贰千有余，所有号衣系山东甘肃湖北三处之妖。得马骡五百余匹，得红粉又有贰万余斤，铁炮无计其数，牛车壹百有余架。大沾天父天兄权能看顾，兵将吉昌。卑职吉文元朱锡琨连夜布置，于十一月（五月初九日，6月15日）统兵往黄河会齐，斟酌在此无船，难以过江。于十二日（五月初十日，6月16日）一同统兵前去杞县七十里之遥，扎宿一夜。十三日（五月十一日，6月17日）七十里之遥至睢州，扎宿一夜。十四日（五月十二日，6月18日）九十里之遥，至陈留县扎宿一夜。十五日（五月十三日，6月19日）四十五里至河南省。城外深深沟两重，周围并无房屋，离黄河二十里，亦无船只。卑职斟酌，四十里至朱仙镇，即时前往扎宿，近黄河七十里，亦点兵前去取船。自临怀至此，尽见坡麦未见一田，粮料甚难，兵将日日加增，尽见骑马骡者甚多，忖思此时之际，各项俱皆丰足，但欠谷米一事。临怀至此，着人带文回朝数次，未知至否？如此山遥水远，音信难通。兹今在朱仙镇酌议起程，过去黄河成功，方可回禀各王殿下金安，无烦远虑也。转奏天王万岁万岁万万岁！

太平天国癸好三年五月十六日（咸丰三年五月十四日，1853年6月20日）朱仙镇报。

——太平天国资料，页4—5。

天朝田亩制度

凡一军：典分田二，典刑法二，典钱谷二，典入二，典出二，俱一正一副，即以师帅、旅帅兼摄。当其任者掌其事，不当其事者亦赞其事。凡一军一切生死黜陟等事，军帅详监军，监军详钦命总制，钦命总制次详将军、侍卫、指挥、检点、丞相，丞相禀军师，军师奏天王，天王降旨，军师遵行。功勋等臣世食天禄，其后来归从者，海军每家设一人为伍卒，有警则首领统之为兵，杀敌捕贼，无事则首领督之为农，耕田奉尚。

凡田分九等：其田一亩，早晚二季可出一千二百斤者为尚尚田，可出一千一百斤者为尚中田，可出一千斤者为尚下田，可出九百斤者为中尚田，可出八百斤者为中中田，可出七百斤者为中下田，可出六百斤者为下尚田，可出五百斤者为下中田，可出四百斤者为下下田。尚尚田一亩，当尚中田一亩一分，当尚下田一亩二分，当中尚田一亩三分五厘，当中中田一亩五分，当中下田一亩七分五厘，当下尚田二亩，当下中田二亩四分，当下下田三亩。

凡分田，照人口，不论男妇，算其家人口多寡，人多则分多，人寡则分寡，杂以九等。如一家六人，分三人好田，分三人丑田，好丑各一半。凡天下田，天下人同耕，此处不足，则迁被处，彼处不足，则迁此处。凡天下田，丰荒相通，此处荒则移彼丰处，以赈此荒处，彼处荒则移此丰处，以赈彼荒处。务使天下共享天父皇上帝大福，有田同耕，有饭同食，有衣同穿，有钱同使，无处不均匀，无人不饱暖也。凡男妇，每一人自十六岁以尚，受田多瑜十五岁以下一半。如十六岁以尚分尚尚田一亩，则十五岁以下减其半，分尚尚田五分；又如十六岁以尚分下下田三亩，则十五岁以下减其半，分下下田一亩五分。

凡天下，树墙下以桑。凡妇蚕绩缝衣裳。凡天下，每家五母鸡，二母蔬，无失其时。凡当收成时，两司马督伍长，除足其二十五家每人所食可接新谷外，余则归国库。凡麦、豆、芝麻、布帛、鸡、犬各物及银钱亦然。盖天下皆是天父皇上帝一大家，天下人人不受私，物物归上主，则主有所运用，天下大家处处平匀，人人饱暖矣。此乃天父皇上帝特命太平真主救世旨意也。但两司马存其钱谷数于簿，上其数于典钱谷及典出入。

凡二十五家中，设国库一，礼拜堂一，两司马居之。凡二十五家中所有婚娶弥月喜事，俱用国库；但有限式，不得多用一钱。如一家有婚娶弥月事，给钱一千，谷一百斤，通天下皆一式，总要用之有节，以备兵荒。凡天下婚姻不论财。凡二十五家中陶冶木石等匠，俱用伍长及伍卒为之，农隙治事。凡两司马办其二十五家婚娶吉喜等事，总是祭告天父皇上帝，一切旧时歪例尽除。其二十五家中童子俱日至礼拜堂，两司马教读旧遗诏圣书新遗诏圣书及真命诏旨书焉。凡礼拜日，伍长各率男妇至礼拜堂，分别男行女行，讲听道理，颂赞祭奠天父皇上帝焉。

凡二十五家中，力农者有赏，惰农者有罚。或各家有争讼，两造赴两司马，两司马听其曲直。不息，则两司马挈两造赴卒长，卒长听其曲直。不息，则卒长尚其事于旅帅、师帅、典执法及军帅。军帅合同典执法判断之。既成狱辞，军帅又必尚其事于监军，监军次详总制、将军、侍卫、指挥、检点及丞相，丞相禀军师，军师奏天王。天王降旨，命军师、丞相、检点及典执法等详核其事。无出入，然后军师、丞相、检点及典执法等，直启天王主断。天王乃降旨主断，或生，或死，或予，或夺，军师遵旨处决。

凡天下官民，总遵守十款天条及遵命令。尽忠报国者则为忠，由卑升至高，世其官。官或违犯十款天条及逆命令受贿弄弊者则为奸，由高贬至卑，黜为农。民能遵条命及力农者则为贤为良，或举或赏。民或违条命及情农者则为恶为顽，或诛或罚。

凡天下每岁一举，以补诸官之缺。举得其人，保举者受赏；举非其人，保举者受罚。其伍卒民，有能遵守条命及力农者，两司马则列其行迹，注其姓名，并自己保毕姓名於卒长。卒长细核其人於本百家中，果实，则详其人，并保举姓名於旅帅。旅帅细核其人於本五百家中，果实，则尚其人，并保举姓名於师帅。师帅实核其人於本二千五百家中，果实，则尚其人，并保举姓名於军帅。军帅总核其人於本军中，果实，则尚其人，并保举姓名於监军。监军详总制，总制次详将军、侍卫、指挥、检点、丞相，丞相禀军师，军师启天王。天王降旨调选天下各军所举为某旗，或师帅，或旅帅，或牢长、两司马、伍长。凡滥保举人者，黜为农。

凡天下诸官，三歲一升贬，以示天朝之公。凡滥保举人及滥奏贬人者，黜为农。当升贬年，各首领各保升奏贬其统属。卒长细核其所统两司马及伍长，某人果有贤迹则列其贤迹，某人果有恶迹则列其恶迹，注其人，并自己保升奏贬姓名於军帅；至若其人无可保升并无可奏贬者，则姑置其人不保不奏也。旅帅细核其所统属卒长及巷两司马、伍长，某人果有贤迹则列其贤迹，某人果有恶迹则列其恶迹，详其人，并自己保升奏贬姓名於师帅。师帅细核其所统属旅帅以下官，某人果有贤迹则列其贤迹，某人果有恶迹则列其恶迹，注其人，并自己保升奏贬姓名於军帅。军帅将师帅以下官所保升奏贬姓名，并自己所保升奏贬各官姓名详於监军。监军并细核其所统军帅，某人果有贤迹则列其贤迹，某人果有恶迹则列其恶迹，注其人，并自己保升奏贬姓名详钦命总制。钦命总制并细核其所统监军，某人果有贤迹则列其贤迹，某人果有恶迹则列其恶迹，注其人，并自己保升奏贬姓名一同举于将军、侍卫、指挥、检点及丞相。丞相禀军师。军师将各钦命总制及各监军及各军帅以下官所保升奏贬各姓名直启天王主断。天王乃降旨主断，超升各钦命总制所保升各监军，其或升为钦命总制，或升为侍卫，谴谪各钦命总制所奏贬各监军，或贬为军帅，或贬为师帅。超升各监军所保升各军帅，或升为监军，或升为侍卫；谴谪各监军所奏贬各军帅，或贬为师帅，或贬为旅帅、卒长。超升各军帅所保升各官，或升尚一等，或升尚二等，或升军帅；谴谪各军帅所奏贬各官，或贬下一等，或贬下二等，或贬为农。天王降旨，军师宣丞相，丞相宣检点、指挥、将军、侍卫、总制，总制次宣监军，监军宣各官一体遵行。监军以下官，俱是在尚保升奏贬在下。惟钦命总制一官，天王准其所统各监军保升奏贬钦命总制。天朝内丞相、检点、指挥、将军、侍卫诸宜，天王亦准其尚下互相保升奏贬，以剔尚下相蒙之弊。至内外诸官，若有大功大勋及大奸不法等事，天王准其尚下不时保升奏贬，不必拘升贬之年。但凡在尚保升奏贬在下，诬，则黜为农。至凡在下保升奏贬在尚，诬，则加罪。凡保升奏贬所列贤迹恶迹，总要有凭据方为实也。

凡设军，每一万三千一百五十六家先设一军帅。次设军帅所统五师帅。次设师帅所统五旅帅，共二十五旅帅。次设二十五旅帅各所统五卒长，共一百二十五卒长。次设一百二十五卒长各所统四两司马，共五百两司马。次设五百两司马各所统五伍长，共二千五百伍长。次设二千五百伍长各所统四伍卒，共一万伍卒。通一军人数共一万三千一百五十六人。凡设军以後，人家

添多，添多五家，另设一伍长。添多二十六家，另设一两司马。添多一百零五家，另设一卒长。添多五百二十六家，另设一旅帅。添多二千六百三十一家，另设一师帅。共添多一万三千一百五十六家，另设一军帅。未设军帅前，其师帅以下官仍归旧军帅统属；既设军帅，则割归本军帅统属。

凡内外诸官及民，每礼拜日听讲圣经，虔诚祭奠，礼拜颂赞天父上主皇上帝焉。每七七四十九礼拜日，师帅、旅帅、卒长更番至其所统属两司马礼拜堂讲圣书，教化民，兼察其遵条命与违条命及勤惰。如第一七七四十九礼拜日，师帅至某两司马礼拜堂，第二七七四十九礼拜日，师帅又别至某两司马礼拜堂，以次第轮，周而复始。旅帅、卒长亦然。

凡天下每一夫有妻子女三、四口，或五、六、七、八、九口，则出一人为兵。其余鳏寡孤独废疾免役，皆颁国库以养。

凡天下诸官，每礼拜日依职份虔诚设牲饌奠祭礼拜，颂赞天父上主皇上帝，讲圣书，有敢怠慢者黜为农。钦此。

——[太平天国文选](#)，页 45—49。

资政新篇

洪仁玕

小弟仁玕跪在我真圣主万岁万岁万万岁陛下，奏为条陈款列，善铺国政，以新民德，并跪请圣安事：缘小弟自粤来京，不避艰险，非图爵禄之荣，实欲备陈方策，以广圣闻，以报圣主知遇之恩也。夫事有常变，理有穷通，故事有今不可行而可豫定者，为後之福；有今可行而不可永定者，为後之祸。其理在于审时度势，与本末强弱耳。然本末——之强弱适均，视乎时势之变通为律，则自今而至後，

自小而至大，自省而至国，自国而至万邦，亦无不可行矣。其要在于因时制宜，审势而行而已。兹谨将所见闻者条陈于后，以广圣闻，以备圣裁，以资国政，庶有小补云尔。

昔周武有弟名且，作周礼以肇八百之畿，高宗梦帝賚弼，致殷商有中叶之盛，惟在乎设法用人之得其当耳。盖用人不当，适足以坏法，设法不当，适足以害人，可不慎哉！然于斯二者，并行不悖，必于立法之中，得乎权济。试推其要，约有三焉：一以风风之，一以法法之，一以刑刑之。三者之外，又在奉行者亲身以倡之，真心以践之，则上风下草，上行下效矣。否则法立弊生，人将效尤，不致作乱而不已，岂法不善欤？实奉行者毁之尔。

用人察失类

一禁朋党之弊。朝廷封官设将，乃以护国卫民、除奸保良者也。倘有结盟联党之事，是下有自固之术，私有倚恃之端，外为假公济私之举，内藏弱本强末之弊。为兵者行此，而为将之军法难行；为臣者行此，而为君之权谋下夺，良民虽欲深倚于君，无奈为所隔绝，是不可以不察也。倘欲真知其为朋奸者，每一人犯罪，必多人保护隐瞒，则宜潜消其党，勿露其形。或如唐太宗之责尉迟恭以汉高故事，或如汉文之责吴不会而赐杖以愧之，亦保全之一道也。若发泄而不能制，反遭其害，贻祸不浅矣。倘至兵强国富，俗厚风淳之日，又有朝发夕至之火船火车，又有新闻篇以泄奸谋，纵有一切诡弊，难逃太阳之照矣。——

甚矣，习俗之迷人，贤者不免，况愚者乎！郎至愚之辈，亦有好胜之心，必不服人所教。且观今世之江山，竟是谁家之天下？无如我中花——之人，忘其身之为花，甘居鞑妖之下，不务实学，专事浮文，良可慨矣。请试言之：文士之短简长篇，无非空言假话；下僚之稟帖面陈，俱是谗谄赞誉，商贾指东说西，皆为奸贪诡譎！农民勤俭诚朴，目为愚妇愚夫，诸如杂教九流，将无作有；凡属妖头鬼卒，喉舌模糊。到处尽成荆棘，无往不是陷坑。倘得真心实力，众志成城，何难亲见太平景象，而成为千古英雄，复见新天新地新世界也夫。

风风类

夫所谓“以风风之”者，谓革之而民不愿，兴之而民不从，其事多属人心朦昧，习俗所蔽，难以急移者，不得已以风风之，自上化之也。如男子长指甲，女子喜缠脚，吉凶军宾，琐屑仪文，养鸟门蟀，打鹤赛胜，戒箍——手镯，金玉粉饰之类，皆小人骄奢之习。诸如此类，难以枚举。禁之不成广大之体，民亦未必凛遵，不禁又为败风之渐，惟在上者以为可耻之行，见则

飾，誤，當作飾。

鄙之忽之，遇则怒之撻之，民自厌而去之，是不刑而自化，不禁而自弭矣。倘民有美举，如医院、礼拜堂、学馆、四民院、四疾院等，主则亲临以隆其事，以奖其成，若无此举，则诏谕宣行，是厚风俗之法也。如毁谤语妒等弊，皆由风俗未厚，见识未广，制法未精，是以人心虞拟不平而鸣矣。又如演戏门剧、庵寺和尼，凡此等弊，则立牧司教导官，亲身教化之。怜悯之，义怒之，务去其心之惑以拯其迷也。中地素以骄奢之习为宝，或诗画美艳，金玉精奇，非一无可取，第是宝之下者也。夫所谓上宝者，以天父上帝、天兄基督、圣神爷之风三位一体为宝。一敬信间，声色不形，肃然有律，诚以此能格其邪心，宝其灵魂，化其愚蒙，宝其才德也。中宝者，以有用之物为宝，如火船、火车、钟鏢、电火表、寒暑表、风雨表、日晷表、千里镜、量天尺、连环枪、天球、地球等物，皆有探造化之巧，足以广闻见之精，此正堂堂之技，非妇儿掩饰___之文，永古可行者也。

且夫谈世事足以闷人心，论九流足以惑众志，释聃尚虚无，尤为诞妄之甚，儒教贵执中，罔知人力之难，皆不如福音真道有公义之罚，又有慈悲之赦，二者兼行，在于基督身上担当之也。此理足以开人之蒙蔽以慰其心，又足以广人之智慧以善其行，人能深受其中之益，则理明欲去而万事理矣。非基督之弟徒，天父之肖子乎！究亦非人力所能强，必得上帝圣神感化而然也。上帝之名，永不必讳。天父之名，至大、至尊、至贵、至仁、至义、至能、至知、至诚、至足、至荣、至权，何碍一名字？若说正话，讲道理，虽千言万语亦是赞美，但不得妄称及发誓褻渎而已，若讳至数百年之久，则又无人识天父之名矣。况爷火华三字，乃犹太土音，译即“自有者”三字之意，包涵无所不知、无所不能、无所不在、自然而然、至公义、至慈悲之意也。上帝是实有，自天地万有而观，及基督降生而论，是实有也。盖上帝为爷，以示包涵万象：基督为子，以示显身，指点圣神上帝之风亦为子，则合父子一脉之至亲，盖子亦是由父身中出也，岂不是一体一脉哉！总之谓为上帝者，能形形，能象象，能天天，能地地，能始终万物而自无始终，造化庶类而自无造化，转运四时而不为时所转，变通万方而不为方所变。可以名指之曰“自有者”，即大主宰之天父上帝、救世主如一也。盖子由父出也，视子如父也。若讳此名，则此理不能彰矣。

法法类

所谓“以法法之”者，其事大关世道人心，如纲常伦纪、教养大典，则宜立法以为准焉。是下有所趋，庶不陷于僻矣。然其不陷于僻而登于道者，必又教法兼行。如设书信馆，以通各省郡县市镇公文；设新闻馆，以收民心公议，及各省郡县货价低昂，事势常变。上览之，得以资治术；士览之，得以识变通；商农览之，得以通有无。昭法律，别善恶，励廉耻，表忠孝，皆借此以行其教也。教行则法著，法著则知恩，于以民相劝戒，才德日生，风俗日厚矣。此立法善而施法广，积时久而持法严，代有贤智以相维持，民自固结而不可解，天下永垂不朽矣。然立法之人，必先经磨链，洞悉天人性情，熟谙各国风教，大小上下，源委重轻，无不了然于胸中者，然后推而出之，乃能稳惬人情也。若恐其久而有差，更当留一律以便随时损益小纪，彰明大纲也。盖律法者，无定而有定，有定而无定，如水之软，如铁之硬，实加人心之有定而无定，世事之无定而有定，此立法所以难也，此生弊所以易也。

然则如何而后可以立法？盖法之质，在乎大纲，一定不易；法之文，在乎小纪，每多逡还。故小人坏法，常窥小者无备而掠为己有，常借大者之公以护掩己私。然此又在奉法执法行法之人有以主之，有以认真耳。至立法一则，阅下自可心领灵会，而法在其中矣。

又有柔远人之法。凡外邦人技艺精巧，邦法宏深，宜先许其通商，但不得擅入旱地，恐百姓罕见多奇，致生别事。惟许牧司等并教技艺之人入内，教导我民，但准其为国献策，不得毁谤国法也。

英吉利，即俗称红毛邦，开邦一千年来未易他姓，于今称为最强之邦，由法善也。但其人多有智力，骄傲成性，不居人下。凡於往来言语文书，可称照会、交好、通和、亲爱等意，其余万方来朝、四夷宾服、及夷狄戎蛮鬼子，一切轻污之字皆不必说也。盖轻污字样，是口角取胜之事，不是经纶实际，且招祸也。即施于枕近之暹罗、交趾、日本、琉球之小邦，亦必不服。实因人类虽下，而志不愿下，即或愿下，亦势迫之耳，非忠诚献曝也。如必欲他归诚献曝，非权力所能致之，必内修国政，外示信义，斯为得尔。此道实为高深广还也欤。现有理雅各、湛孖士、米士威大人、俾士、合信、觉士、滨先生、慕维廉、艾约瑟、韦律众先生与小弟相善也。

花旗邦即米利坚，……有金银山，而招别邦人来采。别邦人有能者，册立为官，……邦长五年一任，限以俸禄，任满则养尊虚优，各省再举。有事各省总目公议，呈明决断。取士、立官、补缺及议大事，则限月日，置一大柜在中廷，令凡官民有仁智者，写票公举，置于柜内，以多人举者为贤能也，以多议是者为公也。其邦之跛盲聋哑鳏寡孤独各有书院，教习各技。更有鳏寡孤独之亲友，甘心争为善事者，愿当众立约保养。郭中无有乞丐之民，此是其……富足也。现有罗孝、卑治文、花兰芷、高先生、晏先生、赞臣先生、寡先生与小弟相善也。

总论二邦，其始出于英吉利邦，后因开埠花旗，日以日盛，而英邦欲有以制之，遂不服其苛，因而战胜英邦，故另立邦法，两不统属焉。数百年来，各君其邦，各子其民，皆以天父上帝、耶苏基督立教。……

日耳曼邦内分十余邦，不相统属，亦无侵夺，信奉天父上帝、耶苏基督尤慎。其人有太古之风，故国不甚威，而德则独最也。亦有大船往各邦贸易，即各邦之君臣亦肯信任其人办事，因其人不苟于进退，最信皇上帝救世主，而不喜战斗，愿守本分也。现有黎力居、韦牧司叶纳清、韩士伯，又有一位忘其名，与弟相善也。风雨票、寒暑针先出此邦之花兰溪，辨正教亦出此邦之路得也。

瑞邦、工邦、罗邦纯守耶苏基督之教，其发老少多白，中年多黄，相品幽雅，诚实宽广，有古人遗风焉。惟瑞国有一韩山明牧司，又名威北者，与弟相善。其人并妻子皆升天，各邦多羨其为人焉。爱弟独厚，其徒皆客家，多住新安县地也。

佛兰西邦亦是信上帝、耶苏基督之邦，但其教多务异迹奇行，而少有别，故其邦今似半强半美之邦。但各邦技艺多始于此，至今别邦虽精，而佛邦亦不在下。但其教尚奇异，品学逊焉，人不之重。惟与英为婚姻之邦，相助相善，而邦势亦强。与弟无相识者，因道不同也。

土耳其邦，东南即古之猷太邦也，西北近俄罗斯。因此邦之人不信耶苏基督为救世主，仍执摩西律法，不知变通，故邦势不振。而于丙辰年（太平天国六年，咸丰六年，1856年）为俄罗斯所侵，幸英佛二邦相助，得免于

祸。此邦为天兄降生圣地，将来必归基督。盖新遗诏书有云：“俟万邦归信后，而以色列知愧耻焉。”今犹太人因耶苏基督升天四十年后，遭上帝怒罚驱逐出外，凡信基督耶苏者亦逃出外邦，至今各邦皆有犹太人，以为之证据，亦天父之意也。即中邦而谕 ，河南开封郡祥符县内，多有犹太人及羊皮书，写犹太字迹者不少。但其人自宋迄今，多历年所，亦徒行其礼，而不识其字，不知其实意焉。问其因何行此教，则答以望基督救世主降生，及凡各邦之犹太人亦如是，不信救世主之既生于一千八百五十九年之前也。

俄罗斯邦，其地最广，二倍于中邦。其教名天主教，虽信耶苏基督，而类于佛兰西之行也。百余年前亦未信天兄，屡为英佛瑞罗日耳曼等国所迫，故遣其长子伪装凡民，到佛兰西邦学习邦法、火船技艺，数年回邦，无人知其为俄之长子也。及归邦之日，大兴政教，百余年来，声威日著，今亦为北方冠冕之邦也。

埃及邦即麦西邦，在犹太西南方，有红海为界。其地周岁无寒，而夏最炎热。有山名亚喇伯，为万郭最高大者，昔挪亚方舟，即搁于此山也。四时有云笼罩，少见山巅。而埃民未曾见过雨雪，闻过雷声。其地少泉而多沙漠，但到春夏交际，山头云密布，飞瀑四奔流，农民于水将退之先，在水面布种下田，待尽退时，则苗既勃然兴之矣。所以然者，因山高接热，云气升腾，冻结於巅，四时不散。故雨不施于圻野，雷不奋于地中，冰常凝於高峰，雪无飘于热地也。今其人尊约瑟摩西为圣人，名回回教，盖天父上帝前现权能与二人，至今犹有遗风焉。

暹罗邦近与英邦通商，亦能仿造火船大船，往各邦采买，今亦变为富智之邦矣。

日本邦近兵花旗邦通商，得有各项技艺以为法则，将来亦必出于巧焉。

马来邦、秘鲁邦、澳大利邦、新嘉波、天竺邦、……皆信佛教，拜偶像，故其邦多衰弱不振，而名不著焉。……不过中国从前不能为东洋之冠冕，暂为失色，良可既 已。

以上略述各邦大势，足见纲常大典，教养大法，必先得贤人，创立大体，代有贤能继起而扩充其制，精巧其技，因时制宜，度势行法，必永远不替也。倘中邦人不自爱惜，自暴自弃，则鹬蚌相持，转为渔人之利，那时始悟兄弟不和外人欺，国人不和外邦欺，悔之晚矣。曷不乘此有为之日，奋为中地倡，以顶天父天兄纲常，太平一统江山万万年也。

一、要自大至小，由上而下，权归于一，内外适均而敷于众也。又由众下而达于上位，则上下情通，中无壅塞弄弊者，莫善于准卖新闻篇或暗柜也。法式见下。

一、兴车马之利，以利便轻捷为妙。倘有能造如外邦火轮车，一日夜能行七八千里者，准自专其利，限满准他人仿做。若彼愿公于世，亦稟准遵行，免生别弊。先于二十一省通二十一条大路，以为全国之脉格，通则国家无病焉。通省者阔三丈，通郡者阔二丈五尺，通县及市镇者阔二丈，通大乡村者阔丈余。差役时领犯人修葺崩破之处。二十里立一书信馆，愿为者请饷而设，以为四方耳目之便，不致上下梗塞，君民不通也。信资计文书轻重，每二十里该钱若干而收。其书要在某处交递者，车上车下各先束成一捆，至即互相交讫，不能停车俄顷。因用火用氧用风之力大 猛也，虽三四千里之遥，亦可朝发夕至，纵有小寇窃发，岂能漏网乎！

一、兴舟楫之利，以坚固轻便捷巧为妙。或用火用气用力用风，任乎智

者自创。首创至巧者，赏以自专其利，限满准他人仿做。若愿公于世，亦禀明发行。兹有火船气船，一日夜能行二千余里者，大商则搭客运货，国家则战守缉捕，皆不数日而成功，甚有神于国焉。若天国兴此技，黄河可疏通其沙而流入于海，江淮可通有无而缓急相济，要隘可以防患，凶旱水溢可以救荒，国内可保无虞，外国可通和好，利莫大焉。_____

一、兴银行。倘有百万家财者，先将家货契式禀报入库，然后准颁一百五十万银纸，刻以精细花草，盖以国印图章，或银货相易，或纸银相易，皆准每两取息三厘。或三四富民共请立，或一人请立，均无不可也。此举大利于商贾士民，出入便于携带，身有万金而人不觉，沉于江河则损于一己而益于银行，财宝仍在也。即遇贼劫，亦难骤然掣去也。_____

一、兴器皿技艺。有能造精奇利便者，准其自售，他人仿造，罪而罚之。即有法人而生巧者，准前造者收为已有，或招为徒焉。器小者赏五年，大者赏十年，益民多者年数加多，无益之物有责无赏。限满他人做做。_____

一、与宝藏。凡金、银、铜、铁、锡、煤、盐、琥珀、蠔壳、琉璃、美石等货，有民探出者准其禀报，爵为总领，准其招民采取。总领获十之二，国库获十之二，采者获十之六焉。倘宝有丰歉，则采有多少，又当视所出如何，随时增减，不得匿有为无也。此为天财地宝，虽公共之物，突_____亦枕近者之福，小则准乡，大则准县，尤大者准省及省外之人来采也。有争门抢夺他人之所先者，准总领及地方官严办，务须设法妥善焉。_____

一、兴邮亭以通朝廷文书，书信馆以通各色家信，新闻馆以报时事常变、物价低昂。只须实写，勿着一字浮文。倘有沉没书札银信及伪造新闻者，轻则罚，重则罪。邮亭由国而立，余准富民纳饷，禀明而设。或本处刊卖，则每日一篇，远者一礼拜一篇，越省则一月一卷，注明某处某人某月日刊刻，该钱若干，以便远近采买。_____

一、朝廷考察若探未实者，注明“有某人来说，未知是否，俟后报明”字样，则不得责之也。

一、兴各省新闻官。其官有职无权，性品诚实不阿者。官职不受众官节制，亦不节制众官，即赏罚亦不准众官褒贬。专收十八省及万方新闻篇有招牌图记者，以资圣鉴，则奸者股栗存诚，忠者清心可表，于是一念之善，一念之恶，难逃人心公议矣。人岂有不善，世岂有不平哉！_____

一、兴省郡县钱谷库，以司文武官员俸值公费。立官司理，每月报销。除俸值外，有妄取民贿一文者议法。_____

一、兴市镇公司。立官严正，以司工商水陆关税。每礼拜呈缴省郡县库存贮，或市镇公务支用，有为己私抽者议法。_____

一、兴士民公会。富贵善义，仰体天父、天兄好生圣心者，听其甘心乐助，以拯困扶危，并教育等件。至施舍一则，不得白白妄施，以沽名誉，恐无贞节者一味望恩，不自食其力，是滋弊也。宜合作工，以受所值，惟废疾无所归者准白白受施。_____

一、兴医院以济疾苦。系富贵好善，仰体天父、天兄圣心者，题缘而成其举。立医师，必考取数场然後聘用，不受谢金，公义者司其事。_____

一、兴乡官。公义者司其任，以理一乡民情曲直吉凶等事，乡兵听其铺调。_____

一、兴乡兵。天村多设，小村少设，日间管理各户，洒扫街渠，以免秽毒伤人，并拿打架攘窃，及在旁证见之人，到乡宜处处决，妄证者同罪。夜

於該管之地有失，惟守者是問。若力不足而呼救不及，不干守者之事。被伤者生則醫，死則瘞，有妻子者議卹。——

一、罪人不孥。若訊實同情者及之，無則善視撫慰之，以開其自新之路；若連累及之，是迫之使反也。——

一、禁溺子女。不得已難養者，准無子之人抱為己子，不得作奴視之，或交育嬰堂；溺者罪之。——

一、外園有保人物之例：凡屋宇人命貨物船等有防於水火者，先與保人議定，每年納銀若干，有失則保人賠其所值，無失則贏——其所奉。若失命，則父母妻子有賴，失物則已不致盡亏。

一、外園有禁賣子為奴之例。家負責子，只顧眼前之便，不思子孫永為人奴，大辱祖考；後世或生賢智者不得為國之用，反為國之害矣。故准富者請人雇工，不得買奴，貽笑外邦。生女難養，准為女伺，長則出嫁從良也。

一、禁酒及一切生熟黃烟、鴉片。先要禁為官者，漸次嚴禁在下。絕其栽植之源，遏其航來之路，或於外洋入口之烟，不准過關、走私者殺無赦。

——
一、禁廟宇寺觀。既成者還其俗，焚其書，改其室為禮拜堂，籍其資為醫院等院。此為拯民出於迷昧之途，入於尤明之國也。——

一、禁演戲修台建醮。先化其心之惑，使伊所簽助者，轉助醫院、四民院、學館等，乃有益於民生實事。——

一、革陰陽八煞之謬。名山利藪，多有金、銀、銅、鐵、錫、煤等寶，大有利於民生國用。今乃動言風煞，致珍寶埋沒不能現用。請各自思之，風水益人乎，抑珍寶益人乎？數千年之疑團，牢而莫破，可不惜哉！——

一、除九流。惰民不務正業，專以異端誣民，傷風敗俗，莫逾於此。准其歸於正業，焚去一切惑民之說。若每日無三個時辰工夫者，即富貴亦是惰民，准父兄鄉老擒送進諸絕域，以警頹風之漸也。誠以游手偷閑，所以長其心之淫欲，勞心勞力，所以增其量之所不能。此天父之罰始祖，使汗顏而食者，一則使自養身，一則免生罪念，亦為此故也。——

一、屋宇之制。堅固高廣任其財力自為，不得雕鏤刻巧，并類王宮朝殿。宜就方正，勿得執信風水，不依眾向，致街衢不直。既成者勿改，新造者可遵，再建重新者，亦可改直。——

一、立丈量官。凡水患河路有害於民者，准其申請，大者發庫助支，小者民自捐助，而屋宇規模，田畝裁度，俱出此官。受贓者准民控訴，革職罰罪。

一、興跛盲聾啞院。有財者自携資斧，無財者善人樂助，請長教以鼓樂書數杂技，不致為廢人也。——

一、興鰥寡孤獨院。准仁人濟施，生則教以詩書各法，死則憐而葬之。因此等窮民，操心危，慮患深，往多有用之輩，不可不以恩感之也。——

一、禁私門請謁，以杜賣官鬻爵之弊。凡子臣弟友，各有分所當為，各有奉——值，各有才德，各宣奮力上進。致令聞外著，豈可攀援以玷仕途。即推舉者亦是為國荐賢，亦屬分內之事，既得俸值，何可貪贓。審實革職，二罪俱罰。——

此“一”字為編者所加，案此處系分列條文，應有一“一”字。

已，誤，當作己。

一上所议，是“以法法之”之法，多是尊五美、屏四恶之法。诚能上下凜遵，则刑具可免矣。虽然，纵有速化，不鲜顽民，故又当立“以刑刑之”之刑。

刑刑类

一、善待轻犯。宜给以饮食号衣，使修街渠道路，练其一足，使二三相连，以差人执鞭刃掌管。轻者移别县，重者移郡移省，期满释回，一以重其廉耻，二以免生他患，庶回时改过自新，此恩威并济之法也。

一、议第六天条曰：“勿杀。”盖谓天父有赏罚於来生，人无生杀於今世。然天王为天父所命以主理世人，下有不法，上（不）可无刑。是知道刑者非人杀之，是彼自缚以求天父罚之耳。虽然，为人上者，不可不亲身教导之也。

一、议大罪宜死者，置一大架圈其颈，立其足，升至桅杆顶，则去其足下之板，以吊死焉。先彰其罪状并日期，则观者可以股栗自仿，又少符勿杀之圣诫焉。

一、十款天条治人心恶之未形者，制於萌念之始。诸凡国法治人身恶之既形者，制其滋蔓之多。必先教以天条，而後齐以国法，固非不教而杀矣，亦必有耻且格尔。

一、与番人并雄之法。如开店二间，我无租值，彼有租值，我工人少，彼工人多，我价平卖，彼价贵卖，是我受益而彼受亏，我可永盛，彼当即衰，彼将何以久居乎？况我已有自固之策，若不失信义二字足矣，何必拘拘不与人交接乎？是浅量者之所为也。虽然，亦必有一定之章程，一定之礼法，方不致妄生别议。但前之中国不如是焉，毫无设法，修葺补理，以致全体闭塞，血脉不通，病其深矣。今之人心风俗，皆非古昔厚重之体，欲清其病源，既不可得，即欲俊补，其可得乎！

此皆为邦大略，小弟於此类凡涉时势二字，极深思索，故於古所无者兴之，恶者禁之，是者损益之。大率法外辅之以法而入於德，刑外化之以德而省於刑也。因又揣知圣心图治大急，得策则行，小弟诚恐前後致有不符之迹，故恭录已所窥见之治法，为前古罕有者，彙成小卷，以资圣治，以广圣闻。愚自今而後，可断则断，不宜断者付小弟掌率六部等议定再献，不致自负其咎，皆所以重尊严之圣体也。或更立一无情面之谏议在侧，以辅圣聪不逮。诸凡可否，有宜於後，不宜於今者，愚留为圣鉴，准以时势二字推行，则顶起天父、天兄纲常，太平一统江山万万年矣。

——太平天国印书，第16册。

戒浮文巧书论

洪仁玕 蒙时雍 李春发

天父天兄天王太平天国精忠军师顶天扶朝纲王洪、顶天扶朝纲幼赞王蒙、殿前忠诚贰天将李，为谊谕合朝内外官员书士人等一体知悉：照得文以纪实，浮文所在必删；言贵从心，巧言由来当禁。恭维天父、天兄大开天恩，亲命我真圣主天王降凡作主，施行正道，存真去伪，一洗颓风。是以前蒙我真圣主降诏，凡前代一切文契书籍不合天情者，概从删除，即六经等书亦皆蒙御笔改正。非我真圣主不恤操劳，诚恐其诱惑人心，紊乱真道，故不得不亟於弃伪从真，去浮存实，使人人共知虚文之不足尚，而真理自在人心也。况现当开国之际，一应奏章文谕，尤属政治所关，更当朴实明晓，不得稍有激刺，挑唆反问，故令人惊奇危惧之笔。且具本章，不得用龙德、龙颜及百灵承运、社稷、宗庙等妖魔字样。至祝寿浮词，如鹤算、龟年、岳降、嵩生及三生有幸字样，尤属不伦，且涉妄诞。推原其故，盖由文墨之士，或少年气盛，喜骋雄谈：或新进恃才，欲夸学富。甚至舞文弄笔，一语也而抑扬其词，则低昂遂判；一事也而参差其说，则曲直难分。倘或听之不聪，即将贻误非浅。可见用浮文者，不惟无益於事，而且有害於事也。

本军师等近日登朝，荷蒙真圣主面降圣诏：“首要认识天恩、主恩、东西王恩。次要实叙其事，从某年月日而来，从何地何人证据，一一叙明，语语确凿，不得一词娇艳，毋庸半字虚浮，但有虔恭之意，不须古典之言，故朕改‘字典’为‘字义’也。”本军师等朝奏，钦遵之下，不胜敬凜。为此特颁谊谕，仰合朝内外官贝书士人等一体周知，嗣後本章稟奏，以及文移书启，总须切实明透，使人一目了然，才合天情，才符真道。切不可仍蹈积习，从事虚浮，有负本军师等谆谆谕诫之至意焉。特此谊谕，各宜凜遵！

天父天兄天王太平天国辛酉十一年（咸丰十一年，1861年）

月 日谊谕

——原件照片。

太平天国忠天豫马丙兴告示

天朝九门御林开朝勋臣忠天豫马，为奉恋天福董大人 钧谕：

前因大兵过境，本为除暴安良，不无刁玩之徒，藉此私行纠抢良家粮食物件，以及擅砍山场竹木茶薪等项，实堪痛恨。除委弁严行察访，以便核究外，合再行出示晓谕，以彰维新之化。倘有无知小民，甘为不法，仰原告赴军、师、旅帅控诉，如理处不菁，准申详本爵讯究。为此特行传谕，仰各都子民知悉。尔等务体天朝设卡安民之意，痛惩地匪损人利己之情，勿蹈前愆，致貽後悔。

至於业户固贵按亩输粮：佃户尤当照额完租。兹值该业户粮宜急徵之候，正属该佃户租难拖欠之时，倘有托词延宕，一经控追，抗租与抗粮同办。各宜凛遵毋违！特示。

太平天国辛酉拾壹年（咸丰十一年，1861 年）十一月日给。

发卅七都刀鞘坞实贴。

——太平天国革命文物图缘，页 53。

太平天国宝天义黄呈忠进天义范汝增致英法水师照会

天朝九门御林开朝王宗殿左军主将黄、讨逆主将范，照会大英钦命总领驻箭宁波水师各兵船总兵官■ 、大法钦命驻扎宁波水师兵船总领官耿 台下：

本主将顷接来照，一切诵悉。贵总镇所言，虽属合理，但本主将等抵宁之时，与贵国和好之後，凡贵国所言，能於依允，莫不依从。即如贵国前文嘱本主将等将城墙炮台对江北岸之炮位移开，本主将等当即飭令兵丁，将城墙炮台对江北岸之炮眼塞闭，何谓本主将等不肯依从？至於清兵带得无数大炮船前来攻取宁波，本主将等奉命专征，复有何虑？唯炮台城墙炮眼，我军性命攸关，清兵由何处前来，我国自必对何处开炮。至贵国慈厚为怀，恐其炮伤江北百姓，即烦贵总镇飭清兵由别处来攻宁波，勿由江北而来，我国自不对江北岸开炮。如其我国无故轰击仁北，那时即是我国不是，听凭贵国施行。

所有愚本主将等弃此宁波，本主将等北剿南征，无非欲得疆土，如镇海滨海小邑，弃之无妨，宁郡何能擅弃？本主将为臣下者，有一分力，自要尽其一分。如其与清妖争斗不胜，郎秦之再为缓图，断不能擅自弃之也。谨此照会台鉴，并候即祺。

为照覆事。

天父天兄天王太平天国王戌十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同治元年四月初十日，1862年5月8日）

——太平天国革命文物图缘，页49。

耿，即耿呢。

石达开告示

为沥剖血陈，谆谕众军民：

自愧无才智，天恩愧荷深。惟矢忠贞志，区区一片心，上可对皇天，下可质世人。去岁道祸乱，狼狈赶天京，自谓此愚衷，定蒙圣鉴明。乃事有不然，诏旨降频仍，重重生疑忌，一笔难尽陈。疑多将图书，百喙难分清，惟是用奋勉，出师再表真。力酬上帝使，勉报主恩仁，惟期成功後，予志复归林。

为此行谆谕，谆谕众军民，依然守本分，各自立功名。或随本主将，亦一样立勋，一统太平日，各邀天恩荣。

——太平天国资料，页 6。

吉庆元朱衣点等上天王奏

太平天国壬戌十二年（同治元年，1862 年）

小臣吉庆元朱衣点……暨丞相检点指挥将军众小臣等同跪奏 真圣主天王万岁万万岁陛下：

奏为合疏联名启奏，总述军情，剔陈苦况，俯准所求，暂居原职，共图报効，免滋後累事：

伏维我真圣主陛下聪明天直，智勇天锡，肇造区夏，奠安九有。数年以来，天戈所指，妖匪剪灭，胡虏自亡。诚我天父权能，天与人归，古今罕匹之盛世也。小臣等葑菲末质，樗栎庸材，徒效犬马之劳，毫无疆场之绩，屡荷天恩真圣主隆恩，牵带成人，虽粉骨碎身，实难图报万一耳。

小臣等自丁巳七年（咸丰七年，1857 年）跟随翼王进取江右，跋涉险阻，逾越关河，意欲拓开疆土，以扩我真圣主万万年不拔之王基也。据料翼王专听元宰张遂谋筹书，遂致江西退守，进攻浙右衢州。迨弃衢州，复由闽省，又进江西之南安。己未（太平天国九年，咸丰九年，1859 年）正月，由南安进取湖南，而各郡均皆未下。复由宝庆转取粤西，至九月庆远柳州宾州等州郡皆下。翼王乃在庆郡度岁。旋将真圣主官制礼文多更改焉。小臣等始则信翼王亲奉密诏，转回粤西，招纳英俊，广罗贤辅，作我陛下股肱心膂。继则观其动静行为，多滋物议。

庚申（太平天国十年，咸丰十年，1860 年）二月，有後旗宰辅余忠扶统下官兵先行起义出江，该余恃官尊阻挠，已被下官所杀。又有武卫军宰辅蔡吹贤亦率统下出江，事漏被元宰所杀。由是翼王之六部暨参护、承宣、仆射等官以及统下兵士，纷纷皆欲出江，有出到湖南被妖打散者，有三班；仍在广西象州宾州及下广东嘉应州者，有两班：又有由云南到贵州黎平府一班。惟时小臣等犹同翼王恋恋不舍，恳求翼王到南宁，贵县系翼王生长之处，招集多兵；劝翼王返施回京，共匡王室。而翼王一返故乡，便有归林之说。

小臣等见此光景，势处两难。致有右一旅大军略扩天燕彭大顺暨小臣豫爵衣点容海庆元祥胜五馥李加胜黄益先杜大祥余大林汪花班汪海洋等员为之倡首，其余翼殿戾、相、检点、指挥均照陛下制度给印，誓师出江，而统下各兵士欢欣鼓舞。万里回朝，出江扶主，非一人之功，实乃众官与来弟兄数十万人之力。均托陛下隆恩，乃由粤西转至湖南，屡遇妖匪，逢关破关，逢卡破卡，一路以白巾白衣为号，杀妖无数，妖患闻风多丧胆矣。迨至庚申（太平天国十年，咸丰十年，1861 年）腊月师克闽省江郡及各属县，屯兵过年，约定辛酉（太平天国十一年，咸丰十一年，1861 年）三月旋师回朝。不幸为倡首之彭天顺被妖侵害升天矣。

小臣等豫爵十余人，韬略伎俩均相尚下，而童容海动生歹意，小臣等多怀恐惧，遇事退让三分。由是自闽起程，议定承天豫相天豫劝天豫并统下侯职等员带兵先三日起程。甫到江西之泸溪，童容海陡起贪心，即严责李杜等，忌其回京先奏凯功，擅敢作福作威，竟将豫爵之李杜，侯爵之杨张等共十余人一并杀之，夺取各豫侯官兵士开作身边护将。小臣等袖手旁观，敢怒而不敢言，听其自遂，燕爵夺小臣等听伊号令，铺派军务，连修本章回朝，独盖伊印。小臣等不敢有违，只得一任之而已矣。

去年七月在於江右之铅山一带歇伏。值八月，得遇忠王由湖北旋师，保

封小臣等一班官员。童怀私见，一人具稟，贪图主将爵位。小臣等将一切情由面禀忠王，蒙忠王比封小臣庆元为大佐将，而衣点祥胜五馥等亦封福爵。析分两路，进取浙江。命忠二殿下督率庆元统带各福、燕、豫兵士，攻取宁绍，断妖救援。忠王亲统谭郜黄李陈童各位主将，同为一路，攻取杭省。甫经两月，严绍杭省均叨我陛下福庇，渐次克复。又命陈童等各位主将在杭镇守，命庆元等攻取尚海。现在已拔松江之花亭金山奉贤南雁共五邑，正在抚绥安顿，将家眷牌尾安置各属。而小臣等统领精兵，现抵尚海城下海口处，筑造圣营，连络数十里，攻取妖窟，谅此股妖匪不日可以诛灭。

复於去腊二十四日（同治元年正月初五日，1862年2月3日）接到京师诏书，张弟恭录幼主御诏一道，内开蒙陛下隆恩幼主厚恩，加封小臣童容海为保王，锡安千岁，统辖扶朝天军军务。又封小臣度元为扶朝天军主将，而衣点祥胜五馥均蒙升封扶朝天军安爵。小臣等跪读之下，毛发悚然，且感且惭，兼之且畏。感则感我陛下暨幼主之隆恩宠渥，叠荷栽培；惭则惭小臣等知识毫无，难图建树；畏则畏童之残忍贪狠，恐遭毒害。是以小臣庆元等沥胆披肝，剔陈苦况，恳求陛下深仁厚泽，怜小臣庆元等一片赤心，万里回朝，扶王保驾，暂居破忤军原职，不属保王统率。小臣等即赴汤蹈火，愿听陛下驱策，无不竭尽心力，永图报答耳。且小臣等与童容海在翼殿为官，同为一旅寮案，职有高低；在粤西誓师出江，联为兄弟；班列次序；观其平日多行不义，动辄忘恩，今则为王，满其所欲，必致瓜累株连，祸生叵测。小臣等一入圈套，不从其令，则国体何存？强从其令，则官箴必玷，恐童容海肆意妄行，譬如虓虎生翼，畏其飞食人也。所以小臣等合疏联名启奏，缕述原委，跪恳陛下大发慈祥，俯候御诏施行。尤冀矜悯小臣等一切愚衷，定当结草衔环，报效我陛下暨幼主隆恩於无既矣。

小臣等草野愚臣，至微至陋，罔识忌讳，冒渎陈情，不胜惶恐待命之至。理合虔具本章启奏真圣主万岁御鉴。跪请御安。暨跪请幼主万岁万万岁陛下御安。跪请御鉴。

——太平天国革命文物图录补编，页 52—54。

李秀成自述

时逢甲子六月，国破 被掳，落在清营，承德宽刑，中承<丞> 大人量广，日食资云。又蒙老中堂 驾至，讯问来情，是日遂（逐）一大概情形回禀，未得十分明实，是以再用愁心，一一清白写明。自我主应立开塞 基之情节，衣 依 天王诏书明教传下，将其出身起义之由，诏书因京城失破，未及带随，可记在心之大略，写呈老中堂玉鉴。我一片虔心写就，并未瞒隐半分。

一将天王出身之首，载书明白。其在家时，兄弟三人，长兄洪仁发，次兄洪仁达，天王名洪秀全，同父各母，其父□名不知。长、次兄是其前母所生，洪秀全是後母所生。 此之话是天王载在诏书教下，屡屡讲讲道理教人可知。长、次兄往家种田。洪秀全在家读书，同冯云山二人同窗书友。有一日，天王忽病，此是丁酉年（道光十七年，1837年）之病，死去七日还魂。自还魂之後，俱讲天话，凡问之话少言，劝世人敬拜上帝，劝人修善，云若世人肯拜上帝者无灾，无不拜上帝者，蛇虎伤人，敬上帝者不得拜别神，拜别神者有罪。故世人拜过上帝之後，具 俱 不敢拜别神。为世民者，具 俱 是怕死之人，云蛇虎咬人，何人不怕？故而从之。

天王是广东花县人氏，花县上到广西寻 浔 州桂平武宣象洲 州 藤 县陆川博白，具 俱 星罗数千里，天王常在深山内藏，密教世人敬拜上帝，将此之蛇虎咬人除灾病惑教世人。是以一人传十，十传百，百传千，千传万，数县之人，亦有从之者，亦有不从。每村或百家或数十家之中，或有三五家肯从，或十家八家肯从，亦有读书明白之士子不从，从者具 俱 是农夫之家，寒苦之家，积多结成聚众。所知事者，欲立国者，深远图为者，皆东王杨秀清、西王萧朝贵、南王冯云山、北王韦昌辉、翼王石达开、天官丞相秦日昌 六人深知。除此六人以外，并未有人知到 道 天王欲立江山之事，其各不知，各实因食而随，此是真言也。

欲查问前各王出身之来由，特将前各王前後分别再清。至东王杨秀清，住在桂平县，住山名叫做平隘山，在家种山烧炭为业，并不知机。自拜上帝之後，件件可悉，不知天意如何化作此人？其实不知。天王顶而信用，一国之事，溉文於他，军令严整，赏罚分明。西王萧朝贵，是武宣县卢陆简 岗人氏，在家种田种山为业。天王妹子嫁其为妻，故其重用，勇敢刚 强，冲锋第一。南王冯云山，在家读书，其人才干明白，前六人之中，谋立创国者出南王之谋，前做事者皆南王也。北王韦昌辉，桂平县金田人氏，此人在家，是出入衙门办事，是监生出身，见机灵变之急才足有。翼王石达开，亦是桂平县白沙人氏 ，家富读书，文武备足。天官丞相秦日昌，亦是桂平白沙人氏 ，在家与人做工，并无是也才情，忠勇信义可有，故天王重信。起事教人拜上帝者皆是六人劝化。在家之时，并未悉有天王之事，每村每处，皆悉有洪先生而已。到处人人恭敬，是以数县之人，多有敬拜上帝者此也。

自教人拜上帝之时，数年未见动静，自道光廿七八年（1847—1848年）之上下，广西贼盗四起，扰乱城镇，各居户多有团练。团练与拜上帝之人两有分别，拜上帝人与拜上帝人一和 夥 ，团练与团练一和 夥 ，各争自

中承，误，当作中丞。中丞是对巡抚的别称，此处指清浙江巡抚曾国荃。自述手稿中的错别字较多，本篇经校正者，均用 标明，又太平天国的避讳字，亦用 标明。以下不再另行加注。

气，各逞自强，因而逼起。起事之时，团练与拜上帝之人，同村亦有，一村逼一村，故而聚集。

道光三十年（1850年）十月，金田、花洲、六川、博白、白沙不约同日起义。此之天机变化多端，实不详周，是以拜上帝之人格而深信了。起义之时，天王在花洲山人材胡以眺家内密藏，并无一人得悉。那时东王北王翼王天官丞相具俱在金田。山人村是平南县所管，与滕滕县相连。起义之处，与我家两隔七八十里，[金田至大黎三百余里，花洲山人起义处所，隔大黎我家中七八十里。]具俱是山路难行。此时我在家，知到金田起义之信，有拜上帝人传到家中。後未前去，仍言然在家，所知未久。金田之东王发人马来花洲，接天王到金田会集矣。[此时上<尚>在家，入营之後，罗大纲说可□细，故而写入。]到金田，有大头杨（羊）大里鱼 罗大纲三人在大黄江口为贼，即入金田投军。该大头杨（羊）到金田见拜上帝之人不甚强庄壮，非是立事之人，故未投也，後投清朝向提台。至罗大纲与大头杨（羊）两不相和，後罗大纲投之。天王到金田之後，移营上武宣东乡、三里，招齐拜上帝之人，招齐武宣之人，又上象洲州招齐拜上帝人马，招齐仍返金田新圩。[自武宣移营上象州，破庙王清营之战，到象州中平马安山战，马安之战，清军死亦不少，天朝死亦不少。自金田移营过武宣，双界顶之战，两家死人不少。那在新圩之困，清将向提台及张敬修之困我也。]屯扎数月，当被清朝之兵四困，後偷由山小路而出隘关。出到思旺恩回迴，逢着清朝向提台官军，扎营数十座，经西王南王打破，然後出关，由八筒岗水而到大旺圩，分水早上永安州。

此时我上尚在家中，得悉旱路兵皆由我家中经过，是梧州滕滕县五十七都大黎里而上永安。在家贫寒，父母养我兄弟二人，弟李明成。家堂兄堂弟堂叔多名，未便细写，将大概来由写呈。家中之苦，度日不能，度月格难，种山帮工就食。自八岁九十岁，随勇父读书。十岁之上，具俱自与我父母寻食度日而已。是廿六七岁，方知有洪先生教人敬拜上帝。自拜上之後，秋毫不敢有犯，一味虔信，总怕蛇虎伤人。至天王由思旺到，到大黄旺圩，分水旱两路行营上永安州，路经大黎经过。大黎处所，四面高山，平地周围数百里，西王带旱路兵由大黎经过，是西王北王天官丞相及罗大纲。带水路兵是东王南王所带。西王北王带旱兵在大黎里屯扎五日，将里内之粮谷衣食等，逢村即取，民家将粮谷盘入深山，亦被拿去。西王在我家近村乡居驻，传令凡拜上帝之人不必畏逃，全家食饭，何必逃乎？我家寒苦，有食不逃。临行营之时，凡是拜过上帝之人，房屋具俱要放火烧之。家寒无食之故而随他也。乡下之人，不知远路，行百十里外。不悉回头，後又有追兵，而何不畏？

一路由大黎上永安，打破永安，即在州城屯扎数月。後载赛中堂及乌向大军四方围困，内外不通。後有姑稣苏冲一条小路而过招昭平。而姑稣苏冲是清朝寿春兵在此把守，经罗大纲带领人马前去打破，方得小路出关，得火药十馀担，方有军资，不然上尚不能得出此关。困在永安，并未有斤两之火药，实得姑稣苏冲寿春兵火药十馀担之助，方

大里鱼，当作大鲤鱼，是田芳的外号。

大黄江口，即大湟江口。

乌向即乌兰泰和向荣。乌是清广州副都统，帮办军务。

可出关。至永安水斗宝军营，是天官丞相秦日昌守把，清朝之军是张敬修为将困打，後移过仙回，被鸟帅大军追赶，杀死天朝官兵男女二千余人。众见势甚太逼，大众次日齐心与鸟军死战，复杀死鸟军四五千。鸟帅被伤，在六塘圩身故。

自杀胜之後，东王传令不行招昭平平乐，由小路过牛角瑶山，出马岭，上六塘高田，围困桂林，一月有余，攻打未下，退军由象鼻山渡河，由兴安县到全州。攻破全州之後，南王在全州阵亡，计议即下道州，打永明，破江华县，招得湖南道州、江华、永明之众，足有式万之敷数。此时追军，即向张两军。後移师到柳柳州。人柳<柳>州亦招二三万众，茶茶凌陵州亦得数千。後移营，西王萧朝贵带李开芳林凤祥等来打长沙。此时我为兵，上尚未任事。西王到长沙攻打，那时天王同东王上尚在柳柳州，西王在长沙南门外中炮身死。後李开芳具本回柳柳，天王同东王移营而来长沙，实力攻打，数十日未成功，连开地道数处，放倒长沙大城，官兵不能勇进，外面清朝向张大军围困，在长沙对面沙洲，杀胜一仗，杀死清朝官兵数千。以後破城，仍然未下。天朝官兵有粮，无有油盐可食，官兵心庄壮而力不登，是以攻城未就。

天王在长沙南门制造玉玺，呼称万岁，妻称娘娘，封东西南北翼王，封王在前，天王呼万岁在後。制造玺成，攻城未下，计及移营，欲由益阳县欲靠洞庭湖边而到常德，欲取河南为家。到益阳忽抢得民舟数千，後而改作顺流而下，过林子口而出洞庭，到岳州，分水旱而下湖北。破岳州，得吴三桂之器械，盘运下舟，直下湖北。一攻破汉阳，得汉口，困武昌，然後开道破城。此时东王掌令，李开芳林凤祥罗大纲掌兵，攻打廿八日而破武昌。後而未守，直到阳罗，破黄州，取池，水他，州九江，破安省，具俱是水旱并行。那时胡以晄李开芳林凤祥带陆路之兵，东王北王翼王天官丞相以及罗大纲赖汉英等带领水军，克得安省（庆）未守，赶下江南，将江南四面围困七日，破由仪凤门，开道破城而进。水面舟只万馀，各尽满载粮食等件。

此时天王与东王上尚是计及分军镇守江南，天王心欲结急往河南，欲取得河南为业。後有一老年湖南水手，大声扬言，亲禀东王，不可往河南，云：“河南河水小而无粮，敌困不能救解。而今得江南，有长江之险，又有舟只万千，又何必往河南。南京乃帝王之家，城高池深，民富足余，上<尚>不立都，尔而往河南何也？”他又云：“河南虽是中洲<州>之地，足备稳险，其实不及江南，请东王恩知！”後东王复想，见这老水手之言，固<故>而未往。此水手是柳（驾）东王坐（座）舟之人。被该水手说白，故而改从，後即未住，移天王驾入南京，後改为天京。开立军伍，整立营规，东王佐政事，事事严整，立法安民，将南京城内男女分别男行女行，百工归亦是归行，愿随营者随营，不愿随营者各（归）民家。出城门去者准手力拿，不准担挑。妇女亦由（同）。男与女不得谈及，子母不得并言。严严整整，民心佩服。安民者出一严令，凡安民家安民之地，何官何兵无令敢入民房者斩不赦，左脚杏（踏）人民家门口即斩左脚，右脚杏（踏）民家门口者斩右脚。法律严，故癸丑年（太平天国三年，咸丰三年，1853年）间上下战功利，民心服。

东王令严，军民畏。东王自己威风张扬，不知自忌，一朝之大，是首一

人。韦昌辉与石达开秦日昌是大齐____一心，在家计议起首共事之人，後东王威逼太过，此三人积怒於心，口顺而心不息。少怒积多，聚成患害，积怒仇深。东北翼三人不和，北翼二人同心，一怒於东，後被北王将东王杀害。原是北与翼王二人密议独杀东王一人，因东王，天王实信，权托太重，过度要逼天王封其万岁。那时权柄皆在东王一人手上，不得不封，逼天王亲到东王府封其万岁。北翼两王不服，君臣不别，东欲专尊，後北与翼计杀东王。翼与北王密议，杀东一人，杀其兄弟三人，原清辅清而已，____除此以外，俱不得多杀。後北王杀东王之後，尽将东王统下亲戚属员文武大小男妇尽行杀净，是以翼王□之。後翼王在湖北红洪山，知到京城害杀许多之人，在湖北红洪山营中，同曾锦兼谦张瑞遂谋狼辈猓赶回京都，计及免杀之事。不意北王顿起他心，又要将翼王所杀。後翼王得悉此事，吊城由小南门而出，走上安省，计议报仇。此时北王将翼王全家杀了。後移红洪山之军下救宁国〔困宁国清朝帅将姓周不知名字 此人後与侍王李世贤二人战死在芜湖湾趾汴〕。____北王在朝，不分清白，乱杀文武大小男女，势逼太甚，各众内外，并合朝同心将北王杀之，人心可定。後将北王首级解至宁国，翼王亲看视果是不差。後翼王回京，合朝同举翼王提理政务，众人欢说。主有不乐心，专用安福两王，安王即是王长兄洪仁发，福王即王次兄洪仁达。主用二人，朝中之人甚不欢说。此人又无才情，又无算计，一味古执，认宝天情，与我天王一样之意见不差，押制翼王，是以翼王与安福王三人结怒，被忌押制出京，今而还征未肯回者，因此之由也。

今将天王起义及东王杨秀清、西王萧朝贵、南王冯云山、北王韦昌辉，翼王石达开、天官丞相秦日昌、地官丞相李开芳、天官副丞柏林凤祥、冬官正丞相罗大纲、夏官丞相赖汉英一班前任事之由，天王出身之来意，东西南北翼王合心举义图谋之实质<绩>，後此人自行相杀乱事之原，业经载明。已将李秀成在天朝出身为官，每年奉命战征一切之情由，明白写清，并未隐瞒一切细□，恭呈老中堂玉鉴，一视便知，并未差错之理。

自幼（幼）生在广西梧州府藤县宁风乡五十七都长恭理里新旺村人氏。父李世高，独生李秀成、弟李明成二人。家母陆氏。在家孤寒无食，种地耕山，帮工就食，守分安贫。自幼<幼>时。八、九、十岁之间，随舅父读书，家贫不能多读，帮工各塾，具一周知。来在天朝，蒙师教训，可悉天文。〔我悉天文者，是在杭州，西湖山後有一老师，年有九十馀岁，教我七日七夜而知。後此此人不知<告>而去，寻踪无由。今已被拿，天数难辞，故而明说。〕此假<段>不说，说在家时在道光廿六、七、八年（1846—1848 年）间，有天王自东省花县上来广西平南、梧州、桂平、武宣各等县，教人敬拜上帝。此之一节，前偏<篇>业已载明。自拜上帝之後，广西贼峰<烽>四起，年年贼盗分<纷>张，一出贼之大头目陈亚贵张加嘉祥大头杨羊山猪箭糯米四刘四各贼首，连年贼恶，劫当铺，抢城池，上下未亨<停>，乡人见过人众，自後不惊。後见拜上帝兵马来，是拜上帝之人具<俱>不他逃矣。又被团练之逼，故而迷迷而来。

一路自粤西而至，我本为兵而来，前之内政，具<俱>不经我手。後至南京破城之後，那时我已随春官丞相胡以晄理事。那时东（王）有令，要在各

东王被北王韦昌辉杀死的日期是太平天国丙辰六年七月二十七日（咸丰六年八月初四日，1856 年 9 月 2 日），其後太平天国定这天做东王升天节以纪念东王。

衙之中，要举出军帅一员，带领新兵。後经墓士调保我为右四军帅，守把太平门外新营。此时癸丑年（太平天国三年，咸丰三年，1853年）之间。是年八月调为後四监军，在仪凤门外高桥把守。十月之间，即同翼王上安省安民。此时官小，不故<过>听差而已。我在军中，勤劳学练，生性秉直，不辞劳苦，各上司故而见爱，逢轻重苦难不辞。在皖省巡查民务，又兼带兵，修营作寨，无不尽心。後春官丞相胡以晄带领人马去打破庐州府，破郡之後，来文（调）往庐郡守把安民。此四年（咸丰四年，1854年）之间矣。此时调为指挥之任。此时官小，不甚为是。至翼王与安福王两斗他往，东北王又死，秦日昌[秦日昌即秦日纲也。]因韦昌辉典东王相杀，秦日昌亦死在其内，国中无人，经朝臣查选，查得十八指挥陈玉成、二十指挥李秀成、赞天安蒙得恩、侍天福李世贤这班人出来助国。此时翼王在安省远去，幸我招张乐行龚得树这班人马，声称百万之众，是以天王降诏来寻，加封我做地官副丞相，把守桐城，保固安省。[到此段之下不说，说翼王安福王之由，此段在後分别陆续补说。]

因翼王与安王福王三人不睦，出京远去，军民之心散乱，庐州被清朝和帅攻破，合城兵将尽亡。那时和帅自下镇江，与张国樑困打镇郡，分军来逼桐城县，是清朝军门秦九泰<定三>领军围困。清朝帅将大小营寨百有馀座，自庐郡三河舒城六安庐江巢县无为等处，节节连营，处处严密，困逼桐城。此时我为丞相，谨<仅>有残军六七千人，此人是翼王逃出诱去外，此是老若<弱>，不能为用，故留为我使，力敌桐城，保固皖省。那时已有张乐行龚德<得>树在三河尖造反。那时李招<昭>寿在我营中共事，李招<昭>寿与张乐行龚德<得>树有交，特通文报与张乐行来投。此时张乐行接得文件，当即复文已肯来投。那时格宜用心镇守桐邑。[说张乐行之事，前说一偏<遍>，後说一段，方可分清来历，故而再说也。]每日交锋，军炮不息。那时清朝帅士每日万馀与我见仗，我天朝帅士不足三千，他营一百馀座，我止有一孤城，城外止营盘三座，力战力敌，是以保固桐城，安省得稳，实我之敌<力>也。後见势不得已，那时翼王出京之後，将打宁国之兵交与成天豫陈玉成管带。至陈玉成，在家与其至好，上下屋之不远，旧日深交，来在天朝，格宜深友。那时在桐城命使持文前往宁国求救於陈玉成，当郎准请，当即未解宁国之围，移军来救桐邑之困。[未解宁国之围，前段亦说明。]兵由棕扬<枞阳>渡江齐集，我亲自轻骑<骑>赶赴棕扬<枞阳>，绘成进攻图式，与成天豫细详。至桐城之敌军，算我之军，定由对面迎敌，清朝官军逆面备防。我与成天豫计出奇兵，我亲回桐邑，谨备制敌之师，候成天豫奇兵制胜，由棕<枞>阳一鼓顺下，攻破无为州，下汤<仓>头镇[此是无为州汤<仓>头与镇江汤<仓>头分别。]运遭，会迂天侯陈仕章之军，力破汤<仓>头清营，攻破之後，抄黄落河，破东关，得巢县，分军镇守。[自无为至汤<仓>头到巢县，清将不知姓名，此经成天豫<豫>之手，那时我（在）桐城。]即移军，成天豫带领人马上打庐江，仍然攻破庐邑，派兵把（守）庐江，即引军上界河，攻大关，包过桐城之後，断清军之粮道。桐城地势，一面高山，一面平坦，清军粮断，成天豫由外包来，我领军由内攻出，两面合攻，清军大败。分三路追赶，破舒城，得六安，此两处之民，投诚者数万之众。当过六安上三河尖，招引张乐行。那知张乐行先发龚德<得>树稣<苏>老天半路想<相>迎，当即计破霍邱县，攻破

庐州为和春所陷在太平天国乙荣五年十月初四日（咸丰五年十月初一日，1855年11月10日），那时候还是东王执政时代，李秀成说因翼王被迫出京远去，军民之心散乱，以致庐州失守，他的记载是错的。

此城，交张乐（行）为家。那时成天豫引兵破正阳关，攻寿州未下，扯兵直上黄松两处，与会帅交锋。同清将李继宾对战，在松子牌失利之後，与清军两迎，胜负未分。[斯时成天豫是冬官丞相，封我是地官丞相，封为合天侯矣。恐前後参差，故而明载，一览<览>可知。]

那时朝中无人掌管，外妖用将。斯时我与成天豫各有兵众，朝中议举我与陈玉成带兵外战。後见我堂弟李世贤少勇刚强，又而选用，又得一将，朝用世贤次之。蒙得恩是久日在朝，是天王爱臣，永不出京门，後封为正掌率大臣，朝中内外之事悉归其制，连我与陈玉成亦其调用。自翼王出京之後，杀东北王之後，至蒙得恩手上办事，人心改变，政事不一，各有一心。主上信任不专，因东北翼三王弄怕，故未肯信外臣，专信同姓之重。那时各有散意，而心各有不敢自散，因闻清朝将兵凡拿是广西之人斩而不赦，是以各结为团，故未散也。若清朝早日肯救赦广西之人，而散久矣。後有人奏闻到天王知到此事，各有散意，後即加恩惠下，各又振作同心矣。[今天王封出许多之王，由此段而起，是盼各再振雄心之意而保。]自此一鼓之锐，振稳数年。此时成天豫屯在太湖潜山，我屯在六安霍山，然後轻骑约成天豫赴安省会议，云朝中这乱如何亭<停>止之由。正当会议，斯时天王加封我与陈玉成二人，陈玉成封又正掌率，仍任成天豫责任也。那时我为合天侯，任副掌率之权，提兵符之令。我自为兵出身，任大职重，见国乱纷云<纭>，主又蒙<蒙>尘，尽臣心力而奏，练<谏>恳我主择才而用，定制恤民，申严法令，肃正朝纲，明正赏罚，衣<依>古制而惠四方，求主礼而恤下，宽刑以代<贷>万方，轻世人粮税，仍重用於翼王，不用於安福王。因此奏练<谏>，当被我主降照<诏>革除我爵。後再复一本，将天下之大势情形，并陈奏练<谏>之来历。奏本由朝臣手过，见我木言张明顺，朝臣亲上殿奏练<谏>，仍复我职。

那时和帅困我镇江，内外不通音信，内又无粮，外又无救。翼王远逃，那时朝中无人出色，独我与陈玉成二人有兵多众，故人而举荐，调我下救镇江。当时由皖省赶上六安，全军调下，救出镇郡之兵，失去镇江之城矣。

那时清朝和张两帅引军攻打句容。那句容县天朝守将是袭职夏官丞相周胜官守把。[句容守将周胜富是周胜坤之胞兄。周胜坤在汤<仓>头被张国樵攻破营寨，身死後，周胜富兄袭职，委镇句容，是此来由也。]战攻数月，被和张两帅打破句容城池之後，和张两帅来困天京。此是第二回困天京也。此假<段>放下，先说明向帅头困天京之由。

头困天京，向帅同张国梁带有满兵数千，汉兵二三万之众。自孝陵卫扎至朱洪武坟这边，东南扎至七公<瓮>桥为止。那时向帅困我天京，那时镇江亦困。困镇江清帅姓吉，是满洲人氏，营扎九华山，当涂<丹徒>金山一带。仪征<徵>清朝帅臣不知姓名[復查镇守土桥三岔河是清朝德姓为帅。]天朝镇江守将吴如孝，提理仪征<徵>镇江一带兵权，概归吴如孝掌管。那时我上<尚>是地宜副丞相，合同冬官丞相陈玉成、春官丞（相）涂镇兴、夏官副丞相陈仕章、[後为逐天侯即陈仕章也。]夏（官）又正丞相周胜坤等下救镇江。此是初困之救军，进镇江汤<仓>头，与张国梁连战十馀日，胜负未分。後九华山清朝吉帅发兵来与张国梁会战。我亦选集锐军，两家迎敌，大战於汤<仓>头，两无法处，我欲救不能，吉张破我不下，两边按寨对扎，两不交战说话。想通救镇郡未下，当与各丞相等计议，派丞相陈玉成坐一小舟，冲

由水面而下镇江。水面皆是清军炮舟拦把，虽言严密，陈玉成舍死直冲到镇江，当与吴如孝计及抽军由内打出，我带军由外打入。後查汤<仓>头有小河，由大江岔通山内，清军由此河边扎营。此地一边是山，一边是水，两进为难。後我天朝之军移靠汤水山边下汤<仓>头，靠河边，两家难进处所。清军营寨概移入汤水山边，堵我进兵之路。那时镇江不应绝命，吴如孝陈玉成已由内打出。我在外高山吊望，见镇郡人马出来，旗播<幡>明现，知是我。是夜亲挑精锐之兵三千，我亲带由两不能处所，清军移堵我汤水进兵之路矣，此处无兵把守，此地叫做汤<仓>头岔河，是由此经过，将此清军曹营修扎。天明原扎汤水山边之丞相陈仕章涂镇兴周胜坤等出军与吉张两帅制战。吉张不知我出奇兵袭由汤<仓>头岔河而过，午未时，吉张方知我袭其後路之信。汤<仓>头岔河隔汤水山边廿里之大概，那时镇江吴如孝陈玉成之兵亦到，两下接通，那时欢天喜地，内外之兵，和作一气，大锐声张，与吉张两帅答话。次日开兵，吉张兵败，失去清营十六座。是日当即扯兵而下镇江，屯在金山金鸡岭九华山脚，与吉帅大营相对。言帅防我攻其大营，度度<处处>严密防守。是夜调齐镇江舟只，调齐由金山连夜渡过瓜洲。次早黎明，亲领人马同陈玉成涂镇兴陈仕章吴如孝力攻土桥，破入土桥清军马营。那时清军大败，红桥以及卜著湾 三岔(汊)河清营尽破，大小清营一百二十馀座，清营那时间闻风而逃。当即顺破扬州，後将扬州一带粮草运入镇江。此不知土桥清朝将姓名，已十日久矣。自在汤<仓>头岔河以及汤水山边守将同下镇江，过在扬州矣。独留夏(官)又正丞相周胜坤带领人马守把吉张旧营，是堵後路之意。破土桥之後，得扬州之後，取粮回镇郡，事完，欲领兵回京。那汤<仓>头夏官又正丞相周胜坤守把吉张两帅旧营六个。自我与陈玉成涂镇兴陈仕章过破土桥之後，此处周胜坤所守之营，仍是吉张两帅破去，周胜坤兵败，吉张两帅将此营坚扎，加工修理，绝我归京之路。斯时无计可施，全军概在扬州仪征<徵>，欲由六合县上甫<浦>口回京，後经张国梁知到<道>，带兵到六合防守，又未及回，不得已各尽心拚命，合为一气，仍由金山渡江而回。过到齐金山，齐兵定叠，那时张国梁在六合未回，当即领兵攻打高资，是日攻破清营七个，馀四个大营未及攻下。吉帅由九华山领兵来救此营，当被天朝官兵逼吉帅逃入高华山中。那时吉帅是夜逃出，入其高资营，被天朝官兵四困，内外不通。吉帅自己用短洋炮当心门自行打死。清兵见主帅自死，各军自乱营，此营当即失利与天朝帅手。後悉知清朝吉帅身死，知其营中无有主帅，当即移营赶下九华山。次日早辰，全军具<俱>集九华山脚，吉帅之营七八十座，军中无主，吉军自乱，不战自逃。吉营失过之後，张国梁由六合赶至，此时救之不及，张国梁兵屯当涂<丹徒>镇，然後将我得胜师前往当涂<丹徒>，與张国梁见仗。两家迎敌，自辰至午，胜负未分，至申时候，有镇江守将吴如孝带领人马千馀前来助战，将张国梁马军先破，步军并进，张军大败。次早行营回京。汤<仓>头售清营见九华山营失守，自己他逃，後我天朝之军直上到京。

东王令下，要我将孝陵卫向帅营寨攻破，方准入城。将我在镇江得胜之师，逼在燕子矶<矶>一带，明天屯扎，逼得无计，将兵怒骂。然後亲与陈玉成涂镇兴陈仕章入京。同东王计议，不欲攻打向营。我等回报向营久扎营坚，不能速战进攻。东王义怒，不奉令者斩。不敢再求，即而行战。次日开攻，移营由燕子矶<矶> 猺<尧>化门扎寨四营，猺<尧>化门清将是向帅发来镇守，我自此屯扎。次日张国梁已由当涂<丹徒>返回孝陵卫，是早引军与我迎战，

自辰至巳，两军并交，张军败阵，天朝之军顺力追赶，是日张军仍回孝陵卫，我等移营童困堯<尧>化门清营。次日张国梁复领马步前来，两家立阵想<相>迎，各出门旗答话，步战汉兵，马战满兵，两交并战，自辰至午，得翼王带会锦兼<谦>张瑞<遂>谋等引军到步助战。清军满兵马军先败，次即向张领汉军亦败也。是日向张所救堯<尧>化门未能，自军败阵，後被我四面追临，当即攻破孝陵卫满汉营寨廿余个，独乘<剩>向帅左右数营，张国樛自扎七公<瓮>桥，此亦乘<剩>左右乘<剩>己<几>营。是夜向张自退，我天朝之兵并未追赶。[此是五年间___，东王未死。]

後东王传令，将向张营寨器械什物，运齐入城，将官兵扎息数日，大赏众军，然後命令我与陈玉成涂镇兴陈仕章等领兵追由句容而去，顺手已得句邑，并下丹阳。斯时向张已到丹阳六七日矣，已将丹阳四面坚屯营寨之後，那时我与四丞相领兵方到丹阳，离西门廿五里下寨。次日计议攻城，那知张向之军次早先至，两家并力迎敌。是日向张军败入城，并不出战，坚守城营，我力攻未下，清军精锐养足。此时天朝之兵战久未下，官兵少有战心。後经张国梁分军迎敌，在丹阳南门外大会一战，两不高下。此向帅困在丹阳，又失去孝陵卫大营，盲兵失散，又被逼丹阳，是以向帅自缢而死。___张国梁与向帅拜为契爷，他见向帅自缢，故而奋身再与见仗，然後被张国梁攻破丹阳南门外天朝营盘七个，杀死六七百人。南门守营之将是十三检点周得贤，中炮身死，於<馀>军败散。此员战将勇敢有馀，众军见此员战将战死，攻打丹阳又不得下，各有畏意，人人那时已有退缩之心矣。

然後无计可施，全军扯攻打金坛，亦然未克，连廿馀日，亦是与张国良<梁>战征。每日见仗，具<俱>未分高下，两阵皆坚：攻城又未成效，那时李昭寿亦在其场。所攻未下，然後移营回扎丁角村，离句容廿五里所屯。杀东王，即此时之间。此是天意，若向帅未败，仍扎孝陵卫，遇内乱之时，那时乘乱，京城久不能保矣。逢向帅败过而乱，此是天之所排，不由人之所算。朝中内乱，祸起肯详（萧墙），因此而起，内政不修，人心各别，亦因此举之原。

在六年（咸丰六年，1856年）之间乱起，我主用人不专，信人之不实，谗佞张扬，明贤偃避，豪杰不登，故有今之败。我久经力练<谏>数十封章，不从我练<谏>。虽本无才，因自幼<幼>为民之时，不知天王欲图天下，奇<骑>上虎背<背>，不得不由。自由从者，粤省数万而随，非___我一人而为此乎？十室之邑，必有忠信，数万之多，那有不才理者乎？非独一山夫之辈<辈>。我生世亦未悉天命之先排，若人能先有先知，何肯违犯天命，逆天行事？何人愿作不良（不）义不孝？何人而肯背<背>并离宗，离亲别友，去戚离乡？此之机变作，实实无知。此亦世人之劫数，亦是英雄应受折磨之当，五百年之大数转，限数难逃。自周至今，数千年之人换，世间之作变非是我为。世民随洪姓而来，作一路而至，即是沙云而已，懵懵而随。今除神象，是天王之意，亦是神圣久受烟香之劫数。周朝斩将封神，此是先机之定数，而今除许多神象，实斩神封将，还回之故也。我亦不知理数，揣沓<沓>来情，今我天朝封万千之将，天王斩去万千宇宙，业已数尽国崩，观之可是也。

我自幼<幼>不知分毫之事，迷迷懵懵而来，造成今日患害，父母分离，妻儿失散，为人非肯作不良不孝不义之徒乎！今国破被擒，贪直一心，将国来历，——用心，从头至尾，起止反复，得失误国情由，实见中丞<丞>大人

契爷是粤桂人对义父的称呼。

有德之人，深可服佩，救世之人。久悉中堂恩想深量广，切救世之心，玉驾出临瑶（阶），当承讯问，我实的未及详明，自行甘愿，还细清白写呈老中堂玉鉴。至自我天王起义至今两面文锋，各在一朝，虽耳闻未及目见的实。今我主死国亡，我亦被擒到步___，久知中堂有仁爱惠四方，兼有德化之心，良可深佩。写齐明白，存我粗性直心直___，故而明白写呈。非求我乐，实出我直心，非悉我有今日难，非悉生我能扶洪为君，实不知今日繁难也。此段业经说过，再说朝规坏乱，丧民失散家邦情由。

此时杀东王之後，又杀北王。杀北王之後，安福王又逼翼王他逃。那时三河有军把守，守将是蓝成春，具文到京告急，三河有庐郡清军围困。当调我领本部人马去救三河。军行到无为州，三河败退，随失庐江县矣。___那时张国梁之军败而复振，进兵攻打句容矣。句容守将周胜富败退，清将收得句容___，顺下再困镇江。张国梁困得镇江之後，[前是头困镇江，此是二困镇江，注明在此。]同和帅复困天京，此是八年（咸丰八年，1858年）之间矣。

那时朝中无将，国内无人，翼王将天朝之兵尽行带去；杨辅清已在福建：韦志俊___避逼林泉：林绍璋___因在湘潭___失军，革职闲居___：林启容被困於九江：黄文金在湖口有清军制困；张潮爵陈德才孤守皖省无兵；陈玉成那时虽旺而言亦小，斯时其在小孤山花洋<华阳>镇一带。那时国内分<纷>张乱政，独有蒙得恩李春发二人不能为事，有安福王押制不能，此八年（咸丰八年，1858年）之间。

和帅张帅困天京，得幸粮丰足，件件有馀，虽京兵少，有食有馀而各肯战，固<故>而坚稳也。张国良<梁>之兵是广兵，虽精，未有曾帅之兵力足，勤劳亲事。广兵好勇而心不齐，虽有满兵数千，未有曾帅（湖）南兵之庄<壮>，是以八九年（咸丰八九年，1858—1859年）之困不碍。和张二帅军饷，出在福建广东稣<苏>杭江西之助。那时上有皖省无为巢县无<芜>湖，有东西梁<梁>（山）之固，有和州之屯粮，又有两甫<浦>之通，得被德帅攻破两甫<浦>，上<尚>有和州之上未动，京中兼有余粮，固<故>而稳也。稳过之后，和张德三帅围困虽是严紧，斯时朝臣荐用於我，主一心用我，我一心实对，主用臣坚，臣力死报。那时家弟李世贤，带我原日旧部士将屯在黄湾池<汴>之庄<壮>势。此时朝政事悉归我一人提理，那时主信我事，令法得严，故稳固也。出令各不敢有违，具<俱>各愿从，听我调度。

那时京城东北已困，独有南门将已实困，那林绍璋革职调其回京，後保为地官又副丞相之职，调任京务。那时观势不同，外无调度之将，不得已先与朝臣计议，我欲出以为外调救解等议。众朝（臣）苦留，那时从头至尾，一一算筹，各方心愿，肯我出京。复而奏主，主又不从。然後，又从头至尾一一奏明，主上不肯。斯时无计，当即退朝。又过数日，复而明<鸣>钟擎<击>鼓，朝堂传奏，见事实实不能，故而强奏。擎<击>钟鼓之後，主即坐殿，尽而力奏。斯时朝不当绝，劫未满登，人心有醒，主而复明，故而准奏。是次日出朝，将京中之事，概行清白交与蒙得恩林绍璋李春发掌管，奏免不准长、次兄理事，斯时肯信，奏事而佳也。交清朝中政事，辞主出朝，由南门一日一夜赶到芜湖，与家弟李世贤斟酌，一人敌南岸，一人敌北岸。斯时清军势庄<壮>，四面皆军，人心又乱，又无逃处。那时初任重事，又不过详，糊糊涂涂而作，此时国未当绝，乱作而成，乱行不错，故而保至今也。那时韦志俊与陈玉成同进固治<始>双<商>城等处。天王欲见韦志俊之罪，又经我

在天王驾前力保，後封其为定天福之职，即同陈玉成合队矣。今韦志俊生命投入清朝，而得回家之乐，性命实我保全，其回家乐也。我之难，无门而死，亦不叹也。那时陈玉成欲上得<德>安招足人马而救天京，那知天不容去，在罗田麻<麻>城一败而回，在太湖潜山屯扎，正是九年（咸丰九年，1859年）五六月之间也。___陈玉成去远，李世贤力挡南岸一方，我独无计，在无<芜>湖将我部下调精兵五千馀众，一由无<芜>湖渡江，一由东梁山渡过西梁山（山），两处渡江概到合山齐集。那时部将独有陈坤书萧招生吴定彩陈炳文而已。在含山齐集之後，那时和州失守，清军屯扎廿余营，不得已破招<昭>关，顺流而下和州，先攻破何村铺清营，然後破和州廿馀营也。後有两甫<浦>德帅救兵已到，我先将和营早破，救之不及。上石营两座未破，被德帅马步之军救去，杀死我步军数百人。此是陈坤书在此。那时我引军，先取全椒滁州来安，分甫<浦>口德帅之势，斯城虽破，德帅之势已分，奈无兵可用，取到来安为止。後胜功<官>保马军来敌，连战数场，我军失利，退守来安，仍回滁郡___。後将滁州交与李昭寿镇守。李昭寿在我部下，我无不重情深待。我部下旧将见我待李昭寿深重，我手下各又不服。至李昭寿之兵甚为多事，兵又扰民，逢到州县，要任其支取，不支又扰於民，县县佐将，被其打责，自见车过，又不好见我之面，故而有变心而降大清也。自李昭寿在我部下，扰乱民间，与守将闹事，我并未责其半言，其後献滁州投大清___我亦未责，将其在京所配之妻，瞒我天王而偷送付。[我天国坏者一是李昭起<寿>，二（是）招得（张）乐行之害，三是广东招来这邦<帮>兵害起，___惹我天朝之心变，刘古赖三将杨辅清害起，百姓死者，此等之人。主不问政事，不严法章，不用明才佐政，故而坏，由此等之人坏起。后坏民是陈坤书洪春元之害。陈坤书是我部将，我有十万众与他，此人膽志可有，故而交重兵於他，后逸臣见我兵势甚大，密奏天（王）加封其重爵，分我之权，故而自尊，不由我用，制其不能，而（害）百姓者，是此等之人也。南北两岸，其害过之处所，我无不差官前去复安，给粮给种，招民给本钱而救民命。害民烧杀，实此等人害起也。前起义到此，并未有害民之事，天下可知。害民者，实这等人害也。]

此段说完，又说我独自一人无计解救京围，此是九年（咸丰九年，1859年）之话___。交滁郡与李昭寿，我自回全椒，无兵可用，主与我母被困在京，那时在全邑，日夜流涕<涕>，虽招有张乐行之众，此等之人听封而不能听调用也。那时止有部将陈坤书吴定彩萧招生谭绍光陆顺德，各将愿力拚舍死愿救京都。当调精锐，不足五千，欲先扫开两甫<浦>，隔江通信，以安京内人心。每日在全邑演操精熟，即由全椒重马下大刘村安营扎寨，由桥陵<林>进兵两甫<浦>。那知德帅由甫<浦>调集马步万馀，到大刘村迎战，外有胜帅马军三四千，头一见仗我军取胜，次日闭兵，我军失利，新旧之营概行失守，失去官兵千馀，败军概到汤线<泉>一带，我自己数奇<骑>而转全椒。那时真苦之不尽，流涕<涕>不尽了，仍在全椒，实无良策。后通文各镇守将，凡是天朝将官概行传齐，择日约齐到安省棕<枞>阳会计。各处将臣具<俱>而衣<依>约而来，此时正是九年（咸丰九年，1859年）六月中期。___那时陈玉成由罗田麻<麻>城败转，不约而到棕<枞>阳会议矣，各誓一心，订约会战。陈玉成之兵由潜山过舒城，破庐郡，出店铺，攻梁园定远。此时攻定远，是陈

刘古赖三将是刘官芳、古隆贤、赖文鸿。

玉成令吴如孝带领龚德得树之兵围攻，陈玉成山界牌而下滁州。斯时我已由棕阳回全椒整队，当即领人马到滁州乌衣会与陈玉成矣。那时德帅在甫发动人马，由小店而来乌衣，胜功保之马军亦由水口而来，马步押战，大战於乌衣。那边德胜两军，这边陈李两将，两家交兵，自辰至午未胜德二人之军败阵，我军乘胜而追，那德军失去三四千众。次日到小店，与张国梁由江南统带精锐前来救解小店，於张军又败。顺势追下甫，陈玉成攻德帅之前，我攻德帅之後，德军大乱，死於甫一万余人。此时得通天京隔江之信，此是一救於天王。后陈玉成去攻六合，我上天长，到扬州，此等处俱无清兵把守，随到随克，独扬州有兵，不战自逃，扬州知府被拿，当而礼敬，将其全家——寻齐，当即讯问该知府愿降与不降？肯降即可；不肯者，皆由自愿也。该不从，称云受情朝之恩，不耿再造。后将该知府送由仙女庙而去，发盘川银三百五十两而行。斯时兵少，不定守扬州。

陈玉成攻破六合之后，忽言安省合急，黄梅宿松太湖潜山石牌桐城舒城一带，被老中堂统下帅臣李续宾攻破，一日五文前来告急，那陈玉成无心在下，当即扯兵上救。斯时陈玉成启奏天王调我同往，陈玉成先行扯兵上去，我随后而来，直由巢县而进。那时三河复守之将是吴定规所守，[三河失过，然後天朝又复取回，前蓝成春之失三河，清军未守，复命吴定规为将。]被李续宾逼困甚严。经成天豫陈玉成那时已封前军主将，领军由巢县到白石山金牛而进。包三河之后，断李续宾之后路，塞舒城之不通三河李营之救。斯时续宾见前军主将陈玉成之军屯扎金牛，次早续宾领精锐四更仆到主将营边。依续宾要黎明开仗，李家手将要五更开仗，续宾云：“陈玉成兵庄，恐战未成，各将岂不娱我之事？”是以五更未开战也；若衣其手将五更开仗，陈玉成之兵而败定也。黎明之时，被季将攻陈将之寨，当被季将攻破，追陈将之兵过金牛去矣，天当明，蒙雾甚大，皆闻人声，不知向处，那知陈玉成上尚在李续宾之后，季将追赶陈将之上前，陈将在（季）将之后杀去，季将那时知到道陈将由后杀来，复军回敌，己军自乱，死去千馀清兵。查白石山隔金牛廿五里，那时陈玉成奏调我往，天王封我为後军主将，随后而来。是早在白石山十馀里屯扎，我听闻金牛炮声不绝，知是开兵，我亲引本部人马，向三河边近而来，斯时正迷陈李两军迎战，离季将营前七八里交锋，我军即至，陈玉成见我兵生力一庄，破李续宾阵门，阵脚一动，大败而逃，困季将於营中。那时清军外无求救，三河隔庐郡五六十里，庐郡又是陈玉成派吴如孝守把庐城，舒城李军又被陈军隔断，欲救不能，后季将见救不及，营又紧困，自缢而死。后将季将全军收集，多落在陈将营中，我营少有，那知湖南之人同军行到半路，不防提备，被湖南之人杀死陈将之军数十人，后陈将传令杀尽，落我营具一而在，自此之后，各已陆续自逃。我与季将战平三河之后，当与陈玉成两路分行：陈玉成靠舒城而出大关，我由三河至庐江，到界河。斯时桐城被季将攻克，派将由此守把，我与陈玉成在桐邑羽会议分兵，陈将与曾帅季将人马战过，低底细甚知，我未与战，其地又生，派我由孔城而进桐城斗铺，陈玉成由山边而进桐邑。西门清将出军与陈玉成见阵，我亦到场。清将分马步两边迎战，[桐城清将不悉姓名。]清军见三河失去李续宾之好将，各有忌意，少有战心，故而败也。当日败仗，我军越由西门扒城而入，我由斗铺而攻，当已夜矣，清军营寨是夜退逃，杀死不少，斯时收复桐城，当即息兵三日。那时安省已困，内外不

通，自三河一战，桐城一战，安省之围自解。——此是一解天京得甫<浦>口而通之道之二困京也。[连向帅算来二解也。]三河桐城之战，则皖围之<立>解。

那时陈玉成军由石牌而进宿松，其军乘胜，不知自忌，在宿松被会帅部下将盲马步打败，白退而回。陈将派其部下之将李四福领一军由青草隔<塙>进黄泥岗<港>，进石牌之上，去助宿松成功，到黄泥岗<港>被清军马军冲失一队，未及助宿松之力，不知宿松之败，两娱不成。陈玉成总欲得宿松，有安省之稳，心结实而图之。斯时我由潜山而进太湖，两处清兵自退，收得此二城，是陈玉成派将把守。陈玉成自宿松之败，仍回太湖，与我会议，其欲节节连进二郎河，屡议我不欲愿，其屡屡多言计愚，不得不由而从，当即分路进兵，上二郎河。会鲍军同左<多>将军——之兵一由二郎河而来，一由宿松而来，马步并进。陈玉成之军先败，其营概被鲍军所得，其被鲍军逼其上山，杀死数千天朝将士。独乘<剩>我扎大营六座未破，被困至夜，左<多>鲍收军，我冲阵而出，是夜仍退回太湖，陈玉成亦至。——那时陈玉成军屯太湖，其自回安省。我引军回巢县黄山屯扎，息养过年。左<多>鲍二军，亦而息马养军。

那时江甫<浦>是薛之元镇守，九年（咸丰九年，1859年）正月投降清朝，将甫<浦>城献降。——此时李昭寿在滁州乌衣小店，连营接连江甫<浦>，甫<浦>口亦是率昭寿兵屯。此时又是为三困天京矣。那时我上<尚>在黄山，救之不及，然後得悉江甫<浦>之变，赶下甫<浦>口，城内一片室城，城外有季昭寿之兵，不得已令将入屯甫<浦>口，暂通天京之路，所幸者那时有六合天长和州巢县无为之势。后经南岸张帅加兵来，两甫<浦>又被困紧。那时虽短京城些须之道，其实不由，然後不得已，追调前军主将陈玉成赶军下救，后而由庐郡梁园而至。那时六合亦有清朝之军数万围困六合。困六合清将姓朱，是广西人，张帅部下，发来六合。后前军主将先攻六合，头一战未成，然後将兵扯下扬州，声张困打阻<扬>郡，那时朱军屯在六合东门一带四十馀营，攻扬州过东门之后，是以分朱军兵势之计，复兵回袭朱军，战士调救扬州，被我复兵隔断，内无战兵，外救不能速至，后江南张帅分兵求救，在陵子口交锋，一战张军而败，是夜朱军尽退，六合之围而解，朱军失士甚多。——后又同陈玉成引兵回甫<浦>口，将清朝周将困浦口五六十营攻破。自六合班师上甫<浦>，与清帅张国樑及其部将张玉良周姓等战，五六日大战，张国樑兵败，周将见主帅兵败，将士心寒，无有守战之心，中有大江之惧，将兵自畏，未有力敌之心，故而甫<浦>口清营不能守也。失去清营五六十个。退到河边，不能再退，其上有江甫<浦>未退，那时独（通）京之半边之路。此是四困京城之小解围也。——

自攻破甫<浦>口六合之后，曾帅大军又由黄（梅）宿松而来，上路又来告急，前军主将扯兵上救，独我不能前去，要保甫<浦>口。後破两甫<浦>清营未尽，后又反生。我守甫<浦>口日久，又无军饷支兵，外又无救，南岸和张两帅之兵又雄，无兵与其见仗，营中所用火药炮子具<俱>无，朝无住政之将，主又不问国事，一味靠天，军务政务不问，我在天朝责无法处。力守甫<浦>口，后又被见疑，云我有通投清朝之意，天京将我母妻押当，封江不准我之人马回京。那时李昭寿有信往来，被天王悉到，恐我有变，封我忠王，乐我之心，防我之变，我实不知内中提防我也。此时虽而受逼，我乃粤西之人，路隔千涯，而无门投处，我粤人未能散者，实无门可入，故而逼从。若曾中承<丞>大人以及老中堂能以奏清<请>圣上，肯赦此粤之人，甚为美甚。今我天王立国，其欲创立山河，非我知也。大清欲息峯<烽>烟，再望平定天下，

收服人心之为首。我主实因德政未修，故而败亡。久知中堂恩惠，收齐作乱之人，免乱世问，百姓早日可安宁，清军将相早日解甲息军，满天同歌而颂赞，中堂中承<丞>大人恩德巍巍，荃___邦之幸也。语语直陈，实出我直心之意，蠢直如斯，非敢多言话办<辩>，我是何人也，本朝英才片<遍>地，非我军犯之昧言，久知中承<丞>大人中堂息量，故而言及。我今临终之候，亦望世民早日平宁，闲言粗裱<表>，恳容见量<谅>。

今将我在甫<浦>口被逼之后，遂<逐>细陆续陈清。那时江甫<浦>上<尚>是张帅之军屯困。我见时势甚不同，轻奇<骑>回京奏主。主又不从，当金殿与主办<辨>白，问主：“留我镇甫<浦>口，尔外救应望何人？”将主国臣筹算与主周详算：前军主将陈玉成在潜太黄宿，被曾帅之兵敌，不能移动；圭志俊业投清朝___：刘官芳赖文鸿古陆贤有其名未能为用；杨辅清为中军主将，在池郡英<殷>家会<汇>东流亦有会帅之军制战：左军主将李世贤已在南宁<陵>湾趾<汴>一带；京城四门具<俱>被和张两军重困深壕，朝内积谷无多，主又不准我出，为外求救，我主意何为？与主力办<辨>，当被严责一番，又无明断下诏，不问军情，一味靠天而已，别无多诏教臣。不得已后而再行强奏，定要出京。主见我无可而留，准我出京。当即将甫<浦>口军务概与黄子隆陈赞明接镇，当即行军自甫<浦>口动身到无<芜>湖，三四日之间，甫<浦>口城外靠大江边营盘，概行被张帅之军攻破，九伏<汙>洲亦已失守。此时京城又困。此是五因京城矣。

被和张两帅密密加营，深壕格深，合朝无计，京城困如铁桶一盘<般>。此时天朝气数未尽，不应绝命，人心再振，我在外四路通文，各而肯从我意，任我指陈。自困天京五次，皆苦我一人四筹解救，善心用意，和就外臣，我今日人人悉我忠王李秀成之名号，实在我舍散银钱，不计敌军将臣，与我对话，亦有厚待，民间苦难，我亦肯给资，故而外内大小，人人能认我李秀成者，因此之由也。非我有才，朝中非我之长，长者重用者，我天王是一重幼西王萧有和，第二重用王长兄供仁发、王次兄供达，第三重用于王洪仁玕，第四重其驸马锺姓黄姓，___第五重用英王陈玉成，第六方是秀成也。英王死後，正将英王之事交与我为。我不故<过>在秦为秦，为<在>楚为楚，自尽一心。那时天京困紧，实实无计。十年正月初二日（咸丰十年正月初九日，1860年2月10日）由无<芜>湖带领人马到南陵，过青戈<弋>江冯头，由宁国高桥而过水东。那时宁国清军防备我攻打宁城，其严备我到，谁知我由水东顺过宁国，两日两夜赶到广德州，当即攻破广德，留陈坤书陈炳文在被<彼>守把，我亲带部将谭绍光陈<陆>顺德吴定彩等，由广德动身到四安。四安有张国梁之军在此守把，是日到此，当即开兵，两家见阵，拼力来迎。此时张败阵，攻破其营，收四安，下红心<虹星>（桥）会家弟李世贤之队，并力计攻湖州。那时湖郡不欲人多，将此城交李世贤自攻，我扯本部人马，由庙西到武康，日夜下杭郡，那止有六七千之来，将杭州困其五门，三日三夜，攻由青<清>波门而进。攻破杭州非是人力，实实天成，一千三百五十名先锋打破杭郡，并非人力之能也。杭民应难，劫数难逃，我非一心去打杭郡，见和张两帅困我主及我母亲（在）京，知和张两帅军饷具<俱>出在稣（苏）杭江西福建广东，此是出奇兵而制胜，扯动和张两帅江南之兵，我好复兵而回，解天京之谋，非有立心去打杭郡。打入城内，连战数日，满营未破。然后和张两帅果派江南救兵来救杭郡，令张玉良统带到杭郡武林门，两家会话，知是江南和张之兵分势，中我之计。次日午时，将杭新制造旗帜以作疑兵，此是兵少退

兵之计，不意张玉良果中我谋，退出一日一夜，未敢入城，我故而得退不碍___。此时天朝未当灭绝，谋而即中。气数业已满登，谋而不中，以前至今，亦是此人任事，而令计不中而失京城，一是我主无福，清朝有福，会帅大人坚心耐苦，将士齐心，曾家亦有厚福，而辅清朝，得此城而威扬天下，实中堂之谋，九帅之算，将相用命，而成全功也。此段放下，再将杭郡退出来解京城之围，张和兵败之情节，一一详呈，说清之後，再又说今失天京之情。此事十馀年之积聚，一段难以说清，陆续载计<记>清明。

自退出杭郡，由馀杭过临安，行天目山，出孝风<丰>，到广德。那时我行前，张玉良之兵行後，其入杭城，兵取杭城民物，不肯追我。查广德到天京三百馀里，杭州至八九百里，湾湾（弯弯）曲曲，千里有馀，是以张玉良回救金陵不及，此解京解<围>乃有天合，不然，亦不得难成此美事也。至杨辅清早日有文约其会战，救解京城，刘官芳赖文鸿古鸿贤通文亦至，侍王亦到，具<俱>在建平大会，此是天机，即是四明山之会一样之情由。朝不该绝，是以而合天机。会议之後，当即分兵，杨辅清带领人马攻高淳东壩，派李世贤攻溧扬<阳>。刘官芳亦至。此时处处成功，辅清更克溧水木<秣>陵关，侍王李世贤克得句容。我由赤沙山而来，一路我并未攻打城池，直到雄黄镇。

那时张和两帅分将屯扎大营十馀个。斯时侍王亦到，大齐会战，与张帅之军两家立阵，两并交锋，自申至酉，张军大败，攻破雄黄镇清营，清兵畏忌，不敢交锋。次日进兵，由土山而来，辅王由木<秣>陵关至南门，那英王陈玉成自潜太早亦扯兵下两甫<浦>。那时我与杨刘李等俱在南岸，英王是不约而来，知我兵到南岸，其由西梁（山）渡江，顺由江宁镇而来头关板桥善桥。那时军军俱而到步，我由摇<尧>化门而进，紫荆<金>山尾，陈坤书刘官芳由高桥门而来，侍王李世贤进北门红<洪>山而至，辅王杨辅清由木<秣>陵到南门羽<雨>花台，英王陈玉成由板桥善桥而进。和张两帅之兵，（前）不能救後，後不能救前，雄黄镇战败一仗，张玉良带江南精兵去救杭郡未回，被我军隔断於外。和张两帅之粮出在稣<苏>杭福建广东江西等处，具<俱>被隔断，营中无粮，那时天朝之兵又来，是以一鼓而解京围。此六解也。那时虽解京围，攻破和张两帅营寨，未杀多人，具<俱>行连夜全军退去，直下镇江丹阳屯扎。和张军死者三五千，散者多也。___散下稣<苏>常，和张之兵陆路抢民间物件，众百姓怒之。此时我朝军威大振，何知有今日之难！

六解京围之後，并非主计，实众臣愚忠而对天王。这班臣子本是忠直贤良，（不）幸未逢明主，忽<屈>误英雄，死去无数之好汉，误死世民，实出吾主之过，不问贤良而用，信臣不尊，我屡启本力练<谏>，与主力办<辨>世理，万不从容，故而今日之难。我自小为民不知，勇勇而来，情知此事者，能死亦不能为也。人无天理，非是人伦，奇<骑>在虎背<背>，不得下奇<骑>，父母失散，非我之愿。主立山河，得永远之业，我为其将，随军许久，未乐半时，愁繁<烦>我有。在天朝害民害采者多，非我一人之爱主，权柄不归，何能治事？中堂中承<丞>在外耳目深长，明才足过，盖世无双，谅可久悉矣，不待再言。自六解京围之后，我主格外不由人奏，具<俱>信天灵，诏言有天不有人也。斯时军威格胜，将士格多，缠身难谢，日缠日重，格难离身。自此六解京围，亦未降诏历<励>奖战臣，并未诏外战臣见驾，朝臣亦是未然。我主不问政事，具<俱>是叫臣认实天情，自言<然>升平之句。今国破丧邦，被中承<丞>大人之获，押在罪囚，上<尚>未刑治，我闷闷於囚，我主势已如斯，不得不写呈中堂中丞之玉鉴，可悉我主欲立朝之来历，坏国根源素<诉>

清，万不隐避，件件载清。

自六解京（围）之後，息兵三日。天王严诏下颁，令我领本部人马去取常稣<苏>，限我一月肃清回奏。人生斯世，既为其用，不得不从，当排队伍择日行军，由丹阳进发，三日队到丹阳。张国梁兵屯丹阳，次日开兵，在丹阳南门迎战，两日交锋，头一日胜富<负>未分，次日一战，自辰至未，张军大败，死者万人，张帅死在丹阳南门河下，差官寻其尸首，用棺收埋埋在丹阳宝塔根下。两国交兵，各扶其主，生与其是英雄为敌，死不与其为仇，固<故>代收埋之意也。___此是恤英雄之心，非我与仇也。得丹阳之後，顺下常州。那时张帅之水旱具<俱>败。丹阳直至常州城有稣<苏>州发来之众，并偶<遇>张玉良由杭郡回来之军，概屯常州，大小营寨四十馀营。是日军到，次是开兵，两家会战，张军又败，其营尽破。金陵和张大营已失，外兵未有鬪战之心，具<俱>未会战而逃，连攻数日，常州自降。___入城之时，郡内之人并未杀害，各畏威自投水死者亦有，克复随即安民，息兵两日，赶下无锡。常州 张玉良军屯无锡，何制台___自行偷盘<搬>家眷，下舟他逃，不知去向。大军下到无锡，张玉良已又安好营寨，四门稳扎。後又有镇守宜兴清将姓刘___，是广西东乡人氏，是何职分，我不知，後其由宜兴两至无锡，助张玉良之战。其军坐舟由太湖而来，正到无锡之候，张军具我军迎战，两阵交锋，连战一日一夜，我见不得已，张军败而复振，亦算清朝之好将，後我领我亲军护将由会线<惠泉>山而下，力攻西门，於<张>军水旱大败，收克无锡城池___，当即息士安民，暂息二日。那时和春自江南大营失利败军之後，和张两帅各走一方，张帅计屯丹阳，以保稣<苏>州之稳。和春独自一人而下苏州，舟往浒墅<墅>关，後其听见副帅张国梁战死丹阳，和春在许<浒>墅<墅>关自缢而亡。此段言尽，再将由无锡动马下稣<苏>州。克锡次日，行营而下稣<苏>郡，初到阖闾，将分困各门，看阖闾街方等村百（姓）多有来迎，街上铺店民房门首具<俱>贴字样云：“同心杀尽张和两帅官兵”。民杀此宵兵者，因将丹阳之下到稣<苏>州，水陆民财，概被其兵抢掳，故恨而杀也。此段清白说完，又言收得稣<苏>州情节。自将稣<苏>城各门紧困，城内之兵因前锡常告急，其兵调尽来堵，城内无兵，後守城之兵，具<俱>是金陵之兵退下，常无之兵退下所守，张玉良一人在内，馀清将自失金陵及丹常无邑等处，兵心寒忌畏威，外又有民家之逼，其见势不同，有李文炳何信义周五等献城来降，此等是广东之人。张玉良见兵势如此，带其川兵本部人马由盘门而出，上杭州，自行败退数百里，到杭不开城门，其有怒意，兵屯武林门外，与扰於民。那时省城守将两有怒意。白李文炳何信义等献稣<苏>城而降，我即引兵入城，收其部众五六万人。___此也不怪，因金陵大败，失去许多城池，主帅又死，官兵无主，故而投也。此是天意，六因天京，上<尚>而有救，七困败亡，此是大清之福，亦是中堂中承<丞>大帅谋才福泽<泽>，无此不能。自我收得稣<苏>城，兵得五六万众，未杀一人，清朝文武候补大员无数，满将多员，具<俱>未伤害，各欲回家，盘川无，我给其资，派册其住。非我参是好言，光我之薄<薄>面，皇天明照，不敢隐瞒，各散回家，亦有多回北京，满士谅有传声，必可悉也。复城之後，当即招民，稣<苏>民蛮恶，不服抚恤，每日每夜抢掳到我城边。我将欲出兵杀尽，我万不从，出示招抚，民具<俱>不归，连乱十馀日，后见势不得已，克城未得安民，后我亲身带数十舟双直人民间乡内。四处子民，手执器械，将我一人困在於内，随住文武人人失色。我舍死一命来抚稣<苏>民，矛枪一<指>我杀命，我并不回手，将理说由，民心顺服，各

方息手，将器械收。三日将元和之民先抚，自举安起，七日将元和和吴县长洲安清靖平服，以近及还，县县皆从，不战自抚，是以稣苏常之民节^{<节>}归顺。

那时张玉良兵退杭郡，我顺追而得嘉兴。自得嘉兴之後，当亭^{<停>}兵安民，具^{<俱>}未征战。后张玉良在杭郡将兵养盛，队伍整好，进兵来攻嘉兴。加^{<嘉>}兴守将是求天义陈坤书、朗天义陈炳文守把。张玉良带大小军营四十余个，将嘉南两门困紧，攻倒嘉郡城池，幸将兵合力，不然，嘉郡早失矣。此时嘉兴合急到稣苏省，谁知青甫浦县被洋鬼领薛抚台之银来攻青甫浦。该县守将周文嘉堵守，幸此将可嘉，不然，青甫浦失矣。该周文加嘉告急甚紧，不得已，六月中旬由省带领人马先救青甫浦，是日由省开舟，次日到步，当即开兵。洋鬼出兵迦战，两阵交锋，自辰至午，鬼军大败，杀死鬼兵六七百人，得其洋枪二千余条，得其大炮十余条，得洋庄一百余口，得其舟只数百余条，当解青甫浦之困，顺流破得松江，直引兵去攻尚上海。斯时有尚（海）夷人来引，外又有汉兵内通，故而往也。军到周徐家会^{<汇>}，隔尚上海十八里屯扎。谁（在）离尚上海九里处所扎有清朝营寨四个。那时我部将蔡元隆郅永宽提队，是日明天光耀，天上四面无云，出兵到九里（桥）地方，与清将会战。他见军到，他已别逃，弃营不守。正当用力进兵，尚上海内又谨备恭迎接我，忽言^{<然>}明天暗雨，风雷振动，大风大雨，兵马不能企^{<起>}身，立却不住，後未进兵。后洋鬼及清兵恭迎未见我到，薛抚台是夜悉知有通情，复印加银和於洋鬼，请得一二千鬼子而守此城。清军通我未成，此事未举，这班人马概被抚台杀之。其事不成，在周徐家会^{<汇>}红毛礼拜堂暂屯数日。後嘉兴告急到来，不得已移军由松江甫浦邑而回。由关王庙到嘉善平湖，此两处有清军守把，一战而破两城，攻破之后，顺至嘉兴，解嘉兴之困。是日到来尚城观阵，观清军动静如何。次日开兵，连战五日，分一军上石门，断张玉良浙江来之路道。稣苏杭水地，有军此屯，万不能行，四方皆水，无有别路他行，是以张军见兵困断其后，其队大小将兵具^{<俱>}献营来降，独张玉良见阵交锋，其餘尽降。故张玉良不敢再战，亦自逃回杭州。

解围定叠，我亦班师回省息兵。此时七八月之间，以省近之民，亦有安好，亦有未安好，外尚有难民，当即发粮发饷以救其寒，各门外百姓无本为业，亦计给其资，发去铜钱十万余串，难民每日施粥饭救人。稣苏州百姓应纳粮税并未足收，田亩亦是听其造纳，并不深追，是以稣苏省百姓之念我也。统下部伍，贤愚不一，我不敢包含，谅世间能有耳目，不待多言。我身视天朝，自随至今，受其恩重，而何别乎。我天朝关国之时，人心个个肯愿。洪姓一人，由广东花县而上广西，一千余里，非我众人，人能悉他乎？其一人欲图立国，何肯先教於人乎？此是天机，升平日久，应出此人。集传许多乱星下降，乱及凡间。我今被护^{<获>}，何悉今日之由，能早知有此难，而可早避，在家为民，何知前世之事，知者谁从？到此为官，军机在手，习久而知。知者避而不及，故巷今日之殃。我亦无怒^{<怨>}，皆是自为，非人累我。先忠於秦，亦丈夫信义，楚肯容人，亦而死报。收复部军，而酣高厚，

周文嘉，木匠出身。辛酉十一年九月攻克绍兴。他在绍兴屡次打败英法侵略军，把法军副将达尔第福（Tardif deMoidrey）和英军副将定龄（Tinling）都打死。后封宁王，癸开十二年十月在苏州叛变降清，叛降后仍被杀死。

餘兵不乱四方，民而安泰。一占清帝之恩，二占中堂、中承<丞>之德，万世威名，自古及今，观前览後，客人而定天下，皆大义智广而成显於今日也，亦是争国之成。我生而本无才略，秉直心院<愿>，见义而从，别无他也。我□一心为我天王，固<故>而今日父母妻儿失散，不忠早亦他随。虽有他意，无有招引之门，故而丧至此也。见中堂、中承<丞>大人量广，故而直諫<表>真情，我肯与中堂、中承<丞>出力，凡是天国之人，无不收服。中堂、中承<丞>大人欲除我患，代收齐此人回来，雨际亦是是好事。我丧国亡，收齐此众，免乱世民，平我之心而为百姓，得中堂、中承<丞>相将免劳，免费国之财货。此是被获，承恩厚待，直心直说，并非而有别意，恳请揣之纸详，便知的实。我说我非我不忠，国亡而言真语，尽諫<表>周详，容与不容，皆由中堂、中承<丞>之玉鉴。非我强要而能乎！不故<过>见待人之深厚，自愿直详。此段放下，再说稣<苏>州及今结尾情由。

解嘉郡围之后，回省正是八月中旬，天王严诏颁到，命我上由，推我领军而去扫北去。那时亦无良计，正逢有江西德安县以及随州义宁武宁大冶兴郭<国>池<蕲>水池<蕲>州武昌江夏金牛宝<保>安甫祈<蒲圻>加<嘉>鱼通山通城等处有起义头四十馀名[此等名姓，日久未及记订，恳免追。]，具禀差使到稣<苏>，恭呈降諫<表>投军，是以将此情由，具本奏复，云我招集此等之人数十万，再行遵诏扫北等回。虽回如是，主本不从，我强为而止。当即派军选将而行，将稣<苏>省军民之务，交与陈坤书接任，军民安妥，一一交清。举兵由稣<苏>动身到京，将来情启奏，不欲扫北。我主义怒，责伐<罚>难堪。此时亦无法处，管主从与不从，我在稣<苏>肯应江西湖北肯降之义民，应肯前往接应，故而逆主之命，信友之情，从师而上江西湖北。

在京时，当与合朝文武在我府会集，声言：众位王兄王弟，凡有金银，概行要买多米粮，切勿存留银两，买粮为首切等叙云云。今收得稣<苏>常，下无再困，上困而来，利害难当。前因是六困，乃和张之帅，七困定是曾帅，利害而来，此军有中堂之善算院<愿>为，统下将言之用命，（湖）南军能受苦坚心，此军常胜，未见败过，若来困者必严。若皖省可保尚未为憂，如（皖）省不固，京城不保，各速买粮。我奏主亦然如是。主责我曰：“尔怕死，朕天生真命主，不用兵而定太平一统！”我尚有何言也！无言退步，自叹言曰：“教蒙得恩林绍璋李春发首坚江东门羽（雨）花台营寨为首，各要买粮，我这出京四百馀日，方见我信。”合城文武遵我之言，果买米粮。那时洪姓出令，某欲买粮者非我供之票不能，要票出东者亦要银买方得，票行无钱，不能发票也，得票买粮回者重税，是以各不肯买粮入京，固<故>积今日之患，国破，实洪姓之自害此也。此事不提。

当即行军扯由太平芜湖繁昌而进，上石台<埭>，到移<黟>县，偶<遇>鲍军仓战，头一日我军取胜，次日鲍军取胜，杀我官军数百余人。____[此由洋<羊>栈岭过，是欲由移<黟>县出休宁县，因与鲍军战败，其兵屯移<黟>县，中堂大军重屯祈<祁>门。此处俱是山高路小，一塞不能别行，我非是欲争此处，实上湖北招兵，因湖北等县起义之人约我前去，不失其信，而图此事也。]当即改道，不由移<黟>县，由岳<箬>岭到徽州，过屯溪，上婺源，到常山县过年。十一年（咸丰十一年，1861年）正初一，由常山动马，上玉山广信河口而行，到建昌屯扎，攻打廿馀日未下，外清军来救，是冲天炮 李锡扬<金暘>带兵，当与其战，其兵与（我）兵并不交锋，二家和战，其兵少，我兵多，故而和战之故也。后将建昌之军撤退，由抚州（汧）湾上宜黄，到章<

樟>树新金<淦>一带屯扎，计欲过江。斯时水涨满川，对河团练自丰城那河边屯到吉安之上。那时亦不能退，亦不得进，又无舟只，大江中有清军炮舟，连在新金<淦>屯扎数日。不意河水已自退乾到底<底>，与我兵过河，此时天意所就，非我之能。过到吉安而上瑞州，此州本不欲札<扎>，此处百姓坚留，是将瑞州所属各县屯扎安民。仪<义>宁武宁一带，湖北各县具<俱>已兵屯，一面安民，一面将湖北兴国大治<治>武昌江夏通山通城嘉鱼蒲圻<蒲圻>一带具禀来降之人招齐，大概三十万之敷<数>。后鲍军由宿松扯上到黄州府，湖北胡巡抚___兵亦来，离金牛宝安二三十里。那时正逢六月之中，所招之兵，具<俱>未经战，是以未敢与鲍军开兵。那时家弟李世贤亦由徽州而到景得<德>乐平一带，与左京堂<宗棠>而敌。侍王李世贤在景得<德>战胜，到乐平一败，失去官军万馀。黄文金胡弼<鼎>文李还继由东流建得<德>饶州一带，与中堂部将临敌所制，未与李世贤之相应；刘官芳古隆贤赖文鸿这支人马在后，再由洋盆<羊栈>岭而来，祈<祁>门有中堂在此屯扎，后刘官芳之兵亦被中堂之兵打破，胡弼<鼎>文中炮身死，其军不能荃<全>力，此军亦被中堂之兵制战，不能为事。家弟李世贤乐平一败，退由河口而下常山。中堂在祈<祁>门，被天朝之兵围屯，此非中堂不可，别人祈<祁>门不能屯稳也。此亦是清朝之福、中堂之福，不然四方皆兵，其不美事，今事已过，良可佩服也。此段说过，再将自湖北凑下台章。中堂惠觉<览>。

我自在金牛宝<保>安招得新兵，不與鲍胡军战，一因兵新，二因接李世贤来报云乐平之败，赶我复回。那时曾九帅___又困安省，英王陈玉成解救不能，又调黄文金回来助救皖省，刘官芳被中堂部将战败而回，是以当即将湖北等县全军尽行同日收兵赶下，___以接护李世贤之军，一由义宁州而回，一由武宁而回，一由遂安而回，具<俱>到瑞州齐集。那时安仪<义>奉新新昌一带百姓作怪，抢我由瑞州上下解运军饷，後将此经过而问其罪，杀其为首二十馀人，此事办清，荃<全>军片<篇>地而下，瑞州等县亦是撤退尽。先有冲天炮李锡扬<金锡>带有清兵十馀营屯扎阴岗岭，与我部将谭绍光蔡元隆邵永宽等迎战。两军对阵，李锡扬<金阳>兵败，其将溉已被擒，全军失败，拿其到步，见是勇将有名之人，心内痛惜英雄，故未杀害，当问其来情肯降否，他云被擒之将不得愿而回我也。后见其语未有从心，仍言<然>礼待，并未锁押，悉听其由，过了数日，发盘川银六十馀两，其不受而去江西，後闻被杀___。此人不是肯降天朝，实是被擒不<无>奈，因惜好汉，故而放回，至其手下部将六、七员亦已回去。此人杀之好惜，不是降我也。自湖北回到瑞州等县，向临江而来，过张<樟>树，大队过齐，宗弟李恺运李恺顺二人由章<樟>树那边河边而下。那时知家弟李世贤尚在乐平，不知其退下常山，是以由那张<樟>树那边河而下，河中有木牌而行，欲相下到江西会队。后家弟由那边河下，忽遇中堂派令鲍昭<超>一军亦到，在丰（城）对面扎廿馀座，中隔一山，我并未悉有中堂派有此军而来，家弟在高山一望，见鲍军多，当而未进，陆续退军，荃<全>军退尽，行而不及。鲍军后追来，我军过尽，到有一小河，前此河是我军搭桥，后不知百姓撤开，到此无桥可过，後又（有）追兵，我兵游水而过，将已过齐，鲍军亦到，此时伤官兵数十名，仍回章<樟>树___。次日连起大风，舟不能动，连吹四五日大风，鲍军不得过来，我已行去三四日远以<矣>。过了抚州浒湾，方知李世贤下常山，当息兵三日，

而下河口。即见童容海由广西而回___，得其甘馀万，顺下浙江。

当即分队，李世贤攻打金华汤溪等处。严州各城攻破___之後，又议分兵。我领新招将士及童容海金<全>军而下浙江，派李世贤打温台处州宁波等处。我派军去破绍兴各县，军到处所，具<俱>是自降献城。独甫<浦>江县有张玉良提战，数日交锋，张军即败，侍王收克甫<浦>江，即到宁波矣。斯时正逢九月而到浙江，军由富阳而破馀杭，到盐岭铺，至姑唐屯扎，离城三四里之情形，安寨分军派将，按门攻打。光将浙江外之府县分军据净，严州有涕<梯>王练业坤守把，龙游有王宗李尚阳把守，衢郡清兵未下，金化<华>有李世贤亲军部将周连得，蘭溪汤溪是广东之兵守把。[此等害民之贼。]李世贤领军由金化<华>去取温州，收得温州而到处郡，即克台<台>州，皆李世贤之取。打宁波，亦李世贤之将，是戴王黄呈忠、首王范汝曾<增>前往。收克宁波之来情，实是宁波洋鬼之通诱，军离空城十里屯扎。宁郡鬼之头目到营求宽屯五日，候其将宁城内洋行什物运出城齐，言<然>后我军方进。求限五日，戴王不准。其三日，将其洋行运净，其亦已愿。在外屯军所食之粮米，皆洋鬼以及四民公应。第四日移军入城。___当即安民。洋鬼带戴王去取海门厅镇海县者，皆洋鬼而助舟双，取得两处，分军镇守，仍回宁郡。此事说之不尽，在後陆续补清。收绍兴一军是来王陆顺德领军前去收复 萧山亦是其收。___收绍兴之情节非是战成，实绍兴清将献城自降，___此城高而濠阔，四面此<皆>水，来者进兵者是军边之路，此城不是自降，不能收复也。收复绍兴，萧山亦自献降，此时当即来王陆顺德出示安民，浙省自孤。武康得<德>清亦是天朝兵把（守），孝丰广德四安安吉，县县如是。高敦<淳>东坝我亦有军屯，漂扬<阳>常州稣<苏>州嘉兴石门亦是兵屯。湖州虽有赵景贤___祀守，无兵来救杭城，至海宁州及海盐县虽是清军把守，我军一到 海宁州守将张威邦___献城而降，海盐县官亦自献城自降。杭省孤立，外府县概行收复，又未有救兵，四门被我紧困，[此是二破杭州。]外救独有张玉良一军，由候潮门水道而来，那时我军已重屯凤山门，离候潮门二三里之远，见张玉良兵到，出军拦扎，绝断杭城，内外不通，内外押<夹>战未下，城内无粮，民亦无食，军民之心甚乱。那杭郡巡抚王有龄甚得军民之心，甚为坚守。我困城之时，射谕入城，分军民满汉，分别言语，顺言而化，肯降者郎可，不肯降者不足为要。浙江瑞将军___带领满众，我亦愿放。我为<围>城七日之前，具本懇我王，准赦满军回国，文由浙江来往二十馀日，御批未及下来，我先破大城，破入大城四日，上<尚>未攻其满城，尊等御照<诏>下赦。一面与瑞将军和议，云愿放其全军回家，其总未信。我奏准天王，御照<诏>降下，准赦满人，其亦不信，开枪打死我兵千百馀人，然後攻其内城，各男女投水死者有之，被获者有之___，后瑞将军及都统之死，当即差员在河下寻其尸首，用棺木埋之。其本不信我奏，准放其回国，不欲加害，我亦射谕入城，城内军民可悉，我云：“尔奉尔主之命镇守杭城，我奉我主之命来取，各扶其主，尔我不得不由，言和成事，免伤男女大小姓<性>命之意。愿给舟只，尔有金银，并而带去，

李秀成军此次入浙的日期是太平天国辛酉十一年八月十七日（咸丰十一年八月二十三日，1861年9月27日）。

太平军克复海宁州在太平天国辛酉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咸丰十一年十二月初二日，1862年1月1日），乃太平军克复杭州后三日的事。此处叙事，先后次序是错了的。

都统，当作副都统，指仅纯。

如无，愿给助资，送到镇江而止。其实不从。从者，放满人定也。满州<洲>之人过我大国为帝，此是天命而来，非而自成，满待汉人其情本童，令各扶一君，两不得已，存我之心而为此事也。”被获满州<洲>兵将，当即传令诸军，各获有满人落在营中者不准杀害，私杀害者培<赔>命；各愿投营者即在营中，不愿者准其回国，给资其往。後有满官大胆者，即到府与我谈及，给费回家；为兵胆小者，各自夜逃自去亦有：落在营中者，与营官日久，两家相好，营官自行给费放者亦多。此之为非我虚言，杭省军民可悉，谅满州<洲>人众，必有之<知>情，在省候补候任清官无数，业亦给费其回，稣<苏>州前日亦是如是。至困杭州之时，每日与王有龄兵战，那时其内无粮，民亦无食，兵将饿倒，不能为战，王有龄亦是无法。外战张玉良一人况文榜而已，屡战不能见效，内攻不果，实实无由。王有龄与其师爷计及：“托信与忠王，叫忠王其免害杭城军民。”师爷回言：“大人此信何写，两国交兵，何以称呼？称其不好，其重害尔民，称得其好，皇上罪尔投他。”其师爷之语，王有龄无言可对，捶心而叹：“不必写文，杭城不能保守定也。坐在天堂，等忠王入城，视忠王何等之人，见其人而死。”其师爷回言曰：“此人入来，万不与尔死。”后而无法，我官兵四面越城，一踊而进。我亲自上城，抢得一奇<骑>，单人直冲到王有龄衙内寻取此人，入屋四寻不见，寻到其後花园，见其吊死，当令亲兵放下，其已死矣。後抬其到大堂，排<摆>与众视是否，叫其部下之人来认不差，后而用棺木载之，将其依<衣>帽朝服一应归还，放其木内，令其部将亲白看守於他，次日，当即调其部下之员到堂，当众明暄<宣>，各肯从军者即从，不从者皆由自便。其亲兵具<俱>是福建人众，余军两湖者多，具<俱>而尽赦，亦有肯从，亦有不从。从者在营入部，不从者各任回乡。各有金银什物，不准兵拦，仍言其带。后将王有龄之尸首，在其亲兵之内，点足五百人，送其棺木，由省动身，给舟十五条，费银参仟两，路凭一纸，送其回乡。各扶其主，各有一忠，念其忠志之故，惜看英才义士，故用此心。生各扶其主，两家为敌，死不与其为仇，此出我之心院<愿>息，不认<忍>加刑，故而为此也。其中上<尚>有米贤招<与朝>林福祥两人，外有林麟趾一人亦是杭省布政司之职，到省上<尚>未接任，原任仍是林福祥。___此等亦言<然>被获，我亦不杀，礼而待之，又未锁押，落在书房，与我文官闲及<叙>。夜静，我與米林谈及世情，后并将林福祥家小儿子一并寻回，交还林福祥，将米贤招（兴招）之马匹亦寻见付交，後米贤招<兴朝>将其之马送与我部将汪安钧。林麟趾乃是满人，心中自畏，次夜私逃，并不追赶。然後过了十馀日，林米二人欲去，不愿在营，即而备舟只各一条，由杭州到上海，各给银三百两，后其两人不敢要，各领百两。临行各具一信与我辞行，云：“今世不能为友补报，来世不忘。”并云：“尔忠王本事出色，未偶<遇>明君，好惜！好惜！”等语之文，辞行而去。

此时十一年（咸丰十一年，1861年）十一二月之候，雨雪交加，不能行动，稣<苏>杭河小水浅，下雪冰冻，不能行舟。此时在稣<苏>省，往<住>十日有馀，而方启行。斯时将杭省各清将应从不从，安排定叠，即将省内难民一一安抚。在城饿死者发薄板棺木万有馀个，费去棺木钱财二万馀千，难民无食，即到嘉兴载米万担，载钱二十万千来杭，将此米粮发救穷人，各贫户无本资生，借其本而救其生，不要其利，六个月将本缴还，粮米发救其生，不要其还。四只（个）月之内，将杭省一并妥周，此时十一年（咸丰十一年，1861年）末矣。十二月回稣<苏>，三十（同治正月十一日，1862年2月9

日)过年。

那时收得抗省，安省被九帅之兵克复，合城饿死，而失皖城。此是英王之军在省，被九帅之兵深濠高垒困之，省城内外不通，英王来救不得。後靠湖边九帅退襄<让>己营，此是九帅留其退省生路之恩。不意英王陈玉成不退，将石牌及省近之民粮运入省。九帅见其未退，仍将军兵复扎此湖边，此又困实省城，英王见势不得已，内守将叶芸来张朝爵心有忌意，英王心惊，解救未果，后将我部将三人调一人入省助守。此将是我名下，我上湖北，留其保固六合天长，此二县是我兵守把，故在稣<苏>州派来吴定彩黄金爱朱兴隆三将，保天六之备，後安省告急，英王奏调其住。後省城曾九帅官兵困后，选吴定彩带部军千余人入省助叶张守省之助。后英王同刘昌<瑄>林计保集贤关，是英王再欲班重<动>大军来救。那时章王林绍章<璋>辅王杨辅清堵干黄文金愿王吴如孝，俱在同<桐>城，有信至集贤关，云奉诏来前来助救安省。斯时我正在兴国州，得悉英王如此如此而为，悉其省不能保也。英王留下刘昌<瑄>林李四福守集贤关之营，英王连夜由集贤关动身而到桐城，将我部将黄金爱令其把尾而到桐城，谁知被钧<鈞>铺青草隔<壩>黄泥岗等处清军知悉，被左<多>将军埋服(伏)拦杀其军。英王全军过尽，黄金爱押尾，被左<多>将军伏兵拦杀，死者千余人，将黄金爱困下田筒<垆>水中，死者皆我部下之人。黄金爱至晚，带数百人由水中冲出。左<多>将军兵见其死势甚猛，各宜襄<让>路，该虽到桐城。後英王又亲自回京求主发救。那知集贤关被会中堂发鲍昭<起>一军前来，将集贤关刘昌<瑄>林李四福之营困打，连打未下。後鲍军将营寨扎好，又作长濠，每日出兵攻打，营中又无火药炮子，粮米亦无，官兵日夜防战，兵困苦多，後被鲍军攻破，刘昌<瑄>林李四福俱是阵死，全军具<俱>没___。後而无法，英王与辅王、堵王黄文金等再复来救安省。斯时九帅又再将皖围困之，濠格而深垒，屡战不成。此时省城边草<菱>湖，又被九帅挖塘堤放炮而入拦隔，偷信难通。那时英王陈玉成、辅王杨辅清、堵王黄文金在外，九帅兵隔於内，城内无粮，後被九帅攻破，叶芸来逼死於内，张朝爵坐舟逃生，吴定彩入城助守，全军具<俱>没末，死於大江之中，此城尽没，未漏余人，苦而可叹！___那时英王在外，见省失守，扯兵由石牌而上，黄宿之兵尽退上野鸡河，欲上德安襄阳一带招兵，不意将兵不肯前去。那时兵不由将，连夜各扯队由六安而下庐州，英王见势不得已，亦是随回，转到庐城，尔言我语，各又一心。英王见势如此，主又严责，革其职权，心繁<烦>意乱，愿老於庐城，故未他去，坐守庐城，愚忠於国。後曾<多>帅发兵而来因，被逼不甚<堪>，又无粮草，久守不能，将兵之心已有乱意，故未稳坚而失庐郡，___失将失兵，无计可施，而逃寿春。後苗佩林<沛霖>___反心获捉，送解清营是以而亡，此之为也。自英王死後，其部将悉归我掌，见势不能，过南不得，後调陈德才来到稣<苏>省，当面订分，令其上去招足人马，廿四个月回来解救京城。议定。今许久尚未回来，虽言<然>疏疏有信回报，来往甚难通信，故而今日之误事也。___

此段说过，再将十一年(咸丰十一年，1861年)克浙江之後，十三年(同治二年，1863年)回转稣<苏>州。___那时我尚<上>江西湖北招兵之时，将

英王既被执，胜保解送北京，行至中途，清廷命就地处决，遂於太平天国壬戌十二年四月廿三日(同治元年五月初八日，1862年6月4日)就义於河南延津县的西教场。英王年十四，在广西跟天王起义，转战大江南北，少年英雄，蔚为天朝晚期柱石，不幸死於叛徒之手，时年方二十六岁。

稣<苏>州、浙江嘉兴军务民务交陈坤书，我方而去。後十二年（同治元年，1862年）回到稣<苏>省，民已失散，房屋被拆不甚<堪>，良民流凄<涕>来稟。那时陈坤书自愧对我不能，我由杭州回到嘉兴，其在<苏>州业带白队逃上常州，将常州自霸，使钱而买作护王。此人是部将，因其乱稣<苏>州百姓，忌我治其之罪，故而买此王而据<拒>我也。白收浙省以来，以及英王之队归我之用，黄文金刘官芳後入我辖，天王见我兵多将来，忌我私心，内有佞臣之弄，封陈坤书为王，分制我势。我部下之将，见此各心不分<忿>，积恨於心。那时主见我部辖百馀万众，而何不忘我乎！稣<苏>省之民，又被陈坤书扰坏，後我回省，贴出为民之钱米，用去甚多，各铺户穷家不能度日者，具<俱>给木钱，田家未种，速令开耕，发本其用，苦种之家，无不发粮。当三月之後，我在省时，斯民概安，仍言<然>照旧，发米二万馀担，发钱十万馀千，发此钱米之後，百姓安居乐业。後丰足之时，各民愿仍将此本归还，我并不追问，其自肯还我也。后又将郡县百姓民粮、各卡关之税轻收，以酬民苦。後见京中之事，日日变故日日变动不同，屡具本奏，主格<更>不从奏，曰<越>奏曰<越>怒，又逢佞臣弄章。我见屡奏不从，我心亦有不说之意，君臣各有私怒之心，曰<越>是明奏，天王曰格<越更>不信，具<俱>将天话逼来，降我之职，暗中密革我权。我手下部将见此，其心不服，未有战心，各筹一路，乱政乱规者。主见我兵权重大，总计分割我权。童容海乃我部将，一片之心为我，後被谗惑，而辈<背>我逃，此是王次兄之弄奏，欲归其辖，暗放遥<谣>言，童容海他心者，因此之由也。——

我十二年（同治元年，1862年）在省，往<住>有四月之久，然後有巡抚李鸿章到尚<上>海接薛巡抚之任，招集洋鬼与我交兵。李巡抚有尚<上>海正关，税重钱多，故招鬼兵与我交战。其发兵来破我嘉定青甫<浦>，逼我太仓昆<昆>山等县，告急前来，此正是十二年（同治元年：1862年）四五月之间，见势甚大，逼不得已，调选精锐万馀人亲领前去。此鬼兵攻城，其力甚足，嘉定青甫<浦>到省一百馀里，其攻城尔外无救五六时辰，其定成功也。其炮利害，百发百中，打坏我之城他，打平城他，洋枪炮连响，一踊直入，是以我救不及。接到惊报，当即启兵，救之不及，失去二城。——该鬼兵即到太仓即而攻打，外有汉军而来助其之战。打入城者，鬼把城门。凡见清官兵，不准自取一物，大小男女任其带尽，清官兵不敢与言。若尔清朝官兵多言者，不计尔官职大小，乱打不饶。至我天王不肯用鬼兵者，因此之由也。有一千之鬼，要押制我万之人，何人肯服，故未用他也。那时鬼兵已至太仓开仗，我亦到来，外有清兵万馀众，鬼兵三四千人，清兵自松江四境<泗泾>青甫<浦>加嘉定保<宝>山尚<上>海连来大小营寨一百馀座，城城具<俱>有鬼兵守把。我到太仓，当与其见仗，两边立阵迎战，自（辰）至午，胜负未分，两家受伤千馀士卒。次早又立阵於东门，开兵大战，辰至巳，力破鬼阵，当斩数百，追其下水死者千馀，当破清营三十馀座，得其大炮洋枪不计其数。——次早行军，即追其尾，困其嘉定城中之鬼未得出来。尚<上>海来救之鬼是广东调来之鬼，立即来救嘉定，这城鬼于由南翔而来，当与迎战，两阵并交，连战三日，具<俱>是和战，两家伤二三千人，那时见不得。飞调听王陈炳文带万馀来到，当即再与交锋，一战鬼兵大败，又斩千馀。其救嘉定未得，其追逃被我追杀其大半，克复定城——，派官把守，即下青甫<浦>。又将青甫<浦>鬼兵困稳，外又有松江洋鬼及省再调来救其甫<浦>县，用火舟而来解救，此之天意从事。我早架<架>大炮等他，此正火舟来之候，不意我亦关炮打他，

初一炮正中其舟，其火舟烧起，其救未由，其甫浦城鬼兵自行退去，自惊下水而亡数百余鬼子。下路地方，动步皆水，实难行，有警急之事，错步性命难全，是以鬼兵惊退下水而亡，因此之来由也。收得甫浦之後，顺攻四境泗泾之营十余个，自四境泗泾至下到松江以及太仓而来，太大小营寨一百三十余营概行攻破，松江城外之营亦已攻关，独松江一孤城城内是鬼子所守。次日又有尚上海求救之鬼，用舟庄装洋药洋炮千余条而来，经我官兵出队与其迎战，鬼败我胜，将其火药洋炮枪为我所有。那时洋鬼并不敢与我见仗，战其即败。将松江困紧。正当成功之时，曾帅之军已由上下，破我无芜湖巢县无为运漕东西梁山太平关一带，和州亦然，有如破竹之声，而至金陵，逼近京都。

那时天王一日三道差官捧认到松江追我，诏甚严，何人敢违！不得已，将松江兵退回。未攻此郡因严诏之逼。然后转稣苏州，与众将从长计议，万难周全，知曾帅之军由上而下，利在水军，我劳共逸，水道难争，（其）军常胜，其势甚雄，不欲与战。我总是解粮多多回京，将省府财物米粮火药炮火具俱解回京，待廿四只个月之后，再与其战，解京围，其兵久而必口，无鬪战之心，然後再与其战等议真情。知曾帅之兵，初来之势，锐精之雄，这鼓气庄壮，我不肯来争。正当议楚，应欲举行，天王又差官捧照诏来推催，诏云：“三诏追救京城，何不启队发行？尔意欲何为？尔身受重任，而知朕法否？若不遵诏，国法难容！仰莫仕葵睽专推催起马，启奏朕知。”诏逼如此，不得不行，是以计议，调抽兵马起队前来。主逼如此，无心在扬，稣苏杭之事，概交各将任，我少管理，连母亲以及家眷概交与主为信，表我愚忠。

纸尽情长，言不了完，烦列位师爷交部簿一本，交好笔一技，此笔破坏了，今将三万七八千字矣，笔坏不能，烦各位师爷转禀老中堂及中承丞夫人宽限，我亦赶写。业今前部已呈，而今由此凑上合章，恐有言语在昨日所呈之部，语句两不合章，烦各师爷劳心，将前部鉴对，凑合成全，好呈中堂玉鉴，中承丞大人惠觉览，恐有违忌字样，亦烦改除。成自幼幼本未读书，认字不周，不知忌避。现今所呈之前後，不故过在国日久而知，成生之在世，见过而知，不知不及：今呈前后之大概，记得而陈，自成知情之事，具俱一全登，少何失漏，不知者不便及也。此之言语，是我秉直之心，应言之事，不问自详，今自愿所呈此书，宾见中堂之恩情义厚，中承丞恩客，佩服良谋，我深足愿。所作之书供，定由列位师爷手过，恐有违犯字样，是烦劳渣心改除可也。今凑前部入写。

自奉严诏，不能再辞之後，计议抽调各处官兵，择日起马，主逼甚严，我亦无心在世，不故过见我母六十旬，育我之大，是以曲而就之。见势如此，亦知不能久图，主不修德政，尽我人生一世之愚忠对天。后将稣苏杭军务概交各将管理，然後连我母亲以及家眷一并回京，交主为质，才表我之愚忠。所交合家与主为质，因其降诏，命其亲使捧诏前来，面责云我之不忠，云我有自图之意，朝臣恻我，不得不从。一朝之大，亦有好友，亦有不情，人心是肉，劝化多言，而心自遂。心虽不欲佐理，国中之将兵是我多，牵牵

太平军克复青浦在太平天国壬戌十二年四月廿九日（同治元年五月十四日，1862年6月10日）。先一夜华尔卒常胜军精锐由炮路衝入青浦，焚烧米粮船只，救城内守军没命地逃出。太平军截击，擒其守城的常胜军副领队法尔师德。

缠缠，不能离身，朝内人人之抑<仰>望，不得不由。不理三日政事，不开三日府门，合朝文武，男妇来求，因何而止，免于主并不问我事。我为者实因信义而为。然後八月中旬，由省动身，过溧阳，到东坝齐兵，直下溧水，向木<秣>陵关而来雨花台，一由板桥善桥而来，围攻九帅营寨。困攻三四十日，连攻未下。九帅节节严，营濠深垒，木椿叠叠层层，亦是甲兵之利，营规分明，是以连攻数十日未能成效者，因此之由也。然後，亦因八月而来，各未带冬衣，九十月正逢天冷，兵又无粮，未能成事者此也。

自攻未下，我主严责革爵，调我当殿明责，即饬我进兵北行，不得不由，从雪而住。自过北之後，大江两隔不通，杭稣<苏>之将兵，任其自行，调用部将，不得不从，首下各将，任王次兄洪仁达乱为。我在江北，收得两甫<浦>，收克为我通江北之道，顺由和州而行。斯时先年先发部将而去，我是後來由含山和州巢县而来。此处百姓被劫为难，当令手下属员汪宏建带银两买粮买谷种而救於民，兵由巢县进发，到石岗<涧>铺偶（遇）中堂发来人马，安扎营垒十余个，当即排阵迎战。此不出军，专守为稳，以逸代劳，攻数日未下。天连降大雨不息，官兵困苦，病者甚多，一夜至天明，合管（馆）病倒，见势为难，攻又不下，战又不成，思无法处，清军又不出战，总以严守为强，後外救兵又至，我军病者又多，无兵可用。後扯兵由庐江而上舒城，到六安州。在庐江与（清）军见阵，两下交锋，清军败阵，追到城边，斯城严闭。次日行兵赶到六安，正逢菁<青>黄不接，那时想去会陈德<得>才之军，此地无粮，不能速去，不得不由迎军返佩<辔>，由寿春边近而回。此地正无粮，被苗佩林<沛霖>之兵久害，民家苦於万分，官兵又未得食，饿死多多，食草冲<充>饥，如何为力！转到天长等处；正逢九帅破我雨花台。巢县是洪春元镇守，披中堂派鲍超<超>军一路攻破，败致<至>和州，军民四乱，雨花台又失，京内惊慌。那时天王差官捧诏诏我回京，当即引军回转。斯时正逢大江水涨，路这口水冲崩，无处行走。那时和州又败，江浦失守，官兵纷乱。然後将舟只先渡将盲战兵马匹过江，将已过尽，上<尚>有老小以及不肯上舟马匹落在江边。此九洲又被水没，官兵无栖身，有米无柴煮食，饿死甚多。正逢九帅发水军前来攻打，下关不备，被九帅攻去，失此之营，九洲即而退守，余有未过来之兵存亡未悉。自此回来，九帅克我雨花台，营垒扎坚，不能再复，兵又无粮，扎脚不住<住>，自散下稣<苏>州浙江，此举前後失去战士数万余人，因我一人之失锐，而国之危也。

稣<苏>杭之误事，洋鬼作怪，领季抚台之赏，攻我各路城池，攻克稣<苏>州等县，非算李鸿章本事，实得洋鬼之能。其将尚<上>海正税招用其力，该鬼见银亡命。言<然>後鬼兵及李抚台见我未在省城，是以而顺势攻之。若我不来京者，不过北者，其万不能攻我城池也。[此是十三年十一月矣。]因此来京过北之由，此之大势启奏主。大势情由启主云：“京城不能保守，会帅兵困甚严，濠深垒固，内无粮草，外救不来，让城别走。”那时天王义怒，严责难当，不得已跪上复行再奏：“若不衣<依>从，合城性命定不能保了。九帅得尔雨花台，绝尔南门之道，门口不能尔行，得尔江东桥，绝尔西门不能为用出入！得尔七公<瓮>桥，今在东门外安寨，深作常<长>壕；下关严屯，粮道绝门。京中人心不固，老少者多，战兵无有，具<惧>是朝官，文者多，老者多，小者多，妇女者多，食饭者多，费粮费饷者多。若不衣<依>臣所奏，

没<灭>绝定也！”奏完，天王又再严责云：“我朕奉上帝圣旨、天兄耶稣圣旨下凡，作天下万国独一真主，何具<惧>之有！不用尔奏，政事不用尔理，尔欲出外去，欲在京，任由尔。朕铁桶江山，尔不扶，有人扶。尔说无兵，朕之天兵多过与<於>水，何具<惧>）曾口者乎！尔怕死，便是会死。政事不与尔干，王次兄勇王执掌，幼西王出令，有不遵幼西王令者合朝诛之。”严责如此，那时我在殿前求天王将一刀杀我，免我日後受刑，“为主臣子，未闲半刻，今国之事放奏，主责如斯，愿死在殿前，尽心酬尔！”如此奏启奏，主万不从，含泪而出朝门，合朝众臣前来善劝。次日，天王其知自过，赐下龙袍，以安我心。此番死，实因我母之念，实非为主之为。自此之後，住京一月之余。十四年新正，欲出京去。那时主怕我出京，城内人心不稳，朝臣苦留，全朝弟妹闻我出京，合城男女流涕（涕）呼留，我心自院<愿>，故未启行。我今之祸，因母及不从我奏，一味蛮为，云称：“有天所定，不必尔算，遵朕旨过北，接陈得（才）之军，收平北岸，启奏朕闻。”启奏不入，实佞臣之所由惑主而行，忌我之势，密中暗折我兵，然後失去稣<苏>州各县。

浙省金华龙由<游>等处，具<俱>被中堂派左京堂 全军制战。李世贤之军，宁波郡前是鬼子诱引而得宁城，然<後>清将用银惹动洋鬼心而攻我宁城。洋鬼炮火利害，百发百中，攻倒城墙，我官军不能立脚，是以退守，余姚乘<嵎>县陆续亦退。然後鬼子攻破宁郡，得赏银之後，又领赏银来打绍兴。所攻此两处，鬼子得银四十余万，宁波税重银多，是清瞒饷银，而请洋鬼，作为己功，打绍兴亦是如是，不然，亦不能攻我城池也。自此之起，金华龙游严郡温台等处陆续退守，兵屯富阳。左京堂全军发下，逼到富阳，与我军连敌数月，亦攻未下，然後仍请鬼兵由水路而来，用炮攻崩富阳成<城>池，连战数十仗，鬼败，然後再调鬼兵多来，复再与战，左京堂亦队伍甲<交>争。是以富阳之夫，绍兴之失，萧山之失，兵退到余杭，屯营落寨。京堂之兵亦到，两并交争，日日连战。我力据余杭，以坚杭州之稳。那时鬼兵攻了富阳，得银之後，仍回宁郡。那时左京堂之兵分水旱而下杭州，一扎馀杭，一扎九龙山，到凤山门雷峰塔西湖为止，连至馀杭八十馀里。此地山多水多，扎一营而十营之坚稳也，自连八十馀里，口百余座。我天朝之军，自西湖至余杭止有营十余座，具<俱>是以水为坚，两军并扎，困战而已，两不更关兵。浙江斯城是听王陈炳文为帅，余杭是汪海洋为将，浙江之稳数月者，则水利之坚。然後洋鬼子攻打乍浦<浦>平湖加<嘉>善，三处失守，稣<苏>州太倉昆山吴江等处具<俱>被李抚台请鬼子打破。那时九帅破雨花台，京城惊乱，主不准我下稣<苏>杭，奏三求四亦是不从。自此之後，印子山营又失，商其格<更>不准我行。稣<苏>杭各将告急，日日飞文前来，不得已，又以败奏。我主及朝臣要我助饷银十万，方准我行，後不得已，将合家首饰以及银两交十万。我主限我下稣<苏>杭四十日回头，银不足交，过期不回者，衣<依>国法而行。见下路势急，亦愿从由，总得出京门，再行别计。自去未久，高桥门又被九帅攻破。那时省城洋鬼逼近，自高桥门之败，辅王杨辅清

绍兴失守在太平天国癸开十三年二月初二日（同治二年正月廿六日，1863年3月15日）。

萧山失守在太平天国癸开十三年二月初七日（同治二年二月初二日，1863年3月20日）。

高桥门是天京城东的一个要塞，失守在太平天国癸开十三年九月二十二日（同治二年九月二十二日，1863年11月3日）。

逃回东坝，侍王李世贤亦转溧阳。那时我在稣<苏>州与洋鬼开仗，连战数日，胜负未分，两不能进，水道甚多，洋鬼利在火舟之害，我水军不能与其见阵，旱道能争，稣<苏>州水道太多，旱道甚少，是而败失地者皆洋鬼之害也。自此两攻不下，然後亲引军由阊门到马塘桥，欲由外制，暂保省城，将军屯扎马塘桥，意欲向京奏练<谏>，请主他行，不守京都，自议思之後，上<尚>未举行。稣<苏>州守将慕王谭绍光，是我手上爱将，留守稣<苏>州内有纳王郜永宽、康王汪安钧、宁王周文嘉、天将张大洲汪花班。这班返？<反>臣不义。郜永宽等这班亦是我手下之将，自小从戎教练，长大至今，做到王位，与谭绍光两人是我左右之手。何悉其有此由，郜永宽等这班之人，久悉其有投大清之意，虽悉其为，我亦不罪。闲时與其谈及，云郜永宽汪花班周文嘉汪安钧张大洲汪有为范起发云：“现今我主上蒙<蒙>尘，其势不久，而是两湖之人，皆由尔便，尔我不必想<相>害。”谈及云云：“现今之势，我亦不能留尔。若有他心，我乃国中有名之将，有何人敢包我投乎！”我一家难舍，母子六十余旬，大齐流涕<涕>，而各他行。各回言曰：“忠王宽心，万我等不能负义，自幼<幼>蒙带至今，而谁有几他心！如有他心，不与忠王共苦数年。”我为其长，其为我下，不敢明言。我观其行动，悉其有他心，故而明说。我见势如斯，不严其法，久知生死之期，近以<矣>。因我粵人，无门他人，留其全生，该等在我部下久有战功，我成名者皆其各等之力，责是心腹之间谈及也。不言该等与慕王谭绍光二人少年结怨至今，後其各果是变心，，将慕王杀死，投与李抚台。献城未及三日，被李抚台杀害，是以至今为头子不敢投者，因此之举。

失去稣<苏>省，那时正在马塘桥。闻失省之後，我即上常州，到丹阳屯扎。後无锡在後又失，___那时兵乱民慌，寻思无计，暂扎丹阳。那时家弟李世贤兵屯溧阳，劝我前去。别作他谋，不准我回京，我不肯从。其欲出兵前来，逼我前去，不欲我回京。後见势不得已，见我母亲在京，难离难舍，骨肉之亲，故而轻奇<骑>连夜赶回京。___到京次日上殿启奏，阖城男女之留，不然久而他去矣。稣<苏>省独有丹阳常州金坛溧阳宜兴而已。今年常州亦被李抚台请洋鬼子来打此城，杀死合城官兵。___自常破後，丹阳亦退。浙江嘉兴前後失守，独有湖州四安广德未退。浙江丹阳金坛宜兴溧阳各军无处可逃，我又被困京内，各将各王无法何<可>施，是以上江西而去。江西领兵之将，家弟李世贤唱首。而图此等之兵具<俱>是我浙江部下之众势逼而行。计关上江西各将名目：李世贤刘朝钧汪海洋陈炳文陆顺德朱兴隆李恺顺谭应芝陈承奇李容发领兵前去，已在江西。此事不说，再将京中坏政败亡之陈。

自此之下，国业将亡，天王万不由人说。我自在天王殿下，与主面办<辨>一切国情之後，天王深为疑忌，京中做事具<俱>交其兄洪仁达提理，各处要紧城门要隘之处，概是洪姓发人巡查管掌。我在京并未任阖城之事，主任我专，政不能坏。我在京实因我母之念，见国中之势如斯，外城池概失，日变多端，主不问国中军民之事，深居宫内，永不出宫门，欲启奏国中情节保邦之意，凡具奏言，天王言天说地，并不以国为由。朝中政事，并未实托一人，人人各理一事。我久日在外带兵，我部将多有在外，在京者谨<仅>有出师外去其各家眷在京，各在家每有十人，或七八人，见我在京，各而聚至，合作一队，计有千余。十三年（同治二年，1863年）十一月，我由外入京，

嘉兴失守在太平天国甲子十四年二月十二日（同治三年二月十八日，1864年3月25日）。

亦有随身之将十余员。那时专作守城之事，某处要紧，即命我行，京城穷家男妇俱向我求，我亦无法，主又不问此事。奏闻主云：“合城无食，男妇死者甚多，恳求旨降，应何筹谋，以安众心。”我主降照<诏>云：“合城具<俱>食咁<甜>（露），可以养生。”咁<甜>露何能养世间之人乎？地生之物，任而食之，此物天王叫做咁<甜>露也。我等朝臣奏云：“此物不能食得。”天王云曰：“取来做好，朕先食之。”所言如此，众又无法不取其食。我天王在其官中阔地自寻，将百草之类，制作一团，送出宫来，要合朝衣<依>行毋违，降照<诏>飭众遵行，各而备食。天王亦早知有今日无粮之难，京城不固，久悉在心，心因自好高，不揣前後。入南京之时称号皇都，自己不肯失志，靠实於天，不肯信人，万事具<俱>是有天。先二三年之间，早经出令各多被<备>甜露，每家要呈缴十担，收入苍<仓>中。亦有遵旨送缴者，亦有不从。天王久日宫中具<俱>食此物，我主如此，我真无法。城中穷家男女数万余人缠我救其命，度日图生，我今无法。十三年（同治二年，1863年）七八月之间，那时我有银米，可以暂将城内穷家民户，以及各穷苦官兵之家，开册给付银米，以救其生，开造册者有七万余，穷苦人家各发洋钱廿元，要米二担，俱到保僵<宝堰>领取。有力之人即去保僵<宝堰>领米，无力之家各自领银作些小买。救至去年十二月又不能了，我亦苦穷无银无米，苏杭又失，京城困紧，力不能持，奏主不肯退城，实而无法，不得不由而为此也。我有银米那时救军民，自丹而至三岔河龙都胡<湖>熟酒<解>溪等处之民，被陈坤书洪春元害死之後，我即发银米命员前来抚之以救民家。斯时王次儿以及洪姓见我滋<慈>爱军民，忌我自图害国之心，声言明到我耳，那时忠而变奸，负我辛勤之一世苦楚，不念我等勤劳，反言说我奸。我本铁胆忠心对主，因何信佞臣而言我奸！是以曰心而藏京内，又逼气而培<陪>其亡。不是此意。我将兵数十万在外，任我风流，而何受此难者乎！早亦悉其气将满，奈我粤人，无处他逃，故而死对主忠，我等一班为人为主厚侍者，具<惧>是一心，无奈佞臣之害，入京者不能出京。我到京阖城欢乐，知我山京具<俱>各流凄<涕>。我在京，洪姓不敢逼人，不敢十分强欺城中百姓，不敢欺逼官兵。我不在城者，其满城逢屋查过，有米银物合其用，任其取用，不敢与争，日日按户查寻，男女不得安然。

去年天王改政，要闪<合>内外大小军营将相，民间亦然，凡出示以及印内，具<俱>要刻“天父天兄天王”字样安入，不遵者五马分尸。军称天军，民称天民，国称天国，营（称）天营，兵称御林兵。那时人人遵称，独我与李世贤不服声称，李世贤现今亦未肯称此也。言<然>後天王见李世贤不写此等字样，即而革职，现今李世贤之职上<尚>未复回。天王号为天父天兄天王之国，此是天王之计，将此来情，云天上此之事，瞒及世人。天王之事，具<俱>是那天话责人，我等为其臣，不敢与其驳，任其称也。称天朝、天军、天民、天官、天将、天兵、御林兵者，皆算其一人之兵，免我等称为我队之兵！我为我队我兵者，其责之云“尔有奸心”之意，天军、天官、天兵、天国那有尔兵不称天兵、天国、天官者，恐人霸占其国，此之实言也。何人敢称自兵者，五马分尸。又改各王之号，此是天王失算。前封东西南北王翼王止，除此以外，自行降照<诏>言杀东北王之後，永不封王。今封王者，因其弟洪仁玕九年（咸丰九年，1859年）之间而来，见其弟至，格外欢天，一时好乐，重爱其弟，到京未半月，封为军师，号为干王，降照<诏>天下，要人悉归其制。封过後，未见一谋。天王再而复思，又见各售功臣久扶其国，

心不分<忿>意，天王见势不同，自翼王他向，保同者首陈玉成与我而为首，那时英王名现，我名未成，日日勤劳，邦为运算，凡事不离。天王见封其弟初来封长，又口才情，封有两月之久，一事无谋，已知愧过，难对功臣，後而先封陈玉成为英王。封陈玉成之後，见我日有战功，勤劳其事，对我不能。那时正在甫<浦>口镇守，李昭寿与我有旧日深情，其见天王封陈玉成为王，其在清朝在傍看见，其心不分<忿>，行文劝我投其。来文到案，此时正逢天王侍卫六七人来甫<浦>口踏看军营，谁知李昭寿之文未到，先有遥<谣>言传到京中，天王差侍卫一探军营，二探我有何动静。那知李昭寿胆大，特命其亲使送文前来。此使旧日在我身边为护旗，然後李昭寿投入大清，其即随去，今使其带文前来，被把卡捉来，解送到案前。其使云曰：“尔不必捉我，我专到季老大人处”等云，然後把卡士卒送至衙前。拏得敌人而至，合营人众视之，见在其身尚<上>，拾得文一件，拿来返<反>情，此事问马玉堂亦知此由。那侍卫同在其场。後侍卫回京，合京人人知到，恐我有变，云我同李昭寿旧好，封王不到我，定有他变。那时我母亦在甫<浦>口，家室亦然，防我定有变意，後将中关舟只尽封，不准我官兵来往。那时有人奏到天王耳目，一二十日未见动静，天王降照<诏>封我为“万古忠义”，亲自用黄缎子书大字四个称“万古忠义”四字，并赐绸口前来，封我为忠王。我为忠王者，寅李昭寿来文之诱，而乐我心封之，恐防我有他心。自此之後，日封日多，封这有功之人，又思那个前劳之不服，故而尽乱封之，不问何人，有人保者具<俱>准。司任保官之部，得私肥己，故而保之。有些右银钱者，欲为作乐者，用钱到部，而又保之。无功偷闲之人，各又封王。外带兵之将，日夜勤劳之人，观之不分（忿），力少从戎，人心之不服，战守各不争雄，有才能而主不用，庸愚而作国之栋梁。主见失算，封出许多之王，言如箭发难收，又无法解，言<然>後封王具<俱>为列王者，因此之来由也。然後列王封多，又无可改，王加头上三点以为弅___字之封，人心格而不服，各心多有他图，人心由此两举而散无涯也。[我言直陈之语，非不忠而败主节，今国亡兴衰得失不陈不知来由。]天王失国丧邦，实其自惹而亡。前日明清之候，保将封官，择有才而用。陈玉成李秀成我二人是主之所爱，而改我等之名。陈玉成在家书名是陈丕成，天王见其忠勇，改做玉成。我在家书名号为以文，天王用我，自封忠王之时，其改我号为李秀成。___

天王用人，从前择士，业檬<蒙>坐失国，应丧家邦之由，业今写明，老中堂一鉴<览>便知。天国得失兴亡祸害之事，因此自乱于己，内外慌张，为将为臣，无法挽就，国内无粮，九帅之兵严困，内外不通，无粮养众，京内繁繁，每日穷家男妇，叠在门前求为救命。国库无存银米，国事未经我为，後见许多流凄苦叫，我责无由，不得已将自己家存之米谷，发救于城内穷人，将自谷米发救穷家之食，自辖部官兵又不资云，再不得已，将家内母亲以及妇女手<首>饰金银，概变给为军资，家内无存金银者，因此之来由也。自发此谷米，救过此穷人，亦不资於事，後将此穷苦不能全生情节启奏天王，求放穷人之生命。主不从衣<依>，仍言<然>严责：“不体国体，敢放朕之弟妹外游，各遵朕旨，多备甜露，可食饱长生，不由尔奏！”无计与办<辨>，言<然>後出朝，主有怒色，我亦（有）不乐之心。阖城男女饥饿，日日哭求我救，不得已即已强行密令城中寒家男妇，准出城外逃生。我在城内，得悉九帅在外设有救难民局，所悉此之由，正合我意，可久<救>民生，密令放行。去年至今，各门分<放>出足有十三四万人之敷<数>。不意巡各城门要隘，是洪姓

用广之人，将男妇出城之人将各所带金银取净，而害此穷人。闻悉我心甚怒，亲往视之，果有此等，当而杀数人害穷人贼子，然各出城门，而可暂安。

自此之後，国出孽障，多有奇奇怪怪。主信闲言，不修正事。城内贼盗肇^{<蜂>}张，逢夜城内炮声不绝，抢劫杀人，全家杀尽，抢去家内钱财，国败出此不祥。去年十一月之间，九帅放倒南门城墙，此时城内官兵多尚可足食，而各力全，又有城河之隔，九帅之兵不能踊进者，此之来由也。

自此之後，京之事日变一不同。城外九帅之兵，日日逼紧，城内格外惊梳，守营守城，无人可用。凡是城外有文通者，何人扑^{<拾>}到不报天王处，私开敌人之文者，抄斩全家。自九帅兵近城边时，天王即早降严诏，阖城不敢违逆，不遵天王旨命，私开敌人之文，通奸引诱，有人报信者，官封王位，之^{<知>}情不报，舆奸同罪，命王次兄学获椿砂剥皮法治，而何人不畏死乎！後松王陈得^{<德>}风通於东（门）外萧军门，慰王朱逃^{<兆>}英二人通来九帅这边。斯时之事，朱兆英陈德风并未与我言明，後其事洩漏，被王长兄洪仁发锁擎松王陈得^{<德>}风。该与我想^{<相>}好，其有母七十余旬，前来求我，当即出计保之，代用去银一千八百余，然後保陈德风之命。陈德风通清朝这边，言^{<然>}後事作不成，其命尚不能保。此有心献门投降者此之来由也。

此事此过未久，有我妻舅宋永祺来在九帅营下，云同九帅部下司^{<师>}爷谈及劝我来降等。其有兄弟，我不知其何名，在中堂辖下带蓝顶子，可保於我。宋永祺所云此人我未见过，未悉其人，未见过其面，以未敢定言。此人闻在泰州，未知真假^{<假>}。至宋永祺由九帅之营回转京内，往十日有余，同郭老四同事，郭老四南京人。宋永祺与我谈及，云有此事，未见有九帅之文，其云不故^{<过>}与九帅司^{<师>}爷谈及，未有实情等语。此人好还饮酒，是夜我谈及多言，次日与朋友饮酒太多，与人多语，即与陈德风及谈，云与忠王所言如此如此。陈德风半信半疑，行文前来，问我能有此事否。此日在我府会议粮务，补王莫仕葵^{<睽>}章王林绍璋顺王李春发王长兄长子洪和元次子利元王王长子洪葵元在我府内会议，正逢松王陈德风递到此文，本城文到，何人而有防内有私乎？莫仕葵^{<睽>}顺手将此文扯开一看，见此情由，各人在此并踊来视，内言：“问忠王真有此心否？”此时莫仕葵^{<睽>}在此，问我曰：“尔调宋永祺到场，我问来情，我为天王刑部，今有此事，尔即调尔妻舅宋永祺到场与我讯问，不然，我亦要先行启奏，尔做忠王，恐有不便”等情。後不得已，宋永祺又不能逃，莫仕葵^{<睽>}发动人马在我府等候。此日夜宋永祺正到我府，与我家弟叙及此事，莫仕葵^{<睽>}将其拿获，後又将郭老四并获。此时惹出大事，合城惊乱。我平日幸得军民之心，不然，悞我全家久矣。朝臣其有忌意，不敢强为究我之罪，後将宋永祺押入囚内，欲正其法。我与其亲戚之情，不能舍绝，然後将银用与莫仕葵^{<睽>}而後宽刑，不治其罪。奏轻旨办。此事连及我身，幸合朝人人与我情厚，不然，合家性命不到今日之亡。

自此之後，四时有人防备，恐我变心。此时大概三月将尾，四月将初之候，斯时我在东门城上，天王斯时已病甚重，四月廿一日（同治三年四月二十九日，1864年6月3日）而故。此人之病，不食药方，任病任好，不好亦不服药也，是以四月廿一日而亡。那时天王又死，九帅军逼甚严，实而无法。後天王长子洪有福登基，以安合朝人心。天王之病因食柑^{<甜>}露病起，又不肯食药方，故而死也，亦是其无福处，害死庶民。自幼^{<幼>}主登基之後，军又无粮，兵又自乱，九帅城开垆甚多，自东门而至北门，一路开垆甚多，不能处处防敌也。神策门连被放倒两回，实难防备。主又幼^{<幼>}小，提政无决

断之才人。外曾帅之兵每日逼近城边，合城文武，无计可施。

至六月初六日（同治三年六月十六日，1864年7月19日）早，见势真不得已，知曾帅立破我城在即，抽点先锋连夜出城，欲攻九帅寨，攻打未成，知城不能保固。此官兵日夜未得饭食，天明各已寻去了，披曾帅在紫金山高处弔望，见城内之人纷纷散队。是午时之後，九帅用火药攻倒京城，由紫金山龙颈而破， 全军入城，我军不能为敌。此是大清皇上鸿福，中堂运算良才，九帅精功，智才韬略，将相勤劳；此亦天朝数满，天王乱世民之数满，仍大清再复升平。那时九帅官兵四门扒城亦入。中关以外，各处军营见京已失，降亦有之，逃亦有之，死亦有之。我来在天朝，天王用我不故<过>三四年乏间，我用命散财，肯救贫人，是以人人而悉我者，此之由也。破城之时，个个向我流涕<涕>。我由太平门败转，直到朝门，幼<幼>主已先走到朝门，及天王两个小子 并到，向前问计。斯时我亦无法处，独带幼<幼>主一人，其余不能提理。幼<幼>主又无马坐，将我战奇<骑>交与其坐，我奇<骑>不力之奇<骑>，直到我家，辞我母亲、我胞弟與姪，合室流涕<涕>辞别，带主而上凄凉避势。斯时亦有数千余人，文武将官具<俱>而护往。我为天王之用臣，虽言<然>我主不修得<德>政，立国不以军民为念，既我主封为忠王之爵，非是重用我一人，主封为王，朝之大臣长过我者过 次过我者亦复不少。不故<过>我肯舍死从人，深情有义者，肯报占过情者不亡，既为其臣，虽天王气满蒙<蒙>尘，悞国失邦，我受过其恩，不得不忠，尽心而救天王这点骨血，是尽我愚忠而为。是日将夜，寻思无计，欲冲北门而出，九帅之军重屯，又无法处。随行之文武将兵，自乱如麻，合众流涕<涕>而无法处。不得已四更之後，合死领头冲锋，自向带幼<幼>主在後而来，冲由九帅放倒城墙而出，君臣舍命冲出关来。我此者实为一点愚忠而救危主。冲出城之後，过九帅营寨：叠叠层层，濠深垒固。幼<幼>主出到城外，被九帅营中，营营炮发，处处喊声不绝。我与幼<幼>主两下分离，九帅之兵，马步追赶。现今虽出，生死未知。十六岁幼<幼>童，自幼<幼>至长，并未奇<骑>过马，又未受过惊慌，九帅四方兵追，定言<然>被杀矣。若九帅马步在路中杀死，亦未悉其是幼<幼>主，一个小童，何人知也。

自出城与幼<幼>主分别，我奇<骑>不能行走，此奇<骑>在城交战一日，此又不是战奇<骑>，力又不足，又未得食，人马未得饱食，走到天明，人人具<俱>散，马不能行。那时无法，自己无马又不能行，是以逃上荒山暂避，又未得食，肚中又饿，万不能行。我战马幼<幼>主奇<骑>去，现今生死未知，我若仍奇<骑>战马，我亦他逃矣。逃在荒山顶破庙内避，後被荒山脚之民，悉京城失破，必有人在此山而避，贫民各欲发财之故，我命该绝，故未能逃，身上带有宝物，用绉纱带捆带在身，那不知此日心如此之迷，到此破庙亭<停>息，将此珍珠宝物吊在树下，我欲宽身呈<乘>凉，不意民家寻到，见其人众到来，我二三人而心惊乱而逃，忘记执拾此物。此百姓追我，问：“尔身有钱，交过与我，我不欲尔性命。”我那时忙逃，亦不得走，亦不能行。百姓追近身边见我，悉我是忠王，各大齐落跪，具<俱>各流涕<涕>，追我下山脚，斯时百姓又众，那时百姓将我致依，随步而行，仍回荒山顶上。见百姓如此，有救我之心，自愿回破庙处所，将此珍珠宝物以酬其情。不意此民追我上前而去，在後又有民家而来，将此庙我之宝物拾去。我同此民回来，不见此物。此也不提。众百姓劝我涕<剃>头，我心不愿。其云：“不肯涕<剃>头，不能送尔。”百姓又是苦求。我回其曰：“我为大臣，我国破主亡，若

不能出，被获解送大清帅臣，我亦不能复语。若果有命，能逃出去，亦难对我官军。”不肯涕<荆>也。民逼涕<荆>多言，後衣<依>其言，涕<荆>去些须者，因此之来由也。然後这帮百姓密藏於我。那邦<帮>百姓得我宝物，民家见利而争，带我这邦<帮>百姓，去问那邦<帮>百姓，两欲分用。被<那>邦<帮>百姓云：“尔问我分此物，此物是天朝大头目方有，如外别无。尔必拾获此头目。”云言该百姓带我，心有私忌，两家并争，因此我藏不往<住>，是以披两国奸民获拿，解送前来。

承禁囚笼，蒙九帅恩给饭茶足食，老中堂王驾由皖而来，当承讯问，我见老中堂大义恩深，实大鸿才，心悔未及，中承<丞>大人情厚难酬，是以我心自愿将国中一切供呈。罪将是本不才，自幼<幼>在家为穷民，而图日食，并不知天王图国之为，来者数万之众愿随，独非我一人愚檬。我出名作事三四年之间，方知我李秀成微名也。今天国已亡，实大清皇上之福德，万幸之至。今我在天朝亦忠其为，其国军亡，我为洪姓之将，外众将兵，具<俱>是我辖。今见老中堂恩惠甚深，中承<丞>大人智才爱众，惜士恩良，我愿将部下两岸陆续收荃<全>，而酬高厚。我为此者，实见老中堂人<仁>爱，我虽不才，早至数年而在部下，亦尽力图酬，虽不才智，死力可为，忠扶天朝末国，不代<待>复言。愿收齐人众，尽义对大清皇上，以酌旧日有罪愚民。若我主在邦全，我为此事，是我不忠。今主死国亡，我兵数十万众乱坏世民间，我不能卫固其害民，皆我之罪也。天朝失国，令蒙恩代<贷>，愿代收齐报德。令而扶洪姓为将，今已被拿，本应早日诛刑，承蒙迟究，敢带<感戴>靡涯。今国败尽，免我兵不可再坏凡民，老中堂以及中承<丞>大人肯容此举，实乃大清皇上格外之福，万民同占中堂雨露之恩。若我能此本事收复，恐我他心，仍祈刑正国法，如办不成，正国法是定。我此者，实因欲保民为乐之意。恐中堂不信我有此为，仍锁在禁，客我办为，付人我用，可在皖省居中两岸好办。心度有余，无有二意，如承因<恩>肯纳，具办齐全，决不负意。祈劳高才揣度，否合可为。计开欲办收齐之章程门列於後，仍祈玉鉴。

一、要准恩赦两广之人勿杀，给票其回，或散作生意，肯散两广之人，其各易办，因两广人起随起义，至肯赦者，天下闻知，无有不服。其欲愿投入军者，不必用他。各省县之兵亦要赦去。如行此举，大幸民安，免劳大清财货，免劳将相之心。

二、欲恩行此举，要中堂发一二（人）同我差使前去。若我京城贵营拿有我之人，准我保数个代我带民前往，先收我儿子为先。

三、要收我堂弟李世贤为首。李世贤之母亲及其家眷，概被苏州季抚台溧扬<阳>带云？<去>，业宽养重代<待>。欲收我弟，速见功者，求中堂行文取其母到皖省，我行文前去，可速成功定也。其祖母至孝，今我被擒，办此者之易甚也。其母不到，我文前去，迟些日期，亦可成事。

四、欲将听王陈炳文收复。陈炳文與我至爱，两好作为亲亲。我今被获在此，我文至，其定肯从。其各肯从成此事，因我在此，各有去路，定而成也。陈炳文从，汪海洋亦至，我家弟从，朱兴隆陆顺德从之定也。若不收复此人，虽中堂兵欲争，能平此竿，实有费力费财。其等在外路阔，尔兵到此，其又去被<彼>，何不有乱於民？被为<围>严紧，尚有计他逃，不独该在外许广野而无别计者乎？欲代收此等人者，亦差使住。

五、查幼<幼>主果能到外，再有别样善谋，又再计效<较>，此人必不能有了。

六、老中堂肯行此举，非马玉堂及赵金龙二人为用，其去必成。

七、要求中堂发一谕与我，押带我文并往，有文去不用印信。今用印者，到我营中，其众将格而不信，他定疑中堂自造诱他。我亲书字到，我将个个可知，格宜稳便。我在天朝时用文盖印者，无我亲书密号，其将不从。收复我弟及我子我侄我之，又收黄文金，总赦回乡，其事定成。我落这边，是部辖定概从之。我部从顺，处处皆从。天朝独我部众，将我部收齐，余各记话而从。

八、要求中堂今将南京城内不计是王是将，不计何处之人，求亭<停>刀勿杀，赦其死罪，给票给资，放其他行，留其传出於外，人人悉中堂中承<丞>宽恩赦他，其心免结，图事速成。

九、要收复天朝各将免乱天下者，务用善心抚恤<恤>，有中堂如此仁爱收复，又有罪将邦<帮>筹为引，不计其何将，不计有罪，以义用收复天朝将兵後，稳<捻>匪作乱，举手而平，在安省居南北便易。

十、要劳老中堂如行者求行，出示各省远近州县乡村，言金陵<陵>如此如此，今各众不计何（人）具<俱>赦，仍旧为民，此是首要。今具<俱>用仁爱为刀，而平定天下，不用以杀为威，杀之不尽，仁义而服世间。罪将本无才智，被获罪孤何此事实老中堂深恩量大，出我一片恩及愚诚。昨夜承老中堂调至驾前讯问，承恩惠示，真报无由。罪将一身屈错，未逢明良，今见老中堂恩广，罪将定要先行靖一方，盼报昨夜深惠厚情，死而足愿，欢乐归阴。

计开天朝之失误有十

一、悞国之首，东王令李开芳林凤祥扫北败亡之大悞。

二、悞因李开芳林凤祥扫北兵败後，调丞相曾立昌陈仕保许十八去救，到临青<清>州之败。

三、悞因曾立昌等由临青<清>败回，未能救李开芳林凤祥，封燕王秦日昌复带兵去救，兵到舒城杨家店败回。[杨家店清将，现今日久，不能记得姓名。]

四、悞不应发林绍璋去湘潭<湘潭>，此时林绍璋在湘潭<湘潭>全军败尽。

五、悞因东王北王两家相杀，此是大悞。

六、悞翼王与主不和，君臣而忌，翼起狃心，将合朝好文武将兵带去，此悞至大。

六、悞主不信外臣，用其长兄次兄为辅，此人未有才情，不能保国而悞。

七、悞主不问政事。

八、悞封王太多，此之大悞。

九、悞国不用贤才。

十、悞立政无章。

悞国悞命者，因十悞之由而起，而性命无涯。

天朝之根已去，能收复此等之人众齐来，免大清心腹之患再生，中堂及中承<丞>大人名成利就，早日完功收复，众匪发何防。为今虑者，洋鬼定变动之，为中堂恩厚，我亦陈之。鬼子到过京，与天王及过，要與天王平分地土，其愿助之。天王云不肯：“我争中国，欲相<想>全图，事成平定，天下失笑，不成之後，引鬼入邦。”此语是与朝臣谈及後（不）肯从。鬼云：“尔天王兵而虽众，不及洋兵万人。有我洋兵三二万众，又有火舟，一手而平。”鬼云：“我万余之众打入北京，後说和，今上<尚>少我国尾（欠），

尔不与合，尔天朝不久，待为我另行举动。”此这鬼头与天王不肯，然後与及谈。___今天朝之事此定，不甚费力，要防鬼反为先。此是真实之语。今其未动，老中堂早定计去广东，先行密中多买其天炮回，先有其炮，其药其码子全贮多多，防在要隘。炮位要大，要买其洋鬼炮礮<架>，有其炮，无其炮礮<架>不能。买炮为备隘口者，总三四千斤即可，太大不必买他，他十五三十斤重码，而何将炮而制计保水面之坚，虽我有我国之广炮之好，实无他炮之强。取到其炮，取到车炮礮<架>，寻好匠人，照其样式，一一制造。那时将我中国广炮制造多多，以一教十匠人，以十教百匠人，我国人人可悉，制用此物者人多，那时我亦利害。制之大西炮礮<架>，我在太仓抢得炮样，业经制与其一一样无差，令南京城内上<尚>有此样。又要买其三四百斤之大铜炮廿余条，亦是有旱路用之炮礮<架>，选集我灵变通明用炮之人，在阔地方密中教练，仍用炮子对一面高山，平处立起把子，教练炮手，练久而成百发百（中）之好手，出重工食，给与其资。欲与洋鬼争衡，务先买大炮早备为先，与其有争是定。我天朝已末，我乃大清民根，亦愿军民之好，免以惊动我大中国人民，见中堂情深义厚，说直明言，并未半言虚语。现今广东人众近在海，知洋鬼之来情，知其鬼利情节之人，查寻数人为用，去办此物，非广东之人不能。现今仍言<然>买动洋鬼通敌数人，同作生意，可到广往来，好买其炮。买此炮上海宁波未有，东省是鬼之旧根，此处要用者亦被<彼>处之来，到广东乡巷[香港]所买便也。欲同步战之利，到乡巷[香港]要密买其鬼之抬抢<枪>，此炮每条食炮（子）十两半斤之上下，鬼与步战，其定用手抢[枪]，甚<其>打远过我买洋抢<枪>，故其来少用抬抢<枪>，我买为之用，实有利便甚也。愚言如此，我与其战过方悉其由。令我国末，亦是先天之定数，下民应劫难，如其此劫，何生天王而乱天下，何我不才而佐他乎？今已被拿在禁，非因天意使然，我亦不知我前世之来历，天下多少英雄才子，何不为此事而独我为，实我不知知也。如知（下原缺）

——李秀成自述——

讨粤匪檄

曾国藩

咸丰四年（1854年）正月

为传檄事：逆贼洪秀全杨秀清称乱以来，於今五年矣。荼毒生灵数百余万，蹂躏州县五千余里，所过之境，船只无论大小，人民无论贫富，一概抢掠罄尽，寸草不留。其掳入贼中者，剥取衣服，搜括银钱，银满五两而不献贼者即行斩首。男子日给米一合，驱之临阵向前，驱之筑城濬濠。妇人日给米一合，驱之登陴守夜，驱之运米挑煤。妇女而不肯解脚者，则立斩其足以示众妇。船户而阴谋逃归者，则倒抬其尸以示众船。粤匪自处於安富尊荣，而视我两湖三江被胁之人曾犬豕牛马之不若。此其残忍惨酷，凡有血气者未有闻之而不痛减者也。

自唐虞三代以来，历世圣人扶持名教，敦叙人伦，君臣、父子、上下、尊卑，秩然如冠履之不可倒置。粤匪窃外夷之绪，崇天主之教。自其伪君伪相，下逮兵卒贱役，皆以兄弟称之，谓惟天可称父，此外凡民之父皆兄弟也，凡民之母皆姊妹也。农不能自耕以纳赋，而谓田皆天王之田；商不能自买以取息，而谓货皆天王之货；士不能诵孔子之经，而别有所谓耶稣之说、新约之书，举中国数千年礼、义人伦诗书典则，一旦扫地荡尽。此岂独我大清之变，乃开辟以来名教之奇变，我孔子孟子之所痛哭於九原，凡读书识字者，又乌可袖手安坐，不思一为之所也。

自古生有功德，没则为神，王道治明，神道治幽，虽乱臣贼子穷凶极丑亦往往敬畏神祇。李自成至曲阜不犯圣庙，张献忠至梓潼亦祭文昌。粤匪焚郴州之学官，毁宣圣之木主，十哲两庑，狼藉满地。嗣是所过郡县，先毁庙宇，即忠臣义士如关帝岳王之凛凛，亦皆污其宫室，残其身首。以至佛寺、道院、城隍、社坛，无朝不焚，无像不灭。斯又鬼神所共愤怒，欲一雪此憾於冥冥之中者也。

本部堂奉天子命，统师二万，水陆并进，誓将卧薪尝胆，殄此凶逆，救我被掳之船只，找出被胁之民人。不特纾君父宵旰之勤劳，而且慰孔孟人伦之隐痛。不特为百万生灵报枉杀之仇，而且为上下神祇雪被辱之憾。

是用传檄远近，咸使闻知。倘有血性男子，号召义旅，助我征剿者，本部堂引为心腹，酌给口粮。倘有抱道君子，痛天主教之横行中原，赫然奋怒以卫吾道者，本部堂礼之幕府，待以宾师。倘有仗义仁人，捐银助饷者，千金以内，给予实收部照，千金以上，专摺奏请优叙。倘有久陷贼中，自找来归，杀其头目，以城来降者，本部堂收之帐下，奏受官爵。倘有被胁经年，发长数寸，临阵弃械，徒手归诚者，一概免死，资遣回籍。在昔汉唐元明之末，群盗如毛，皆由主昏政乱，莫能削平。今天子忧勤惕厉，敬天恤民，田不加赋，户不抽丁，以列圣深厚之仁，讨暴虐无赖之贼，无论迟速，终归灭亡，不待智者而明矣。若尔披胁之人，甘心从逆，抗拒天诛，大兵一压，玉石俱焚，亦不能更为分别也。

本部堂德薄能鲜，独仗忠信二字为行军之本，上有日月，下有鬼神，明有浩浩长江之水，幽有前此殉难各忠臣烈士之魂，实鉴吾心，咸听吾言。檄到如律令，无忽！

——曾文正公全集，文集，卷3，吐1—3。

请推广捐釐助饷疏

雷以诚

咸丰四年（1854年）三月自扬州发

奏为军需紧急，试行商贾捐釐助饷，业有成效，应推广照办，以裕军储，仰祈圣鉴事：

窃自粤匪窜扰以来，地已十省，时及四年。各位添兵即各处需饷，兼之盐引停运，关税难徵，地丁钱粮复间因兵荒而蠲免缓徵，国家经费有常，入少出多，势必日形支绌。而逆匪蔓延，又不知何时平定。有的无兵，尚可招募，有兵无饷，更难支持。上年（1853年）夏间奏请於里下河设局劝捐，藉练壮勇，保守东路，一经开导，无不输将踊跃。盖绅民身家念重，痛痒相关，故臣之劝捐，视各处较易；然皆不过晓以大义，动其忠爱之良，非别有抑勒把持之术也。特为时已久，精力已竭，诚恐未能源源接济。臣昼夜思维，求其无损於民，有益於饷，并可经久而便民者，则莫如商贾捐厘一法。因廛下河百产之区，米多价贱，曾飭委员於附近扬城之仙女庙邵伯宜陵张网沟各镇，略仿前总督林则徐“一文愿”之法，劝谕米行捐厘助饷，每米一石捐钱五十文，计一升仅捐半文，於民生毫无关碍，而聚之则多。计自去岁九月至今，只此数镇米行，几捐至二万贯。既不扰民，又不累商，数月以来，商民相安，如同无事。古人云：“逐末者多，则廛以抑之。”捐釐之法，亦古人徵末之微意，而变通行之。人少则捐少，入多则捐多，均视其买卖所入为断，绝不强民以所难。况名为行铺捐釐，其实仍出自买客，断不因一二文之细，争价值之低昂，所为___徵於无形而民不觉者也。

臣因此法商民两便，且细水长流，源远不竭，於军需实有裨益，是以现在复将此法推之里下河各州县米行，并各大行铺户，一律照捐。大约每百分仅捐一分，甚有不及一分者。令各州县会同委员斟酌妥议，禀明出示起捐。其小铺户及手艺人等概行豁免，以示体恤。现在仙女庙各行铺户均已议妥，业於（咸丰四年）三月初十日（1854年4月7日）起捐，并将该镇所立章程刊刻刷印，发交各州县照办。俟里下河各处劝齐起捐後，究竟可以收捐若干，自应随时据实奏闻。如果为数较多，不惟臣营可资守御，并可协济琦善军营之需。

夫富家之捐输有尽，而商贾之转运无穷。当此帑项拮据之时，若不设法熟筹，必至束手坐困。而取之无方，又恐於民有碍。故不得不於藉资民力之中，仍寓勤恤民隐之意，轻而易举，绝无苦累。惟里下河特弹丸一隅，乃河臣杨以增劝捐於斯，前漕臣李湘棻劝捐亦於斯，此去彼来，商民几无所适从。其实臣捐釐之处，仅止扬通两属，其余大江南北各府州县，未经劝办者尚多。如果江苏督抚及河臣，各就防堵地方，分委廉明公正之员，会同各该府州县，於城市镇集之客大行铺户，照臣所拟捐釐章程一律劝办，似於江南北军需可期大有接济。统俟军务告竣，再行停止。臣为筹饷起见，是否有当，伏乞皇上圣鉴。

——皇朝经世文续编，卷56，户政28，釐捐，吐10—11。

为筹议外国借兵助剿代运南漕摺

薛焕

咸丰十年十一月初九日（1860年12月20日）

自上海发，十八日（29日）到热河行在

伏查江苏军兴八载，良将劲卒战歿甚多，而赃氛仍炽，兹则至於糜烂不堪。苏省兵勇积习已深，溃逃是其惯技，民团尤不足恃。议者多谓：必须另筹良策救民水火之中，庶免愈久而愈难收拾。本年春夏之交，苏省官绅众口同声欲借■ ■两国夷兵剿贼。臣初不谓然，缘其时■ ■心正叵测，又嗜利无厌，後患不可胜穷，故不与闲其事。兹俄罗斯使臣伊格那替业幅愿由该国拨兵在水路会同中国陆路重兵进剿发逆，■ ■郎西亦有此请，是出於该使臣等之抒忱自请，与由中国向其商助不同。外夷所贪在利，兵费必鉅，然江苏南北两粮台支放军饷，从前每年约用银一千馀万两，时历八年而金陵迄未攻拔，是俄■ ■兵费虽鉅，若地方早得肃清，则所省转不可胜计。且新定条约，江宁一口於匪徒剿灭後，准■ ■国前往通商，正可以此明谕■ ■酋，使其早灭此贼，早日贸易。如是则俄■ ■由水陆而进，先取金陵，以此廓清江路，我即可收长江之利以贍陆路之军，饷充则兵自得力。若该酋等能派陆兵由旱路会剿，再由京师拣派精兵数队前来，不但发逆即可立除，即各路土匪亦必不敢窃发。况俄罗斯乃海外之雄，向为■ ■所深畏，若联络俄国收为我用，则■ ■夷自必戢其骄心，不至与发逆勾结为害，此又以夷制夷之法也。

论者又谓：夷人深入内地恐不相宜。然■ ■国和约中本有内地游历通商一条，即使不借夷兵之力，亦不能禁该夷之不入内地也。第贼势蔓延甚广，长江地方辽阔，俄兵即使骁勇，断非三四百人所能为力。且夷兵不可令其与贼久持，久则恐生他变，此又不可不虑者也。臣愚以为，该酋如果助顺出于至诚，必须厚集兵力一鼓成功，方无他虑，且可节费。查咸丰八年（1858年），■ ■酋■ ■尔金以火轮兵船五只驶赴湖北，路过金陵，为发逆击坏二只。今声罪讨贼，船非数十只不可，兵非数千名不可，但得夷兵厚集，会同俄■ ■兵水陆并进，可期所向有功，不致顾此失彼。惟祝逆贼早平，诚如圣训，我之元气亦可渐复。从此饷可裕，兵可壮，伏莽固可渐消，即外国诸夷见我兵精粮足，亦可以慑服其心，而弭未萌之患，似又不仅为救急之方已也。臣与各司道连日悉心体察，系属利多害少。如蒙谕旨准行，应请敕下恭亲王奕■ ■等照会俄■ ■二国使臣，迅速赶办，并将如何议给经费之处，酌议章程，两执为信，遵照办理，实於殄贼柔远皆有裨益。

至代运南漕一节，臣与司道再四思维，殊多窒碍。除苏省无从办理新漕缘由，另摺奏闻外。该酋所称领价采办台米洋米运津等语，恐此端一关，将来即藉口漕粮须归其办运，按年勒索银两采买。如不遂其欲，即阻南漕北上，贪婪之性势所必然，不如慎之於始，勿令其於条约外稍存觊觎。查咸丰八年（1858年），大学士桂■ ■等在上海与■ ■ ■三国议定通商税则均载：米谷等粮不论何处进口者；皆不准运出外国，惟准夷商从此口运至彼口，仍完出口税银。现值南漕缺运，似可令其照约自行贩运天津，官为收买，照时定价，不必预给价银采办。夷商唯利是图，一闻天津收买米石，则贩运必多，偶遇停运之时，暂藉夷商所运以实京仓。至漕粮充裕无需借资夷贩，应听其运赴他口售卖，则其权操之自我，不致为所挟制，而京师亦不息无米矣。

谨就臣愚昧之见分别覆陈，缮摺由驿六百里密奏，伏乞皇上圣鉴训示。

再，此件事关紧要，钦奉谕旨迅速具奏，臣不及与会___等往返函商，以免迟误，仍一面钞录摺稿，咨会会等查照，合并陈明。谨奏。

再，俄■助顺剿贼，克复地方後，所得贼赃，亦应与该使臣等先为议明。如攻复金陵等处，贼赃必多，应以五成归中国充公，以五成分赏中外兵勇。其应赏兵勇之五成，当以中国二成、外国三成为断。相应请旨飭恭亲王等一并与俄■使臣预为议定，以免中国资财尽流出___於外洋，亦开源节流之一法也。合并附片陈明，是否有当，伏乞圣鉴。谨奏。

——吴煦档案中的太平天国史料选辑，页 46—48。

常胜军始末

吴煦

窃照常胜军创自华尔。缘华尔系美利坚人，自咸丰十年（1860年）始来上海。据述会任本国武职，习练军事。职道煦与前任粮储杨道，因值金陵大营溃退，江浙同时糜烂，贼踪直逼松沪时，有美国人可富力荐华尔长於战阵，当即禀奉前抚宪薛，派带吕宋勇攻克松郡，甚为奋勇。旋即进攻青浦，华尔身受重伤。迨伤痊後，华尔恨贼益深，具禀投隶中国，愿为杀贼。蒙薛抚宪奏奉谕旨赏给四品翎顶，并派命在松郡教练兵勇，名为华勇，请给洋枪、洋炮、洋火药助剿，均甚得力。十一年（1861年）冬，贼以陷杭之众全力复窥松沪，围攻松郡甚亟。（同治）元年（1862年）正月，华尔带队击贼於迎祺洪天马山等虚，以少胜多，贼遂奔北，城围立解。

前抚宪薛悉其勇敢，将所带各勇命名常胜，许其添勇教练，并委提中营参将李恒嵩协同管理，据情保奏，谕赏华尔三品顶带。未几，集勇四千五百余名，并添雇外国兵官昼夜教练，颇有纪律。其法每枪炮勇八十余人为一排，以外国二兵官一带一押，勇目执旗鼓总之，众勇鳞栉以进，行止疾徐唯管带兵官口令是遵，队伍井然，肃静毋哗，操演时如是，出队时亦如是。枪炮、火药、炮弹及开花炸弹均系购自西洋。枪炮近贼始发，发则必中，或击贼之望楼、炮台，或击贼之火药仓，登时使贼惊溃。炮之大者能破坚城，数十发後无不开裂洞穿，便可长驱直进。未战以前，则必察看形势，某处排炮，某处列队，均能谋定後动。每次出队，华尔则率将住直前指挥，临阵丝毫不乱，故能所向有功。

元年（1862年）春夏，贼队麇集黄浦东西，其浦东四厅县亦先後沦陷，贼已直逼浦滨。华尔节次攻克浦西之高桥周浦萧塘及浦西之王家寺龙珠庵桥四泾七宝等处贼垒，并攻克青浦县城。常胜军所到无坚不拔，应手奏捷，松沪之转危为安，华之功为多。历奉前抚宪保奏，钦奉谕旨赏给华尔副将衔，旋准以副将补用存在案。是年八月，华尔为英法各国提督约住宁波剿贼，因进攻慈溪县城被枪阵亡。经英提督何伯力保帮带是军之白齐文接带常胜军，亦蒙宪台据情奏明。嗣因派住金陵助剿，白齐文梗令债事，後系英兵官奥伦接管。当蒙宪台礼委职道煦驰赴松城分别整顿，裁留枪炮勇三千名，并奉宪台与英兵头士迭弗立会定章程，均奉奏咨有案。未几，奥伦请假回国，由英兵官戈登接管。戈登谋勇善战，尤胜於华尔，且能秉承调度。自二年（1863年）春以迄本年凯撤常胜军止，戈登随同大军攻战各城出力，历有奏案可稽。

计此军自十年（1860年）五月华尔攻克松郡起，即用外国军火，即教练华勇时亦制备洋枪、洋炮、洋（火）药等项。迨成常胜军以後，增勇较多，所添枪炮军火尤多。共雇外国领队官一百数十员，亦并雇有轮船枪舡及水师炮舡等项，即奥伦戈登接管後亦照旧雇用。自戈登督带以来，频年随同大军苦战攻克各城，随时请添军装军火尤复不少。所有外国枪炮、火药、铜帽以及开花炸弹并雇用外国兵官轮舡租价等项，为向来军务所无。即该军枪炮、各勇粮饷，因其奋勇得力，亦较他营为多，曾蒙宪台於复奏江海开税留抵上海军饷摺内详晰声明奏报有案。如果照例报销，实属无例可循，正须专案请奏。现在经奉原旨准免报销，自应据实开列清单。惟常胜军所用各项军装、器械、轮船雇价及中外弁兵粮饷，皆与军需例案不符，可否列入章程详晰声明，先请奏明立案，俾得据实开单，以副朝廷实事求是覈实认真之至意。是

否有当，理合会衔具详，仰祈宪台电核训示只遵，实为公便。

——[吴煦档案中的太平天国史料选辑](#)，页 125—127。

阿礼国上文翰机密报告

1853 年 3 月 3 日（咸丰三年正月二十四日）F.O.228 / 161

（吴）道台 这封信正式请求[女王]陛下政府的兵船百合花号驶入扬子江去阻挡叛军前进，并掩护南京，言词乾脆明了，整个的求援口气是迫不及待的。毫无疑义，南京陷入叛军之手的危险性是很显著的，没有目前迫切寻求的国外援助，其结果是可以预料得到的。……叛党正在帝国心脏区域迅速无阻地进展中，目前这已使南京与北京同受威胁，从这方面来考虑情势的危险性，则可能立即发生的一切重大变动[对我们有利的，或是毁灭我们的商务的]，是难以估计的，[我们]决策的重要性也是无庸过言的。

我相信，时机已到，谁也说不定这个机会将怎样转瞬即逝。毁灭性的战争正在迅速地摧毁一个稳固政府的一切基础，也正在破坏商务的一切命脉。大不列颠一国，或是在中国海拥有舰队的三个外强联合起来，去制止这个毁灭性的战争，趁[中国]皇帝还据有能够缔结条约的地位时，向他取得这种干涉的报酬。过去经验可以说明，为了通商利益，为了永久维持友好关系，究竟我们需要取得何种权益。我坚决相俚无限制进入内地和沿海一切口岸，在北京建立直接外交关系，以及鸦片的合法化，都是当前可以获得的权益，并且，满可以在今後两个月以内，用正式条约获致之。叛党有支解帝国的危险从而当新旧皇位的过渡期中，帝国势将陷入无政府混乱状态。为了阻挡叛军的进展，并最後扑灭叛党，鄙意以为只消做到两件事就够了：第一，大不列颠单独地或者和其他认为最适当的列强联合起来，派一支小小的舰队到扬子江的运河口去，宣他们准备为北京皇帝掩护某些可以进出兵舰的重要地点，……第二，订有这些结论的条约应该公告全国。在三个签约的外强批准这个条约以前，并在其中条件已经[中国]履行以前，以三个签约外强的名义占领镇江府。

皇帝的地位是绝望的，他没有能和叛军相见疆场的士兵，也没有饷银去雇用好人，他最後胜利的唯一希望系於国外列强的有效援助。

中国皇帝之无意按照条约精神履行现行条约上的规定，乃是已经明显的事实。要说趁友邦之危从中渔利，乃不义之举，於是踌躇起来，就对付中国皇帝这样人物而言，是没有必要的。好久以前我就有这样的信念：要不正是为了这次的叛乱，中国皇帝久已采取“对我们”更为坚决的敌对态度了。

——太平天国初期英国的侵华政策。载新建设，1952 年 9 月号，页 13。

罗伯孙致阿斯登

1861年5月10日（咸丰十一年四月初一日）广州联军

委员会衙门发密件 F.O.17/360

[上略] 局势一天一天恶化，如果叛军再有很大进展，北京朝廷就会四处寻找外国援助的。除非政府用大力振奋起来，我看不出政府怎样能支持下去。如果我有这何权力我就给政府以援助，直接的或间接的，看情形而定，这是被人认为成问题的政策。我确信最后总归必须这样做的，而在我们祀军队撤走以后再想援助，就不可能了。如果反叛运动表现任何复兴帝国的徵象，或是有了定型政府的保证，那麽让他们去搞是好的，然而不幸他们无此表现。因此事情就成为简单的选择问题了。是等待事情发展到一个不可知的结果呢，还是稳定现状。如果选取前一条路，现在我们的生意已经全盘陷入危险的境地，商人利益已经破灭了：如果选取后一条路，则这个灾难深重的帝国还有一线希望恢复其安全与和平，我们的生意也可望受到保护。法国人就有这样想法，我想不久就可以看出来的。前几天蒙陶本将军回国途中曾到此地来过，说是他将建议法皇，绝不撤退广州和上海的占领军，我从权威方面得知，他们正在援助上海的帝国军队。事实上中国的前途是很黑暗的，除非外边给他强有力的援助，这座房子就会倒塌下来，而我们最好的利益也就此埋入废墟。

可是有人要问，大家对这个政府满意吗？中国政府似乎是急於要全部忠实履行其条约义务似的。分季偿还的赔款按时准备好，而使我感觉快慰的是，遇到条约文字的解释有任何可疑之处时，地方当局总是拼命力争。假如他们毫不声辩地就顺从了，我认为他们没有把这当作一回事。他们既然对于他们认为是自己的权利的部分顽强地固执己见，这就是他们视条约为一体，有意全盘履行条约之很好的表现。事实上他们确实给我们各种方便以实行条约规定。我认为这是卜鲁斯去北京以后，北京流行更开明的看法的结果；我相信首脑部里，他们已开始重视外国同盟的价值，已看到中国利益如何深深地和别国利益缠在一起了。地方政府里还有一些死硬派开倒车的人物占据重要地位，可是自由派可望逐渐取代他们的地位。我已经有信给卜鲁斯讨论这个问题，如果可能的话，我决定把本省巡抚耆龄赶走。他是其他官吏很坏的榜样，乃是帝国南部公认为老主战派的首脑人物。如果我把他轰走，我可以替我们的利益大有作为；我要尽力为之。

[中略] 叛乱本由政府残暴而起，如今叛党自己也变得残暴了。如果中国政府发动一套新的制度，人民是会接受的，很可能叛乱会就此熄灭。但是发动新的制皮包含一个惊人的问题，那不多不少正是变更皇位。从现在皇帝身上，什麼也希望不到。他已经退到热河去，各种迹象表示他尽量反对大臣们的迫切要求，意图留在热河，至少，此地所收到的最近消息是这样的。皇帝的兄弟恭亲王现在北京，好像正在领导对外关系，处事表现很开明的看法。假如他肯听卜鲁斯的话[他好像是听信的]，一个月内他对中国真实情况及其利益的了解，可以比从任何其他途径所知的多得多。这样教育把他培养成一个人物，可以代替那个毫无精力的皇族代表，那是一个当国家危急时机，不顾国政的人物。这样一个变动，将大大地唤起人民效忠情绪，如果要有外力援助，人民是会热烈赞同的。中国人并不是傻子，他们和世界任何别国人民

一样地乐於□□[字迹不明]与进步。他们對於他们皇帝之懦弱无力是十分清楚的，他们谈到他就表示鄙视，为了更好的将来，他们是会接受这个皇位变动的。[下略]

——严中平辑译：[一八六一年北京政变前後中英反革命的勾结](#)。
载[历史教学](#)，1952年5月号，页16。

小刀会、捻军和少数民族起义

小刀会

刘丽川安民告示

大明国统教天下招讨大元帅刘，为出示安民以靖地方事：

照得锄奸除暴，为民非所以害民；发政施仁，戡乱非所以扰乱。城厢内外，勿用惊迁；士农工商，各安常业。方今童君昏贼，贪官污吏，布满市朝。鞑夷当灭，明复当兴，故此本帅兴仁义之师，为汝驱除。凡尔百姓，各宜安居乐业，勿得畏惧播迁。本帅已严饬部下兵丁，不得取民间一物，不得奸民间一女，违者重究，各宜凛遵毋违。特示。

天运元年八月初五日（咸丰三年八月初五日，1853年9月7日）示 发贴上海大东门

——咸丰三年癸丑红巾陷沪事略

刘丽川上天王奏

未受职臣刘丽川诚惶诚恐，顿首谨奏我皇上陛下：

臣以一介庸愚，力耕乡落，於愿已足。不期时世变迁，人民失业，夙兴夜寐，再四思维，大丈夫当立功名於乱世，不宜缩首以潜身。且仰主上圣明英武，德彰华夏，自兴仁义之师以来，不啻武王兴周之易也。即今之定鼎金陵，民安国泰，四海归心，应天顺人，显然可见。兹臣拼駑马之才，急欲见效，不揣冒昧，已於本年（咸丰三年）八月初五日（1853年9月7日）寅时，率千义勇，立定上海，直至十二（14日），连日不用尺弓寸矢，分定青浦嘉定宝山川沙南汇等府县地方，保护居民铺户，案业如常。刻即星夜具奏，仍乞我主上早命差官莅任，暨颁赐胜黄，以顺天心，以慰民望，臣不胜恳切待命之至意。臣刘丽川谨奏

太平（天）国癸好三年（咸丰三年，1853年）八月日奏。

臣刘丽川於道光二十五年十月二十日（1845年11月19日），蒙劳德择先生在粤东香港传斗於臣，是暗报军士，直至今日，有以效力於主上陛下。另具宝剑一口，伏愿我主上将有以和天下，臣不胜侥幸之至。臣再附奏。

——忆昭楼洪杨奏稿，第3册。

刘丽川致各国领事函

盖闻一统江山，惟有德者居之。是故三皇五帝之世，虞舜有德，乃佐帝尧；大禹多才，爰辅帝舜。用特函告执事：本帅统领上邑，非为权势，实乃奉天承运，顷已严饬部下兵丁，不得取民间一物，城厢内外居民，莫不悦服。日前曾与贵国侨商议定，既不接济本军，亦不援助胡渣。兹妖头咸丰所有土地，十丧其九，覆亡之日，为期不远。而吾太平天王，则已占有金陵城池，连拔清城，势如破竹，威振四海。近复派遣大军进逼北京，指日可下。本帅

已与太平天王约定时通音信，盖本军与太平军已属一体，今日之中华实已与外邦并驾齐驱矣。本帅进驻上邑之时，曾与各国约定照常通商，又徇各国领事之请，严饬部下兵丁不得侵扰城北商民，俾资敦睦邦交。

惟日前风闻有吴健彰之洋船一艘，停泊我城北内河，本帅当饬本军前往收缴船上枪械弹药，其时本军见美国领事正指挥其所属兵丁，将船上枪械弹药移置他处。当时本帅以为此事不必计较。此後该吴健彰复回上海，美国领事竟将此等枪械弹药，连同航行图等，移交清军，又教导彼等设置炮台等情，闻已制成炮车，以备攻城之用云云。凡此种种，吾军屡来禀告，本帅未予置信。但二三日，有清军数名入城，面告本帅，证实其事，始信美国领事此等不法行为。目前本城防御巩固，兵精粮足，一无足惧。纵本城面临困难，我南京太平天王决不忍坐视不救。本帅与美国公使马沙利暨领事金能亨素称融洽，而彼等竟暗自作此不法之事，诚属莫解，但本帅决将此事公诸於世矣。犹忆上月吾军进驻县城，兵丁皆欲杀吴健彰，惟本帅念同乡之情，特令免予诛戮，仅将吴健彰及其家属拘押。时美领事金能亨请求本帅加意优容，准吴健彰还里，本帅乃令兵丁护送出城，以维本帅与美国之友谊，而吾南京太平天王闻之，对本帅此举倍加责难。目下各国既与我通好，何以不助本帅，反而暗助胡满贼匪。

本帅谨掬诚相告：兹者清室覆亡在即，深望各国侨民既不接济本军，亦不援助胡满。目前吴健彰仍将其洋船停泊怡和码头对面，本帅亟欲予以驱逐，不许该船混迹外商船舶之中。专函奉达，顺颂时安。

——见上海小刀会起义史料备编，页16—18。

义与公司告示

■■■■义兴公师为出示安民事：

本帅奉主命，帅兵伐暴，志在扫除贪官污吏，并勿扰害良民。所有当地土匪，乘机抢掠，奸淫妇女，被累之家，许即赴辕申报，立提大兵剿灭，梟首示众，以靖地方。尔等居民，各安本业。所有恶官蠹役，逃匿隐避，善良之家，立即赴辕申明。如果藏匿不报者，察出一体同罪。为此仰该处地方军民人等知悉：

各邑岁歉之後，惨被贪官勒扰，民命难延，是有奉命，各邑赋税钱粮，一应豁免；一应在案人犯，概行赦归田里；商贾仍旧往来，店铺不得闭歇，所有土恶势豪，向为不法棍徒，宜速悔改，著地方协同耆老到县取结免究。自示之後，仍为不法，察出重办。其为凛遵勿违，特示！

癸丑（咸丰三年）八月初三日（1853年9月5日）发

义兴公司印，发西河贴。

- | | |
|-----------|-----------|
| 一、漏泄军机者斩； | 一、行伍不整者斩； |
| 一、奸淫妇女者斩； | 一、谣言惑众者斩； |
| 一、阻隔运粮者斩； | 一、探听军机者斩； |
| 一、私藏逃匿者斩； | 一、畏葸不前者斩。 |

——粤匪杂录。

捻 军

捻军盟主张乐行的布告

奉天伐暴公议盟主张为剗切晓谕，以安黎庶事：

照得士农工商各守职业，疲癃残疾，亦惜性命。自遭刘令勾结陆守，以刀锯而代扑责，用贿赂而判生死。酷以济贪，视民如仇。竭万姓之脂膏，充两家之溪壑。本盟主痛痒相关，目击神伤，再四思维，情难袖手。是以大起义师，救我残黎，除奸诛暴，以减公忿。此本盟主一片苦心。亦众亲友所共悉者也。但我兵所过，尔等自相惊恐，携资逃避，无赖之徒，乘间截夺，家无守户，又被焚烧，及至回归，两地皆空。是有救之名，而成害之实也。岂知本盟主每次出兵，必传集各旗主，谆谆诫诰，禁止抢掠，严缉奸淫。贫民衣粮，不准扒运。到处出示，有犯必诛。又虑疏防致遭扰害，现派数百巡查，时刻严稽。凡我兄弟已经各遵约束，料无违犯。为此合行出示晓谕，仰四城乡民，各安尔业。勿以用兵而辍诗书，勿谓拨乱而废农业。至商贾往来，水陆经过，各设查司，以通货物。倘有不法俦类及无赖兵丁，强买硬卖，许尔等立禀巡司，送交盟主，尽法惩治，决不宽贷。本盟主志在安良，尔等幸毋疑贰也。切切此谕。

——中国近代史史料拾零。载进步日报，1951年2月3日。

捻军行军条例

盟主张酌议行军例，开列於左：

- 一、兵到之处，污淫妇女立斩。
- 一、强奸幼童立斩。
- 一、掳掠妇女幼童，隐藏不献者立斩。
- 一、不遵号令约束者斩。
- 一、小卒无理持械敢拒首领者斩。
- 一、临阵时故意漏下，支吾打粮，私自下乡找寻财物，淫人妇女者斩。
- 一、无号令私自打粮者斩。
- 一、对敌时私自逃走者斩。
- 一、起身听三声号炮齐集；未放炮而先行（者）斩，既放炮而後行者斩。
- 一、营中私自放火者斩。
- 一、行路时故意下路者斩。
- 一、行路各守分队炮车，先行後行者杖四十。
- 一、扎下营盘，外更、门更，排班轮流；有误更者杖四十。
- 一、营中无故伤人命者一命一抵。
- 一、借宿朋友家，本宅非吃食物件妄取一物，杖四十。
- 一、私造谣言者斩。
- 一、虚报军情，酌议定罪。
- 一、守营妄动者斩。
- 一、打胜仗得枪炮子药，分派公用：私为已有者，酌律定罪。

——中国近代史史料拾零。载进步日报，1951年2月3日。

赖文光自述

盖闻英雄易称，忠良难为，亘古一理，迄今亦然。予生长粤西，即伴吾天王圣驾，於道光庚戌年（三十年，1850年）秋，倡义金田，定鼎金陵，今既十有八载。但其中军国成败，事机兴废，虽予学浅才疏，万难尽述，然略书数语，以表予之衷肠，亦大佳事也。

予於太平天国壬子二年（咸丰二年，1852年），始沐国恩，职司文务，任居朝班。於丙辰六年（咸丰六年，1856年）秋，值国家多故之际，正君臣尝胆之秋，是以弃文就武，奉命出师，江右招军，以期後用。荷蒙主恩广大，赏罚由予，遇事先行後奏，其任不可谓不重矣。丁巳七年（咸丰七年，1857年），奉命回朝，以固畿辅。戊午八月（咸丰八年，1858年）秋，我主圣明，用臣不疑，且知予志向，命往江北协同成天安陈玉成佐理战守事宜，永固京师门户。受命之下，兢业自矢，诚恐有负委命之重。

辛酉十一年（咸丰十一年，1861年）秋，安省失守，斯时予有谏议云：“当兹安省既失，务宜北连张苗，以固京师。次出奇兵，以进荆襄之地。不下半年，兵多将广，可图恢复皖城，俾得京门巩固，此为上策。”奈英王等畏曾中堂如神明，视楚师如熊虎，是以不从予议，遂卒师回庐，请命自守。复加予为遵王，命与扶启王等从事远征，广招兵马，早复皖城。嗟乎！此乃英王死祸之由，累国之根也。忠王李秀成不知恪遵君命，妄攻上海，不惟上海不克，且失外国和约之大义，败国亡家，咎由自取。

至辛酉（太平天国十一年，咸丰十一年，1861年）年底，予偕扶启王勉强由庐渡淮，其时予等深知有渡淮之日，而无转淮之期。是以直趋武关，越秦岭，伐中原，出潼关。於壬戌十二年（同治元年，1862年）冬，由郟阳进兵汉中，还师东征，期解京师重困，未果，以致京师失守，人心离散。其时江北兵士，无可依归者共有数万，此皆蒙亳之众，其头目任化邦牛宏升张家禹李蕴泰等誓同生死，万苦不辞，请予领带，以期报效，此乃僧帅好戮无仁之所致也。所谓“行一不义，杀一不辜”，以此思之，诚哉千古不易之良言矣。予细思古人君辱国亡之义，事败之後，不得已勉强从事，竭尽人臣之忧，以听天命。不觉独土此间，数载以来，战无不捷，被霜踏雪，以期复国於指顾之间。且恐独力难支，孤军难土，是以丙寅（同治五年，1866年）秋又命梁王张家禹、（幼）沃王张禹爵、怀王邱达才等前进峡甘，联络回众，以为犄角之势。不料天不佑我，至於今日，夫复何言！古之君子，国败家亡，君辱臣死，大义昭然。今予军心既散，大实败予，又何惜哉：惟死以稚国家，以全臣节。……

——梵天庐叢录，卷13，吐26—28。

捻军始末

捻匪[江淮间聚来打降，谚呼曰捻：又盗捻纸然脂，毁室劫财，即名谓捻。]始事於咸丰元年（1851年），荡平於同治七年（1868年），扰皖豫燕齐楚各行省，以雒河集为老巢。雒河集距亳蒙各百里，政教所阻，辙长莫及。捻首张乐行，雒河东岸张老家，距雒河集十二里。……兄弟三：长回

苗，即苗沛霖。

行早逝：次敏行[即张闳]，三即乐行；宗禹为乐行族姪。席沃产数百亩，暴厉恣睢，即後汉书所谓豪家屯聚宗贼者也。当其初也，一良牧令防御绥辑而有馀。清末吐，大吏多贪懦无能，有司权轻，卒规避苟且而不顾其後。咸丰元、二年（1851—1852年）间，讯谨荐臻，龚得等横行劫掠，乐行族子杨曾率党十八人赴永城掠羊百馀只，吏捕之狱。时乐行贩私盐黄河北，归率龚得等万馀人围永城，劫杨等十八人出狱。来依乐行自固，乐行声势始大。统领徐晓峰先驻西大桥[旧属亳州]，闻之骇遁。三年（1853年），乐行啸聚雒河集山西会馆，祭旗起事。……五月，粤匪李开方林凤翔吉文光由杨州破凤阳，自怀远渡淮，蒙古副都统胜保尾追不敢深逼。蒙城知县宋维屏、亳州知州孙椿先後战死。粤匪到处讐官而不害民，市不易肆，凡藏有印信公文者杀无赦，革新潮汛，惭染渐深，匪胆愈壮。……

五年（1855年）三月，宿州知州郭士亨建议牧抚张乐行，饬耆老往说乐行反正，许给口粮。乐行不用命，郭以忧死。……

此三年中，乐行倏降倏叛，进退绰如，纵横跌宕，所向无前。而所谓统兵大帅者，方且翘首江天，惊心动魄，以皖北为不足虑；从征之士，逍遥河上，虚与委蛇，贼氛日炽，人人丧其乐生之心，转思拥渠魁为奇货，竞仗策以从，借箸为乐行筹大计。

六年（1856年）正月，蒙城岁贡郑景华李士钰谋於捻众，尊乐行为盟主。乐行乘屑輿至雒河集，祭告天地，宣布信条，旗分五色，以正镶迤推迤广，又有八卦、水花等名目，各旗统将皆听盟主调遣。三月，乐行犯怀远。四月，袁甲三闻乐行猖獗，调翼长舒通额、副都统克蒙额、南阳总兵邱联恩、怀庆总兵崇安，以降人孙之友为乡导，由归德直抵卢家庙，败黑旗首领苏天福於五马清，又败之於田家清。天福求救於乐行。乐行纠合五旗迎敌，甫交绥，黑旗先遁，大败乐行於马家桥。乐行再战再北，官军由涡河南岸穷追之於铁牛岭，乐行窜三河尖。是役也，捻巢尽覆，创痛钜深，甲三驻军太清官。六月，官军追剿乐行於三河尖。乐行窜归老巢，焚杀乡绅之助官军者，皇阳举人朱凤鸣以劝谕捻众投诚，被屠戮尤惨。河北镇崇安者，以帝胄执兵柄，痛粤寇过境有声誉，谓捻匪横恣，蒙亳人士实纵容之，於是杀亳绅张继唐，屠杨园子，所过之地，凡绅耆之迎师者皆诬以通匪，草薶而禽弥之，所杀幾数千百人。自亳之草帽店躬追乐行韩奇峰等，东至临涣。孙之友拟引匪聚歼於宿州山套，捻众据浍河桥，相持终日。崇安以杀戮馀威，骄不设备。匪用龚得计，募死士劫营，纵人喊杀，官军大溃，西窜几二百里，不能成军，土人亦以崇安之所施者报之。……是年，张乐行归附太平天国，蓄发受印信，膺封爵。供秀全以张乐行为沃王，任柱为鲁王，馀赏查有差。

七年（1857年）正月，张乐行赴粤匪之约。时李秀成已破六安，与乐行合军围霍邱。知县王启秀潜通乐行，廩生邹霖等誓死守。城破，士民死者十数万人。乐行入六安州据之，分兵围颍上固始，命宗禹赴五河打捎，[捻匪掠粮远地谓之“打捎”，就地借贷谓之“磨湾”。]宗禹曰：“士不用命奈何？”乐行曰：“杀之！”至五河，饱掠而归。李兆受以二十营兵船追之，宗禹前队驶不可止。张文所属黄旅蓝边船十八人，宗禹皆杀之，投幼孩水中，反棹，大败兆受。文见乐行泣诉见杀状。乐行诘宗禹。宗禹曰：“叔命之矣，敢辱明令，以取覆败！”乐行叹曰：“汝真阎王哉！”宗禹“阎王”之称以此。鳳毫诸生苗沛霖，趺弛好大言。初从乐行，为之画策，军中以苗先生呼之。寻归办团练，连圩数十，声震两淮。胜保督师皖北，以花翎五品官抚沛

霖。沛霖以声妓蛊之，胜保恨相见晚。沛霖怙侈残忍，以剿捻为名，途破渴之高炉集，焚赵旗屯杨家楼席家楼，数至雒河集，与集绅王荣甲以宾礼见。及再至，精华皆萃荣甲宅，沛霖掩入，席卷去，自是与乐行各树一帜，倏分倏合，以趋於亡。……六月，官军复霍邱，围乐行凤关。关四面距水，乐行粮尽，且大疫，日舆屍抛淮流。胜保以炮船蹙之，乐行大困。季兆受新交欢李秀成，以二十四军翼乐行，走六安。捻党以累战不利，且囊橐充裕，谋解散归农，乐行患之。其妾杜进曰：“主人初无意作白头贼，诸堂主强推以为盟主，骑虎而又欲下之，可乎？今日之事勿庸多言！”众感动，议遂寝。……十一月，乐行忌刘永敬〔即饿狼〕及其姪刘天台〔即小白龙〕，诱杀之於六安，其党羽遂稍稍散去。十二月，刘天福回抵铁牛岭，遇苗沛霖，败之，遂入徐家圩据守。

八年（1858年）二月，杨瑞英据西阳集。五月，江台陵孙葵心从乐行大队由正阳关东下，陷怀远，破定远。台陵葵心归老巢。是月，张宗禹袭清江浦破之。清江为河督驻节之所，其武备乃废弛至此！捻党鲍掠，各载宝而归，雒河商人有转鬻以致富者。乐行之据定远也，官军及苗沛霖围之，粤匪忠王及王中率兵趋救，围解。

九年（1859年）正月，袁甲三罢，以徐州总兵傅振邦办三省军务，都统伊兴额副之。七月，捻扑亳州城，知州博铭却之。十月，胜保丁忧回旗，起复袁甲三代领其军。

十年（1860年）三月，乐行道其党江台陵王怀义等扰豫南州县几遍，所至燔劫，千里为墟。闰三月，傅振邦围阎墟捻巢，四月克之，擒捻首邓虎等。十月，苗沛霖反。沛霖以功历保川北道，建奉旨团练督办旗，区寿春凤宿蒙怀等处为东练，阜颖霍及光固新息为西练，偃蹇不法，胜保阴纵之以孤乐行之势。及甲三督师，欲剿之而力不能。时乐行将张龙守凤阳，沛霖率侄开金以官军围之，败乐行援师，复凤阳及临淮定远各城，朝廷仅晋沛霖布政使司銜。沛霖以甲三抑己，决计反，使朱万隆取凤阳关，尚贡金袭霍邱，苗开金犯怀远颖土，与张龚连和：遣朱奏陆长华通款江宁，洪秀全以沛霖为扫北王。十一年（1861年）五月，苗沛霖围寿州。八月，英翰莅宿州，讨兵实，罗人才，恤孤独，缮城郭，剿抚兼施，人心响应。十月，寿州陷。

十一月，张乐行与苗沛霖纠五色旗及粤匪马永和等围颍州府城。时安徽巡抚贾桢驻颍州，饬署凤颖道叶春培带乡勇守东关，副将姚长龄梁世绅带楚勇守南关，副将范文英率抚标亲军守西关，记名总兵马升带川勇守西北关，署寿春总兵李章带抚标亲军、副将陈义带广勇守东北关。乐行军饷皆由苗圩供给。自十一月至次年二月，围攻不下，地道药线屡然不轰。三月，胜保再祖师淮北，沛霖又受抚，乐行顿失後援。闻浙江提督鲍超救兵至，乐行军溃。沛霖复败之於颖上，乐行走雒河集。陈玉成之被赚於苗沛霖也，以槛车送须州胜保大营。颍人有对之述城守功者，玉成张目曰：“以龙渊汗邪，地道宜无成功。城东南林本草荡，叢杂绵亘，倘乘风一把火相饷，城中尚有噍类乎？贵府亦幸遇马呆子耳！”闻者悚然。呆子调马永和也。

同治元年（1862年）七月，袁甲三病剧回籍，命亲王僧格林沁统辖山东河南军务，督抚提镇均归节制。七月，胜保移节陕西。闰八月，僧王自夏邑移军商邱之黄仲集。丙午，攻蘆庙捻巢，擒李金元斩之。九月，克芦庙庄，进破老庄，分军克邢大庄，毁丁家花园，其王庄王路五马溝岳楼八里庄季枣园香铺吴庙口各寨相率投诚，毫北肃清。复进攻亳州东南涡河两岸及宿州圩

寨，破蒋集，焚援贼於苏阁圩。十二月，攻韩楼捻寨，毁其圩，进攻夏桥张桥集诸捻。

二年（1863年）正月，张乐行窜宿州，同知英翰截击之，乐行遁雒河集，退守尹家溝。是月，英翰用贡生牛斐然收抚杨瑞英李勤邦刘天福等二十余人。二月，舒通阿等破尹家沟雒河集两贼巢，进击之於张村铺，乐行悉五色旗众二十万迎敌。僧王使陈国瑞、都统富民阿以驍驹二万横冲之，乐行大败，携子走宿州，夜扣李勤邦扉，勤邦曰：“香哥耶？”饮以酒，极欢；乃潜使人驰告英翰。黎明，英翰率牛斐然杨瑞英等千余人，俺执乐行及其子献僧王大营，并执苏天福江台陵，皆凌迟处死。……

张乐行既死，捻仍分为东西两股：西股为小阎王张宗禹，东股为鲁王任怀邦〔即任柱〕，专以分合飘忽制胜。倏而分数十股，使官军彼此不能分顾；倏而合数万众，使官军仓猝不及支持；倏而遁窜数百里外，使官军跟寻无踪；倏而盘旋百十里中，使官军怀疑莫测。官军追剿，期年累月不得一遇。向所谓汉之宗贼者，忽变而为明之流寇。孙传庭谓剿流寇当驱之於必困之途，取之於垂死之日，如但一彼一此争胜负於矢石之间，即胜亦无关於荡平。曾李二公即师儿童，以定中原。

时僧军驻义门集，乐行余党皆窜伏远近，悚息观变。三月，僧王檄苗沛霖散练归农，以二千人从军。沛霖以奉命入陕求缓期。及胜保被逮，僧王移军山东，沛霖度僧王之终不已容也，反意愈炽，遂分军复围寿州。五月，捻首张闯〔即敏行〕回雒河集，张宗禹过定远亦归老巢，杀杨瑞英，西阳集高炉集皆复从捻，劫宜军粮台。旋闻僧王再督师南下，群捻复分股窜掠。是月，蒋凝学兵溃临淮，寿州陷，曾国藩亟檄各军防皖豫鄂各要害。九月十四日（10月26日），僧王督师自大名南下驻亳州。十八日（30日），进军高炉集。二十日（11月1日），破杨寨，杨心田奔西阳集，与葛春元併力拒守。二十二日（3日），攻西阳集，驻军葛家楼。十一月十二日（12月22日），张宗禹由太和属豫境。二十一日（31日），僧王率大军西行救蒙城。沛霖怒练总李南华叛已，围蒙，以南华为说。皖抚唐训方檄沛霖退兵，沛霖不奉命，与官军相持已十有二月。沛霖掘长濠三匝以拒援兵，城中粮运阻绝。二十五日（1864年1月4日），连毁贼垒十一座，进扎蔡家圩。二十六日（5日），督诸军分路鏖击，贼大溃，围解，沛霖死。苗初与张比，乐行之败，沛霖与有力焉；乐行死，沛霖之覆灭随之。沛霖号和兵，殆天夺其魄欤？僧王遣翼长苏克金等收复涡河南北一百八十餘圩，惟西阳集葛春元、石弓山项盘等顽悍尤甚，官军以炮弹焚裂，市廛为墟，糜烂惨状，为乐行时所未有。是月，帮办僧王军务将军官明阿皖抚唐训方先後奏言：“捻匪倡乱，前抚臣仿坚壁清野，使民筑圩自卫，既而加砖增堞，坚如城郭，各立圩主，抗钱粮，擅生杀，甚至寻仇劫掠，如苗沛霖等酿放巨祸。宜平毁圩寨，革圩长之名目，不得敛费抽丁，设局械事，使权归有司。至皖北地方辽阔，并应添设文武职官以资弹压。”奉旨俞允。此为涡阳设县及龙山土营之始。

三年（1864年）正月，巡抚乔松年驻军临淮，臬司英翰扼雒河，副都统克蒙额分防颍宿之间，仍备张宗禹。夏五月，张宗禹赖文光马永和围麻城。陈国瑞力战败之，麻城围解。马永和东走皖，闻金陵克复，赴英翰军降。九月，张宗禹撮宿松望江之间，东掠潜太，僧王赴英山追剿。十月，僧王至英山，赖文光张宗禹陈士喜复合股趋豫境，易骑而步，多所里胁。至邓州城南，任柱谓张宗禹曰：“黄旗败之余，请以蓝旗前驱，黄旗接队可乎？”宗禹

曰：“不能冲锋，焉能接敌，今日吾死期也！”激励将士，一战而挫僧军，遂围邓州，又胜之於确山，僧军翼长恆龄战死於水推磨，滕翼长死於火烧砦。

四年（1865年）二月，捻窜山东曹单等县，僧军接战於姜米砦，不利，犹穷追不已。王寝食俱废，恒解鞍小憩，引火酒两巨觥，辄上马逐贼。四月，会国藩闻僧王轻骑追捻，一日夜行三百馀里，步兵弗能及，曰：“兵法忌之，必蹶上将。”拟密陈奏，未及而僧邸之凶闻至。初，捻於三月悉股窜曹州济宁各属，复渡运河，北奔兰山，南越郯城赣榆，将及里下河。僧王求战不获，朝旨责王逗遛。捻奔河套，三面阻水，僧王以骑兵五千追及之。将战，左右请侍步军至，不许；请休息一二日，又不许。诘朝，未及成列，捻数万奄至，遂败，晚驻曹西十八里之李庄。宗禹挥军掘长堑围之，放火鼓噪，捻皆袒左臂。僧军夺路出，宗禹以大炮轰官军为三，师大溃，僧王死麦陇中。[王败坐麦陇中，捻童张皮缚手刃之。]捻中谚云：“打几个圈，即追军莫及。”僧王之败，捻即以打圈之法误之也。五月初四日（5月28日），朝命曾国藩接辨山东河南军务，旋命潘鼎新率淮军十营并余在榜开花炮队千人航海至天津，驻景德二州以卫畿辅。张宗禹知京师有备，与赖文光复至白龙庙石弓山等处。十六日（6月9日），犯义门集，十七日（10日）犯龙山营，十八日（11日）抵台子寺北。藩司英翰率道员任兰生史念祖等十七营拒之。两军相交，枪声砰旬动地，烟尘上蔽天日。旋闻人马嘈杂，戈矛击撞之声，未几，电光惊绕，乍开乍合，刀影闪烁，忽明忽灭，如是者三小时，陡觉烟尘大开，如潮涌堤溃，即而收队令闻，器声渐远，见万冯脱衔辔趋欲於涡滨者皆长发兵也。英翰收散伍，退保涡阳城。宗禹纵兵围数重，英翰乘夜以数十骑溃出，请援师於曾国藩。曾国藩於单五月行次清江浦，初三日（6月25日）至临涣，初八日（30日）抵亳州，败捻於涡河北岸，十三日（7月5日）败之於浈北孟窰，十五日（7月7日）又败之於寺儿集，十九日（11日）破龚圩宰庄，解义门集之围。六月初三日（7月25日），刘铭传叠破捻於崔家楼孙家砦石弓山龙山，群捻辟易，涡阳围解。张宗禹装旗於王家洼。五孩与任怀邦不协，遂分道入豫。曾国藩奏言：“此贼已成流寇，官军势成尾追。拟设四镇四游之师於捻匪必经之地，以有定之兵，防无定之贼，变尾追为迎击，制贼不流。”奏入，从之。

五年（1866年），张牛任赖分扰湖北，由麻城入皖，三月仍窜豫。四月，扑泗州，纵横於皖北各州县。六月，曾国藩复建分地设防之议，乃察看黄运两河防务，次张秋，会直督刘长佑、东抚阎敬铭议分汛设守，兼采刘铭传扼守沙河之议，与豫抚李鹤年、鄂抚乔松年议各分汛地，层层紧逼，逐捻於西南多日多山之处，以湘淮数枝游击之师鵬剿。疏入，允之。嗣以夷门师溃，河防无成，台臣劾督师玩寇，曾国藩引咎请病假数月。十一月，改授李鸿章为钦差大臣，曾国藩回江督本任。

是年十月，张宗禹自汝走宜阳永宁，入陕西商州，犯华阴。十二月，败陕抚刘蓉之师於灞桥，三十余营皆溃，遂围西安。曾国藩檄鲍超往援。鲍不应命，乃檄湘军刘松山星驰抵关中，一战解回朝围。六年（1867年）二月，大破捻众於西安。初，宗禹以陕甘有回汉之鬭，拟合回以抗官军。回酋马魁谓汉回不两立，宗禹终汉族，乃伪与合，使宗禹军迎战，而自後夹击之。宗禹怒，结汉练攻回，破数十寨。且令曰：“掠回勿掠汉。”陕民以宗禹庇己且力足抗回也。乃弃官军而附宗禹，宗禹势益炽。

宗禹入陕历一年又一月，叠扰咸阳同州醴泉三原泾阳延安各州县，（同

治六年，1867年）十一月破绥德州，得任怀邦告急书，将出潼关赴东捻。有老翁教宗禹曰：“不可！官军聚山左，河北必虚，吾引兵出彰怀，踰大名，直犯畿辅，官军必回军宿卫，则东围不战自解矣。”宗禹从之。二十二日（12月17日），宗禹由延安窜延长，探龙王场冰桥方结，东岸守兵甚严。宗禹退扎四十里，命五孩带短刀队五百乘夜渡冰桥，找其鹿角，焚对岸敌垒。宗禹建大将旗鼓而进，遂破吉州，道平阳，出横岭关，走泽潞，犯怀卫彰。时东捻甫平，李鸿章驻徐州，方驰驿奏捷。闻警，单骑冒雨至潘鼎新营，请其入卫。刘铭传与鸿章有违言，曾国藩手书劝勉，始允北征。七年（1868年）正月，宗禹北扰定州，钦差李鸿章、豫抚李鹤年皆遭严旨谴谪。庚申（正月十一日，2月4日），扑保定，知省垣有备，南越博野，掠深州，入东昌。四月，宗禹涉运入南皮，犯天津，京师戒严，诏诸道兵入援。湘楚鲁豫皖直吉黑之军先後至。李鸿章奏饬坚壁清野，重申分地设防之议，沿运筑垒，自张秋属天津层层逼勒，节节兜剿。……

宗禹之渡运也，期与任赖合。至天津，知东股夷灭，失望解围走武定。见馀粮悽歉，则大喜，谓千里连营，事权不一，秋高马健，一呼可涉也。至是黄汛陡涨，灌运河三尺，官军炮船驶集；又阴雨弥月，河海漳运汇为泽国，马尺寸不能骋，居民还徙入保，芻粮乏绝，宗禹大窘。（六月）二十二日（8月10日），复败於陵县。伪淮王邱远才率八百骑降陈国瑞，宗禹弟五孩，敏行子，美秀而武，至是患痘死。二十九日（8月17日），冒雨走沧州，由高唐奔运河。刘铭传以生力军扼之，诸军纵横决荡，张宗道战死。宗禹以十馀骑遁往平，穿秫泅水，不知所终。西捻平。[宗禹之败皆以为投水死。据闻宗禹败後，以百馀骑冲围出，至一村，有场房数间，止焉。从者仅十八骑，见梁上有刈麦镰，取之喜曰：“此杀人利器也。”夜深走出，从者觅至河干，见宗禹衣履及乘马而已。]……

——[涡阳县志](#)，卷15，[兵事](#)，页6—19。

云南回民起义

管理军政条例

.....

關於镇守官吏执行十四条

一、府、厅、州、县地方，或遇文武同城镇守，文则管理刑事，武则管理军务。如有疑难事故，须知和衷共济，妥商办理，勿得各执意见，有误事机。

一、凡一切钱粮课税等项，一月造报帅府一次，一季汇解帅轅一次，以凭支发各处军需，勿得隐匿，久停不解。[违者]，一经查觉，少者降级，多者参处。

一、地方税课，旧有例者，方准抽收。不得私加名目，妄自徵收。如土产等类，亦不准勒逼抽收。违者，一经查觉，小者记过，大者参处。

一、地方官租税课钱粮，须从实开报。如有隐瞒不报，并未私吞者，自十两至五十两者，降一级；自五十两以至一二百者，降二级，撤差。如已私吞，自十两以至五十两者，除追缴外，降二级；自五十两至一二百者，除追缴外，罚一倍，罢职。

一、府、厅、州、县各衙内，不须多养闲人。至六房书吏，两班差役，以及门房签押各行，须择忠厚明白者用之。一切猾吏，不准任用，以为民害，并量其事之轻重劳逸，每月分别等第，给以工食，不准私索民间分文。如有私索一两至五__两者，杖一百追赃；自十两以至二十两者，杖二百，追赃抄家；自二十两以至五十两者，拟绞、至一二百以上者，拟斩。

一、镇守官，勿论文武，须以廉洁自持。若有私受贿者，未曾枉法，亦未曾坏事，自十两以至五十两以上者，追缴，倍罚，罢职；自五十两以至百两以上者，罢职，抄家；自百两以至二百以上者，除追缴外，拟绞。如果枉法坏事，自十两以至百两以上者，拟绞：自百两以至二百两以上者，除追缴外，拟斩。

一、地方私款向来未入公者，须查实开报。如内__属苛派地方者，准给酌量豁免。如不在苛派之列，仍须报入公款。若有隐瞒不报及未曾坏事者，自十两以至五十两以上者，降一级；自五十两以至一二百两者，降二级，停委。如已吞，自十两以至五十两以上者，除追缴外，降二级，撤差；自五十两以至一二百两以上者，除追缴（外），倍罚，罢职。

一、镇守官，勿论文武，府、厅、州、县，每月支用钱文若干，须禀请批示，以便按数支用。如有多用至五十千者，除追赔外，记一过：多用至一[百]千以上者，降二级，撤差。

一、府、厅、州、县，各郡地方，无论文武，或一员独镇一邑，或两员同镇一邑，须於地方选举公正者管理，不论有职无职。若两员同镇，各举二人，须先禀报存案。飭令管理一切钱粮税课，各项银钱，并支销一切公用公费，须每月造册禀报镇守官吏，以便转报来轅，稽查存案。如有私索错乱等弊，自十两以至五十两以上，追赔外，杖七十，倍罚，撤差，自五十两以至一百两以上者，除追缴外，倍罚，杖一百，拟绞，自百两以至二百两以上者，除追缴外，拟斩。如镇守察觉，禀报来轅，该镇守官免议。如未曾查出，或查出护庇不报，或经他事发觉，亦__或经帅府查出，该镇守官有稽查不严，

记过，降一级。

一、文武官员，无论镇守地方，或攻开地方，不准与百姓交易买卖牲畜什物等项。违者，降三级。倘有以官压市，轻价估贸，使百姓含冤不服，屡投屡反，一经查觉，不论大小官员，拟斩。

一、文武官员，无论镇守地方，或攻开地方，不准估聚___民间妇女，为妻作妾。违者，罢职。

一、地方婚姻、田土、含冤负屈各项词讼，如镇守官不能秉公讯断，亦不能按律惩究，或任意偏私，或徇情枉法，虽未受贿，亦属有害地方，准许地方百姓来辕上诉。果有偏私徇情等弊，一案记一过，两案记一大过，三案降一级撤委。

一、地方有妨害弊端，如镇守官不能革除，使百姓永久受害，无生活之日，该镇守官实属尸位素餐，有违上府体恤百姓之致___意。一经查觉，或被百姓上诉，记大过一次。若再不革去，降一级，撤委。

一、镇守官如能为地方兴利除弊，使百姓有益无害，共享甘苦，并恪守以上条谕，不负元帅差委者，每年记大功一次，二年记大功二次，三年加升。

——[回民起义](#)，第2册，页112—114。

覆杨振鹏书___

杜文秀

同治元年五月十五日（1862年6月11日）

杨三宗弟大人阁下：

月望四日，接展琅函，备言省垣议和情形，无非为罢兵[朝廷]息民起见。夫罢兵诚是也，息民诚是也。但[借和]以罢之息之，在列公固别有高见，而自兄思之，似非万全之策。何者？统大势而论，[有]不[可]和者六。专迤[西]而论，有难於和者三。谨缕陈其害於左：

想滇南大事___，自兴师以来，[我等]所踞地池不少，所戕官员甚多，而今竟转和息，复予官职，是无异杀刺史[者]为刺史，杀宰相者为宰相。[体制何存？在朝廷岂不虑貽笑於天下後世乎？]推其心，不过因江南未靖，西洋复来，各省纷争，天下鼎沸，暂为缓此急彼。俟彼处稍定，必将举全师以压我境。迨至彼时，[我兵已散，我将各离，]始知朝廷包藏祸心，则谋不及施，勇不及逞，嗷嗷待毙，悔之晚矣！此不可和者一也。

数年以来，我兵到处杀其父母，夺其子女，搜其玉帛，焚其房屋。凡受害者，无不饮恨於心。所恃者，用成之後，继之以恩。纵[有]一二不平之人，亦因兵权在我，一切精壮尽为我用，彼即思逞[技能]，附和无人。若一纵和，则精壮散，兵权分。不平之人於以将___计，暗中调为，乘隙生变，以雪前耻，以报前仇。彼时外兵逼境，内患迭兴，真使我辈手足无措，必将坐受其困矣。此不可和者二也。

当此时也，我以图谋大事，[施惠]汉民，[虚情]假___我以仁，摩民以义，[凡有驱策，莫不听命，]则此时之民，无不视我为父母，[即视彼为仇讎。为我驱策，莫不听命]若[一从和，是为朝廷之民，]归之朝廷，彼又

我，误，当作民。

将视朝廷为父母，视我为兄弟。一旦有变，犹欲驱百姓以追___敌，则是驱兄弟以攻父母。有是事乎？有是理乎？况为兄弟也者，势必顾父母，以攻抗傲之兄弟，未有顺弟兄，以攻恃怙之父母。此不可和者三也。

若一从和，则半年两载之後，或朝廷另委督抚，另委提镇，来观___视事。将[现]受其职者，调往别省。欲不从，则抗违君命：欲从之，则虎已离穴。当乎其际，势必不从。不从，即叛矣。昔日之叛，实因灭回激成，犹可说也。後日之叛，必因违命而起，有何言哉？则是前日之误，犹为不误；後日之误，终为大误矣。此不可和者四也。

天下穆___民，本属一家，何分低昂。今之所设都督、将军、先锋、统制等官，外虽各有官职，而内实顾持教门。所以远近亲友，无不乐从。若一受大渎之职，则某也身荣贵显，某也食贫居贱，富贵失望，贫贱攸分，人心含怨，势必至操丈入室，同类相伤，祸有不可惨___言者矣。想朝廷以和相议，以官相饵者，尽在此矣。此不可和者五也。

抑或谓既受渎职，权自我操，远近亲友，莫不尊亲。岂不思曩日之督、提、镇、州、县、府、厅，实因灭回之故，遂至戕杀多员。彼朝廷命官尚难免此，况由叛而得之官乎？异日人思报复，心怀不平，将谓我杀官而得官，彼又杀官而得官，[又何不可]乎？出乎尔，反乎尔，事有必至者矣。此不可和者六也。

至若迤西，回之受职者数千，汉之受职者数万。十八土司，俱各袭职。文则划策，武则立功。三教同心，联为一体。纵不能远期大放，亦可以偏安小就，效法南诏，历年八百，揆诸时势，差堪自信。若一从和，则回之受职者固无庸议，汉之受职者将置之於何地乎？富贵失望，贫贱交迫，势必至操戈入室，同类相残，祸有不可胜言者矣。此难於和者一也。

凡此旧官，秩然有序。[若谓现在城池，即令]守其土者仍旧职守，我迤西官多地少，安彼则此怨，安此则彼怨。况此同僚，视如手足，一切英雄素有大志，誓不愿为贪官所屈，若一从和，则[各]率兄弟，分别四方。昨接来函，传集面谕___，无一应者。此难於和者二也。

现在迤西边患已息，内政就绪，府厅州县安堵如常，士农工商各归本业。同心捍卫，众志成城。一闻讲和，纷纷聚讼，情愿敌气___，不愿从和。犹恐误中奸计，别生事端，则已安之地，反遭蹂躏。揆之人情，[和之一说，]不惟回不愿，而汉更不愿矣。此难於和者三也。

以上数则，特兄愚见，辱蒙俯问，不敢不陈。不和亦道也。省垣之和，兄不敢非之。迤西之不和也，亦无妨___相强。各守疆界，各行其是。乘此机会，罢兵息民，以仰副各公至意。二三年之後，如果和之有益，同归於和，未为晚也。如其和之无益，则同归於不和，亦无不可。众意已定，无烦尊驾到榆___。即祈旋省，转达把八现兄，统希见照，则迤西幸甚！滇南幸甚！恭请升安不一。

愚兄杜文秀寄。

——回民起义，第2册，页105—107。

誓师文___

杜文秀

此次出师，本为兴汉，戒勿滥杀。如临其境，如遇其民，各当发明宗旨。

但得汉回一心，以雪国耻，是为至要。

统兵官等，须知仁义之师，以道德为甲冑，以亲爱为戈矛，以相应为攻击。

我军有三事焉：始则锄满，次则拊汉，三则除奸。而彼军反对，然后戈矛相见。彼杀我先杀，彼止我先止。

战胜攻取之际：毋肆掳掠，毋贪财货，毋凌妇女。遇宜吏顽梗不服者，杀之。良善被挟者，抚之。诸恶元凶，法所必诛，严加惩办，理宜不赦。

——回民起义，第2册，页127。

兴师檄文

杜文秀

总统兵马大元帅杜，为兴师五路，收复全滇，除残暴以安良善事：

窃思滇南一省，回汉夷三教杂处，已千百年矣。出入相友，守望相助，何尝有畛域之分？慨自满清僭位以来，虐我人民二百年余____兹矣。妖官偏袒为计，石羊起衅，池鱼皆殃：强者逞鸱张之威，弱者无鼠窜之地。尔时百姓危若倒悬，可恶妖官[犹]安然高枕，置苍生亦____不问，弃黎庶其如遗。甚至汉强则助汉以杀回，回强则助回以杀汉，民不聊生，人心思乱。

本帅目击时艰，念关民寔____，不忍无辜之回为汉所杀，要不忍无辜之汉被回所伤。爰举义师，以清妖孽。志在救劫救民，心存安同安汉。至大事之图成，惟天命之是听。无知____妖官穷谋诡计，倒行逆施，杀协镇者封以协镇，杀都游者授以都游。高明退身，庸愚堕计。始也助汉以杀回，今也助回以杀汉：继也助汉以杀汉，今则助回以杀回。鸿沟之血未乾，乌合之师突至，妄思螳臂以当车，奚啻鸡卵之击石。

今者小计略施，月奏三捷！雄师半出，功收数城。然妖官未除，祸根犹在，全滇不取，亿兆难安。况乎卧榻之侧，岂容他人鼾睡！用是师兴虎队，将选龙骧，粮运千仓，饷筹百万，枪炮再____其前，弓弩列於後，长矛伏中，短刀相接，分五路以并进，效一怒而安民，剑戟横空，胜气腾云，千里旌旗蔽日，威镇震动九天。以此制敌，何敌不摧？以此图功，何功不克？

凡尔城乡绅耆，远近士民，达务知时，不乏俊杰，转祸为福，定有同心。或率众而来归，或开门而効顺，定当量才而录用，不别户而分门。自此烽烟永靖，同登衽席之安，如其天命有归，共成王霸之业。岂不乐哉！岂不快哉！若其眷恋穷城，徘徊岐路，坐昧先机，行将後悔。况天命人心，去之久矣，纵背城航海，亦奚以为！檄文到日，凛遵勿违！此檄。

——回民起义，第2册，页131—132。

贵州苗民起义

稟请变通旧制各事宜

易佩绅

窃以物穷则变，治贵因时。贵州下游，自前朝设立土司、卫、所，渐开风教。至我朝鄂文端张经略两次用兵，苗疆悉定，於君苗腹心之中，设立丹都八清台古六厅以钐束之，拨营汛以弹压之，以土司通事达上下之情，以卫弁屯军兼兵农之利。

贵州之地，以下游为重，下游之地，又以六厅为重。统计贵东道所辖之区，额设绿营兵一万七千四百馀名。初以首疆本地之粮，不足供本地兵食也，则於他处挽运焉。挽运不足者，仍於本地采买焉。此其立法之初非不善也，迨其後遂各有流弊矣。

土司通事挟其势力，多置爪牙，以朘剥苗民。每年食米取之，烟火钱取之，丧葬嫁娶费取之，男女生辰费取之，世职承袭费取之，夫马供应费取之，汉官过境，藉名辨差，所出者一，所入者百，又取之，然犹谬谓土司通事之正供也。正供无厌，又推而广之，格外苛派，千百其术，稍不如欲，鞭朴立加。苗民无敢抗，抗则阴中以事，身家莫保矣。甚至无事之家，但属小康者，土官奸民相依倚，往往凭空结撰，以非刑搯索之，家倾乃已。土差则百十为群，下乡舆马供应比於上官，连村震动，数月不宁。

查雍正乾隆年间，土司已多褫革不准承袭者，而府厅州县收粮名册，往往在土司之手，据为护符，官不能不委任之；抑或不肖官吏，倚为腹心爪牙，以苛索平民而委任之。守土则营私便安，土合则夤缘代理，谓之明革暗不革，上革下不革。此流弊之一也。

屯军自嘉庆年间，遂已有名无实。有名为屯田而田已当卖者；有一屯兵并数屯兵或十数屯兵之田者。贫者流为匪徒。富者坐拥厚赏，招苗服役，佃苗耕种，并不知军械为何物，捍卫为何事，所能者剥削苗民，欺负乡愚而已。军兴以来，非从贼即逃亡矣。此流弊之二也。

苗民耕种之业，大率坡礪瘠区。朝廷体恤之定例，永不徵赋。绿营兵米挽运不敷，向由藩司粮道统共给价银一万九千三百三十余两，交地方官采买於苗田。继则宜以价入私囊，苗民纳米不给价，谓之上白粮。其初官以印花原封银，当堂点名发价。继则印花犹是也，而其中封以铅铁砖石，居然坐堂皇谕土司通事曰：“某寨发银若干，买米若干。”例买百石，必曰二百。土司通事铜其然利其事也，串为一局，先期徵银如铅铁砖石之数，俟发价时易银实纸中，仍封印花。赏宴毕，率苗酋跪曰：“官清苦，情愿报效，不受价。但苗田所出米，不能如其数，请减半。”官曰：“诺。”收其银。是不惟不给价而更重取之矣。宜得其一，土司通事所得倍於宜。且上米之际，书差丁役又多方索其使费。斗之大，又必三四石始敷一石。是较之平民徵赋纳粮又数倍矣。此流弊之三也。

向年开垦未齐，兵多田少，故其地之所出，不足以养其地之兵。继而山林辟为土田，瘠区变为沃壤，随在有米，无须挽运。各府厅州县以银折价，私相授受，代为采买；而本处收粮，往往浮买折算。民受其累；复於粮道署空领绳索口袋脚力之费，共银至一万七千二百三十余两之多。文移往返既不胜其烦，可节之财徒虚糜其用。此流弊之四也。

六厅丞倅所管之地，无丁粮可徵，无税课可纳，则无羨馀间款以资弥补，而每年俸薪养廉仅数百金，暑事人员仅得半，往来之路费且不足，其一家衣食用费酬应，更於何出？是追之使食也。故侵吞买米价银，徵取白粮，苛索夫价钱、柴草钱。苟清廉自持，则断炊有日；虽名为自爱者，亦不能革积弊、改陋规也，况下焉者乎？况书差丁役乎？此流弊之五也。

有此五弊，苗民无饱食暖衣之日，又时有怨恨报复之心，而欲其不叛也，难矣！……

——贵东书牋，卷3，页5—7。

援贵州篇

王闿运

自武陵属贵东，於秦时为一郡之地，前代别置巡抚，然蛮寇之为患，管矣！

贵州之政令行，官吏具，则以天下之财力，供给一隅，而湖南亦劳於转输。及於军兴，东南困敝，贵州苗民乘乱而起，则湖南专受其祸，虽欲苟息，不可得也。咸丰四年（1854年）冬，兴义安顺普安土寇纷起，陷普安及安南城，贵州巡抚蒋尉远督军遵义讨之，奏徵湖南兵，骆秉章奏薦韩超徐河清，以为贵州不能用其材，而徵调烦费无益。其时永顺奸民亦掠府城，屯聚拒官。……

八年（1858年）三月，广西怀远盗合古州苗，扇协都匀石阡清江诸苗，麇聚黎平，遣田兴恕助拒之，俘斩甚众。时镇远复陷，而思南教民倡乱，分三部：思南为白号，铜仁为红号，思州为黄号，皆持天主教以惑众，分犯铜仁晃州，苗教屯聚至数十万，援军枝柱思州清溪玉屏邛水间，频以捷闻。

九年（1859年），石大开犯湖南，悉兵防永宝，檄古州授军还。八月，大开走黔边，思州苗纷起响应。……十一年（1861年）三月，黎平苗出围靖州，掠通道绥宁，石大开馀党从之，复走义宁灵川，诸军皆南防。五月，苗围攻铜仁，朝议虑石天开胁苗寇大出为楚蜀患，尤重贵州，授田兴恕钦差大臣，以湘军将江忠义为贵州巡抚。……十一月，石大开连陷会同黔阳，辰远大震。同治元年（1862年）正月，寇西走，援军始复进麻阳。……

二年（1863年）正月，思南石阡苗教合踞荆竹园，攻陷印江，与铜仁寇结连，分犯清溪玉屏。三月，清江苗陷古州，攻黎平，芷江黔阳姦民潜受诱惑，浸淫及於内地矣。八月，石大开馀党自酉阳入永绥，掠会同绥宁，走广西，军皆还救。十月，复出援黎平。

三年（1864年），贵西苗寇陷开州修文，贵阳戒严，时张亮基巡抚贵州，益以贵州，益以贵东委湖南。二月，援军收古州，益西攻都江，而台拱清江苗众，屯聚深固，莫敢直进，乃益绕越深入以为功。苗以此并轻湘军，当入寇，辄扣垒门呼曰：“吾当住攻汝湖南矣。”既掠归，复谢曰：“多扰汝湖南。”……

四年（1865年），……朝议以洪寇平，将合四川湖南财力，经营云贵，会有叛军逸寇之防，重戍东南边。

五年（1866年）春乃议接黔，援黔大将兆琛周洪印为最谙习，自黔事起领军几二十年。琛以知县至湖南按察使、贵州布政使。洪印以千总至总兵，尊其任。日益无效。靖州受苗寇，沅州受苗教两寇，而石阡荆竹园势盛，沅

防尤急，乃仍用琛备苗，而别起用李元度募新军，率洪印先攻荆竹园。

贵东之用兵也，皆步步值寇巢丰____。彼各自为战，官军大至则皆走，少则不敢进，精兵无所施勇，疲卒则为所乘。元度锐意攻砦，寇踞险自保，时乘雨夜盗掠，军卒或方寝而失其头。及行陈林箐中，暗伤弊者，往往而有。其合战未尝不胜。荆竹园骤不易下也。

六年（1867年）夏，刘岷为巡抚。九月上奏曰：“兆琛等兵勇三万，岁糜____饷二百万，名为人举援黔，而境内之患更甚於前，沅晃镇草黔麻靖会几千里无安居，军法不立故也。援师例受赏而不议罪，失城警谷归贵州，复则上功，是故贵州之蹂躏，皆援军之勋绩也。兆琛身任黔藩，镇远失守，不审机宜。周洪印驻军沅州，贼至移屯托口，贼退托口，复回沅州，取巧避兵，曾不知耻。请免兆琛官，议拱印罪，这散所部，酌留三营屯防。布政使衔李元度，久攻荆竹园，旷日无功，奏先夺一阶，而更荐席宝田募万人援攻贵东。”诏皆报可。於是人始知法。十月，宝田军至沅州，将合攻荆竹园。十一月，天柱苗出攻会同，宝田裨将席启庚方攻天柱，闻警曰：“此苗寇故智也，彼徇於军出不还救。”悉所部三千人追之，分六道要遮前後。苗穷相聚保谷中，启庚独领五百人入击之，道陕____中伏战死。龚继昌自会同出，苗乘胜引去。苗酋张秀眉语群苗曰：“苗疆危矣！往日官军败则走，今深入寻战，此痴军也。汝曹谨备之。”……

七年（1868年）正月，元度宝田分攻园砦东北丰____，薄门争栅，元度裨将黄元果先登，遂克荆竹园。白号黄号教及石大开余党悍者，俘斩略尽。……二月，张秀眉犯晃州，三月犯沅州麻阳。宝田还军铜仁，元度留石阡平余寇，荣维善南趋镇远，道还，东要苗於沅州，宝田要苗麻阳，皆先断其归路，乃力战，皆大破之。苗前以深入疾还疲我，援军恐其扰善地，不敢遏，故屡得志，至是大创，终不复东犯矣。黎平永从苗乃谋袭通道，戈舰龚继昌击走之。宝田至沅州会军，四月癸巳（十五日，5月17日），泝沅水西行，壬寅（二十四日，5月16日）克颇洞，癸卯（二十五日，5月17日）克德明，甲辰（二十六日，5月18日）克台笠，乙巳（二十七日，5月19日）克砦头，驻军为大屯以攻台拱。初，兆琛之援黔也，久屯八弓，八弓去砦头二十里而近，然游骑不敢望砦头。宝田既作屯，群苗大恐，十二酋长分部佗屯相保。黎平又告急，遣龚继昌往守之。李元度师会四川援军於偏刀，降七十八砦。闰四月辛亥（初四，5月25日）克偏刀。元度告归，汰其军，留三千人悉隶席宝田。宝田以继母丧归，仍起督军，以荣维善暂领其军事。黄平麻哈清平苗援台拱，合攻砦头大营，别袭德明，分拒破之。维善率数百人夜攻石陇，苗骇溃。苗之来也，党虽众，其战地险阨，即败不能多死伤，官军恒聚攻之，故散佚为害，一日数十警，一地数十敌，非精军莫能散战。而维善尤善出奇用少，苗以是大困。五月，江口苗绕攻清溪，六月攻荆竹园，七月攻上河，皆为屯军所拒破。宝田议曰：“台拱苗最强，破台拱则群苗披落矣。右镇远而左清江，台拱之两翼也，不取两城不能规台拱：不通砦头，左右不断贼援，不能克两城，不悉平砦头，前路不能通道。然专注砦头，苗乃从他道内侵，文法吏反得持长短，众论喧哗，军饷不继，则事败矣。宜增兵处处为防，而後可以言战。”乃上书刘岷，请益万人。议者皆以糜饷甚鉅而平苗无益。

八年（1869年）二月，维善军进波沅。清江苗有二大砦，自古负固。雍正中，总督鄂尔泰督大军二万围攻公■屯董敖屯，数月，公■破，董敖卒不能下，以停军久无以报，朝命招抚之而还。群苗恒以自诧曰：“吾辈不知何

者为反，以兵来则战，以好来则抚，饥则掠，怒则杀耳。吾不扰官，官乃扰吾，唯有强者胜耳。”维善至，乃先越山攻董敖，一鼓破之。……诏湘军亟进，疏通驿路。於是黄润昌邓子垣促维善会师，维善乃还大营，悉集所部六千人，合李元度旧部二千五百人，与润昌子垣所领万人合攻苗。自施秉进三十里曰白洗，又三十里曰瓮谷陇，皆大砦，所至悉下。维善私谓润昌曰：“吾军不立营幕，利在用少，令连军大进，维善六千人精锐久疲，且宜休士赢粮，乃可进也。”润昌雅童荣提督，因止垒不进。军中以为功在指顾，疑维善欲专功以激润昌。润昌先出时，受刘崐戎及布政使季榕言，专主防边。於道得宝田书，盛推之，大喜，乃进战，战又连胜，宝田反与书，戒勿轻敌，其意颇愠。至是，入众言则变计，令拔营。维善亦愠且笑曰：“以我不能进耶？”反先发，（三月）甲午（二十二日，5月3日）度黄瓢，山径斗隘，行者顶趾相接，苗凭山抛石击官军。维善疾行先出险。润昌军初见击石，仰望两旁山尽苗众，以为陷伏，即骇退，争道相挤。苗徐绕下截出呼噪，军遂大奔，人践人而下。润昌再失马，与子垣俱死。维善遣苏元春往援，亦溃退。维善久待，乃闻润昌等败死，乃大愤怒，袒衣持刀入求其尸，独亲兵二百余人从入，遇已溃军，行乱。苗益至，聚者几千数，前後道断，维善旁保一山，苗围之久，乃急起溃围出，反攻山间苗砦，破之，得其饭及饮，复出纵击，三围三溃，终不得脱。苗列炬夜守之，凡三昼夜，维善与二百余人尽战死，其餘军先走者乃皆无恙。镇远败闻，湖南大震，而苗方幸休息，终不入犯。……

廷议忧苗疆，乃更命李鸿章以平捻师移讨贵东，鸿章奏以转饷运炮远阻为难，仍议以席宝田当前敌，而开幕府於沅州。会有天津事不果来。援军易将又二年，所进道皆兆琛等所至，攘辟无百里，入夏则避瘴气休兵，待白露军士犹多物故。宝田军伍例缺额，军万人不及七千，言者藉藉，争欲罢宝田，减援师，虽藩司亦怨巡抚，而刘崐持之益坚。复奏言苗巢深险，度兵势必分三道：一从清江径指台拱；一从砦头进故施秉城，取施洞；一从施秉渡沅。简羸弱，罪旧部二千五百人，与润昌子垣所领万人合攻苗。自施秉进三十里曰白洗，又三十里曰瓮谷陇，皆大碧，所至悉下。维善私谓润昌曰：“吾军不立营幕，利在用少，今连军大进，维善六千人精锐久疲，且宜休士赢粮，乃可进也。”润昌雅重童荣提督，因止垒不进。军中以为功在指顾，疑维善欲专功以激润昌，润昌先出时，受刘崐戎及布政使季榕言，专主防边，於道得宝田书，盛推之，大喜，乃进战，战又连胜，宝田反具书，戒勿轻敌，其意颇愠。至是，入来言则变计，令拔营。维善亦愠且笑曰：“以我不能进那耶？”反先发，（三月）甲午（二十二日，5月3日）度黄瓢，山径斗隘，行者顶趾相接，苗凭山抛石击官军，维善疾行先出险。润昌军初见击石，仰望两旁山尽苗众，以为陷伏，即骇退，争道相挤。苗徐绕下截出呼噪，军遂大奔。人踬人而下。润昌再失马，与子垣俱死。维善遣苏元春往援，亦溃退。维善久待，乃闻润昌等败死，乃大愤怒，袒衣持刀入求其尸，独亲兵二百余人从入，遇已溃军，行乱。苗益至，聚者几千数，前後道断，维善旁保一山，苗围之久，乃急起溃围出，反攻山间苗砦，破之，得其饭及饮，复出纵击，三围三溃，终不得脱。苗列炬夜守之，凡三昼夜，维善与二百余人尽战死，其餘军先走者乃皆无恙。镇远败闻，湖南大震，而苗方幸休息，终不入犯。……

廷议忧苗疆，乃更命李鸿章以平捻师移讨贵东，鸿章奏以转饷运炮远阻为难，仍议以席宝田当前敌，而开幕府於沅州。会有天津事不果来。援军易将又二年，所进道皆兆琛等所至，攘辟无百里，入夏则避瘴气休兵，待白露

军士犹多物故。宝田军伍例缺额，军万人不及七千，言者藉藉，争欲罢宝日，减援师，虽藩司亦怨巡抚，而刘岷持之益坚。复奏言商巢深险，度兵势必分三道：一从清江径指钱；一从瞥头进故*施秉城，取施洞；一从施秉渡沅。简羸弱，罪奔溃，更兵万人，立援营务处，以张自牧领之，专司转饷。……

九年(1870年)三月，大合军攻施洞。……

贵州之乱也，抚藩诸官，困於孤城，数十里外为政令所不及，上奏唯乞援请饷。援军交进而协饷五万，罷援军，俾贵州自募师讨捕。文武官僚主义贪得其權，欣然许之。四川援军逐罷，湖南专任苗事矣。台拱砦百计，革夷最大，十月丙午(十四日，11月6日)，先攻革夷旁三砦，夜薄之，皆潰。苗酋方在革夷闻败奔归。丁未(十五日，11月7日)革夷破。分略左右诸砦，交农最坚，宝田自攻拔之。丁巳(二十五日，11月17日)至台拱廳城，苗不过而走。己未(二十七日，11月19日)进军九股河。九股黑苗者，自杨应龙以来频拒大军政府，皆以深阻约降而退，官军未尝入其境，寶田锐意灭之，論者多主抚，乃分别招讨。十二月，雞讲苗请归化，专讨丹江。……

十年三月庚子(初十日，1871年4月29日)丹江平。四月，军进凯里。凯里者，彊於台拱苗，台拱昔所倚为援者也。见台拱破，收餘衆使居全洞。辛酉(初二日，5月20日)，官军屯方索坡，望全洞凯里，险固崭绝，而官军经百战，所破砦千数，殊以为易与。实田以用兵久，湖南倦於饷军，欲必破凯里罷兵，悉召诸将勉之，期明日破苗而会食。壬戌(初三日，5月21日)旦雨，军皆出，苗恃险坐甲而守，实田新鼓之，诸裨将皆先进以率士。苗抛石下击，多伤者，莫肯先退，乃直薄砦下。苗用长矛挑刺，而官军火枪仰击，死伤相接，攻久之不下，乃令诸军更食迭战。唐本有者，宝田里人也，其名望在苏元春龚继昌左，於席军为下中。方食，闻其部将死，辍食袒而起，逐驰至砦垣，猱攀而升。诸连方小卻，苗意怠，愕出不意，本有既登，诸连譟从之，苗驚潰，踰砦跳走，顛死踐仆无数。既克凯里，全洞从而潰，並克之，得官印以百计，遂乖兵威悉脅收二百餘旁砦，还军施洞沅水南北岸。

乾隆中所设六厅城皆复，进麻哈，定黄平，苗事略定。宝田卒感瘴病风痹，刘岷藉其名以统，诸将未之易也。苗酋张秀眉逐保雷公山，甲申(二十五日，6月12日)进军逼之，丙戌(二十七日，6月14日)克其前砦，丁亥(二十八日，6月15日)克山下砦，戊子(二十九日，6月16日)秀眉逐，烧其屯。五月，攻苗砦十二，分兵徇旁砦，皆下之，军益西进。八月，苗纠残众谋袭雷公山，要击走之，苗悉众保黄茅。十月进攻之，破其要隘十三砦，直攻黄茅，宙守一日夜，潰走，得屯粮以供军。张秀眉益不振。……

十一年(1872年)……张秀眉致书八砦苗，将扁乱以自救，八砦苗官拒其使。二月，龚继昌攻岩洞，降其酋义忘，使侦秀眉，随所至而攻之，破八砦，秀眉独将数十人匿鸟鸦坡，生俘之，斩以徇。苗砦存者十之二，皆良苗，其能劫掠精壮者殆尽，贵东尽平。……

——湘军志，卷12，叶1—15。

反对帝国主义所利用的教会的战争

请飭各省保护教士片
奕诉等

同治元年三月初六日（1862年4月4日）

再，臣等前次具奏，请旨飭下各省地方官办理法国传教士一摺，实因上海为南省税务总汇之区，浙江宁波、杭州失陷以来，上海有岌岌莫保之势。且其地为中外杂处，万一发逆暗与外国勾通，则上海必不能保；上海不保，则税项无出，军需不继，东南大局将不堪设想。况闻发逆制造战船，为纵横海上之计，更恐滋蔓之势，延及北洋三口。天津密迩京畿，万一再有变更，办理尤为棘手。该国明知中国多事，如所求不遂，难保不舍而从贼，以遂其谋。臣等再四思维，不能不借资於外国，以为保全上海之计。

惟既欲资其兵力，即须设法牢笼，故於法国籍端挟制请保护传教人一事，略为俯就。然当其要挟之初，意望甚奢，经臣等善为婉导，许其奏明通行各省照办，该使始行允从。臣等亦知天主教系属异端，虽已开禁，仍当暗为防范。无如事势所迫，不能不因事制宜两害相形，则取其轻，此臣等万不得已之苦衷，实非局外人所能共谅也。

伏思外国协兵助剿，原非尽属可凭。现闻法国为上海保守地方，颇称得力，如果极力羁縻，则助剿枋未必成功，而保卫可期其协力。上海能保，即藉税项为进剿之资。将来丑类扫平，海守又安，控驭外国之权衡，亦可以操纵在我，彼时再为设法，则天主教之弊，亦可默化潜移，似亦酌量轻重，从权办理之法。

——筹办夷务始末同治朝，卷5，吐13—14。

江西匿名揭帖：撰灭民端邪教公启

同治元年（1862 年）

江西闾省士民耆庶，为公立议约事：

照得外夷和议，原为通商牟利，我天朝皇帝，念其奔走跋涉，曲允其请，以示怀柔远人之意。乃有奸民罗安当方安之倡行邪教，煽惑愚民，甚至采生折割，奸淫妇女，锢蔽幼童，行踪诡秘，殊堪痛憾。本年二月，经闾省义民，齐心拆毁天主教堂，泄我公愤。正欲诛极罗方两贼，惜彼先期逃遁。近闻他赴京控诉，怂他国领事官来文，胆敢问我抚台大人，要赔还银七万两，并要城外育婴堂产业，盖还城里原堂，种种无赖，意徒讹诈。目下军需紧急，我中国金银，岂能填无厌之求。为此遍告同人，共伸义愤。

倘该国教士胆敢来江蛊惑，我等居民，数十百万，振臂一呼，同声相应，锄头扁担尽作利兵，白叟黄童悉成劲旅。务将该邪教斩除净尽，不留遗孽，杀死一个，偿尔一命，杀死十个，偿尔十命。其有中国人投习彼教者，经各乡族长查出，不必禀官，公同处死，以为不敬祖宗甘心从逆者戒。谨此告白。

——筹办夷务始末同治朝，卷 12，叶 34—35。

密访问答

问：你们纷纷议论，都说要与法国传教士拌命，何故？

答云：他要夺我们本地公建的育婴堂，又要我们赔他许多银子，且叫从教的来占我们铺面田地。又说有兵船来挟制我们。我们让他一步，他总是进一步，以后总不能安生，如何不与他拌命？

问：我等从上海来，彼处天主教甚多，都说是劝人为善。譬如育婴一节，岂不是好事？

答云：我本地育婴，都是把人家缮养出孩子抱来乳哺。他堂内都买的是十几岁男女，你们想是育婴耶？还是借此采生折割耶？……

问：你们地方官同绅士主意如何？

答云：官府绅士，总是依他，做官的止图一日无事，骗一日俸薪，到了紧急时候，他就走了，几时顾百姓的身家性命！绅士也与官差不多，他有家当的也会搬去。受罪的都是百姓，与他何干！我们如今都不要他管，我们止做我们的事。

问：譬如真有兵船来，难道你们真与他打仗麼？

答云：目下受从教的欺凌也是死，将来他从教的党羽多了，夺了城池也是死，勾引长毛来也是死，横竖总是死。他不过是炮火利害，我们都拌着死，看他一炮能打死几个人！只要打不完的十个人杀他一个人，也都穀了。

问：你们各位贵姓？

答云：我们看你是老实人，与你闲谈。连日官府都在各处访查，你是外省的口音，我们姓名，不能对你说的。

——筹办夷务始末同治朝，卷 12，叶 33—34。

覆陈奉旨飭赴天津查办教案摺

曾国藩

同治九年五月二十九日（1870年6月27日）自保定发，六月一日（6月29日）到京臣接准军机大臣密寄：“同治九年五月二十五日（1870年6月23日）奉上谕：崇厚奏，津郡民人与天主教起衅，现在设法弹压，请派大员来津查办一摺，等因。钦此。”

臣查各省打毁教堂之案，层见叠出，而殴毙领事洋官，则为从来未有之事。此次法国领事丰大业，以激犯众怒，群殴毙命，案情较为重大。外国於各省教案稍为轆轳者，往往挟制多端，如七年（1868年）扬州台湾之案，该国均派兵船前往；八年（1869年）贵州四川之案，亦带兵船沂江上驶。闻该公使回京之时，颇以携带兵船为得计。此次领事伤毙，该使尤为忿恚，其由香港上海等处调派兵船来津，乃意中之事。惟该使将调兵船，必先与总理衙门商论及之。如总理衙门多方劝阻，令其不调兵船，自为上策。如不能先事阻止，则臣等在津，亦必无能阻之势。但立意不欲与之开衅，准情酌理，持平结案。……

惟此案起衅之由，系因匪徒迷拐人口，牵涉教堂。昨据天津镇、道来牒，武兰珍所供之王三，业经弋获，必须讯取确供。武兰珍是否果为王三所使，王三是否果为教堂所养；挖眼剖心之说，是否凭空谣传，抑系确有证据，此两者为案中最要之关键。审虚则洋人理直，审实则洋人理曲。即使曲在洋人，而公牒亦须浑含出之。外国既毙多命，不肯更认理亏，使在彼有可转圜之地，庶在我不失柔远之道。若其曲不在洋人，则津民为首滋事者，尤须严查究惩。推求所以激变之由，不能不从此两层，悉心研鞠。……

至传教习教之人伤毙若干，中国外国之人无故被害者若干，皆须切实查明，严拿凶手，以惩煽乱之徒，弹压士民，以慰各国之意，皆系目前要务。……

——筹办夷务始末同治朝，卷72，吐31—32。

庚午覆西林宮保書____
史念祖

頃奉（同治九年）六月十二日（1870年7月10日）專弁鈞諭，……承詢津事，頭緒錯綜，局面幻變，願縷陳之。

先是，津民屢失幼孩，漸及少壯，傳謠四起，皇皇汹汹。五月中旬，忽獲拍花二人送津守署。拍花，拐匪俗稱也。張守____即於訊明後正法。百姓鼓舞歡喜，聲聞若雷。商君銜之未發也。越數日，又獲拍花一名，嚴訊之下，供出教堂指使，并有王三為之傳遞等情。且稱堂中相識者甚多，房屋向背曲折，均能指說。此供一山，萬喙爭嘩。張守上於商君，商君商於領事，反復紆迴，始定於五月二十三日（6月21日）會訊。及期，張守帶犯往証，詎堂中悉變席牆芦壁，指証之時，曲折大殊，背向更異。王三之供，亦遂旋翻旋認。張守快快回署。津民不能平，集數百人於其堂外肆罵。領事丰大業大怒，持槍直赴商署。商君輕詞款未已，而手槍猝發，幸不中。丰大業復憤憤去，出商署未數武，與津令____遇諸途，手槍再發，擊傷津令從人一名。初，丰大業之赴商署也，津民無慮千百隨其後，及見槍击本官，群忿莫遏，千手萬足，立碎夷骨：乘勢涌赴教堂，誅戮各夷；并搜出幼孩百餘名，眼珠兩罐，皆有確据，一面送府，一面焚毀各館。此津事初起之實在情形也。

二十六日（24日），中座____得旨查辦。聞總署即有連函，勸勿說有實据，恐成大變。於是先派陳博____兩道往勘。未几，商君函催不已，中座定期起節。當是時，阻者、勸者、上言者、条陳者，紛起沓進。……均不能听。六月初六日（7月4日），啟節赴津。幕府中隨帶一二繕摺者，餘如作梅____諸君，均面止勿住，初不喻何意；及觐臨行一疏，有“此次法國既傷多命，斷難再認理屈”二語，始悟諸議不蒙下錄者，看題早左矣。此中座得旨後，拜疏赴津之情形也。

中座抵津，商君百計玩弄，懾之以強敵兵威，惑之以不便開衅，更重之以兩官____受惊，巧言如簧，遂成莫逆。於是覆疏剝眼剖心并无實据，并奏將守令革職交刑部，為釜底抽薪之妙策。當中座之未到津也，商君久有杀守令意，擬專請治罪，雪私憤兼媚洋人。津民聞信，不約而集者數千人，勢涌若潮，几踏商署，事得中止。未几，法夷果索守令，勒要正法。中座初亦濫議是恤，經商君危言巧譬，更暗嚇洋船恐之以兵，卒允送部。夫津民之積忿久矣，先抑之以商君，及中座赫赫而來，又復唯唯受教，希望既絕，詎毒滋深。幕府來書，有“此老惟歡兜之言是听，不致於身敗名裂不止”等語。省城言事諸人，亦惟有束手歛歔，更不敢再措一字。此赴津後二次覆奏之情形也。

……商君善於媚夷人，更善於媚當軸。何則？津事初起，有旨令其出使，津人大悅，如出水火。顧徘徊津上，戀戀不行。迨與中座契合，遂以深悉洋務，辦理有年，奏請留津會辦，以資熟手，得旨俞允。津民見守令將誅，屠伯復至，怨極而恨，恨極而思，追思何以致此之故，不得不暄詈所以致此之人，此固無待言者。未几，中座有悔心，有家信痛自憤責，稍稍與商君異詞；商君遂思去之，而未得聞。一日，彼此正論洋事，中座旧疾復發，大吐不止，商君蹈隙婉勸保養病軀，可否再請重臣會辦，蓋意在董公____也。中座首肯，

商君，指三口通商大臣崇厚。

渠回署即拜疏，中座亦密请派季相 会办，所以有李毛 二公赴津之旨。丁 又为毛公所请。此暂留出使、别简重臣之情形也。

津事既起之後，廷臣惟宋公 一疏，後即寂然无闻。月前醇邸 疏凡三 上，外间虽无章草，大约痛陈时事，甚合天心。又有内阁中书李如松递封奏 一件，此间有稿，慷慨淋漓，忠愤满纸，实为是役第一章奏，得旨留中。而 此次之伯邸 带兵赴津，惇邸 会合傅提 以为後劲，未必非由三疏而发也。 商君反以此举为大谬，其居心尚可问乎？此津事将有转机之情形也。

夷情诡谲不定，专视我之强弱为进退。津事初起，各国震动，三辅汹汹， 早慑其魄。罗淑亚 彼时尚在上海，闻信之下，手足无措，惴惴然惧中国悍 民四起，彼族立无噍类，故飞驶赴津。及闻出差之举，不觉转忧而幸；然犹 以中座主之为憾也。威妥吗(11) 等始亦为法人隐虑，立与之分，并痛数其理 屈，恐众愤波及，群受其殃。嗣见守令撤任，先派使臣，中座复为人所弄， 於是又复合为一，连衔照会，大肆丑言，万端恫喝，百计诛求。及条陈疏上， 派兵旨下，成妥吗星夜出京，与罗淑亚计较，又甚仓皇。观其乘机即进，见 势即退，彼族初无定志。操纵之权，实操自我。和议不难，自强为难耳。此 夷情数变之情形也。

以上各情，妇孺共喻，命不敢出诸口。虽未至偶语之诛，亦早懔金人之 戒矣。兹承下问，用敢直陈，尚乞秘密。……

——俞俞齐文稿，初集，卷3，吐93—96。

李相，指李鸿章，时李为湖广总督协办大学士，故称“相”。

丁，指江苏巡抚丁日昌。

醇邸，指醇郡王奕譞。

惇邸，指惇亲王奕詝。

傅提，指直隶提督傅振邦。

福州乌石山地方英国牧师房屋焚毁情形节略

福州城内乌石山，数月前在彼旧租地墙内兴工盖造房屋。周围租地之墙已有十馀年，墙内之地，人皆知系牧师地基。乃於与工盖房之际，始有闽省绅衿遽以新盖房屋之地即系侵占，并非在地基之内。遂经地方官照会星领事官会商，查看其事情形，验明基限有无此地。随於八月初三日（8月30日）午前，福州府知府及闽县侯官两县暨海防厅，会同英国领事署中翻译官，一并前往该牧师处。及至该处，瞥见多人在被聚集，於各官查看之间，渐次大声喧哗扰乱。验毕，各官回署。

嗣於午後星领事耳闻乌石山处甚不平静，随亲自前往。比及到时，因见多人将花园围绕蹀躞，即遣人请侯官县前来。不多时，侯官闽县一同前来，又有文武官十数位带兵二百名陆续来到，其兵未带器械。当时星领事催请各官查拿首犯。各官以如拿首犯，则群人必更滋扰，未允所请。而武官以兵丁不足，未肯弹压，反云，须稟请添派携器兵丁前来，语毕随即辞去。此时众人将门撬开，进内将房屋焚毁。

当日附近庙宇内有许多绅衿观望，地方官屡往会商。查数年来欺侮牧师，全系此辈；彼日之乱，仍由各绅衿於午前作势张狂，午後群凶遂至动手，以致房屋强行焚毁。其绅衿中有一林姓名应霖者，多方煽惑，实为魁首，数月来此人设计令人心怀不甘，遂兴今日之祸。

八月二十二日（9月18日）

——清季教案史料，第1册，吐98。

延平民人告白

当今洋鬼子诡计多端，存心叵测。殄我民财，鸦片恣其流毒；谋我土地，租买恃其钱财。起洋楼於海口，隐占要关；设教堂於中途，显招牙爪。无非欺我冲主，谋我中国。正臣子痛心疾首，仇同不共戴天者也！

小水门书店改为教堂门面，举行礼拜，用枪伤人，其曲在彼。而地方官不将他无理之处禀明省宪，反凭他去省妄告，委员查办。若知鬼子不是，据实回覆，方算得中国之官，百姓无不悦服。若听鬼子一面之词，倒行逆施，则是鬼子私他贿他，特谋此差而来，纵然回去讨好，得了高官，何颜对人？与宋代秦桧无异也！木偶乡绅平日常与地方官说话，不知大义，一味巴结，官说是则应是，非则应非，皆洋人驱使。你独不想身生在此，头戴皇上的顶子，吃皇上的俸禄，也忍得本朝天下被他扰乱？

我等子民，惟有见鬼子来，齐心驱逐，有从教者，公议处治，俾得延郡一方，不致洋人杂处在土耳。谨白。

光绪五年十二月十三日（1880年1月24日）

——[清季教案史料](#)，第2册，页159。

藏人驱逐洋人派兵弹压保护片

丁宝桢

光绪六年四月初七日（1880年5月15日）自成都发

再，臣等前接据巴塘粮务委员嵇志文禀称：“前因奥斯马加国游历官摄政义等欲由川境赴藏，当其未到巴塘之先，藏中番众一闻洋人入境，哗然聚兵拦阻，情势汹汹。时驻藏大臣恐其别酿事端，特派夷情部郎主事开泰，带领僧俗番官七员，驰诣巴塘，妥为开导。詎开泰等到巴已在摄政义等改道入滇之後，而藏番仍嚣然不靖。……又准夷情开泰函称：藏番立意驱逐洋人，调兵多名，克日赴巴，该夷情力阻不允。又据该藏番投递夷禀声称：‘必须巴塘文武土司将各处洋人逐去，勒令土司出具永无洋人进藏切结，方可罢兵。否则，直到巴塘焚毁教堂及土司房屋’等语。并探闻该藏番偏札巴塘享塘霍尔章谷叠盖冬土司，及云南所属阿墩子中甸维西等虚寺院僧俗人等，以後一体不许洋人过境，亦不准各处迎护接送”各等情前来。……兹复接据嵇志文禀：“该藏番自带兵江卡月馀以来，百方开导，一味强横，意在必得永无洋人游历入藏结据，并允以後驱逐法国教堂，始肯退兵，二者缺一不可。并经数次催促，正在无可劝谕之时，适驻藏大臣将该夷情番官严行申饬，檄令迅速折回，该番官等始各连日撤回。其巴台以及莽里等三处教堂，均幸获安全无事”等情。……

——丁文诚公遗集，奏稿，卷19，吐14—15。

密陈贵州各属法国教堂滋事妥籍辑绥摺
李用清

光绪十年十一月初八日（1884 年 12 月 24 日）自贵阳发

伏查黔省教堂最多，分在各属者共四十馀处。此次遵义桐梓绥阳修文湄潭各属滋事之教堂计有数处，俱系法人教堂，与各国无涉。据各属禀报起衅之由，皆系教堂自取。即如此次总理会国事务衙门所咨桐梓教堂一案，据该县所禀，实因教堂门首张贴钦奉上谕告示，众人聚观，读至法人背盟学衅一节，各怀义愤，人声嘈杂，堂中司铎、教民心怀疑惧，施放洋枪，激成众怒所致。又据湄潭县禀称，堂内司铎无故惊疑，自行避匿等情。各属滋事缘由，大约不出此二端。应由平日之积怨既深，临事遂一发莫遏。……

查此次教堂滋事，诚非好消息，而同仇敌忾之心，亦实係山於志诚。臣拟因势利导，将教民与司铎使之渐次疎隔，免致愈引愈多。臣每接见越南关外函信，多言教民与法人狼狈为奸，不可不防其渐。除遵义湄潭各属已滋事之教堂，乘此众怒难犯，业将其教堂封闭，并无洋人外，所有省城及各属未经滋事之教堂，亦拟乘此机会，不动声色，戢其蔓延之势。……

至於内地教民，本系中国赤子之心，非司铎、教士所得据为已有。向来民教田土财产词讼案件，司铎、教士干预袒护，怨讎之来，实由於此。查法国和约内有“凡中国人愿信崇天主教而循规蹈矩者，毫无查禁，皆免惩治”等语，并无词讼案件准其干预之说。臣已商同司道，所有民教田土财产鞫鞫案件，责成地方官清理，司铎、教士不得过问，务令民教持平，无所用其偏袒。以後教民自当渐少，讎隙亦可渐消。……

——中央档案馆明清档案部藏，宫中奏摺，光绪十年（1884 年），教案类。

安徽各属教案情形摺

沈秉成

光绪十七年五月二十七日（1891年7月3日）自安庆发

自四月初旬芜湖县教堂焚毁以後，湖北江苏等省教案相繼而起。钦奉光绪十七年五月七日（1891年6月13日）谕旨：“著令各督抚拿办滋事匪犯，查禁奸民造谣惑众，保护各国商民教士”等因，均已钦遵办理。

臣此次回任行经芜湖，适在该处法国教堂被焚之次日。奸徒聚众而不散，尚思逞志於英美等国教堂。臣停舟严行谕禁，并飞调近处营勇弹压，始得解散息事。及抵安庆省城，亦复讹言纷起，同时和州六安宣城建德等州县，人情汹汹，均思与教堂为难。迭经臣飞飭各该地方官，会营防范，并剴切示禁，众心近渐平靖。惟旬日以来，无为县有洋人设立义学被众焚坏，业已委员驰往查办。广德州焦村教堂被浙江孝丰县棍徒勾众打毁，已飭关拿务获讯究。太湖县又有匿名揭帖传播远近，欲开衅於该县徐家桥潘家冲等处教堂，语言狂悖，恐酿巨患。现已设法防拿，务得揭帖之人，讯明惩办。况沿江一带及皖南各属，外洋教士购屋数间传教其中者，所在多有。民间因疑生谤，辄有违言。他处闻风，互相搆搆，民情向来浮动，防闲稍有未密，即虑滋生事端。各处不法匪徒又图乘间蠢动。

——中央档案馆明清档案部藏：军机处档，光绪十七年（1891年），教案类。

办结江苏镇江各属教案摺____
刘坤一等

光绪十七年八月初五日（1891年9月7日）自南京发，
二十日（22日）到北京

刘坤一刚毅 奏：

本年（光绪十七年，1891年）四月间，安徽芜湖教堂被匪造谣焚毁後，江苏之丹阳金匱无锡阳湖江阴如皋各属教堂，接踵被焚被毁。派员前往查办，虽滋事情形轻重不一，要皆由於匪徒潜匿，捏造无根之言，煽惑愚民，聚众滋闹，意图藉端肆扰，乘机焚抢，以致叠酿巨案。此外各属亦复谣言四起，并有张贴揭帖情事。

臣等查各国教士在中国设堂传教，为条约所准行。兼办育婴，设立义学，亦无非好行其善。该匪徒等胆敢无端造谣，肆行滋扰，若不查拿严办，解释民疑，不独民教难以相安，亦实为地方之害。据报後，节经严札通飭各属，将境内所有教堂务须实力保护；一面严拿造谣滋事匪犯，按律重办。并由臣坤一叠次剴切示谕，飭令各属传集地方绅董，各向就地居民传谕告诫，毋得轻听浮言，妄生猜忌。各该县未能事先豫防，究属各有应得。苏属案系由丹阳首先滋事，将该县查文清甄别参革。署无锡县刘树仁、署江阴县孙貽绅、阳湖县叶怀善、金匱县汤曜，均摘去顶戴。代理如皋县莫炳琪，到任甫及三月，予以记过。并将该管汛弁一律摘去顶戴示惩。钦奉谕旨後，又经臣等分别详细出示晓谕。此等造谣滋事之匪，极为诡秘，行迹飘忽，缉捕较难。臣坤一复密派贝弁四处访缉，并令各州县清查保甲。数月以来，地方渐已安谧。

窃维筹办善後，以辑洽民教为第一要义。拿办匪犯，必须情真罪当，方足以昭折服而安民教。据各属先後稟报，拿获各犯，讯系均只在场附和，飭令会同委员一再研讯，加以刑吓，矢口不移；现已各按情罪，分别军流徒杖，从重定拟。各教堂毁失屋物，若待著追赔偿，势必稽延时日，无以安教士之心。已飭据常镇道黄祖络督飭印委各员，筹拨款项，与各教士分别一律拟结。并仍严飭该管道府，督飭各属勒拿首要各匪，务获惩办，以期仰副圣朝辑睦邦交、绥靖地方之至意。

得旨：仍著严拿逸匪，务获究办。该衙门知道。

——光绪朝东华录，第3册，页总2959—2960。

附陈处置哥老会匪片

薛福成

光绪十七年八月初六日（1891年9月8日）自伦敦发

再，此次焚毁教堂，殴毙教士，传闻系哥老会匪散布揭帖，激发众怒。事起则率党纵火，事毕则潜踪四散。此辈皆系遣撤丁勇，所以气势较盛，蔓延较广。

窃查哥老会名目，始起於四川，而流衍於湖广，厥後湖南营勇立功最多，旋募旋撤，不下数十万人，而哥老会之风亦遂於湖南为独炽。其初立会之意，只在互相救援、互济贫乏而已；迨入会者众，不免恃势滋事。今者教堂之衅，则又为从前所未有。匪党逞一时之意，国家受无穷之累，其情甚为可恶，其案较为难办。惟有广购眼线，平心访察，将在场倡率之正凶多获数名，毋稍枉纵，亦足振法纪而全邻好。……

——庸盦全集，出使奏疏，卷上，吐47。

覆总署
李鸿章

光绪十七年十月二十九日（1891年11月30日）申刻

奉电飭查平泉州焚毁天主堂，德都统___奏咨情形互异。鸿查德奏慌乱含糊，多未明晰。昨据德税司___译呈北京教士樊国梁各信，已钞咨贵署，所言情节，未必尽实，而焚杀日期、地方，证以各处及叶提督___咨函均同。樊信言八沟焚教堂，地方官查验谓坟墓内无眼无心，与平泉州所报略符，盖平泉州与八沟本系一处。叶提督函称：“二十一（22日）抵六沟，闻十九（20日）夜教匪将距六沟二十里之聂门子教堂焚毁，杀毙教民男妇数十人，二十日（21日）即他窜。”亦与樊信同。聂门子乃平泉辖境，故德奏据业咨也。顷接叶提督二十六（27日）来咨：“据都统咨：教匪又往滦平所月偏桥子老虎洞，声称平灭教堂；”樊信亦有老虎沟教堂之说。是口外教堂，地方官竟不知所谓保护，深堪诧异。叶咨：“三十家子教堂毁後，贼聚千馀抢杀。二十四日（25日）即派马步小队，驰往兜剿，立即击散，擒获多匪。芦台马队一营甫到，即飭赴建昌会剿。计所调各马步日内陆续可到，当节节进剿，以图扑灭”等语。可否代奏。

——李文忠公全集，电稿，卷13，叶28。

仇教记

清自鸦片战争以後，国威陵夷，不可复振。英法基督天主教，挟真全胜之势，道中国。其收师、司铎动辄以保护教民为名，与地方官吏抗，吏儒，奉命唯谨。教民之莠者，遂凭其力以侵轶官民。人情怨愤，疾之若仇，强悍之徒尤为睚眦不平，久欲得当以惩创之而未发也。

光绪十三年（1887年）夏，龙水镇天主堂将落成，适六月十九日（8月8日）俗为灵官会，谣传重庆发现匿名排教揭帖，是日将有集众捣毁教堂者。司铎彭某先请於县，派驻防把总刘联芳前往镇摄。届期四方毕至，有赴天主堂参观者，卫堂兵丁禁止之，参观者不服，初相口角，继以哄殴。一时讹言大起，纷传教士行踪诡秘，有剜小儿目睛和药诸事，群情愤激，蜂拥至天主堂，立将教堂焚毁，夷为平地。

刘联芳阻之不得，仓惶归报。韩令以无主使之入，未可执而究治之也，乃议由县筹款修复教堂。次年（光绪十四年，1888年）夏，教堂修复将竣，主教杜昂经教民怂恿，赴诉省、道各大吏，复饬由县筹款赔偿损失。

十六年（1890年），教民王槐之以赔偿未遂所欲，於六月十九日（8月4日）纠集百余人，声言缉捕捣毁教堂徒党置之重典，登时杀伤拒捕蒋兴顺一名。旧俗会期以十余人肩灵祖游行街衢，乡民备鼓乐以为前导。时有乐队一，内蒋姓者数人，闻讯驰往救护，遂与教民械鬪，为教民夺获大锣一面，上书蒋赞臣三字，即指名控县，诬为仇教祸首，而赞臣於捣毁教堂及救护兴顺诸事都无所知，锣为所有，乡怜借之以迎神者也。捕牒出，人咸以为冤。

余棟臣余翠屏余海坪唐翠屏季尚儒季玉亭者，哥老会魁傑也，於是投袂而起，以灭教相号召。赞臣既合冤莫白，乃共歃血为盟，推棟臣为首，振臂一呼，聚者数千，又立将教堂焚毁，并杀毙教民数人，风声所被，雷建侯更毁马跑场教堂以应之。

变闻，重庆府知府王增文驰县查办，访悉民教相仇原由，立谕棟臣解散，悉置不问；已毁教堂，官为赔偿，以後务释前嫌，免扰地方。王守返渝，而棟臣犹疑不决，且仇视教民如故。

是年冬，派委员桂天培带领绥靖营临县，胁之以威；棟臣不服，力与抗斗，互有损伤，卒弗能屈，旋移去。十七年（1891年），又令天培来县，劝棟臣悔祸，即以天培署县事。棟臣弟翠屏愈疑，复聚众烧杀龙水马跑十万万古雍场各地教民。桂令立率练勇往剿，获翠屏诛之，并格杀党徒多人。其年，双路场暗杀李玉亭，龙水镇计诛李尚儒，余海坪投诚後以蹉跎死，棟臣势益孤。而各地教民，几经烧杀之後，亦畏祸，多改行，与人无忤。故终桂任五年得以粗安，地方浸浸无事矣。

二十四年（1898年）秋，武弁罗国藩、武生蒋如兰等，希冀获贼功，赚擒棟臣，送荣昌县。县令杨寅揆虑有变，藉公出城；典史某权为收禁。是时赞臣已家居数载，闻耗急率张桂山等星夜入荣昌狱，劫之以归。棟臣既归，其党复聚，稍於五月十五日（7月3日）夜，遣桂山翠屏等往河包场擄法人司铎华芳济为质，自署义民，传檄远近，以“扶清灭洋”为宗旨，慷慨誓师，声感大振。於是分两路，以蒋赞臣率领一部西上，自率一部东下，沿途捣毁教堂，杀戮教民，并通告各地查报教堂及教民产业，以供军粮。

重庆镇派兵迦剿，甫至三教场，为桂山所败，全川震动，岌岌不可终日。驻华法使及驻渝法总领事，更以索还华芳济，分向清廷及四川当局严重交涉。

廷谕以华司铎之安全为重，责令四川总督文 慎重处理。东川道任锡汾主抚最力，文韪之，乃派安定营统领周万顺与新任县令丁昌燕会同办理。丁令於事发後，欲自刎，经县绅力阻乃止；至是召集县绅协议，要栋臣赞臣归县议和。赞臣已至安岳之天灵场，立率部返；栋臣已至永川之来苏；初不纳，强之而後归。各勒部驻龙水镇，由县绅郑达邦等十三人，赍条件十款，往返磋商。官方以索还华芳济为主，允栋臣改编六营，先发给服装费银一万八千两，编馀之人，给资遣散归农。栋臣要求惩办罗国藩，并撤销历年控案。时罗国藩方为法驻渝总领事笼信，摭其除恶功，函请当道界以重任。又有江北人袁海山者，以仇教案在逃依栋臣，力说华芳济不能文还，一交还则大军立至齐粉矣，以是迄无戒议。周万顺乃躬往栋臣营，欲以大义喻之，栋臣又挟持之不令归。事上，总督文改派泰安营统领张济陈兵安岳石羊场等处，仍饬亲赴龙水镇重申息兵修好意，并奏请颁发赦免诏旨，以示宽大。赞臣依议，栋臣终疑忌不肯释华周。

迁延既久，法使催促日急，奉廷谕四川总督文免职，遗缺以成都将军奎俊补授，东川道任锡汾撤任。奎视事，以既往过事姑息，力主剿，但以华芳济故，未敢操之过急。檄调省府兵，派布政使王芝春总统。王至，以大兵困栋臣赞臣於垓心，一面囑县绅等再往，晓以利害；别遣将败唐翠屏於内江贾家场，生擒翠屏，剪其羽翼。栋臣赞臣大惧请降，即遣散所部。翠屏就地正法，押解栋臣赞臣回省，奏请上谕裁处。奉旨；栋臣优待管束，赞臣安置陕西看管，难遂平。

——民国重修大足县志，卷4，叶8—11。

洋务运动、初期民族工业

请设总理衙门等事酌拟章程六條摺

奕诉等

咸丰十年十二月初三日（1861年1月13日）到热河行宫

钦差大臣恭亲王、大学士桂良、户部左侍郎文祥奏：

窃为夷情之强悍，萌於嘉庆年间，迨江宁换约，鴉片弥甚，至本年直入京城，要挟狂悖，夷祸之烈极矣。论者引历代夷患为前车之鉴，尊意用剿。自古御夷之策，固未有外於此者。然臣等揆时度势，各夷以英国为强悍，俄国为叵测，而■咪从而陰附之。窃谓大沽未败以前，其时可剿而亦可抚，大沽既败而後，其时能抚而不能剿；至夷兵入城，战守一无足恃，则剿亦害，抚亦害。就两者轻重论之，不得不权宜办理，以救目前之急。

自换约以後，该夷退回天津，纷纷南驶，而所请尚执条约为据。是该夷并不利我土地人民，犹可以信义笼络，驯服其性，自图振兴，似與前代之事稍异。臣等综计天下大局，是今日之御夷，譬如蜀之待吴。蜀与吴，仇敌也，而诸葛亮秉政，仍遣使通好，约共讨魏。彼其心岂一日而志吞吴哉？诚以势有顺逆，享有缓急，不忍其忿忿之心，而轻於一试，必其祸尚甚於此。今该夷虽非吴蜀与国之比，而为仇敌，则事势相同。此次夷情猖獗，凡有血气者无不同声忿恨。臣等粗知义理，岂志国家之大计。惟念捻熾於北，发熾於南，饟竭兵疲，夷人乘我虚弱，而为其所制。如不胜其忿而与之之为仇，则有旦夕之变；若志其为害而全不设备，则貽子孙之尤。古人有言，“以和好为权宜，战守虑实事”，洵不易之论也。

臣等就今日之势论之：发捻交乘，心腹之害也；俄国壤地相接，有蠹食上国之志，肘腋之忧也；唤国志在通商，暴虐无人理，不为限制，则无以自立，肢体之患也。故灭发捻为先，治俄次之，治英又次之。惟有隐消其弩疾之气，而未遽张以撻伐之威。倘天心海祸，贼匪渐平，则以皇上圣明，臣等竭其顛蒙之力，必能有所补救。若就目前之计，按照条约不使稍有侵越，外敦信睦，而隐示羁縻，数年间即系偶有要求，尚不遽为大害。谨悉心参度，统计全局，酌拟章程六条，恭呈御览。恳请飭下行营王大臣公同商议。如蒙俞允，臣等即遵照办理；其馀琐屑事务，并间有损益之处，随时再行奏闻。

一、京师请设立总理各国事务衙门以专责成也。查各国事件向由外省督抚奏报，汇总於军机处。近年各路军报络绎，外国事务，头绪纷繁，驻京之後，若不悉心经理，专一其事，必致办理延缓，未能悉协机宜。请设总理各国事务衙门，以王大臣领之。军机大臣承书谕旨，非兼领其事，恐有歧误，请一并兼管。并请另给公所，以便办公，兼备与各国接见。其应设司员，拟於内阁、部、院、军机处各司员章京内，满汉各挑取八员，轮班入直，一切均仿照军机处办理，以尊责放。俟军务肃清，外国事务较简，即行裁撤，仍归军机处办理，以符旧制。

一、南北口岸请分设大臣以期易顾也。查道光年间通商之初，只有广州福州厦门宁波上海五口，设立钦差大臣一员。现在新定条约，北则奉天之牛庄、直隶之天津、山东之登州，南则广东之粤海潮州琼州，福建之福州厦

门台湾淡水，并长江之镇江九江汉口，地方辽阔，南北相去七八千里，仍令其归五口钦差大臣办理，不独呼应不灵，各国亦不愿从。且天津一口距京甚近，各国在津通商，若无大员驻津商办，尤恐诸多窒碍。拟请於牛庄天津登州三口设立办理通商大臣，驻扎天津，专管三口事务。直隶为畿辅重镇，督臣控制地方，不能专驻天津；而藩臬两司各有专职，亦未便兼理其事。拟仿照两淮等处之例，将长芦监政裁撤，归直隶总督管理；其监政衙署养廉，即拨给通商大臣，不必另议添设，以节经费。旧管关税一并归通商大臣兼管，分晰造报。并请颁给“办理三口通商大臣关防”一颗，无庸加“钦差”字样。仍准酌带司员数员，以资襄办。遇有要事，准其会同三省督抚、府尹商同办理，庶於呼应较灵。其旧有五口钦差大臣一员，以两广总督领之，咸丰九年（1859年）改隶两江总督。查现在新增内江三口，并广东之潮州琼州、福建之台湾淡水，口岸较多，事务更繁，诚恐该督曾国藩兼司其事，非特鞭长莫及，并虑未能谙悉夷情，应仍责令署理钦差大臣巡抚薛焕妥为办理。至天津上海两处所办一切事件，应仿照各省分别奏咨之例，由该大臣随时知照总理处，以免歧异。至吉林黑龙江，俄人从前越界侵占，历任将军隐匿不报，以致日久无从禁阻；应请飭令该将军等，於中外边界据实奏报，不准稍有粉饰。其中外交涉事件，一并按月咨照总理处察覆。再，现在天津一口，将来办理通商，只有进口货物，并无出口大宗，如果日久贸易不旺，彼必废然思返。拟仍临时酌量情形，或将通商大臣裁撤，以省冗员。

一、新添各口关税，请分飭各省就近拣派公正廉明之地方官管理以期裕课也。查洋税一项，向系尽徵尽解，该关税吏视为利藪，侵蚀偷漏，百弊丛生，於关税大有妨碍。现在洋税既有二成扣价，尤宜及早清结，免生枝节。天津关税，臣等现拟归新设之办理三口通商大臣管理。其牛庄一口，向归山海关监督管理……惟事关通商，有中外交涉事件，该监督应听办理三口通商大臣统辖，以免歧误。……至登州向系私设口岸，隐匿多年，现既新立口岸，自应派员专理，应由天津通商大臣会同山东巡抚妥商具奏。其粤海福州厦门宁波上海五口，旧有管理税务之将军、监督、道员，无庸另议更张外，至新立之琼州潮州台湾淡水，长江通商之镇江九江汉口等，於何省附近，均由本省督抚合同上海钦差大臣奏明派员经理。……

一、各省办理外国事件，请飭该将军、督抚互相知照，以免政__误也。查办理外国摺报以及恭奉寄信谕旨，向以事涉外国，军机处既不发钞，各督抚亦不互相关会，原以昭慎密而防泄漏。惟现既令各该省及通商大臣、钦差大臣随时咨报京城总理处，而各省将军、府尹、督抚随时应办事件，亦应彼此声息相通，方不致稍有歧异。……嗣後天津通商大臣、上海钦差大臣，以及各省一切奏牒及钦奉上谕事件，除咨报总理处外，均应飭令随时互相咨会。……惟事宜慎密，仍令各该省派亲信可靠之人钞录知照，不涉胥吏之手，以期格外防范，而杜漏泄之弊。

一、认识外国文字、通解外国语言之人，请飭广东、上海各派二人来京差委，以备询问也。查与外国交涉事件，必先识其性情。今语言不通，文字难辨，一切隔膜，安望其能妥协。从前俄罗斯馆文字，曾例定设士文馆学习，具有深意，今日久视为具文，未能通晓，似宜量为鼓舞，以资观感。闻广东上海商人，有专习英■咪三国文字语言之人，请飭各该省督抚挑选诚实可靠

台湾，指台南。

者，每省各派二人，共派四人，携带各国书籍来京；并於八旗中挑选天资聪慧，年在十三四以下者各四五人，俾资学习。其派来之人，仿照俄罗斯馆教习之例，厚其薪水，两年後分别勤惰，其有成效者，给以奖叙。俟八旗学习之人於文字言语悉能通晓，即行停止。俄罗斯语言文字，仍请饬令该馆妥议章程，认真督课。所有学习各国文字之人，如能纯熟，即奏请给以优奖，庶不致日久废弛。

一、各海口内外商情并各国新闻纸，请饬按月咨报总理处，以凭覆办也。查新定各国条约，以通商为大宗，是商情之安否，关系地方最为紧要。嗣後新售各日中外商情是否和协，如为钦差大臣耳目所不及者，即饬令各该将军、府尹、督抚按月据实奏报，一面咨报钦差大臣及通商大臣，不得视为具文，稍涉虚假。至办理外国事务，尤应备知其底细，方能动中肯綮。近年来临事侦探，往往得自传闻，未能详确，办理难期妥协。各国新闻纸虽未必尽属可信，因此推测，亦可得其大概。广州福州宁波上海旧有刊布，名目不同；其新开各口亦当续有刊本。应请一并饬下钦差大臣及通商大臣并各该省将军、府尹、督抚，无论汉字及外国字，按月咨送总理处，庶於中外情形了如指掌，於补弊救偏之道益臻详审。

——筹办夷务始末咸丰朝，卷 71，吐 17—26。

筹议海防摺

李鴻章

同治十三年十一月初二日（1874 年 12 月 10 日）

奏为钦奉谕旨，详细筹议海防紧要应办事宜，恭摺密陈，仰祈圣鉴事：

同治十三年九月二十九日（1874 年 11 月 7 日）承准军机大臣密寄：“奉
上谕：‘总理各国事务衙门奏，海防亟宜切筹，将紧要应办事宜，撮叙数条，
请饬详议一摺。沿江沿海防务，经总理各国事务王大臣并该将军、督抚等
随时筹画，而备御究未可恃。亟应实力讲求，同心筹办，坚苦贞定，历久不
懈，以纾目前当务之急，以裕国家久远之图。该王大臣所陈练兵、简器、造
船、筹饷、用人、持久各条，均系紧要机宜。著李鴻章等详细审议，将逐条
切实办法，限於一月内覆奏。此外别有要计，亦即一并奏陈，不得以空言塞
责’等因。钦此。”旋又准总理衙门钞奏知照，以丁日昌续拟海洋水师章程
六条，请饬彙入该衙门前奏，一并妥筹覆奏。奉朱批：“依议。钦此。”
仰见朝廷思患预防力图自强之至意，钦服莫名。

臣查各国条约已定，断难更改。江海各口，门户洞开，已为我与敌人公
共之地。无事则同居异心，猜嫌既属难免；有警则我虞尔诈，措置更不易周。
值此时局，似觉防无可防矣。惟交涉之事日繁，彼族恃强要挟，在在皆可生
衅。自有洋务以来，叠次办结之案，无非委曲将就。至本年日本兴兵台湾一
事，经总理衙门王大臣与该使多方开谕，几於管秃唇焦，犹赖圣明主持於上，
屡饬各疆臣严密筹防，调兵集船，购利器，筑炮台，一时并举，虽未即有把
握，而虚声究已稍壮。该酋外怵公论，内慑兵威，乃渐帖耳就款，於国体民
情尚无窒碍，未必非在事诸臣挽救之力。臣於台事初起时，即缄商总理衙门，
谓明是和局而必阴为战备，庶和可速成而经久。洋人论势不论理，彼以兵势
相压，我第欲以笔舌胜之，此必不得之数也。夫临事筹防，措手已多不及；
若先时备豫，倭兵亦不敢来，乌得谓防务可一日缓哉！

兹总理衙门陈请六条，目前当务之急与日後久远之图，业经综括无遗，
洵为救时要策。所未易猝办者，人才之难得、经费之难筹、畛域之难化、故
习之难除，循是不改，虽日事设防，犹画饼也。然则今日所急，惟在力破成
见以求实际而已。

何以言之？历代备边多在西北，其强弱之势、客主之形皆适相埒，且犹
有中外界限。今则东南海疆万余里，各国通商传教，来往自如，聚集京师及
各省腹地，阳托和好之名，阴怀吞噬之计，一国生事，诸国构煽，实为数千
年来未有之变局。轮船电报之速，瞬息千里！军器机事之精，工力百倍；炮
弹所到，无坚不摧，水陆关隘，不足限制，又为数千年来未有之强敌。外患
之乘，变幻如此，而我犹欲以成法制之，譬如医者疗疾不问何症，概投之以
古方，诚未见其效也。庚申（咸丰十年，1860 年）以后，夷势駸駸内向，薄
海冠带之伦，莫不发愤慷慨，争言驱逐。局外之訾议，既不悉局中之艰难；
及询以自强何术？御侮何能？则茫然靡所依据。自古用兵未有不知己知彼而
能决胜者，若彼之所长己之所短尚未探讨明白，但欲逞意气於孤注之擲，岂
非祖国事如儿戏耶！臣虽愚闷，从事军中十余年，向不敢畏缩，自甘贻忧君
父。惟洋务涉历颇久，闻见稍广，於彼己长短相形之处，知之较深。而环愿
当世饬力人才实有未逮，又多拘於成法，牵於众议，虽欲振奋而未由。易

曰：“穷则变，变则通。”盖不变通则战守皆不足恃，而和亦不可久也。

谨就总理衙门原议，逐条详细筹拟切实办法，附以管见；略为引伸。丁日昌所陈间有可采，一并彙入核拟，以备刍蕘之献。仍请敕下在廷王大臣详晰谋议，请旨定夺。总之，居今日而欲整顿海防，舍变法与用人，别无下手之方。伏愿我皇上顾念社稷生民之重，时势艰危之极，常存歆然不自足之怀，节省冗费，请求军实，造就人才，皆不必拘执常例；而尤以人才为亟要，使天下有志之士无不明於洋务，庶练兵、制器、造船各事可期逐渐精强。积诚致行，尤需岁月迟久乃能有济。目前固须力保和局，即将来器精防固，亦不宜自我开釁。彼族或以万分无礼相加，不得已而一应之耳。

所有遵旨详议缘由，谨缮摺密陈，并将议覆各条，缮具清单，恭呈御览。伏乞皇上圣鉴训示。谨奏。

谨将总理衙门原奏紧要应办事宜，逐条切实办法，并将丁日昌续奏各条并入，详细拟议，恭呈御览。

一、原奏练兵一条，内称：“若求实在可御外患，事较办发捻诸贼为更难，兵亦较办发捻诸贼宜更精”，洵是不刊之论。盖发捻苗回诸贼，皆内地百姓，虽有勇锐坚忍之气，而器械不及官军之精备，可以剿抚兼施。若外洋本为敌国，专以兵力强弱角胜，彼之军械强於我，技艺精於我，即暂胜必终败。敌从海道内犯，自须亟练水师。惟各国皆系■夷，以水为家，船炮精练已久，非中国水师所能骤及。中土陆多於水，仍以陆军为立国根基，若陆军训练得力，敌兵登岸后尚可鏖战，炮台布置得法，敌船进口时尚可拒守；但用旗、绿营弓箭刀矛抬鸟枪旧法，断不足以制洋人，并不足以灭土寇。即如直隶练军屡经挑选整顿，近始兼习洋枪、小炸炮，以剿内寇尚属可用，以御外患实未敢信。各省抽练之兵大率类此，用洋枪者已少，用后门枪及炸炮者更少，其势只可加练而不可减练，只可添练洋器以求制胜，而不可拘执旧制以图省费。前督臣曾国藩於同治十年（1871年）正月覆奏筹备海防摺内，谓沿海之直隶奉天山东三省，江苏浙江两省，广东福建两省，沿江之安徽江西湖北三省，各应归并设防。沿海七省共练陆兵九万，沿江三省共练陆兵三万，统计每年需饷八百万两，因无款可筹，议遂中止。兹总理衙门拟以曾经制胜之洋枪队练习水战，丁日昌拟选练陆军，合天下得精兵十万人，與曾国藩前奏用意略同。惟陆军与水师用法各殊，练法亦异，水师犹可上岸击贼，陆军未便强令操舟，似不宜两用以致两误。臣愚以为沿海沿江各省，现有练兵枪队虽不及曾国藩丁日昌所拟十余万之多，然与其多而无用，不若少而求精。但就现有陆军认真选汰，一律改为洋枪炮队。凡绿营额兵疲弱勇营，酌加裁减，其饷即加给新练之队。沿海防营并换用后门进子枪，於紧要口岸附近之虚屯扎大枝劲旅，无事时专请操练，兼筑堡垒，有事时专备游击，不准分调。各海口仿照洋式修筑沙土炮台，以地步宽展椭圆坚厚为要。炮位宜间用口径八寸至十余寸者，择将择兵演习之，务在及远，愈远愈妙，务在能中，不中不发，即所谓药能对症有备无虞者矣。

一、原奏筒器一条。西国水陆战守利器，以枪炮水电为大宗。炮有前后门、生熟铁纯钢之分，枪有前后门、滑膛、来福之异，水雷有用触物、磨物、电气发火之别。窃尝考究其图与器而得其大略。洋枪一项，各国改用后门，以其手法灵捷，放速而及远。其旧制前门枪贱价售於中国，每为外人所轻。英俄德法美，泰西五大强国也。其后门枪名目，英之至精者曰亨利马梯呢，其次曰土乃得，俄曰俾尔打喇，德曰呢而根，法曰沙土钵，美曰林明登。以

利钝迟速较之，则英之亨利马梯呢精於俄，俄之俾尔打精於美，美之林明登又精於英之士乃得及德法诸枪也。林明登士乃得二种，近年已运入中国，臣虚及沈葆楨均购存林明登数千枝。上海机器局亦能仿造。惟兵勇粗疏者多，士乃得机簧较简，购价较省，修改较便，现拟令各营酌换士乃得枪，而间以林明登，认真操习，由渐而精。并令津沪各局先购林明登造子机器，仿制子药铜卷以便接济。仍与总理衙门商购英国亨利马梯呢枪若干枝。又与俄领事订购俾尔打枪千枝，以备将士选锋者操用。至炮位一项，英德两国新式最精。德国克鹿卜后门钢炮击败法兵，尤为驰名。臣逐年购到克鹿卜大小炮五十余尊，分置大沽炮台、天津防营。其最大者两尊，口径八寸，足抵前门炮口径十一二寸之子力，然每尊价约二万元，苦於无力多购。或谓钢炮过大，药力过猛，用久或致损裂，故英国多用前门熟铁来福长弹大炮，曰乌理治，曰阿墨斯得郎，曰回德活特三家尤著。大者口径十一寸至十五寸，身重至八万斤以上，子弹重至六百磅，能打穿二十余寸厚之铁甲；惟起运维艰，价值尤贵，中国尚无购用者。陆路行仗小炮，则以德国克鹿卜四磅弹后门钢炮、美国格林连珠炮为精捷。臣又各定购数十尊，以备游击要需。目下沪宁各局，只能仿造十二磅至六十八磅之圆弹铜铁炸炮，淮军习用已久，远胜中国旧制，而不及西洋新式之精。仍拟仿照乌理治阿墨斯得郎之式，籍以熟铁，而机器未备。外国每造枪炮，机器全副购价须数十万金，再由洋购运钢铁等料，殊太昂贵。须俟中土能用洋法自开煤铁等矿，再添购大炉、汽锤，压水柜等机器，仿造可期有成。若克鹿卜之钢炮，回德活特之熟铁炮，系用生钢生铁铸成。该厂自有秘法，更未易学步矣。至水雷一项，轰船破敌最猛。从前南北花旗之战，南兵获水雷力居多。德法之战，法国兵艘十倍於德，而波罗的海法艘未敢深入，全仗水雷之功。其法分为两类：一为定而不动之水雷，或连於木樁木排之间，或用锚定其方位，使沈水中，或陆地城堡被攻时於缺口要路安置，此专为自守而设。一为能行动之水雷，或浮水面顺风力飘动，或用机器自行，或於铁船首伸出长竿置之，或专作拖带水雷之船，此可为攻敌之用。近来格致之学日精，水雷之法亦日精，多以强水触物磨物及电线发火，其触而发火、磨而发火，比用法点放者尤佳。用药仅五六十磅，无论何种兵船，皆可轰破其底。闻各国皆讲究此物，制存极多，其用时必於水中排列数行，每口安放数十具，使敌船疑畏不敢进。沪津各局现只能仿造其粗者，而电机、铜丝、铁绳、橡皮等件，仍购自外洋。须访募各国造用水雷精艺之人来华教演，庶易精进。至火器尽用洋式，炮子、火药两项亦系要需。津局有造药机器四副，日出二千余磅，已可敷用，惟枪炮多而子弹尚少。沪局仅造药机器一副，日山无几。宜添购机器，在苏宁推广制造。各省防江、防海需用洋枪炮之子药，均宜设局在内地仿造。否则事事购自洋商，殊无以备缓急。且闽沪津各机器局逼近海口，原因取材外洋就便起见，设有警变，先须重兵守护，实非稳著。嗣后各省筹添制造机器，必须设局於腹地通水之处，海口若有战事，后路自制储备，可源源运济也。

一、原奏造船一条。查布国防海新论有云：“凡与滨海各国战争者，若将本国所有兵船径往守住敌国各海口，不容其船出入，则为防守本国海岸之上策。其次莫如自守，如沿海数千里，敌船处处可到，若处处设防，以全力散布於甚大之地面，兵分力单，一处受创，全局失势，故必聚积精锐只保护紧要数处，即可固守”等语，所论极为精切。中国兵船甚少，岂能往堵敌国海口，上策固办不到。欲求自守，亦非易言。自奉天至广东，沿海袤延万

里，口岸林立，若必处处宿以重兵，所费浩繁，力既不给，势必大溃。惟有分别缓急，择尤为紧要之处，如直隶之大沽北塘山海关一带，系京畿门户，是为最要；江苏吴淞至江阴一带，系长江门户，是为次要。盖京畿为天下根本，长江为财赋奥区，但能守此最要次要地方，其余各省海口边境略为布置，即有挫失，於大局尚无甚碍。惟既欲固守，必预将所有兵马、炮位、军械、辎重并工局物力储备坚厚，虽军情百变而不离其宗。庙谋闾算，平昔之经营，临事之调度，皆不可一毫错乱。道光二十一年（1841—1842年），夷船入长江，而全局始震。咸丰十年（1860年），夷兵犯津通，而根本遂危。彼族实能岷我要害，制我命脉；而我所以失事者，由於散漫设防，东援西调，未将全力聚於紧要数处。今议防海，则必鉴前辙，揣敌情。其防之之法，大要分为两端：一为守定不动之法，如口内炮台壁垒格外坚固，须能抵御敌船大炮之弹，而炮台所用炮位，须能击破铁甲船，又必有守口巨炮铁船，设法阻挡水路，并藏伏水雷等器。一为挪移泛应之法，如兵船与陆军多而且精，随时游击，可以防敌兵沿海登岸。是外海水师铁甲船与守口大炮铁船皆断不可少之物矣。现计闽厂造成轮船十五号，内有二号已在台湾遭风损坏。沪厂造成轮船六号，内有二号马力五百匹，配炮二十六尊，与外国大兵船相等。其余各船，皆仅与外国小兵船根拨相等，然已费银数百万有奇。物料匠工多自外洋购致，是以中国造船之银，倍於外洋购船之价。今急欲成军，须在外国定造为省便，但不可转托洋商误买旧船，徒糜巨款。访闻兵船及铁甲船以英国为最精，英之官厂公司厂均以造铁甲之优劣相与争衡，日新月异。应拣派明於制造略知兵事之员，选带学生工匠前往，由总理衙门会商驻京使臣，移知该国兵部，俾得亲赴各厂考究，何等船制最为坚致灵捷，并宜於中国水道者，与其议价定造。即将带去华匠兵士附入该厂及武备院学习造工，并讲求驾驶操练之法。俟成船后，配齐炮位，随船回华，庶有实济。而中国船厂仍量加开拓，以备修船地步。至拟设兵船数目，如丁日昌所称，北、东、南三洋各设大兵轮船六号、根拨轮船十号，合共四十八号，自属不可再少。除将中国已造成二十号抵用外，尚短二十八号。窃谓北、东、南三洋须各有铁甲大船二号，北洋宜分驻烟台旅顺口一带；东洋宜分驻长江外口；南洋宜分驻厦门虎门，皆水深数丈，可以停泊。一处有事，六船联络，专为洋面游击之师，而以余船附丽之，声势较壮。约计定造铁甲船每只需银百万两内外，费已不貲，只有先购此项，分年筹办。其有余力，再置他船。或由闽沪各厂陆续仿造兵船，总以足成四十八号为度。惟守口大炮铁船即所谓水炮台船，亦系西洋新制利器，以小船配极重之炮，辅助岸上炮台，四面伏击，阻遏中流，能自行动，最为制胜，凡要口须添设一二艘。闻在外国定购，每船连炮约价银十余万两，但笨滞不能涉海，须将炮位铁甲分拆，运载来华装配。应俟委员到彼，一并察办。如价省运便，陆续购造二十号，分布南北各口，抑或由外洋购大炮，由华厂照式仿造铁船，更可次第添置。至丁日昌奏称：“裁并五十号艇船，可养给一号大兵轮船；裁并十号阔头舢板，可养给一号根拨轮船；计省沿海水师旧制各船糜费，以之供给大小四十八号轮船，尚觉有盈无绌”等语。查同治十一年（1872年）五月臣於覆奏船政事宜摺内，拟请裁撤各省艇船，即以各船修造养兵之费，抵给轮船月费。经总理衙门议令各该督抚奏办，迄今并未议覆。今添购铁甲等船巨款必须另行筹集，俟购回时，养船练兵一切费用，应如丁日昌所议，请旨敕下江苏山东浙江福建广东沿海各省，将旧置及新添红单、拖罟、艇船、舢板等项分别裁并，专养轮船，以免

虚糜而资实用。

一、原奏筹饷一条。近日财用极绌，人所共知。欲图振作，必统天下全局，通盘合筹，而后定计。……曾国藩前有暂弃关外专清关内之议，殆老成谋国之见。今虽命将出师，兵力饷力万不能逮。可否密谕西路各统帅，但严守现有边界，且屯且耕，不必急图进取。一面招抚伊犁乌鲁木齐喀什噶尔等回酋，准其自为部落，如云贵粤蜀之苗瑶土司……。两存之则两利。俄英既免各怀兼并，中国亦不至屡烦兵力，似为经久之道。……海疆不防，则腹心之大患愈棘：孰重孰轻，必有能辨之者。此议果定，则已经出塞及尚未出塞各军，似须略加覆灭，可撤则撤，可停则停。其停撤之饷，即匀作海防之饷。否则只此财力，既备东南万里之海疆，又备西北万里之饷运，有不困穷颠蹶者哉！至此时开办海防，约计购船、练兵、简器三项，至少先需经费一千余万两。本年（同治十三年，1874年）八月间，户部奏覆文祥宽筹饷需摺内，议请暂停内府不急之需，而海防用项仍无可筹。姑令各省先尽各项存款移缓就急，抵充防费，究之各省留支奉拨之数，视岁入之数，无不浮溢数倍，更有何款可以存留借抵？必不得已，应仍照总理衙门（同治）五年（1866年）奏案，专提部存及各海关四成洋税一款，为目前开办之需。除津海东海关四成奏归天津机器局，江海关四成内之二成奏归上海机器局，山海江汉两关四成内奏明拨充奉兵及淮军月饷，淡水一关奏留台防军需，均为海防而设，毋庸置议外；其余各海关四成洋税及部库历年提存四成，应请专备总理衙门及海防统帅大员会商拨用。此后即责令各关另款封存，迳行报解，不准本省借留，亦不必再解部库，致多转折。此项每年计可得银百数十万两，加以部库另存三百余万，其有不敷，拟仍暂借洋款，由续收四成项下拨还。或另行设法归楚，以应急需。其息银以七八厘为度，归本以十年八年为度，亦各国常有之事，无足诧异也。至於日后久远之费，当於开源节流求之。现在丁漕课税正供之外，添出厘金、捐输二款，百方罗掘，仍不足用。捐输所得无几，流弊甚大：而内地厘金，又为半税所绌。如铜铁、羽呢、洋布等类，皆关民生日用，洋船转运迅捷，输纳又仅半税，於是奸民包揽冒骗，大宗货物皆免完厘。因税则载在和约，无可议加，以至彼此轻重悬殊，商民交困，业爵渊鱼之喻，何堪设想！丁日昌拟设厂造耕织机器，曾国藩与臣叠奏请开煤铁各矿，试办招商轮船，皆为内地开拓生计起见，盖既不能禁洋货之不来，又不能禁华民之不用。英国呢布运至中国，每岁售银三千馀万，又铜铁铅锡售银数百万，於中国女红匠作之利，妨夺不少。曷若亦设机器自为制造，轮船铁路自为转运。但使货物精华与彼相埒，彼物来自重洋，势不能与内地自产者比较，我利日兴，则彼利自薄，不独有益厘饷也。各省诸山，多产五金及丹砂、水银、煤之处，中国数千年未尝大开，偶开之又不得其器与法，而常忧国月匱竭，此何异家有宝库封锢不启而坐愁饥寒。西士治地质学者，视山之土石，即知其中有何矿。窃以为宜聘此辈数人分往遍察，记其所产，择其利厚者次第开它。一切仿西法行之。或由官筹借资本，或劝远近富商凑股合立公司，开得若干，酌提一二分归官，其收效当在十年以后。臣近於直之南境磁州山中议开煤铁，饬津沪机器局委员购洋器、雇洋匠，以资倡导，固为铸造军器要需，亦欲渐开风气以利民用也。近世学者鉴於明季之失，以开矿为弊政，不知弊在用人，非矿之不可开也。其无识绅民惑於鑿坏风水，无用官吏恐其聚众生事，尤属不经之谈。刻下东西洋无不开矿之国，何以独无此病，且皆以此致富强耶？若南省滨江近演出处，皆能设法开办，船械制造所

用煤铁，无庸向外洋购运，榷其余利，并可养船、练兵，此军国之大利也。至於洋药一项，流毒中国，本年（同治十三年，1874年）三月间钦奉寄谕，以醇亲王请饬密筹杜绝，饬即妥议办法等因。臣查阅醇亲王摺内有：“不必仓猝施行，要在矢志弗懈，俟外洋鸦片不来，再严中国罂粟之禁”等语，实属洞达大体。适因台湾事起，未便置议。兹查洋药自印度进口，每年约七万数千箱，售银三千余万之多。英国明知害人之物，而不欲禁洋商贩运，并欲禁中国内地自种，用意殊极狡狠。上年（同治十二年，1873年）修约，总理衙门与英使言之屡矣。并预声明：既不能禁英商之不贩洋烟，即不能禁华民之不食洋烟，惟有暂行弛禁罂粟，不但夺洋商利权，并可加增税项，将来计穷事迫，难保不出於此。其时英使闻之亦颇心动，而该国卒不见听。臣即再与辨理，恐亦无益。应仍循总理衙门原议，阴相抵制，以冀洋药渐来渐少，再加厉禁为宜。查云贵川陕山西各省多种罂粟，疆臣台谏每以申明禁令为言，是徒为外洋利藪之殴，授吏胥扰索之柄。究之罂粟日种日广，势仍不可遽禁。闻土药性暖价廉，而瘾亦薄，不比洋药为害之烈。为今之计，似应暂弛各省罂粟之禁，而加重洋药之税厘，使外洋烟土既无厚利，自不进口，然后妥立规条，严定限制，俾吸食者渐戒而徐绝之。民财可杜外耗之源，国饷并有日增之势，两得之举也。查洋药每箱百斤，新关正税三十两；厘捐则各省多寡不同，福建每箱捐银三十六两，江苏每箱捐银三十二两，北洋天津等关捐银二十四两，捐愈重则偷漏愈多。英国条约原有“洋药如何徵税，听凭中国办理”之说，如能於洋税一律议加，自可毫无渗漏，裨益更大。否则南北各口通定一加重捐数，均照闽省之式无稍参差，以免趋避。专收作海防经费，由统帅提用，合之亦成巨款。此外沿江沿海各省，皆令整顿货厘盐厘，每省每年限定酌拨数万两协济海防。以上数端，皆开源之事也。若夫裁艇船以养轮船，裁边防亢军以养海防战士，停官府不急之需，减地方浮滥之费，以裨军实而成远谋，亦节流之大者。苟非上下一心，内外一心，局中局外一心，未有不半涂而废者矣。

一、原奏用人一条，拟派统帅责成经理，及遴派得力提镇将领为之分统。查南北洋滨海七省，自须联为一气，方能呼应灵通。惟地段过长，事体繁重，一人精力，断难兼顾。各督抚未必皆深知洋务兵事，意见尤不能尽同。若责成统帅调度，既恐扞格不行；若会同各省商筹，又恐推诿贻误。从前办粤捻各贼，何尝不屡简统帅。臣亦曾备位其间，深知甘苦。饬权疆政非其所操，不过徒拥空名，而各督抚仍不能不问兵事。畛域分则情形易隔，号令歧则将士难从，是欲一事权而反紊也。何况有事之际，军情瞬息变更，倘如西国办法有电线通报，径达各处海边，可以一刻千里，有内地火车铁路，屯兵於旁，闻警驰援，可以一日千数百里，则统帅尚不至於误事，而中国固急切办不到者也。今年台湾之役，臣与沈葆楨函商调兵月余而始定，及调轮船分起装送，又三月而始竣，而倭事业经定议矣。设有紧急，诚恐缓不及事。故臣尝谓办洋务、制洋兵，若不变法而徒骛空文，绝无实济，臣不敢明知而不言也。窃计北洋三省设一统帅，即才力倍於臣者，尚虑不能肆应，南洋四省口岸更多，似亦非一统帅所可遍及。若因创设铁甲兵船等项，须责成大员督筹经理，如前江西巡抚沈葆楨、前江苏巡抚丁日昌，皆究心此事，熟悉洋情，似堪胜任。丁日昌拟设北东南三洋提督分统各船，不为未见。但文武兼资，素习风涛驾驶轮船操法者，实不易得耳。抑臣更有陈者，用人最是急务，储才尤为远图。洋人入中国已三十余年，驻京已十余年，以兵胁我，殆无虚岁；而求练达兵

略精通洋法者恒不数观，由於不学之过，下不学由於上不教也。军务肃清以后，文武两途，仍舍章句弓马未由进身，而以章句弓马施於洋务，隔膜太甚，是以沈葆楨前有请设算学科之奏，丁日昌前有武试改枪炮之奏，皆格於部议不行。而所用非所学，人才何由而出？近时拘谨之儒，多以交涉洋务为浼人之具，取巧之士又以引避洋务为自便之图。若非朝廷力开风气，破拘挛之故习，求制胜之实济，天下危局，终不可支；日后乏才，且有甚於今日者。以中国之大，而无自强自立之时，非惟可忧，抑亦可耻。臣愚以为科目即不能骤变，时文即不能遽废，而小楷试帖，太蹈虚饰，甚非作养人才之道。似应於考试功令稍加变通，另开洋务进取一格，以资造就。现在京师既设同文馆，江省亦选幼童出洋学习，似已闢西学门径，而士大夫趋向犹未尽属者何哉？以用人进取之途全不在此故也。拟请嗣后凡有海防省分，均宜设立洋学局，择通晓时务大员主持其事。分为格致、测算、舆图、火轮、机器、兵法、炮法、化学、电气学数门，此皆有切於民生日用军器制作之原。外国以之黜陟人才，故心思日出而不穷。华人聪明才力本无不逮西人之处，但未得其法，未入其门，盖无以鼓励作新之耳。如有志趣思议，於各种略通一二者，选收入局，延西人之博学而精者为之师友，按照所学浅深，酌给薪水，俾得研究精明，再试以事，或分派船厂炮局，或充补防营员弁。如有成效，分别文武，照军务保举章程，奏奖升阶，授以滨海沿江实缺，与正途出身无异；若始勤终怠，立予罢革。其京城同文馆、上海广方言馆习算学生，及出洋子弟学成回国，皆可分调入局教习，并酌量派往各机器局、各兵船差遣。如此多方诱掖，劝惩兼施，就所学以课所事，即使十人中得一成就，已多一人之用，百人中得十成就，已多十人之用，二十年后制器、驶船自强之功效见矣。

一、原奏持久一条。窃以古无久而不敝之法，惟在办事之人同心协力，后先相继，日益求精，不独保境息民，兼可推悟新意，裕财足用。如泰西各国，皆起於弹丸之地，创造各样利器，未及百年而成就如此之精，规画如此之远，拓地如此之广，岂非其举国上下积虑殚精，人思自奋之效乎？中国在五大洲中，自古称最强大，今乃为小邦所轻视。练兵、制器、购船诸事，师彼之长，去我之短，及今为之，而已迟矣。若再因循不办，或旋作旋辍，后患殆不忍言。若不稍变成法，於洋务开用人之途，使人人皆能通晓，将来即有防海万全之策，数十年后主持乏人，亦必名存实亡，渐归颓废。惟有中外一心，坚持必办，力排浮议，以成格为万不可泥，以风气为万不可不开，勿急近功，勿惜重费，精心果力，历久不懈，百折不回，庶几军实渐强，人才渐进，制造渐精，由能守而能战，转贫弱而为富强，或有其时乎？是天下臣民所祷祀求之者也。

——孝文忠公全集，奏稿，卷24，■10—25。

覆陈购买外洋船炮摺

曾国藩

咸丰十一年七月十八日（1861年8月23日）

奏为遵旨筹议，恭摺覆陈，仰祈圣鉴事：

窃臣承准军机大臣字寄：“咸丰十一年五月三十日（1861年7月27日），奉上谕：‘前因恭亲王奕訢等奏，法夷枪炮现肯售卖，并肯派匠役教习制造，当谕令曾国藩薛焕酌量办理。本日复据奕訢等奏，请购买外洋船炮一摺，据称大江上下游设有水师，中间并无堵截之船，非独无以断贼接济，且恐由苏常进剿，则北路必受其中。据赫德称，若用小火轮船十余号，益以精利枪炮，不过数十万两。至驾驶之法，广东上海等处，可雇内地人，随时学习；亦可雇用外国人，令其司舵司炮。其价值先领一半，俟购齐验收后，再行全给。并称洋药一项：如照所递之单徵收华洋各税四十五两之外，於进口后，无论贩至何处销售，再由各该地方官给予印票，仿照牙行纳帖之例，每帖输银若干。如办理得宜，除华洋各税外，岁可增银数十万两。此项留为购买船炮，亦足神益。现在赫德已回天津，令其将船炮洋枪价值，分晰开单呈递等语。东南贼氛蔓延，果能购买外国船炮，剿贼必能得力。惟各路军饷不足，必须预筹银款，以资购办。奕訢等现拟於上海广东各关税内，先行筹款购买，俟将来洋药印票税收有成数，再行归款。并给赫德札文令其购买。运到时，即交广东江苏各督抚，雇内地人学习驾驶。著劳崇光耆龄薛焕并传谕毓清即按照所奏，预为筹计。其应酌配兵丁并统带大员，及陆路进攻各事宜，并著宣文曾国藩胡林翼先行妥为筹议。一俟船炮运到，即奏明办理。内患既除，则外国不敢轻视中国，实於大局有益。该督抚等务当悉心妥议，期於必行，不得畏难苟安！奕訢等摺，著钞给阅看。’等因。钦此。”仰见皇上圣虑周详，安内攘外之至意。

臣查发逆盘踞金陵，蔓延苏浙皖鄂江西等省，所占傍江各城，为我所必争者有三：曰金陵，曰安庆，曰芜湖；不傍江各城，为我所必争者有三：曰苏州，曰庐州，曰宁国。不傍江之处，所用师船，不过舢板、长龙之类，其或支流小港，岸峻桥多，即舢板小划，尚无所施其技，断不能容火轮船，想在圣明洞鉴之中。傍江三城，小火轮船尽可施展，然亦只可制水面之贼，不能剿岸上之贼，即欲阻其北渡，断其接济，亦恐地段太长，难於处处防遏。目下贼氛虽炽，然江面实鲜炮船，不能与我水师争衡。臣去冬覆奏一疏有云：“金陵发逆之横行，在陆而不在水；皖吴官军之单薄，亦在陆而不在水”，系属实在情形。

至恭亲王奕訢等奏请购买外洋船炮，则为今日救时之第一要务。凡恃己之所有，诗人以所无者，世之常情也。忽於所习见，震於所罕见者，亦世之常情也。轮船之速，洋炮之远，在英法则诗其所独有，在中华则震於所罕见。若能陆续购买，据为己物，在中华则见惯而不惊，在英法亦渐失其所恃。康熙雍正年间，云南铜斤未曾解京之时，皆给照商人采买海外之洋铜，以资京局之鼓铸，行之数十年，并无流弊。况今日和议既成，中外贸易，有无交通，购买外洋器物，尤属名正言顺。购成之后，访募覃思之士，智巧之匠，始而演习，继而试造，不过一二年，火轮船必为中外官民通行之物，可以剿发逆，可以勤远略。谕旨“期於必行，不得畏难苟安！”仰见圣主沈几独断，开物

成务，曷胜钦服。

至於酌配兵丁及统带大员，应俟轮船驶至安庆汉口时，每船酌留外洋三四人，令其司舵司火，其余即配用楚军水师之勇丁，学习驾驶，炮位亦令楚勇司放，虽不能遽臻娴熟，尽可渐次教习。其统带大员，即於现在水师镇将中遴选，臣与宦文胡林翼商定，届时奏明办理。惟期内地军民，智者尽心，勇者尽力，无不能制之器，无不能演之技，庶几渐摩奋兴，仰副圣主深远无穷之虑。

所有遵旨筹议缘由，恭摺由驿覆陈，伏乞皇上圣鉴训示。谨奏。

——[曾文正公全集](#)，[奏稿](#)，卷14，■9—11。

置办外国铁厂机器摺

李鸿章

同治四年八月初一日（1865年9月20日）

奏为置办外国铁厂机器，併局制造，并饬奉派京营弁兵分起到厂学习，恭摺具陈，仰祈圣鉴事：

窃自同治元年（1862年）臣军到沪以来，随时购买外洋枪炮，设局铸造开花炮弹，以资攻剿，甚为得力。上年（同治三年，1864年）春间，蒙总理各国事务衙门函询：“学制各种火器，成效何如？”当即详细具覆，以短炸炮与各种炸弹，均能制造；其长炸炮及洋火药，非得外国全副机器，不能如法试造。现亦设法购求，以期一体学制。至於各项运用之妙，与洋人之贵重此器，暨日本视中国之强弱以为向背各情形，亦推阐陈明，经总理衙门钞函恭呈御览。并以臣函中所言，虑患防微，与该衙门所筹适相符合，宜趁南省军威大振，洋人乐于见长之时，将外洋各种机器，实力讲求，期得尽窥其中之秘！有事可以御侮，无事可以示威等语。於同治三年四月二十八日（1864年6月2日），奏蒙谕旨，饬由火器营派拨护军参领萨勒哈春等官兵四十八员名到苏，经臣酌派在丁日昌韩殿甲及洋人马格里等三局分习制造，专摺覆奏在案。

查制造船炮军火各种机器，有通用者，有专用者，若买制齐全，须数十万金。雇觅中外匠工，采购外洋铜铁木炭等料，亦需费不貲。臣处所设西洋炮局，其机器仅值万余金，不全之器甚多，只可量力陆续添购，以求进益。前由曾国藩派人赴英美各国，探访该处船厂机器实价。臣并议及此物，若托洋商回国代购，路还价重，既无把握，若请派弁兵，径赴外国机器厂请求学习，其功效迟速，与利弊轻重，尤非一言可决；不若於就近海口，访有洋人出售铁厂机器，确实查验，议价定买，可以立时兴造。进退之权，既得自操，尺寸之功，均获实济。拟饬海关道丁日昌在沪访购。如制器之器，已可购得若干，仍应添补若干，或宜另择妥日试办，容通盘筹议，略有端倪，方可入告。以上各情，均经节次函陈总理衙门，一面饬访购办。此臣处前此议办铁厂机器之原委也。

又去年（同治三年）十二月初九日（1865年1月6日），钦奉寄谕：“昨据御史陈廷经奏，绿营水师废弛，请饬整顿营伍，制造军火一摺。著曾国藩李鸿章会同商酌，奏明办理。原摺著钞给阅看”等顺。钦此。遵查原奏所议军火一节，大意以“夷情叵测，特有战舰机器之精利，逞其贪纵。然被机巧之器，非不可以购求学习，以成中国之长技。请於广东等处海口设局，行取西洋工匠，置造船炮，以期有备无患”等语。虽语焉不详，未得要领，而大致与总理衙门暨臣所等议不谋而合。曾国藩平时亦持此论，自应遵旨商酌办理。

兹据丁日昌禀称，上海虹口地方有洋人机器铁厂一座，能修造大小轮船及开花炮洋枪各件，实为洋泾浜外国厂中机器之最大者。前曾问价，该洋商索值在十万洋以外，是以未经议妥。兹有海关通事唐国华历游外国多年，熟习洋匠，本年因案革究，赎罪情急，与同案已革之扞手张灿泰吉等，愿共集资四万两，购成此座铁厂，以赎前愆。厂内一切机器俱精，所有匠目照旧发价，任凭迁移调度。其余厂中必需之物，如铜铁木料等件，另值银二万两。

由该关道筹借款项，给发采买，以资兴造，先行请示前来。当查唐国华一案，既情有可原，报效军需赎罪，亦有成案可援。此项外国铁厂机器，觅购甚难，机会尤不可失。批飭速行定议，禀候分别具奏。并飭该厂一经收买，即改为江南制造总局，正名辨物，以绝洋人觊觎。其丁日昌及韩殿甲旧有两局，即归并总局，一切事宜，责成该关道丁日昌督察筹画，会同总兵韩殿甲暨素习算造之分发补用同知冯焄光、候选知县王德均、熟谙洋军火之候选直隶州知州沈保靖，一同到局总理。所有出入用款，收发器具，稽查工匠，分派委员数人，各司其事。

分飭遵照去后，旋据丁日昌等查造该厂机器物料件数清册，拟具开办章程，约有数端：

一、核计局用，房租薪水及中外匠工等有定之款，月需银四千五六百两。其添购物料多寡，不能预定，大约每月总在一万两以外。

一、查原厂所用之洋匠，计留八人。其匠目科而一名，技艺甚属精到，所有轮船枪炮机器，俱能如法制造。现拟於华匠中留心物色，督令操习，如有技艺与洋人等者，即给以洋人工食。再能精通，则拔为匠目，以示鼓励。

一、现造洋枪器具，尚未全备，已令匠目赶制，全副约大小四十余件，数月可以成功。如式仿制，节省功力。惟已制洋枪，则必需铜帽；既得铜帽，又必需洋药：皆系相因而至之物，不容偏废。但闻制药机器，工料尤为繁重，容再设法购求，俾可推行尽利。

一、查铁厂向以修造大小轮船为长技，此事体大物博，毫厘千里，未易絮长较短，目前尚未轻议兴办。如有余力，试造一二，以考验工匠之技艺。其铸钱、织布、空河、犁田诸器，虽可仿制，但其法式同中有异，触类引伸，尚须考究：尤当权其轻重缓急，庶不致凌躐无序。

一、前奉议飭以“天津拱卫京畿，宜就厂中机器，仿造一分，以备运津，俾京营员弁，就近学习，以固根本。”现拟督飭匠目，随时仿制，一面由外购求添补。但器物繁重，非穷年累月，不能成就，尚须宽以时日：庶免潦草塞责。

一、查本厂现在虹口，每年房租价银六七千两，实为过费。兼之洋泾浜习俗繁华，游艺者易於矢志。厂中工匠繁多，时有与洋人口角生事，均不相宜。应请择地移局。

其他所议，如机器宜择人指授，工匠不令随意去留，费用宜实报实销，赏罚宜明定章程。以上各条，均属切实。

臣查此项铁厂所有系制器之器，无论何种机器，逐渐依法仿制，即用以制造何种之物。生生不穷，事事可通。目前未能兼及，仍以铸造枪炮，藉充军用为主。月需经费，容臣随时於军需项下通融筹拨。如将来各种军器，仿造洋式造成，取携甚便，即可省购买洋军火之费。上海虹口地方设局，於久远之计，殊不相宜，稍缓当筹款另建房屋，移至金陵沿江偏僻处所，以便就近督察。曾国藩采办西洋机器，俟到沪后，应归并臣处措置。至前次派在丁日昌韩殿甲两局之护军校达咙阿等四员、京营兵二十名，已飭入厂学习。其尽先参领萨勒哈春、副参领崇喜等，所带弁兵，本在苏州西洋炮局，该局机器与上海铁厂亦自同源，仍可互相观摩。惟此事形下不离形上，与规矩不能与巧，将来各弁兵所得之浅深，恐难以一例绳也。

机器制造一事，为今日御侮之资，自强之本。总理衙门原奏言之甚详，已在圣明洞鉴之中。抑臣尤有所陈者：洋机器於耕织、刷印、陶埴诸器皆能

制造，有裨民生日用，原不专为军火而设。妙在借水火之力，以省人物之劳费；仍不外乎机括之牵引，轮齿之相推相压，一动而全体俱动；其形象固显然可见，其理与法亦确然可解。惟其先，华洋隔绝，虽中土机巧之士，莫由鑿空而谈。逮其久，风气渐开，凡人心智慧之同，且将自发其覆。臣料数十年后，中国富农天贾必有仿造洋机器制作以自求利益者，官法无从为之区处。不过铜钱火器之类，仍照向例设禁，其善造枪炮在官人役，当随时设法羁縻耳。

天下至奇至异之事，究必本於平常之理，如或不然，则推之必不能远，行之亦不能久。陈廷经原奏以中国修造钟表，推之於机器，虽有精粗大小之别，可谓谈言微中。中国文物制度迥异外洋獠狃之俗，所以郅治保邦固丕基於勿坏者，固自有在。必谓转危为安、转弱为强之道，全由於仿习机器，臣亦不存此方隅之见。顾经国之略，有全体，有偏端，有本有末。如病方亟，不得不治标，非谓培补修养之方即在是也。如水大至，不得不缮防，非谓浚川浚经田畴之策可不讲也。事无钜细，乐成固难，而图始尤不易。自来建一议，兴一利，劳臣志士缠绵而经营之。及乎习之既久，相安於无事，或几不察其所自来。而追溯创议之初，於此中难易得失之数，几经审慎，曷敢鹵莽而一试哉。臣於军火机器，注意数年，督饬丁日昌留心访求，又数月。今办成此座铁厂，当尽其心力所能及者而为之。日省月试，不决效於旦夕：增高继长，尤有望於方来。庶几取外人之长技，以成中国之长技，不致见绌於相形，斯可有备而无患。此则臣区区愚诚之所觊幸者也。

除唐国华赎罪一案，另片附奏，并咨总理衙门外：所有置办外国铁厂机器，并局制造，并京营弁兵分厂学习缘由，谨会同协办大学士两江总督臣曾国藩恭摺由驿具奏，伏乞皇太后、皇上圣鉴训示。谨奏。

——李文忠公全集，奏稿，卷9，吐31—35。

拟购机器雇洋匠试造轮船先陈大概情形摺

左宗棠

同治五年五月十三日（1866年6月25日）

奏为谨拟购买机器，募雇洋匠，设局试造轮船，先陈大概情形，仰祈圣鉴事：

窃维东南大利，在水而不在陆。自广东福建而浙江江南 山东直隶盛京以迄东北，大海环其三面，江河以外，万水朝宗。无事之时，以之筹转漕，则千里犹在户庭，以之筹懋迁，则百货萃诸廛肆，匪独鱼盐蒲蛤足以业贫民，舵艄水手足以安游众也。有事之时，以之筹调发，则百粤之旅可集三韩，以之筹转输，则七省之储可通一水，匪特巡洋缉盗有必设之防，用兵出奇有必争之道也。况我国家建都於燕，津沽实为要镇。自海上用兵以来，泰西各国火轮兵船直达天津，藩篱竟成虚设，星驰霆举，无足当之。自洋船准载北货行销各口，北地货价腾贵。江浙大商以海船为业者，往北置货，价本愈增，比及回南，费重行迟，不能减价以敌洋商，日久销耗愈甚，不惟亏折货本，寢至歇其旧业。滨海之区，四民中商居什之六七，坐此闾闾萧条，税厘减色，富商变为窳人，游手驱为人役。并恐海船搁朽，目前江浙海运即有无船之处，而漕政益难措手。是非设局急造轮船不为功。

从前中外臣工屡议雇买代造，而未敢轻议设局制造者：一则船厂择地之难也；一则轮船机器购觅之难也；一则外国师匠要约之难也；一则筹集巨款之难也；一则中国之人不习管驾，船成仍须雇用洋人之难也；一则轮船既成，煤炭薪工，需费不訾，月需支給，又时须修造之难也；一则非常之举，谤议易兴，创议者一人，任事者一人，旁观者一人，事败垂成，公私均害之难也。有此数难，毋怪执咎无人，不敢一抒筹策以徇公家之急。

臣愚以为欲防海之害而收其利，非整理水师不可；欲整理水师，非设局监造轮船不可。泰西巧而中国不必安於拙也，泰西有而中国不能傲以无也。虽善作者不必其善成，而善因者究易於善创。如虑船厂择地之难，则福建海口罗星塔一带，开槽浚渠，水清土实，为奥逝江苏所无。臣在浙时，即闻洋人之论如此。昨回福州，参以众论，亦复相同，是船厂固其有地也。

如虑机器购觅之难，则先购机器一具，钜细毕备，觅雇西洋师匠与之俱来。以机器制造机器，积微成钜，化一为百。机器既备，成一船之轮机即成一船，成一船即练一船之兵。比及五年，成船稍多，可以布置沿海各省，遥卫津沽。由此更添机器，触类旁通，凡制造枪炮、炸弹、铸钱、治水，有适民生日用者，均可次第为之。惟事属创始，中国无能赴各国购觅之人！且机器良楛亦难骤辨，仍须托洋人购觅，宽给其值，但求其良，则亦非不可必得也。

如虑外国师匠要约之难，则先立条约，定其薪水，到厂后由局挑选内地各项匠作之少壮明白者，随同学习。其性慧夙有巧思者，无论官绅士庶，一体入局讲习：拙者情者，随时更补。西洋师匠尽心教艺者，总办洋员薪水全给；如靳不传授者，罚扣薪水，似亦易有把握。

如虑筹集钜款之难，就闽而论，海关结款既完，则此款应可划项支应，

盛京，今辽宁。

不足则提取厘税益之。又臣曾函商浙江抚臣马新贻、新授广东抚臣蒋益澧，均以此为必不容缓，愿凑集钜款，以观其成。计造船厂、购机器、募师匠，须费三十余万两；开工集料、支給中外匠作薪水，每月约需五六万两，以一年计之，需费六十余万两。创始两年，成船少而费极多；迨三四五年，则工以熟而速，成船多而费亦渐减。通计五年所费不过三百余万两。五年之中，国家捐此数百万之入，合虽见多，分亦见少，似尚未为难也。

如虑船成以后，中国无人堪作船主，看盘、管车诸事，均须雇倩洋人。则定义之初，即先与订明教习造船即兼教习驾驶，船成即令随同出洋，周历各海口。无论兵弁各色人等，有讲习精通能为船主者，即给予武职千、把、都、守，由虚衔洊补实职，俾领水师，则材技之士争起赴之。将来讲习益精，水师人材固不可胜用矣。且臣访闻浙江宁波一带，现亦有粗知管驾轮船之人，如选调入局，船成即令其管驾，似得力更速也。

如虑煤炭、薪工，按月支給，所费不訾，及修造之费为难，则以新造轮船运漕，而以雇沙船之价给之，漕务毕则听受商雇，薄取其值，以为修造之费。海疆有警，专听调遣，随贼所在，络绎奔赴，分攻合剿，剋期可至。大凡水师宜常川住船操练，俾其服习风涛，长其筋力，深其阅历，然后可恃为常胜之军。近观海口各国所驻兵船，每月操演数次，俨临大敌；遇有盗艇，即踊跃攫击，以试其能，所以防其恶劳好逸者如此。且船械机器，废搁不用则朽钝堪虞，时加淬厉则晶莹益出。故船成之后，不妨装载商货，藉以捕盗而护商，兼可习劳而集费，似岁修经费无俟别筹也。

至非常之举，谤议易兴，始则忧其无成，继则议其多费，或更讥其失体，皆意中必有之事。然臣愚窃有说焉，防海必用海船，海船不敌轮船之灵捷。西洋各国与俄罗斯咪利坚，数十年来请求轮船之制，互相师法，制作日精。东洋日本始购轮船，拆视仿造未成，近乃遣人赴英吉利学其文字，究其象数，为仿制轮船张本，不数年后，东洋轮船亦必有成。独中国因频年军务繁兴，未暇议及；虽前此有代造之举，近复奉谕购雇轮船，然皆未为了局。彼此同以大海为利，彼有所挟，我独无之，譬犹渡河，人操舟而我结筏，譬犹使马，人跨骏而我骑驴，可乎？

钧是人也，聪明睿知相近者性，而所习不能无殊。中国之睿知运於虚，外国之聪明寄於实。中国以义理为本，艺事为末；外国以艺事为重，义理为轻。彼此各是其是，两不相喻，姑置弗论可耳。谓执艺事者舍其精，讲义理者必遗其粗，不可也。谓我之长不如外国，藉外国导其先可也，谓我之长不如外国，让外国擅其能，不可也。此事理之较著者也。

如拟创造轮船，即预虑难成而自阻，然则治河者虑合龙之无期即罢畚筑，治军者虑岁役之无日即罢徵调乎？如虑糜费之多，则自道光十九年（1839年）以来，所糜之费已难数计。昔因无轮船，致所费不可得而节矣；今仿造轮船，正所以预节异时之费，而尚容靳乎？天下事始有所损者，终必有所益。轮船成，则漕政兴，军政举，商民之困纾，海关之税旺，一时之费，数世之利也。纵令所制不及各国之工，究之慰情胜无，仓卒较有所恃。且由钝而巧，由粗而精，尚可期诸异日，孰如羡鱼而无网也！计闽浙粤东三省通力合作，五年之久，费数百万，尚非力所难能。疆臣谊在体国奉公，何敢惜小费而忘至计？

至以中国仿制轮船，或疑失体，则尤不然。无论礼失而求诸野，自古已然。即以枪炮言之，中国古无范金为炮施放药弹之制，所谓炮者，以车发石

而已。至明中叶始有佛郎机之名，国初始有红衣大将军之名。当时得其国之器即被以其国之名，谓佛郎机者，即法兰西音之转，谓红衣者即红夷音之转，盖指红毛也。近时洋枪、开花炮等器之制，中国仿洋式制造，亦皆能之。炮可仿制，船独不可仿制乎？安在其为失体也？

臣自道光十九年（1839年）海上事起，凡唐宋以来史传、别录、说部及国朝志乘、载记、官私各书有关海国故事者，每涉猎及之，粗悉梗概。大约火轮兵船之制，不过近数十年事，於前无徵也。前在杭州时，曾觅匠仿造小轮船，形模粗具，试之西湖，驶行不速。以示洋将德克碑、税务司日意格，据云大致不差，惟轮机须从西洋购觅，乃臻捷便。因出法国制船图册相示，并请代为监造，以西法传之中土。适发逆陷漳州，臣入闽督剿，未暇及也。嗣德克碑归国，绘具图式、船厂图册，并将购觅轮机、招延洋匠各事宜逐款开载，寄由日意格转送漳州行营。德克碑旋来漳州接见，臣时方赴粤东督剿，未暇定议。德克碑辞赴暹罗，属日意格候信。彼此往返讲论，渐得要领。日意格闻臣由粤凯旋，拟来闽面订一切。臣原拟俟其来闽商妥后，再具摺详陈请旨，因日意格尚未前来，适奉购雇轮船寄谕，应先将拟造轮船缘由，据实驰陈。伏乞皇太后、皇上圣鉴训示。

至设局开厂、购料兴工一切事宜，极为繁重，俟奉到谕旨允行后，再当条举件系，恭呈御览，合并声明。谨奏。

——左文襄公全集，奏稿，卷18，叶1—6。

请在天津设局制造军火机器摺
奕诉等

同治五年八月二十八日（1866 年 10 月 6 日）

总理各国事务衙门恭亲王等奏：

臣衙门於本年七月初六日（1866 年 8 月 15 日）具奏直隶筹饷练兵事宜附片内，曾经奏明一切机器尤应设局募匠，先事请求，或在都城，或在天津，派员专司制造，请一并飭议施行。本日军机大臣奉旨：“览。钦此。”现在兵部会议章程练兵需用军器条内，亦有由直隶派员在天津设局制造之议。

臣等因思练兵之要，制器为先。中国所有军器，固应随时随处选匠购材，精心造作。至外洋炸炮、炸弹与各项军火机器，为行军要需。神机营现练威远队，需此尤切。中国此时虽在苏省开设炸弹三周，渐次著有成效，惟一省仿造究不能敷各省之用。现在直隶既欲练兵，自应在就近地方添设总局，外洋军火机器成式，实力讲求，以期多方利用。设一旦有事，较往他肯调拨，匪惟接济不穷，亦属取用甚便。中国原不少聪明颖悟之资，特事当创始，不能不於洋人中之熟习机器者暂为雇觅数人，令中国人从事学习，务使该洋人各将优娴之艺，授以规矩，传其秘窃。该学习人等若能劳身苦思，究其精微，逐渐推求，久之即可自为制作。在我可收临阵无穷之用，在彼不致有临时挟制之虞。

臣等公同商酌，拟即在天津设局总局，专制外洋各种军火机器。或雇何项洋人作教习，或派何项员弁作局董，拣选何项人物学习，或聚一局、或分数局教习，学习人等名数若干，薪水若干，材料匠役及杂项用费若干，应由三口通商大臣崇厚悉心筹画，妥立章程，咨明臣衙门会商定议。其一切款项，即由三口通商大臣酌定支发，准於关税项下作正开销。设局以后，所有随时考试能否，以定优劣之赏罚，以示劝惩臣等，亦应酌立定章。总期力求实效，尽得西人之妙，庶取求由我，彼族不能擅其长，操纵有宾，外侮莫由肆其焰。

——筹办夷务始末同治朝，卷 44，吐16—18。

轮船招商请奖摺

李鴻章

光緒元年二月二十七日（1875 年 3 月 24 日）

……伏查各國通商以來，火輪夾板日益增多，行駛又極迅速，中國內江外海之利，几被洋人占盡，且海防非有輪船不能逐漸布置，必須勸民自置，無事時可運官糧客貨，有事時裝載援兵軍火，藉紓商民之困，而作自強之氣；且各口華商，因無官辦章程，多將資本附入洋商輪船股內，尤非國體所宜。臣於同治十一年（1872 年）五月間，議覆製造輪船未可裁撤摺內，曾籌及商船一節，經總理衙門奏覆：“應由該督撫隨時察看情形，妥籌辦理。”復函屬“遴諭有心時事之員，妥議章程”等因。

臣即於是年夏間，商令道員朱其昂等酌擬輪船招商章程，設局招徠，俾華商原附洋商股本歸并官局，購造輪船，運糧攬貨以濟公家之用，略分洋商之利。緣此事本系創始，凡聯絡官商，招集股本，選買船隻，雇用管駕，並於各口建立棧房碼頭，事體極為繁重，籌辦極為艱難。華商初猶觀望，洋人又復嫉忌，往往跌價相爭，非開誠布公堅持定見，不足以服眾而自立。該員紳等苦心經營，力任艱鉅，竟底於放，頻年疊加開拓，漸收利權。計有自置輪船并承領閩廠輪船八號，現又添招股分，向英國續購兩號，分往南北洋各海口及外洋日本呂宋新嘉坡等處貿易，疊次裝運江浙漕糧。上年秋間，承載銘軍赴台灣，轉運糧餉，源源接濟，均能妥速無誤。從此中國輪船可期暢行，實為海防洋務一大關鍵，所裨於國計民生殊非淺鮮。該員紳等不無微勞足錄，自應及時鼓勵。……

——李文忠公全集，奏稿，卷 25，卅4—5。

改革招商局建议

马良

谨按商局情弊，非改弦更张，难期振刷，用举一二，缮呈钧览：

一、经理不善也。

一、用人之弊，失之太滥。各局船栈，人浮於事，视太怡行不啻三倍，而得用者无多：甚至首领要缺，委之庖代，如北栈管总、广州局总、各船之“总”，皆不在其事，但挂名分肥而已。又，局中司董均无保单，故挂欠水脚，挪用银两，无从追缴。推其不用保单之故，因系总办亲友可靠，而不知舞弊则亲友更甚。“总”之缺，向归总办分派，非唐即徐，间用他姓，则须打通关节，与局中有力者分做，即暗地分财之谓也。此种人品，一得“总”，便引用亲朋，至二三十之多，以致船上好舱半为占去；而趾高气扬，睥睨他乡过客，尤为可恶！闻南洋分局，香港广州等又尾大不掉，难以节制。洋人言，该处司董以局船为己有，专装私货，无怪公局之亏折也。南洋船主亦言，每船到埠，不准早开，以局董私货未及配载，有停至五六天者，为费不貲；未识信否？

二、分局之弊，失之太纵。各处栈局经费自包归九五扣用，照出口水脚原较节省；而总局另设包局，包南北栈者，除第一年认真办理后，仍须总局年年贴补，与未包同无限制；且栈租寥寥，不事招徕，何以称职？他埠惟九江宁波两口尚无挪欠！若芜湖则欠一万余金，福州则欠二万余金，种种侵隐腾挪之巧，有防不胜防。况局中司董鲜不另做生意，如汉口局董张德仍为谦安茶栈当手，何以专心尽职？而出纳无[此处似有缺字]，不独分心，亦未免出入不明。总局揽载唐道绅私设长裕泰装船行，退客货，先装己货，至欠水脚一万余金。又顶招商局名，夥开栈房[长发栈]，雙扣九五用钱，专写客票，欠一万余金，万安栈亦欠八千余金，统计水脚旧欠十有一万，新欠更数倍於此。此皆唐道终年在外、徐道终年买地，致无人综覈，糜烂至此。

三、总局之弊，失之太浮。举措无当，全凭私臆，有如南洋船只方苦亏耗，忽造致远拱北图南普济四艘，银五十一万两，更无望余利矣。又添造广利富顺钢身快船两只，银四十余万两，不知是何用意？长江轮船本足驶用，又添造江裕一船，银二十四万两，吃本如此巨，……[缺一页]言啧啧。某仅承揽四船油漆，而衣食美好，拟於素封。又每年用煤四十余万金，价值斤两省耗之数甚巨，但凭各船各栈报单而已。此岁用之费也，而总局支销不在此数。

四、帐目之弊，失之太浑。不外四柱，有帐无实，而每年结帐又徒务虚名，纷然划抵，究难取信。患在公私混乱，挪欠自如。唐总办欠六七万，徐欠二万余，各司董所欠不等，殊与初定章程凡“有挪欠者立即撤退”之意相左。此特其净欠者耳。更有以烂贱股票押取局银至三十余万之多者！徐道名下押有十五万，其实并无抵物可以赎回。以致局无现银，去年九月几乎倒闭，蒙拨公项，赖以周转。当时限定，凡动局款，自万金以上须公议。乃唐道於年底回沪，辄以局中地基押於怡和，借银二十五万，二十万归局用，五万则擅抵私欠。前贷开平银五六十万，不为不多，自去秋稟请划定后，今春又借去万余金。似此任情指拨，殊属非是。最可异者，各局契纸不存总局，抽换、抵押、遗失之弊，所在俱有。福州房产，历年结帐作一万余两，今春三月唐道改作九千，现覈该契已经典出，唐道乃称福州并无房产，则历年所作之价

谓何？总局房产一万两，契不见，新获他局契纸有未到者，有与估价不符者。船契则致远图南二契存在怡和，悬挂英旗，不知有何轆轤？唐曰无，怡曰有，又不知孰是？是则局中财产[以下缺]

[编者__按：右文底稿曾经先生删改，现由编者珍藏。按先生会於光绪十一年（1885年）奉李鸿章命调查招商局，此即当时报告之残帙也。]

——[马相伯先生文集](#)，页9—10。

请设南北洋电报片

李鸿章

光绪六年八月十二日（1880年9月16日）

再，用兵之道，必以神速为贵，是以泰西各国於讲求枪炮之外，水路则有快轮船，陆路则有火轮车，以此用兵，飞行绝迹。而数万里海洋欲通军信，则又有电报之法。於是和则以玉帛相亲，战则以兵戎相见，海国如户庭焉。

近来俄罗斯日本均效而行之，故由各国以至上海莫不设立电报，瞬息之间，可以互相问答。独中国文书尚恃驿递，虽日行六百里加紧，亦已迟速悬殊。查俄国海线可达上海，旱线可达恰克图，其消息灵捷极矣。即如曾纪泽由俄国电报到上海，只须一日，而由上海至京城，现系轮船附寄，尚须六七日到京；如遇海道不通，由驿必以十日为期。是上海至京仅二千数百里，较之俄国至上海数万里，消息反迟十倍。倘遇用兵之际，彼等外国军信速於中国，利害已判若径庭。且其铁甲等项兵船，在海洋日行千余里，势必声东击西，莫可测度，全赖军报神速，相机调援，是电报实为防务必需之物。

同治十三年（1874年），日本窥犯台湾，沈葆楨等屡言其利，奉旨飭办，而因循迄无成就。臣上年曾於大沽北塘海口炮台试设电报以达天津，号令各营顷刻响应。从前传递电信，犹用洋字，必待翻译而知；今已改用华文，较前更便。如传秘密要事，另立暗号，即经理电线者亦不能知，断无漏泄之虑。

现自北洋以至南洋，调兵馈饷，在在俱关紧要，亟宜设立电报，以通气脉。如安置海线经费过多，且易蚀坏。如由天津陆路循运河以至江北，越长江由镇江达上海安置旱线，即与外国通中国之电线相接，需费不过十数万两，一半年可以告成。

约计正线、支线横亘须有三千余里，沿路分设局栈，长年用费颇繁。拟由臣先於军饷内酌筹垫办，俟办成后，仿照轮船招商章程，择公正商董招股集资，俾令分年缴还本银，嗣后即由官督商办，听其自取信资，以充经费。并由臣设立电报学堂，雇用洋人教习中国学生，自行经理，庶几权自我操，持久不敝。如蒙俞允，应请飭下两江总督、江苏巡抚、山东巡抚、漕、河总督，转行经过地方官，一体照料保护，勿使损坏。臣为防务紧要，反覆筹思，所请南北洋设立电报，实属有利无弊，用敢附片缕陈。

——李文忠公全集，奏稿，卷38，上16—17。

直境开办矿务摺

李鸿章

光绪七年四月二十三日（1881年5月20日）

奏为直境招商购器，仿用洋法开办矿务，疏通运道，渐有成效，恭摺仰祈圣鉴事：

窃惟天地自然之利，乃民生日用之资。泰西各国以矿学为本图，遂能争雄竞胜。英之立国在海中三岛，物产非甚丰盈，而岁出煤铁甚旺，富强遂甲天下。中国金、银、煤、铁各矿胜於西洋诸国，只以风气未开，菁华闷而不发，利源之涸日甚一日；复岁出鉅款购用他国煤铁，实为漏卮之一大宗。

从前江西之乐平及山西湖南等省，皆以土法开采煤铁等矿，工力较繁而所得较微，无裨大局。近来如台湾之基隆、湖北之荆门、安徽之池州，经营煤矿渐用洋法；然或因创办伊始，或因经费未敷，尚难骤得大效。

臣於光绪元年（1875年）四月间，钦奉寄谕：“著照所请，先在磁州试办，派员妥为经理”等因。钦此。仰见朝廷恢拓远图至意。旋经屡次委员往查，磁州煤铁运道艰远；又订购英商熔铁机器不全，未能成交，因而中止。旋闻滦州所属之开平镇煤铁矿产颇旺，臣饬招商局候选道唐廷枢驰往察勘，携回煤块石，分寄英国化学师熔化试验，成色虽高低不齐，可与该国上中等矿产相仿，采办稍有把握。三年（1877年）八月，臣檄派前任天津道丁寿昌、津海关道黎兆棠，会同唐廷枢熟筹妥办。旅据酌拟设局扣商章程十二条，批令刊刻施行。迨丁寿昌黎兆棠先後离津，现任津海关道郑藻如复会办局务。查初定章程，拟招商股银八十万两，开采煤铁，并建生熟铁炉机厂；就近熔化。继因招股骤难足额，熔铁炉厂成本过鉅，非精於铁工者不能位置合宜，遂先专力煤矿。采煤既有成效，则链铁必可续筹也。

唐廷枢奉檄设局後，勘得滦州所属距开平西南十八里之唐山，山南旧煤穴甚多，土人关井百馀口，只取浮面之煤，因无法取水而止。光绪四年（1878年），钻地探试，深六十丈，得有高烟煤六层：第一层厚十八寸，第二层二尺，第三层七尺，第四层三尺，第五层六尺，第六层八尺。其第六层之下尚有一二层，但计所得之煤已足供六十年之用，因是不复深探。旋於五年（1879年）购办机器，按西法开二井：一提煤，一贯风抽水。其提煤井开深六十丈；贯风抽水井开深三十丈。地下开横径三道：一在提煤井二十丈，开洞门旋风之用；一在三十丈，一在五十六丈，两道系取煤之用。所有地下横径直道均与两井相通。其第一条横径南阁四丈，得见第一层，煤质略松，煤层过薄，预备不用。北开八丈，得见第二第三层煤，两层相隔只有一尺，其质坚色亮，燃烧耐久，性烈而蒸氧易腾，烧烬之灰亦少。就目下二十丈深之煤论之，可与东洋头号烟煤相较；将来愈深愈美，尤胜东洋。惟煤产出海，销路较广，由唐山至天津必经芦台，陆路转运维艰。若夏秋山水涨发，节节阻滞，车马亦不能用。因於六年（1880年）九月，议定兴修水利，由芦台镇东起至胥各庄止，挑河一道，约计七十里，为运煤之路。又由河头接筑马路十五里，直抵矿所，共需银十数万两，统归矿局筹捐。非但他日运送煤铁诸臻便利；抑且洼地水有所归，无虞积涝；而木地所出盐货可以畅销，是一举而商旅农民皆受其益。所占地亩均照民价购买。本年二月兴工挑挖，五六月可一律告岁。从此中国兵陶轮船及机器制造各局用煤，不致远购於外洋，一旦有事，庶不

为敌人所把持，亦可免利源之外洩。富强之基，此为嚆矢。据总办开平矿务局员唐廷枢将大略情形具禀前来。

臣查唐廷枢熟精洋学，於开采机宜、商情市價，详稽博考，胸有成竹，经理数年，规模粗备。当夫筹办之始，臣因事端宏大，难遽就绪，未经具奏。今则成效确有可观，转瞬运煤销售，实足与轮船招商、机器织造各局相为表里。开煤既旺，则链铁可以渐图。开平局务振兴，则他省人才亦必闻风兴起，似於大局关系非浅。

所有直境招商购器、开办矿务、疏通运道缘由，理合恭摺具陈，伏乞皇太后、皇上的圣鉴。谨奏。

——[李文忠公全集](#)，[奏稿](#)，卷 40，页 41—43。

天津等处试办铁路以便调兵运械疏

奕说等

光绪十三年二月二十二日（1887年3月16日）

窃查铁路之议，历有年所，毁誉纷纭，莫衷一是。臣奕说向亦习闻陈言，尝持偏论。自经前岁战事，复亲历北洋海口，始悉局外室谈与局中实济，判然两途。当与臣率鸿章臣善庆巡阅之际，屡经讲求。臣奕说管理各国事务衙门，见闻亲切，恩补时艰。臣会纪泽出使八年，亲见西洋各国轮车铁路，於调兵运饷、利商便民诸大端，为益甚多：而於边疆之防务，小民之生计，实无危险窒碍之虞。近在总理各国事务衙门行走，於此事更加留意，探询所闻相同。现在公同酌覈，华洋规制，自古不同。铁路利益虽多，若如外洋之遍地皆设，纵横如织，不惟经费难筹，抑亦成何景象。至调兵运械，贵在便捷，自当择要而图，未可执一而论。

正商榷间，据天津司道营员联街禀称：“直隶海岸五七百里，虽多浅滩沙碛，然小册可处处登岸。轮船可以泊岸之处，除大沽北塘两口外，其山海关至洋河口一带，沿岸百数十里，无不水深浪阔。大沽口距山海关约五百余里，夏秋梅滨水阻泥淖，炮车日行不过二三十里，且有旱道不通之处；猝然有警，深虞缓不济急。且南北防营太远，势难随机援应，不得不择要害，各宿重兵，先据所必争之地，以张国家阊外之威。然近畿海岸，自大沽北塘迤北，五百余里之间，防营大少，究嫌空虚。如有铁路相通，遇警则朝发夕至，屯一路之兵，能抵数路之用，而养兵之费，亦因之节省。今开平矿务局於光绪七年（1881年），创造铁路二十里，复因兵船运煤不便，复接造铁路六十里，南抵蓟河边阎庄为止。此饰北塘至山海关中段之路，运兵必经之地。若将此铁路南接至大沽北岸，北接至山海关，则提督周盛波所部盛军万人，在此数十里间驰骋援应，不啻数万人之用。若虑工程浩大，集赀不易，请将阎庄至大沽北岸八十余里铁路先行接造，再将由大沽至天津百余里之铁路逐渐兴办。若能集款百余万两，自可分起合成。津沽铁路办妥，再将开平迤北至山海关之路，接续筹办。此事有关海防要工，即或商股一时不能多集，似应官为筹措，并调兵勇帮同工作，以期速成。且北洋兵船用煤，全恃开平矿产，尤为水师命脉所系。开平铁路若接至大沽北岸，则出矿之煤，半日可上兵船。若将铁路由大沽接至天津，商人运货最便，可收取洋商运货之费，籍充养铁路之费。如蒙奏准，拟归开平铁路公司一手经理，以期价廉工省。并请奏派公正大员主持其事”等情，会禀前来。

臣等查该司道营员等所请，由阎庄接修铁路至大沽北岸八十余里，均在大沽北塘之後，距海岸尚数十里，实无危险之虞。惟须筹出养铁路经费，庶可持久。所请由大沽至天津百余里之铁路，逐渐兴造，洵足为挹注良法，於军旅商贾两有裨益。平日藉资拱卫，遇事便於援应，即战阵偶不得力，只须收回轮车，拆断铁路，埋伏火器，自不虞其冲突。臣等会同商酌，拟请照依该司道营员各员所请举办，仍交开平铁路公司一手经理。并拟派奏留北洋差委前福建布政使沈保靖、署长芦盐运使直隶津海关道周馥，督率官商，妥为办理。

计令夏英德两国订造战舰，可以来华。臣奕说明年当再赴海口，与臣李鸿章编立海军第一枝，即就便查看铁路，设合用无弊，拟将京外开矿各处，

均次第仿照兴办。

——葛士浚辑：[皇朝经世文续编](#)，卷 109，页 3—4。

请设海部兼筹海军

李鸿章

光绪十年二月十三日（1884年3月10日）

公函以“沿海七省宜专设一海防衙门，举各省水师、船政、营制、炮台、海径、机器、饷需诸大端，均归一重臣经画”等因。仰见硕画远谟，弥纶八表，钦佩莫名。中国海疆辽阔，局势太涣，畛域太分，自非事权归一，无以联气脉而资整顿。但设海防衙门於近畿，七省防务仅以一重臣主之，无论东自奉锦，南暨台琼，首尾延袤万余里，非一人之才力精神所能贯注，而形隔势禁，既无长驾远驭之方，亦开外重内轻之渐，其事可暂而不可久也。

查泰西各国外部，海部并设衙门於都城，海部体制与他部相埒，一切兵权、饷权与用人之权，悉以弄之，不使他部得掣其肘；其海部大臣无不兼赞枢密者，令由中出，事不旁挠，未可以学在四夷而厚非之。中国议论多不屑步人後尘，然近日讲求船械，雇觅工匠，延订西弁，楚材晋用，取法新式，亦略收其效矣。踵其实而避其名，似可不必。丑海防二字，顾名思义不过斤斤自守，亦不足以张国威而容敌情。鄙见外患如此其亟，时势必须变通。应请径设海部，即由钧署兼辖，暂不必另建衙门。凡有兴革损益筹饷用人诸事，宜悉听尊处主持，居中驭外，似属百年不易之常经，永远自强之要策。如以鸿章老马识途，使之勉效驰驱，则外省督抚，未有兼京衙故事，请援同治十三年（1874年）沈文肃督办台防，光绪五年（1879年）丁雨生会办南洋海防，均兼各国事务大臣之例，予以海部兼衡，俾得随时随事互相商榷。天津距京不远，控制外洋亦尚得地，凡力所能及，凡所可及者，敢不竭虑殚精，就近襄助，以期仰副委任。

至南北各水师提督，自应於海口形胜之地，择要设立专闼。惟目下船少兵单，定远镇远济远等铁舰尚未来华，郎南洋在闽厂所造快船，仅成一艘，既无大枝得力师船可以自成一队，若遽铺张门面，则各国兵船环伺，不能耀武，适足损威。应俟铁舰回华，快船齐备之後，训练成军，先於北洋之烟台旅顺威海三处，酌择一口，建置水师提督衙署，以便往来洋面梭巡会哨。

至兵船将材，甫经创办，尤最难得。陆军宿将强令巡海，固迁地弗能为良，即向带内江长龙舢板之楚将不习海上风涛，向带红单艇船之粤将又不习机器测量理法，均未便轻以相委。故延西员教习学生，为培材根基，实目前万不得已之计。闻俄美各国初立水师，皆借用英法兵官为先路之导；迨训练精熟，乃专用本国人。日本初亦请法员创制，英员教练，现始遁回。盖水师为西国尊门名家之学，郎以其人乏道还治其人，未便师心白用，迄无成就。闽厂驾驶管轮学堂之设，用意极为深远。嗣又派出洋肄习，今南北各船之管驾，如刘步蟾林泰曾蒋超英等，造诣皆有可观。但资没年轻，未经战事，尚未敢信其能当一面。然而将来水师人才，必当於此辈求之。天津仿设水师学堂，招集幼童，朝夕讲肄，今秋可选其尤者上练船，操习一二年，仍须这令出洋赴大学堂、大兵船随队观摩，以求精进。凡学生白入堂、上船、出洋，培养磨练，必须十余年。拔十或可得五，再充兵船头目，洊升管驾统领，庶与西人技能相颉颃。其成材固若斯之难也！

西洋英法水师雄视欧洲，盖萃数十万人之心力，费亿万之金钱，穷年累世，而後得之，非一蹴可几也。惟德国海岸仅四千余里，同治九年（1870年）胜法後，始创设海部，扩充海军，今已扬威域外。日本请求水师二十余年，虽船只无多，西人咸称其规模隹具，操练有法。该两国皆以分年筹款，逐渐添船，为经始根本。此西国一定办法，中国甫经开办，极应仿照，为可大可久之谋。谨将所译德国海部述略日本海军说略各录一分，呈备采择。

此毕诚如尊谕，为经国不朽之基。我若加一分整顿，敌即减一分轻藐：我若早一日备豫水军，敌即早一日悄弭弊端。及牛而见诸实事，尚有可强之日；及今而仍托空言，恐无再强之时。鸿章虽垂老无能，甚愿引端竟绪，襄兹盛举。徒以忧患馀年，精力衰朽，即料简寻常案牘，处分淮部及紧要洋务，已有丛脞之虞，而沿海七省师船之坚筑，将士之勤情，炮台之能否完固，机局船厂之能否覈实，必得清正大员破除情面者，以时巡察而简阅之，方可整齐淬厉，日起有功。鸿章羁於职守，万难亲历。窃思幼樵副宪，廉介耐劳，年力正可为，海部设後，若令周履海疆，搜讨军实，商略机宜，似於训练、制造诸事，必有裨益。如以钧署兼领海部，事务过繁，尚须群策群力，柏助为理。是又在殿下、中堂之择贤任使矣。

——孝文忠公全集，译署函稿，卷15，页29—31。

试办织布局摺

李鴻章

光緒八年三月初六日（1882年4月23日）

奏為招商在上海試辦機器織布局，以擴利源而敵洋產，恭摺仰祈聖鑒事：

竊查光緒四年十月二十四日（1878年11月18日）奉上諭：“御史曹秉哲奏請仿用西法開採，以利器用一摺。據稱：‘近來各省開設機器等局，需用煤鐵甚多，請由內地仿照西法，用機器開採、轉運、鼓鑄、製造，既省買價，並浚財源’等語。所稱‘招徠殷商，聽其開辦，酌量征收厘稅’，是否可行？著李鴻章體察情形，斟酌妥善，奏明辦理。原摺鈔給閱看”等因。欽此。

臣查該御史原奏內稱：“方今之務，以海防為最要。泰西各國，凡織布疋、制軍械、造戰艦，皆用機器，故日臻富強。”又謂：“中國若用機器開採、轉運、鼓鑄、製造，其價比來白外洋為賤，更可宏拓遠謀”等語。所論均屬切要。

臣維古今國勢，必先富而後能強，尤必富在民生而國本乃可益固。溯自各國通商以來，進口洋貨日增月盛，竊計近年銷數價值，已至七千九百餘萬兩之多。出口土貨，年減一年，往往不能相敵。推原其故，由於各國製造均用機器，較中國土貨成於人工者，省費倍徙。售價既廉，行銷愈廣，自非逐漸設法仿造，自為運銷，不足以分其利權。蓋土貨多銷一分，即洋貨少銷一分，庶漏卮可期漸塞。查進口洋貨以洋布為大宗，近年各口銷數至二千二三百萬兩。洋布為日用所必需，其價又較土布為廉，民間爭相購用，而中國銀錢耗入外洋者，實已不少。臣擬遴派紳商，在上海購買機器，設局仿造布疋，冀稍分洋商之利。疊經飭辦，均以經費不充，稅厘太重，相率觀望，久無成議。復飭據三品銜候補道鄭官應、三品銜江蘇補用道龔壽圖，會同編修戴恒，妥細等擬。據稟估需放本銀四十萬兩，分招商股足數，議有合同條規，尚屬周妥。當經批准，先在上海設局試辦。派龔壽圖專辦官務，鄭官應專辦商務，又添派郎中蔡鴻儀、主事經元善、道員李培松會同籌辦。該道等延聘美國織布工師丹科到滬。據稱中國棉花，抽絲不長，恐織不如式，必須就花性改制織機。已與訂上合同，令其攜帶華花赴英美各廠試織，酌購機器。本年夏秋之交，即可回華開辦。

查泰西通例，凡新創一業，為本國未有者，例得畀以若干年限。該局用機器織布，事屬創舉，自應酌定十年以內，只准華商附股搭辦，不准另行設局。其應完稅厘一節，該局甫經倡辦，銷路能否暢旺，尚難預計，自應酌輕成本，俾得踴躍試行，免被洋商排擠。擬俟布疋織成後，如在上海本地零星銷售，應照中西通例，免完稅厘。如由上海運內地，及分運通商他口，轉入內地，應照洋布花色，均在上海新關完一正稅，概免內地沿途稅厘，以示體恤。如日後運出外洋行銷，應令在新關完一出口正稅。若十年後銷路果能漸暢，洋布果可少來，再行察酌另議。此系中國自主之事，自可特定專章，無虞洋商藉口。

除未盡事宜，再由南北洋大臣隨時督飭辦理外，所有上海招商試辦機器織布以敵洋產緣由，理合恭摺具陳，伏乞皇太后、皇上聖鑒。謹奏。

——李文忠公全集，奏稿，卷43，頁43—44。

筹设鍊铁厂摺

张之洞

光绪十五年八月二十六日（1889年9月20日）

窃以今日自强之端，首在开辟利源，杜绝外耗。举凡武备所查枪炮、军械、轮船、炮台、火车、电线等项，以及民间日用、农家工作之所需，无一不取资於铁。两广地方产铁素多，而广东铁质尤良。前因洋铁充斥，有碍土铁，经臣叠次奏请开除铁禁，暂免税厘。复奏免炉饷，请准任便煽铸，以轻戒本而敌侵销，多方以图，无非欲牧已失之利还之於民。

查洋铁畅销之故，困其向用机器，煅炼精良，工省价廉；察华民习用之物，按其长短大小厚薄，预制各种料件，如铁板、铁条、铁片、铁针等类，凡有所需，各适其用。若土铁则工本既重，熔铸欠精。生铁价值虽轻，一经炼为熟铁，反形昂贵。是以民间竞用洋铁，而土铁遂致滞销。以本省铁货出入计之：每年洋铁入廉州者约四五十万斤，入琼州者百万斤有奇，入省城、佛山者约一千余万斤，入汕头者约二百余万斤。内地铁货出洋以锅为大宗，其往新嘉坡、新旧金山等处，由佛山贩去者约五十余万口，由汕头贩去者约三十余万口，由廉州运往越南者约四万余口。此外铁槌运往澳门等处者每年约五六万斤：铁线运往越南者先年约十余万斤，近因越税太苛，业经停贩。然此皆粗贱之物，凡稍精稍贵之铁板、钢条，则不惟不能外行，且皆取资洋产。以各省各口铁货出入计之，查光绪十二年（1886年）贸易总册所载，各省进口铁条、铁板、铁片、铁丝、生铁、熟铁、钢料等类共一百一十馀万担，铁针一百八十余万密力，每一密力为一千针，合共铁价针价约值银二百四十馀万两；而中国各省之出口者，铜、铁、锡并计，只一万四千六百数十担，约值银一十一万八千余两，不及进口二十分之一。至十三年（1887年）贸易总册，洋铁、洋针进口值银二百一十三万馀两。十四年（1888年）贸易总册，洋铁、洋针进口值银至二百八十馀万两。而此两年内竟无出口之铁，则是土铁之行销日少，再过数年，其情形岂可复问！

臣督同海防善後局司道局员暨熟识洋务之员，详加筹度，必须自行设厂，购置机器，用洋法精炼，始足杜外铁之来。惟是广东近年饷繁费绌，安有馀力更为斯举？然失此不图，惟事以银易铁，日引月长，其弊何所底止！计惟有先筹官款垫支开办，俟其效成利见，商民必然歆羡，然後招集商股，归还官本，付之商人经理，则事可速举：资必易集。

大率中国创办大事，必须官倡民办，始克有成。经臣於本年三月间，电致出使英国大臣刘瑞芬，往返筹商数月之久。兹准刘瑞芬电覆：“现与英国谐塞德公司铁厂订定熔铁大煨二座，日出生铁一百顿，并炼熟铁、炼钢各炉，压板、抽条兼制铁路各机器，共价英金八万三千五百镑，先汇定银二万七千八百三十三镑，运保费在外，机器分五次运粤，十四个月交清”等语。当经饬局将定银镑价折合银十三万一千六百七十两零，如数先行筹汇，订立合同。至於建厂地方，择定於省城外珠江南岸之凤凰冈地方，水运便利，地势平广，甚为相宜。俟绘就厂图寄粤，即当赶紧建造。此购办机器自设铁厂之拟办情形也。

窃惟通商以来，凡华民需用之物，外洋莫不仿造，穷极精巧，充塞土货。彼所需於中国者，向只丝茶两种，近年外洋皆讲求种茶、养蚕之法，出洋丝

茶渐减，愈不足以相敌。土货日少，漏溢日多，贫弱之患，何所底止！近来各省虽问有制造等局，然所造皆系军火，於民间日用之物，尚属阙如。臣愚以为华民所需外洋之物，必应悉行仿造，虽不尽断来源，亦可渐开风气。汴布、洋米而外，洋铁最为大宗。在我多出一分之货，即少漏一分之财，积之日久，强弱之势必有转移於无形者。是以虽当竭蹶之时，亦不得不勉力筹办。

至於开采铁矿，尤须机器西法，始能钩深致远，取精出旺。臣现已分向英德两国聘募鑛师来粤勘验，以便购机精采。倘物力稍纾，尚拟将民间需用各铁器，及煤油、火柴等物，悉行自造。将来铸造渐多，岂惟粤民是赖，尚可分销各省。一俟机器运到开炼，以後办理情形，再当随时详晰具奏。

——[张文襄公全集](#)，[奏议](#)，卷 27，页 1—4。

豫筹铁厂成本摺

张之洞

光绪十九年二月二十五日（1893年4月11日）

窃臣奉旨筹办炼铁事宜，所有历年钦遵筹办情形，均经奏陈暨电达总理海军事务衙门各在案。

三年以来，臣督饬各局厂委员、外洋工师，分投赶办。自光绪十七年（1891年）八月奏明开工，刻下生铁大炉二座暨热风大炉六座、煅镀大炉四座，拟为炼生铁厂，已於二月内完工。其炼贝色麻钢厂、造钢轨厂、造铁货厂，均定於四月内完工，炼西门士钢厂、炼熟铁厂均定於五月内完工，总计六大厂五月内一律完竣。其机器厂、铸铁厂、打铁厂三所，已於上年秋间完工。其大冶县运矿铁路五十余里，暨大冶石灰塞铁山铺汉阳铁厂水陆各马头，亦於上年秋冬间先後完工。此项工程极为繁重，事理极为精微。臣於开工原奏内曾经声明，据洋匠称，此工若在外洋三年乃成。臣极力赶办，本拟两年造成，因外洋机器物料运到补齐诸多迟滞，无从赶办，计开工至竣工，共两年零十个月，尚在三年以内。

至煤为炼铁第一要务。原议本拟以湖南之煤炼湖北之铁，惟运费较贵，终非经久之计。且炼铁之煤，必须精选，灰须极轻，黄须极少。土窿所采，精粗相杂，不能一律，所出又多少无定，恐难供用不缺。幸於江夏大冶两县访得炼铁煤苗两处，分用西法闭采，计於七月内江夏马鞍山一处天井可以先成。铁厂造成以後，拟一面督催两处煤井工程，一面采运兴国州锰铁，一面先与洋匠筹商，演试各种机器、较准火候、教练匠徒之法，并先用湘煤试炼，俟本省出煤渐多，可供厂用，即行接续制炼。

其从前所需经费，前经奏准除部拨之款及借拨本省之款外，其余即在枪炮厂经费内匀拨应用，系指造厂经费而言。至开炼经费亟需另行豫筹，此乃出货成本与造厂经费两不相涉。前年开工原奏，曾将常年经费只须第一年先行筹垫若干，声明在案。譬诸农田，既有买田开垦之费，又须有常年牛、种、人工之本，始能收获。譬诸盐务，既有筑场作竈之费，又需有常年煎炼、运售之本，始能行销。只须筹此一次，以後即可周转，并非年年需款。鄂厂铁质甚佳，系用西法制炼，除钢轨外，其余钢铁各料，并可向各省行销。惟此时度支枵虚，臣所深知，断不敢请拨部款，上烦宸虑。然此乃中国自强要政，臣既奉旨饬办，亦断不敢因经费困细致沮成功。反覆筹思，谨就湖北物力之所能办到者，筹一节省腾挪之法。查两炉并开，成本约需百万，又须筹还鄂省借垫之款。现拟先开一炉，从容扩充，以节经费，然亦必须五六十万。缘炼生铁之法，一炉能炼铁若干、需煤若干，均须装满配足，昼夜不可间断，既不能少炼以省料，亦不能停炼以省工。其工作极精细，亦极危险，稍有舛误，则铁汁壅塞，炉座受伤，或致轰炸。故开办之初，必须多用洋匠，而一切运铁之轮、剥各船，铁山运道、煤井冬事，虽止一炉，所费亦不能甚少。迨至日久工熟，成货日精，出煤日旺，洋匠日少，则戚本日轻。

查湖北炼铁厂，原议尊为制造铁路钢轨而设，本为力杜外耗起见。光绪十六年（1890年）二月，海军衙门、户部原奏内曾经声明：“设厂炼铁，乃开办铁路、铸造枪炮第一要义”；又云：“炼铁为造轨之基”等语。海暑迭次来电，大意相同。十六年（1890年）正月文云：“正题宜先铸轨，

铸械次之”等语，尤为深切著明。是现在关东修路，湖北造轨，本是相因而起。十六年（1890年）三月内筹办设厂之初，即经商明直隶督臣率李鸿章，接其电覆云：“将来鄂钢炼成，自可拨用”等语。是以特购制造钢轨、鱼片钩钉各机器，分建各厂。中国既能造轨，断无再购洋轨之理。查关东议定每年修路二百里，曾向李鸿章询问每年约需轨价十九万两，其桥梁各种铁料尚不在内。鄂厂造轨乃系官物，必须先发官木，不比商贾图利可以垫办。以常理论之，似应由北洋每年将此二十万先行支付，以为工本。惟北洋造路工费浩繁，未便全行预支。窃拟将湖北湖南两省每年应解北洋铁路经费各五万两，两省共十万两，截留划拨充用，作为预支轨价。此乃鄂厂应得销轨价值，并非无故分用。并拟再由湖北粮道无碍京饷之杂款内，借拨十万两，作为代北洋筹垫轨本之用。两项共计二十万两。造轨之外，兼制各种钢料铁料以供各省行销。其划扣北洋经费之十万两，俟轨成运津后，覈计实用者若干，尚短价值若干，由津补足。在北洋不过预支半价、后付半价，似亦酌中平允。先后一转移间，为日无多，以后每年即照此办理。即使日后北洋需用钢铁较多，价至数十万，亦只先划留此数。北洋所购外洋钢轨，每吨价银三十两。鄂轨初经开造，工费较多，然亦只愿比照洋轨价值，无须加多。各料是否合用，尽可听北洋依法试验。或谓中国钢轨不能经受压力，不知大冶铁厂历寄外洋考验，皆谓极佳，且造轨所用尚非极精之钢，鄂省制炼皆依西法，与洋厂所造无异，确无不受压力之虑。

其粮库借款，俟两年后铁务日畅，自光绪二十二年（1896年）起由铁厂分为十年归还。此外不敷之数，仍由山枪炮经费项下匀拨应用。缘铁厂为枪炮厂之根，必先炼有精钢，方能制造，以彼助此，尤为允协。且此时枪炮厂尚未造成，安配机器亦需时日，计精钢炼出之日，始届开机制械之时，臣白当设法兼顾，并无窒碍偏废之处。如再有不敷，臣所设织布局，现已告成，陆续加工开织，机势似甚顺利，明年当有赢余，亦可酌量拨补铁厂之费。以后体察情形，如铁务日渐畅旺，再当全开两炉。

总之，以湖北所设铁厂、枪炮厂、织布局自相提注，此三厂联为一气，通盘筹画，随时斟酌，互相协助，必能三事并举，各视成功，以后断不致再请部款。此项开炼放本，概系由外省自筹，较之南北洋制造冬月需支拨款七八十万，福建船政亦岁拨数十万者，办法不相同，甘苦难易，判若霄壤。合无仰恳天恩，俯如所请，铁务幸甚，微臣幸甚！

惟是此举之关系大局及创造之种种艰难，有不敢不详陈於圣主之前者。窃惟采铁炼钢一事，实为今日要务，海外各国无不注意此事。而地球东半面，凡属亚洲界内，中国之外，自日本以及南洋各国各岛暨五印度，皆无铁厂。或以铁质不佳，煤不合用；或以天时太热不能举办。中国创成此举，便可收回利权。各省局厂商民所需，即已甚广。且闻日本确已筹备巨款，广造铁路，原拟购之西洋：若中国能制钢轨，彼未必舍近图远。是此佳钢铁炼成，不患行销不旺。

不特此也，各省制造军械、轮船等局，所需机器及铁钢各料，历年皆系购之外洋。上海虽亦设炼钢小炉，仍是买外洋生铁以炼精钢，并非华产。音再不自炼内地钢铁，此等关系海防边防之利器，事事仰给於人，远虑深思，尤为非计。溯查光绪十六年（1890年）正月，海军衙门来电“总以无一仰给於人为断”一语：坚定恳切，洵为不刊之论。若仅云杜塞漏卮，犹其浅焉者矣。此事系中国创举，原非习见习闻之事。或虑年年需款，沿以为常，或谓

即炼成钢铁，亦无大用。此乃未悉中外情形之言，庙谟深远，自能鉴烛无遗。

至此项工程之艰钜，实为罕有。机器之笨重，名目之繁多，随地异宜，随时增补，洋匠亦不能预计。而起卸之朝难，筑基之劳费，炉座之高大，布置联贯各机之精密，鑿镀、修路、开煤、炼钢之纷歧，尤非他项机器局可比。而最难者，为图、砖两端。各厂总图、分图极为精密，多至数百纸，皆寄自洋厂，到鄂厂又须分画各段细图。大炉、焦炭炉各砖，皆系洋制，方圆斜正，式样数十种。每一大炉，需砖数十万块，皆编有号数，依次修砌，一块不能错乱。其炉皆内砖外铁。洋厂制造此砖又甚迟缓，数万里换船转运，破损尤多，动须补购，即不能不停工以待。三年以来，与山使大臣函电交驰，派员加费，百计催促，近始大略寄全。每一批机器物*运到，多至数万件，或十余万件，必须数十日方能点清。每一种机器，必须四五个月方能安配完好。至於其余一切物料，若厂屋之铁梁、铁柱，厂基、炉座，路工之水泥、火泥等类，无非来白外洋。其最近者，中等火轨则取之开平，极大石料则取之湖南，配补残缺器零件，则取之上海香港，无一省便之事。臣日日督催，不遗余力。此时汉阳铁厂及大冶铁路，汉口及上海领事洋人来观者络绎不绝，皆谓此为应办急务。并据洋人皆云，比外洋迅速已多。

至於筹款既如此艰难，臣身任其事，若经费不继，即是自困之道。故臣极力综覈，务求节省。每定一机器、开一工程，必与洋匠多方考究，令其务从博节办法。大冶铁路五十余里，铲山填湖，买地绥民，亦极费手。

至开煤一事，尤极艰辛。访寻两年有余，试辟窿口数十处，始得此两处堪以炼铁之煤。须用西法凿坚石数十丈以下，乃得佳煤。既开直井，又开横窿，又须开通氧之井及开煤之巷，出煤乃多。又须购制钻地，压气、抽水、起重、洗煤、挂线、运煤各机，又须造炼焦炭炉数十座。然将来所费，断不致如直隶开平煤矿之多。

臣力小任重，时切悚惶。加以督工筹款，事事艰难，夙夜焦急，不可名状，惟以此事为自强大计所关，既奉谕旨饬办，不敢不身任其难，惟有竭其愚诚，殚其绵力，专就湖北铁、布、枪炮三厂通筹互济，相机赶办，期於必成，以仰副圣主开物成务、力图自强之至意。断不敢因工钜款绌，中途停废，以致创举无效，贻讥外国。

惟大炉开炼之始，先须将配合煤质分数逐渐考校精详，一一合式；且必须闯火一月，大炉方能烧热。开炉以後，即须昼夜熔炼，不能停火，停则与炉有碍，且多耗费。敞一切事宜，必须早为筹定。惟有吁恳圣恩，敕下海军衙门、户部，早日定议行知，俾得赶早布置，将各项工程物料、洋匠、华工及早核计，俾免延缓虚糜。臣无任惶悚屏营之至！

——张文里公全集，奏议，卷 33，页 3—10。

整顿船政铁政片

刘坤一

光绪二十一年八月初七日（1895年9月25日）

再，查中国办事，往往有始无终，务虚名不求实济，以致一事无成，为外洋人所笑。即如前大学士左宗棠创设船政局，并设立各项学堂，规模何等阔大，乃后来者，不知随时考究，明知外洋轮船日新月异，而我拘守故常，以致所造轮船均不合用。并以乾修多，经费少，所造之船，工料不免偷减，由是各省需用轮船，多向外洋订购，中国船政局部欲承揽一二只而不可得。以中国特设之船政局，不能造中国之船，中国并省需用之船，不由中国船政局制造，实属不成事体。今船政局竟同虚设，势将成废，而常年经费仍不可无。其实前在外洋定购之南琛南瑞等船，均不如福建船政局所造之开济寰泰镜清及上海制造局所造之保民等船，此臣在南洋所目击者，则亦何必舍己求人，舍近图远？应请旨敕下船政大臣，加意考求，认真振顿。现在该船政局尚有得力工匠若干，得力机器若干，能造何项轮船，应否添拨款项，逐渐扩充，既有成规可循，较之新创当易就绪。并请敕令沿海、沿江各省，以后需用木壳兵轮及商轮、差轮，概归福建船政局承办：倘不合法，即责成该船政局赔修。

又两湖总督张之洞，於湖北创设铁政局，寅为中国开源节流之大宗。现在出铁甚旺，莫不乐其有戒，冀收厚利。惟闻出铁矿之大冶与汉阳之铁政局，相距甚远，运脚大费，以致铁值大昂！兼以近处并无佳煤，链铁未能应手。夫湖南北商民以铁厂为生业者，所在告是，不患铁之匮乏，而患铁质之不良，铁价之较贵，若铁政局犯此二弊，不能广为行销，则有铁与无铁同。此臣仅据耳闻，预防流弊起见，并请饬该铁政月设法奎通，及时补救，勿蹈福建船政局覆辙。

谨附片具陈，伏乞圣鉴。谨奏。

——刘坤一遗集，第2册，页894—895。

中国仿行西法纺纱织布应如何筹办俾国家商民均获利益论

吴佐清

书院以纺织命题者屡矣。在当道欲收回利权，博采勿尧，孜孜不厌，故肄业诸生，咸欲效愚者之一得。或谓宜收种洋棉，或谓宜挽和洋棉，或谓宜轻其税厘，或谓宜精其工作，或以机器不多而谓宜多购机器，或以销路未畅而谓宜设法畅销。言者非纸上空谈，听者亦虚衷采纳。惟尚有未尽事宜，为前论所不及者，爰胥瀆陈之，以备采择。

一、官督商办之不能无弊也。夫泰西虽官商一体，然商务则官第保护之，维持之，不侵其权也。中国之纺纱织布局，若云官办，则实招商集股；若云商办，则有总办、帮办、提调名目。即有一二实事求是者汰去帮办、提调名目，而总办之名，则固居之不疑也。商民虽经入股，不啻途人，郎岁终分利，亦无非仰他人鼻息。而局费之当裁与否，司事之当用与否，皆不得过问。虽年终议事，亦仿泰西之例，而股商与总办，分隔云泥，亦第君所日可，据亦曰可，君所曰否，据亦曰否耳。且商人惟利是趋，不赖官之督责而始知求利也。一自官为督责，则所用司事，昔官场薦举之人，情面大多，必有层满之患。商人沾染官气，则几达官过境下临，布伺亦必多方酬应，献媚取怜，而局用浩繁矣。此官督商办之万万不可也。若云零星招股，非得一人主持其问，则事权不一。信如此说，亦立於股分之多，身家之殷资者，听众商公举一人，管理局务。即其人爵秩崇贵；而既主持是局，则亦曰众商首领而已，无所为官也。必如是而积弊可除也。

一、关税厘捐之暂宜益免也。查各局___税则，西贡收纳布税值百竟抽至三十六，甚有抽至四十者。其余各国，二十三十不等，至少亦抽十余，而鲜有抽五者。中国进出口之税则，洋布宽三十因制、长四十码者，逐匹仅纳税银一钱；袈裟布、印花布仅纳税银七分，轻微已甚：此洋布之所以销畅，而利权为西人独揽也。议者因漏卮之大，欲於换条约时设法加税，塞其来源，而於白纺纱布，轻其厘税，亦似得操纵之法。然税则载在条约，骤议加重，彼必多方以阻我。与其加彼之税，徒托空言，孰若免我之税，稍纾民力，即使关卡不能不受其害，而此则藏富於民，利固仍在中国。彼则漏卮日大，利已流入外洋。权其重轻，知此说之并非迂阔也。必如是而商本可轻也。

一、土棉果善种植，则不必学种洋棉也。论者谓纺细纱、织细布，不宜用土花。盖土花洁白有馀，软熟不足，宜将土花洋花挽用，则所成纱布，亦与洋花无殊。然土花运出外洋，每岁约二十余万石，东洋尤乐购用。前歲东洋进口棉花共三千五百万石，华德___占其七分，则华棉之大有用可知也。华棉之所以不能软熟者，由於不善种植。诚使早下种，稀花科，慎收获，并仿西法以电养苗，则棉不畏寒，而棉白能软熟。中国二十一行省，宜棉之地不胜枚举，果种植皆能得法，则洋棉可不复进口。且说者曾议种洋棉矣，大洋棉畏寒，甚於华棉，设种植不精，亦有易萎之患。与其精艺以种我土地不宜之洋棉，何如精艺术以种土地相宜之华棉乎。且华人久种土棉，纵使用法未善，究系熟手，一旦令其学种洋棉，是舍己之长，有柄___凿不入者矣。

一、纺织宜设学堂而後技艺可精也。考泰西之制，纺纱工作分十二层，织布工作分六层，其工甚细，非研习有素，不能得其奥妙。宜派妥人选带工匠十馀名，分赴英美纺织厂，细心学习；回华後派在学堂，充当教习。设虑其旷日持久，则学堂或先延聘西师主讲斯席。但学堂之建，经费甚大，一时

难於筹款，或即附於纺织局内，亦属一举两得。如此则中国之工作不致瞠乎其後矣。

一、纱布既免税厘，则棉花税厘亦宜酌减也。夫使布可免税，而花则分毫未减，亦非正本清源之论。而或疑於棉花减税，则西人一体均沾，漏卮更大。不知出口之棉，其税本较内地为减。是华人之税重，西人不得援例：则华人之税轻，西人亦不得籍口也。且棉花之税厘果减，而土布亦沾利益。纵局中所出之布，不敌泰西进口之布，而成本稍轻，易於获利，则中国之裨益已多矣。此棉花税厘之宜变通也。

一、产花之区，设厂以轧花，则糜费中可轻也。中国二十余省，产花甚冬，然局中购以纺织，牙侩居奇，层层盘剥，所费不资；加以辗转运载，偷漏更不能免。如上海设织纺局，则毗连之通州，节为产花之所，设一分局於其地，轧花固可，纺纱固可，织布亦无不可。花价既可相宜，亦无因市侩居奇、停工待花之虑。且通州与扬镇密迩，布之销路更可日畅。果能四通八达，商人有利可获，然後稍收厘税，上应饷需，亦无不可。裕国裕民，咸基於此。此尤当事者所不可忽也。

鰲生问学素陋，闻见不多，拉杂成篇，不知有当於万一否。

——[皇朝经世文三编](#)，卷 26，页 7。

卹商论

俞赞

……各国商务，以英为巨擘，而富强亦如之。谈洋务者，辄欲羨无已，欲师其长技。如开鑛、商务、机器织布等周，事事步其後尘，为所息弄，集众腋以成裘，化子虚为乌有。试观二十年来，到处创办，到处无成，究未尝参一官，治一罪，以昭炯戒。故人皆视为畏途，後虽有真实可靠者，人亦里足不前矣。即如机器织布一局，沪上兴办已十余年。今年招股分，明年添资本，屡易其人，无不亏空，而未尝织一布，成一事也，岂主其事者皆不肖那？办一事而未知底蕴，事事仰藉於人。其来也不过徇情面，倚声势，大卒纨绔居多。之人本不知稼穡之艰，焉知大体？惟好为排场，任其挥霍，迨历久无成始求庖代，而继之者犹吾为大夫崔子也。如是而求其成，不亦南辕而北辙耶？夫木棉产於中国，西人往返四万里，加以关税水脚，织成尚可获利。岂中国白为之，反至亏折，虽愚人亦知其非。而终不逮者，一则实事求是，一则徒骛虚名。天下惟似是而非者，最为误事。况委札甫下，荐书粉来，用人若干，薪水若干，花红若干，姑勿论事之成否，而出款已不可数计矣。无底之壑，终必匮乏，不待智者而知其必败也。

且今之所以兴办者，在挽回利权耳。欲儿我之长，必先制彼之短。知洋布之不能久，必思所以经久之法。如织布之用机器，轧花之用机器，用力少而成速，其法诚善。惟纱棉仍须民间自纺，万不可用薬水泡制，则花质现在与中土自织者无异也，虽价值稍贵，人咸乐得而趋之。或谓此局若成，江浙亿万女红无乃坐食，不知近来布价甚贱，民间无利可图，倘纺纱令下，将织布者改而纺纱，岂不甚善？在织局无乏纱之亿，而民间有馀利可沾，非两全其美乎？况扣门坚固，毫无欺饰，从此洋绸、洋绉推广行之，彼外观有耀而不久即敝者，岂能与之颉颃？盖挽回利权，全在细心参究，非虚僞浮滑者所能胜任也。……

——皇朝经世文三编，卷 81，页 9—10。

记陈启沅设机器厂缫丝

机器缫丝创於简村堡陈启沅，名曰“绊*”，以其用机器也；又名“鬼”，以其交洋人也。丝比用手恒更细滑光洁，售价亦贵三之一。每间丝偈大者女工六七百位，小者亦二三百位。每日每工得丝三两、四两不等。肇於光绪壬申之岁，期年而获童利，三四年间，南顺两邑相继起者多至百数十家。独是洋庄丝获利，则操土丝者益少。辛巳岁（光绪七年，1881年），蚕茧歉收，土庄丝愈寡，至市上无丝可买，机工为之停歇，咸归咎於丝偈之网利，群起而攻之。织机工人素性浮动，一倡百和，纠合数千人毁拆丝偈。先毁学堂乡一间，次将及於简村，与陈启沅为难，幸得官兵弹压解散。由是各丝偈闭歇年馀，始复售业。计每丝*以五百位为率，每年发出女工银约二万六七千员，远近胥蒙其利。复设小机器，每人一具，携归家自，缫出之丝无多寡，市上均有店收买之，其利更溥。[据采访册]

——南海县志，卷26，页56。

上海丝厂业概况

繆鍾秀

国人之经营丝厂业者，则白黄佐卿先生始。黄君於 1881 年（光绪七年）首建丝厂於沪上北苏州河沿岸，丝车仅一百部，定名称曰公和永。怡和与公平洋行接踵而兴，再建一厂，每厂亦仅有丝车一百〇四部，各项机械均购白意法等国。是年，三厂建筑告竣，越年，同时开工。斯时运用缫丝机械尚无相当人才，三厂乃延意人麦登斯为工程师，指导厂务。惟是时女工都无充分训练，工作不良，丝质随劣：且所有出品须运往外国市场，向绸商兜售，输运需时，周转为难。白光绪八年至十三年（1882 年至 1887 年），营业失败，三厂资本耗损殆尽。……光绪十三年（1887 年）後，丝厂事业逐渐发达，黄佐卿先生乃将公和永一厂大加扩充，丝车自一百部增至九百部。惟是时销厂丝备极困难，丝厂事业大都视为长途，不敢尝试。厥後法国绸商渐知中国国际土丝外亦有机织厂丝可供应用，且条份不限於十三至十五一项，乃相率电请驻沪洋商就近采办。此项办法始白光绪十九年（1889 年），迄今三十余年，未尝变更也。

——国际贸易导报，第 1 卷，第 3 号。载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 1 辑，下册，页 971—972。

记宁波棧器轧花厂

最重要的是 1887 年（光绪十三年）中国资本家组织的一个公司，使用外国机器轧花。该公司取名通久，以资本五万元开始营业。日本天阪造的机器，包括蒸气发动机和锅炉，还有四十台新式的轧花机，已於 1887 年（光绪十三年）十月运到宁波。该厂改修了售厂房使适合新厂之用，并加盖了一些新厂房。整个工厂在距宁波约二哩的地方，沿著甬河北岔的河岸上，伸延达二百尺之长。自厂房完工以来，该厂便全年日夜开工，雇佣工人三百至四百人，并聘了几个日本工程师和技师。1891 年（光绪十七年）该厂售出轧成之花三万担。籽棉系在附近各处棉区收购，用小船载运来厂。该厂营业既已证实获利丰厚，所以现在正在大事扩充。资本业经添招，并已建起一座两层的大砖楼，不仅要在里面轧花，还想要事从纺纱。该厂已自英国买来一座强有力的新发动机及锅炉，又自日本添购了一些轧花机和纺纱机，將於 1892 年（光绪十八年）夏在新厂房内闭工。该公司的原料及成品除缴关税及厘金外，其他各种捐税一概免缴。

——海关十年报告，1882—1891 年分，页 381。载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 1 辑，下册，页 977—978。

记上海伦章造纸厂

上海机器造纸厂 名义资本为十五万两，分为一千五百股，每股百两，但只有一千一百股认购并缴足了。公司是私家经营，职工有外籍技师一人，中国职工约一百人。此厂每月能产纸六十吨，实际上 1891 年（光绪十七年）全年产纸共六百吨。它迄今还没有分付，过股息。因为这个原故，同时又由於原料昂贵与日本纸的竞争，业务难以改进，此厂已濒於停业——希望它只是暂时停业。此厂的产品在纳税方面并未享受什麼特别优待的章程。

——海关十年报告，1882—1891 年分，页 339。载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 1 辑、下册，页 1002。

记同文书局

徐润

光绪八年（1882年）……从弟秋畦宏甫集股创办同文书局，余力赞成，并附股焉。……

附记：查石印书籍始於英商点石斋，用机器将原书摄影石上，字迹清晰，与原书无毫发爽，缩小放大，悉随人意，心窃慕之。乃集股创办同文书局，建厂购机，搜罗书籍以为样木。旋於京师宝文斋觅得殿板白纸二十四史全部，图书集成全部。陆续印出资治通鉴通鉴纲目通鉴辑览佩文韶府佩文齐书画谱渊鉴类函骈字类编全唐诗文康熙字典不下十数万本，各种法帖、大小题文府等十数万部，莫不惟妙惟肖，精美绝伦，咸推为石印之冠。迨光绪十七年辛卯（1891年），内廷传办石印图书集成一百部，即由同文书局承印。壬辰年（光绪十八年，1892年）开办，甲午年（光绪二十年，1894年）全集合竣进呈，从此声誉益隆。唯十馀年後印书既多，压木愈重，知难而退，遂於光绪二十四年戊戌（1898年）停办。

——徐愚齐自叙年谱，页30—31。

中法战争

一七八七年首多禄主教上路易十六的奏议

在目下印度政治势力的抗衡上，似大有利於英国人。如果认为恢复[双方势力的]均衡，不是一件容易的事，这看法也许是有道理的。接著我的意见，在交趾支那建立一个法国的殖民地是达到这个目的最稳妥、最有效的方法。实在说，如果考虑这个国家的出产和它的埠日的位置，我们便不难看出，如果我们把这个国家占领，则无论平时战时，都可以获得最大的利益。

第一种利益：

伤害在印度的英国人的最稳妥的方法，就是摧毁它的商业或这是无论怎样也要作的——削弱它的商业。[如果占领了交趾支那]，在和平的时候，因为我们地位较近中国，我们定然可以吸收很多它的商业。航程较印度短，运输费用较印度便宜，中国商人自然喜欢交趾支那的法国埠口，而不喜欢遥远的加尔各答和马德拉斯埠口。

第二种利益：

在战争的时候，将更容易隔断中国和一切敌国的商务；我们海港的位置将使我们能够禁止任何船只出入中国的埠口。

第三种利益：

交趾支那的海港将是优越的避难所。我们的商船可以在裹头修理，而且因为有森林，我们可以就地建造新船只。

第四种利益：

在印度支那我们可以我到一切生活必需品，以补给我们在远束的舰队，并供应我们遥远的[诸]殖民地。

第五种利益：

由这样一个有利的地位，我们将不难幼碍英国人显欲将边界更向东扩展的计划。此外还有其他的利益，虽然这些利益在今天也许不甚急切，但是在将来将更为重要。这些利益就是从这个国家的天然富源以及从建设一条达到中国中部去的商道，所将获取的莫大的利益。建设中国中部的商道将使我们获得那个人们不认识的国家[中国]的富源。…… [臣百多禄谨奏]

[这个年轻的君主马上了解由主教所提出的计划的执行可获得的种种利益，於是与安南缔结一个条约，接著这条约，法国实际上成为安南的保护者。]

——中法战争，第1册，页363—364。

总理各国事务衙门奏法越交涉一事法人现欲兴中国会商亟应先事豫筹善
法摺
奕诉等

光绪八年十二月初十日（1883年1月18日）

臣奕（诉）等跪奏，为注越交涉一事，法人现欲与中国会商，亟应先事豫筹善法，以备临时会议，恭摺具陈，仰祈圣鉴事：

窃臣衙门前因法越兵端已起，越南之北圻各省，多与滇粤毗连，宜通筹边备，以弭後患，当经奏明情形，请飭下南北洋通商大臣暨两广云贵冬督抚通盘筹画覆奏，候旨施行。嗣据张树声裕宽倪文蔚曾国荃先後覆陈，遵将滇粤防军逐渐进驻越境。

本年九月初六日（1882年10月17日），法国驻京使臣宝海向臣衙门函询：“驻越宜兵是否奏请前往，或仍前进，或欲撤回，请迅覆，以便回报本国外部。”经臣等函覆，以“滇粤各军因越境土匪据险出扰，是以进扎会剿，系山该督抚奏奉谕旨办理，刻下未议前进，亦不能遽撤”等语。仍照会该使臣转达外部去讫。嗣因该使臣将出京赴津，臣等与之来往会晤，谈及法越一事，该使臣先咎其西贡总督办理不善，商及两国派员设法商办：又言越南毗连中国各省，归中国保护。臣等察其所言，似该国有欲转国之栈，或可藉图结伺，以省兵力。遂将冉情函致署北洋大臣李鸿章，系该使臣宝海到津，相栈因应。

旋於十月十九日（11月29日）接该署北洋大臣函报，在津与该使臣提及越事。据伊称：外部虽令会商，适接西贡电报，华兵已进至越南，东京谣传惊惶，法国必添兵阻扼，事局恐有变动，今惟请中国将驻越兵退回，乃可会商边界及通商事件。附录该使臣所议事宜三条，请为速覆等因。臣等阅该使臣所议三条，尚是欲往合拢处办理。以其立等回信，一面函商该督抚，将驻越各军酌退若干里，以示和好，仍坚扎以防意外：一面飞致该署北洋大臣，转告该使臣。续经函覆，已与说妥。该使臣即日赴沪，候本国之信，并寄所致臣衙门照会二件。臣等仍令别覆以应办事宜，总以异日两国各派大臣会议为定。

十二月初二日（1883年1月10日），接该署北洋大臣函寄该使臣所接外部回电内称：“来议似可佳行。兹决意设法妥静会商，请中国毋疑，已电飭法兵退守河内”等语。又接该署北洋大臣函称：“法外部既愿妥商办法，不日必请大员会议，所有通商口岸，是否备设保胜为宜。其分界保护一节，……中外合谋，筹育定局，议有责成，始可酌量情形，与法人相机商办，免致临时遥度，贻误事机”等语。臣等公同商酌此事，中国滇粤各省，於越南毗连之处，须自揣力量能否兼顾，豫为审议，庶会办事稍有依据。当经据情密致滇粤各省督抚，详细揆度，现尚未据函覆。至通商口岸是否借设保胜为宜一节。查越官刘永福，现驻山西兴化宣光等处，将来保胜能否作为近边口岸，就津议第三条南北划分立论，以越之富良江各分保护之界，即於入界处设立总口，均须规画情形，豫为布置，仍俟派员会议时，再行酌量定议。

相应请旨，迅赐飭下两广云贵各督抚等，将以上应行筹画各节，查照臣衙门前函，详慎妥议，如何有利无害，及堪资久远之处，迅速奏明，并覆知臣衙门，以凭穹夺，是为至要。

所有臣等与李鸿章眷议越事，法国现有成言，亟应豫筹，以备会议各缘由，谨恭摺密陈；并将李鸿章在津与法国使臣宝海所议大略办法三条，钞录恭呈御览，伏乞皇太后、皇上圣鉴训示。谨奏。

附件一 李鸿章与法使实海所议越南事宜三条

照录署北洋大臣李鸿章与法国使臣宝海所议越南事宜三条，恭呈御览。

译法国宝大臣所议越南事宜三条。

一、倘中国将云南广西兵现在屯扎之地退出，或回本境，或离外境若干里之遥驻扎，宝大臣即行照会总署，将法国毫无侵占土地之意，并将毫无贬削越南国王治权之谋，切实申明。

一、法国切愿设法自海日以达滇境通一河路，惟使此路有裨商务，白应上达中国境地，以便设立行栈、埠头等事。前有在蒙自设土口岸之说，令悉蒙自荒僻，顽民聚居之处，不若蒙自下游保胜一日较为便易，且河深利於行船。倘令商船溯红江而上，以保胜为止界，则中国应视保胜如在中国境内无异，在彼立关收税，使洋货入关後，亦照中国已开各口洋货运入内地章程办理。中国亦应设法使云南境内土物运往保胜畅行无阻，如驱除盗贼，撤去保胜境上已有关卡之类。

一、今为驱逐沿境汝事匪徒，令地面得以治理平静，中法两国国家，在云南广西界外与红江中间之地，应划定界限，北归中国巡查保护，南归法国巡查保护。中国与法国互约申明，永保此局，并互相立约，将越南之北圻现有全境，永远保全，以拒日後外来侵犯之事。

——清光绪朝中法文涉史料，卷3，页24—25。

法越交涉事端重大遵旨妥筹全局摺

李鴻章

光緒九年五月十二日（1883年6月16日）發

光緒九年五月十七日（1883年6月21日）到

前大學士署北洋通商大臣一等伯臣李鴻章跪奏，為法越交涉，事端重大，遵旨統籌全局，瀝陳實在情形，恭摺密陳，仰祈聖鑒事：

竊臣欽奉四月十八日（5月24日）密諭：“統籌全局，迅速具奏”等因。頃又奉五月初二日（6月6日）密諭：“著即速赴天津，仍回北洋大臣署任，籌備海防一切事宜”等因。欽此。

伏查越南……，與緬甸暹羅同為滇粵屏蔽。今緬甸暹羅已大半淪陷於英矣。咸丰八年（1858年），法人以兵船住越之南圻，先後侵踞嘉定等六省，設西貢總督以治其地。同治十二年（1873年），法兵進取河內，被劉永福斫其兵官。十三年（1874年），法遂與越協定續約二十二款，其第二款認越為自主之權，無論何國皆無統屬，復聲言法國愿遇事幫助。自此陽為自主，實已受制於法。……去年冬，法使寶海在津通融議約三條，臣正與總理衙門商辦，而該國外部易人，忽又撤使翻議。本年三月，法復襲取南定省城。四月中旬，越將劉永福乘法兵未集之時，用奇兵斬馘數十人，又斫其統將。滬上新聞紙得法電，謂其議院以兵敗憤甚，意在報復吞并，應用軍餉無限數目。道員唐廷樞巴黎來電云，法廷議發兵攻天津，殆欲牽制臣軍不得南下之意。臣在滬與該國使臣脫理古接晤兩次，神情簡淡，謂中國如不管越事，則彼此無損和好；如欲……明助暗助，勢必夫和。所有問答各詞，已電呈總理衙門察竊。

夫法之經營西貢，久欲并吞北圻，仍尚憚各國評其貪狠，中國力為援助，略有遲回。今既挫於黑旗，乃藉復仇為名，添派鐵甲兵船及陸軍，剋期東來，欲占其土地，悍然不顧，……沿海沿江各郡縣，輪船可到之處，恐不能保。臣竊料滇粵交界，山險叢雜，瘴疫繁興，現有各該省防軍及劉永福所部，協力分守，彼亦不能深入。惟若南路膏腴盡失，即阮祀幸存，何以立國？往者琉球不復，尚未及出師聲討，議者柳謂示弱鄰邦，致有越禍。越如為法所并，……而滇粵三省先失屏蔽。紅江為滇越相共，鑛務尤彼族垂涎，將來畫疆拒守，口舌必多，邊患固無已時也。

或謂法人并越之念未必甚堅，中國如以重兵相向，自可俯就範圍。臣思法國自同治十年（1871年）受德人懲創，上下卧薪嘗胆，無日不圖報復，正欲藉拓地立威，稱雄西土，其藐視越南，豈肯甘心釋手？況因憤添兵，亦無中止之理。我以虛聲嚇之，彼未必即相震懾；我以重兵臨之，則內地益情____空虛，似非兩全之策。

或謂華兵前往越境交戰，不在華界，我非顯與失和。不知法越業經開仗，其滇粵兵之已扎越境者，尚可諉為自防邊界。若添調客軍，再入越境，顯系助越拒法，安得不謂之失和？恐不待中法兵交，彼必多派兵船，北犯津沽，南闖粵海，甚或聲東擊西，搗虛避實，以分我兵力，搖我人心。我軍遠戍越疆，不戰仍無以助越，戰則敵兵或更舍越而先圖我，所有沿海沿江各省，必應預為備御，務使敵兵所至，各能自全，庶前敵可無返顧之憂。昔林則徐拒虎門，而敵從定海入浙、入蘇；僧格林沁拒大沽，而敵從北塘入京師，此尚言其近也。今越與內地相去數千里，若陳師遠出，而反戈內向，顧彼失此，

兵衛___禍結，防不胜防。

臣查海疆自广东以迄奉天，口岸林立，惟天津北塘等口，臣驻守十余年，炮台、营垒、水雷、炮船逐渐筹布。虽未敢白翎万全，但就现有水陆各军船械兵力，当可自守。然兵力未可少分，饷精尚待添拨。其他牛庄烟台及北洋不通商各口，实未能处处布置。至南洋之江浙闽粤各口，罅隙更多。

泰西各国战局一开，往往数年不解，必至胜负显判而後已。中国兵轮船本少，又未经战阵。法国海部铁甲新船四十馀号，售者在外，快船根驳各项战船四百馀号，装运陆兵则另有轮船，其船械之精，操演之熟，海上实未可与争锋。陆路则我众被寡，我主被客，苟能器械精良，饷精充备，未始不可与战。但一时战胜，未必历久不败，一处战胜，未必各口皆守。西洋用兵，罄其一国之人可以为军，罄其一国之财可以为饷，转战数年，胜负既判，终乃行成，而胜者所糜之饷，皆必索偿於败者，恒以亿万万计。彼平日注重商务，国有急难，可借商民之财力以资敌愆。中国官与商民隔膜，合厘税无筹饷之术也。

道光成丰年间，海疆一再尝试，而盟约所要，愈趋愈下。近二十年与彼族补宜掇拾，虽未遽转弱为强，尚得坚守藩篱，與___斯民休养生息。一朝决裂，全局动摇。战而胜，则人才以磨励___而出，国势以奋发而强，战而不胜，则後日之要盟弥甚，各国之窥伺愈多，其貽患更不可言也。盖使越为法并，则边患伏於将来，我与法争，则兵端开於俄顷，其利害轻重，较___然可观。

臣受恩至深，捐糜不足以图报。伏念皇太后圣躬甫愈，皇上正在冲龄，臣不敢畏葸.....，亦不敢激烈而擲天下於孤注。臣若仍遵前旨赴粤，则愿以滇粤边境为己任：若遵旨北旋，则愿以畿疆防务为己任。臣之进止，自当再候明旨遵行。至於粤闽江浙东奉各省海口，以及长江等虚，能否各自保护，勿使旁窥，应请飭下各直省将军、督抚，迅速妥筹议覆。

再，两大交兵，旷时糜费，非剿粤捻情形可比，先须筹集的饷一千万，以济目前要需。至兵燹一开，洋税厘金立形短绌，而各省军需刻不容缓，应请飭下户部预为妥筹議覆。事关重大，应否将臣此次摺片发交军机处，会同大学士、六部、九卿密議具奏，抑由聖明裁断决择施行。总期廟堂之上，成算先操，则臣下秉受宸谟，自可中外如一，始终如一，不致朝三暮四，貽误将来。大局安危所紧，必宜先事通筹，方可临时操纵。愚昧之见，是否有当，谨缮摺由驿六百里據实密陈，伏乞皇太后、皇上聖鑒训示。谨奏。

——清光绪朝中法交涉史料，卷4，叶21—23。

论越事

李鸿章

光绪九年九月二十六日（1883年10月26日）

昨奉公函，以“滇粤出关各军，无坐视法人吞尽北圻之理，拟将法人种种挟制情形，照会各国，并令防军，如法兵来犯我驻守之地，不能不与开仗；其在华各国及法国商民，仍应力加保护，免致牵动全局。一面电致劄刚，照会法国外部，看其如何答复，属即妥速筹覆”等因。仰见义正词明，虑周思远，钦佩曷任！……

甲戌（同治十三年，1874年）法越之约，罗使照会钧署，……惜未严加驳斥，不认此约，致彼得以有词。是以上年劄刚与法外部初议此事，即大龃龉。迨宝海过津，鸿章与之反覆筹商，两相迁就，姑如所陈三条，令其派员会议。盖深知法志难履，事局难了，欲及早收束，为羁縻勿绝之计耳。詎料法廷翻覆，而华人亦务为高论，即使法仍会议，亦必无成。

今事势至此，更迥不如宝海会商之时。西国公法，以两国订立条约为重。本年七月，法越新约虽由逼胁而成，然越南固自为一国也。其君相既肯允行，各国无疑其非者，岂中国所能代为改毁？今若声罪致讨，须为改毁此约，则必自量兵力、饷力能驱逐河内西贡等处法人否？能变易越王否？能诛繫订约之奸臣陈廷肃阮文祥等否？[据在津陪臣范慎阮述等密称 陈廷肃阮文祥久阿附法人，甲戌（同治十三年，1874年）约，阮文祥主之，今新约陈廷肃主之，而阴受命於阮文祥。二人皆该王左右大臣，名为逼胁，实则诚顺，惟强是从。]非办到以上三层，则法不能屈从，约不能改毁。揆之目下中国人才、兵饷，皆万万办不到者也。……倪徐两君，实不知兵，不知洋务大局，其言多不可信。即所称明告各国，然後师行无阻；此与各国何干？更何有阻我师行者？美英两国方允从旁调停，旋因劄刚所议相去远，遂置不问。今即将各情照会各国，不过仍作壁上观耳。谭敦邦何天爵皆参赞也，人微言轻，或更有幸灾乐祸之意，所言似不必听。

德理固自京回津，住还两次，每谓越约已定，我无所求於中国，余尊处不提，彼亦置之勿论，鸿章自不便再议。昨蒙钧函商及，因马道建忠熟谙法语，与德使尚相投洽，密属其它为闻谈，往探口气。兹将问答节略钞呈台览。其言固不尽可凭。然查电局近日法廷与德使往来密电甚多，其商请该国添兵进战，未必无因。尊处即电致劄刚照会外部，想其答覆之语，亦大略相同，未必有所畏慑也。

细绎尊议檄令滇粤防军，如法兵犯我驻守之地，不能不与开仗，似止有如此办法。第念开仗以後，我胜则法必添兵再战，我败则尚可退回本境，法必不遽深入，亦尚不至牵动大局，届时再徐议分界画守。军机至密，似不必遍告各国，迹近张皇，而实无裨助。

法外部与劄刚嫌已深，以後难商此事。闻法约立後，国人欣庆。十月初，议院复开，断无不赞成之理；即设法用问，势有难回。屈计冬内，北宁胜负已见，将来新使巴特纳来华，或与妥议收场。但据德理固云，巴使一时不来，诚虑另有诡计耳。……

罗使，指法国驻北京代办 罗淑亚。

德理固，或译脱利古，原为法驻日本公使，1883年（光绪九年）被派为特使来中国专办中法越事交涉。

——李文忠公全集，译署函稿，卷 15，叶 7—9。

请罢斥李鸿章片

秦钟简

光绪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1883年12月21日）发，

光绪九年十一月二十三日（1883年12月22日）到

再，臣维当今重臣，莫如李鸿章！朝廷倚任，亦莫如李鸿章！而声望大损谤议喧腾者，亦莫如李鸿章。或谓其交通洋夷以为奥援，或谓其拥恃淮军以要权利。夫以李鸿章受皇上深恩，中外诸臣莫与为比，岂有丧心昧良一至於此？然而人言不尽无因，何也？

自李鸿章总督直隶，今日买船，明日置炮，此处筑台，彼处设垒，岁费国家数百万金，而每有震惊，一味议和。夫洋寇果来，折诸外洋，诚非兵船不可，折诸内地，诚非炮台不可。顾李鸿章只知言和，船械军垒，何所用之？且和，尽人所能也。朝廷倚李鸿章为折衝御侮之臣，凡所请求，无不前允。而李鸿章仅一和为报称，又覬开销之利，众役繁兴。其言曰：“外洋铁船以千百计。”无论不实，即使确有此数，岂能尽撤各埔之防来犯中国？李鸿章而为此言，所购之船，何所底止？岂将尽购夷船，而後与夷战耶？

夫夷人之利在海，我军之利在陆。昔日僧忠亲王实由所部蒙兵未经战阵，更由奸回煽惑，欲与议款，致失机宜。此宋臣苏轼所谓“兴言及此，流涕何追”者也。李鸿章岂不知之？使李鸿章忠於为国，二十余年整军经武，必当卧薪尝胆，誓灭逆夷。而乃张夷声势，恫喝朝廷，以掩其贪生畏死、牟利营私之计，诚不知是何肺腑！

尤可异者，海疆每有夷患，廷议方言用兵，李鸿章必先索百万或数百万，一似北洋向无经费也者，一似淮军向无饷糈也者，一似炮台、营垒、兵船、军械诸事从未兴办也者。明知库帑空虚，司农仰屋，乃故为此要挟，以固和局。然则谓其以夷人为奥援，纵未必然，谓其不忠，能自解耶？

我国家二百余年，削平祸乱，不知凡几，军务已毕，而帑项复充。独平发逆以来，寝兵不用，而饷需之匱，日甚一日，良由各省疆臣托辞镇抚，不肯尽撤防军。然而统兵诸将散其部众者，正复不少，独淮军久而不散，处处屯扎，岁费国家又数百万金，不特耗国已也。今试问动臣宿将，有能代统淮军者耶？夫纯臣功成名遂，远谢兵柄，非必为身图也；诚以坐拥重兵，不特自处危疑，亦且糜费军饷。使李鸿章为纯臣，岂忍以百姓脂膏，尽养其骄情之将卒？又岂有知其军之莫能代统，而能且夕自安也者？然则谓李鸿章挟淮军以揽权，纵或不然，谓其不忠，能自解耶？

非特此也。李鸿章山其赀财，令人贸易，沿江沿海，无处不有。深恐启衅洋夷，则商木亏折，是以断不欲战。夫既不欲战，则断不能战。今日夷事方棘，畿辅所任惟李鸿章，臣能无惴惴乎？曩者叶名琛因红头之乱，寄顿赀财於夷人，故夷攻粤东，竟大张告示曰：“开炮者斩！”然而夷终拘执以去。吏之反覆无情如此。今李鸿章亦专欲媚夷以保其赀，仍恐夷之反覆无情也。李鸿章纵不足惜，如朝廷何？

臣於李鸿章素无往来，更无嫌怨，方以为一时柱石，何敢妄肆诋謫。顾深维时局已堕坏於该大臣一人之手，及今不言，後更有言之莫能挽救者。伏望皇上断自宸衷，立予罢斥；即或念其前绩，曲予保全，亦宜听其终制归里，别简贤能，为奠安畿辅之策，毋为该臣所误，天下幸甚！臣为安危所系，谨冒昧附陈，伏乞皇太后、皇上圣鉴。谨奏。

——清光绪朝中法交涉史料，卷 8，叶 43—44。

谕黑旗将士檄

刘永福

呜呼！皇天无亲，惟德是辅；圣人有训，佳兵不祥。……

蠢兹法夷，逞其强悍，恃其机械，辄敢肆焉蚕食，恣厥鲸吞。毒比长蛇，贪逾封豕。既窃踞夫西贡，又潜窥夫东京，外托保护之名，中怀叵测之志。试思分疆划界，各有臣民，各有政教，何恃越俎代谋？是其藉词行诈，包藏祸心，可以不言而喻。况自法东来之後，攻掠越地，荼毒越民，越南之仓库据为己有，越南之关税收为私藏，越南之城他遭其蟠踞，越南之元气被其剥丧。招越南之叛民以添其翼，隳越南之险阻以快其心。种种狂悖之行，神人之所共忿，大地之所不容。我越人几有血气，莫不痛心疾首，透爪裂眦，愿得食法人之内，寝法人之皮，真有一夫大呼，市人皆左袒之势。

永福以羁旅之身，受国王恩遇，资以土地，授以甲兵，其初一成一旅之众，得所藉手，十年生聚，十年教训，积数十年之心力，有劲卒数万人，赖以保障东南，用资战守。三军之士，当知食毛践土，恩义并隆，去顺效逆，殃替立至。

……今越南有难，中国必为援助。兹者滇抚唐中丞、粤西抚徐中丞，同率兵百万，分道出关，天兵遥驻，击势赫耀。粤督张制军、粤抚裕中丞，要亦皆部署周至，转运不穷。近又特简彭官保来粤督师，以守为战。韩范坐镇，西贼丧胆，我军有此奥援，士气定当益奋。

本提督不过中原一武夫，流寓来越，荷蒙国王恩礼有加，重资委任。尔众士亦蒙大惠，禄养有年，三军铭挾纆之恩，多士戴如春之泽，固宜激发忠义，竟作干城。而况中朝大皇帝又特沛殊恩，寄以重任，本提督固责无旁贷，尔众士亦义不容辞。当思受国王之恩养，咸怀报主之忱，荷中朝之化裁，弥切尊王之义。先登陷阵，奋不顾身，饥剥法夷之肤，渴饮法夷之血，灭此朝食，所向无前。法夷之机械足以自阱，法夷之凶暴适以自戕。

前者法酋拿破仑第一，颇善用兵，其国人称之天神，援甲执兵。千人辟易，彼时其武勇，横暴不已，卒为英人所俘，为世大辱。厥後拿破仑第三，率乃祖之攸行，志在开疆，性喜用武，横征暴斂，戢怨小邦，天怨人愤，蕴久必发，爰假乎普国，歼其巨魁，毁其国都，法人之气为之不扬，欧西各国羞与为伍。似此可以稍自敛迹矣，而乃犹复怙恶不俊，不敢吐气於他邦，转欲逞志於我国。我越南虽僻处海滨，号（称）积弱，然师以曲直为老壮，兵以顺逆为胜败，法兵虽强，曾何足惧！

自法夷入寇，狼奔豕突，跋扈鸱张，几於目无越人。本提督率尔有众，起与力争，一战而远威授首，再战而宝滑逃遁，科力不能逞其凶，夏文不能施其计。大旗所指，蚩尤潜光：长戈所挥，渊日再起。贼军矢穷粮尽，困守一隅。以海防河内为负隅之恃，而我分道以扰之，亟肆以疲之。奇兵正法，互为策应，攻城攻野，动合机宜。南定惊草木之兵，海东懍烽烟之警，贼官皆墨，我武维扬。法夷犹敢执迷不悟，逼我顺化，蹙我都城，乘我国之新丧，利援军之道远，遂乃抑勒新主，强为要盟。夫要盟神弗之福，盟可要亦可寒，何足措意？而法夷自为得志，益复骄横，又敢窥我北宁，侵我桑台。中朝之大度则藐为畏葸，吾军之果毅则视若仇讐。不恤众口之交讥，不顾天心之勿顺。国狗之酸噬，遍乎友邦；巴蛇之吞侵，思及远郡。贼与我势不两立，我

彭官保，指彭玉麟。彭加街太子少保：故称官保。

与贼义不俱生。

今与尔来共伸天讨，各奋神威，转战无前，有进勿退。得法夷首一级赏银五十两，贼目倍之。获兵船一艘者，赏如其船之数，毁铁舰倍之。其有我游民为法兵所罗致，脅令当兵者，倘能悔罪自拔，悉予免究。反戈攻後，因而获胜者，仍论功行赏，弗问前愆。惟法夷及其所部之黑夷，则尽杀无赦。必使东京之馀孽，扫荡无遗；西贡之腥闻，湔除净尽。上以副中朝倚畀之隆，中以报国王休养之德，下以舒越民怨毒之心。成败利钝，所不遑计。尔众士欲建不世之奇勋，成不朽之伟业，惟木提督马首是瞻。功多有厚赏，不迪有显戮。尔众士惟时懋哉！

檄到，如律令！

——[普天忠愤集](#)，卷5，[议论门](#)，[吐](#)7—9。

致法兵酋孤拔书

刘永福

闻之古者，兵交不废使命。尔法人侵扰北圻，於兹十有九月矣。既丧师以辱国，亦糜饷以病民，痛钜创深，而未启悔祸之心，夫复何言！顾念北圻之民，遭此蹂躏，数百里内，风声鹤唳，不遑寝处，伊谁之故而使我族类颠连困苦若是之甚？予体上天好生之德，我王恤民之心，爰为尔一言。

数月以来，尔军以负隅之穷势，保游釜之余魂，困守营寨，不敢山战。风闻尔邦之人，又以虚词要胁中国，云将攻打广东，黔驴技俩，可谓穷极丑恶矣！堂堂中国，为天下四洲所景仰，曾何惧尔法之有？即予亦明知尔邦不敢用兵中国，致殃及他邦，其为虚声恫喝何疑？今予用告尔，以振盲瞶而发痴聋。

溯自二十年前，为中国同治皇上纪元之岁，予以避乱来越，有众一旅，非我族党，即我交游。时则兴化宣光两省土匪作乱，肆行劫掠，官军剿捕未殄。予以贸迁旅居，奉大吏檄办圆练，爰集同志，约法成军，歼灭匪徒，获邀懋赏。是年，尔国为九龙江之役，称兵南圻，予奉命勤王，祖师南下，三战三捷，擒尔将帅，俘尔军民，尔岂不知之？迨次年和议成，辞阙北归，仍安素业。尔邦辄张皇夸大，以为兵多地广，丕著武功，为天下莫大之国，掌天下最重之权，雄视六合，莫敢抗衡云云。予以大义陈师，凡执受前驱者，非荷耒之农夫，即负贩之良贾，非有制造枪炮之利，徒仗一义字激动朱志，为国捍患，屡挫尔锋。尔邦之宿积忿於永福久矣，然而永福岂畏尔哉！

尤可笑者，尔邦辄以保护为名。……予知尔邦受创於普，城郭其沼，君王其俘，城下之盟，酬金才了，尔邦属部，有流离失所者矣，有逼虚强邻者矣，曷不谋为保护，而眈眈焉干预我越哉！越俎代庖，舍己芸人，为天下所笑，尔邦岂未之前闻耶？……而尔等目击各省土匪之乱，袖手坐视，未助一兵，或垂机煽惑，利人灾患则有之，於保护乎何有？然住事勿论已。令者之役，尔亦非腴然以保护为名哉！何以据人之城，戕人之官，夺人之库，乘人之丧，逼胁立约。又纵令黑鬼淫掠残毒，无所不至。斯比於穷凶极恶之盗贼有加甚焉。以盗贼而假仁义之名，名其可假也哉！

今者，中朝大皇帝赫然震怒，声罪致讨，永福奉到广西巡抚徐大臣饬知，钦奉上谕，饬令整军进扎，规复河内省城，不可稍有退沮。煌煌天训，越南臣民幸庆再生。伏念中国大皇帝以天地覆载之仁，怀柔远方，罔不悦服，岂欲轻启兵端？即我越南国王，素秉礼义，於尔法人，事事优容。乃尔包藏祸心，诡计叵测，既诳我百万金钱，赖我六省膏腴，又夺我三关莞钥。我王始终以礼相待，至有今日，骄孙之养，有由来也！

兹者，国步维新，王灵大振，永福慨慷誓师，三军之士，莫不感激涕零，愿舍身以报国，予姑翦灭此而朝食，畴勿努力以赴戎行。行将电掣雷也，歼尔丑类，而安我良民矣。顾我思顽石有点头之日，恶虎有帖耳之时，尔虽恃蛮，抑岂不感悟？用是不惮烦言，再三开导：须知越国图远，自古无功；亿兆离心，不敌十臣同德。况中国以熊罢之帅，率荼火之师，永福执锐披坚，以为爪牙之助。西山之粟，可食十年；河北之田，可屯百万。关内关外，五里一台，十里一站，大军所至，山岳动摇，岂若尔邦之十日外务筹兵，明日议院筹饷，虚张声势，外强中乾也哉？

粤自（光绪九年）七月二十八日（1883年8月30日）、八月十九（9月19日）等日，叠创尔军之後，所以按兵不动者，非畏尔强：一则以天朝尚

在议和，痛剿之餘，尔等有所藉口；一则沈机观变，正欲厚集尔众，使尽入我网，庶几後患无滋也。乃犹妄想攻打北宁，觊觎桑台，岂尚在梦中耶？

或者天牖尔衷，幡然悔过，还河内南定等城，星夜退师舟中，则永福虽奉严旨，诚可为民惜命，乞请徐大臣转懇圣恩，赦既往而赎将来，不为穷寇之追，仍联和好之谊，永福一人，实能任之，决不食言。若其怙恶不悛，执迷不悟，则永福今日承命之下，进退维死，誓即身率劲卒，乡导王师，捨命进攻，不遗餘力，城下之日，骈首诛戮，毋冀漏网！

夫人贵见机，事莫求尽，及此日而听药石之言，诚无损尔邦威望。若必负固不服，一旦势成土崩，虽中国大皇帝不欲穷兵黩武，远略海外，而西贡巢穴定必乘势剿平，不使附属一兵一卒淆迹越南土地。斯时四洲各国，莫不周知，尔邦尚何颜立於欧洲耶？恐拿破仑第三之辱将复见於今日也！此又非仅为尔警觉者矣。

且吾闻尔邦称兵於越，皆前任外务署中一人私见，上不裁於总统，下不协於輿情，尤属罔上行私，违众速祸。今业已去职，继之者主见未定，同宜为寮，尔当驰书启牖，毋使蹈前人愆也！

限以三日，立取覆音。如其听言藐藐，则悦未学，前轍犹在，惟执事三复之。

——普天忠愤集，卷5，议论门，吐10—12。

越南义民与法兵接仗情形片

徐延旭

光绪九年十一月初九日（1883年12月8日）发

光绪九年十二月初五日（1884年1月2日）到

……接黄桂兰赵沃函称：“据……梁俊秀禀，海阳省辖安老县义民范忠直郑文已等，号集义兵二千馀众，於（光绪九年）十月初一、二、十五、六（1883年10月31日、11月1、14、15日）等日，叠与法兵战於春盎盎山仙会文场柳屯诸社，毙敌党三十馀名，并於金城县河边夺获搁浅西船一只，及铜炮、旗帜、喷筒等件！阵亡义民一名，当由黄桂疏等照章给赏。飭梁俊秀转飭范忠直郑文乙，挑精锐二千人为义勇新军正副两营，而合___各领一营，互为援应。”又称：“九月二十八日（10月28日），法率西贡教党共约千人，蔓攻南定省辖太平府城，经在籍提督谢现督率义民四百名，协同南兵击走。谢现即进扎建昌府城，法人又来攻扑，亦为谢现义民击退，共毙法党约三百人。各处义民愤憾被族，迁怒肆焚，愿从谢现者至六千馀名之多。黄桂兰等复飭梁俊秀抽拨义勇一营，前去镇导，随时策应。”又称：“据陈朝纲等禀称，十月三十日（11月29日），复有中火船三艘，驶来锦江河口，悬炮肆轰锦江平均各防营，并以板艇分渡洋兵三百人，猛扑平均营盘。经党敏宣等分飭各营，相机迎战，并往援锦江，绕截下游河口，踞岸伏击。被知陆战不敌，乃仍渡回，环施大炮，即悉望下游退去”各等因。

臣查彼族连日轰扑锦江平均营垒，实以扼其要害，碍其轮船上下之故。而海阳南定各义民四处响应，运___敌敢战，河内一经得手，便可四路截杀，洵是天怒人怨，该夷虜灭亡之秋也。除仍分飭各军随时激励、扼要稳扎、合图大举外，理合附片陈明，仰乞圣鉴。谨奏。

——清光绪朝中法交涉史料，卷9，吐7—8。

驻英法公使会纪泽致李鸿章书

光绪十年（1884 年）

敬启者：许久未奉赐函，电报亦甚稀简。或谓办理法越之事，钧意与鄙见不谐。为此言者，不独不足以仰窥贤哲，抑栈之乎量某矣。中堂任重钧衡，智周全局，综计各省兵勇，训练未成，骤御劲敌，尚无把握，是以不欲轻启衅端，此老成持重之见。宗臣谋国，从古如此。

某则欲实力备战，以保和局，至於不欲启衅之心，未始不同。某居西洋五年，经营此事，亦逾三载，明窥暗察，以为必须御之以刚者，厥有数端：法人之性，欺软怕硬，虽夸大而喜功，实燥急而畏难，轻於发端，怠於持久。吾华备战愈显，则了事愈易：备战过迟，法人既已获利，则吐出较难，一也。注人之夙志，非徒并越，而特欲以越为根脚耳。粤边之煤铁，滇中之金矿，无不垂涎，此间人之著作，多可为证。……二也。寿昌江经海防以入海，海口有岛，名曰倍达陇，为东方极好船埠，法人欲建为水师总坤。吾华後患，何可胜言！三也。英人垂涎於西藏，俄人垂涎於高丽，皆视我困应越事，以为进止。琉球无甚关系，不争可也。东京乃卧榻之侧，亦不闻问，岂不招各国弱小者之姗笑，强梁者之觊觎乎？四也。我之惧法，不在陆而在水，不在滇粤一隅，而在沿海各口。然英德俄美已订私约，倘华法开战、四国虽旁观不助，然不许法人封禁通商海口，亦不许轻扰通商各埠，如此则法人逞志甚难，知难则易退。我示以不让，正所以速其退也，五也。法之本国，朋党相竞，政出多门，非各党同心，断难成大功於数万里之外。而各党冰炭参商，绝少齐心之日，六也。法人於西洋无一友邦，内顾多忧，则远谋易馁，七也。我若谨慎太过，则人视我之国，不如马德嘎嘎斯嘎嘎小邦，视我官兵，不如刘永福奔窜之子遗也，此辱何可暂忍，八也。

某思於此敦端者，是以始终坚持备战之议。惜备战稍迟，法军进据之地已多，未进者尚复眈眈，已据者更难驱逐。如能就目前局势，划分界限，大致以红江为根，江之上游则我渡而南，据未失之地；下游则法渡而北，据已得之地。……先扼险要以拒强邻，实目前之急务。虽不能悉防後患，然祸发亦当稍迟。聊陈所见，敬维论难。

此信由扬友邨寄到馆，约计时日，总在北宁未失以前。[光绪十年（1884 年）四月申报]

——中法战事文件汇编，页 4—5。载史学杂志，第 2 卷，第 2 期。

力阻和议片

彭玉麟

光绪十年四月二十八日（1884年5月22日）

再，臣正封摺间，适接督臣张树声缄致总署电音，得悉暑直隶督臣李鸿章方与法酋议款，问之不胜骇异！伏维法夷犯顺，率土同仇，臣昨奉光绪十年三月二十六日（1884年4月21日）上谕，饬臣等振刷精神，竭诚筹办防务。臣当宣示各军，莫不踊跃欢呼，激昂思奋。乃甫数日，而忽有议款之举，得毋阻赴义之心，而褫敌忾之气？况今日法夷有断断乎不可款者。臣素愚戇，忘其冒昧，有不容已於言者，请为皇太后、皇上——陈之。

法夷无端生衅，……挠败我师，迄今并未大加惩创，遽与议和，何以张国成示天下？不可许者一。

法夷并未受创，幡然请款，是必中藏诡谲，或怠我师而徐乘其後，或缓我谋而误以多方，其害无穷，不可许者二。

既与议款，不索兵费，更为叵测。该夷惟利是视，忽弃日前所索巨万之费不言，但言越境通商，其中不免有诈，恐将来必有十倍取偿於後者。瘠土华以奉岛夷，饰目前以酿边患，不可许者三。

以一外强中乾之法夷，……吞噬我疆土，堂堂中华不勤远略，不问其罪，转降心相从以就其和。使之此次得志，而效颦法夷者，必猖獗然环向而起，是款一法夷而转来无数法夷也。群谋日滋，隐忧方大，不可许者四。

云南物产富饶，五金之矿，翠玉之璞，艳称於世，久为西人所垂涎。若與议款，必由蒙自以内许其通商。迨为日既久，形势险隘。彼皆周知，广传邪教，以张羽翼，一旦窃发，不仅通商，将何以支？不可许者五。

此五不可者，人人知之，倘漫不加察，贸贸焉亟与议和，以为国计万全，臣固未敢信也。

法夷自通商以来，前於天津教堂一案，即思启端以偿其所天欲，适为普人所窘，中止。旋即狡谋越南，为自强之计。我中华果以全力决战，审用兵筹饷之分量，被族万难久持。故先为恫喝以速其和，又貌为恭顺以工其术，其实鬼蜮伎俩穷矣！此揣敌情而可战者一也。

我朝以神武开基，将帅得人，远轶前古。嗣平发捻之乱，亦忠勇辈出，贾其余勇，似足定边。忆前议防俄之时，奉旨著京外保荐人材，即以将才不易，存者什一为虑。再阅数年，老成凋谢尽矣。虽攘外不必定用安内之才，而有识究须有胆，曷若及时精选宿将，俾请求以柔克刚、以散敌整之法，以尽其长。此论将才而可战者二也。

道光年间，夷衅初开，广东三元里团练，义声至今犹在。此外各省困事激愤之孝，层见叠出，亦见民间不平之气，不可遏抑。越南刘义，亦中华民也，窜伏荒裔，自全不暇，犹能尚义，屡歼法夷。各省山陬僻壤，不乏英豪，闻与夷战，莫不听鸡起舞，共发雄心，愿効死力。此察民情而可战者三也。

查万国公法，有可节取者，在战分义與不义一节，如兴战不义，伤害天理，不独可以理喻，并可以力止等情，深与齐人伐燕之义暗合，亦足徵万国之公也。我朝廷一面通饬各督抚臣，大张晓谕，於通商和好各国，极力保护，尊与法夷绝好，准各义民诛其天主教士，毁其天主鬼楼，罢其驻京注使，撤其生意马头。既销萌蘖，不虞支蔓。此采公法而可战者四也。

语云：“师直为壮，曲为老。”今兵端自法夷开，穷兵黩战，掠地争城，欺侮太甚，实为万国公法所不容。宜历数注夷罪状，布告中外，使咸知理曲在彼，直在我，不得已而用兵代罪。明有日月，幽有鬼神，共鉴此衷，应蒙默佑。此卜天理可战而决必胜者五也。

有此五可，亦人人知之。倘失此机宜，恐我中华永无自强之日，其将如天下後世之非议何？

伏乞我朝廷乾刚独断，严饬沿海各疆吏及各将领，防务不可一刻稍懈；尤须洗心易虑，卧薪尝胆，各矢天良，修矛偕作，愤切同仇，以与法夷从事。臣虽芸朽无似，断不敢惜此病躯残喘，稍存畏葸，尚当奖率将士，为各军先。惟宜和宜战，大局攸关，圣明洞鉴，自有权衡，原非臣下所敢妄议。微臣老病昏眊，在军言军，谨冒昧将所有不可款而可战缘由，披沥附片具陈，不胜惶悚待罪之下！仰祈皇太后、皇上圣鉴训示。谨奏。

——彭刚直公奏稿，卷5，吐12—14。

敌陷基隆炮台我军复破敌营获胜摺

刘铭传

光绪十年六月十六日（1884年8月6日）台北府发

窃臣前将抵台日期并勘基隆炮台，恭摺陈报在案。

前月（闰五月）二十五日（7月17日），即有法人兵船一艘湾泊基隆；询所由来，答以游巡海日。臣即密饬各军，严行戒备，督促海口社寮炮台，日夜筑修。惟运料无船，万端束手，当即飞函闽省，请将永保琛航两官船拨台应急。奈闽口音信隔绝兼旬，由沪运炮赴台之商输又久迟不到。自本月朔（六月初一日，7月22日），时有法兵船巡泊基隆，一半日即去，而前次所到之法船一般，仍泊不行。当以和战未定，未便霁自我开。适伏波兵船自台南载新调提督章高元毅军勇五百甫到基隆，闽省复调伏波装澎湖两营以去，台兵益寡，轮舰一空。当饬章高元扎近基隆炮台，藉资辅助，提督苏得胜佐之。其自上海运炮之委员游学诗，因中国各轮惮於南下，初九日（30日）始雇德商万利轮船，十二日（8月2日）始来沪尾，维时臣正赴沪尾，督令孙关华所部赶造炮台，见军装运到，即令将雷炮仍由万利船运布基隆。及到基隆，法兵酋坚阻不令卸载。德船不能久候，仍回沪尾口门。

臣方回至淡水城，正拟改船装运，忽於十四日（4日），续来法兵船四艘，直逼基隆。其兵酋李士卑斯，遣告苏得胜曹志忠，据称和议不成，限期已届，随带战书告示，定於翌晨攻击炮台。诸将一面严防，一面飞报。臣於十五日（5日）黎明接信，当以基隆炮台本无可恃，前摺业经奏明，当即亲驰督战。行至半途，炮声震地，趲行速至。法人已於辰刻开炮攻台，营官姜鸿胜督炮还攻。台上只存洋炮五尊，炮台仅有当门一面，敝由旁击，炮即不能旁攻。章高元苏得胜各带百余人潜伏炮台墙外沟中。敌炮猛攻不息，白辰至午，血战不休，竟毁炮台前壁，火药房亦被敌轰毁。章高元苏得胜密令姜鸿胜卒军退出，伤亡弁勇六十余人。炮台既毁，我不能支，法亦未踞。此炮台被毁之情形也。

臣愤法人之轻我也，非诱之陆战不足以折被凶锋。赶将海滨难守各营，转移後山，以避敌炮。曹志忠营虽近海，中隔小山，仍令照常严守。一面激励各军，坠筹血战，誓挫凶威。

十六日（6日）卯刻，法兵四五百人，半在曹志忠营北山上筑营，馀二百人直薄曹志忠之垒，仍用轮船炸炮助攻，自卯至午，枪炮不息。曹志忠一面饬守木营，亲督王三星等率队二百人出战。臣即令章高元苏得胜卒队百余人袭其东，复派已革游击邓长安率亲军小队六十人绕击其西。曹志忠见两路夹攻，士气益壮。法见我军之夹攻也，连轰巨炮以敌之。枪战逾时，我军所持後膛枪皆能命中，击倒山巅拥纛之法酋二人与山下法兵头一人，敌军大溃。我军一鼓登山，当破敌营，夺获洋枪数十杆，帐房十馀架，并获其二纛，斩首一级。探报法兵伤亡百余人，逐北至船边始返，我军伤亡总数人。二纛者，皆国徽，尤为万国行军所大耻。此法犯基隆陆战获胜之情形也。

伏念基隆炮台不固，炮位无多，彼族久经窃议，今突以五船相犯，实瞰我军船炮俱无，睥睨乘危，妄恩窃踞。今幸仰荷天威，将士用命，有此血战，稍挫凶锋，实足以抒激愤。惟当逐北抵船之际，海口若有兵轮，首尾夹攻，敌船皆为我有。失此机会，慨惜如何！

法人自入中国以来，未经此败，势蚩能甘？必将增兵增船，一雪斯耻。我军兵单器乏，何以御之？合无仰懇天恩，俯念海外孤军，事机万急，飞勅南北洋大臣暨闽省督抚，速拨能战兵轮十只，择将来台助战，无蹈各安疆土，坐令微臣独陷危机，曷胜急切待命之至！……

——[刘壮肃公奏议](#)，卷3，叶4—6。

劾大臣玩寇疏

潘炳年等

为大臣玩寇弃师，愤军辱国，朋谋罔上，怯战潜逃，请上查办，以伸国法，以服人心，恭摺仰祈圣鉴事：

臣等於马江败後，迭接闽信，具言张佩纶何如璋闻警逃窜。窃以挫败情形，众目昭著，明见万里，谅诸臣不敢再有捏饰，是以未敢率行上闻。兹恭读（光绪十年）八月初一日（1884年9月19日）谕旨，方稔该大臣前後奏报，种种虚捏，功罪颠倒，乖谬支离，与臣等所接闽信，判若天涯，不得不为我皇太后、皇上披沥陈之。

（光绪十年七月）初一日（1884年8月21日），法人遞战书於扬武管驾张诚，张诚达之何如璋，秘不发。初二日（22日），各国领事商人下船，众知必战，入请戒备，张佩纶斥之出，军人靳不发。嗣洋教习法人迈达，告学童魏浣，畏张佩纶之暴，不敢白。初三日（23日）之晨，见法船升火起碇，始驰合，而法人已照会未刻开战。张佩纶怖，遣魏瀚向孤拔乞缓，以诘朝相请。比登敌舟，而炮已发，我船犹未起栓装药。敌发巨炮七，福星振威福胜建胜殊死战，船相继碎，余船放火自焚。是役毁轮船九，龙槽师船十馀，小船无数，伏波艺新二艘逃回自凿沉，林浦陆勇尽溃。而法船仅沉鱼雷一。此初三（23日）大败之情形也。

张佩纶何如璋甫闻炮声，即从船局後山潜遁。是日大雷雨，张佩纶跌而奔，途仆，亲兵曳之行。抵鼓山麓，乡人拒不纳，匿禅寺之下院，距船厂二十馀里。次日奔鼓山麓之彭田乡。适有廷寄到，督抚觅张佩纶不得，遣弁四探，报者赏钱一千，遂得之。何如璋奔快安施氏祠，乡人焚祠逐之，夤夜投洋行宿。晨入城，栖两广会馆，市人又逐之，复踉跄出就张佩纶，恐众踪迹及之，给何如璋回厂，自驻彭田累日。侦知敌出攻长门，将谋窜出，始回。此张佩纶何如璋狼狈之情形也。

何璟张兆栋平日徇於和议，於海防毫无布置。藩司沈葆靖尤以战事为非，凡属防饷，辄拒不发款。兵无主帅，饷无专责，议者固知闽师之必败。所恃为长城而无恐者，以张佩纶平日侈谈兵事，除此中外战局伊始，临事自当确有把握。及阅闽信，陈其种种谬戾情形，则丧师辱国之罪，张佩纶实为魁首，而何如璋次之。何以言之？

朝廷以督抚不知兵，简张佩纶及刘铭传。刘铭传往渡台，则封煤厂，撵法人。张佩纶出都，即闻其言，颇快之。到闽後，一味骄倨，督抚畏其气焰，事之维谨，排日上谒，直如衙参，竟未筹及防务。至法船驶入马尾，仓卒入告，张得胜缉引港奸民请办，张佩纶竟置之不理，众益骇然。而张佩纶尚侈然自大，漫不惊心，水陆各军，纷纷号召，迨各将请战，又以朝旨禁勿先发为谕。臣等不知各口要击之谕，何日电发，不应初三（23日）以前尚未到闽。即使未到，而论旨禁其先发，非并轮船起碇、管（驾请）军人而亦禁之也。一概不允，众有以知张佩纶之心矣。身为将帅，足未尝登轮船，聚十一艘於马江，环以自卫。各轮船管驾连叠陈连舰之非，张佩纶斥之。入白开战之信，张佩纶又斥之。事急而乞缓师於夷，如固体何？开炮而先狂窜，如军令何？中歧在马尾，彭田乃鼓山後麓，张佩纶自讳其走，欲混为一，如地势何？敌舟攻马尾，张佩纶於是日始窜至彭田，而冒称力守船厂，如不能掩闽人耳目何？且何如璋实匿战书，张佩纶素与之同处，知耶不知耶？臣等不能为张

佩纶解也。臣闻张佩纶败匿彭田，以请旨逮罪为词，实则置身事外。证以外问风闻，张佩纶恃与其党援之人，私函电致，有“闽船可烬，闽厂可毁，丰润学士必不可死”之语，是则张佩纶早存一不死之心，无怪乎调度乖谬於先，闻战逃脱於後，竟敢肆无忌惮至此也！

何如璋实督船政，旦夕谋遁，弃厂擅走，已有罪矣。而谋匿战书，竟有巨测。复於六月一日（7月22日），将船政存钱二十六万两，藉名采买，私行兑粤，不告支应所绅员，而私交其昌汇丰各洋行，群议其盗国帑，言非无因。张佩纶素以搏击为名，何如璋荒谬至此，事後并无一疏之劾，谓非狼狽相依，朋谋罔上，臣等所不敢信！

臣维法事之起，督抚并未带兵出城，该大臣既统兵权，相持一月馀，不得谓筹备不及。战书既移，学徒继白，不得谓事发仓猝。轮船十一，水雷百二十，兼以师船陆勇，不得谓无兵、无船、无械。谁为厉阶，乃一败不可收拾，非张佩纶何如璋之罪而谁罪乎？若不严加惩办，何以谢死士二千馀人，何以仿沿海七省之将帅，何以服唐炯徐延旭之心，何以塞泰西各国揶揄之口？臣等既有所闻，理合据实公揭，谨绘图贴说粘附呈进军机处，恭候御览。籲懇密派公正不阿之大臣如彭玉麟等，驰往查办，据照各摺彻底根究，福州绅民、船政、员弁、工匠，必能言之历历。应请飭下钦派大臣，逐一传问，自可得其罪状。臣等疏逃微贝，何敢冒昧演请，第以闽事糜烂至此，父老子弟，哀痛迫切之情，不得不上陈黼座，伏乞皇太后、皇上钧鉴施行，无任惶恐待命之至。谨奏。

——普天忠愤集，卷1，章奏门，吐21—23。

两广总督张之洞电

光绪十年八月初四日（1884年9月23日）发

光绪十年八月十七日（1884年10月5日）到

密壮。数日前，香港华民密约毁法船，英官禁沮乃止。前法船土岸买牛羊，民艇不载：铁甲伤，底工不修。近法商船到，民艇不起货，英官执而罚之。众艇怒，挑夫助之，艇夫避匿停工，中外货皆停搬运。港官还所罚，仍不允。英以兵力，毙华人一，英兵伤十一，益哄，扬言将焚港中法行。今晨舂米工亦假，刻尚未结。英不能制其众，疑粤省官主使。示禁接济，受雇充匠当兵诚有之，然只骷粤境，港地不能贴华示。贫苦细民，一日不佣则困，此民心忠义，非官力。若日内不了，港官必唆巴夏礼渍扰，望折駁勿听，即以民心忿义岂愿受役敌国为词，情理正大，彼必不能夺。谨先上闻，请代奏。

——中法战争，第5册，页37—38。

两广总督张之洞电

光绪十年八月二十一日（1884 年 10 月 9 日）发
光绪十年八月二十二日（1884 年 10 月 10 日）到

密壮。香港艇夫拒法事，相持数日，西街罢市，各行傭作以次和之，英兵胁不从，扬言焚港，九龙司会匪欲为助，英人颇恐。洞密电港商劝导，适可即止。医院华人调处，英官还所罚钱，放所拘人，所毙华民恤二百元，听华民不装法货乃已。十八日（10 月 6 日）事定。十六日（4 日）法船二由鸡笼来港采办伙食，华商不交易，十七日（5 日）即赴西贡采办。十八日（6 日）又自鸡笼来法船一，廿日（8 日）亦往西贡。此事乃民义愤，英极力抑民助法，畏众曲从；恨粤官甚，指为主使。昨照会诘问，以港事粤官力不能及答之。顷接西电，利士卑攻淡水，法督不能进内，只口外一炮台被毁，法兵现短粮等语。果能香港从此不接济法船，於敌亦颇有滞碍。粤省穷民忠义难得，事定後当酌筹奖励之法。上闻，请代奏。

——中法战争，第 5 册，页 38。

致总署

张之洞

光绪十年九月初二日（1884 年 10 月 20 日）发

敬、俭两电悉。粤省民教素仇，屡经严示，遵旨保护法教士，法堂查封看守，扰各国教堂者惩。官吏防息事，不遗余力。惟自法攻闽後，众怒勃发，法堂颇有被损，间累池鱼。潮州揭阳佛山皆据稟报，民哄教堂，极力弹压，断无官驱兵助之事。兹又严饬查惩妥办，容後详达。至雇人毁法公司船，系虚妄。洞曾与署提方耀密有布置，然力禁在港生事，且专备法兵船，商船不与，此调言，且亦非三千金所能办。沃。

——张文襄公全集，卷 122，电牒 1，吐 14。

会奏广军援桂获胜及遵旨撤兵摺

彭玉麟等

光绪十一年四月初二日（1885年5月15日）

窃惟广东奏派冯子材王孝祺两军人越协剿，当於上年（光绪十年）十二月奏明在案。至本年（光绪十一年，1885年）正二月间，诸军保关复谅，大挫凶锋，当经前广西抚臣潘鼎新随时电奏，臣等仅於桂电所不及者，间有奏陈。惟来电与各路禀报颇多异同，深恐或有参差挂漏，节不足以服将士之心。现在款议粗成，边防犹亟，谨将详实战状，上为皇太后、皇上陈之。

查上年十二月，法虏大股自船头来犯，十九日（1885年2月3日）攻谷松，二十九日（2月13日）陷谅山，本年正月初九日（1885年2月23日）入镇南关，桂军将领杨玉科战没，董履高重伤，诸军多溃，惟苏元春所部及陈嘉六营尚完。於是法踞谅山，於关外十里之文渊州筑台安炮，为坚守计。龙州为全军後路，商民警徙，游勇肆掠，逃军难民蔽江而下，广西全省大震，自太平南宁以达浔梧，皆电报所通，水路所达，纷纷告急请兵，桂林空虚，倥傯筹备。

先是帮办军务前广西提督臣冯子材暨广西右江镇总兵王孝祺，於腊月（光绪十年十二月，1885年）先後抵龙，而募军未足，装械未齐。王孝祺率数营驰接出关，而谅已溃。冯子材原有之八营，尚在东路，仅带中军两营驻龙州。元旦（光绪十一年正月初一日，1885年2月15日）闻警，乃留一营弹压根本，亲率一营赴南关与王孝祺军拦截溃勇，一面调八营来关，晤商抚臣潘鼎新，告以守关无须该军，令仍顾东路，遂以所部全扎关外，派队亲往督剿。初九日（2月23日），南关告警，复檄西援。十二日（26日），闻信折回。时法已於十一日（25日）晨焚关自退。

冯子材素有威惠，为桂越人心所向，还入关，众心稍定。乃建议於关内十里之关前隘，跨东西两岭间，督所部筑长墙三里馀，外掘深堑为扼守计。谓桂军宜稍养锐，自任以所部莖军守之，营於岭半。令王孝祺勤军屯於其後半里许，为犄角。当是时，帮办军务署广西提督臣苏元春毅新军、陈嘉镇南军俱屯幕府，在关前隘之後五里。蒋宗汉广武军、方友升亲军俱屯凭祥，在幕府後三十里。潘鼎新率鼎军屯海村，在幕府後六十里。魏纲鄂军屯艾瓦，防茆荳，在关西百里。王德榜定边军屯油隘，专备抄截，兼防入关旁路，在关外东三十里。独广军两枝当中路前敌。

时值北海封口，西电皆谓法将由钦廉攻南宁断桂军後路，而廉州并无统将。臣等困桂军渐集，拟调冯军回顾钦廉；又恐难於移动，当经电奏调廉，仍令冯子材酌度进退缓急；一面询商该帮办，或全移，或只调两营，或全不移动，但声言即日东援，以定众心，听其斟酌。因潘鼎新屡电不以冯军为得力，必不肯言留，故令该帮办自酌，知其力任大局，必有权度。旋接潘鼎新覆电，谓苏元春白茆荳调回，即令冯军回廉。冯子材覆电则言，该军喫重，两营亦难移调。当即电覆，令其专顾桂防，不必接廉。此正月中旬以後广军置扼守前敌之实在情形也。

於时，冯部全军已成，桂军休息渐定。越人密报法将出扣波，袭茆荳，攻牧马，绕出南关以北，且断唐景崧马盛治两军归路。苏元春率军暨魏纲军趋茆荳以待，冯子材造五营扼扣波以邀之。

二十七日（3月13日），法数十骑率教匪至茆荳，官军先在，惊走：扼

扣波之冯军突出奋击，败遁。获其驮军火大象一，擒匪党二。

二月初二日（3月18日），法又争扣波，遇冯军，脱洋衣、洋帽挂林木，而窜芄葑——即长定府。法以越官长定府知府粕己，杀其子，遂无西犯意。

冯子材请於潘鼎新，调苏军还中路。法扬言将以初八、九日（24、25日）犯关。冯子材料法必於初七日（23日）——礼拜一出兵，决计先发制敌：群议多不欲战，潘鼎新以士气未复止之。冯子材力争，率王孝祺军於初五（21日）夜出关袭敌。山有贼垒三，安巨炮。我军已入街心，自五鼓战至初六日（22日）午刻，贼益盛。王孝祺马中炮毙，易骑战，率死士由山後攀崖而上，破其二垒，毙贼甚多，贼败走，我军伤亡亦多。未刻，我军饥疲乃还。此二月初五、初六两日广军创议出关力战破垒之实在情形也。

初七日（23日），法果悉起谅山之众，并力入关，直扑关前隘长墙，攻广军营垒。冯子材告诸军曰：“法再入关，有何面目见粤民？何以为生！”王孝祺以淮军为龙州人所诟病，诸军多轻之，愤甚，皆誓与长墙俱死。法以开花炮队循东西两岭进，向下轰击，以枪队扑中路。法谓越人皆冯内应，自以真法兵居前，黑兵次之，西贡洋匪又次之，教匪、客匪在後。炮声震天，远闻七八十里外，山谷皆鸣，枪弹积阵前，厚者至寸许。我军死战，伤亡殊多。东岭新筑五垒未成，为敌攻踞其三。王孝祺自卒小队抄敌後仰攻，敌稍却。战至申刻，苏元春援军至，合力拒战，诸军竟日不食，至夜仍未收队。

是日，王德榜自油隘出军夹击，据文渊之葑山，與敌鏖斗数时，互有伤亡，遇贼运军人、乾粮之馱马无数，逐之，皆返走，法粮械遂不得入关。

初八日（24日）清晨，复大战。贼来益众，炮益紧。冯子材居中，苏元春助之，王孝祺当右，陈嘉蒋宗汉当左——左路即东岭，敌炮最猛。冯子材与诸统领约，有退者，无论何将遇何军，皆诛之；复於甬路设卡，以截杀逃者。冯子材王孝祺奋刃退卒数十人。贼势狂悍致死，已薄长墙，或已越入。冯子材年将七旬，短衣草履，持矛大呼，跃出长墙，率其两子冯相荣冯相华搏战，将士齐开栅门涌出。诸军观冯子材如此，无不感奋。关外游勇客民千馀，闻冯子材亲出阵，皆白来助战，伺便随处狙击；冯军扣波五营，自关外西路来夹击其背。於是诸军合力死斗，短兵火器杂进。王孝祺部将潘瀛率选锋祀臂裸体冲入敌阵，故所部勤军伤亡最多。陈嘉争束岭三垒，蒋宗汉继之，七。上七下，陈嘉受四伤不退。至西未，王孝祺已将西路贼击败，亲率卒由西岭抄敌後，与陈嘉等合击；而王德榜之军，亦自关外夹击东岭之背，遂将三垒全数夺回。是日，王德榜自清晨出军甬谷待敌，援贼至，率队冲之，贼截为二，援贼因回枪击德榜军。我军奋击大胜，部将张春发萧得龙战最勇，毙法酋、法匪甚多，馀众败走，获其骡马五十馀匹，所馱皆枪炮弹、麪饼、洋银之属。德榜遂自外夹击东岭，夺还三垒。法鏖战两日，弹药已尽，而後队军火被截，惶懼无措，顷刻间蜩声顿息，遂大溃。我军任意斩杀，贼翻严越涧而窜。教匪路熟先逸，法兵多歼。此战所毙真法兵、黑兵千馀，法酋数十，客匪、教匪数百，遂山关十里而还。是日，冯子材王孝祺身畔屡有关花献子坠落未炸。我军曩与法战，被挫之时，率皆阴雨霾雾，独是日大开晴霁，风日光明。此初七、初八两日广军会合桂省主客各军血战大捷之实在情形也。

初十日（26日），冯子材亲率十营出关攻文渊州，法匪望风溃遁，追击毙红衣法酋一，遂复文渊。倭以越官冯文渊州知州通，剖其腹杀之而去。十二日（28日），诸军三路攻谅。法踞谅城因__守，并扼对河北岸之驱驴墟，墟有王德榜旧垒甚固。黎明，王德榜进攻之，士卒多伤，毙其六画兵总一。

午後，諸軍至，王德榜與王孝祺兩軍戰尤力，傷亦多。孝祺部將潘瀛執旗先登，諸軍並進，克之，法涉水而逃，並守諒城。十三日（29日）五鼓，馮子材軍楊瑞山劉汝奇等潛渡河攻諒，辰刻克之，獲其軍械糧米無算，皆納之官軍無私焉。

諸軍大至，法悉眾遁，分兵追剿。桂軍楚軍追中路，廣軍追西路。十五日（31日），陳嘉攻谷松，賊勢仍悍，王德榜力援克之，斬三畫法酋一。馮子材軍追賊至觀音橋，破其巢，同日克復屯梅——屯梅即長慶府，生擒五畫法酋一，斬三畫法酋一，遂進軍拉木，逼攻郎甲——郎甲即諒江府。王孝祺進軍貴門關。連日諸軍追殺搜獲法兵極多，盡復去年官軍所駐邊界。此初十日至十五日（26—31日）廣軍會合諸軍克諒後分兵追剿獲勝復界之實在情形也。

越人久苦法虐，聞馮子材此次起家治兵，欣若望歲，越官越民多來入關通款。當即密布間諜，宣慰招徠。及克諒後，遂慨然畫掃蕩北圻之計。越官北寧總督黃廷經糾集各路義民，立“忠義五大團”二萬餘人，皆建馮軍旗號，供糧米作向导，或分攻，或助戰。北寧城內逃潰大半，李揚材之弟在北寧來報，官軍破郎甲，被即率眾內應。馮子材各許官賞，分給旗榜。河內海陽太原等處皆密受約信，紛紛畔法；西貢亦以重金賄線通款，已令莫善喜一軍由欽州襲廣安。時唐景崧一軍亦由牧馬進規太原。馮子材已定於二十五日（4月10日）親率全軍進規北寧，並卒勤軍同進，適奉停戰撤兵之旨，乃止。前軍馮紹珠麥鳳標等於二十九日（4月14日）尚攻郎甲，是夜前軍聞旨乃遠。

自三月十四、五日（4月28、29日）起，廣桂楚鄂諸軍連環卷扎，至二十日（5月4日）皆撤入邊。馮子材之軍分屯樟山平面關彬橋等處，王孝祺軍屯彬橋。此二月十六日（4月1日）以後，三月二十日（5月4日）以前，廣軍進規北寧，遵旨凱撤還界，屯防關內之實在情形也。

竊惟法虜自去秋敗盟以來，擾閩圍台，增兵踞越，攻犯桂軍，諒陷關失以後，大局岌岌。此戰若再不利，則南太將危，欽廉隔絕，兩粵事體，殆難措手。幸賴國家威福宏遠，詔令嚴明，諸將同心，士卒效命，遂獲大捷，……擒斬法酋六畫至一畫數十，法提督尼格里重傷，法之精銳盡殲，客、教离散，全越驚擾，法虞白謂人中國以來未有如此次之受鉅創者。時滇軍亦獲大捷。於是法都震懾天威，舉國嗟怨，將其外部花利罷黜，倉卒乞款。聖上寬仁，不欲究武，俯允其請，休兵息民。是此戰勝負之所關，實非淺鮮。……

——彭剛直公奏稿，卷6，吐44—51。

中法会议简明条款五款

兹际人心摇惑，事故纷纭，大清国大皇帝，大法民主国切愿两国彼此相安，永敦和好，因即议立简明条款，以为日後再立详细条约张本。大清国大皇帝特派钦差全权大臣·太子太傅·前文华殿大学士。署直隶总督·北洋通商大臣一等肃毅伯李，大法民主国特派钦差全权大臣·哇尔大前锋师舰水师总兵佩带威顯宝星福，彼此将所有全权字样校阅妥善，议定条款胪列於後：

第一款：中国南界毗连北圻。法国约明无论遇何机会并或有他人侵犯情事，均应保全助护。

第二款：中国南界，既经法国与以实在凭据，不虞有侵占滋扰之事。中国约明将所驻北圻各防营即行调同边界，并於法越所有已定与未定各条约，均置不理。

第三款：法国既感中国和商之意，并敬李大臣力顾大局之诚，情愿不向中国索偿赔费。中国亦宜计以毗连越南北圻之边界，所有法越与内地货物听凭运销：并约明日後遣其使臣议定详细商约税则，务须格外和衷，期於法国商务极为有益。

第四款：法国约明：现与越南议改条约之内，决不插入伤碍中国威望体面字样，并将以前与越南所立各条约关涉东京者，尽行销废。

第五款：此约既经彼此签押，两国即派全权大臣，限三月後悉照以上所订各节，会议详细条款。再，此约缮写中法文各两份，在天津签押盖印，再执一分为据，应按公法通例以法文为正。

光绪十年四月十七日

西历一千八百八十四年五月十一日

大清国全权大臣李

大法国全权大臣福

——[海关中外修约](#)，页 894—896。

中法会订越南条约十款

大清国大皇帝、大法民主国大伯理玺天德，前因两国同时有事於越南，渐致齟齬，令彼此愿为了结，并欲修明两国交好通商之友谊，订立新约，期於两国均有利益。即以光绪十年四月十七日（1884年5月11日）在天津商订简明条约，光绪十一年二月二十八日（1885年4月13日）奉旨允准者作为底本。为此两国特派全权大臣会商办理。大清国大皇帝钦差全权大臣·文华殿大学士·太子太傅。北洋通商大臣·直隶总督·一等肃毅伯爵李，钦差总理各国事务大臣·刑部尚书·管理户部三库左翼世职官学事务·镶黄旗汉军都统锡，钦差总理各国事务大臣，鸿胪寺卿邓；大法民主国大伯理玺天德钦差全权大臣·赏给佩带四等荣光宝星·并瑞典国头等北斗宝星·驻扎中国京都总理本国事务巴特纳，各将所奉全权文凭互相校阅，均属妥协，立订条约如左：

第一款：一、越南诸省与中国边界毗连者，其境内，法国约明自行弭乱安抚。其扰害百姓之匪党及无业流氓，悉由法国妥为设法，或应解散，或当驱逐出境，并禁其复聚为乱。惟无论遇有何事，法兵永不得过北圻与中国边界。法国并约明必不自侵此界，且保他人必不犯之。其中国与北圻交界各省境内，凡遇匪党逃匿，即由中国设法，或应解散，或当驱逐出境。倘有匪党在中国境内会合，意图往扰法国所保护之民者，亦由中国设法解散。法国既担保边界无事，中国约明亦不派兵前赴北圻。至于中国与越南如何互交逃犯之事，中法两国应另行议订专条。凡中国侨居人民及散勇等，在越南安分守业者，无论农夫、工匠、商贾，若无可责备之处，其身家产业，均得安稳，与法国所保护之人无异。

第二款：一、中国既订明于法国所办弭乱安抚养事，无所掣肘，凡有法国与越南自立之条约章程，或已订者，或续立者，现时并日后均听办理。至中越往来，言明必不致有碍中国威望体面，亦不致有违此次之约。

第三款：一、自此次订约画押之后起，限六个月期内，应由中法两国各派官员，亲赴中国与北圻交界处所，合同勘定界限。倘或于界限难于辨认之处，即于其地设立标记，以明界限之所在。若因立标处所，或因北圻现在之界稍有改正；以期两国公同有益，如彼此意见不台，应各请示于本国。

第四款：一、边界勘定之后，凡有法国人民及法国所保护人民，与别国居住北圻人等，欲行过界入中国者，须俟法国官员请中国边界官员发给护照，方得执持前往。倘由北圻入中国者，系中国人民，只由中国边界官员自发凭单可也；至有中国人民欲从陆路由中国人北圻者，应由中国宜请法国官发给护照，以便执持前往。

第五款：一、中国与北圻陆路交界，允准法国商人及法国保护之商人，并中国商人运货进出。其贸易应限定若干处，及在何处，俟日后体察两国生意多寡及往来道路定夺，须照中国内地现有章程酌核办理。总之，通商处所在中国边界者，应指定两处：一在保胜以上，一在谅山以北，法国商人均可在此居住，应得利益，应遵章程，均与通商各口无异。中国应在此设关收税，法国亦得在此设立领事官，其领事官应得权利，与法国在通商各口之领事官无异；中国亦得与法国商酌，在北圻各大城镇，拣派领事官驻扎。

邓，指邓承修，字铁香，广东归善人。

第六款：一、北圻与中国之云南广西广东省陆路通商章程，应于此约画押后三个月内，两国派员会议另订条款，附在本约之后。所运货物进出云南广西边界，应纳各税，照现在通商税则较减，惟由陆路运过北圻及广东边界者，不得照此减轻税则纳税；其减轻税则，亦与现在通商各口无涉：其贩运枪炮、军械、军粮、军火等，应各照两国界内所行之章程办理。至洋药进口出口一事，应于通商章程内定一专条：其中越海路通商，亦应议定专条，此条未定之先，仍照现章办理。

第七款：一、中法现立此约，其意系为邻邦益敦和睦，推广互市。现欲善体此意，由法国在北圻一带开辟道路，鼓励建设铁路。彼此言明，日后若中国酌拟创造铁路时，中国自向法国业此之人商办，其招募人工，法国无不尽力帮助，惟彼此言明，不得视此条系为法国一国独受之利益。

第八款：一、此次所订之条约内所载之通商存款，以及将订各项章程，应俟换约后十年之期满，方可续修。昔期将满六个月以前，议约之两国彼此不预先将拟欲修约之意声明，则通商各条约章程，仍应遵照行之，以十年为期。以后仿此。

第九款：一、此约一经彼此画押，法军立即奉命退出基隆，并除去在海面搜查等事。画押后一个月内，法兵必当从台湾澎湖全行退尽。

第十款：一、中法两国前立各条约章程，除由现议更张外，其余仍应一体遵守。至此次条约，现由大清国大皇帝批准及大法国大伯理玺天德批准后，即在中国京都互换。

光绪十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西曆一千八百八十五年六月初九日

大清国钦差全权大臣李

钦差总理各国事务大臣锡

钦差总理各国事务大臣邓

大法民主国钦差全权大臣巴

——海关中外条约，第1卷，页901—906。

中日战争 佐田白茅

征韩论

佐田白茅惶恐昧死再拜谨白：白茅奉朝命入朝鲜，探讨其情状，谨奉探索纸若干，更将白茅之妄论，敢取进止。明治三年（同治九年，1870年）三月。

朝鲜近年，多用武官，练兵制，制器械，诸方作兵营，诸道蓄金谷，文官则忽然不问也。嚮天朝下一新之书，文官皆曰：“宜以结交答之。”武官皆曰：“结交则日本终以我为藩属，须排斥其书。”国王采武官之说，以有不逊之文字擯却之。呜呼：其擯却之，是朝鲜辱皇国也，皇国岂可不下皇使以问其罪乎哉？

朝鲜知守不知攻，知己不知彼，其人深沈狡狴，固陋傲顽，觉之不觉，激之不激，非断然以兵蒞之，则必不为我用也。况朝鲜蔑视皇国，谓文字有不逊，以与耻辱于皇国，君辱臣死，实不戴天之寇也，必不可不伐之，不伐之，则皇威不立也，非臣子也。速下皇使，举大义，问所以辱皇国者，彼必屯道路阻，不能降伏谢罪，惟命是听焉。于是皇使忽去，大兵直入，其一大将率十大队向江华府，直攻王城，其一少将率六大队，进自庆尚全罗忠清三道；其一少将率四大队，进自江原京畿；其一少将率十大队溯鸭绿江，自咸镜平安黄海三道而进。远近相持，缓急相应，角之犄之，必可不出五旬而虏其国王矣。若不然，而徒下皇使，虽百往复，无益于事，不若征讨之最速，决非浪举也。

朝鲜……当天朝加兵之日，则遣使于清国，告其所以伐朝鲜之故；若清国必出接兵，则可并清而伐之。

朝鲜有大院君者，国王之本生父也，丙寅（同治五年，1866年）之年，朝鲜与法国战争之后，专握政柄，擅威福；唯好武而无深谋远虑，厚税敛，蓄金谷，下民莫不怨之。一日举我三十大队以蹂躏彼之巢窟，则土崩瓦解，一夫之大院，七纵七擒，实易易耳。

全皇国为一大城，则若蝦夷、吕宋、台湾、满清、朝鲜，皆皇国之屏藩也。蝦夷业已从事开拓，满清可交，朝鲜可伐，吕宋、台湾可唾手而得矣。且夫朝鲜之所以不可不伐者，则尤有故。四年前，法国攻朝鲜，取败，懊恨无限，必不使朝鲜长久矣。又俄国窃窥其动静，美国亦有攻伐之志，皇国若失斯好机会，而与之于外国，则实失我唇，而我齿必寒，故白茅痛为皇国唱挞伐也。

今发出师之论，则人必以糜财蠹国破其论。白茅谨按，伐朝鲜有利而无损，一日虽投若干金穀，不出五旬而得其偿矣。今大藏省每岁出金几二十万圆于蝦夷，未知几年而成开拓矣。朝鲜则金穴也，麦亦颇多，一举拔之，徵其人民与金谷，以用之于蝦夷，则大藏省不雅取其偿，省几年间开拓之费，其利害岂不浩乎！故伐朝鲜者，富国强兵之策，不可轻以糜财蠹国论却之也。

今皇国实患兵之多，而不患兵之少。诸方兵士，以东北之师为最足，颇好战鬪，翹足思乱，或恐酿成私斗内乱之忧。幸有朝鲜之举，用之于斯，以洩其兵士鬱勃之气，则不惟一举屠朝鲜，大练我兵制，又大辉皇威于海外，岂可因循苟待，而不神速伐之乎！

总理各国事务衙门奏衙门朝鲜交聘各国片

光绪五年七月初四日（1879年8月21日）

再，东洋三国，曰日本，曰琉球，曰朝鲜；……琉球接壤日本，而朝鲜尤为中国东三省屏蔽，实有唇齿相依之势。咸丰年间，中原多故，英法等国恃其船炮之利，乘隙要挟通商传教各事，悉立条约。自是西洋大小各国，先后皆以议约接踵而来，且皆往与日本国立约；虽以蕞尔琉球，亦间有一二国与立约者。惟朝鲜未与西洋各国通，各国……屡向臣衙门请为介绍，臣等……却之。英法美国昔尝自行法办，朝鲜拒之，皆未来得志而返，而其心未尝释然朝鲜也。

近年以来，朝鲜屡有囚禁法国教士之案，法国使臣婉请转求释放。臣等恐其藉端寻衅，勉照所请奏明办理，实为朝鲜息事起见。日本朝鲜两国积不相能，自日本用西人主谋，改藩封为郡县，事事崇尚西洋：遂来中国订立条约，名为通好，贪图窥伺。旋以兵威胁制朝鲜，强令通商，非朝鲜心所愿也。日本恃其诈力，雄视东隅。前岁台湾之役，未受惩创，今年琉球之废，益张气焰。臣等以事势测之，将来必有逞志朝鲜之一日，即西洋各国亦必有群起而谋朝鲜之一日。中国将往助而力有未逮，将坐视而势有不能。臣等为朝鲜计，愈不能不为中国虑。

查本年五月，据丁日昌条陈海防事宜摺内声称：“朝鲜不得已而与日本立约，不如统与泰西各国立约：日本有吞噬朝鲜之心，泰西无灭绝人国之例，将来两国启衅，有约之国皆得起而议其非，日本不致无所忌惮。若泰西仍求与朝鲜通商，似可密劝勉从所请；并劝朝鲜派员分往有约之国，聘问不绝”等语。丁日昌所称，自是按时立论办法。近日威妥玛等来臣衙门，亦以为朝鲜若不与各国交通，必为琉球之续；是其意仍欲与朝鲜通商可知。……

光绪二年（1876年）十二月，据北洋大臣李鸿章函称：朝鲜使臣李裕元系该国执政之列，曾致书该大臣，道其仰慕。该大臣覆书，略及外文之意。该大臣与其执政，前有信函往来，此时若以此意籍为开导，尚非无因而至。可否饬下该大臣，查明丁日昌所陈各节，设法转致朝鲜，俾知理贵因时，治期可久，知彼知己，利害宜权，庶该国可免机隍之虞，而中国亦藉资屏蔽之力。臣等因事关大局，理合缕晰附片密陈。谨奏请旨。

——清光绪朝中日交涉史料，卷1，吐31—32。

“释然”下疑漏一“于”字。

日本议立专条摺

李鸿章

光绪十一年三月初五日（1885年4月19日）

奏为遵旨与日本使臣商议事务，现已订立专条，画押互换，恭摺驰陈，仰祈圣鉴事：

窃臣钦奉光绪十一年正月二十五日（1885年3月11日）寄谕：“日本使臣计将到津。李鸿章熟悉中外交涉情形，必能妥筹因应，本日已有旨派李鸿章为全权大臣，即著该督与日使在津商议事务。吴大澂系原派前往朝鲜查办之员，并著合同商议。此次朝鲜乱党滋事，提督吴兆有等所办并无不合。前据徐承祖电称，日人欲我惩办在朝武弁，断不能曲徇其请，著李鸿章等设法坚拒。其余商议各节，该大臣等务当妥为筹画，斟酌机宜，与之辩论，随时请旨遵行”等因。钦此。仰见圣训精详，指授机要，感佩莫名。

日使伊藤博文抵津，息息入都，旋由都来津，于二月十八日（4月3日）诣臣行馆会议。当邀同吴大澂续昌与之接晤。该使臣要求三事：一、撤回华军，二、议处统将，三、偿恤难民。二十、二十二、二十五（5、7、10日）等日会晤，复以此三事嘤嘤不休。经臣叠次据理力争，往复驳诘，所有连日问答节略，均钞送总理衙门转奏在案。

臣维三事之中，惟撤兵一层，尚可酌量允许。我军隔海远役，将士苦累异常，本非久计。朝鲜通商以后，各国官商毕集王城，口舌滋多。又与日军偪处，带兵官刚柔操纵，恐难——合宜，最易生事。本拟……，奏请撤回。而日兵驻扎汉城，名为护卫使馆，实则鼾睡卧榻，蟠踞把持，用心殊为叵测。今乘其来请，正可趁此机会，令彼撤兵，以杜其并吞之计。……伊藤于二十七日（12日）自拟五条给臣阅看。第一条声明：“嗣后两国均不得在朝鲜国内派兵设营”，乃该使臣著重之笔，余尚无甚关系。臣于其第二条内添注：“若他国与朝鲜或有战争，或朝鲜有叛乱情事，不在前条之例。”伊使于“叛乱”一语，坚持不允，遂各不悖而散。

旋奉三月初一日（4月15日）电旨：“撤兵可允，永不派兵不可允。万不得已，或于第二条内无干句下，添叙‘两国遇有朝鲜重大事变，各可派兵，互相知照’等语，尚属可行。至教练兵士一节，亦须言定两国均不派员为要等因。钦此。”圣谟深远，杜渐防微，正与臣等愚虑脗合。臣复恪遵旨意，与伊藤再四磋磨，始将前议五条改为三条：第一条、议定两国撤兵日期；第二条、中日均勿派员在朝教练；第三条、朝鲜若有变乱重大事件，两国或一国要派兵，应先互行文知照。句斟字酌，点易数四，乃始定议。

夫朝廷……虑日人潜师袭朝，疾雷不及掩耳，故不惜糜饷劳师，越疆远戍。今既有先互知照之约，若将来日本用兵，我得随时为备。即西国侵夺朝鲜土地，我亦可会商派兵，互相援助。此皆……有益于朝鲜大局者也。至议处统将、偿恤难民二节，一非情理，一无证据，本可置之不理。惟当时日兵被我军击败，伤亡颇多，国旗既辱，军威亦损，闻日本萨长诸党，深以此事为耻，群情汹汹，齐动公愤，欲图报复。伊藤谓此二节不定办法，既无以复君命，更无以息来忿，亦系实情。然我军……名正言顺，诚如圣谕“该提督等所办，并无不合”，断不能曲徇其请。且明诏煌煌，亦万无议处之理。因念驻朝庆军系臣部曲，姑由臣行文戒饬，以明出自己意，与国家不相干涉。

譬如子弟与人争斗，其父兄出为调停，固是常情。至伊所呈各口供，谓有华兵杀掠日民情事，吴大澂等在朝鲜时毫无见闻，臣亦未闻他人言及，难保非彼族藉词图赖。但既经该国取有口供，正可就此追查。如查明实有某营某兵上街滋事，确有见证，定照军法严办，以示无私，绝无赔偿可议也。以上两节，即由臣照会伊藤，伸得转场完案，伊藤亦翕服无异词。

旅奉初三日（17日）电旨：“所定三条，著即照办。馀依议。钦此。”遂于初四日（18日）申刻，彼此齐集公所，将订士专条逐细校对，公同画押盖印，各执一本为据：并另给照会交伊藤收执。该使臣即于初五日（19日）起程回国。谨将约本封送军机处进呈御览，恭候批准。其照会底稿，已钞致总理衙门查照转奏矣。

窃惟去冬十月朝鲜之变，竹添阴助乱党，而朝王亦难免开门揖盗之讥。日兵先发难端，而华军亦有乖投鼠忌器之义。日本最贪小利。同治十三年（1874年）台湾生番之役，优给卹银，略示宽大。此次乘中法交讷之会，借朝鲜兵争之事，寻衅而来，冀收渔人之利，其愿望未尝不奢。驻日使臣徐承祖函称：“该国王调集广岛熊本两镇之兵，预备战事。”伊藤来华，随带水陆将弁多人，沿途侦探虚实。朝鲜君臣闻日使北来，举国震恐。臣等方虑事机决裂，重贻君父之忧。兹幸法夷效顺，日人亦就范围。臣等禀承庙谟，反复辩折，幸免陨越。以后彼此照约撤兵，永息争端，俾朝鲜整军经武，徐为自固之谋，并无伤中日两国和好之谊，庶于全局有裨。

所有遵旨会议，订立尊条，画押后事各缘由，谨会同都察院左副都御史臣吴大澂、两淮盐运使臣续昌恭摺由驿驰奏，伏乞皇太后、皇上圣鉴训示。

再，臣续昌拟节日回京覆命，合并声明。谨奏。

——李文忠公全集，奏稿，卷53，吐24—27。

覆陈会议朝鲜之事摺

翁同龢等

光绪二十年六月十六日（1894年7月18日）

……本月十三日（7月15日），军机大臣面奉谕旨：“本日据奕匡面奏，朝鲜之事，关系重大，极须集思广益，善派翁同龢李鸿藻与军机大臣、总理各国事务大臣，会同详议，将如何办理之处妥筹具奏。钦此。”当于十四日（16日）臣翁同龢臣李鸿藻同至军机处，与军机大臣、总理各国事务大臣会同详议。

倭人以重兵驻韩，日久未撤，和商迄无成议，不得不速筹战事，此乃一定办法。叠奉谕旨，令李鸿章派兵进发，妥筹布置。兹据电称：“历来中国进兵朝鲜，皆由平壤北路进发。现派总兵卫汝贵统盛军六千余人进平壤，提督马玉崑统毅军二千人进义州，均由海道前往。并咨商盛京将军派左宝贵马步入营进平壤，又调提督叶志超一军移扎平壤。旅顺等处海口，亦已整备”等语，所筹尚属周密。应请谕令李鸿章即饬派出各军，迅速前进，勿稍延缓。既经厚集兵力，声势较壮。

中国……此次派兵前往，先以护商为名，不明言与倭失和，稍留余地，以观动静。现在倭兵在韩，颇肆猖獗；而英使在京，仍进和商之说。我既豫备战事，如倭人果有悔过之意，情愿就商，但使无碍大局，仍可予以转圜，此亦不战而屈人之术也。盖国家不得已而用兵，必须谋出万全；况与洋人决战，尤多牵掣。刻不各国皆愿调停，而英人尤为著力。盖英最忌俄，恐中倭开釁，俄将从中取利也。我若遽行拒绝，恐英将暗助倭人，资以船械，势焰益张。且兵端一起，久暂难定，中国沿海地势辽阔，乘虚肆扰，防不胜防！又当经费支绌之时，筹款殊难为继，此皆不可不虑者也。然果事至无可收束。则亦利钝有所勿计。

现察倭人之意，以整理朝鲜内治，保其土地为主；祇以中国允其商议，不甚切实，但催令先行撤兵，是以未能就范。此时既派大兵前往，与之相持，亦可不必催令撤兵。被如仍请派员与议，则倭人所请各条，如有不妥，我可议驳；如果有裨政务，亦可由我饬行。……届时再当请旨遵行。倘仍要求必不可行之事，或竟先逞凶锋，则大张挞伐，声罪致讨，师直为壮，各国当亦晓然共喻矣。

所有臣等会议缘由，谨公同覆奏，是否有当，伏祈皇上圣鉴。谨奏。

光绪二十年六月十六日（1894年7月18日），臣翁同龢臣李鸿藻臣世铎臣额勒和布臣张之万臣孙毓汶臣徐用仪臣奕匡臣福锟臣崇礼臣廖专恒[差]臣张荫桓[差]。

——清光绪朝中日文涉史料，卷14，吐40。

格莱锡致巴雅雨德电

华盛顿国务院 1894 年 7 月 20 日（光绪二十年六月十八日）

.....上月 28 日（五月二十五日），朝鲜公使再访国务院说：“京城日本公使拜访宫廷，要求朝鲜政府进行政治改革；同时声明，在改革实施前，日本是不能撤退它的军队的。因为不能够抵抗日本，所以朝鲜依赖了美国无私的友谊。”他并且奉命向我政府说明由中立国家会议来调处未解决的困难及避免战争的重要。数日后，公使受了他政府的指示，第三次访问国务院，请求美国指示其驻中国日本朝鲜的代表，为朝鲜的和平利益而尽力，要求日军急速从该国撤出。在这些会见里，我通知公使说，美国同情他的政府，希望看到它的主权受到尊重，但是我们必须保持对它及其他国家一个公平的中立态度。.....我们绝不能够同其他国家联合干涉。

上月 28 日（五月二十五日），我们驻东京公使电称，朝鲜局势及中日政府的关系很危险，但是日本希望一个和平的调整。第二天谭恩又电询，若日本从北京撤退公使，美国是否可以居间保护日本在中国的档案及侨民。谭恩立刻得到指示，若日政府采取上述步骤，这个请求可能得到总统友谊的考虑。.....

本月 8 日（六月六日），英国大使对我宣读他从金伯雷勋爵接到的训令，让他打听美国可否与英国联合出面干涉以避免中日间的战争。因为他没给我训令的副本，我只能从记忆叙述其大意。大使表示，所计划的只是友谊的调停。我告知他，本政府不能超过作为一个友好的中立国的调停以外，而且我政府已向日本作如此调停，我不相信总统能觉得有权可作进一步的斡旋。次日我交付大使 7 日（五日）给谭恩训令的副本，同时通知他本政府不能和他国联合，作甚至是友谊的干涉。.....

13 日（十一日）驻此间中国公使依约定访问国务院，.....他受总督训令，表示希望本政府训令驻东京公使与他国外交代表联令起求共同努力影响日本，使它放弃对中国的战争目的。公使又说：“中国的政策是和平，它不希望同日本或其他任何国家战争。”我答覆说：“.....在他们之间，我们除了斡旋之外，不能作别的干涉。我们没有权利，而且也不愿意进一步去做：.....我们不能与其他国家联合作任何种类的干涉。.....”

——美国外交文件。载中日战争，第 7 册，页 441—444。

海军篇

姚锡光

……（光绪）二十年（1894年）四月，鸿章奉命阅海军，南洋之南琛南瑞镜清寰泰开清保民六艘、广东之广甲广乙广丙三艘皆来会操。事竣，鸿章旋天津，而南琛等六艘返南洋，广甲返广东〔后广甲以解广东岁贡荔枝至天津，仍留威海〕，广乙广丙留威海。

四月杪，高丽全罗会城陷于贼，来告急。五月朔（6月4日），鸿章令我海军之济远率扬威平远往护朝鲜，泊仁川。旋以超勇翼图南，载聂士成兵赴牙山。初六日（9日），商船海晏海定载叶志超兵至仁川登陆。鸿章以志超兵单，令分扬威往牙山，合超勇护之。时在仁川者济远平远两艘，而日本兵船六艘〔松岛八重山千代田太和赤城筑紫〕驻港内。自是倭人日以兵轮卫其陆师自仁川登岸，水雷、鱼雷、旱雷、电线、浮桥、马匹纷至，所泊战舰恒三倍我。十四日（17日），济远管带方柏谦起碇逃归，超勇亦旋回威海。汝昌得日本兵在朝状，电告鸿章。鸿章谓日本不至与我开衅，惟电令汝昌防在朝各舰管带约束水手毋登岸致起衅端而已。十六日（19日），鸿章令镇远铁甲率广丙超勇续赴仁川〔十九日（22日）始至〕。是时，倭事益急，平远兵轮载驻朝道员袁世凯眷属回华。二十八日（7月1日），鸿章召驻朝诸舰归。自是朝境遂无中国兵轮矣。

六月中旬，倭人虏朝王，汉江口已遍下水雷，海道绝。志超等孤军寄牙山，鸿章始令江自康率仁字营住助，以爱仁飞鲸两小商轮渡兵，又租英国商轮高升载我北塘防兵两营，辅以操江小运船分载炮械，将先后束发，令济远等兵船翼之进。六月二十日（22日），济远广丙两兵轮偕威远练船往牙山。明日，济远等三船并爱仁飞鲸先后抵牙山内岛。是日，英兵船告我，倭舰将来要截；威远木质练船乃先出口。

方济远广乙之发自威海也，汝昌电请鸿章率我海军大队继发接应。二十二日（24日），已升火起锚，戒严将发，鸿章电泥之，遂不行。

二十三日（25日）寅刻，济远广丙自牙山出口，辰刻〔时七点半钟〕出仁川，驶抵丰岛西北，望见倭兵轮吉野浪速秋津州横海来，互相轰击，历一时许。广乙已受重伤敲侧，弁兵死者三十余人，伤者四十余人，乃驶往东北逃避。挤远甲坚，未受殊伤，而受狎已多，船之望台前炮台皆中炮。大副都司沈寿昌、二副守备柯建章、学生守备黄承勋、军功王锡三、管旗刘鹗死焉，弁兵死者数十人，乃驶向西北逃避。

时我操江运船并雇英国高升商轮适至，倭吉野快船方追我济远，其秋津州乃截我操江，操江本小船，势不敌，遂悬白旗任掠去。而浪速迫我在高升将士降，我将士敢拒之，倭遂以鱼雷沈高升，我弁勇幸生者只百数十人，盖以法国兵轮之拯也。

广乙虽出险，而受伤已重，遂驶撞朝鲜海岸浅滩，凿锅炉，渡残卒登岸，遗火火药仓自焚；而管带林国祥以下兵官将渡登英兵轮。复截于倭舰，听命立永不与闻兵事服状，国祥以下连暑与倭，乃得纵归。

济远之奔，倭吉野追甚急。吉野为新式快船，每四刻能行二十三海里，势将及。管带方柏谦乃树白旗，继又树日本旗：倭追如故。时有水手王姓者甚怒，而力素弱，问“何人助我运子？”又有一水手挺身愿助，乃将十五生特尾炮连发四出，第一出中倭船舵楼，第二炮亦中，第三炮走线，第四炮中

其要害，船头立时低俯。盖倭船之追我济远也，意我尾炮已伤，故鱼贯追逐，以是我尾炮挂线毋庸左右横度，故取准易而中炮多。惜是时济远不知转舵，以船头大炮击数出以收奇捷，或可行高升之急。柏谦既庚生还归威海，遂称击毙倭海军总统以捷闻。

七月初旬，堵塞威海澳东西两口：东口日岛以北设木阑二层，环以铁链，布水雷五层；日岛以南木阑一层，水雷五层；西口木阑二层，沈雷四层，碰雷三层。汝昌亲度之，为固守计。

自济远翁岛之败，倭兵轮纵横辽海，朝廷令汝昌巡弋洋面。六月杪，曾督大队巡洋，以未遇倭船报闻。七月初九日（8月9日）复报巡海，谓将驶鸭绿江口一带巡弋。明日，倭船至威海，发炮击我炮台，我炮台伤其一舰[详见山东篇]，倭舰旋退。十三日（13日），我海军全队回威海。自是，每值我海军出口巡弋，倭舰恒来窥威海[详见山东篇]，而我出巡之海军亦言未遇倭舰以为常。

八月初九日（9月8日）全军复出巡海。是日，湖南巡抚吴大澂来威海相炮台——盖大澂自请赴前敌，北上时道出山东也。

十三日（12日），汝昌率全军抵旅顺。是时，我大军云屯平壤，朝廷将以铭军十二营济师，自鸭绿江口登岸。十三日（12日），鸿章令海军翼之进，凡商轮五艘为运船，海军全队兵轮十二艘，镇远[左翼总兵林泰曾管带]定远[右翼总兵刘步蟾管带]两铁甲，致远[中军副将邓世昌管带]靖远[中军左营副将叶祖圭管带]经远[中军右营副将林翼升管带]来远[左翼前营副将邱宝仁管带]济远[右翼前营副将方柏谦管带]超勇[左翼后营参将黄炯臣管带]扬威[右翼后营参将林履中管带]平远[都司李和管带]八兵轮，益以广丙[都司程璧光管带]广甲[都司吴敬荣管带]两艘，又蚊炮船镇南镇中两艘，鱼雷艇四艘，翼商船而渡。十六日（15日）夜午，发自大连湾，十七日（16日）午刻抵大东沟[鸭绿江口安东县地]，镇远等十艘泊口外，平远广丙二艘泊港口，镇南镇中两蚊炮船并四雷艇卫运船五艘入港，彻夜渡兵登岸。

十八日（17日）辰刻，汝昌促卸兵，并令全军备午刻起旋，将归旅顺。已刻，见西南来黑烟一簇，测望悬美国旗，我军作战备。向午，船来愈近，凡有船十二艘，已尽易倭旗。汝昌乃令起旋，水手站炮位。是时，我战舰十艘[平远广丙在港内未及至]，分五队：镇远定远两铁甲为第一队，致远靖远为第二队，经远来远为第三队，济远广甲为第四队，超勇扬威为第五队。倭船十二艘，则快船四[吉野高千穗秋津洲浪速]，兵船八[松岛千代田严岛桥立比叻扶桑西京丸赤城]，其舰小于我，而速卒大于我，大炮少于我，而快炮亦多于我。我最快之船为致远靖远，每四刻行十八海里，余各舰则或十五六海里，或十四海里、十海里不齐，而超勇扬威广甲最弱小而钝，镇远定远最坚大，而每四刻只行十四海里有半。倭快船四艘，吉野速率最大，每四刻行二十三海里，余三舰俱行十九海里上下；其兵轮惟比叻西京丸赤城最钝弱，余诸舰速率则皆十七海里又半以上至十九海里。[倭海军司令宜中将伊东祐祐坐松岛舰。]

时汝昌自坐定远为督船，作犄角鱼贯陈进。遥望倭船作一字竖陈来扑；快船居前，兵船继之。汝昌谓其直攻中坚也，以镇远定远南铁甲居中，而张左右翼应之，令作犄角雁行陈。我诸舰速率各殊，改陈之余，遂不能整。超勇扬威船皆弱小，居右翼末，不足自固。我距敌约及十里，遽开炮一排，无一弹中者。而敌畏我镇远定远两铁甲，故於驶近时，改道飞驶，左行绕攻我军右

翼，瞬息已过我右翼，绕及船后。我扬威超勇相继中弹火起，超勇未几沈没，军士烬焉。倭船之拂我右翼而过也，其小船比讯扶桑赤城不及从，而转出我左翼之侧。我定远与经远来远夹攻之，炮火迷茫之际，我将士谓比督赤城已为我击沈，而定远复击沈其西京丸一般____。[后比督赤城曾复见于山东海洋。]

倭舰之攻我也，以快船为利器，而言野为其全军前锋，绕行于我船陈之外，驶作环行，盖既避我铁甲巨炮，且以其快炮轰我左右翼小船，为避实击虚计。自我超勇沈后，平远广丙亦来会，而船弱不任战。倭舰复分两枝，以快船四艘为一枝，兵轮五大艘为一枝，左右环里而攻，于是我陈乱。致远药弹尽，适与倭船吉野值，管带邓世昌，粤人，素忠勇，且甚怨闽人之诈也，谓倭舰尊恃吉野，苟沈是船，则我军可以集事，遂鼓快车，向吉野冲突。吉野即驶避，而致远中其鱼雷，机器锅炉迸裂，船遂左倾，顷刻沈没，世昌死之，船众尽殆。时已逾申刻矣。

我福龙左一雷艇由大东沟驶至，左一傍定远右侧以自卫，亦不得力。济远见致远沈，大惧，转舵将逃，撞扬威舵叶，扬威行愈滞，敌弹入机舱立沈于海，自营带林履中以下皆死，以左一雷艇救获生者六十五人。济远既逃，广甲随之，靖远经远来还不能支亦驶出陈地逃避。倭快船四艘来追，靖远来远避至大鹿岛侧，而经远管带并大副、二副先陈亡，船行无主亦沈于敌，得生者只十六人。

方诸舰之逃也，倭兵轮五艘萃于我镇远定远两艘，鏖战一时许。我定远击其松岛舰[倭海军将伊东祐祐____坐船]，几沈之，而定远亦重伤，遍船皆火，炮械俱尽。时已日夕，暮色苍茫，倭人惧我靖远诸舰合鱼雷之乘之也，解而南去；我军亦西归，明日卯刻抵旅顺。济远先逃归，已泊港内。广甲之逃也，避大洋，傍岸行，夜午已驶至大连湾三山岛外，迫近丛石，管带吴敬荣仍仓皇奔驶，遂搁礁不得出，越日为倭炮所碎。

是战，我军凡失船五，致远经远超勇扬威广丙也，其存者惟镇远定远来远靖远济远合平远广甲共七艘，已不能军；而镇远定远凡受炮三百馀弹，来远毁及半，馀诸舰亦各创甚。汝昌方告捷鸿章，鸿章上其事请优奖。我将士死者，邓世昌最烈，官弁亡八十七员，水手死一千馀人，伤者四百馀名，而定远洋炮手宜格尔亦死于炮，洋贝受弹伤者十一名。

是役也，德贝汉纳根与战事，偕汝昌驻定远舰。汝昌先立望楼，旋受弹伤腰倒地，扶入舱，于是战事颇赖汉纳根指挥。管带总兵刘步蟾闻战惶惧，汉纳根劝入舱避，旋色定复出，亦能始终战事。二十四日（23日），斩方柏谦于旅顺。时战舰七艘入坞修整。九月十八日（10月16日）始竣工，二十日（18日）出旅顺口回威海。……

——东方兵事纪略，卷4，吐5—12。

魂北魂东杂记

易顺鼎

甲午（光绪二十年）八月十六日（1894年9月15日）

平壤之失及义州丈失

倭夷背盟肇衅，袭踞朝鲜，击沈我高升运船，两官震怒，命将出师，会兵于朝鲜国之平壤。时统奉军者为提督左宝贵，统毅军者总兵马玉崑，统西丹兵者副都统邓升阿，而统淮军者记名提督銑汝贵；直隶提督叶志超亦由牙山来会。……平壤距韩城 [朝鲜王京] 五百里，不虞倭人之猝至也。邓兵尤脆弱，土人笑其不禁磕碰，戏称为“鸭蛋兵”云。

八月初十日（9月9日），闻倭人兵发平壤，左与叶相聚面商。左主战，叶主退守，意见不合，左语愤激，叶唯唯谢过。

十二日（11日），倭兵至平壤。马军四营阵于东，叶邓两军十八营阵于南，皆在城外：左军六营守北山，上筑炮台，与叶军六营在城中。贼隔江来攻，诸军迎战甚利，志超忽传令收队，贼遂渡江据山。志超欲弃城走，宝贵不许。

十六日（15日）黎明，贼大至，直扑南门。叶卫两军遽张白旗退走，邓军遂溃。马军屡捷，势孤亦退。左宝贵守城内，见贼势已逼，登山开放巨炮，伤贼颇多。而贼殊死鬪，枪弹如雨，我军不支。宝贵下台，取黄马褂顶翎服之，仍登山自行开炮。营官杨某挽宝贵下，宝贵击以掌。无何，我炮为贼炮击碎，铁穿宝贵肋下。宝贵裹创督战，忽一弹飞至，中其咽喉，扑台上，登时阵亡。杨某挟其尸欲自北门出，而贼兵已入城，塞满街巷，杨某亦死乱军中矣。是日，天大雨，我军乘而奔溃，倭人不暇尾追。然贼于要隘处设卡，伏兵伺溃军过即邀击之，死者相枕藉。诸将收残卒退至义州，又弃之，退至九连城 [距平壤五百里] 始停足安营焉。方诸军在平壤时，骚扰无状。及奔溃，朝鲜人集城上，以炮争击之，而村落土民未受骚扰之害者，或解已衣授溃卒，使得逃归 [或传为聂士成事]。时铭军十五营，依克唐阿九营，已过鸭绿江，闻义州陷，遂皆退。九连城系中国与朝鲜分界处，中隔鸭绿江，过江为朝鲜之义州。我军粮台原驻九连城，左宝贵以平壤米价较廉，将饷银全行运去，欲以银易米，遂尽为倭所有矣。

九月二十七日（10月25日）九连城之失

平壤既退，四川提督宋庆受命督办，节制赴奉各军，并查办叶汝贵失律之罪。是时，汝贵与叶志超马玉崑邓升阿及提督聂桂林刘盛休、总兵马金叙、候补道张锡奎各军，自安东县至九连城，斜长三十里，密置营垒。宋庆驻扎距九连城十馀里之蝦蟆塘，将军依克唐阿堵防安东县东北之蒲石河一带。设后路粮台于辽阳州，粮饷由凤皇城转运，军火枪炮则由营口转运，均在蝦蟆塘卸交。倭夷聚朝鲜之义州，与我隔一鸭绿江而阵，此九月中旬事也。倭与我约战，以十月朔日（10月29日）为期。

九月二十七日（10月25日），贼忽以大队来扑，搭浮桥渡江。浮桥用铁牌，以螺丝接成，或言以绳贯牛皮为之。我军开放大炮，击断其两次浮桥，惜水浅不能灭顶，然贼亦未能径渡也。方竭力堵御，而贼队潜以浮桥由上流偷渡，旗营疏于防范，顷刻间贼已渡江矣。贼既渡江，旗兵仓皇失措，相率溃遁。贼绕出安东县我军后路，马玉崑开炮迎击。贼退，我军尾追。贼掘地为梅花坑，蹲伏其中。彼炮能击我，我炮不能击彼。马金叙卒军千人守虎儿

山，与贼对垒，伤亡过半，金叙受伤至二十馀处，与玉昆皆收军退。适奉卫汝贵拿问之旨，汝贵所统盛军十数营乘时哗溃，纵火焚烧军械，我军大乱，九连城遂陷于贼。

十月初五日（11月2日）凤皇城之失及宽甸县之失

九连城既失，宋庆自蝦蟆塘退走凤皇城！依克唐阿张锡銮退至宽甸县，聂桂林鄧升阿退至大东沟：而刘盛休马金叙由大东沟至孤山，由孤山至岫岩州，节次退至海城；叶志超亦称病入关，路出海城，寓牛庄者数日。于是逃军溃卒，势如潮涌，皆奔营口山海关两路；加以卫军沿途肆掠，所过之处，鸡犬骚然，海城盖平一带，居民逃避几空，畏官兵甚于畏倭寇矣。孤山岫岩市商皆闭户歇业，聂桂林至，出示晓谕，始稍有信从者。

宋庆由蝦蟆塘退至凤皇城，时已昏暮，溃兵由土匪纵火于南门，声言倭人追至，乘势抢掠城中，军民惶乱，宋夤夜退走至大高岭驻军。[大高岭距凤皇城二百馀里，距辽阳亦二百馀里。]

十月初五日（11月2日），倭兵至凤皇城，我军秦城已四五日矣。数日间，宽甸亦失守。[宽甸县在安东县东北，距凤皇城百馀里。]

十月初九日（11月6日）金州之失及大连湾之失

倭人渡鸭绿江后，分三路进扰：西路由海道抵皮子窝〔属金州〕登岸，扑金州，以窥旅顺；中路由孤山〔属岫岩州〕登岸，扑岫岩州，以窥辽阳海城；东路由凤皇城进兵，扑大高岭，以窥辽瀋。时宽甸安东均已失守，依克唐阿张锡銮驻军赛马集〔属凤皇城〕，其地可由兴京达沈阳，更在东路之东也。宋庆使记名提督聂士成总兵吕本元出大高岭防东路之贼；使聂桂林鄧升阿赴岫岩防中路之贼；使刘盛休驰援金州防西路之贼。

十月初九、初十两日（11月6日、7日），金州及大连湾先后陷于倭，守城者为金州副都统连顺，统兵者为山西大同镇总兵程之伟副将赵怀业，俱弃城走。

十月十二日（11月9日），宋庆自领所部毅军二千余人，偕营务处直隶臬司周馥，由辽阳往援金州旅顺。至海城，士卒颇疲乏，而市肆不扰。闻金州大连湾已失，令周馥驰赴营口，自领本军及吕本元马队二百五十人驰赴金州。

贼由东路进者越连山关〔镇名，在大高岭南廿馀里〕，为聂士成吕本元所挖；又从东边赛马集窥兴京，为依克唐阿所挖，皆不得逞。依克唐阿之将侍卫永山睿山二人骁勇善战。又有韩边外者，山东人，故“金匪”也，后投诚，改名韩效忠，其党颇多，效忠死，其孙韩登举代领之，奉天人仍呼登举为“韩边外”。韩边外之一为敌所畏，依克唐阿借其勇一千五百人防兴京；至十一月，将军长顺复借其勇一千人防盛京，皆得其力。倭军既振，又招合本地乡团共为剿击，由是东路之贼悉退保凤皇城矣。

十月二十七日（11月24日）岫岩州之失

贼由中路进者，自孤山登岸，至岫岩州东南之桂花岭〔镇名，距岫岩百里〕。其地有复来社——本岫岩地，拨入金州，后又拨归岫岩，故名复来也——居民皆习淘煤，俗呼为“煤黑”，连村数十，自练乡团。贼来犯之，乡团极力堵御，以檠枪毙贼无算。自十月中旬至下旬，相持甚久，贼不敢轻进。

十月二十五日（11月22日），贼始抵岫岩之南郊。聂桂林鄧升阿皆驻军于南门外，距城三里许。

二十六日（23日），贼队至，聂军迎击之。

二十七日（24日）黎明，贼分两路：一迳扑南门，一绕攻北门。鄂军遽退，聂军继之，岫岩州城陷。是役也，贼兵不过千馀；……我军失大炮九尊。

十月二十九日（11月26日）旅顺之失及复州之失

三路之贼，东路、中路皆不过千馀，惟西路为贼大队，号称五万。既得金州大连湾，遂窥我旅顺船坞。

十月二十九日（11月26日），西路贼攻旅顺。道员龚照屿弃船坞逃，诸将黄仕林卫汝成姜桂题程允和徐邦道张光前之军皆溃，旅顺陷。宋庆弃复州，退熊岳，保盖平。未几；复州亦陷。

正定镇总兵徐邦道，在诸将中较为能军；旅顺之役，邦道独奋勇迎敌，事急痛哭求援于诸军，无一应者。

是日，聂士成吕本元克复连山关，殄倭酋富刚三。

十一月十七日（12月13日）海城之失

中路之贼既陷岫岩，将攻海城。邓升阿聂桂林两军退至龙凤峪，距海城六十里。马金叙一军驻析木城，在海城南四十里。记名提督蒋希夷卒兵二千人，由营口来驻八叉沟，在海城东南五十里。海城城中，市肆民房，官兵皆据之，骚扰无状，民不堪命，逃避为之一室。

十一月十五日（12月11日），贼前队至龙凤峪，聂军御之。

十六日（12日）贼又至宠凤峪。邓军聂军俱退至锤家台[在海城南十二里]。贼进至八叉沟，蒋军略战即退。贼进至析木城，马军退至毛祁屯[在海城西南十五里]。时已日暮，诸军遂入城，大掠劫商民财物，纵狱囚，城中鼎沸。

十七日（13日）巳刻，贼进攻海城，悬炮于拦河山顶[山在海城东南五六里]，聂军悬瞰于玉皇庙山敌之[山在城东南隅里许]，相隔三四里。闻炮数声，邓军退，聂军亦下山退至城北一里许之双山，又开炮数声，相率而退，海城遂陷于贼。

十二月十五日（1895年1月10日）盖平之失

盖平南通金旅，北界海城，东接岫岩，三面受敌。守盖平之军为山东登州镇总兵章高元、记名总兵张光前，章军四千人，张军三千人，分驻南关外，以桥东西为界。

十一月十七日至二十一日（12月13日至17日），贼由岫岩敢犯盖平东三十里之牵马岭，为我军击退。

十二月十三日（1895年1月8日），南路贼大至，我军迎战却之。

十五日（10日），南路贼数千分数路进攻盖平，踞凤凰山顶开炮下击。章军部将提督杨寿山副将李仁党参将张奉先均奋勇血战，杀贼无算。忽岫岩海城贼数千人由盖平东路槐树沟突出，亦分数路猛扑。高元自御南路之贼，使寿山等御东路之贼。既而两路贼合为一，调行炮数十尊，排列轰击。寿山仁党奉先先后歿于阵，将士伤亡七百余人。张军既不相接应，且先退，章军不支，遂退至新开岭，而贼又陷盖平矣。是役也，高元以八营御敌兵两万，虽败恤失地，论者以众寡不敌原之，且推寿山仁党奋不顾身为开战以来第一云。寿山仁党皆湖南人，寿山故张曜部将，仁党故陈士杰部将也。

倭踞盖平后，择青石关新开岭三块石海山寨等处各筑墩台，以挖我军：闻我大军将攻海城，全队皆掣回，所留踞盖平之贼仅千数耳。

十二月二十五日（1895年1月20日）

荣成立央及文登宁海之失

十二月二十三日（1895年1月18日），倭船过登州，开炮数声而去。

二十五日（20日），倭以运船四十艘，载陆兵由落风港登岸[一云由龙须岛登岸]，扑荣成县，副将阎得胜等所驻之军皆溃，城遂陷。县令杨某阖家皆及于难。倭进至桥头，我军退驻上庄[距宁海州二十余里]。倭逼上庄，将由陆路攻威海，山东巡抚李秉衡使总兵李楹御之。未几贼又陷文登宁海，秉衡出驻莱州。

乙未（光绪二十一年）正月初五日

（1895年1月30日）威海南岸之失

候选道戴宗骞统领绥字四营、巩字四营、绥巩新军两营，驻山东威海卫，宗骞驻北岸，总兵刘超珮分统数营驻南岸。

正月初五日（1月30日），倭以水师载陆兵于威海东口之东二十余里登岸，会合荣成东来大股扑南岸炮台。绥巩两军倚长墙御战，伤亡甚多，势不能敌。海军提督丁汝昌乘靖远舰率镇南镇西镇北镇边五舰及雷艇快艇向倭队轰击，始解其围。而南岸三炮台已为倭海上之兵攻入，宗骞退守北岸三台。超珮称左腿受伤，升赴刘公岛医院。

正月初八日（2月2日）威海北岸之失

倭既据南岸炮台，遂以我龙庙嘴之炮击我海军舰艇，广丙舰大副蓝翎都司广东大鹏协标右营守备黄祖莲中炮阵亡。

初六日（1月31日），汝昌恐南岸鹿角嘴龙庙嘴两炮台之炮适为敌资，使来远济远两舰自击之，未得轰尽。

初七日（2月1日）北岸北山嘴炮台兵溃，汝昌往商宗骞自毁北三台之炮。是夜宗骞吞金死。

正月十七日（2月11日）威海刘公岛北洋海军之失

正月初八日（2月2日），汝昌使各雷艇焚北岸渡船。

初九日（3日），南岸三台之炮，倭已修好，与口外倭舰水陆来攻我刘公岛战舰。岛舰御战竟日，伤亡甚多。夜间，倭以雷艇来冲南口，为刘公岛日岛各炮台快炮所御击而退。

初十日（4日）夜五鼓，倭雷艇乘月落后潜入南口，击伤定远舰，各舰艇急起御敌，获倭艇两艘。

十一日（5日）天明，定远舰沈。倭以舰二十二艘攻于两口之外，我军奥贼互有伤亡。

十二日（6日）寅刻，倭以雷艇六艘傍南岸山根偷入南口，击沈来远威远两舰及宾筏小火轮，官弁伤亡二百余人。至午后，倭于北三台山顶设快炮击我黄岛及舰艇，汝昌派四船并黄岛之炮回击之。岛上居民数千人麇集码头，哀求生路，汝昌抚慰方散。

十三日（7日）寅刻，倭以六艇冲两口，为我军击退。天明后，倭舰三艘冲入东口，我军又击伤之。日岛两瞰为倭炮击毁，药库被轰，弁兵伤亡三百余人。早间关战时，我大小雷艇十三艘及利顺飞霆两小轮皆逃，冲出西口而去。

十四日（8日）寅正，倭六艇又冲入两口，为我军水雷所击，未中而逃。天明后，南三台倭炮又攻我岛舰，靖远伤亡四十余人，岛中学堂、机器厂、煤厂、民舍均被毁伤，岛民及各船水手均环跪求生，汝昌告以若救兵十七（11日）不至，届时自有生路，决不失信。

十五日（9日），大北风。天明，倭以四十余舰全至东口海外排列，以战船在前开炮，势将冲入东口。又以南北两岸之炮夹击我岛舰，北岸皆子母弹，纷如雨下，南岸皆大炮开花子、钢子。至午初，靖远为赵北嘴二十八生的大炮击沈，汝昌与副将叶祖珪跳而免，弁勇中弹者血肉横飞入海。是日，岛舰共伤亡一百余人，我黄岛大炮亦击毁鹿角嘴倭大炮一尊，刘公岛炮台击伤倭两舰。

十六日（10日）寅正，大雪。倭雷艇四艘乘雪偷进西口，放雷未中，为我小炮击退。至辰正，两岸倭炮又击岛舰，至午初而止，兵民受伤数十人。午后，汝昌及总兵刘步蟾自以水雷将已沈之定远轰散，又以广丙鱼雷轰散靖远。是夜，步蟾仰药死。

十七日（11日）寅初，倭雷艇又乘风雪进两口，放雷未中，仍被我小炮击退。天明后，倭各舰与两岸倭炮又水陆夹攻。巳刻，倭舰十余向东口冲入，我东炮台大炮击伤其两舰，倭舰方退；南岸倭炮犹猛攻不已。至未初，我东炮台大炮两尊皆为南岸倭排炮所轰毁，兵勇血肉飞骸满墙，或碎衣尚存，尸骸散落满地。至晚，汝昌按电·信，催令冲出。知援兵无期，而倭战舰、雷艇布满口外，我舰行海本钝，又皆重伤，势不能冲出重围。水陆兵勇以十七（11日）之期已到，不肯再战；汝昌使人将镇远舰用水雷轰沈，亦无应者。夜间，倭舰艇又来攻击，我康济舰中炮受伤。汝昌乃函告倭水师提督伊东，谓“本意决以死战，至船尽人没而后止，因不忍贻害军民万人之性命，贵军入岛后，中外官兵民人等不得伤害，均应放回”云云，使广丙管驾程璧光送往伊东舰中。是时汝昌已与总兵张文宣先后仰药，至晚俱死。

十八日（12日），威海各岛舰俱陷于倭，北洋海军尽失。

二月初八日（3月4日）牛庄之失

南洋大臣两江总督刘坤一奉命节制关内外防剿诸军，以钦差大臣驻山海关，正月十五日（2月9日）抵关。……共计四百余营，设东征粮台于天津，臬司胡燏芬领之，后又于天津增设湘军束征量台，藩司陈宝箴领之。

宋庆自盖平失后，率诸军退驻营口，规复海盖。依克唐阿长顺两军并力进攻海城。聂士成守摩天岭，压挫扑岭之贼，贼不能越岭取辽阳。而辽阳知州徐庆璋练民团数营，招集韩边外之来，名敌汽军，亦为贼所畏。贼声言必取奉天度岁，语竟不验，其计颇穷。刘坤一既奉命督师，请以宋庆吴大澂帮办军务，朝廷许之。大澄锐意立功，甫出关，谓海城旦夕可复，于是有会攻海城之役。

正月二十七日（2月21日），诸将会攻海城。依军长军甘徐营分驻大小费屯古城子耿庄迤北一带，为由北路进攻之师；徐邦道吴凤柱淮凤雨军共十六营，分驻大小马头东西柳公屯一带，为由南路进攻之师；李光久老湘五营，分驻东三台中阳堡，记名提督刘树元统大澄亲军六营，分驻四台大堡屯榆树堡，为由牛庄中路进攻之师。大澄自驻田庄台，魏光燾武威军七营则甫抵生庄，又为中路之后路。时宋庆亦至田庄台，是日，闻倭掣盖平之兵救海城，遂督毅铭等军乘虚攻太平山贼垒，程允和先登，姜桂题自山后包抄，将太平山夺回，击毙倭兵二三百名，余寇遁走。……

二十八日（22日），诸军会攻海城。城外八里有亮甲山，高于城数丈，倭人以全力守之，炮位严密，不可向迓。又有唐王山，距城十二里，埋炮亦甚多，我军必先夺此两山，攻城方可得手。户部主事晏安澜者，陕西进士，大澄门生也，以胆略自负，好大言，请令节制诸将，先往侦敌督战。大澄许

之，使至牛庄。适徐邦道奉调当赴营口，李光久奉旨派赴摩天岭，皆不愿往，怂恿安澜，言海城易取，留其军攻海城。安澜大喜，遂严促诸军更番山队，抢山攻城，而诸军实怀观望，彼此推诿。贼狡谲，见我军住攻即坚伏不出，约我军进至彼炮可击之处，即用炸弹轰击，一发辄伤数人：或伏枪队数十百人于雪沟冰坎中，突出狙击，我军屡有损失。惟老湘军火箭颇称利，倭队至三台子放哨者，为火箭射毙三人。是日，大澄致书倭酋，劝其归降，募一庙祝持去，又张投诚免死示于海城二里许之安村堡。

三十日（24日），大澄函告刘树元云：“夤夜抢山，所办甚是，但须多制小白旗，均写吴字，将旗偷插山上，则贼必皆警而走矣。”是日，宋庆亦由太平山乘雪分三路进兵，倭以三路来敌。既而三路合攻中路，宋庆被围，坠冯伤腰。马玉昆闯围再入，拔宋庆及其亲兵三百人出。我军伤亡甚多，太平山复失其半。

二月……初二日（2月26日），倭犯大高岭。孙显寅吕本元电称，岭防可危。长顺徐庆璋又函报吉洞峪有贼数千扑辽南，且由盖平岫岩添来悍贼数千、巨炮四十余位、木箱军械车百余辆、乘坐大轿贼酋一名，请依军拨队回顾后路。长军已派四营先去，依军随派一营驰去。

初三日（27日），徐邦道吴凤柱李光久刘树元之军会攻八里河贼垒，就抢唐王山，大澄使晏安澜督之。唐王山在海城西南数里，八里河则自东而西绕山之南。时河冰冻合，人马可行，沿河两岸有村堡数处。贼既据山作坚垒，其附近山下之戴家堡龙潭堡亦皆有贼伏焉。各军既出，邦道淮军十营分为两大簇，向戴家堡龙潭堡如墙而进：李光久老湘军三营，吴凤柱凤军在其左，刘树元所部饶恭寿之营在其右。甫进数步，枪炮齐施，堡内伏贼百餘争向山上奔走，徐军遂入龙潭堡，安澜促刘军在右者越次入之。遥见山上之贼环垒植立二三百人，我军枪炮不绝，而贼迄未还击。比再进，则贼炮已伤我军数人。各军纷纷欲退，邦道士所部炮队之后，喝令燃炮。喝声未绝，贼瞰穿邦道之右而过，刘军副将刘云桂中炮阵亡。旋又一炮落邦道炮车之前，邦道乃饬炮队退后，己亦策冯退走。一时大队溃若山崩，贼以炮从后轰击，幸未相追逼，仅徐军阵亡哨官一人，凤军阵亡营官一人。是日，贼又分股先后扑犯大小费屯、大小河沿、小王屯诸处，为依军侍卫德英额寿山所击却。寿山夺回眼架山，就山两垒，毙贼甚来，自午至酉始收队。刘树元亲率两营攻东路安村堡贼垒以牵贼势，获贼酋冈本勇一名送之安澜，安澜遂攘为己功，告大澄称捷。

初四日（28日），大雪崇朝，平地深二三尺。丑刻，贼由城北出万余人，三面猛扑眼架山。依军诸将寿山德英额扎克丹布贵权等分投应敌，战至天明，毙贼不少。贼已败去，复添股猛犯，枪炮雨注，伤亡营哨官及兵勇甚众。午刻，我炮被贼击坏三尊，刘树元等分军援应，亦伤数人。贼由棲凤河抄我军后路。同时长顺亦在东路甘泉堡与贼接仗。幸西路各军救应，贼始撤去。申刻，我军收队，而贼七八千已由甘泉堡东去，迳越鞍山站，陷辽阳南路之兴隆沟隆昌洲，辽阳大震。

初五日（3月1日），长顺依克唐阿皆退军援辽，海城北路遂虚。魏光燾所部武威军甫尽抵牛庄。是日倭已至下岭子，距辽阳四十余里，同时又犯大高岭。

初六日（2日），魏光燾与晏安澜及诸将会议攻海城。时城外贼巢西南则有唐王山亮甲山，迤北则有徐家园，皆坚固大垒。于是议以李光久由中央

堡出二台子攻亮甲山，刘树元由安村堡攻徐家园，会合李军攻海城西门；徐邦道由石村堡攻唐王山，并分队攻海城大南门；魏军数营山大小费屯攻海城北门；分数营与凤军为四路接应。诸军以夜二鼓时街枚疾趋，袭夺贼垒，然后发号张旗帜取城。约既定，忽闻贼数千已至二台子，将攻前敌。光久亟驰告树元，树元又驰告安澜，安澜以熟寐置之。至夜，贼竟未来，而诸军亦后巡不进。

初七日（3日）辰刻，魏光燾卒军至四台子，践接应诸军之约。闻窜辽之贼乘北路空虚，以大股马队山耿庄子乘虚迳扑牛庄，图犯各军后路。时各军粮台輜重尽在牛庄，光燾亟折回，贼马已踰甘沟，距牛庄六里，前锋马队百馀方过小五台。适光燾所部马队折回，横掠而过，贼遂放枪一排，退向甘沟，步贼数千则分踞古城子古树子朱家洼一带。

初八日（4日）黎明，贼分三股来扑牛庄。魏光燾率军抵御，西北一股，左右营接战，中营继之。贼以排枪炸炮抵死抗拒，弹如雨点，士卒中弹者如墙而倒。我军以劈山炮、洋枪对击，前虚后进，毙贼亦多。左营营官总兵余福章受伤坐地，犹持刀督战，旋复中炮阵亡。右营营官提督沈宝堂两臂中弹皆折，帮带参将陈胜友战死。中路贼数约踰三千，炸炮更多。光燾自率大营炮队、卫队，以格林连珠炮、二磅开花炮抵击。贼愈积愈厚，伏首钻进，炮雨横飞，大营营官总兵萧有元身中炮伤。东北路贼股，始伏树林间施放枪炮；魏军前后营进击，亦伏河沟间，恃土墙为障，诱贼及近，击毙甚夥。贼马步属至，肉薄鏖战。前营营官总兵龙恩思受伤甚重，升人民舍，后营营官副将罗吉亮伤颇及足，帮带游击魏极富阵亡。时诸军在前敌攻海城者尚不知牛庄战事，李光久方於是日寅刻卒所部全军五营退回牛庄，过四台子，晏安澜且叩头留光久攻海城，光久不允。及抵牛庄，始知战事，而魏军已败，贼已入庄。光久遂令各营分为三路，以前左营为右路，向关帝庙等处攻入，以右後营为左路，向海神庙等处攻入。一进街口，即与贼巷战，前贼败退，后贼纷来，枪炮雨密。贼又从两旁拥出，与我军几莫能辨。血战竟日，各街口皆被贼纵火，断我军出路。时已二鼓，子弹俱尽，光久率队突围而出。后营管带提督谭桂林击贼至海神庙，遇大股自教堂冲出，头中炮子，登时阵亡。左营管带提督贺长发小腹受伤，前营帮带提督邓敬财炮中胸腹阵亡，官弁士卒伤亡殆尽，牛庄遂失。湘军十二营全军覆没，光燾光久仅以身免。

初九日（5日），吴大澂自田庄台退驻双台子。田庄台及双台子距牛庄皆九十里，而由双台子可抄田庄台之後，大澂退驻，殆以此云。

时刘树元徐邦道之军由海城退回，宋庆自营口又这吴元恺之军来卫大徵，是日皆至日庄台，大澂已先去。

初十日（3月6日），庆度大军闻牛庄之失，溃於营口。倭陷营口，宋庆退走日庄台。

十一日（3月7日），倭犯田庄台，宋庆击败之，毙倭六百余人。

十二日（3月8日），倭陷田庄台，宋庆退走双台子，吴大澂退走锦州。

十三日（3月9日），倭陷双台子，宋庆退走石山站。

三月初二日（4月7日）澎湖之失（略）

四月十四日换约始末

三月中旬，合肥屡电云：“倭不受商。”上震怒，有手谕一道云：“倭人要挟无厌，朕当亲率六师，与贼决一死战；王大臣等可妥筹办法，奉皇太后暂幸五台驻蹕”云云。经枢臣痛哭封还，上亦痛哭而罢。

三月二十七日（4月21日），合肥专人送和约到京_____。

二十八日（22日），济宁捧约偏上批准，海盐和之。上迟疑不允。经高阳常熟惧力争请缓，高阳免冠连叩不止，乃罢。是日，外间尚不知，故无封奏。

二十九日（23日），封奏九件上[谏垣四、国子一、翰林二——一系八十三人公疏、南齐一、上齐一，均联名，是日奏者共一百二十余人]。上为震怒[召见汪侍郎_____有“昨日孙某当我，幸不为所误”之谕。是日军机起上，济宁复捧约以进，被申饬]。於是颇有废约之议，连日疏争者不绝，王公亦有之。上意欲废约颇决。

四月初三日（3月28日），慈圣见上並庆邸_____，有云：“外论如此，只可废约议战。”嗣又问刘王两帅云何，战有把握否？是日上见枢臣，即宣示只可废约议战之懿旨。而庆邸固争，以为懿意非是；嗣又谓懿语如此，懿意不如此，若证上之诳语者，上无以折也。济宁碰头谓：“战万无把握，而和则确有把握”，词气激扬，与庆邸相和，於是乃定义专恃外议如何为进止。是日，上於慈圣前又敷陈西遼之议，慈圣微笑摇首，谓“可不必”：嗣又云：“和战之局汝主之，此则我主之。”

督办军务处奉旨问刘王两帅云：“新定和约条款，刘坤一王文韶谅皆知悉。让地两处，赔款二万万，皆万难允行之事，而倭人恃其屡胜，坚执非此不能罢兵，设竟决裂，则北犯辽瀋，西犯京畿，皆在意中。连日廷臣封奏甚多，皆以和约为必不可准，持论颇正；而於沈阳京师两地重大所关，皆未计及。如果悔约，即将决战，如战不可恃，其患立见，更将不可收拾。刘坤一电奏有云：‘战而不胜，尚可设法撑持’；王文韶亦有‘聂士成等军颇有把握，必可一战’之语。惟目前事机至迫，和战两事利害攸关，即应立断。著刘坤一王文韶体察现在大局所系及冉路军情，战事究竟是否可靠，各抒所见，据实直陈，不得以游移两可之词敷衍塞责。钦此。”此初一日（25日）事也。

连日枢意争持不决，专候刘王报及恭邸销假。

初六日（30日），王夔帅_____报到总署，时正会科士达，翁李均在座。济宁阅报大笑曰，“我说何如！”翁李相顾失色，无一言。

初七日（5月1日），恭邸欲续假，慈圣令李总管_____至邸传谕勿许，谓“时势如此，不得推诿”，言外谓如不出，即是阻挠和局，时批准之议已定矣。

日来俄德法三国居间，食云中国不可割地。西例兵力所不能取，不能割以与人。今中国素台湾，於养国有碍，恐败坏万国公法之例。又中国既赔倭兵费，而辽南之地仍割与倭，亦为公法所无。以此二节，各国不能允许。俄意祖辽南尤重，争之最力。於是枢不得已，历三国电倭再商。尚未得覆，而天津报海啸又至，济宁乃据以倡上，词色俱厉，各枢不敢有异词，遂不候各国覆语，竟定批准矣。

初八日（2日），恭邸销假，四小枢劫之上，合词请批准。上犹迟疑，问各国回电可稍候否？济_____坚以万不可恃为词，恭邸无语，乃议定。众枢在直立候，上绕殿急步，约时许，乃顿足流涕，奋笔书之。时天无云，忽雷震

孙毓汶，山东济宁人。

李鸿藻，直隸高阳人。

刘王两帅，指钦差大臣刘坤一，署直隸总督王文韶。

雨雹，片刻乃过，即其时也。哀哉！

是日，俄使告总署云：“倭款可商，已有电来，请少候。”不应。[海盐屡诣俄催相商，问俄使要把握。俄使云：“贵国即必欲批准，亦不能相强，只可各办各事耳。”於是海盐欣然回，谓“俄许我批准矣”。]

初九日（3日），和约用宝。是日法国电覆，亦云倭事可商，且自任保护台湾。不应，亦不上闻。用宝毕，即交伍道星驰遶津，当晚即行。

於是俄覆电来云：“倭已允退辽南地方”，复有展限换约之议。上属荣仲华诣各馆相商，荣大臣往复数四，美使田贝允为电致倭廷。

十三日（7日），有电寄仍备战事。而俄覆允展限五日，於是大有改约之势。济怒甚。

十四日（8日），忽有旨仍如期换约，外间惶骇。但闻庆邸来枢直與众耳语，不知何词，乃尽酈前两日之局，仍不候三国调停如何，亟與换约。[换约时副以照会之件，申明辽台两项恐有不能如约之事，据闻倭使已受之去。而枢语人谓，此照会倭人必阻，并未收受，此亦不可解事也。]

是日七点钟，电寄烟台，飭伍廷芳交国书换约。

先是，上批约後，有朱谕一道谕军机大臣云：“台民不肯服倭，其俄法德三国来言，又只以割地为不可。今此约虽经批准，将来如何办法，合应随时修改，可錄入照会致倭”云云。枢竟将此谕废阁，谓：“我家皇上之言，威令何能行於被国，岂不可笑？”

十四日（8日）后，常熟仍欲将此谕补一照会致倭，以众笑其迂而罢，不知此为改约之章木，将来转圜最要关键也，乃竟置不行。此系海盐口述者。

换约后，即日有朱谕宣示云：“近自和约定议，廷臣文章论奏，谓地不可弃，费不可偿，仍请废约决战，以冀维系人心，支撑危局。其言固出於忠愤，而於朕办理此事，熟筹审处，万不获已之苦衷，有未深悉者。自去岁仓猝开釁，徵兵调饷，不遗余力，而将非宿选，兵非素练，纷纷召集，不殊乌合，以致水陆交绥；战无一胜。近日关内外事情更迫，北则近逼辽瀋，南则直犯畿疆，皆眼前意中之事。瀋阳为陵寝重地，京师则宗社攸关，况二十年来，慈颐养，备极尊崇，设使徒御有警，则藐躬何堪自问。加以天心示警，海啸成灾，沿海防营多被冲没，战守更难措手。是用宵旰旁皇，临朝痛哭，将一和一战两害兼权，而後幡然定计，其万分为难情事，言者章奏所未及详，而天下臣民皆当共谅者也。兹批准定约，特将先后办理缘由，明白宣示。嗣后我君臣上下，惟期坚苦一心，痛除积弊，於练兵蒂饷两大端，实力研求，亟筹兴革，毋稍懈志，毋骛虚名，毋忽远图，毋沿积习，务期事事穹实，痛戒具文，以收自强之效，於内外诸臣，实有厚望焉！”

——盾墨拾余，卷5，吐1—28。

疆臣貽誤大局瀝陳危急情形摺

余聯沅

光緒二十年七月二十六日（1894年8月26日）

……竊臣聞近日軍事責成李鴻章，朝廷念其前勞，畀以重權，深謀密計，胥歸主裁。我皇上垂眷勳臣，遠超前古。苟其尚可支持，臣亦何必多言，阻撓大計？乃臣廣采輿論，細察情形，知危急之勢莫如今日；而李鴻章膺此鉅任，竟有萬不能勝者。事關安危，臣若知而不言，何以對皇上？謹將該督臣之種種貽誤及近日事事荒謬，敬為我皇上瀝陳之。

該督身膺疆寄數十年，其昔日攻粵擒諸逆，以洋人得功，遂終身以洋人為可師，而不知改變。从前法人滋事，該督旁徨無策，幸而不北來，得以無事。當其時該督謂無海軍，以致不能出海，於是創辦海軍，糜帑千數百萬，而至今不能一戰。是李鴻章之貽誤大局者一。

此次戰事，實為李鴻章因循怠弛所釀成。當日若從汪鳳藻袁世凱叶志超益師之請，豫先進兵，何至險要為倭所据、韓王為倭所虜，使敵人著著占先而我兵無可進之路？乃該督事事聽洋人怂恿，大墮緩兵之計。是李鴻章之貽誤大局者二。

牙山之捷，趁此聲威，添兵迅剿，足懾敵胆；乃任其孤軍無援，置吐軍生死於不顧。高升輪船載兵前往，日本奸細打去密電，致倭艘截擊海口，斃我士卒，而不能先事覺察，豫為防備。是李鴻章之貽誤大局者三。

丁汝昌闡茸無賴，不能察之於平日；至臨事之畏縮不前，又復曲為回護，而不立正軍法以激勵將士。是李鴻章之貽誤大局者四。

獲敵奸細，不加窮究，且欲縱之。知敵裝煤米，不復過問。又聽他國洋人之策，意欲主和。平壤頓兵，該督不令攻打，顯違詔旨，無復人心。是李鴻章之貽誤大局者五。

當未奉決戰諭旨之先，欲倩俄人打倭，計不遂；又欲倩英人打倭，計又不遂。及聖諭煌煌，該督亦白知墮洋人狡謀，仰屋吁嗟，寢食俱廢。近更忽明忽昧，堅恒自用，凡言戰者，輒加斥責；而又听信二三會邪不可輕戰之言，他國洋人又從而恫喝之，隱持之。該督挾有欲和之意，以奉旨嚴切，未敢公然出口，而其心實無戰志，故藉口兵輪少，又增買舟艦，以緩我師。無論臨渴掘井，斷不濟事：即刻日來華，又安能猝得熟悉海道之將統領此船？平壤業已万余人，何至不可一戰？乃計不出此，該督胸有欲和之見存也。故津人傳說，以為即其所親附者亦無不以秦檜目之。夫能戰而後能和；乃一味優媚，損國威而懈士心。是李鴻章之貽誤大局者六。

而臣猶曲為原諒，謂其布置雖乖，聲威猶在，或者可以懾敵。乃該督舉劉銘傳，奉旨嚴催就道，竟以病辭，而該督毫無一詞譴責。若劉銘傳果有病，該督不當舉；苟無病，該督尚不能致一旧部，何以克敵？

況聞近日該督亦略有布置，皆恃盛宣懷李經方輩粉飾彌縫，使粗疏者觀之，皆以為無懈可擊。而不知天津距京甚近，其衰老昏庸情狀，不能掩人耳目。且日服洋人之藥，苟延旦夕，尸居余氣，一籌莫展，無怪人言嘖嘖，胥天下之人無不痛恨於該督也。夫該督生死有何重輕！而該督當此人任，何以能勝？

臣又聞倭人狡謀，將猛扑津沽，以圖一逞。朝廷若再專任李鴻章，李鴻章又專任丁汝昌輩，一旦兵來無以御之，雖重治該二人才罪，深恐悔之晚矣。

臣是以不避斧钺之诛，干冒宸严，沥陈於皇上之前。臣亦知临敌易将，兵家所忌，然当此万分危急之时，若犹胶执成见，恐决裂不可收拾。相应请旨迅简知兵之大臣，出统其师。如或万不可易，惟有请於津於京，团练劲旅二枝，以资守御。至各路奉调北来之兵，闻已不少，应请旨电飭各将，务於中秋前到京。盖臣闻八月十五日（9月14日）崇上徽号，当庆典宏开之时，正敌人窥伺之日，故不得不防其渐也。……

——[清光绪朝中日文涉史料](#)，卷18，叶6—7。

据实陈奏军情摺

李鸿章

光绪二十年八月二十日（1894年9月19日）

奏为军情益急，臣力难支，据实沥陈，仰祈圣鉴事：

窃倭人起倾国之兵，进围平壤，危急万分。前据叶志超叠次来电，均转电总理衙门代奏。现接义州电报，安州以北电线亦断，叶志超自十五日（14日）以后并无续电。风闻平壤业已不守，其派护铭军赴大东沟之海军舢舨，於十八日（17日）在大鹿岛洋面与倭船恶战三时之久，互有沈毁，亦经转电奏闻。并据各国探报，倭人将以大股图犯北京：又云谋袭沈阳。现值水陆两军新有挫失，凶焰日张，臣督卒无方，罪戾丛积，谤议各责，实无可辞。

至此事本末及统筹全局情形，有不敢不披沥直陈於圣主之前者。方倭事初起，中外论者，皆轻视东洋小国，以为不足深忧；而臣久历患难，略知时务，夙夜焦思，实虑兵连祸结，一发难收。盖稔知倭之蓄谋与中国为难，已非一日，审度彼此利钝，尤不敢掉以轻心。凡行军制胜，海战惟恃船炮，陆战惟恃枪炮，稍有优绌，则利钝悬殊。倭人於近十年来，壹意治兵，尊师西法，倾其国帑，购制船械，愈出愈精。中国限於财力，拘於部议，未能撒手举办，遂觉稍飞见绌。海军快船快炮太少，仅足守日，实难纵令海战，臣前奏业已陈明。至陆路交锋，倭人专用新式快枪快炮，精而且多，较中国数年前所购旧式者，尤能灵捷及远。此次平壤各军，倭以数倍之众，布满前后，分道猛扑，遂至不支，固由众寡之不敌，亦由器械之相悬，并非战阵之不力也。臣履电奏前敌兵势过军，但北洋沿海各要口，关系至重，正议添兵，更无余力。除盛军系津沽游击之师，全队调往外，复经拾调北塘芦台山海关旅顺各防队，已觉处处空虚。昨又拨调大连湾铭军四千人，移缓就急，实万不得已之举。至招募新营，必须数月精练；徵调外省，多属零星凑集，又难就期到防。且有兵尤须有械，旧储枪械，本周无多，开战后设法购运，来华尚需时日，此皆非仓猝所能集事者也。

臣忝司军旅三十余年，从前剿办发捻，薄奏微效，然皆内地贼匪，与外洋情势迥殊。数月以来，朝作夜思，寝食俱废，迄无起色，焦愤莫名。仰荷圣慈，不加重谴，仅予薄责，策励将来，感激涕零，罔知所报。除此时艰方亟，断不敢自请罢斥，致蹈规避之嫌，惟哀病之躯，智力短浅，情神困惫，以北洋一隅之力，搏倭人全国之师，自知不逮。若不熟思审处，据实陈明，及至贻误事机，百死讵足塞责？伏愿圣明在上，主持大计，不存轻敌之心，责令诸臣，多筹巨饷，多练精兵，内外同心，南北合势，全力尊注，持之以久，而不责旦夕之功，庶不堕彼速战求成之诡计。

故就目前事势而论，惟有严防渤海，以固京畿之藩篱，力保瀋阳，以顾东省之根本：然后厚集兵力，再图大举，……奉天地广兵单，与臣处相距过远，且为将军及练兵大臣驻扎处所，一切调度，未便遥制，应请特简重臣督办，以便调遣，而专责成。北洋海军尚有定远镇远两铁舰，辅以快船蚊雷各艇，与陆路炮台声势相倚。各日守台弁勇，均系训练有素，合以新募各营，扼要填紮。倭人若以大股来犯，臣当督率冉将领，奋力迎击，断不敢稍有疏虞，上劳宸虑。

至臣前奏所请拨发饷项，一切募军购械，及水陆转运各事，支发浩繁，年内外亟须接济。届时或请拨部款，或酌借洋债，再行奏册请旨遵行。

所有通筹情势据实沥陈各缘由，谨缮摺由驿六百里驰奏，伏乞皇上圣鉴训示。谨奏。

——李文忠公全集，奏稿，卷 78，叶 61—63。

遵议李鸿章奏东征倭寇筹费为难各情请伤覈实办理摺
福锬等

光绪二十年十月初三日（1894年10月31日）

降二级留任又降一级留任大学士管理户部事务臣宗室福锬等谨奏：

为奏明请旨事：北洋大臣李鸿章奏东征倭寇筹费为难一片，光绪二十年九月二十五日（1894年10月23日）奉硃批：“该衙门知道。钦此。”钦遵，由军机处钞交到部。据原片内称：“此次东征，以北洋一隅之力，御倭寇倾国之师，不得不事事求备。惟恩临时猝办，一切费用之钜，办理之难，窃与平日章程例案有未能悉符者。查马步队则有招募杂支、添派贝弁之费，营务处及侦探各差则有薪粮川资之费；设周转运则有租购轮船、雇觅民驳之费；陆路则有雇买车辆、添购马骡之费！且倭船往来窥伺，商轮冒险转运，必须先与订明，设遇意外之险，船则照价偿银，人则优加抚恤。此筹办薪粮转运之难也。西洋新式船械，价值本较旧式为昂，我既急於需用，彼更巧於居奇。他若煤斤杂物，内地以缺货而贵，外洋以加价而贵。此筹办采买运保之难也。至於各军相隔较远，应设行营电线以通声息，沿海各口应设德律风电线以报敌情，实与寻常内地军需不同。自倭氛告警，筹添勇营，增购船械，均经奏奉谕旨，恪遵办理，因事制宜，未敢稍涉拘泥，既难以成例相绳，尤难以事先立案。惟在随时随事，覈实撙节，斟酌变通，期於款不虚糜，功归实际”等语。

臣等伏查天下防营，以北洋为最多，应需饷项亦以北洋为最钜。十数年来，该督李鸿章於筹练防军、购制船械，每遇请款，臣部无不竭力筹维。诚以北洋地居沿海，拱卫京师，图自强即以固根本也。查光绪十七年（1891年）四月间，臣等因部库空虚，海疆无事，奏明将南北洋购买枪炮船只机器暂停二年，籍资弥补。前此既未尝议停，后此亦未阻购办。况自限满，迄今业已一年有余，新疆甘肃福建安徽湖南等省，皆有购办大批外洋枪械之案。湖北则有添购外洋链铁机鑪之案，而北洋独未购办，是必该省船械足用，无待外求，非因部章为之限制，亦可知矣。且查北洋历次报部销案，多与例章未符，一经奏请，均系照案窃销，臣部并未拘以常格。今该督陈奏防剿倭寇费用之钜，办理之难，将来报销到部时，臣等自应体察情形，奏明窃办。惟支销饷钜，弊窦易滋，相应请旨飭下北洋大臣李鸿章，严饬经办各员，覈实博节，总期功归实际，款不虚糜，是为至要。

所有奏明请旨缘由，理合恭摺具陈，伏乞皇上圣鉴。谨奏。

光绪二十年十月初三日（1894年10月31日）。降二级留任又降一级留任大学士管理户部事务臣宗室福锬、户部尚书臣熙敬、户部尚书臣龢同芬、降二级留任又降一级留任户部左侍郎臣立山、户部左侍郎臣张蔭桓、户部右侍郎臣克们泰、户部右侍郎臣陈学芬。

——清光绪朝中日文涉史料，卷23，吐9—10。

田贝论中日战争

.....旅顺口陷落的前两天，我田贝在北京收到如下电报：

华盛顿国务院 1894 年 11 月 19 日（光绪二十年十月二十二日）

日本方面通知我驻东京公使称，经由北京美国公使转递的中国向日本提出的直接和谈的请求，将加以考虑。

格莱锡

在这个暗示之下，外交——幸福的外交——插进它的脚来了。

在那天以前，总理衙门曾召集美英德法俄西意等国公使开会，迫切地恳求我们，让我们的政府为著和平出面干涉。当我把这次会见的经过报告给总统时，他不愿考虑任何干涉的提议，虽然他说，假若中国和日本都要求他调停的话，他可以单独调停。欧洲各国在那时候都不愿干涉。

因此，我可以自由地按照上述电文所指示的路线去行动。1894 年 11 月 22 日（光绪二十年十月二十五日），我与总署晤谈一次。我问他们是否还能够支持这个战争。他们说，他们不能够了。他们没有军粮台，没有军需官或医院，而且没有兵士。我说：“你们有兵士二万五千人在北京没有事做。”他们答称：那些兵不能够打仗，中国军队的目的不是作战，而只是威吓老百姓。我於是说：假若他们确信再战没有好处的话，他们应当议和。他们说：自然他们希望议和，但是由於不能和日本通信，他们怎能办到呢？我回答说：假若他们授权给我，我可以经由我们驻东京公使谭恩先生，进行谈商。他们高兴了，请求我立即照办。於是，我向日本拍电说：中国希望在朝鲜独立及赔偿一个合理的战费的条件下来议和。日本即刻答覆说，它可以考虑和平的提议，但是它要规定和平条件。我於是要求在会谈时停战，但是这个建议被拒绝了。一直等到后来，李鸿章在下关被一个狂暴的人枪击负伤，日本才允许停战，略佗对这个凶暴行为给中国的赔偿。一直到了 1895 年（光绪二十一年）1 月底，中日间的谈判还是通过美国的公使们进行。这些谈判无於此处重述之必要。这两国不信任。中国老想预先知道日本可能提出的要求，以便获取英国或俄国的干涉。无论如何，在末了张荫桓及邵友濂两位全权代表於 1895 年 1 月中旬（光绪二十年十二月中下旬）已准备好了到日本广岛去。.....我经常要求总署把它[所发出给使臣们]的训令用书面通知我，就是我们当面在一块商讨的事情，我也固守这条规则。我现在存有一个骨制的裁纸刀，上面就有一位大臣写著他口头传达给我的[发给使臣的]一道命令。

.....那时候日本要进攻威海卫——中国第二个大要塞，而唐突地停止谈判——。此外，它常害怕外国干涉，急欲结束它已经做的工作。

中国使臣回国以后，我们又坠入五里雾中，但是日本鉴於俄国干涉的威胁，而被迫重开和谈。因此它拍电给我说，假若中国能够派遣一位有资格的、有声望的使臣，可以重开和谈。中国方面都知道日本希望派李鸿章任使臣，这主要是因为他在政府里有大的势力.....的缘故。不幸，李氏现在正处窘境。由於中国遭受惨败，1894 年 9 月 17 日（光绪二十年八月十八日）皇帝下谕夺去他的三眼花翎及黄马褂。他不愿意去日本，他很害怕遭到暗杀。我曾严肃地和他辩论，来引导他接受所给他的荣誉。他对于失掉花翎很觉痛楚。.....我向他说明，中国不可能派一位被羞辱的人去日本，因此，他的荣誉是能够恢复的。这一个引诱，再加上一个高尚得多的引诱，节他可以为国家效劳的引诱，使他同意担任这个危险的工作。.....

1895 年 3 月 15 日(光绪二十一年二月十九日) ,李从天津驶住下关。……

这样由於谭恩先生和我自己数月的努力，使这两个大国相见了。

科士达上校，印第安那人，是一位著名的美国外交家及律师。他将以中
国的顾问身分出现在政治舞台上。我们的责任终了。……

——中日战争，第 7 册，页 488—492。

科士达外交回忆录

当我们在华盛顿接近圣诞星期的时候，在 1894 年 12 月 23 日（光绪二十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清晨，我___被从北京来的一封密码电报给叫醒了。……翻译出来时，知道这个电报是总理衙门打来的，说已委派议和使节要到日本去求和，皇帝希望我到日本去，在那里与议和使节会合，并且用我“智慧的意见”帮助他们。……

（1895 年）3 月 4 日（光绪二十一年二月初八日）我离开上海到天津，参加总督赴日本的议和使节。……

3 月 19 日（二月二十三日）早晨抵达下关。……

3 月 24 日（二月二十八日），总督被刺，直到 4 月 10 日（三月十六日）举行第四次会议时才能离开行馆。但是会议并未因此而受到大的耽搁。就在他被刺的晚上，他在我准备好了的给日本全权使臣的照会上签了字。照会对不能出席定於次日开的会议，表示遗憾，但是要求把写有已答应提出的媾和条件的备忘录送给他，并保证要迅速予以考虑。……

由於总督不能工作，中国政府委派随伴他来的儿子李经方为全权大臣，赐以[与李鸿章]“共同行事的权力”。李经方曾任驻日公使，游历欧洲，能讲流利的英语。他的先生是华德格，一位有素养而智慧的美国人，曾跟随总督有年，任他的秘书兼翻译，在议和使节内，是一位得力的分子。当总督不能工作时，李经方曾与日方举行数次非正式的晤谈，并和他父亲共同在最后和约上签了字。……

当我在日本及上海逗留时，我曾利用一切机会考查议和的可能条款，并准备资料来抵制预期的苛刻条件。我同总督交往繁密，也使我完全掌握了他的意见。当收到和约草案时，我已经有了准备去做所交托给我的工作。两天以内，我呈给总督一份相当长的、详细评论日方和约草案的备忘录。译成中文以後，我和总督仔细地勘阅一遍，他略为修改字句，就予以接受，我引以为快。接到和约草案的第四天，中国的覆文就送去了，这行动在东方外交上算是异常迅速的。……

有时看样子似乎不能获致协议了，……我说，假若战争重新开始，争冈继续，则对目前统治的满清朝代和帝国的独立将有极端的危险。……

最後，冗长的会谈及文书的往复终结了，日本最後通牒说不能考虑再让步了。条约全文经过最后修正后电达北京政府，后者训令总督予以签字。4 月 17 日（三月二十三日）晨十点钟中日两国全权大臣在会议室内，在条约上签名盖章。……

同日二时，总督、他的随员及我乘坐与来时相同诸船只驶回天津。在下关曾勾留了四个值得纪念的星期。从那时起，下关就被指为条约签订的地方，这条约对於亚洲及太平洋将来的命运是要有显著的影响的。……

——中日战争，第 7 册，页 463—478。

中日马关新约

光绪二十一年四月十四日（1895年5月8日）在烟台互换

第一款中国认明朝鲜国确为完全无缺之独立自主，故凡有亏损独立自主体制，即如该国向中国所修贡献典礼等，嗣后全行废绝。

第二款中国将管理下开地方之权并将该地方所有堡垒、军器工厂及一切属公物件，永远让与日本：

一、下开划界以内之奉天省南边地方，从鸭绿江口溯该江以抵安平河口，又从该河口划至凤凰城海城及营口而止，划成折线，以南地方，所有前开各城市邑皆包括在划界线内，该线抵营口之辽河後，即顺流至海口止，彼此以河中心为分界。

辽东湾东岸及黄海北岸，在奉天省所属诸岛屿，亦一并在所让境内。

二、台湾全岛及所有附属各岛屿。

三、澎湖列岛，即英国格林尼次东经百十九度起至百二十度止及北纬二十三度起至二十四度之间诸岛屿。

第三款 前款所载及黏附木约之地图所划疆界，俟本约批准互换之后，两国应各选派官员二名以上为公同划定疆界委员，就地踏勘，确定划界：若遇木约所订疆界於地形或治理所关有碍难不便等情，各该委员等当妥为参酌更定。

各该委员当从速办理界务，以期奉委之後限一年竣事；但遇各该委员等有所更定划界，两国政府未经认准以前，应据本约所定划界为正。

第四款 中国约将库平银二万万两交与日本作为赔偿军费，该款分作八次交完：第一次五千万两，应在本约批准互换后六个月内交清；第二次五千万两，应在木约批准互换後十二个月内交清！余款平分六次，递年交纳，其法列下：第一次平分递年之款於两年内交清，第二次於三年内交清，第三次於四年内交清，第四次於五年内交清，第五次於六年内交清，第六次於七年内交清，其年分均以本约批准互换之後起算。又，第一次赔款交清后，未经交完之款，应按年加每百抽五之息：但无论何时，将应赔之款或全数或几分先期交清，均听中国之便。如从条约批准互换之日起，三年之内能全数清还，除将已付利息，或两年半，或不及两年半，於应付本银扣还外，余仍全数免息。

第五款本约批准互换之後，限二年之内，日本准中国让与地方人民愿迁居让与地方之外者，任便变卖所有产业，退去界外；但限满之后尚未迁徙者，酌宜视为日本臣民。

又台湾一省，应於木约批准互换后，两国立即各派大员至台湾，限於本约批准互换後两个月内交接清楚。

第六款中日两国所有约章，因此次和约自属废绝。中国约俟本约批准互换之后，速派全权大臣与日本所派全权大臣会同订立通商行船条约及陆路通商章程，其两国新订约章，应以中国与泰西各国现行约章为木。又木约批准互换之日起，新订约章未经实行之前，所有日本政府官吏、臣民及商业、工艺、行船船只、陆路通商等，与中国最为优待之国礼遇护视一律无异。

中国约将下开让与各款，从两国全权大臣画押盖印日起，六个月后方可照办：

第一、现今中国已开通商口岸之外，应准添设下开各处立为通商口岸，

以便日本臣民往来侨寓，从事商业、工艺制作；所有添设口岸，均照向开通商海口或向开内地镇市章程一股办理，应得优例及利益等亦当一律享受：

- 一、湖北省荆州府沙市；
- 二、四川省重庆府；
- 三、江苏省苏州府；
- 四、浙江省杭州府。

日本政府得派遣领事官於前开各口驻扎。

第二、日本轮船得驶入下开各口，附搭行客，装运货物：

- 一、从湖北省宜昌溯长江以至四川省重庆府；
- 二、从上海驶进吴淞江及运河以至苏州府杭州府。

中日两国未经商定行船章程以前，上开各口行船，务依外国船只驶入中国内地水路现行章程照行。

第三、日本臣民在中国内地购买经工货件，若自生之物，或将进口商货运往内地之时，欲暂行存栈，除勿庸输纳税钞派徵一切诸费外，得暂租栈房存货。

第四、日本臣民得在中国通商口岸城邑，任便从事各项工艺制造，又得将各项机器，任便装运进口，只交所定进口税。

日本臣民得在中国制造一切货物，其於内地运送税、内地税、钞课、杂派以及在中国内地沾及寄存栈房之益，即照日本臣民运入中国之货物一体办理，白应享优例豁免亦莫不相同。嗣后如有因以上加让之事应增章程规条，即载入本款所称之行船通商条约内。

第七款日本军队现驻中国境内者，应於本约批准互换之后三个月内撤回，但须照次款所定办理。

第八款 中国为保明认真实行约内所订条款，听允日本军队暂行占守山东省威海卫；又於中国将本约所订第一第二两次赔款交清、通商行船约章亦经批准互换之后，中国政府与日本政府确定周全妥善办法，将通商口岸关税作为剩款并息之抵押，日本可允撤回军队。倘中国政府不即确定抵押办法，则未经文清末次赔款之前，日本应不允撤回军队：但通商行船约章未经批准互换以前，虽交清赔款，日本仍不撤回军队。

第九款 本约批准互换之后，两国应将是时所有俘虏尽数交还，中国约将由日本所还俘虏并不加以虐待若或置於罪戾。

中国约将认为军事间谍或被嫌疑之日本臣民即行释放；并约此次交战之间所有关涉日本军队之中国臣民概予宽贷，并饬有司不得擅行逮系。

第十款 本约批准互换日起，应按兵息战。

第十一款 本约奉大清帝国大皇帝陛下及大日本帝国大皇帝陛下批准之后，定於光绪二十一年四月十四日即明治二十八年五月初八日（1895年5月8日），在烟台互换，为此两国全权大臣署名盖印以昭信守。

另 约

第一款 遵和约第八款所订暂为驻守威海卫之日本国军队应不越一旅团之多：所有暂行驻守需费，中国自本约批准互换之日起，每一周年届满，贴交四分之一——库平银五十万两。

第二款在威海卫，应将刘公岛及威海卫口湾沿岸照日本国里法五里以内地方，约台中国四十里以内，为日本国军队驻守之区。

在距上开划界照日本国里法五里以内地方，无论其为何处中国军队不宜

紮近或扎驻，以杜生釁之端。

第三款 日本国军队所驻地方，治理之务仍归中国官员管理；但遇有日本国军队司令官为军队卫养安宁军纪及分管理等事必须施行之处，一经出示颁行，则於中国官员亦当责守。

在日本国军队驻守之地，凡有犯关涉军务之罪，均归日本国军务官审断办理。

此另约所定条款与载入和约，其效悉为相同，为此两国全权大臣署名盖印，以昭信守。

议订专条

大清帝国大皇帝陛下政府及大日本帝国大皇帝陛下政府，为豫防本日署名盖印之和约日后互有误会以生疑义，两国所派全权大臣会同议订下开各款：

第一、彼此约明，本日署名盖印之和约，添备英文，与该约汉正文日本正文较对无讹。

第二、彼此约明，日后设有两国各执汉正文或日本正文有所辩论，即以上开英文约本为凭，以免舛错而昭公允。

第三、彼此约明，将该议订专条与本日署名盖印之和约一齐送交各本国政府，而本日署名盖印之和约请御笔批准，此议订存款无须另请御笔批准，亦认为两国政府所允准，各无异论。

为此两帝国全权大臣欲立文凭，各行署名盖印，以昭确实。

大清帝国钦差头等全权大臣·太子太傅·文华殿大学士·北洋通商大臣，直隶总督一等肃毅伯爵李鸿章押。

大清帝国钦差全权大臣·二品顶戴·前出使大臣李经方押。

大日本帝国全权办理人臣·内阁总理大臣·从二位·勋一等·伯爵伊藤博文押。

大日本帝国全权办理大臣·外务大臣·从二位·勋一等·子爵陆奥宗光押。

光绪二十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明治二十八年四月十七日（1895年4月17日）订於下之关。

缮写两分。

——光绪条约，日本约，中日马关新约，吐1—7。

公车上书记序

中日和约十一款，全权大臣既画押，电至京师，举国哗然，内之郎曹，外之疆吏，咸有争论，而声势最盛、言论最激者，莫如公车上书一事。初则广东举人梁启超联名百馀，湖南举人任锡纯文俊铎谭绍裳各联名数十，首诣察院，呈请代奏。既而福建四川江西贵州诸省继之，既而江苏湖北陕甘广西诸省继之，又既而直隶山东山西河南云南诸省继之。盖自三月二十八、三十、四月初二、初四、初六（1895年4月22、24日、26、28、30日）等日〔都察院双日堂期〕，察院门外车马阗溢，冠衽杂遝，言论滂积者，殆无虚晷焉。

书上数日不报，各公车再联十八省同上一书。广东举人康长素者，素有时名，尝以著书被谤议於时，主其事，草疏万八千余字，集众千三百余人，力言目前战守之方，他日自强之道。文既脱稿，乃在宣武城松筠庵之谏草堂传观会议，庵者前明杨椒山先生故宅也。和款本定於四月十四日（5月8日）在烟台换约，故公呈亦拟定於初十日（4日）在察院投递。而七、八、九（1、2、3日）三日为会议之期。乃一时订和之使，主和之臣，恐人心汹涌，局将有变，遽於初八日（2日）请将和款盖用御宝，发使齐行。

是日天木晴丽，风日腥；忽於向午后大雨震电，风雹交作，逾刻而止，即其时也。是时松筠庵坐中议者尚数十百人，咸未论用实之举，但觉气象愁惨，相对欷歔，悒悒不得语，盖气机之感召然耶？是夕议者既散归，则闻局已大定，不复可救，於是群议涣散，有谓仍当力争以图万一者，亦有谓成事不说无为蛇足者：盖各省坐是取回知单者又数百人，而初九日（3日）松筠之足音已跼然矣，议遂中寝，惜哉惜哉：此事若先数日为之，则必能上达圣听，虽未必见用，亦庶几以见我中国人心之固，士气之昌。其主持和伺者不过数人，而接臂扼腕、望阙感值、怀闕国耻如报私仇者，尚千数百辈，未始非国家数百年养士之报也。

试事既毕，计借者南下及沪，为述此事甚悉，且有录得副本并姓名单见示者，为读一过，虽不免有言之过激，及陈义太高、骤难施行者，然煌煌之文，惊天地泣鬼神矣。因为记其始末，刻其文及其姓氏以告天下。其各省分上之稿，尚当彙蒐续刻，以存一朝未有之公案焉。

光绪二十一年五月朔（1895年5月24日），沪上哀时老人未还氏记。

—— 公车上书记。

据海城绅民稟称不忍置身化外电

裕禄

光绪二十一年四月初十日（1895年5月4日）

现接依克唐阿文称：据海城盖平岫岩等处绅民房毓珍等联名稟，以“亿万生灵世受国恩，不忍置身化外，恳请据情代奏”等语，在依克唐阿行营环跪泣诉。依克唐阿以系地方绅民呈请事件，咨送裕禄据情转奏等因。

查阅该绅民原稟大意，以现日人在海城等处，扬言有电到，我国割地讲和，划疆分守。众民一闻此言，无不同声痛哭，愤不欲生。只以奉天为京师根本，金复凤岫为一省之屏藩，旅顺营口关一省之生计。弃之则敌人长驱直入，水陆并进，奉天有警，京师亦动，其害不可胜言。若大兵和衷协攻，百姓结寨固守，坚壁清野，不难剪除。日人扬言如此，众民食毛践土二百余年，不忍置身化外，籲怨据情转奏，上达天听，命诸将和衷集力，以伸天讨等情。

查日人自停战以后，扬言讲和及划地分守，闻有在海盖等处查开户口之事。虽现在和约尚未定议，而民间恐所言确实，自不无惶惧义愤之情。现据环至伊克唐阿行营跪求，据情上达，经依克唐阿咨送转奏，不敢壅於上闻。裕禄现查民情如此，若不俯就，恐别生事端。现值停战议约之时，事机紧迫，谨据原稟电陈，伏乞酌覈代奏，除将所咨原稟钞录呈督办军务处、总理衙门备查外，理合电陈。

——清季外交史料，卷 111，吐 14—15。

致军务处忧民不服割地恐激他变电

唐景崧

光绪二十一年三月二十六日（1895年4月25日）

昨电示传播，台民不服闭市，绅民蠢拥入署，哭声震天。二百年来文物之邦，忽沦化外，流离迁徙，谈何容易！其惨自不待言。土勇数十营，誓愿与战，撤时断不肯缴军装。日人登岸，民必歼之。崧力不能禁，请设法告日，不可遽遣人来，来或被戕，官不任咎。此时官自难保，焉能保人？当此万古奇变，祈作设身处地之想，焉能使勿滋事端？非挽各国筹一善处之法，和局仍恐有碍。民急思乱，何事不为？并恐劫他国洋行，杀洋人，毁教堂，广关衅端，此后一日有一日之变矣。无任迫切待命之至。三月二十六日（4月25日）。

——[清季外文史料](#)：卷109，吐7—8。

台湾人民抗战檄文

痛哉！吾台民，从此不得为大清国之民也！吾大清国皇帝何尝弃吾台民哉！有贼臣焉，大学士李鸿章也，刑部尚书孙毓汶也，吏部侍郎徐用仪也。台民与汝李鸿章孙毓汶徐用仪有何讐乎？大清国列祖列宗與汝有何讐乎？太后皇上与汝有何讐乎？汝既将发 祥之地、陵寢迫近之区割媚倭奴，祖宗有知，其谓我太后皇上何？尚丑不足以快汝意，又将关系七省门户之台湾，海外二百余年戴天不二之台湾，列祖列宗深仁厚泽不使一夫夫所之台湾，全输之倭奴！我台民非不能毁家纾难也，我台民非不能亲上死长也，我台民非如汝李鸿章孙毓汶徐用仪无廉耻、卖国固位、得罪於天地祖宗也。我台民父母妻子、田庐坟墓、生理家产、身家性命，非丧於倭奴之手，实丧於贼臣李鸿章孙毓汶徐用仪之手也。

我台民穷无所之，愤无所泄，不能呼号於列祖列宗之灵也，又不能哭诉於太后皇上之前也。均之死也，为国家除贼臣而死，尚得为大清国之雄鬼也矣！我台民与李鸿章孙毓汶徐用仪，不共戴天，无论其本身，其子孙，其伯叔兄弟侄，遇之船车街道之中，客栈衙署之内，我台民族出一丁，各怀手枪一桿，快刀一柄，登时悉数歼除，以谢天地祖宗、太后皇上，以偿台民父母妻子、田庐坟墓、生理家产、（身家）性命：无冤无讐，受李鸿章孙毓汶徐用仪之毒害，以为天下万世无廉无耻、卖国固位、得罪天地祖宗之炯戒。

除京都及各省码头自行刊刻告白外，凡有血气者，恐未周知。贵报馆食毛踐土有年，主持公论有年，向为我台民所钦佩。兹奉上申报沪报新闻报刊资各四元，请为连日用大文字刊登报首。乱臣贼子，人人得而诛之，圣训昭然。贵报馆如一一照登，我台民有一线生机，必图衔报，如将贼臣名字隐讳，我台民快刀手枪具在，必将所以侍李鸿章孙毓汶徐用仪者，转而相待。生死呼吸，无怪卤莽，贵报馆谅之。

大清光绪二十一年（1895 年）四月台湾省誓死不与贼臣俱生之臣民公启
——中日战争，第 6 册，页 449—450。

初期改良主义思想製洋器議

冯桂芬

制洋器议

有天地开辟以来未有之奇愤，凡有心知血气，莫不冲冠发上指者，则今日之以广运万里地球中第一大国而受制於小夷也。……据英人地理全志稽之，我中华幅员八倍於俄，十倍於米，百倍於法，二百倍於英，[但就本国言，属地不与。]地之大如是。五洲之内，日用百需，无求於他国而自足者，独有一中华。地之善又如是。虽彼中輿地书，必以中华首列，非畏我，非尊我，直以国最大，天时、地利、物产无不甲於地球而已。而今顾腼然屈於四国之下者，则非天时、地利、物产之不如也，人实不如耳。彼人非俱首重瞳之奇，我人非憊三尺之弱，人奚不如？且中华扶輿灵秀，磅礴而郁积，巢燧羲轩数神圣，前民利用所创始，诸夷晚出，何尝不窃我绪余，人又奚不如？则非天赋人以不如也，人自不如耳。天赋人以不如，可耻也，可耻而无可为也。人自不如，尤可耻也，然可耻而有可为也。如耻之，莫如自强。

夫所谓不如，实不如也，忌嫉之无益，文饰之不能，勉强之无庸。向时中国积习长技，俱无所施，道在实知其不如之所在，彼何以小而强，我何以大而弱，必求所以如之，仍亦存乎人而已矣。以今论之，约有数端：人无弃材不如夷，地无遗利不如夷，君民不隔不如夷，名实必符不如夷。四者道在反求，[以上诸议备矣。]惟皇上振刷纪纲，一转移间耳，此无待於夷者也。至于军旅之事，船坚炮利不如夷，有进无退不如夷，[……]而人材健壮未必不如夷。是夷得其三我得其一，故难胜。北兵亦能有进无退，是我得其二，故间胜。粤人军械半购诸夷而不备，并能有进无退，是我得其二有半，故半胜。然即良将劲兵，因械於敝，如天之福，十战十胜。而彼能来我不能往，犁庭埽间，固无其事，后患正无已时，而况乎胜负未可知也。得三与得二有半，究有间也，何如全乎其为得三之相当也。果全乎其为得三，不特主客异形，劳逸异势，且我有可以穷追之道，彼有惧我报复之心，殆不啻相当焉，斯百战百胜之术矣。夫得二之效，亦道在反求而无待於夷，然则有待於夷者，独船坚炮利一事耳。魏氏源论驭夷，其曰：“以夷攻夷，以夷款夷。”无论语言文字之不通，往来聘问之下习，忽欲以疏问亲，万不可行。且是欲以战国视诸夷，而不知其情事大不侔也。魏氏所见夷书、新闻纸不少，不宜为此说。盖其生平学术，喜自居於纵横家者流，故有此蔽。愚则以为不能自强，徒逞譎诡，适足取败而已。独“师夷长技以制夷”一语为得之。

夫九州之大，亿万众之心思材力，殫精竭虑於一器，而谓竟无能之者，吾谁欺？惟是输倕之巧，至难也，非上知不能为也。圩鑊之役，至贱也，虽中材不屑为也。愿为者不能为，能为者不屑为，必不合之势矣，此所以让诸夷以独能也。道在重其事，尊其选，特设一科，以待能者。宜於通商各口，拨款设船炮局，聘夷人数名，招内地善运思者，从受其法，以授众匠。工成与夷制无辨者，赏给举人，一体会试，出夷制之上者，赏给进士，一体殿试。廩其匠倍在，勿令他適。夫国家重科目，中於人心久矣，聪明智巧之士，穷老尽气，销磨於时文、试帖、楷书无用之事，又优劣得失无定数，而莫肯徙业者，以上之重之也。今令分其半以从事於制器尚象之途，优则得，劣则失，划然一定，而仍可以得时文、试帖、楷书之赏，夫谁不乐闻。且其人有过人之禀，何不可以余力治文学，讲吏治，较之捐输所得，不犹愈乎？即较之时文、试帖、楷书所得，不犹愈乎？郎如另议改定科举，而是科却可并行不悖。中华之聪明智巧，必在诸夷之上，往时特不之用耳。上好下甚，风行响应，当有殊尤异敏，出新意於

西法___之外者，始则师而法之，继则比而齐之，终则驾而上之，自强之道，实在乎是。

昔吴受乘车战阵之法於晋，而争长於晋，赵武灵为胡服而胜胡。近事俄夷有比达王___者，微服佣於英局三年，尽得其巧技，国遂勃兴。安南暹罗等国，近来皆能仿造西洋船炮。前年西夷突入日本国都求通市，许之。未几，日本亦驾火轮船十数偏历西洋，报聘各国，多所要约；请国知其意，亦诈之。日本丛尔国耳，尚知发愤为雄，独我大国，将纳纳含垢以终古哉？孟子曰：“国家闲暇，及是时，明其政刑。”又以敌国外患同於法家拂士。尹铎曰：“委士可以为师保。”今者诸夷互市，聚於中土，適有此和好无事之间隙，殆天与我以自强之时也。不於此急起乘之，只迓天休命，后悔晚矣！

或曰：管仲攘夷狄，夫子仁之；邾用夷礼，春秋贬之。今之所议：毋乃非圣人之道耶？是不然。夫所谓後者，必实有以攘之，非虚桥之气也。居今日而言攘夷，试问何具___以攘之？所谓不用者，亦实见其不足用，非迂阔之论也。夫世变代嬗，质趋文，拙趋巧，其势然也。时宪之层，钟表、枪炮之器，皆西法也。居今日而据六历以颁朔，修刻漏以稽时，挟弩矢以临戎，曰吾不用夷礼也，可乎？且用其器，非月其礼也，用之乃瓜以攘之也。以经费言之，军械之价常十倍，然利钝所分，胜败击之，固当别论。轮船亦然，然彼则___一年而一运，此则一年而一二十运，移往时盐船、粮船费用，改造轮船，即百船已不止千船之用。无事可以运盐转粟，有事可以调兵赴援，呼应奔走无不捷，岂特十倍之利哉！

或曰：购船雇人何如？曰：不可。能造，能修，能用，则我之利器也。不能造，不用___修，不能用，则仍人之利器也。利器在人手，以之转漕，而一日可令我饥饿；以之运盐，而一日可令我食淡！以之涉江海，而一日可令我覆溺。仓卒有隙，幡然倒戈，舟中敝国，遂为实事。而购值不貲，岁修不貲，赏犒不貲，使令之不便，驾驭之不易，其小焉者也，是尚不如借兵雇船之为愈也。借兵雇船皆暂也，非常也。目前固无隙，故可暂也，日后岂能必无隙，故不可常也，终以自造、自修、自用之为无弊也。夫而後内可以荡平区宇，夫而後外可以雄长瀛实，夫而後可以复本有之强，夫而後可以雪从前之耻，夫而後完然为广运万里地球中第一大国，而正本清源之治，久安长治之规，可以容议也。

夫穷兵黩武，非圣人之道，原不必尤而效之。但使我有隐然之威，战可必克也，不战亦可屈人也，而我中华始可自立於天下。不然者，有可自强之道，暴弃之而不知惜：有可雪耻之道，隐忍之而不知所为计，亦不独俄英法米之为卢也，我中华且将为天下万国所鱼肉，何以堪之？此页生___之所为痛哭流涕者也！

——校邠廬抗议，卷下，吐40—44。

商政 薛福成

昔商君之论富强也，以耕战为务，而西人之谋富强也，以工商为先。耕战植其基，工商扩其用也。然论西人致富之术，非工不足以开商之源，则工又为其基，而商为其用。迨者英人经营国事，上下一心，殚精竭虑，工商之务，蒸蒸日上，其富强甲於地球诸国。诸国从而效之，迭起争雄，泰西强盛之势，遂为亘古所未有。夫商务未兴之时，各国闭关而治，享其地利而有馀。及天下既以此为务，设或此衰彼旺，则此国之利，源源而住，彼国之利，不能源源而来，无久而不贫之理。所以地球各国，居今日而竞事通商，亦势有不得已也。今以各国商船论，其於中国每岁进出口货柜银在二万万两上下，约计洋商所赢之利，当不下三千万，以十年计之，则三万万。此皆中国之利，有往而无来者也，无怪近日民穷财尽，有岌岌不终日之势矣。然则为中国计者，既不能禁各国之通商，惟有自理其商务而已。

商务之兴，厥要有三：一曰贩运之利。自各口通商，而洋人以轮船运华货，不特擅中西交易之利，抑且夺内地懋迁之利。自中国设轮船招商局，而洋商与我争衡，始则减价以求胜，继因折阅而改图，被之占我利权者，虽尚有十之四，我之收回利权者，已不啻五之三，通计七八年间，所得运费将二千万。虽局中商息未见赢余，而利之少入於外洋者，已二千万矣。所虑者，一局之政，主持不过数人，控制二十七埠之遥，精力已难徧及；又自归并旗昌之后，官本较多，万一稍有蹉跌，其势难图再举。夫事之艰於谋始者，理也；而人之笃於私计者，情也。今夫市廛之内，商旅非无折阅，而挟货而往者踵相接，何也？以人人之欲济其私也。惟人人欲济其私，则无损公家之帑项，而终为公家之大利。为今之计，虽难用未建少力之法，骤分数局，他日如必有变通之势，或即用局中任事之商，兼招股实明练者，量其才力资本，俾各分任若干埠，无论盈亏得失，公家不过而问焉。此外，商人有能租置轮船一二号，或十余号，或数十号者，均听其报名於官，自成一局。又恐商情之相轧也，则督以大员，而齐其政令；恐商利之未饶也，则酌拨漕粮，而弥其阙乏。但使商船渐多，然後由中国口岸，推之东、南洋各岛，又推之西洋诸国，经商之术日益精，始步西人後尘，终必与西人抗衡矣，其利岂不溥哉？

一曰艺植之利。今华货出洋者，以丝茶两款为大宗，而日本印度意大利等国，起而争利，遍植桑茶。印度茶品，几胜於中国。意大利售丝之数，亦几埒於中国。数年以来，华货滞而不流，统计外洋所用丝茶，出於各国者，几及三分之二，若并此利源而尽为所夺，中国将奚以自立？是不可不亟为整理者也。整理之道，宜令郡县有司劝民栽植桑茶。盖种桑必在高亢之地，而种茶但在山谷之中，非若罌粟之有妨稼穡，是在相其土宜，善为倡导而已。其缫丝之法，制茶之法，有能刻意讲求者，宜激勤而奖进之。至於丝茶出口，十数年前，以加税为中国之利，今则各国起而相轧，一加税则价必昂，价昂则运货者必去中国而适他国，而税额必为之大减。夫西洋诸国，往往重税外来之货，而减免本国货税，以畅其销路。今中国丝茶两宗，虽不必减税，亦不宜加税，但使地无闕旷，则产之者日益丰，而其价日益廉，即出口之货日益多，不特於税务有裨，亦为民兴利之一大端也。

一日制造之利。英人用机器织造洋布，一夫可抵百夫之力，故工省价廉，虽棉花必购之他国，而获利固已不赀，每岁货价之出中国者数千万两。中国海

隅多种棉花，若购备机器，纺花织布，既省往返运费，其获利宜胜於洋人。然中国虽有此议而尚无成效者，何也？创造一事，人情每多疑沮，其才足以办此者，苦於资本难集，而一二殷商，又以非所素习而不为，此大利所以尽归洋人也。窃谓经始之际，有能招商股自成公司者，宜察其才而假以事权，课其效而加之优奖，创办三年之内，酌减税额以示招徕。商民知有利可获，则相率而竞趋之，迨其事渐熟，利渐兴，再为厘定税章，则於国课必有所裨。推之织毡、织绒、织呢羽，莫不皆然。夫用机器以代工作，嫌於夺小民之利。若洋布以及毡绒、呢羽，本非出自中国，中国多出一分之货，则外洋少获一分之利，而吾民得自食一分之力。夺外利以润吾民，无踰於此者矣。

是故中国之於商政也，彼此可共获之利，则从而分之，中国所自有之利，则从而扩之；外洋所独擅之利，则从而夺之。三要既得，而中国之富可期。中国富，而后诸务可次第修举。如是而犹受制於邻敌者，未之有也。

——庸齋全集，筹洋芻议，吐24—27。

覆李伯相札议中外官交涉仪式洋货入内地免釐票

马建忠

.....

一、论洋货入内地免釐一事。海关税务，曲折多端，然中国向办章程，原未尽善，兹乘其有修约之意，不妨因计就计，就西国所论税则之理，而更定中国增税之章，以与釐金相抵。查欧西各国通商税则，就物之品类，定税之轻重，或裕国库，或护商民，不能一致。然税物总不外进出口货，出口之货概不徵税，所以为土产筹销路，与他人争利权，即徵亦无多。法国每年出口税不出六万元，是其明证。惟国内独有之土产，不畏他人争利者，则不妨於出口重徵之。西人精於理财者皆云：“秘鲁之雀糞强销，意大利之硫磺，中国之茶吐，皆为独有之货，自然之利，无妨多徵者也。”

至进口货，当别四种：其一曰天生物料，国内所产者少，必仰给别国方足民用者。如法之煤铁，咸丰十年（1860年）与英立约，凡英之煤铁减徵，则法之工匠便於鼓铸，冀可获利。其二曰外来制成之货，本国亦有者，重其徵以护商民。如英法皆制洋布大呢，使许英之呢布运入法国而轻徵之，则销场必大，法之织呢布者，必致向隅。其三曰制成之货，本国不产者，又宜区分二种：有其货为民生所必需者，则宽其徵，以苏民困，如英之麦与酒，许外人运入，相时以酌其轻重，有其货唯豪富始能置者，则重其徵以济国用，如法之时式衣妆，运至别国，必加徵者是也。其四曰远来之货，本国所无，民虽不得不用，而究不能多用者，亦重徵之。如英国於进口之茶糖，法国於进口之加非等是也。各种货物，轻则至值百抽五抽十，重则至值百抽五六十，且有值百抽百之多。法国女衣运入美国，有不啻值百抽百者。别国货物，只准运入海口，不准转运别口，而入口之船，复有船钞、旗号、口岸各捐名目，以禁其运行之利。至咸丰十年，英法和好益笃，首立通商条约，彼此互让，减轻税则，然亦有值百抽至二十五者。厥后欧洲各国所定税则，多因之以增损焉。美国徵税仍自独重，为其国内物产饶富，无所仰给於人故也。

中国幅员最大，居温凉之道而百物悉生，得地脉之精而五金悉备，於我无所乏，自於人无所求，但宜通商以收各国之利权，无事通商以给民生之食用。乃欧洲各国垂涎已久，寻端犯顺，搆兵恫喝，乘我未及深悉洋情，逼我猝定税则，各种货物，除鸦片外无所轩轻，正子两税，不过值百抽七有半之数。咸丰八年（1858年）所定条款，虽在英法二国定税之先，然为时未几，咸丰十年英法之税则，已为欧洲各国轻税之嚆矢，尚有远过於中国者。则当时英法与中国立约，岂非欺我不知，以与我争利！且又续许各口运行土货，止纳半税，并无旗号、口岸各捐名目，是利源尽为所夺矣。数十年吸中国之膏血，官商贫富，无不仰屋而嗟。今何幸而中国渐悉外洋情势，且又设立招商局，以分其利，由此推广，而机器、织布、开煤、炼铁，渐可收回利权，以为富强张本。乃洋商人内地，执半税之运照，连樯满载，卡闸悉予放行，而华商候关卡之稽查，倒篋翻箱，负累不堪言状，与我朝轸恤商民之至意，大相刺谬。律以西国勒抑外商庇护己商之理，又不啻倒行逆施矣。兹乘其欲免厘金，许我加税之机，倣照各国通商章程，择其可加者加之，以与厘捐相抵，然后将釐卡尽行裁撤，省国家之经费，裕我库储，便商贾之往来，苏其隐困，皆幸赖有此修约之转机也。

今拟修约，税则所应加者，亦区进出口货分别办理。进口货略分四种：其第一种，天生物料，如煤铁之类，为中国所自有，惜乎无人采取，又兼转运为

难，每不敌外来之贱，应於外来者仍旧值百抽五，以广招徕。其余五金，亦按是例，而铅铜则倍之。其第二种，为外来制成之货中国亦出者，如洋布之类，应加重徵，至值百抽十五之数，庶几中国产棉，仿用机器织布，资本虽重，亦可夺西人之利。其第三种，制成之货中国不产者，如钟表、玻璃器、洋伞之类，此必有力者方可置办，应加徵至值百抽二十五，而一切奇技淫巧之物亦例焉。即洋酒、吕宋烟、糖菜之类，向在豁免，今则一切加征至值百抽三十，较之外洋税则，犹为不重。其第四种，远来之货本国所无者，鸦片烟为首，以其为害人之毒物，自宜苛徵以困之。赫总税司前请每百斤收税银一百二十两，尚应加重。其余杂货，皆无过值百抽十五之下者。

至出口货，除丝茶两项仍值百抽五以裕餉源外，其余各货，均减至值百抽二三。惟茶叶，现在印度加尔各答之北高山之际谷名亚撒者，亦产美茶，岁出数万箱，中国茶叶虽佳，奸商类搀他物，是当整理茶务，不可令我专有之利授之於人。[按税法有二：有按物抽税者，有估价抽税者。按物抽税，其税则一经釐定，不得与物价相低昂，故难操其轻重之权。而估价抽税，致有关胥与商贾争辨，互不相服，及请中估，而货物已形壅滞。兹所论值百抽若干者，乃约略论应增之多少，并非囿於一法也。]至内地土货，无妨示之宽大之恩，许其装运各口，但应加以口岸、旗号之捐，而华商船只，则概不收捐，以示鼓舞，庶可杜假冒洋商之弊。又西人在各口关行，亦与我华人争利，若仿照西法，徵以行帖之捐，所得当亦不少。

闻之西人，谓中国税则增至值百抽十三，差可与釐金相抵，而西人欲停釐捐，有愿值百抽八者。今修约以抽税从重，彼族必然不允，然后可截长补短，一律减至值百抽十，外加各色杂捐，似可当釐金之人。即或不当釐金之入，而利权归我，农贾殷富，亦何靳此些须厘金，培养国脉；蠹民富则乐於输将，失之彼者，旋收於此，未为无利也。

或者谓：诚如所论，彼将悍然不顾，其奈之何？若秃笔焦舌与之辩论，相持不下，彼将藉端要求，是又自我生釁，何利之与有？夫为此说者，必其不知西国通例者也。否则为洋商佗说客，欲以挠我者也。诚使我愿加税，守之以定，持之以坚，上下一心，不为外人所摇夺，岂有不行之理？

夫和约之与商约有异，在我不背和约，决无开釁之端；而所定商约，则固有“以十年或十二年为期，如欲修约，先行知会”之专条。今於每国修约期前先为知照，以一年为限，届时会议，坚持应加数条之税。彼习见中国办事有前茅而无后劲，不能坚忍，势必极力争辩。如或限满，税则犹悬而未定，不妨仿照西国展限一年。若彼仍然抵难，则豫告之曰：“俟所展限满犹未定义，所来商货，当照通共税则纳税。”而通共税则，先为酌定给阅，较拟加之税更重，迫之使不得不从，是亦寓刚於柔之术也。

夫不许通商，或可藉以启衅；欲行增税，断难因之兴戎。不然，欧洲瑞士、比利时蕞尔弹丸，介於大国之间，将无税之可加，而国非其国矣。然犹可自立而度支不窘者，弱於势犹强於理。中国据理以争，何畏不情之请？美国税则最重，未闻有以加税与他国决裂者。此理光明正大，质之万国，无可置喙。盖通商足见邦交之谊，加税乃我固有之权，不得谓税章之利洋商而害华商者历有年所，中国习惯自然，势难变易；正当谓税章之损华商而益洋商者历有年所，外人从旁窃笑，急须更张。今宜振刷精神，力图补救，将从前税则痛加改订，使运洋货纳洋货之税，运土货纳土货之税。且许其运土货与华商同一纳税，不过徵以他捐，稍示中外商民之异。华商为我国之民，故轻其税赋，洋商夺我国之

利，故重其科徵，固与各国徵商办法情理势三者皆同，彼又岂能以己所习行者为不合，而藉词以启衅端耶？

每届各国修约之期，必加其税，不出十年，中国税则不亚欧洲各国，商民可富，饷源可充，中国转亏为盈，转弱为强之基，实在於此。虽曰物穷必变，皆由天道之好还，要知困极而亨，端赖人谋之克尽。是在坚持定见，不惑浮言，庶可革作法自毙之非，免局外旁观之诮。万一意存犹豫，未肯据理以争，则仍有旧约可循，抽釐如故。使彼以英约二十八款：“各货纳税后，即准由中国商人遍运天下，而经过税关不得重加税则”等语，[洋文“将英货纳税后，运入内地，子口税外，不得重加徵”云云。]为免釐之左证，则应之以釐金之设，由於军兴，西文解之曰“战税”者，此也。釐金并非关卡，不过仿照英法美军需之际，各种用物加釐尽徵之意。惟中国未有如西人徵取之法，设立釐卡，不得谓之另立一关，重徵已纳关税之货也。此乃我自有之捐，废立由我。夫美国於南北交战，捐釐至三十一万万洋蚨，英国於黑海之战，捐釐至二千九百五十六万二千镑，法国兵燹之后，岁征釐额不下六万万佛朗，从无有外人过问者，良以民间日用所需，物物加釐，以供军费，乃一时变通之计，各国自主之权，非交涉外邦所应干预。然货为洋产，彼既藉口有词，釐出华商，孰是甘心轮纳，固不如免釐加税，挹彼注兹，为上乘妙法也。

——[适可齐讯言](#)，卷4，吐4—10。

盛世卮言初刊自序

郑观应

中庸曰：“君子而时中。”**孟子**曰：“**孔子**，圣之时者也。”时之义大矣哉！**易**：“穷则变，变则通，通则久。”虽有智慧，不如乘势，虽有铉基，不如待时。故中也者，圣人之所以法天象地，成始而成终也。时也者，圣人之所以赞地参天，不遗而不过也。中，体也，所谓不易者，圣之经也。时中，用也，所谓变易者，圣之权也，无体何以立，无用何以行，无经何以安常，无权何以应变。

六十年来，万国通商，中外汲汲，然言维新，言守旧，言洋务，言海防，或是古而非今，或逐末而忘本，求其洞见本原，深明大略者，有几人哉？**孙子**曰：“知己知彼，百战百胜。”此言虽小，可以喻大。**应**虽不敏，幼猎书史，长业贸迁，愤彼族之要求，惜中朝之失策，於是学西文，涉重洋，日与彼都人士交接，察其习尚，访其政教，考其风俗利弊得失盛衰之由，乃知其治乱之源，富强之本，不尽在船坚炮利，而在议院，上下同心，教养得法；兴学校，广书院，重技艺，别考课，使人尽其才；讲农学，利水道，化瘠土为良田，使地尽其利；造铁路，设电线，薄税敛，保商务，使物畅其流。凡司其事者，必素精其事，为文官者，必出自仕学院，为武官者，必出自武学堂，有升迁而无更调，各擅所长，名副其实，与我国取士之法不同。善夫**张靖达公**云：“西人立国，具有本末，虽礼乐教化，远逊**中华**，然其驯致富强，亦具有体用。”育才於学堂，论政於议院，君民一体，上下同心，务实而戒虚，谋定而后动，此其体也。轮船、火炮、洋枪、水雷、铁路、电线，此其用也。**中国**遗其体而求其用，无论竭蹶步趋，常不相及；就令铁舰成行，铁路四达，果足恃欤？

然我国深仁厚泽，初定制度，尽善尽美，不知今日海禁大开，势同列国，风气一变，以至於此。**易**曰：“先天而天弗违，后天而奉天时，知进退存亡而不失其正者，其惟圣人乎！”年来当道讲求洋务，亦尝造枪炮，设电线，建铁路，开矿，织布，以起而应之矣。惟所用机器，所聘工师，皆来自外洋，上下因循，不知通变。**德相卑士麦**谓我国只知选购船炮，不重艺学，不兴商务，尚未知富强之本，非虚言也。彼西人之久居於**中国**者，亦曾著**局外旁观变法自强中西关系论略中美关系续论四十政七国新学备要自西徂东**等书。**日本人**论中外交涉，更有**隔靴搔痒论**十三篇，事杂言庞，莫甚於兹矣。

夫寰海既同，童译四至，缔构交错，日引月长，欲事无杂，不可得也。异族狎居，尊闻狃习，彼责此固，我笑子胶，欲言无庞，不可得也。虽然，众非之中，必有一是焉。江海不以大涵而拒细流，泰华不以穹高而辞块壤。今使天下之大，万民之众，凡有心者，各竭其知，凡有口者，各腾其说，以待軒轩之采，不必究其言出谁何，而第问其有益乎时务与否，应亦盛世所弗禁也。

蒙向与中外达人哲士游，每於酒酣耳热之余，侧闻绪论，多关安危大计，且时阅中外日报，所论安内攘外之道，有触於怀，随笔笥记，历年既久，积若干篇。犹虑择焉不精，语焉未详，待质高明，以定去取。而朋好见辄持去，猥付报馆及**中西闻见录**中。曾将全作邮寄香港，就正**王子潜**广文，不料竟为付梓。旋闻**朝鲜日本**，亦经重刊，窃懼醜不自匿，僭且招尤，复倩**沈穀人**太史、**谢绥之**直刺，将原稿三十六篇删并二十篇，仍其名曰**易言**，改杞忧生为**慕雍山人**，意期再见雍熙之世。迄今十有九年，时势又变，屏藩尽撤，强邻日逼，**西藏朝鲜**危同累卵，而我国工艺之精，商务之盛，瞠乎后於**日本**，感激时事，耿

耿不能下脐。自顾年老才庸，粗知易理，亦急拟独善潜修，韬光养晦，爰捡旧篋，将先后所论洋务五十七篇，请家玉轩京卿___、陈次亮部郎___、吴瀚涛大令___、杨然青茂才___，先后参订，付诸手民，定名曰盛世危言。自知愤激之词，不免狂戆僭越之罪，且管窥蠡测，亦难免举长略短，蹈舍己芸人之讥。惟圣明在上，广开言路，登贤进良，直言无隐，窃愿比诸敢谏之木，进善之旌，俾人人洞达外情，事事请求利病。如蒙当世巨公曲谅杞人忧天之愚，正其偏弊，因时而善用之，行睹积习渐去，风化大开，华夏有磐石之安，国祚衍无疆之庆，安见空言者不可见诸行事，而牛溲马勃，毋亦医国者所畜为良药也欤！

光绪十八年岁次壬辰(1892年)暮春之初，香山郑观应自序於五羊城___居易山房。

——盛世危言增订新编

议院上 郑观应

议院者，公议政事之院也。集众思，广众益，用人行政，一秉至公，法诚良，意诚美矣。无议院，则君民之间势多隔阂，志必乖违，力以权分，权分而力弱。虽立乎万国公法之中，必仍至於不公不法，环起而陵巇之。故欲藉公法以维大局，必先设议院以固民心。泰西各国，咸设议院，每有举措，询谋僉同，民以为不便者不必行，民以为不可者不得强，朝野上下，同德同心，此所以交际邻封，有我薄人，无人薄我。人第见其士马之强壮，船炮之坚利，器用之新奇，用以雄视宇内，不知其折中御侮，合众志以成城，致治固有本也。

考议政院，各国微有不同，大约不离乎分上下院者近是。上院以国之宗室动戚及各部大臣任之，取其近於君也；下院以绅耆士商才优望重者充之，取其近於民也。选举之法，惟从公众。遇有国事，先令下院议定，达之上院，上院议定，奏闻国君，以决从违。如意见参差，则两院重议，务臻妥协而后从之。凡军国大政，君秉其权，转饷度支，民屑其任。无论筹费若干，议院定之，庶民从之。纵徵赋过重，民无怨咨，以为当共仔肩，襄办军务。设无议院，民志能如是乎？然博采旁参，美国议院，则民权过重，因其本民主也。法国议院，不免叫嚣之风，其人习气使然。斟酌损益，适中经久者，则莫如英德两国议院之制。英之上议院，人无定额，多寡之数，因时损益，盖官不必备，惟其贤也，其员皆以王、公、侯、伯、子、男及大教师与苏格兰世爵为之，每七年逐渐更易，世爵则任之终身。下议院议员则皆由民间公举，举员之数，视地之大小，民之多寡，举而不公，亦可废其例，停其举，以示薄罚。下议院为政令之所出，其事最繁，员亦较多，大约以四五百人为率。惟礼拜日得告休沐，余日悉开院议事，大暑前后，则散院避暑於乡间，立冬或立春，则再开院。议员无论早暮，皆得见君主。上议院人员独见，下议院人员旅见。议院坐次，宰相大臣等同心者居院长之右，不同心者居左，中立者则居前，横坐各国公使，入听者皆坐楼上。德之规制，大概亦同。盖有议院揽庶政之纲领，而后君相臣民之气通，上下堂簾之隔去，举国之心志如一，百端皆有条不紊，为其君者，恭己南面而已。故自有议院，而昏暴之君无所施其虐，跋扈之臣无所擅其权，大小官司无所卸其责，草野小民无所积其怨，故断不至数代而亡，一朝而灭也。

中国历代帝王继统，分有常尊，然而明良喜起，吁咈赓歌，往往略分言情，各抒所见。所以洪范稽疑，谋及庶人，盘庚迁都，咨於有众。盖上下交则为泰，不交则为否。天生民而立之君，君犹舟也，民犹水也，水能载舟，亦能覆舟，伊古以来，盛衰治乱之机总此矣。况今日中原大局，列国通商，势难拒绝，则不得不律之以公法。欲公法之足恃，必先立议院，达民情，而后能张国威，御外侮。孙子曰：“道者，使民与上同欲，可与之死，可与之生而不畏危也。”即英国而论，蕞尔三岛，地不足当中国数省之大，民不足当中国数省之繁，而土宇日辟，威行四海，卓然为欧西首国者，岂有他哉？议院兴而民志合、民气强耳。中国户口不下四万万，果能设立议院，联络众情，如身使臂，如臂使指，合四万万之众如一人，虽以并吞四海无难也。何至坐视彼族越九万里而群逞披猖，肆其分之请，要以无礼之求，事无大小，一有齟齬，动辄称戈，显违公法哉？故议院者，大用之则大效，小用之则小效者也。

夫国之盛衰，系乎人材，人才之贤否，视乎选举。议院为国人所设，议员节为国人所举。举自一人，贤否或有阿私，举自众人，贤否难逃公论。且选举

虽曰从众，而举主非入本籍至十年以后，及年届三十，并有财产身家，善读书负名望者，亦不得出名保举议员，其杜弊之严又如此。考泰西定例，议员之论，刊布无隐，朝议一事，夕登日报，俾众咸知，论是则交誉之，论非则群毁之，本斯民直道之公，为一国取贤之准，人才辈出，国之兴也勃焉。诚能本中国乡举里选之制，参泰西投匭公举之法，以遴议员之才望，复於各省多设报馆，以昭议院之是非，则天下英奇之士，才智之民，皆得竭其忠诚，伸其抱负。君不至独任其劳，民不至偏居於逸，君民相洽，情谊交孚。天下有公是非，亦即有公赏罚，而四海之大，万民之众，同甘共苦，先憂后乐，上下一心，君民一体，尚何敌国外患之敢相陵侮哉？

惑曰：汉之议郎，唐宋以来之台谏御史，非即今西国之议员乎？不知爵禄鉅诸君上，则未必能尽知人之明；品等出于高门，则不能悉通斯民之隐。而素行不可考，知遇贤否不能一律，则营私植党，沽名罔利之弊生焉。何若议院官绅均匀，普徧举自民间，则草茅之疾苦周知，彼此之偏私悉泯，其情通而不鬱，其意公而无私，诸利皆興而诸弊皆去乎？故欲行公法，莫要于张国势；欲张国势，莫要于得民心；欲得民心，莫要于通下情；欲通下情，莫要于设议院。中华而自安卑弱，不欲富国强兵，为天下之望国也，则亦已耳。苟欲安内攘外，君国子民，持公法以永保昇平之局，其必自设立议院始矣！

今之公卿大夫，墨守陈编，知古而不知今；游士后生，浪讀西书，知今而不知古，二者偏执，交相弊也。夫中国生齿四百兆，其中岂无一二通才，洞悉古今利弊，统筹中外局势，思谷斟酌损益，为国家立富强之基。顧其人类多斧柯莫假，见用无由。即幸而事權在握，自谓可一展其才，然和衷少而掣肘多，往往創辦一事，聚议盈廷，是非莫決，甚且谓其更张成法，蜚语中伤，讒书满篋，于是不得不出之因循粉饰，以求苟安，卒之豪傑灰心，而国势亦日趨于不振矣。西人谓我中国人材通病，京官曰畏葸，曰琐屑；外官曰敷衍，曰顛預。畏葸者，同官互相推诿不肯任怨，遇事动辄请旨，不肯任咎是也。顛預者，利析锱铢，察及毫末，自负精明，不顧大局是也。敷衍者，蒙头盖面，但计目前，剝肉補疮，祇贪小利是也。顛預者。敷衍也，顛預也，皆弊之太甚不可不去者也。去之之道奈何？请一言以蔽之，曰，是非设议院不为功。

——盛世危言增订新编，卷5，开源，吐1—5。

上册引用书目解题

鸦片战争

[中国近代经济史统计资料选辑](#) 严中平等编 1955年科学出版社出版

本书是[中国近代经济史参考资料丛刊](#)第一种。编者著重收集整理了自1840年（道光二十年）到1948年间有关中国经济史的统计资料，包括商埠、租界、租借地、对外贸易、工业、铁路、轮船航运业以及农业等各个方面。此外，本书第一部分还有1840年以前的中英贸易、鸦片走私、白银与银价问题等方面的统计数字。书末附有清代乾嘉道咸同光六朝人口统计表。我们从中选录了有关英国对中国偷运鸦片和中国白银外流的统计表。

[平夷录](#) 八卷 司马翼甫辑 稿本 北京大学图书馆藏

原署怡云主人辑。作者之名及身世不详，翼甫是他的字。本书是辑录有关鸦片战争的奏疏、上谕、公文、信函及私人记事而成。起自道光二十年（1840年），止於道光二十二年（1842年），按年编辑，分为八卷。我们从中选录了三元里等乡痛骂鬼子词一篇。

[平海心筹](#) 二卷 林福祥撰 咸丰四年（1854年）刻本

林福祥，（1814—1862年）广东香山县（今中山县）人。道光二十一年（1841年）曾奉两广总督命，组织水勇参加抗英斗争。咸丰十一年（1861年）住浙江布政使时在杭州为太平军李秀成部所俘，获释后，於第二年被清政府处死。其平海心筹分上、下两卷，上卷讲火药的制造，下卷论抗英御敌之策。我们从中选录三元里打仗日记一篇，作者亲自参加了这次战斗，所以记述得比较详细具体，但也有诗耀自己和错误失实之处。

[林文忠公政书](#) 三十七卷 林则徐撰 家刻本

此书包括东河奏稿一卷，江苏奏稿八卷，湖广奏稿五卷，使粤奏稿八卷，两广奏稿四卷，陕西奏稿一卷，云贵奏稿十卷，共收奏稿一百五十件。编刻时将发摺日期删去。我们现在选录了钱票无甚关碍宜重严喫烟以杜弊端片、会奏销化烟土一律完竣摺和密陈夷务不能歇手片三篇，并据筹办夷务始末、林则徐集·日记等书，注出其发摺或到京日期。

[信及录](#) 林则徐撰 1929年侯官林氏排印本

本书辑录林则徐在广东办理禁烟时的文稿、函札，共一百二十七件。这些文件原藏於林家，1929年林则徐的会孙林翔将原稿付印，始流传於世。此书后来又经上海神州国光社收入中国内忧外患丛书中。但两种本子校勘都较粗疏，讹误颇多，我们选录谕各国夷人呈缴烟土稿，并予校正。

[海国图志](#) 一百卷 魏源撰 咸丰二年（1852年）古微堂重刊定本

魏源（1794—1857年），字默深，湖南邵阳人，道光二十四年（1844年）进士。鸦片战争前为贺长龄编辑皇朝经世文编，提倡经世之学。鸦片战争时，在两江总督裕谦幕府参预抗英。道光二十二年（1842年）九月，撰成海国图志五十卷，二十七年（1847年）补充成六十卷，咸丰二年（1852年）更扩大为一百卷。本书是根据林则徐饬人翻译的外国地志四洲志及其他中外史地资料整理编辑而成，是一部最早有系统地介绍世界各国地理、历史的书籍。其中筹海篇二卷，比较集中地体现了鸦片战争后魏源的思想，即要求改革国内腐败的政治，主张“师夷之长技”，以求中国的富强，来抵抗外国资本主义侵略。

[海国图志](#)版本较多，除前面提到的三种外，还有同治六年（1867年）郴州陈氏童刊足本（一百卷），及光绪二年（1876年）平庆泾固道署重刊本（一百卷）等。我们选录的[原叙](#)和[筹海篇一](#)，是用咸丰二年（1852年）古微堂重刊本为底本，以他本参校。

[海关中外条约](#) 二卷 中国海关总税司编 1917年上海第2版

(The Inspectorate General of Customs, China — — Treaties, Conventions, Etc. between China and Foreign States, Shanghai, 1917 2nd Edition, 2 vols.)

本书原无中文译名，人们在习惯上多称之为[海关中外条约](#)。书中收有自鸦片战争到清末的中外条约，按国别分类编次，均以各该条约的中西原文对照排印，初版於1908年（光绪三十四年），我们用的是1917年上海第二版。所选各条约，除[中日马关新约](#)外，其余均录自本书。

[曼切斯特商会上首相适尔本与外交十臣巴亥尊备忘录](#) 载[经济研究](#) 1955年第2期 1955年6月科学出版社出版

此备忘录是曼切斯特棉纺织业资本家的一个团体——曼切斯特商会於1836年（道光十六年）2月向英国政府提出的，要求英国政府为英商对华的侵略权益“施展保证威力”。[严中平](#)把它从马地臣的[不列颠对华贸易现状及其前景](#)一书中摘译出来，编入[英国资产阶级纺织利益集团与两次鸦片战争的史料](#)，刊登在[经济研究](#)上。

[黄爵滋奏疏许乃济奏议合刊](#) 齐思和整理 1959年中华书局出版

[黄爵滋](#)（1793—1853年），字树斋，江西宜黄人，道光三年（1823年）进士。历任御史、兵科给事中、刑部左侍郎等官，鸦片战争前夕，在鸿胪寺卿任内，上[严塞漏卮以培国本](#)一疏，主张严禁鸦片。[许乃济](#)，字叔舟，号耆士，浙江仁和人。嘉庆十四年（1809年）进士。会任太常寺少卿、御史、道员等官。道光十六年（1836年），任太常寺少卿时，上[鸦片烟例禁愈严流弊愈大应亟请变通办理](#)一摺，奏请弛禁鸦片。

[黄爵滋奏疏](#)原名[黄少司寇奏疏](#)（二十卷），系北京图书馆藏钞本！[许乃济奏议](#)原名[许太常奏议](#)，系南京图书馆藏钞本。1959年齐思和加以整理，合刊出版。全书共收[黄爵滋奏疏](#)八十六件，[许乃济奏议](#)十三件，大都是反映鸦片战争前后社会、政治、经济情况的重要史料。

[道光洋艘征抚记](#) 二卷 魏源撰 见[圣武记](#)卷十 光绪四年（1878年）上海申报馆排印本

本篇作者，过去一般都认为是魏源。近年有人认为此篇系就同治四年（1865年）刊[李德庵洋务权舆](#)加以增删而成，并不是魏源所撰。我们仍沿用通行的说法。

本篇成於何时，尚无确凿年代可考。魏源所撰[圣武记](#)道光二十二年（1842年）初刻本、二十四年（1844年）重订本、二十六年（1846年）第三次重订本，都没有收入。直到光绪四年（1878年）上海申报馆排印的[圣武记](#)第三次重订本，才将此编列为卷十，光绪二十五年（1899年）扬州六艺书局石印三次重订本亦收录；而光绪二十九年（1903年）蜚英馆排印本则无此篇。此外，光绪十四年（1888年）上海图书集成局排印的[葛士澹辑皇朝经世文续编](#)卷七十八曾予辑录；光绪十五年（1889年）成都志古堂重刻此篇，题作[圣武记二编](#)。

[道光洋艘征抚记](#)对鸦片战争的记述比较全面系统，对於林则徐邓廷桢等抵抗英国侵略的行动尽力表扬，而对於当时清政府的昏矿，疆臣的庸劣，官

兵的腐败，以及民气的激扬，皆据事直书，不似官书之粉饰欺罔，比较翔实可信，是关于鸦片战争的一篇重要资料。但或由于传闻失实，或为见识所限，文中对敌方情形、事件原委及日期等方面的记载多有调误，姚薇元在《鸦片战争史事考》（又名魏源“洋艘征抚记”考订，1955年上海新知出版社出版）一书中考证颇详，可资参考。

[义律致巴麥尊私人机密件](#)

[巴多尊致义律机密件](#) 载《近代史资料》1958年第4期 1958年8月科学出版社山版

这是第一次鸦片战争时英国派在中国的商业监督和政府全权代表义律同英国外交大臣巴麥尊之间往来的机密信件，其中露骨地谈到了他们策划侵华战争的阴谋。原件存在英国外交部档案中，经严中平译出，辑入他所编的英国鸦片贩子策划鸦片战争的幕后活动中。

[圣武记](#) 十四卷 [魏源](#)撰 [道光](#)二十二年（1842年）[古微堂](#)刻本

本书撰成于道光二十二年（1842年）七月，正当签订南京条约的时候。内容虽是记述鸦片战争以前清廷的“武功”，但并非专为追述往事而作，而是由于感愤时事，籍此以推求盛衰的道理，筹尽海防的谋策。我们选录了它的序文，因为此文比较集中地表现了魏源在鸦片战争以后要求图强御侮的思想。

[鸦片战争](#) 六册 [齐思和](#)等 编 1957年上海人民山版社出版

本书是中国史学会主编的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之一种。首先选录了马克思恩格斯关于鸦片战争的论文四篇。以下是有关鸦片战争的资料，共一百五十种。这些资料分为以下六个方面：一、鸦片战争前英美对中国的经济侵略；二、禁烟运动的开始（以上第一册）；三、林则徐领导下的禁烟抗英斗争（第二册）；四、英国对中国的军事侵略和中国人民的抗英斗争（第三、四册及第五册前部）；五、南京条约的缔结及当时人对和约的反响（第五册后部）；六、综述战争全局的几种著作。最后并附录人物传说、当时中英两方执政人物年表等。我们从第四册选录了尽忠报国全粤义民申谕英夷告示一篇。

[鸦片战争前美国商船运华鸦片统计表](#) 见十九世纪美国对华鸦片侵略 [绍溪](#)著 1952年三联书店出版

此表主要根据马士的中华帝国对外关系史第一卷第八章鸦片问题之附表丁和附表戊（见该书中译本页238—239），并参考当时其他史料编成。马士主要根据东印度公司驻广州大班从美国人口中探听到的数字，并指出为美国人未完全宣其实际数量。当时美国鸦片贩子偷运很多，以资料缺乏，无法准确估计。不过从这份统计表中还是大体可以看出美国侵略者向中国贩运鸦片的发展趋势的。

[筹办夷务始末](#) [道光](#)朝 八十卷 [文庆](#)等纂 [咸丰](#)朝 八十卷 [贾桢](#)等纂 [同治](#)朝 一百卷 [资鉴](#)等纂 1929—1930年北平故宫博物院影印本

[筹办夷务始末](#)系根据咸丰皇帝命令编成的一部官书，内容包括道光十六年至二十九年有关对外交涉的上谕、奏摺，以及有关的照会、书札等。后来清政府又继续编成咸丰同治两朝的[筹办夷务始末](#)，前者八十卷，后者一百卷。三书在1929年至1930年间由北平故宫博物院将原钞本影印出版。

此书文件的排列以军机处收到（奏摺）或发出（上谕）的日期为顺序，而将日期改为干支；其中所收的奏摺，虽有删节，但保留了主要内容。皇帝在原件上加的“硃批”也都保留下来。

我们选录了有关两次鸦片战争、反对帝国主义御用教会的斗争和洋务运

动等方面的上谕和奏摺共十三篇，在每一文件之前都加上了标题，标题之下注明日期（阴历和公历），奏摺的发出日期和地点也尽可能查出标明。

第二次鸦片战争

[卜鲁斯致罗素](#) 载[历史教学](#) 1952 年 4、5 月号 1952 年 4、5 月[历史教学月刊社](#)出版

卜鲁斯是第二次鸦片战争时期英国的驻华公使。本文是他给英国外交大臣罗素的报告，1861 年 11 月 12 日（咸丰十一年十月初十日）发自北京。其中比较露骨地谈到在当时北京政变前后如何培养像恭亲王奕訢这样更为驯顺的奴才，并支持他同西太后合作夺取政权的情况。严中平把它和其余的八篇文件翻译出来，题作一八六一年北京政变前后中英反革命的勾结，在[历史教学月刊](#)上发表。

[中西纪事](#) 二十四卷 夏发撰 同治七年（1868 年）刻本

原题江上蹇叟撰，江上蹇叟是夏燮的别署。夏燮（1800—1875 年），字廉甫，安徽当涂人。道光二年（1822 年）举人。鸦片战争时任直隶临城训导，咸同间改以知县发江西，其间曾调祁门入曾国藩幕府。他因感到外国侵略日益严重，遂留意搜集当时邸钞、文报及新闻纸，撰成此书。书先成于道光三十年（1850 年），续订于咸丰九年（1859 年），至同治四年（1865 年）又续加撰述，编定为二十四卷。上起中西通商的起源，下至第二次鸦片战争，并及战后“小国换约”及“江楚教案”诸事。本书以纪事本末体撰写，每卷纪一事。我们选录了其中[大沽前后之役](#)一卷。

[中华帝国对外关系史](#) 第一卷 美国马士著 张滙文等译 1957 年[三联书店](#)出版

本书的英文原名是 The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of The Chinese Empire。作者美人马士（Hosea Ballou Morse，1855—1933），1874 年（同治十三年）来中国，在中国海关任高级职员三十余年，是总税务司赫德的亲信。1909 年（宣统元年）退休回国以后，根据他在中国的亲身见闻，以及主要来自英美侵略者方面的档案资料，写成有关中国近代对外关系的史书数种，歪曲历史，讴歌帝国主义对中国的侵略，本书是其中较重要的一种。惟书中所引用的许多资料，还有可以利用之处。书共三卷，第一卷山版于 1910 年（宣统二年），内容自 1834 年（道光十四年）律劳卑来华起，至 1860 年（咸丰十年）第二次鸦片战争结束止。书末附录了这一时期的一些有关文件，我们从中选录了[克勒拉得恩伯爵致包伶博士函和约翰·包伶爵士致克勒拉得恩伯爵函](#)两篇。

[曼切斯特商工协会理事会第二十八次年报：要求英国政府为英国商人取得进入中国内地的权利](#) 载[经济研究](#) 1955 年第 2 期 1955 年 6 月科学出版社出版

曼切斯特商工协会是英国棉纺织工业中心曼切斯特工商业资本家的一个团体，它在 1858 年（咸丰八年）和曼切斯特棉纺织业资本家的另一团体曼切斯特商会合并后，成为英国资产阶级最有力的团体之一，在策动英国对外侵略上非常活跃。它的理事会的第二十八次年报是 1848 年（道光二十八年）发表的，其中露骨地谈到了[南京条约](#)已经不能满足他们的侵略欲望，要求英

国政府为他们取得侵入中国内地的权利。严中平辑译[英国资产阶级利益集团与两次鸦片战争史料](#)，本文即在其中，是从该年报上节译下来的。

[庸盒全集](#) 十种共四十七卷 薛福成撰 光绪十年至二十四年（1884—1898 年）刻本

薛福成（1838—1894 年），字叔耘，江苏无锡人。曾作过曾国藩和

李鸿章的幕僚。中法战争时任浙江宁绍台道，驻宁波督兵筹战守。光绪十五年（1889年）派充出使英法比四国大臣；二十年（1894年）归抵上海，病卒。本书包括筹洋务议一卷，浙东筹防录四卷，庸盒文编四卷，庸盒文续编二卷，出使日记六卷（自光绪十六年正月十一日至光绪十七年二月三十日—1890年1月31日至1891年4月8日），庸盒文外编四卷，出使奏疏二卷，海外文编四卷，出使公牒十卷，出使日记续刻十卷（自光绪十七年三月一日至光绪二十年五月二十八日—1891年4月9日至1894年7月1日）。其内容主要是关于洋务、外交的，也有一部分记述第二次鸦片战争和太平天国的。薛氏另有庸盒笔记六卷，多记太平天国时事，不在此全集之内。我们从庸盒文续编和庸盒海外文编中选录了关于第二次鸦片战争的书汉阳叶相广州之变和书科尔沁忠亲王大沽之败，从出使奏疏中选录了关于中国人民反对帝国主义御用教会的斗争的附陈处置哥老会匪片，从筹洋务议中选录了关于改良主义思想的商政等篇。

太平天国

太平天国 八册 金毓■等编 1957年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本书是中国史学会主编的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之一种。其中第一部分辑录了太平天国方面的史料，包括太平天国的印书、诏旨、文书、公据以及诸王自述，并附录了一部分天地会文件（以上在第一、二册），第二部分选录了有关太平天国革命各个时期和各个地区的清方记载，其中大都是地主文人的私家撰述（第三、四、五册及第六册前部）：第三部分是外国人的记载，其中有两种是关于上海小刀会起义的（第六册后部），第四部分专载太平天国革命前期清军主要头目向荣的奏稿和乌兰泰的函牒，都是以前没有刻印过的资料（第七、八册）。我们从第二册中选录了杨秀清等的诰四民安居乐业论（原题杨秀清萧朝贵会銜告论）。

太平天国印书 二十册 南京太平天国历史博物馆编 1961年江苏人民出版社出版

这是太平天国文献第一集，汇集了目前所能得到的太平天国的印书共四十二种，其中天条书太平诏书有初刻和重刻两种（其他印书的重刻本因内容和初刻本相同而只有字句的改正，没有收入本集（只在跋文内作了说明）。所收各书大部是据原刻本或原刻本的照片影印，也有少数是据传钞本影印或近人编辑的排印本印制的。各书之后都附有编者所写的跋文，对版本和主要内容作了说明。我们选录了其中原道醒世训时时遵守十款天条奉天讨胡檄布四方谕和资政新篇等。

太平天国革命文物图录 太平天国起义百年纪念展览会编 1954年上海出版公司出版

本书系就1951年在南京举办的太平天国起义百年纪念展览会展出的和前华东军政委员会文化部收集的太平天国文物、文件，择尤编印而成。内容分五类：甲、印信类；乙、遗物遗■类；丙、碑刻类；丁、文书告谕类；戊、公据类。另附以说明，详记原物尺寸、释文、保存或收藏处所，发现经过也择要记述。我们从中选录了商凭、照会等三篇。

太平天国革命文物图录补编 郭若愚编 1955年上海群联出版社出版

本书内容分官书、铜铁炮、遗物遗■、文书告谕、公据等五类，计图八十幅。末附图版说明。我们从中选录了吉庆元朱衣点等上天王奏和荡凭两篇。

太平天国资料 中国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第三所近代史资料编辑组编 1959

年科学出版社出版

本书是近代史资料的增刊，内收近年新发现的有关太平天国革命运动的资料，其中一部分系太平天国文件，内有原件照片十四幅；另一部分为清方档案（大部分是底稿）和私人记载（大部分是未刊稿本）计十九篇。这些资料，记事时间自咸丰三年到同治五年（1853—1866 年），地区及于十数省，其中记太平天国初期的北伐和后期在江浙及西南各地作战的情况的较多。我们从中选录了林凤祥季开芳吉文元朱锡琨北伐回禀和石达开告示两篇。

太平诏书 见太平天国印书第1册 1961年江苏人民出版社影印

本书收洪秀全在道光二十五年（1845 年）和二十六年（1846 年）著的原道救世歌一首和原道醒世训原道觉世训二篇。原本藏德国普鲁士国家图书馆，是初刻本。又伦敦不列颠博物院藏有重刻本，亦收入太平天国印书第9册中。初刻本与重刻本有很大不同：初刻本标题作“歌”“训”，重刻本都改作“诏”；初刻本多用诗书孔孟之言，重刻本皆删去，如我们据初刻本选录的原道醒世训，其中“遐想唐虞三代之世，有无相恤，……孔孟殆车烦马，何分此邦彼邦”一段共八十字，及引礼运“孔丘曰，大道之行也，……是谓大同”一段共一百十二字，重刻本全部删去。

天条书 见太平天国印书第1册 1961年江苏人民出版社影印

这是太平天国宗教的祈祷书，书中规定了祈祷仪式和戒条。我们选录的时时遵守十款天条，是太平天国所规定的生活规则，也是军事纪律。本书初刻本藏德国普鲁士国家图书馆；另有重刻本藏伦敦不列颠博物院，两个本子的文字稍有不同。

天朝田亩制度 见太平天国文选罗尔纲编注 1956年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这是太平天国的革命纲领，内容包括土地制度、社会组织及礼俗、教育、选举、黜陟等制度。我们选录本书时，曾以程演生太平天国史料第一集[据太平天国癸好三年（咸丰三年，1853 年）刻本（原刻本藏巴黎东方语言学校图书馆）排印]和太平天国印书

第九册影印重刻本（原刻本藏伦敦不列颠博物院）校对。

戒浮文巧言论 洪仁玕等撰

本篇是洪仁玕等向太平天国的官员和书士等所发的布告。原件藏伦敦不列颠博物院，我们是根据照片转录的。

吴煦档案中的太平天国史料选辑 静吾仲丁编 1958 年三联书店出版

1953 年 4 月间，在杭州发现了一批有关太平天国时期的史料，是在清苏松太道吴煦后人的家里保存下来的，其中大部分是吴煦在苏松太道任内的往来公文和信札，也有吴煦收集的太平天国方面的文件，此外还有一些公私账簿和名册等。编者从中选出一部分比较重要的，予以整理，辑成此书。书中包括以下类目：太平天国文书、有关小刀会的文件、清政府和外国侵略者的关系、有关洋枪队的文件、外人书信、会防局译报选辑。我们从中选录了为筹议外国借兵助剿代运南漕摺和常胜军始末二篇。

李秀成自述

太平天国忠王李秀成于天京失陷被清军所俘后，变节投降，但仍为曾国藩所杀。李秀成在被俘后写了一个“自述”，百般地美化敌人，丑化革命，并提出为反革命效劳、“相降”太平军的计划！这是一份为投降目的而写的背叛太平天国革命的自白书。以其叙及太平天国自起义至失败的许多史事，所以又是一份具有相当史料价值的反面资料。对于李秀成投降自白书，曾国

藩予以窜改后刻板印行，即世传所谓李秀成供。本书系根据原稿本。

[阿礼国上文翰机密报告](#) 见严中平着太平天国初期英国的侵华政策 载新建 1952年9月号 1952年9月新建杂志社出版

阿礼国是英国的驻上海领事(1846—1854年)这件机密报告是他在1853年3月3日(咸丰三年正月二十四日)写给英国的香港总督兼使华全权代表文翰的，其中提出了帮助清政府镇压太平天国革命以攫取更多的侵略权益的恶毒阴谋。此文原件在英国外交部档案中，经历中平译出。

[皇朝经世文续编](#) 一百二十卷 盛康辑 光绪二十三年(1897年)武进盛氏思补楼刊本

魏源为贺长龄辑皇朝经世文编，书成于道光六年(1826年)，海内风行。至光绪年间，复有葛士浚盛康分别辑成皇朝经世文续编。

盛康(1824—1902年)，字勗存，号旭人，江苏武进县人。道光二十四年(1844年)进士。太平天国革命前期，在向荣大营办粮台。继以道员往湖北，佐胡林翼掌厘金、盐政。后官至署浙江按察使。他宜湖北时即以其子盛宣怀的建议而有编辑皇朝经世文续编的计划，到他晚年退休后，才于光绪十七年(1891年)着手编辑，至二十三年(1897年)全部刊成。

本书仿照皇朝经世文编的体例，分学术治体吏政户政礼政兵政刑政工政八纲，纲下之目则间有增损。所收诸家奏议论文等，上继皇朝经世文编起道光元年(1821年)，下迄光绪二十三年(1897年)书成之时。所包罗的方面甚广，但关于洋务外交方面的，因原拟另为外编而未收入，而外编又终未编成，是此书不及葛士浚辑皇朝经世文续编之处。又两书所收文章有一部分是相同的。我们从中选录了雷以诚的请推广捐厘助饷疏。

[逸经](#) 文史半月刊 1936年3月5日—1937年8月5日出刊于上海

本刊内容多为文史资料及文史掌故之类的文章，偏重近代，有关太平天国和辛亥革命者尤多。1936年3月5日发刊于上海，至1937年8月共出版了三十五期，后因上海“八·一三”抗日战争爆发而停刊。我们从第10期中选录了杨秀清等的论英使文翰一篇。

[曾文正公全集](#) 一百五十六卷 卷首一卷 年谱十二卷 曾国藩撰 李瀚章编 同治十二年(1873—1876年)传忠书局刻本

曾国藩(1811—1872年)，字伯涵，号涤生，湖南湘乡人。道光十八年(1838年)翰林。历任两江直隶总督，是镇压太平天国革命的湘军首领。其全集包括奏稿三十卷，书札三十三卷，批牍六卷，鸣原堂论文二卷，诗集四卷，文集四卷，杂著四卷，求阙斋读书录十卷，求阙斋日记类钞二卷，以上是曾国藩撰写的；十八家诗钞二十八卷，经史百家杂钞二十六卷，经史百家简编二卷，以上是曾国藩辑录的；又孟子要略五卷，朱熹撰，是曾国藩批校的。其内容涉及的方面很广，而以其关于军事、政治方面的反革命活动为主；涉及其在哲学、文学等方面的反动活动的也不少。所附年谱，是黎庶昌编的。我们从文集和奏稿中选录了曾国藩在镇压太平天国革命所作的讨粤匪檄和关于洋务运动的覆陈购外洋船缴摺。

[资政新篇](#) 洪仁玕撰 见太平天国印书第16册 1961年江苏人民出版社影印

这是太平天国己未九年(咸丰九年，1859年)洪仁玕到天京后向洪秀全建议改革内政、建设国家的政治纲领。本书刻本藏上海市文物保管委员会。另外英国剑桥大学图书馆也藏有一部，王重民曾摄照片，影印入太平天国官书十种。这两个本子封面都题“太平天国己未九年新镌”，但文字略有不同。据罗尔纲考证，后者是初刻本；前者则是改正重印本。

[颁行诏书](#) 见太平天国印书第3册 1961年江苏人民出版社影印

本书汇刻东王杨秀清、西王萧朝贵联名颁布的奉天讨胡檄布四方论、奉天诛妖救世安民谕和救一切天生天养中国人民论三篇檄文，是太平天国起义重要的文告。我们选录了前一篇。此书的重刻本藏巴黎东方语言学校图书馆，初刻本在德国普鲁士国家图书馆。两本的文字略有不同。

[罗伯孙致阿斯登](#) 载历史教学 1952年5月号 1952年5月历史教学月刊社出版

罗伯孙是第二次鸦片战争时期英国的驻广州领事，本文是他给英国印度事务部的官员阿斯登的密信，1861年5月10日（咸丰十一年四月初一日）自广州发。其中申述了扶持并操纵清政府，镇压中国人民革命，以维持并扩大其侵略权益的野心和阴谋。严中平译。

小刀会、捻军和少数民族起义

[上海小刀会起义史料汇编](#) 中国科学院上海历史研究所筹备委员会编 1958年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本书收录的资料，除革命文献外，绝大部分是选自档案、报刊、宜书、私人论著、笔记和方志等。全书共分六部份：一、小刀会起义文献；二、上海小刀会起义期间的记载和战况报道；三、清朝封建统治阶级镇压上海小刀会起义的档案资料；四、外国侵略者干涉上海小刀会起义的档案和记载；五、其他有关上海小刀会起义的资料；六、上海附近各县人民起义资料。在每一部分前面都有编者的按语，说明所录资料的内容、性质及其史料价值。卷首有编者编写的上海小刀会起义综叙和上海小刀会起义大事表。我们从中选录了刘丽川致各国领事函一篇。

[回民起义](#) 四册 白寿彝编 1952年上海神州国光社出版

本书是中国史学会主编的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之一种。第一、二册是有关云南回民起义的资料，第三、四册是有关西北回民起义的资料。辑录的资料除云南回民起义领导人颁发的条例、檄文等革命文献外，大多选自官书、私人著述和地方志等。每篇资料之前，编者附有题记，说明其主要内容、作者和版本。我们从中选录了杜文秀的誓师文兴师檄文覆杨振鹏书和管理军政条例等四篇。

[咸丰三年癸丑红巾陷沪事略](#) 不著作者姓名 钞本 上海博物馆藏

全书分上海小刀会起事本末和近事述略两部分，文末附诗两首。书中钞录起义布告较多，记载小刀会起义前后的活动也较详细。上海小刀会起义史料汇编收录此书时，改题为上海小刀会起事本末。我们从中选录了刘丽川安民告示一篇。

[捻军盟主张乐行布告](#)

[捻军行军条例面](#) 1951年2月3日进步日报第5版史学周刊第4期

中国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藏有钟秀的禀信各件钞存，是钟秀自同治二年（1863年）任山西臬司起至同治四年（1865年）升陕西藩司止这一时期中钞存的文件，其中主要是清军在山陕等地与捻军作战的文件。张乐行颁发的布告和行军条例的钞件亦夹在其中，可知确为当时人钞录的。

[梵天庐业录](#) 三十七卷 柴萼辑录 1925年石印本

柴萼，字小梵，浙江慈溪人。1925年在安徽财政厅任职时辑成本书，内容为历代朝野遗闻，艺林佚事、典制考据等，而以近代者为多。凡一千一百

八十三目，共一千九百九十八条。其材料除录自前人撰述外，也有一部分是他自己的见闻。我们所选录的赖文光自述，就是柴萼根据他看见的一份钞件转录下来的。

粤匪杂录 三册 不著辑者姓名 钞本 北京图书馆藏

本书钞录咸丰三年（1853年）八月苏州常熟丹阳青浦等府县信禀，大部分是关于各地紧急军情的探报。还钞有太平天国的文件和上海小刀会起义的布告数篇。我们从中选录了义兴公司告示一篇。另有海虞学钓翁撰粤氛纪事诗十五首，诗后有注，也可资参考。

涡阳县志 十八卷 卷首一卷 黄佩兰等修纂 1925年排印本

涡阳就是捻军起义中心地雒河集。捻军失败后清政府在这里设置涡阳县治。本书卷十五兵事详记以张乐行为首的捻军反清斗争经过，对捻军后期分为东西捻的活动和最后的失败，也皆有记述。我们选录时曾作了删节，并加上捻军始末的标题。

湘军志 十六卷 王闿运撰 光绪十二年（1886年）成都墨香书屋刻本

王闿运（1832—1916年），字王秋，号湘绮，湖南湘潭人。咸丰七年（1857年）举人，以文章交游公卿间。光绪初年应曾纪泽的请求撰湘军志，记以曾国藩为首的湖南地主武装在各地之战史，并及湘军的营制、饷需，共十六篇。我们选录的援贵州篇，是有关贵州苗民起义的。

贵东书牒节钞 四卷 易佩绅撰 光绪十八年（1892年）刻本

易佩绅（1826—1906年），字笏山，湖南龙阳县（今汉寿县）人。咸丰八年（1858年）举人。十一年（1861年）随骆秉章入四川镇麇李永和和蓝大顺起义军和太平军。后在贵州历任署安顺知府、贵东道、按察使。本书是他在光绪二年至六年（1876—1880年）任贵东道时的公牒和书信。其时正当贵州苗汉各族人民历时二十年的大规模起义失败之后，而贵东又是苗民起义的中心地区，所以本书内容涉及剔析弊政、接受教训者颇多。我们从中选录的禀请变通旧制各事宜，对于激发苗民起义的原因，论述比较真实。

又安顺书牒摘钞三卷，与本书合装一函，系作者于同治九年（1870年）六月至十一月署安顺知府时的公牒书信，内容主要是关于镇压乌束陇仲家族起义军的。

忆昭楼洪杨奏稿 四册 不著 辑人姓名 钞本 南京图书馆藏

本书可能是胜保的幕僚辑录的，内容是咸丰二年（1852年）以后有关太平天国、捻军、上海小刀会起义的清方谕旨、奏稿、函牒等，也钞录一些革命方面的文件。我们从中选录了刘丽川上天王奏一篇。

反对帝国主义所利用的教会的战争

丁文诚公遗集 奏稿二十六卷 卷首一卷 丁宝桢著 光绪十九年（1893年）北京刻本 又十五弗齐诗存一卷 文存一卷 光绪二十年（1894年）北京刻本

丁宝桢（1820—1886年），字稚璜，贵州平远州人。咸丰三年（1853年）进士。在籍办团练，镇压苗、教起义军。同治间调往山东进攻捻军，升巡抚。光绪初任四川总督。其遗集主要是在山东四川两省的奏稿，除一般地方行政事务如盐、漕、吏事之外，在山东以有关捻军、河工方面者为多，在四川则兼及边政。我们从中选录了藏番驱逐洋人派兵弹压保护片一篇。

民国重修大足县志 九卷 卷首一卷 郭鸿厚修 陈习珊纂 1945年排印本

大足是反对帝国主义教会武装起义的领导者余栋臣的故乡，本书卷四大事记有专文记其事，即我们选录的仇教记。又卷五有余栋臣传。

光绪朝东华录 五册 朱寿朋编 张静庐等校点者按 1958年中华书局出版

朱寿朋，上海人。光绪二十九年（1903年）翰林。王先谦辑十朝东华录，止于同治朝。是书继之，辑录光绪一朝三十四年间（1875—1908年）的史料，名东华续录。宣统元年（1909年）由上海集成图书公司排印出版，共二百二十卷，通称光绪朝东华录。中华书局重加断句整理出版，遂从通称。

王氏是十朝东华录是从实钞出来的，故所收谕旨较多，而奏摺则多系节录。是书辑录时尚无实录可资依据，其材料来源主要是邸钞和京报，兼亦采及报纸记载，故所收奏摺特多，且系全文。材料较后来编纂的德宗实录多出四分之一，所载的训论、奏议有些是实录所没有的。我们从中选录了刘坤一等会奏的办结江苏镇江各局教案摺。

李文忠公全集 一百六十五卷 卷首一卷 李鸿章撰 吴汝纶编 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金陵刻本

李鸿章（1824—1901年），字少荃，安徽合肥人。道光二十七年（1847年）翰林。历任巡抚、总督，是清末淮军和洋务派首领。其全集计奏稿八十卷，收回治元年至光绪二十七年（1862—1901年）的奏疏摺片；朋僚函稿二十卷，收回治元年至光绪十二年（1862—1886年）致其他官僚的书信；译署函稿二十卷，收回治九年至光绪二十年（1870—1894年）致总理衙门的函牍，内容主要谈外交，兼及洋务；蠡池教堂函稿一卷，收光绪十一年至十三年（1885—1887年）与法国教士交涉迁移北京蠡池口教堂的有关函件；海军函稿四卷，收光绪十一年至二十年（1885—1894年）致海军衙门—主要为致总理海军衙门醇亲王奕譞的函牍，论海军，兼及其他洋务；电稿四十卷，收光绪六年至二十七年（1880—1901年）的电报，其中以有关甲午战争和庚子议和者为最多，并附有有关来电。我们从中选录了有关中国人民反对帝国主义御用教会斗争、洋务运动、中法战争和中日战争等方面的奏摺共十篇。

俞俞斋文稿 四卷 诗稿 二卷 诗余 一卷 史念祖撰 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扬州刻本

史念祖（1843—1910年），字繩之，江苏江都县人。曾随英翰在皖北镇压捻军，保升按察使，官直隶甘肃；后官至广西巡抚。其文稿中记捻军和西北回民起义军的颇多，诗稿中也有不少涉及时事的，对曾国藩左宗棠等人多所讥评。我们选录的庚午覆西林宫保书，即对曾国藩之处理天津教案深致不满，因而也比较能道出当时的真像来。

清季教案史料有 二册 北平故宫博物院编印 第一册 1937年出版 第二册 1948年出版

本书取材于清军机处档案所存有关教案的各国照会，按案件编次，有关每一案件的照会则按时间先后排列。第一册从同治六年（1867年）至光绪十年（1884年）英俄法比四国照会中辑出，计教案十九件。第二册从同治十年（1871年）至光绪九年（1883年）美国照会中辑出，计教案十件。本书即取材于各国所致清朝政府的照会，不用说都是侵略者的一面之词，他们对于自己的罪行自然要饰词抵赖，对于反对他们的中国人民则横加诬蔑；但从中也可以看出中国人民反教会斗争的某些情况。同时，照会中还暴露了外国侵略者肆行要胁的丑恶面目。除去外国侵略者的照会之外，照会的附件中也有一些是中国方面的文件，其中包括直接出自中国人民之手的告白揭帖。我们选录的福州乌石山地方英国牧师房屋焚毁情形节略属于前者，延平民人告白则

属于后者。

洋务运动、初期民族工业

[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 第一辑（二册）[孙毓棠](#)编 第二辑（二册）[汪敬虞](#)编 1962年中华书局重版

本书是[中国科学院经济研究所](#)主编的[中国近代经济史参考资料](#)报刊第二种。第一辑自鸦片战争至中日甲午战争（1840—1895年），第二辑自中日甲午战争以后至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前（1895—1914年）。所辑资料的内容主要是关于帝国主义在中国的工业投资，国内封建政府及其官僚集团经营的军用工业和民用工业，民族资本近代工业的发生、发展及其在发展过程中的若干特点，中国近代工业工人初期的情况等方面的。我们从中选录了[上海丝厂业概况](#)、[记宁波机器轧花厂](#)和[记上海伦章造纸厂](#)三篇和一些统计表。

[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 第一辑 [陈真姚洛合编](#) 第二辑 [陈真姚洛逢先知合编](#) 第三辑 [陈真编](#) 第四辑 [陈真编](#) 1957—1961年三联书店出版

本书四辑，各辑均有副标题：第一辑是[民族资本创办和经营的工业](#)，第二辑是[帝国主义对中国工矿事业的侵略和垄断](#)，第三辑是[清政府、北洋政府和国民党官僚资本创办和垄断的工业](#)，第四辑是[中国工业的特点、资本、结构等和工业中各行业概况](#)。上起鸦片战争，下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而以五四运动后现代部分的资料为主。本书资料来源大部分摘自书刊，其中有些是现代人的撰著，以事后之叙述者为多，也有一部分系出自当时或当事人之手的直接资料。此书和[孙毓棠汪敬虞编的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重复不多，可以互相补充。我们从中选录了一些统计表。

[左文襄公全集](#) 一百一十九卷 卷首一卷 [左宗棠](#)撰 [杨书霖](#)编 光绪十六年至十八年（1890—1892年）刻本

[左宗棠](#)（1812—1885年），字季高，湖南湘阴人。道光十二年（1832年）举人。历任巡抚、总督和军机大臣，是湘军和洋务派首领之一。其全集包括奏稿六十四卷又谢摺二卷，系咸丰十一年至光绪十一年（1861—1885年）的奏报摺片，[张大司马奏稿](#)四卷及[骆文忠公奏稿](#)十卷，是左宗棠居湖南巡抚张亮基和骆秉章幕府时代草的奏稿，前者起咸丰二年至三年（1852—1853年），后者起咸丰四年至十年（1854—1860年），以上是全集中的重要部分。其次为书牘二十六卷，附说帖二篇不列卷，是自道光十三年至光绪九年（1833—1883年）致其友人和同僚的信稿；批札七卷，又咨札及告示一卷，系咸丰十年至光绪六年（1860—1880年）的公牘。此外尚有文集五卷，附诗集聊语不列卷。我们从奏稿中选录了[拟购机器雇洋匠试造轮船先陈大概情形摺](#)一篇。

[南海县志天儿](#) 二十六卷 卷末一卷 [郑荣](#)等修 [桂站](#)等纂 宣统二年（1910年）刻本

南海和番禺同为广州的附郭县。本书记事至宣统二年（1910年）为止，对于广州各方面的情况记载得比较详细。我们选录了关于[陈启沅](#)创设机器厂缫丝的一段记事。

[皇朝经世文续编](#) 一百二十卷 [葛士澂](#)辑 光绪十四年（1888年）上海图书集成局排印本

[葛士澂](#)（1845？—1895年），字季源，号子源，上海人。所辑皇朝经世文续编，上继皇朝经世文编，收道光咸丰同治光绪四朝的大官僚们的奏议和一些人的论文，书成于光绪十四年（1888年），所收文字亦截止于这一年。

其体例仿照皇朝经世文编，分学术治体及吏户礼兵刑工共八纲，另增洋务一纲。收文达一千数百篇，涉及政治、经济、军事、文化、外交各方面，包罗甚广，取阅较便，是研究中国近代史的重要参考书。惟所收诸文间有删节，文字亦偶有谬误。我们从中选录了奕譞等人会奏的天津等处试办铁路以便调兵运械疏。

皇朝经世文三编 八十卷 陈忠倚辑 光绪二十七年（1901年）上海书局石印本

本书上继葛士浚辑的皇朝经世文续编，故称三编。光绪二十三年（1897年）辑成，下限与盛康辑的皇朝经世文续编相同。而二书内容并不重复。此书沿用葛书的九纲，但有关外交的文章不编入洋务而编入礼政。洋务类则由全系介绍外国情况的文章，其中有些是外国人撰写的。其特色是鼓吹维新变法的文章特别多。此书成于戊戌变法前夕，正是维新运动趋向高潮时的产物。我们从中选录了吴佐清的中国仿行西法纺纱织布应如何筹办俾国家商民均获利益论和俞赞的邮商论。

马相伯先生文集 马良撰 方豪编 1947年北平上智编译馆出版

马良（1840—1939年），字相伯，曾名建常，江苏丹阳人，寄籍丹徒，为马建忠之兄，天主教徒。幼年在上海学习西洋文字。光绪初任驻日使馆参赞，改驻神户领事。不久返国，入李鸿章幕府。我们选录的改革招商局建议，系光绪十一年（1885年）奉李鸿章命调查招商局所作的报告，颇能道出其腐败真像，惜已残缺。本书所收作者早年著作不多，涉及时政的尤少，而绝大部分是关于天主教的。

徐愚齐自叙年谱 附上海杂记 徐润撰 1927年排印本

徐润（1838—1911年），号雨之，别号愚齐，广东香山县（今中山县）人。他以买办起家，洋务运动的许多重要设施皆曾参加，而又经营过一些具有民族资本主义性质的企业。对此，其年谱中均有比较详细的记述。后附上海杂记二篇，记他居住上海六十年间的见闻，也有参考价值。我们选录了其中记述同文书局的片断。

张文里公全集 二百二十九卷 卷首二卷 张之洞撰 1928年北平文华书局刻本

张之洞（1837—1909年），字孝达，号香涛，直隶南皮县（今河北宁津县）人。同治二年（1863年）探花。清末洋务派首领之一，历任巡抚、总督、军机大臣等重要职位，故其全集内容之广泛丰富和史料价值，几可与李鸿章的全集相埒。计奏议七十二卷、电奏十三卷、公牍三十六卷、电牒八十卷，为其政治活动的主要记录。书目答问四卷，是学习中国古籍入门的目录书，颇通行。劝学篇二卷，是为反对维新变法运动而作。抱冰堂弟子记一卷，托名弟子所记，实际是他的自述。此外还有古文诗赋之类。我们从中选录了有关洋务运动的筹设炼铁厂摺、预筹铁厂成本摺和有关中法战争的致总署等篇。

刘坤一遗集 六册 刘坤一撰 中国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第三所工具书组校点 1959年中华书局出版

刘坤一（1830—1902年），字岷庄，湖南新宁县人。历任巡抚、总督，是清末湘系军阀和洋务派的首领之一。他的集子原名刘忠诚公遗集，宣统元年（1909年）开雕，至1921年始刻成，但流传不多。中国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第三所工具书组重新整理，予以删汰、正误、注释，并加新式标点，由中华书局重印，易名刘坤一遗集。原六十六卷又附录一卷，此次整理，把诗文集等删汰之后，尚有奏疏三十七卷、电奏二卷、书牒十七卷、电信三卷、公

牋二卷。其内容包括军事、外交、洋务、财政等，所涉及方面之广，亦与李鸿章之李文忠公全集相埒。我们从奏疏中选录了整顿船政铁政片。

中法战争

中法战争 七册 邵循正等编 1957年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本书是中国史学会主编的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之一种。所选资料大致依类而分，但未列篇章。各册内容要略如下：第一册，详记刘永福抗法事迹的刘永福历史草和中法开始交涉以前的资料。第二册，大体是涉及全面情况的资料，以关于及战争初期负前方军事责任而又相继债事的唐炯和徐延旭的记载。第三册，都是记载战争情况的资料。第四册，是辑录自各家文集的资料。第五册，是战争期间各地人民反侵略斗争的资料，以及档案资料。第六册和第七册的前一部分也是档案。第七册的中间部分是中法间关于越事的各项条约，最末附录中法战争后有关越南人民抗法斗争和法国侵略者血腥镇压的资料。本书还选译了一部分外文资料，编置在同类中文资料之后。我们从第一册中选录了一七八七年百多禄主教上路易十六的奏议一篇，从第五册中选录了张之洞的电稿两篇。

中法战争文件彙辑 陈裕青辑 载史学杂志第1卷第5期 第2卷第2期 1929年11月、1930年5月南京中国史学会编辑出版

本文共辑录有关中法战争的文件十七篇，主要采自当时的上海申报。其中部分资料是未见于其他著录的，如我们选录的驻英法公使会纪泽致李鸿章书（原题曾袭侯致李中堂书），即不会收录在曾惠敏公遗集中。

清光绪朝中法交涉史料 二十二卷 故宫博物院编 1932—1933年排印本

本书系就清代军机处的上谕档、电寄档、洋务档和录副奏摺选辑而成，起光绪元年（1875年）至十年（1884年）六月。前三卷所选大多是中法间的一般交涉，从第四卷起几全是关于中法越南交涉的史料。我们从中选录了奕訢秦鍾簡等的奏摺四篇。

彭刚直公奏稿 八卷 附时稿八卷 彭玉麟撰 俞樾编 光绪十七年（1891年）刻本

彭玉麟（1816—1890年），字雪琴，湖南衡阳人。咸丰年间随曾国藩创办湘军水师，镇压太平天国。后因李鸿章左宗棠创办海军，长江水师渐被淘汰。中法交涉事起，彭玉麟于光绪九年（1883年）以兵部尚书赴广东督办海防，极力反对和议。其奏稿内容主要是言长江水师事、防法措施及在越南军务。我们从中选录了力阻和议片和会奏广东援桂获胜及遵旨撤兵摺二篇。刘壮肃公奏议 十卷 卷首一卷 刘铭传撰 陈澧然编 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排印本

刘铭传（1836—1895年），字省三，安徽合肥县人。他是淮军将领之一，曾参加镇压太平军和捻军。光绪十年（1884年）中法战争起，督防台湾，抗击法军八个月，后升台湾巡抚。本书大部分是他官台湾时的奏疏，其中以有关中法战争及在台湾建省以后的各方面措施和兴办洋务者为多。我们从中选录了敌陷基隆炮台我军复破敌营获胜摺一篇。

普天忠愤集 十四卷 孔广德编 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石印本

原题鲁阳生编，这是孔广德的别署。孔广德，山东曲阜人。他因激于甲午中日战争之败，“为拯救时局起见”，于是搜罗二十年中“有益时事”的章奏、议论，及“读之使人增长忠义之气”（凡例）的诗赋，分列三门，汇为一编。书中所收有关于中法战争的记述。有关于海防、路矿、变法的议论，

而于中日战争的文字尤多。我们从中选录了中法战争时期刘永福谕黑旗军战士檄和致法兵酋孤拔书，以及潘炳年等的劾大臣玩寇疏三篇。

中日战争

中日战争 七册 邵循正等编 1957年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本书是中国史学会主编的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之一种。全书分三编：首为综述编，所录都是概述中日战争经过的资料；次为前编，是关于中日战争发生前的各种资料；再次为正编，是有关中日战争发生后的各种资料，计收有档案、其他中文资料、外文资料等。另附录三项：一是中日五项条约；二是西人对此战争中各种活动的语录；三是1895年冬朝鲜“乙未事变”的记述。我们从中选录了格莱锡致巴尔雅德电、田贝论中日战争、科士达外交回忆录和台湾人民抗战檄文等。

中国及其人民——一位美国外交人员的观察、回忆与结语 二册 美国田贝著 1906年波斯顿山版

(Denby, Charles, China and Her, People, Being the Observations, Reminiscences & Conclusions of an American Diplomat, Boston, 1906.)

作者于1885—1898年(光绪十一年至二十四年)任美国驻华公使，并且是中日议和的“调停”者，所以书中对中日交涉期间美国的态度提供了一些重要资料。**中日战争**第七册收有林树惠选译的本书的第二卷第十章，即我们据以选录的田贝论中日战争。

日清战争实记 五十编十册 明治二十七年至二十九年(1894—1896年) 东京博文馆出版

此书原为期刊，于中日战争时按期发行，报道战事的进展。主要记载军事，但亦有外交记述、战争诗歌、欧美各国报刊社论摘译等。**中日战争**第六册选译了其中一部分当时落入日人手中的台湾军民的抗战文件，及一部分关于台湾军民顽强抵抗的记述，并为之加上了台湾抗日方资料的标题。我们选录的台湾人民抗战檄文，原为中文，曾揭示于彰化县署前，为日人所获，登载东京日日新闻，旋又收录于此书第九卷第四十一编。

公车上书记 康有为撰 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上海石印书局石印本

康有为(1858—1927年)，又名祖诒，字广厦，号长素，广东南海人。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进士，任工部主事。是年，李鸿章签订马关条约，激起全国人民的义愤。他联合各省在京会试的举人进行著名的“公车上书”，提出拒和、迁都、变法各项主张，当时虽未能上达，但流传很广，影响颇大，本书即为即为此奏疏同年在上海的一个印本。书前有署名沪上哀时老人未还氏的序，记“公车上书”经过情况，即我们所选录的。后附上书签名者的姓名、籍贯，计十六省六百零三人。(康南海自编年谱作十八省一千二百余人，与此处所载者不同。)

外交回忆录族 二册 美国科士达著 1909年波斯顿与纽约出版

(Foster, John W., Diplomatic Memoirs, Boston & New York; 1909.)

作者在中日战争时曾先后担任张荫桓邵友濂及李鸿章对日媾和使节的法律顾问，并陪同李经方赴台湾办理该岛的割占移交手续。书中第二卷对中日交涉及割占台湾经过有详细叙述，为了解中日战争的重要资料。**中日战争**第七册所收林树惠选译的本书的第二卷第三十一至三十三章，即我们据以选录的科士达外交回忆录。

光绪条约 十六册 中国外交部印 1915年12月出版

本书系就光绪年间所订条约分国别，按年代先后编辑而成，其各项合同章程有关全国利害并具有国际性质的，也按年择要编入。**中外海关条约**未收清政府和日本签订的条约，我们所选的中日**马关新约**，即据本书。

东方兵事纪略 五卷 姚锡光撰 光绪二十三年（1897年）刻本

姚锡光，字石泉，江苏丹徒人。会任驻日本领事。光绪二十、二十一年（1894—1895年）中日战争时，正在山东巡抚李秉衡幕中，曾往来辽碣登莱等地观察军情，因就亲身的见闻，并参以中外记载，撰成此书。书中所记中日战争的始末及台湾人民的抗日斗争，比较全面详细，其中虽不免间有讹误，仍不失为研究中日战争较重要的参考资料。我们从中选录了**海军篇**。

征韩论实相 日本烟山专太郎著 李崇夏等译述 光绪三十四年（1908年）东京出版

本书主要是论述日本自明治维新至其和朝鲜签订**江华条约**期间（1868—1876年）蓄意吞并朝鲜的侵略野心和活动，兼及侵略琉球台湾诸事。成于1907年，即所谓日本“对于半岛之保护权渐已确立”（作者**序言**）之时。作者意在夸耀日本帝国主义进行侵略的深谋远虑，因此书中比较多地暴露了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阴谋和野心。译者李崇夏等当时正在日本留学，于此书出版之第二年即译成中文，其意则是为了使国人“读之而深履霜坚冰之权”（**袁灼序**）。书中引用的原始文件颇多，其中有一部分原来就是用中文写的。我们选录的**伊田白茅**的**征韩论**也原系中文。

美国外交文件 1894年卷 1895年华盛顿出版

（Papers relating to the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894, Washington, 1895.）

本卷辑录有关中日战争的美国外交文件多篇。**中日战争**第七册收有林树惠译文即系本书的一部分文件的选译，我们从中选录了**格英锡致巴尔雅德电**一篇。

盾墨拾餘 十四卷 易顺鼎撰 光绪二十二年（1896年）**琴志楼丛书本**

易顺鼎（1858—1919年），字实甫，湖南龙阳县（今汉寿县）人。光绪元年（1875年）举人。他在中日战争时是主战论者，曾上疏反对议和。一度曾入**刘坤一**军幕，后为策助**刘永福**抗战，两渡台湾。书中所记中日战争事，大多是作者的亲身经历和见闻，可资参考。我们从中选录了**魂北魂东杂记**一篇。

清光绪朝中日交涉史料 八十八卷 故宫博物院编 1932年排印本

本书系选辑故宫博物院所藏清军机处档案而成，共分两部分：自卷一至卷七十四，为光绪元年（1875年）至三十四年（1908年）有关中日交涉的奏议、廷寄、电奏、电寄等类；自卷七十五至卷八十八，为光绪二十九年（1904年）至三十一年（1905年）日俄战争时的**东事收电档**。我们从中选录了**李鸿章翁同龢**等的奏摺五篇。

清季外交史料 六种二百七十三卷 王彦威原辑 王亮编并补辑 1932—1935年排印本

王彦威（1842—1904年），字弢夫，浙江黄岩人。同治九年（1870年）举人。他留心中外政治，以任军机章京兼方略馆纂修的条件，钞录有关的诏旨章奏，辑成**光绪朝外交史料**，起光绪元年（1875年）至三十年（1904年）。后来他的儿子王亮续据清军机处及外务部档案补辑，迄宣统三年（1911年）。包括清**光绪朝外交史料**二百十八卷又卷首一卷、**清宣统朝外交史料**二十四卷、**西巡大事记**十一卷又卷首一卷、**清季外交史料索引**十二卷

又条约一览表一卷、清季外交年谱四卷又约章分类表一卷、边疆划界图中日战争图等六种。我们从中选录了裕祿的据海城绅民稟称不忍置身化外电和唐景崧的致军机处台民不服割地恐激他变电。

初期改良主义思想

校邠庐抗议 二卷 冯桂芬撰 光绪二十四年（1898年）京都官书局石印本

冯桂芬（1809—1874年），字林一，号景亭，江苏吴县（今苏州）人。道光二十年（1840年）进士，翰林院编修。太平天国革命期间，他会先后在苏州办团练，在上海与江浙官绅组织会防局，同太平军对抗；在洋务运动中帮助李鸿章创设广方言馆等。他在上海受了一些西方资本主义思想的影响，主张“以中国之伦常名教为原本，辅以诸国富强之术”，改良中国政治。本书所论，即作者对改良政治的具体建议，可代表其社会政治思想。我们从中选录了制洋器议一篇。

盛世危言 十四卷 郑观应撰 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刻本

郑观应（1841—1948年？），原名官应，号陶齐，广东香山（今中山）人。童年赴沪营商，曾任英商太古公司买办。经李鸿章盛宣怀推荐，历任官督商办的上海机器织布局会办、上海招商局帮办、粤汉铁路总理等职。著述二十余种，盛世危言一书于同治元年（1862年）即以救时揭要之名出版，同治十年（1871年）又将续集分上下本，改名易言出版。至光绪十九年（1893年）再经改订，始用盛世危言之名。其后内容不断增订，版本甚多，卷数、编排各有差异。

此书是早期倡导变法自强的论著，对戊戌变法曾起过先导作用！且曾风行日本朝鲜。书中所论很广泛，其中如西学议院吏治商务商战纺织海防边防交涉等，涉及当时内政、外交、经济、国防等各个方面。我们选择了此书的初刊自序和议院（上）。

适可斋记言记行 十卷 马建忠撰 光绪二十二年（1896年）刻本

马建忠（1845—1900年），字眉叔，江苏丹徒（今镇江）人。曾留学法国。光绪七年（1881年）李鸿章派他到印度，与英人交涉贩卖鸦片、限年禁烟等问题。光绪八年（1882年）参加中法和中日交涉，主张制止法日侵略越南和朝鲜。

本书分记言和记行两部分。记言四卷，主张振兴工商业、废除厘金、提高关税，从我们选录的覆李伯相札议中外官交涉仪式洋货入内地免厘稟，可以比较明显看出来。记行六卷，是记其南行和东行之事。1960年张岂之等对适可斋记言，加以校勘、标点、分段，由中华书局出版。

上册参考书目解题

总 类

十朝东华录 王先谦辑

清乾隆三十年（1765年）重开国史馆于紫禁城东华门内，时蒋良骥任纂修，他就所见清太祖（天命）、太宗（天聪崇德）、世祖（顺治）、圣祖（康熙）、世宗（雍正）五朝之宝录，及其他官书、档案，择要钞录，名为东华录。光绪时，王先谦又就所见实录加以增补，并续钞高宗（乾隆）、仁宗（嘉庆）、宣宗（道光）、文宗（咸丰）、穆宗（同治）五朝实录，辑成东华续录，合前五朝，称十朝东华录。所收的历朝上谕及朝臣疆吏的奏摺，均以年月日编次，是一种重要的史料书。

中国近代农业史资料 第一辑 李文治编 第二辑 章有义编 1957年三联书店出版

本书是中国科学院经济研究所主编之中国近代经济史参考资料丛刊第三种。原分四辑，每辑一册。第一辑包括自清初至辛亥革命期间中国农业和土地问题的资料，第二辑包括有关辛亥革命后至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期间中国农业和土地问题的资料。

中国近代手工业史资料 第一、二卷 彭泽益编 1962年中华书局重版

本书是中国科学院经济研究所主编之中国近代经济史参考资料丛刊第四种。原分四卷，每卷一册。第一卷包括有关清初至太平天国革命期间中国手工业的各方面资料，第二卷包括有关太平天国革命失败后至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中国手工业的各方面资料。第三、四卷是关于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后至一九四九年间的资料。

清史稿 五百三十六卷 赵书巽等纂 1927年排印本

本书自1914年开始纂修，至1927年排印成书。取材根据，有清代档案、国史馆列传稿本和实录圣训东华录宣统政纪等，因未经定稿，故名为“清史稿”。主持纂修人员以遗老自居，对清代皇帝歌功颂德，称太平军为“粤匪”，把辛亥革命叫作“倡乱”。内容缺漏错误之处甚多。但汇集一代史事，对研究清史、近代史仍可资参考。

本书付印时被金梁私自窜改多处。后来金梁又据其窜改本重印，删去时意志中十至十六共七卷，并增删附传数篇，改为五百二十九卷。

鸦片战争和第二次鸦片战争

三元里人民抗英斗争史料 广东省文史研究馆编 1959年中华书局出版

本书收辑有关三元里人民抗英斗争的资料，包括清代官私著述、外人记载、诗歌和解放后的调查报告等。

夷氛闻记 五卷 梁廷枬撰 邵循正校注 1959年中华书局出版

梁廷枬（1796—1861年），字章冉，广东顺德人。曾担任过广东海防书局总纂、粤海关志局总纂等职务，林则徐在广东禁烟时，他正在广州粤华书院监院任内，曾劝说一些士绅支援禁烟运动，并协助林则徐筹划广东战守事宜。以后又入两广总督徐广缙幕府，参加过广东人民反对英国侵略者进入广州城的斗争。所著夷氛闻记五卷，起自道光初年之禁烟，止于道光二十九年（1849年）广州人民反对英国侵略者进城斗争的胜利。所记主要是广东的情

况，也涉及江浙战役和南京议和诸事。

此书原刊本流传很少，1937年孟森根据所藏传钞本文当时之北平研究院史学研究会付印，误改书名为夷氛记闻，错字亦多。近年邵循正重新整理，用原刊本校印，并酌加注释。

粤海关志 三十卷 梁廷枏纂 道光年间刻本

梁廷枏著有粤道贡国说、兰伦（即伦敦）偶记、合众国（美国）说，是近代中国最早著书言西洋各国史事的人。

本书备载粤海关沿革、通商情形和当时制度，分前代事实禁令兵卫贡泊市舶行商夷商等共十三目，截止于道光十八年（1838年）。广州是鸦片战争前唯一准许外国商船来中国贸易的口岸，所以本书是研究鸦片战争前中西通商情况的重要史料。

触藩始末 三卷 华廷傑著 载近代史资料 1956年第2期 1956年5月科学出版社出版

本书原题琴阁主人著，这是华廷傑的别署。华廷傑，江西崇仁县人。道光二十五年（1845年）进士。咸丰六年至九年（1856—1859年）任广东南海县（广州府附郭县）知县，正值第二次鸦片战争时期。本书所记英法联军侵犯广州时的情况，系作者亲身经历，因而较其他记载详细真切。其中述及清朝官僚的昏聩无耻，并揭露地主阶级与人民为敌以及卖国投敌的情况。因篇幅较长，我们未能选录。但本书实为有关第二次鸦片战争的一种较有价值的资料。此书原有光绪十一年（1885年）家刻本，但流传不多。新印本书名“藩”误排“番”。

太平天国

太平天国史料 金毓黻田馥度等编 1959年中华书局出版

本书内容分四部分：（一）太平天国官书，（二）太平天国文书，（三）清方文书，（四）中外记载。所收资料主要是由向达王重民从前在英国伦敦不列颠博物院和剑桥大学图书馆钞录或拍摄回来的，兼及其他一些外间流传不多的资料。

太平天国革命文物图录续编 郭若愚编 1954年上海出版公司出版

本书内容分钱币、遗物、遗迹、文书告谕、公据等五类，计图七十六幅，并附说明。本书于1953年初版，1954年再版时与太平天国革命文物图录合为一函。

太平天国革命亲历记 二册 英国呤■著 王维周译 1961年中华书局上海编辑所出版

（Lin Le (A.F. Lindley) : Ti Ping Tien Kwoh: The History of The Ti-Ping Revolution, Including a Narrative of The Author's Personal Adventures, London, Day & Sons, 1866 .）

呤■，又译林利，本系英国海军军官，于1859年来华，因同情太平天国革命，遂投李秀成部下。1861年以后，曾统带炮兵从李秀成出征，至1864年春苏州失陷以后，始脱离太平军。他自己说本书的写作是由于受到了太平天国领袖的嘱托。本书提供了有关太平天国较可靠的第一手资料，但其中也有不尽可信之处（如记英王陈玉成的经历），当系得自传闻。

此书于1915年由孟宪承摘录翻译（商务印书馆出版），书名作太平天国外纪，1961年由王维周据原书全文重译，改作今名。

胡文忠公遗集 八十六卷 卷首一卷 胡林翼撰 光绪元年（1875年）湖北崇文书局重刻本

胡林翼（1812—1861年），字貺生，湖南益阳人。道光十六年（1836年）进士。二十六年（1846年）任贵州镇远府知府，镇压苗民和李元发起义。咸丰四年（1854年）率黔勇配合湘军反攻武昌。六年（1856年）升任湖北巡抚。十一年（1861年）太平军陈玉成攻占黄州，逼近武汉，他积忧成病，呕血而死。其遗集包括奏疏、官牋、信札，是其在贵州和湖北十余年反革命活动的记录。

贼情彙纂 十二卷 卷首一卷 张德坚纂 见太平天国第三册 1957年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张德坚，江苏甘泉县（今并入江都县）人。咸丰初在湖北经常探访太平天国方面的情况，写成贼情集要一书，得到曾国藩的重视；咸丰四年（1854年）设立采编所，命他主持，进一步搜集资料，主要是从军前缴获的太平天国文书，以及从太平天国地区逃亡出来的地主阶级分子的报告，编成本书。其内容分别就太平天国领导人和重要将领的姓名简历，以及太平天国在军事、政治、经济、文化各方面的制度和措施等，列为九个总目，详细记述，并且对太平天国的文告、印信、旗帜、服饰等项，都绘图说明。因此书的编纂目的是为清军反革命方面提供情报，记载比较详尽确实。证以后来发现的太平天国方面的文献以及其他有关资料，可知此书内容大体可信。只是此书所记止于咸丰六年（1856年），未能包括太平天国后期的材料。

此书有旧刻本，而传钞本尤多，且因在咸丰四、五、六年（1854、1855、1856年）间陆续增订修改，所以各本的歧异颇多。解放前以南京国学图书馆之■山精舍影印钞本为最通行，但讹误脱漏之处仍然不少。中国史学会以北京大学图书馆藏的钞本为底本，校以■山精舍本，重加整理，收入太平天国第三册。

捻军等的起义

山东军兴纪略 二十二卷 不著作者姓名 光绪年间刊本

全书分五十篇。卷一计三篇，记太平军起义及其北伐军进入山东的战况，卷二至卷九计十八篇，记捻军在山东的活动；其余各篇记教军辐军及长枪会等起义军的活动。虽然只包括咸同之际十几年间山东一省的情况，但内容详细，保存资料较多，可供参考。

捻军 六册 中国史学会主编 1957年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本书是中国史学会主编的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之一种。全书分三大部分：第一部份为专著综合（第一册），选辑系统记述捻军活动的文字，如湘军志之平捻篇，淮军平捻记等，第二部分为活动地区（第二、四册），主要取材于各该地区的地方志中的有关记载，也有少数录自豫军纪略和山东军兴纪略等书；第三部分为函牋文集（第五—六册），多数是从私人文集中摘录出来的有关捻军的记载。至于诏谕奏议之类，编者鉴于已有钦定剿平捻匪方略一书，所收还较清官牋及私人文集完备，所以未再选辑。

霍军纪略 十六卷 陈昌著 光绪八年（1882年）刻本

鲍超字春霆，所以把他统率的部队叫作霍军。本书采用编年体，自道光三十年（1850年）鲍超“随征广西”起，至光绪七年（1881年）“入卫几辅”止，主要记述霍军与太平军捻军作战的情况。作者陈昌在霍军中多年，情况熟悉，而对鲍超及霍军的记述，诗诞之处颇多。

反封帝国主义所利用的教会的战争

教务辑要 四卷 徐家榦编 光绪二十四年(1898年)湖北官书局刻本

徐家榦，江西义宁人。光绪间官湖北候补道，会多次奉委办理教案，因编本书。卷一摘录与各国所订条约中有关传教的条款；卷二主要为总理衙门咨文，内容系有关处理外国教会事务的各种章程；卷三选辑自同治元年(1862年)至光绪二十四年(1898年)各地人民反对帝国主义利用宗教侵略的成案，卷四杂录说明中外往来仪式及西教源流等事的文章。此书编辑目的是为清朝官吏在处理教案时作参考之用。从书中所辑录的官方文件里，可以看出清政府对待教案问题的政策和措施；卷三所收成案部分，也比较集中地反映了各地人民反教会斗争的情况。类此的书，还有程宗裕编的**教案彙编**，李刚已辑的**教务纪略**。

洋务运动

洋务运动 八册 中国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史料编辑室、中央档案馆明清档案部编辑组编 1961年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本书是中国史学会主编的**中国近代史资料画刊**之一种。所收资料主要来自中央档案馆明清档案部藏清军机处档案，故以谕旨为多。此外还从一些与洋务运动有关的人物的文集中选录了部分资料。

本书各册内容如下：第一册综合编，是泛论兴办洋务的谕旨议论；第二册、第三册为**育才编海防海军编练兵编**，包括同文馆、留学生、海军、购船、练洋操等方面的资料；第四册**制械篇**，包括江南制造局以及各省机器局的资料；第五册是**马尾船政局**的资料；第六册包括**轮船招商局**、铁路、电报等交通运输企业的资料；第七册是矿务、纺织以及铸钱、造纸等杂项企业的资料；第八册**传记编**，则选录有关人物的几篇传状、日记和杂记。最末还附录有几篇可供参考的记述性文章。

中法战争

中法越南交涉史料 故宫博物院档案馆编 见**中法战争**第5、6、7册 1957年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原为稿本，前故宫博物院档案馆据所藏清代军机处的上谕、电寄、奏摺等选辑而成，起光绪十年(1884年)七月至光绪十三年(1887年)五月，可为清光绪中法交涉史料之续编。

请缨日记 十卷 唐景崧撰 光绪十九年(1893年)刻本

唐景崧(?—1902年)，字薇卿，广西灌阳人，同治四年(1865年)进士。光绪八年(1882年)中法战争爆发前，他在北京以吏部候补主事上书言越南事，遂被派往云南。他曾至越南北圻，激励刘永福，并为之策画。后入广西巡抚徐延旭幕府，总理营务。中法战争后，往云南赞襄中越画界事宜。旋授台湾道，后擢至台湾巡抚。

此书起于上书，终于赴台，首尾三年余。所记偏重在他亲身经历的越南北圻诸事，但也据邸钞、军报和函牍采录有关闽台浙江的军事。书中资料丰

富，但有夸张他自己之处。

中日战争

[日本侵略中国外交秘史](#)（原名蹇蹇录） [陆奥宗光](#)撰 1929年商务印书馆出版

[陆奥宗光](#)在中日战争时任日本外务大臣。书中主要记述自朝鲜东学党起义至俄德法三国干涉还辽这一段期间的日本侵略政策和行为，共二十一章。中日战争第七册收有此书的部分章节。

[秘书类纂](#) [伊藤博文](#)编 [昭和](#)十一年（1936年）[同书刊行会](#)出版

[伊藤博文](#)是中日战争时日本的首相，[马关议和](#)时任日方全权办理大臣。书中收录的是日本官方关于朝鲜问题及中日媾和谈判的内部报告和记录，为有关中日战争的重要原始资料。从中可以看出当时日本政府干涉朝鲜内政以达到其侵略目的的阴谋活动，以及中日议和时日方的蛮横态度。中日战争第七册选译了其中的一部分。

初期改良主义思想

[西学东渐记](#) [容闳](#)撰 [徐凤石](#)译 [铁樵](#)译 1914年商务印书馆出版

（Yung Wing: My Life in China and America, New York, H. Holt & Co., 1909.）

[容闳](#)（1828—1912年），字纯甫，广东香山县（今中山县）人。幼在澳门香港受学于英美传教士办的学校，道光二十七年（1847年）赴美国，咸丰四年（1854年）毕业于耶鲁大学（Yale University）。咸丰五年（1855年）回到中国。咸丰十年（1860年）末会至太平天国首都南京等地访问。同治二年（1863年）在安庆见曾国藩，曾委派他赴美国购机器。后来担任中国留美学生副监督，又在驻美使馆任职。本书是他晚年撰写的回忆录，原文为英文，经徐凤石铁樵摘要译成中文。

[弢园文录外编](#) 十二卷 [王韬](#)撰 [光绪](#)九年（1883年）排印本

[王韬](#)（1828—1879年），原名利宾，后改名韬，字仲弢，号紫诠，江苏长洲（今苏州）人。道光二十九年（1849年）在上海英国教会办的墨海书馆工作。同治元年（1862年）因上书太平天国被清政府通缉，避居香港。同治六年（1867年）应英人理雅各的招请，往英国助译中国经籍。归来后，在香港创办循环日报，鼓吹变法。光绪十年（1884年）返沪，不久主持格致书院。他和洋务派人物如丁日昌盛宣怀等都有交往。

他的著作很多，当不下四十种，涉及内容也很广泛。[弢园文录外编](#)一书比较集中和系统地反映了他的政治态度和思想。此书在1959年由中华书局标点分段重新出版。

附录有关统计表

表一 鸦片进口估计（1795—1839 年）

年度	运到中国的数量	销售额	
	箱数	箱数	价值（元）
平均：			
1795——1796到 1796——1798年	1,814		
1798——1799到 1799——1800年	4,113		
1800 —— 1801	4,570		
1801 —— 1802	3,947		
1802 —— 1803	3,292		
1803 —— 1804	2,840		
1804 —— 1805	3,159		
1806 —— 1807	4,306		
1807 —— 1808	4,358		
1808 —— 1809	4,208		
1809 —— 1810	4,593		
1810 —— 1811	4,968		
1811 —— 1812	5,091		
1812 —— 1813	5,066		

年 度	运到中国的数量	销 售 额	
	箱 数	箱 数	价 值 (元)
1813 — 1814	4 , 769		
1814 — 1815	3 , 673		
1815 — 1816	4 , 310		
1816 — 1817	5 , 106	3 , 698	4 , 084 , 000
1817 — 1818	4 , 140	4 , 128	4 , 178 , 500
1818 — 1819	4 , 359	5 , 387	4 , 745 , 000
1819 — 1820	4 , 186	4 , 780	5 , 795 , 000
1820 — 1821	4 , 244	4 , 770	8 , 400 , 800
1821 — 1822	5 , 959	5 , 011	8 , 822 , 000
1822 — 1823	7 , 773	5 , 822	7 , 989 , 000
1823 — 1824	9 , 035	7 , 222	8 , 644 , 603
1824 — 1825	12 , 434	9 , 066	7 , 927 , 500
1825 — 1826	9 , 373	9 , 621	7 , 608 , 200
1826 — 1827	12 , 231	10 , 025	9 , 662 , 800
1827 — 1828	11 , 154	9 , 525	10 , 425 , 190
1828 — 1829	13 , 868	14 , 388	13 , 749 , 000
1829 — 1830	16 , 257	14 , 715	12 , 673 , 500
1930 — 1831	19 , 956	20 , 188	13 , 744 , 000
1831 — 1832	16 , 550	16 , 225	13 , 150 , 000
1832 — 1833	21 , 985	21 , 659	14 , 222 , 300
1833 — 1834	20 , 486	19 , 362	12 , 878 , 200
1834 — 1835	21 , 885	?	?
1835 — 1836	30 , 202	—	—
1836 — 1837	34 , 776	—	—
1837 — 1838	34 , 373	28 , 307	19 , 814 , 800
1838 — 1839	40 , 200	—	—

表二 鸦片战争前美国商船运华鸦片统计表

年 度	箱 数	年 度	箱 数
1805 — 1806	102	1821 — 1822	500
1806 — 1807	180	1822 — 1823	226
1807 — 1808	150	1823 — 1824	140
1808 — 1809	—	1824 — 1825	411
1809 — 1810	32	1825 — 1826	—
1810 — 1811	—	1826 — 1827	56
1811 — 1812	200	1827 — 1828	1000
1812 — 1813	100	1828 — 1829	1256
1813 — 1814	—	1829 — 1830	1200
1814 — 1815	—	1830 — 1831	1428
1815 — 1816	80	1831 — 1832	402
1816 — 1817	750	1832 — 1833	380
1817 — 1818	1900	1833 — 1834	963
1818 — 1819	2000	1834 — 1835	—
1819 — 1820	200	1835 — 1836	—
1820 — 1821	30	1836 — 1837	743

原註： 鸦片贸易的年度，以每年 4 月 1 日起至次年 3 月 31 日为止。
土耳其鸦片与迈尔塞鸦片每箱一百斤，孟加拉鸦片每箱一百二十斤。 本表 1816—1817，1819—1820，1820—1821，1821—1822，1822—1823 等五个年度系根据菲浦斯（John Phipps）的统计数字（见马士：[中华帝国对外关系史](#)卷 1，第 236 页註引）。1817—1818 年度系根据东印度公司选任委员会在 1819 年 2 月 20 日至公司当局报告中的数字。1818—1819 年度则系根据英国蓝皮书的材料，[“自 1813—1814 年度至 1827—1828 年度美国人经营的对外贸易的统计”，见“关于 1821 至 1823 年间鸦片贸易的国会文件”。]谓此年度美国走私鸦片价值一百万美元一语估计而成。1829—1830 年度则权据福勃斯（R.B.Forbes）所著[中国及对华贸易](#)（China and the Chinese Trade）第二十七页中“自 1827 年至 1830 年美国人每年贩运一千二百擔至一千四百擔”一语，给以最低估计而成。至于其他各年度的数字，则全根据马士上引书附表。又裘兹拉夫（G.Gutzlaff）的[中国史略](#)（A Sketch of Chinese History）卷二附表所列统计，与马士书同。

——[十九世纪美国对华鸦片侵略](#)，页 33—34。

表三 广州白银出口统计
1800—1833 年度

年 度	各 国 商 船 出 口 白 银 总 值		东印度公司 出 口	七印度公司 私人出口	其他各国 商船出口
	元	折合银两	元	元	元
1800 -- 01					
1801 -- 02					
1802 -- 03					
1803 -- 04					
1804 -- 05					
1805 -- 06					
1806 -- 07					
1807 -- 08	3 , 377 , 070	2 , 431 , 490	3 , 377 , 070		
1808 -- 09	1 , 870 , 000	1 , 346 , 400	1 , 870 , 000		
1809 -- 10	1 , 564 , 518	1 , 126 , 553	1 , 564 , 518		
1810 -- 11	1 , 402 , 461	1 , 009 , 772	1 , 402 , 461		
1811 -- 12	1 , 158 , 685	834 , 253	1 , 158 , 685		
1812 -- 13					
1813 -- 14					
1814 -- 15					
1815 -- 16					
1816 -- 17					
1817 -- 18	3 , 920 , 000	2 , 822 , 400	2 , 000 , 000	1 , 920 , 000	
1818 -- 19	6 , 088 , 679	4 , 383 , 849	400 , 000	2 , 688 , 679	3 , 000 , 000
1819 -- 20	2 , 461 , 470	1 , 772 , 258		861 , 470	1 , 600 , 000
1820 -- 21	1 , 395 , 000	1 , 004 , 400		495 , 000	900 , 000
1821 -- 22	1 , 780 , 560	1 , 282 , 003		480 , 560	1 , 300 , 000
1822 -- 23	234 , 600	168 , 912		234 , 600	
1823 -- 24	2 , 618 , 500	1 , 885 , 320		2 , 618 , 500	
1824 -- 25	1 , 743 , 357	1 , 255 , 217		1 , 743 , 357	
1825 -- 26	4 , 341 , 000	3 , 125 , 520		4 , 341 , 000	
1826 -- 27	4 , 019 , 000	2 , 893 , 680		4 , 019 , 000	
1827 -- 28	6 , 094 , 646	4 , 388 , 145		6 , 094 , 646	
1828 -- 29	4 , 703 , 202	3 , 386 , 305		4 , 703 , 202	
1829 -- 30	6 , 755 , 372	4 , 863 , 868	90 , 000	6 , 656 , 372	9 , 000
1830 -- 31	6 , 595 , 306	4 , 748 , 620	1 , 910 , 936	4 , 684 , 370	
1831 -- 32	4 , 023 , 003	2 , 896 , 562	1 , 173 , 957	2 , 849 , 046	
1832 -- 33	5 , 155 , 741	3 , 712 , 134	1 , 356 , 059	3 , 534 , 866	264 , 816
1833 -- 34	6 , 731 , 615	4 , 846 , 763	155 , 030	6 , 576 , 585	

资料来源 :摩斯(一译马士):东印度公司对华贸易编年史(H.B.Morse, The Chroniches of the East India Company Trading to China, 1635 — 1834, Oxford, 1926) 卷 2—4。

原编者註：其他各国包括美国及未列名国家。

——中国近代经济史统计资料选辑，页 32。

表四：外国资本在中国经营的近代工业简表
1840—1894 年

企 业	国 别	设立年	所在地	情 况
墨 海 书 馆 (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 Press)	英	1843	上海	英国伦敦会傳教士所辦的印刷所。
柯拜船坞 (Couper Doch ; J.C.Couper & Co.) *	英	1845	广州黄埔	修理船舶， 1860 年后有船坞 4 座。 1863 年售与香港黄埔船坞公司。
美 华 书 馆 (Mei Hwa Printing Office)	美	1845	宁波	美国长老会所辦的印刷所，后移至上海。
字需要报馆 (North-China Herald Office)	英	1850	上海	出版北华捷报、字林报、字需要滬报等。（按自五十年代以降上海厦门各地外人所辦报纸雜誌很多，印刷情况不详，除较重要者外，不悉列。）
美商船厂 (Pui vis & Co.) *	美	1852 前	上海	修理船舶。五十年代停业。（按在此以前，止海应已有外商经营的小型修船厂，纪录不详。）
浦东船坞公司 (Pootung Dock Co.) *	英	1853	上海	修理船舶，初名董家渡船坞，后防为浦东船坞公司，资本 94,000 相，其船坞经常租与耶松船厂。
老德己药房 (J.Llewellyn & Co.)	英	1853	上海	制造药品、化妆品、汽水，使用机器。 1889 年资本 120 , 000 元有工厂。
埃凡馒头店 (H.Evans)	英	1855	上海	制造面包、糖果、汽水，并经营釀酒。
下海浦船厂 (M.L.Potter)	美	185 ?	上海	修造船舶，有乾船坞。 1858 年 (?) 停业。
望盆纸馆 (J.H.Carvalho)	葡 (?)	1857 前	上海	印刷。

企 业	国 别	设立年	所在地	情 况
浦东铁厂 (M.Lamond & Co.)	英(?)	1857 前	上海	修理船舶
上海船坞公司 (Shanghai Dock Co.) *	英	1858	上海	修理船舶，资本 220 ， 000 两，其船坞经常租与耶松船厂。
厦门船厂 (Amog Dock Co.)	英	1858	厦门	修造船舶，有船坞 3 座， 1892 年改组为厦门新船坞有限公司，资本 67 ， 500 元，工人约 200 人。
隆茂洋行 (Mackenzie & Co.)	英	1858 (?)	上海	打包厂，使用水力压机。
祥安顺船厂 (E.Hawkins & Co.)	英(?)	1860	上海	修理船舶。
纺丝局 (Silk Reeling Establishment)	英	1861	上海	英商怡和洋行属英人美哲 (J.Major) 所建，缫机 100 车。 1866 年停业。
祥生船厂 (Boyd & Co.)	英	1862	上海	修造船舶。 1879 年工人 1 ， 000 至 1 ， 400 人。 1891 年改组为有限公司，资本 800 ， 000 两，在浦东有大型船坞与机器厂。
旗记铁厂 (Thos.Hunt & Co.)	美	1863	上海	修造船舶 ，有船坞。 1865 年为李鸿章、丁日昌所购买，成为江南制造局的基础。
得利轮磨坊 (Shanghai Steam Flour Mill)	英	1863	上海	用机器磨面粉。
末士法汽水公司 (Farr Brothers & Co.)	英(?)	1863	上海	制造汽水。
卑利远也荷兰水公司 (H.Pell & Co.)	英(?)	1863	上海	制造汽水。
香港共浦船坞公司 (Hongkong & Whampoa Doch Co.)	英	1863	香港 与 黄浦	初设时资本 420 ， 000 元。在香港与黄埔皆有船坞。 1876 年将黄埔的设备售与广东地方政府。 1886 年增资至 1 ， 560 ， 000 余元，十九世纪末，工人 2 ， 500 至 4 ， 500 人。

企 业	国别	设立年	所在地	情 况
顺豐磚茶厂 (S.W.Litvinoff & Co.)	俄	1863	汉口	最初僱傭工人以手工制造磚茶，至 1868 年俄商在汉口一带共有 3 个磚茶厂。 1873 年移至汉口，建立使用蒸汽机的磚茶厂。
福州船厂 (Foochow Dock Co.)	英	186?	福州	修造船舶。大约九十年代初停业。
旗记铁厂 (Thos. Hunt & Co.)	美	1863	广州 黄埔	修理船舶，有船坞 3 座。
高阿船厂 (Gow & Co.)	英(?)	1863	广州 黄埔	修理船舶，有船坞 2 座。
船厂 (Bellamy & Co.)	英	1864 前	厦门	修理船舶，有船坞 1 座。
柴工师文 (Betefuhr & Co.)	?	1864 前	汕头	修理船舶。
正广和洋行 (Caldbeck, macgregor & Co.)	英	1864	上海	主要从事制酒及各种饮料。
大英自来火房 (Shanghai Gas Co.)	英	1864	上海	制造煤气。最初资本 100 ， 000 两， 1896 年增至 300 ， 000 两，工人 200 至 300 人。
於 仁 船 坞 公 司 (Union Dock Co.)	英	1864	九龙 与 黄埔	修告船舶。资本 500 ， 000 元，黄埔有船坞 4 座。 1870 年为香港管路船坞公司所併。
耶 松 船 厂 (S.C.Farnham & Co.)	英	1865	上海	修造船舶。长期租用上海浦东两船坞公司的船坞。八十年代已能修造 2 ， 000 吨 的汽船。 1892 年昉组为有限公司，资本 750 ， 000 两，约有工人 2 ， 000 余人。
江苏药水厂 (Major's Acid Works; Kiangsu Chemical Works)	英	186?	上海	制造酸碱，熔铸金银。二十世纪初约有工人 250 人。

企 业	国别	设立年	所在地	情 况
上海砖瓦锯木厂 (Shanghai Brich and Saw Mill Co.) *	英	186 ?	上海	制造砖瓦与机器锯木。
缫丝局*	法(?)	1866	上海	缫机 10 车，系试验性质。开张后 数月就往日本。
科发药房 (Voelkel & Schroeder)	德	1866	上海	售药兼制药。
法商自来火行 (Compagnie du Gaz de la Concession Francaise du Changhai)	法	1866	上海	制造煤气。最初资本 30 ， 000 两， 1890 年增至 50 ， 000 两。 1892 年停业。
新泰砖茶厂 (Tokmakoff,Molotkoff & Co.)	俄	1866	汉口	规模及发展情况一顺豐砖茶厂类 似。
福格森船厂 (Ferguson & Co.)	英(?)	1867 前	广州 黄埔	修理船舶，有船坞 1 座。
牛莊豆饼厂 (T.Platt & Co.) *	英	1867	牛莊	用机器榨油及制造豆饼。 1870 年停业。
别发洋行 (Kelly & Walsh Ltd.)	英	1870	上海	印刷西文书籍兼制文具。
鹰门鸦片制造厂*	英	1870	厦门	把生鸦片制成烟膏。
平和洋行 (Birt & Co.)	英	1870	上海	打包厂。
申 报 馆 (Shun Pao Office)	英	1872	上海	英商美查 (E.Major) 所创办。 初用手摇输转机， 1891 年始用 煤气机。
烟台蛋粉厂*	德	1872	烟台	制造蛋粉，系试验性质，不久即 停闭。
英商砖茶厂*	英	1872	汉口	制造砖茶，不久即停闭。
福州俄商砖茶厂*	俄	1872	福州	1872 年俄商开始在福州建立砖 茶厂。至 1875 年俄商在福州一带 已有五六个厂， 1876 年有 9 个 厂，规模皆较小。
汉口熔金厂*	英	187 ?	汉口	熔煉金银，与上海江苏药水厂类 似，数年即停业。

企 业	国别	设立年	所在地	情 况
阜 昌 磚 茶 厂 (Molchanoff,Pechatnoff & Co.)	俄	1874	汉口	至 1877 年, 汉口有阜昌、顺豐、新泰等三个俄商茶行所辦的四个磚茶厂, 1878 年有 6 个厂 ,八十年代之初复併为 3 个厂。
九 江 新 泰 磚 茶 厂 (Tokmakoff,Sheveleff & Co.)	俄	1875	九江	制造磚茶, 系汉口新取得的磚茶厂的分厂。
点石齐石印局 (Tien Shih Chai Photolithographic Publishing Works)	英	1876	上海	英商美查所创办, 石印书籍。工人约 200 人。
美 查 肥 皂 厂 (Major's Soap Factory)	英	187 ?	上海	英商美查所创办, 初用手工制造, 九十年代之初始用机器。
烟台縑丝局 (Crasemann & hagen)	德	1877	烟台	縑丝线綢。初用生摇机 ,有线机 200 架。 1882 年防为中德合办, 1886 年復改组。 1892 年始用蒸汽机。
台湾樟脑壓制厂*	英	1877	台南	壓制樟脑以便利出口。
上 海 机 器 洗 衣 局 (Shanghai Washing Co.)	英	1878	上海	规模较小, 资本 5 , 460 两。
旗 昌 丝 厂 (Kee Chong Silk Filature)	美	1878	上海	美商旗昌洋行所办, 最初縑机 50 车 ,数年后扩充至 400 车 ,工人 1 , 100 余人。 1891 年由法商接办, 改名寶昌丝厂。
汕头怡和糖厂 (Swatow Sugar Refinery) *	英	1878	汕头	香港英商怡和洋行中华火车糖局的分厂 ,工人 200 余人。 1886 年停业。
文 匯 报 馆 (Shanghai Mercury Office)	英	1879	上海	印行文匯报, 使用煤气机。

企 业	国别	设立年	所在地	情 况
上海机器制冰厂 (Co-operative Ice Co.)	英	1880	上海	资本 30 , 000 两。
燧昌自来火局 (Sui Chong Match Factory)	英	1880	上海	英商美查所办, 制造火柴。工人 400 余人。
上 海 熟 皮 公 司 (Shanghai Tannery Co.)	英	1881	上海	资本 112 , 500 两。1882 年燬于火, 立年公司解散。
上 海 华 章 纸 厂 (Shanghai Paper Mill Co.)	美	1881	上海	最初资本 75 , 000 两; 至廿十世纪初, 增至 450 , 000 两。
上 海 自 来 水 公 司 (Shanghai Waterworks Co., Ltd.)	英	1881	上海	最初资本 75 , 000 英镑, 1894 年增至 144 , 000 英镑。
厦门铁鍋厂 (Gerard & Co.) *	德	1881	厦门	制造铁鍋。
英商铁鍋厂 (Ewe Boon & Co.) *	英	1881	厦门	制造铁鍋。
伍德铁厂 (G.A.Wood & Co.) *	英	1882 前	上海	制造钢铁器具与机器。
公平丝厂 (Iveson & Co.)	英	1882	上海	缫机 200 车, 工人数百人。
怡和丝厂 (Ewo Silk Filature)	英	1882	上海	英商怡和洋行所办, 最初缫机 200 车, 至十九世纪末, 资本 500 , 000 两, 缫机 500 , 000 两, 缫机 500 车, 工人 1 , 100 人。
上 海 玻 璃 公 司 (Shanghai Glass Works Co.) *	英	1882	上海	主要出资者为平和洋行, 不久即停业。
九 江 顺 豐 磚 茶 厂 (S.W.Litvinoff & Co.)	俄	1882	九江	制造磚茶, 系汉口顺豐磚茶厂的分厂。
上 海 電 光 公 司 (Shanghai Electric Co.)	英	1882	上海	资本 50 , 000 两。1888 年改组为新申电气公司, 1893 年由上海公共租界工部局接办, 改为工部局电气处。

企 业	国别	设立年	所在地	情 况
福州机器制冰器*	英	1882(?)	福州	制冰。
广州机器制冰厂*	英	1883	广州	制冰。是年为广州人民所毁。
祥泰木行 (China Import & Export Lumber Co.)	英	1884	上海	英商沙遜洋行所创设，从事木材加工。
苏 尔 兹 洋 行 榨 油 厂 (Schultze & Co.) *	丹麦	1884	牛莊	榨蓖麻子油。疑不久即停业。
福利公司傢具厂 (Hall & holtz Co-operative Co.)	英	1885	上海	用机器制造傢具。
天津时报馆 (Chinexe Time Office)	德	1885	天津	机器印刷，规模较大，印行中英文天津时报，1893年停业。
福 利 公 司 釀 酒 厂 (Empire Berwery) *	英	1886	上海	福利公司如收买埃凡馒头店的釀酒厂扩充而成。
屈 臣 氏 大 药 房 (A.S.Watson & CO.) 上海分店	英	1886	上海	售药兼制药及饮料。总店在香港，上海天津各地设有分厂。
德隆打包厂	德	1887	天津	打包。
亚古船厂 (Acum's Boat-building Yard) *	英(?)	188 ?	上海	修造船舶，规模较小。
大 成 机 器 厂 (The Hungkew Engine Co.)	英	188 ?	上海	修理船舶。
怡和丝头厂 (Ewo Silk Spinning Weaving,and Dyeing Co.)	英	1888	上海	怡和洋行所创办，清理发丝，系与怡和丝厂相联系的企业。

企 业	国别	设立年	所在地	情 况
上 海 机 器 轧 花 局 (Shanghai Cotton Cleaning & Working Co.)	日英 美德	1888	上海	资本 75 , 000 两, 轧花机 32 部。 1902 年停业。
旗昌机器焙茶厂*	美	1888	台北	美商旗昌洋行所创办。
新上海制冰厂 (New Shanghai Ice Co.)	德	1890	天津	资本 36 , 000 两, 收买上海机器 制冰厂扩充而成。
天津煤气公司 (Tientsin Gas Co., Ltd.)	英	1890	天津	资本 30 , 900 两, 其中有中国资 本参加。
寶昌丝厂 (Shanghai Silk Filature)	法	1891	上海	法商断承旗昌丝厂, 缫机近 1 , 000 车。
纶昌丝厂 (Lun Chong Silk Filature)	英	1891	上海	资本 200 , 000 两, 缫机 188 车, 工人 250 人。
汉口机器制冰厂*	英 (?)	1891	汉口	制冰。
老晋隆洋行 (Mustard & Co.)	英	1891	天津	小规模制造纸烟。
上 海 洋 灰 公 司 (Shanghai Concrete Co.) *	英 (?)	1891(?)	上海	以进口的洋灰加工制造建筑材料。
乾康丝厂	美	1892	上海	缫机 280 车。不久即转售与华商。
泌药水厂 (The Aquarius Co.)	英	1892	上海	英商正广和洋行创办, 制造汽水、 啤酒等饮料。规模较大。
上海榨油厂*	英	1892	上海	美查路弟公司所创办, 经营棉子榨 油, 兼制酒精。
美 国 烟 草 公 司 (Mercadtile To bacco Co.)	美	1893	上海	机器制造纸烟, 规模较大。

企 业	国别	设立年	所在地	情 况
信昌丝厂 (Sin Chong Silk Filature Co.)	法	1893	上 海	资本 530 , 000 两, 缫机 530 车, 工人约 1 , 000 人。
厦 门 机 器 公 司 (Amoy Engineering Co., Ltd.)*	英	1893	厦 门	修理船舶, 资本 30 , 000 元。
上海火油池 (Arnhold Karberg' & Co.'s Oil Tank)	德	1894	上 海	德商瑞记洋行所设, 附设工厂制造铅铁煤油箱, 工人约 600 人。
瑞纶丝厂	德	1894	上 海	资本 480 , 000 两, 缫机 480 车, 工人约 1 , 000 余人。
天津印字馆 (The Tientsin Press)	英	1894	天 津	出版京津泰晤士报。
厦门火油池*	英(?)	1894	厦 门	附设小规模工厂, 制造铅铁煤油箱。
汕头火油池*	美(?)	1894	汕 头	附设小规模工厂, 制造铅铁煤油箱。

原编者註：凡标*符号者，都是现在尚未找到中文行名，或原来没有中文行名的厂号，因此不得不暂时用音译或意译。其他未標*符号者，都是原有的中文行名。

——孫毓棠编：[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1辑，上册，页234—241。

表五 清政府经营的近代军用工业简表

1861—1894 年

局 厂	所在地	设立年	创办人	情 况	经 费
安庆 内军机所	安庆	1861	曾国藩	规模很小，以手工制造为主。造子弹、火药、炸炮等。造过一隻小汽机轮船。	不详
上海 洋炮局	上海	1862	李鸿章	规模很小，以手工制造为主，英人马格里主持。造子弹、火药等。翌年至苏州。	不详
苏州 洋炮局	苏州	1863	李鸿章	比上二者稍大，始用西洋机器，系自上海移至苏州。造子弹、火药。1865年移至金陵。	由苏沪军需用款开支。在苏州共约一年，经费支出110，657两。
江南 制造局	上海	1865	曾国藩 李鸿章	清政府所办规模最大的军用工业，造轮船、枪、炮、水雷、子弹、火药与机器。有鍊钢厂。	最初创办经费约543，000两。1867至1873年共支出2，900，000两。1874至1894年每年经费自330，000至700，000两不等。
金陵 制造局	南京	1865	李鸿章	比江南制造局小，比各省机器制造局大些。1865年苏州洋炮局地区移至南京，成为金陵制造局的基础。造枪、炮、子弹、火药。1881年添建金陵制造洋火药局。	创办发费不详。常年经费自1879年以降，每年约110，000更。1884年以降，新建金陵洋火药局，每年经费52，000两。
福州 船政局	福州	1866	左宗棠	清政府所办规模最大的轮船修造厂。造轮船。	创办经费470，000两。常年经费每年自480，000至600，000两不等，但欠解甚多。

局 厂	所在地	设立年	创办人	情 况	经 费
天 津 机器局	天津	1867	崇 厚 李鸿章	规模仅次于江南制造局。造枪、炮、子弹、火药、水雷。有鍊钢厂。	命办经费约 220 , 000 两。常年经费自 1870 年以降, 每年自 30 , 000 至 420 , 000 两不等。
西 安 机器局	西安	1869	左宗棠	规模很小, 系临时性。造已经弹、火药。 1872 年远至兰州。	不详。
福 建 机器局	福州	1869	英桂	规模很小。造子弹、火药。时开时停。 1885 年以后略扩充。	不详。
兰 州 机器局	兰州	1872	左宗棠	规模较小。造枪、已经弹、火药。 1880 年停闭。	不详。自甘肃并内外办理军需款项内开支。
云 南 机器局	昆明	1872(?)	岑毓英 (?)	规 模 较 小 , 后 停 办 。 1885 年再建。造炮、子弹、火药。	不详。
广 州 机器局	广州	1874	瑞 麟 刘坤一	初办时规模较小, 主要造小轮船。后来逐渐扩充。包括自英商购买的黄埔船坞。 1885 年后能造子弹、火药、小雷。	创办经费约 170 , 000 两。常年经费不详。
山 东 机器局	济南	1875	丁宝桢	中型。造枪、子弹、火药。	创办经费 186 , 000 两。常年经费每年约 36 , 000 两。
四 川 机器局	成都	1877	丁宝桢	中型。造枪、炮、子弹、火药。	创办经费 77 , 000 两。常年经费自 20 , 000 至 60 , 000 两不等。
吉 林 机器局	吉林	1881	吴大澂	中型。造子弹、火药、枪。	创办经费不详。常年经费每年约 40 , 000 至 100 , 000 两不等。
神机营 机器局	北京	1883	奕譞	规模稍大。制造情况不详。 1890 年冬燬于火。	创办经费数十万两。常年经费不详。
浙 江 机器局	杭州	1883	刘秉璋	规模较小。造子弹、火药、水雷。	创办经费约 100 , 000 两。常年经费不详。
台 湾 机器局	台北	1885	刘铭传	规模较小。造子弹、火药。	创办经费约 100 , 000 两。常年经费不详。
湖 北 枪炮厂	汉阳	1890	张之洞	规模颇大。 1895 年正式开工。造枪、炮、子弹、火药。较其它各局机器最新。	创办经费 700 , 000 两。常年经费约 400 , 000 两。

表六 洋务派经营的民用企业表
1872—1894 年

企业名称	开办年代	创办人(身份)	资 本	经营方式	備 注
轮 船 招 商 局	同 治 11 年 (1872 年)	李鸿章(直隸 总督·北洋大 臣)	1 , 638 , 000 两 (官款 1 , 908 , 000 两 , 商股 730 , 000 两)	官督商办	
湖 北 广 济 興国煤鑛	光 绪 2 年 (1876 年)	盛宣怀(津海 关道) , 李明 墀(前任汉黄 德道)	186 , 480 元	官督商办	因产煤不合轮 船及制造局用 停办 , 移荆门州 开采 , 改为商 办。
台 湾 基 隆 煤鑛	光 绪 2 年 (1876 年)	沈葆楨(福州 船政局船政 大臣)	195 , 804 元	官办	
台 湾 石 油 鑛	光 绪 3 年 (1877 年)	唐廷枢(怡和 买办 , 道员)		官办	试采 , 同年停 办。
安 徽 池 州 煤鑛	光 绪 3 年 (1877 年)	杨德 (买办)	139 , 860 元	官督商办	
直 隸 开 平 鑛务局	光 绪 4 年 (1878 年)	李鸿章、唐廷 枢	2 , 055 , 944 元	官督商办	
山 东 中 興 煤鑛	光 绪 6 年 (1880 年)	戴华藻(候補 知县)	27 , 792 元	官督商办	
广 西 富 川 贺县煤鑛	光 绪 6 年 (1880 年)	叶正秋(贵州 補用道)		官督商办	
天 津 电 报 总局	光 绪 6 年 (1880 年)	李鸿章、盛宣 怀	178 , 700 两	官督商办	
兰 州 线 呢 局	光 绪 6 年 (1880 年)	左宗棠(陕甘 总督)	开办经费约 30 万两 , 后共 费约 100 万 两	官办	光 绪 10 年 (1884 年) 裁 撤。
热 河 平 泉 铜鑛	光 绪 7 年 (1881 年)	李鸿章、朱其 诏 (道员)	初 集 12 万 两 , 光绪 9 年 (1883 年) 续招股 12 万 两	官督商办	
直 隸 临 城 鑛务局	光 绪 8 年 (1882 年)	钮秉臣(湖北 试用通判)	139 , 860 元	官督商办	
江 苏 利 国 驿煤鑛	光 绪 8 年 (1882 年)	胡思变(候选 知府)	800 , 000 元	官督商办	

企业名称	开办年代	创办人(身份)	资 本	经营方式	備 注
云南鑛务招商铜局	光 绪 9 年 (1883 年)	岑毓英(云贵 总督) 胡家桢 (知府)		官督商办	光 绪 6 年 (1890 年) 由 巡于銜鑛务大 臣唐炯接办 , 次 年听任本地爐 户采鍊。
贵州青谿 铁厂	光 绪 12 年 (1886 年)	潘霨(贵州巡 抚) 潘露(道 员)	400 , 000 两	官商合办	迄未正式开厂 , 至光 绪 19 年 (1893 年) 停 办。
唐山细棉 土厂(洋灰 公司)	光 绪 12 年 (1886 年)	唐廷枢	400 , 000 两	官商合办	光 绪 19 年 (1893 年) 停 办 , 后出售改为 启新洋灰公司。
天津铁路 公司	光 绪 13 年 (1887 年)	李鸿章	1 , 344 , 500 两	官商合办	官 股 祇 招 得 108 , 500 两。
山东淄川 铅鑛	光 绪 13 年 (1887 年)	张曜(山东巡 抚) 徐祝三(淄 川 提 鍊 局 委 员 · 候補知府)		官办	铅质不佳 , 不久 即停。
山东淄川 煤鑛	光 绪 14 年 (1888 年)	张曜 王梅初 (副 总 兵)		官办	1891 年张曜死 后即停采。
热 河 土 槽 子、遍山線 銀鉛鑛(三 山銀鑛)	光 绪 14 年 (1888 年)	朱其詔(李鸿 章出资)		官办	初有 200 工人 , 光 绪 16 年 (1890 年) 增 至 1 , 000 人。
黑 龙 江 漠 河金鑛	光 绪 15 年 (1890 年)	李金鏞(吉林 道员用候補知 府)	200 , 000 两	官办(有 商股)	有 1 , 500 工 人。
湖北汉阳 铁厂	光 绪 16 年 (1890 年)	张之洞(湖广 总督)	5 , 829 , 629 两	官办	
上海机器 线布局	光 绪 16 年 (1890 年)	郑观应(太古 买办)	699 , 300 元	官离合办	后资本不足 , 由 李鸿章加入官 股和私股。

企业名称	开办年代	创办人（身份）	资 本	经营方式	備 注
上海华新 纺线新局	光 绪 17 年 （ 1891 年）	唐松岩 （上海道台）	699 ， 300 元	官商合办	
湖北王三 石煤鑛	光 绪 17 年 （ 1891 年）	张之洞		官办	
湖北江夏 马鞍山煤 鑛	光 绪 17 年 （ 1891 年）	张之洞		官办	
武昌湖北 线布官局	光 绪 18 年 （ 1892 年）	张之洞	1 ， 342 ， 700 元	官办	有 2 ， 500 工 人。
黑龙江观 音山金鑛	光 绪 19 年 （ 1893 年）	袁大化（道具）		官办	有 2 ， 000 工 人。
上海华盛 纺线总局	光 绪 20 年 （ 1894 年）	盛宣怀（津海关 道）聶緝縈（江 海关道）	1 ， 118 ， 900 元	官督商办	
上海裕源 纱厂	光 绪 20 年 （ 1894 年）	朱鸿度（道台）	1 ， 188 ， 800 元		

资料来源说明：本表是根据[中国近代经济史统计资料选辑](#)中之[民族资本主义发生和初步发展时期的中国煤鑛工业表](#)（页 96）、[民族资本文义初步发展时期的中国纺纱工业表](#)（页 98）和[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 1 辑下册中之有关资料编制成的。

表七 甲午战争前民族资本创办的工厂统

设立年 度	厂名	所在地	创办人 或主持 人	资 本 （ 元 ）	工 人 数	備注
1863	洪盛机 器碾米 厂	上海		6 ， 000	8	
1872	继昌隆 縈丝厂	广东南 海县	陈启源 （ 华 侨 ）			
1875	程恒昌 轧花厂	江办奉 贤		206 ， 000	224	
1878	贻来牟 机器磨 坊	天津	朱其昂			
1879	裕昌厚 丝厂	广东南 海	陈植矩			

此表原名“辛亥革命前民族资本创办的工厂统计”，茲截其 1894 年以前部分。

1879	机器榨油厂	广东汕头				
1880	恒昌祥机器厂	上海		6 , 800	90	
1881	永昌泰棧丝厂	广东顺德		20 ,000	320	
1881	合昌机器厂	上海	萧永祺	3 , 000	53	
1881	公和永机器縑丝厂	上海	黄佐卿	139 , 860		
1882	羅興昌机器厂	南昌		5 , 000	27	{ 估计当时可能是打铁作坊 , 后来纔改用机械生产。
1882	均昌机器船厂	上海	李松云			
1882	同文书局	南昌	徐雨之 (宝顺洋行买办)			
1882	巧经昌丝厂	广东顺德		32 ,000	560	
1883	源昌机器五金厂	上海	祝大椿 (怡和洋行买办)	139 , 860		

设立年度	厂 名	所在地	创办人或 主持人	资本（元）	工人数	备 注
1883	协三才丝厂	广东顺德		36 ， 000	540	
1884	永同昌丝厂	广东顺德		20 ， 000	380	
1884	永桢祥丝厂	广东顺德		30 ， 000	560	
1885	经利丝厂	广东顺德		30 ， 000	540	
1886	美纶昌丝厂	广东顺德		30 ， 000	560	
1886	广纯昌丝厂	广东顺德		36 ， 000	600	
1886	广和祥丝厂	广东顺德		40 ， 000	620	
1886	天津自来水公司	天津	杨宗濂 吴懋鼎	25 ， 000		
1886	中国机器轧钢公 司	上海	福建商人			
1887	通久源轧花厂	宁波	敢信厚			
1887	怡顺俭记印务局	上海	丁克明	30 ， 000	47	
1887	公和祥丝厂	广东顺德		60 ， 000	600	
1887	中西大药房	上海	顾松泉	500 ， 00	170	
1888	协论和丝厂	广东顺德		22 ， 000	560	
1888	永兴和丝厂	广东顺德		40 ， 000	620	
1888	瑞和纶丝厂	广东顺德		20 ， 000	420	
1888	广亨丝厂	广东顺德		18 ， 000	360	
1888	妙成昌丝厂	广东顺德		40 ， 000	620	
1888	公茂机器厂	上海		27 ， 972	40	
1889	广利和丝厂	广东顺德		30 ， 000	530	
1889	宏远堂造纸厂	广州	锺星溪	200 ， 000	65	

设立年度	厂名	所在地	创办人或主持人	资本（元）	工人数	備注
1889	慈谿火柴厂	浙江慈谿	宁波商人			
1889	忠兴泰丝厂	广东顺德		30,000	560	
1889	广元豐丝厂	广东顺德		20,000	380	
1889	中法药房	上海	黄楚九（1915年时收买）	200,000 （1915年）	181	
1889	森昌泰火柴厂	重庆	盧幹臣等	50,000		
1890	上海机器线布局	重庆	郑观应等（太古洋行买办）	699,300		
1890	宏记隆丝厂	广东顺德		36,000	500	
1890	协成机器厂	烟台		1,500		
1890	顺昌翻砂厂	上海	顧丕善	10,000	50	
1890	燮昌火柴厂	上海	叶澄衷	200,000	1080	
1890	广昌丝厂	广东顺德		20,000	340	
1890	永昌纶丝厂	广东顺德		25,000	600	
1890	兴利丝厂	广东顺德		40,000	500	
1890	经盛丝厂	广东顺德		35,000	600	
1891	大成造纸公司	香港				
1891	熾豐机器厂	上海		4,000	15	
1891	吴顺兴机器铁厂	上海		2,000	11	
1891	永贞和丝厂	广东顺德		20,000	320	
1891	巧经纶丝厂	广东顺德		38,000	500	

设立年度	厂 名	所 在 地	创办人或主持人	资本（元）	工 人 数	備 注
1891	巧元丝厂	广东顺德		24 ， 000	400	
1892	悦经纶丝厂	广东顺德		19 ， 000	360	
1892	永昌成丝厂	广东顺德		30 ， 000	500	
1892	巧利丝厂	广东顺德		38 ， 000	440	
1892	阜经纶丝厂	广东顺德		30 ， 000	560	
1892	华英药房	上海	莊凌晨			
1893	隆起火柴公司	九龙		30 ， 000		
1893	森昌正大火柴厂	重庆	盧幹臣等	10 ， 000		
1893	义和火柴厂	广东南海		10 ， 000	70	
1893	瑞记丝厂	广东顺德		30 ， 000	560	
1893	广纯亨丝厂	广东顺德		18 ， 000	370	
1893	利源祥丝厂	广东顺德		30 ， 000	500	
1893	广和隆丝厂	广东顺德		24 ， 000	380	
1894	德昌纶丝厂	广东顺德		30 ， 000	580	
1894	广兴和丝厂	广东顺德		25 ， 000	560	
1894	勝纶丝厂	南京		3 ， 000	19	
1894	瑞纶丝厂	上海	吴伸伯	111 ， 888	1 ， 350	
1894	载聚源铁工厂	上海		1 ， 000	8	
1894	中英大药房	上海	上海商人	13 ， 000		

表八 甲午战争以前（1895 年以前）商办和官办工厂统计

业别	商办 厂数	官办 厂数	合 计	南办工 厂资本 数（千 元）	官 办 工 厂 资 本 数 （ 千 元 ）	合 计	商办 工厂 工人 数	官办工 厂工人 数	人计
棉 纺 线 工 业	6	4	10	1 , 738	4 , 200	5 , 938	10 , 000	12 , 000	22 , 200
缫丝 工业	48	—	45	1 , 659	—	1 , 659	22 , 894	—	22 , 894
毛 纺 线 工 业	—	1	1	—	262	262	—	174	174
化 学 工业	14	2	12	1 , 600	450	2 , 050	3 , 171	400	3 , 571
食 品 工业	4	—	3	2 , 016	—	2 , 016	328	—	328
机 械 和 五 金 工 业	12	2	13	218	20 , 400	20 , 618	457	4 , 000	4 , 457
印 刷 工业	2	—	2	60	—	60	300	—	300
冶 鍊 工业	—	2	2	—	25 , 000	25 , 000	—	3 , 000	3 , 000
鑄錢	—	2	2	—	5 , 000	5 , 000	—	647	647
军 械 工业	—	18	18	—	120 , 000	120 , 000	—	27 , 000	27 , 000
合计	77	31	108	7 , 291	175 , 312	182 , 603	37 , 150	47 , 421	84 , 571

说明：（一）这个表格资料来源是根据后述附录“辛亥革命前民族资产阶级创办的工厂统计表”和本书第三种第一节“辛亥革命前官办工厂”汇总而来的。

（二）这里的统计是以采用动力的工厂为对像，至于有些工厂因材料关系，分不清是否難用动力（如线布工厂），则以雇傭工人数 30 人以上者统计在内。此外，仅包括华商经营的工厂，外国在华工厂不在内，鑛山也不在内。

（三）商办工厂中有一小部份的资本数和工人数不明，官办工厂中有大部份资本数和工人数不明，这些工厂的资本数和工人数是参照其规模及同类工厂加以估算的。此外，有不少工厂的工人数字都不是同时命办时的工人数，而是后来（1895 年以后）所填的数字。资本数则以其初创办时的实收资本为统计原则，至于创立以后的增资或工厂所有权的变远（如商办改为官办，官办改商办）则没有加以统计。

（四）由于资料缺乏，特别是资本数和工人数的资料缺乏，因此这个表

格的统计是不够确切和完备的。但凡是可能收集到的资料都包括在内并加以校正，估计在工厂数方面遗漏的不多，因此这个表格大体上还可以反映当时中国近代工业的发展情况。

（五）本表的业别分类中，棉纺线业包括轧花、棉纺线工厂；化学工业包括火柴、制造西药、造纸；食品工业包括机器碾米和机器榨油；机械工业包括机械制造和修理及造船；冶鍊工业包括鍊铁制钢；军械工业则包括前清官办军械火药工厂。

——陈真等编：[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1辑，页54。

